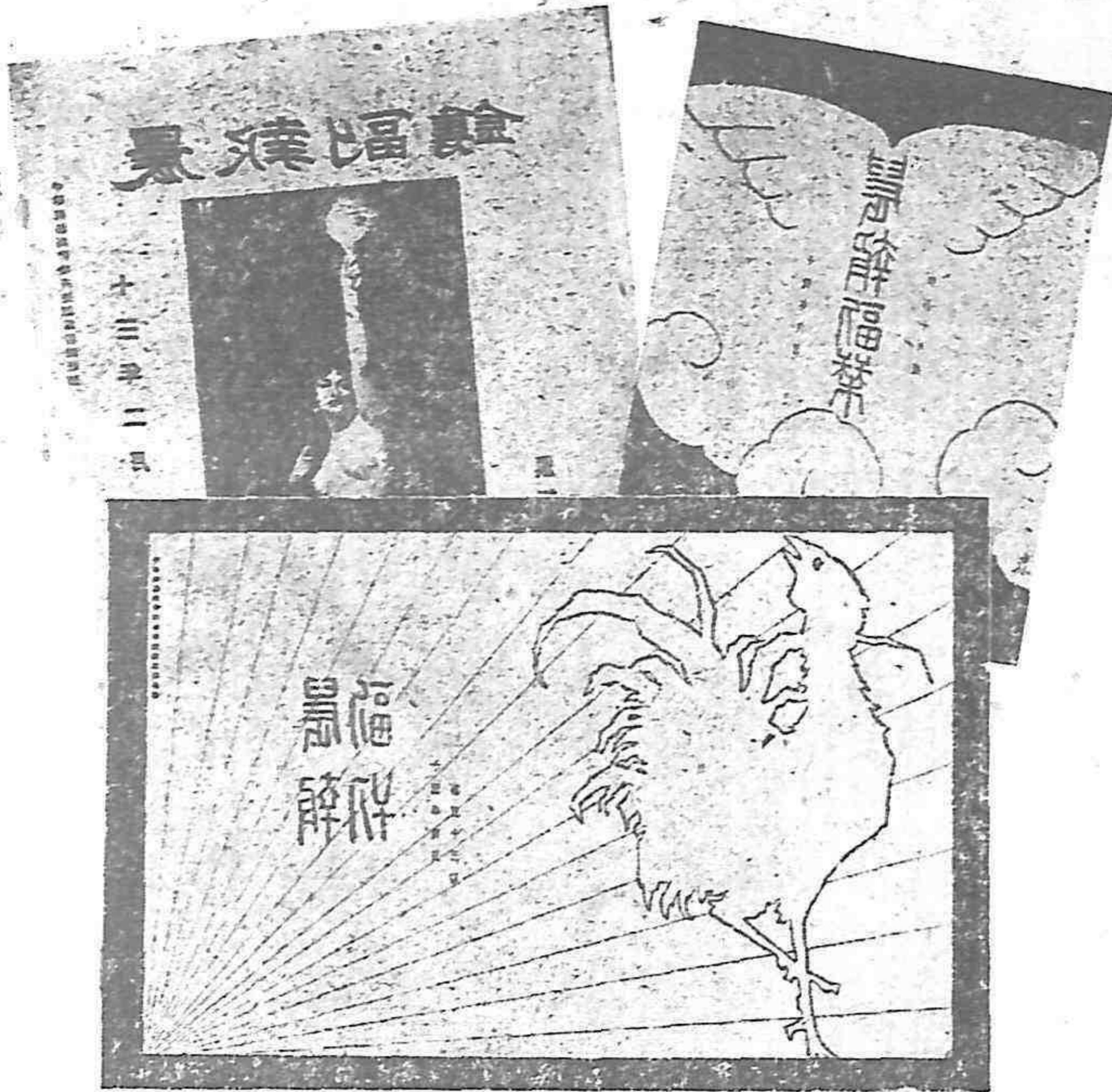




周
景
獸
汗

景輝圖類寫第一凡



全半三元
 以上列冊 每冊三元
 正冊
 二冊正冊 合觀三冊
 十三卷一至三冊 每冊
 六元
 冊二冊 合觀全冊一
 十四卷一至十二冊 每
 冊一元二角
 冊一冊正冊 合觀全
 十三卷一至十二冊 每
 以上列冊 每冊二元
 合觀四冊二元
 十二冊 每冊一元
 十二卷一至十一
 十一卷十冊 每冊正冊
 合觀四冊二元正冊。
 本館代辦各埠長興書局三
 卷年函報，以獲贈送
 冊發售，限期至六月止出
 發特刊特備此合備本，彌
 茲重發付子圖伊氏之限，
 內容豐富，林林總總。
 本館代辦各埠，日百六半



晨報七週紀念增刊目次

中華民國十四年十二月一日

卷頭語

同人

論 文

中國前途究竟怎樣呢？

中國現在是否有恢復御史制度的必要

聯省自治之實際

「平民教育」的眞義與其教育的關係

市民與市政

治外法權問題

收回法權芻議

過渡期中關稅稅率及增收之研究

論教化標準

教育獨立釋義

何以爲治？

考試之新功用

人體模特兒

國 際

世界改造中的政治趨勢

英帝國對藏政策

七年來歐洲外交局面的轉移

英國之過去現在及將來

科 學

江問漁(一)

高一涵(三)

潘大道(五)

晏陽初(五)

張慰慈(六)

錢端升(七)

梁敬算(八)

劉大鈞(九)

張嘉森(二)

汪懋祖(二)

白駒飛(三)

楊蔭慶(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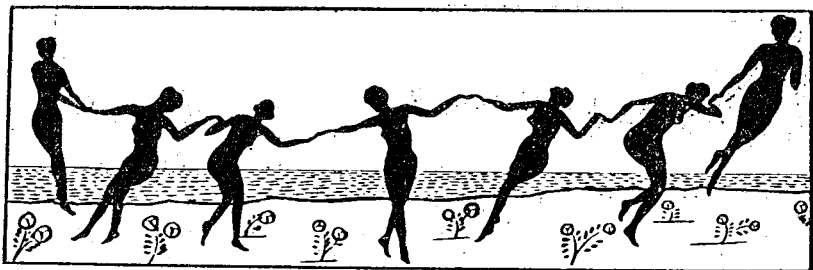
劉海粟(三)

馬約(一)

江紹原(二)

陳翰笙(六)

馬寅初(六)



原子構造淺說

歷史教學與人類前途

中國書中之科學材料

科學書籍有「中國化」的必要

兒童之睡眠

捷克斯洛伐克音樂底開山老祖

國學

中國都市小史

北宋四大詞人評傳

紅樓夢裏重要問題的討論及其藝術上的批評

二十史朔閏表例言

夢難備錄跋

釋名新略例

雜著

夢想的萬能

劇曲

洋狀元

兵變

小說

太太

清明前一日

李松的罪

臘八粥

鄭真文 (二九)

陳衡哲 (一五)

翁文灝 (三三)

丁紹賢 (三五)

沈謙 (一九)

後覺譯 (三四)

梁啓超 (二九)

胡雲翼 (二六)

劉大杰 (二五)

陳垣 (三三)

王國維 (二七)

楊樹達 (二八)

西澂 (三一)

熊佛西 (二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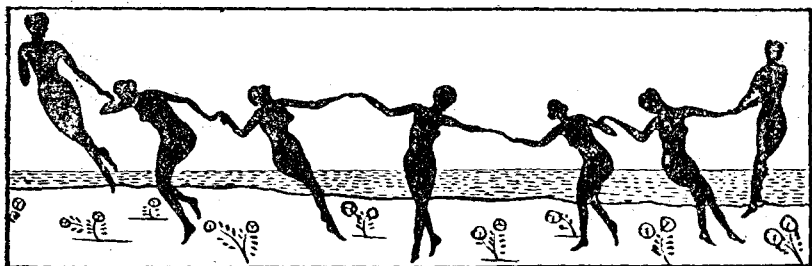
余上沅 (四五)

凌叔華 (三一)

丁西林 (三三)

楊振聲 (三六)

休芸芸 (三七)



插 畫

宋畫院真蹟「試馬圖」
 元黃鶴山樵山水軸
 明董香光畫卷
 明仇十洲山水卷
 清王耕煙山水扇面
 清高南村指畫山水冊
 清戴醇士山水冊
 文藝復興時代威尼市大師丁道萊作品
 羅畫家霍夫孟作品
 始創立體畫派者皮加蘇作品
 法畫家瑪蒂斯作品

最末頁	新年	抱怨	愁	寄「君」	詩句	秦始皇帝	丁當——清新	蘇蘇	春的黎明	祝九婆的孫女兒	幸福
☆									詩		
同人	饒孟侃 (190)	聞一多 (101)	饒孟侃 (101)	孤鴻 (101)	徐志摩 (101)	聞一多 (100)	徐志摩 (100)	徐志摩 (100)	王希仁 (100)	泰先艾 (100)	徐志摩譯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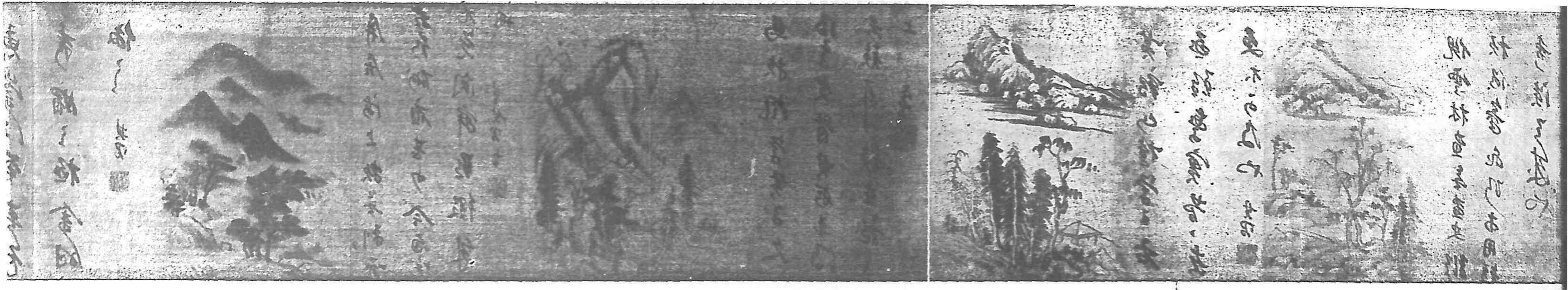
孫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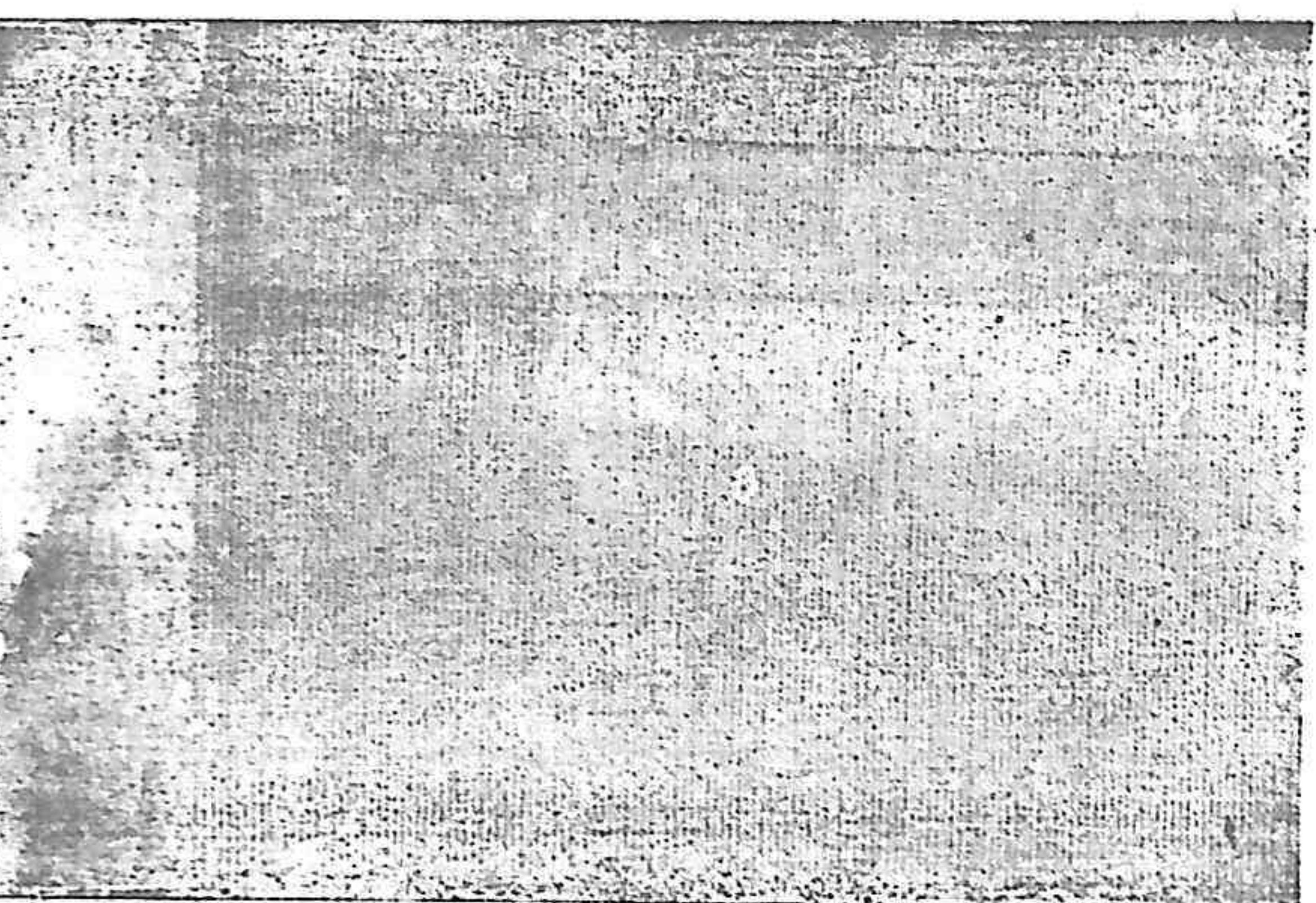
宋畫真蹟



黃 麓 山 慈 山 水 齋







蘇東園在滬...
蘇東園在滬...
蘇東園在滬...

蘇東園在滬...
蘇東園在滬...
蘇東園在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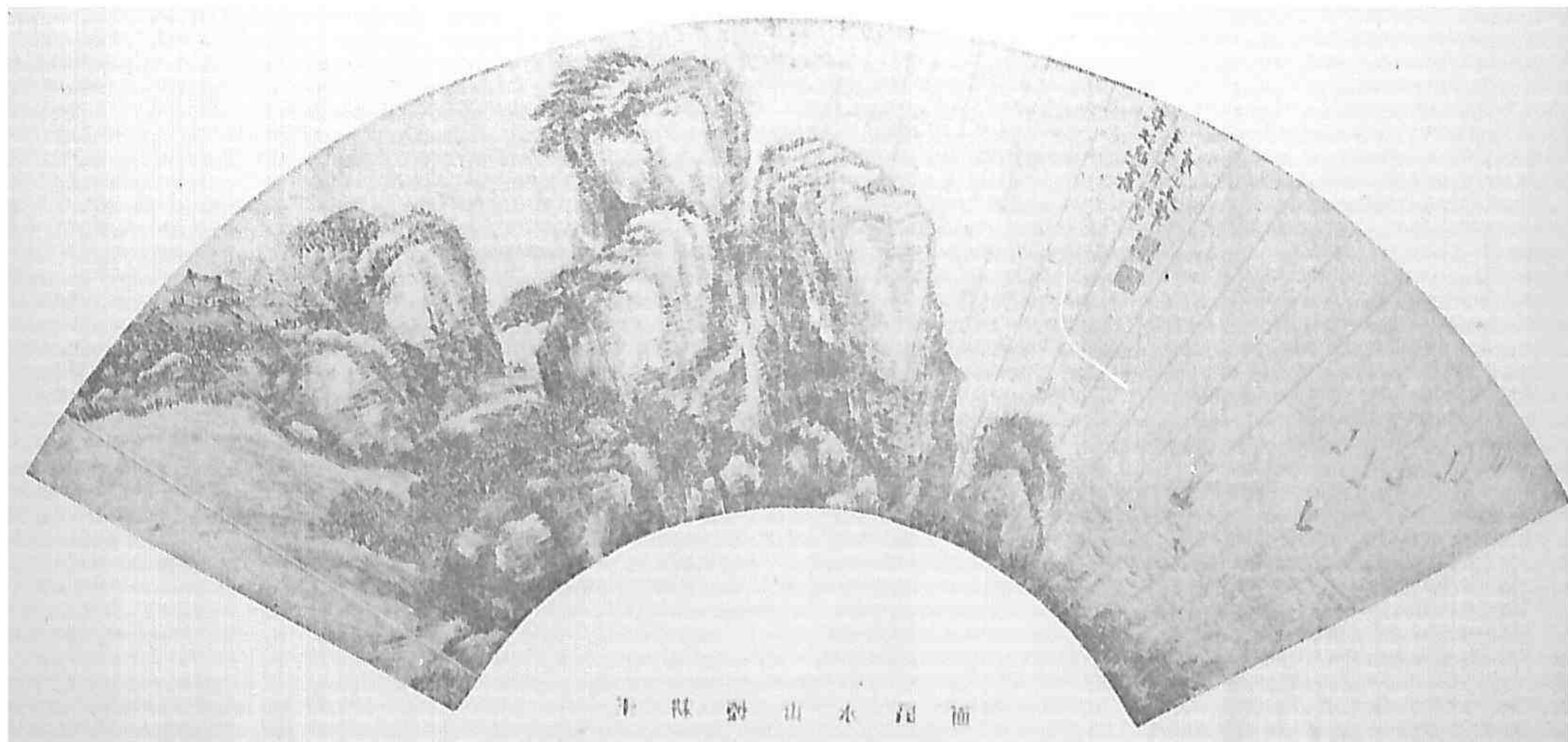
蘇東園

蘇東園在滬...
蘇東園在滬...
蘇東園在滬...



蘇東園在滬...
蘇東園在滬...
蘇東園在滬...





山水图轴



(十二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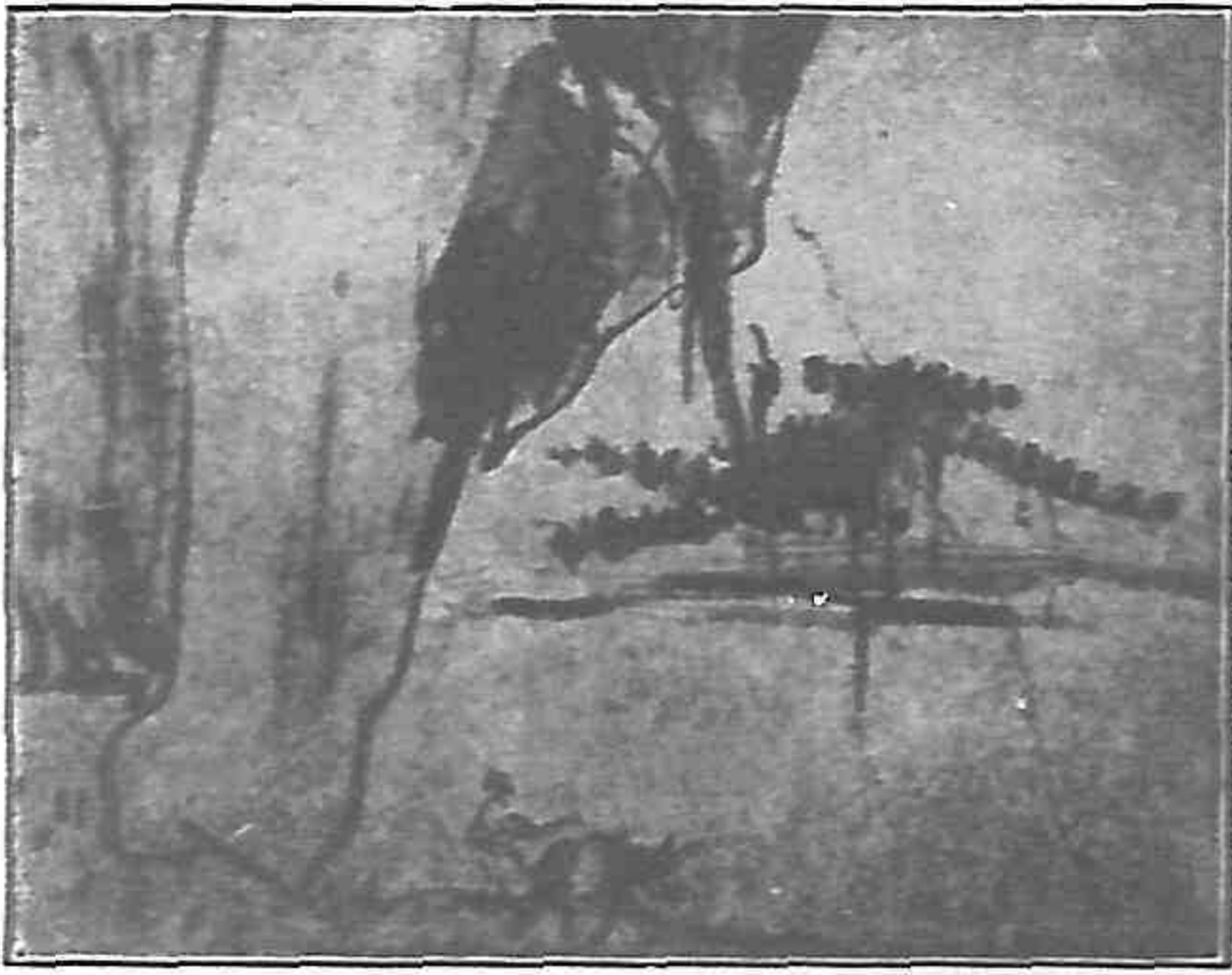
高前林能畫山水冊



二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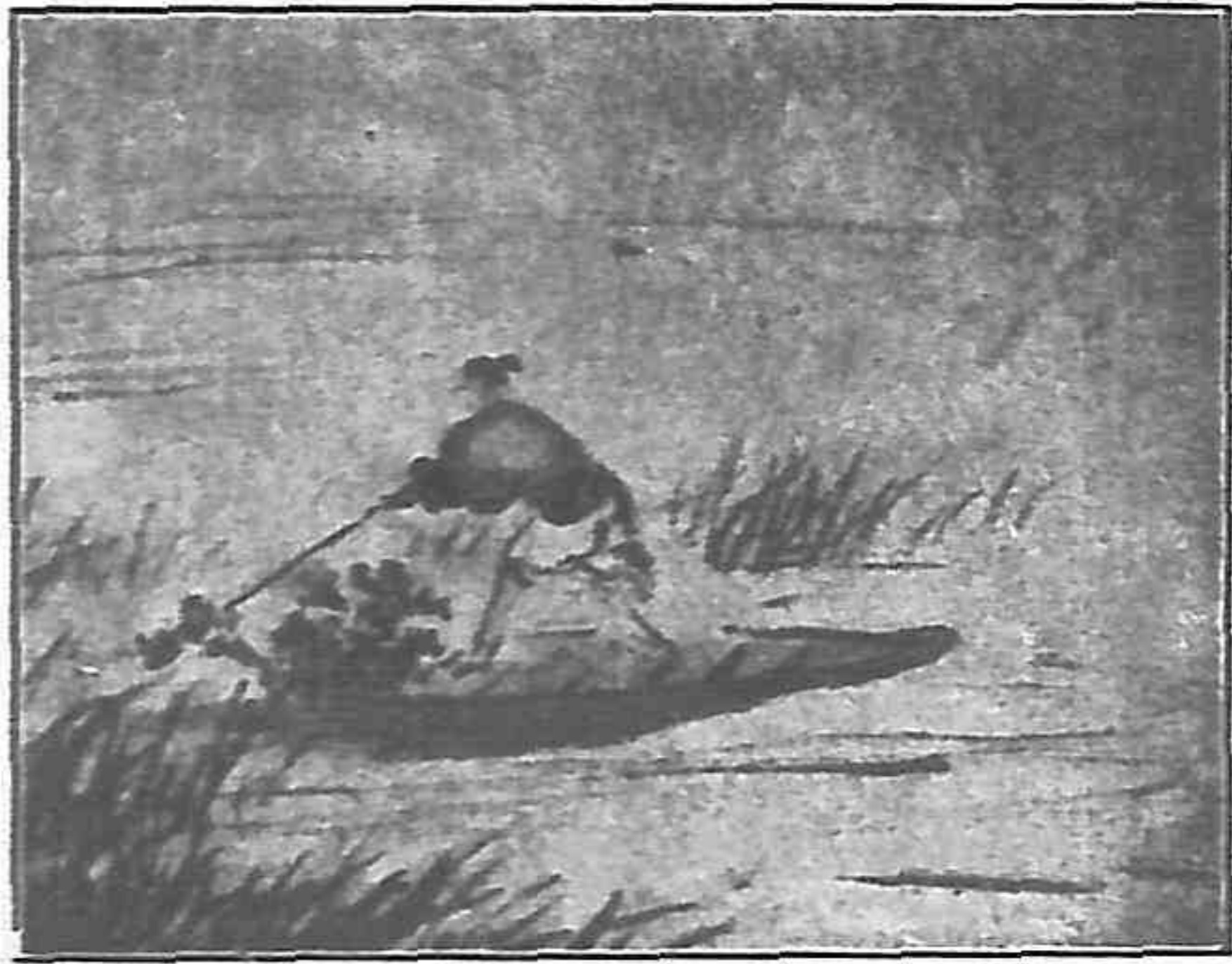
五



四



六



子



八



六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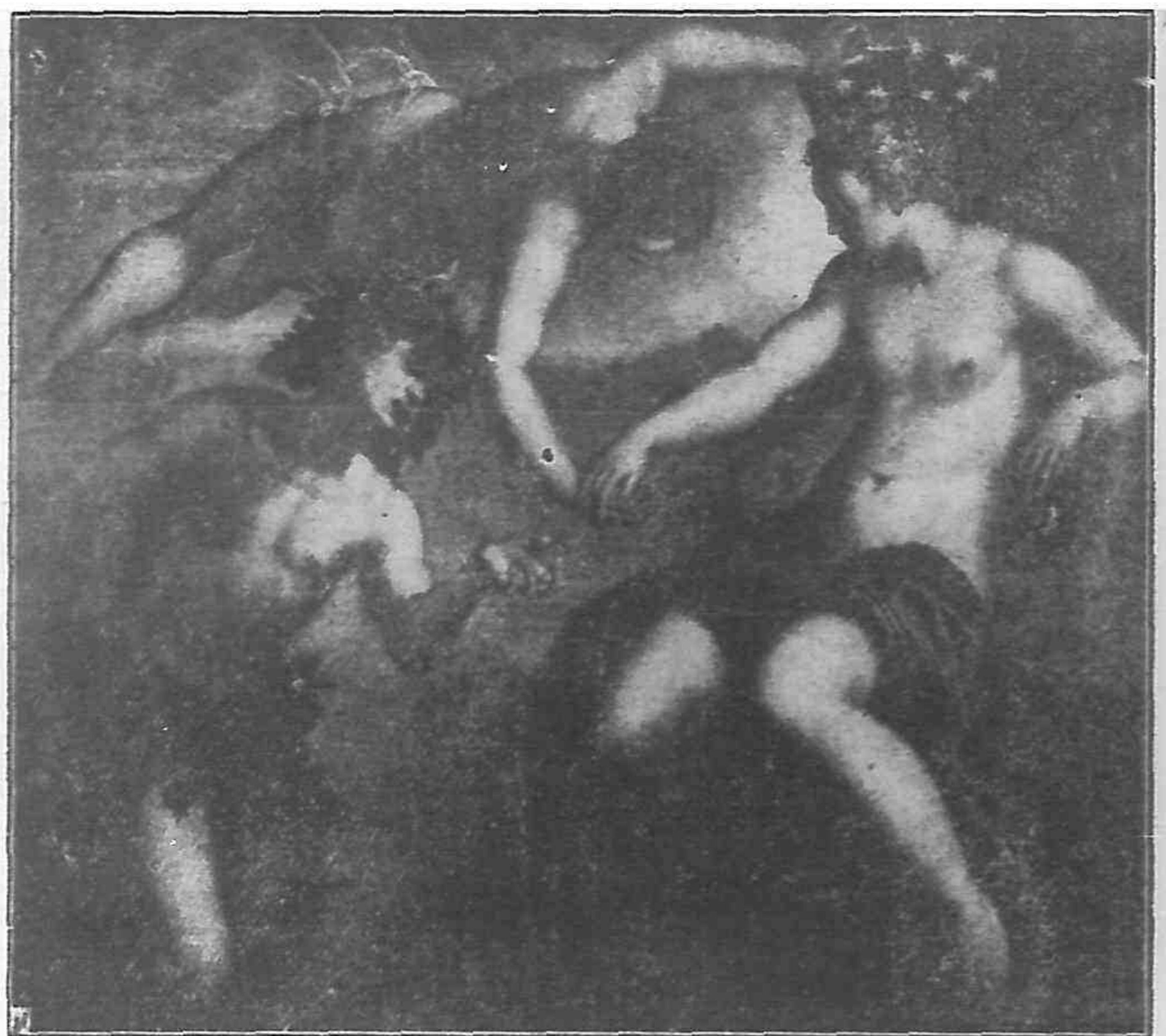
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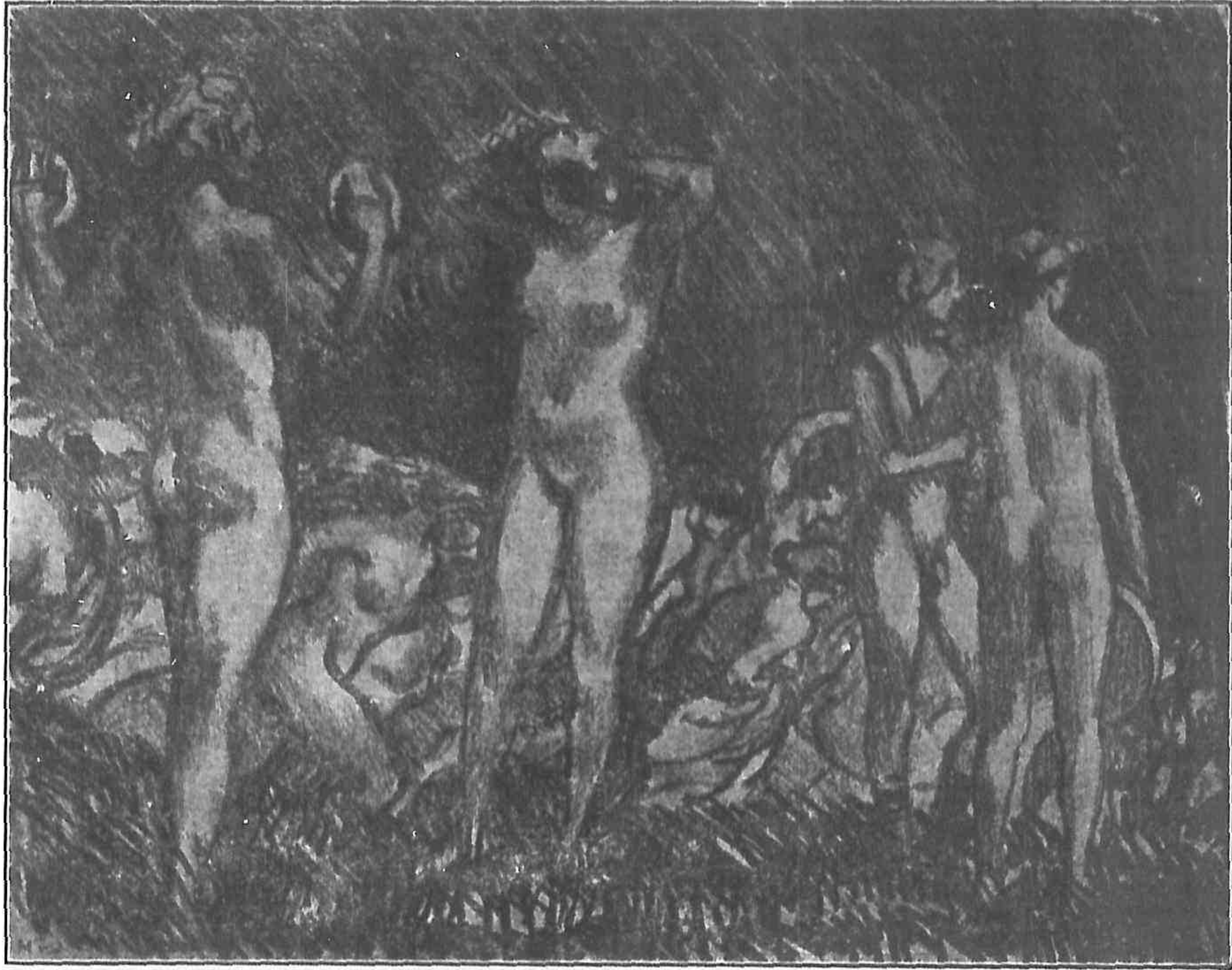
十二

畫
士
山
水
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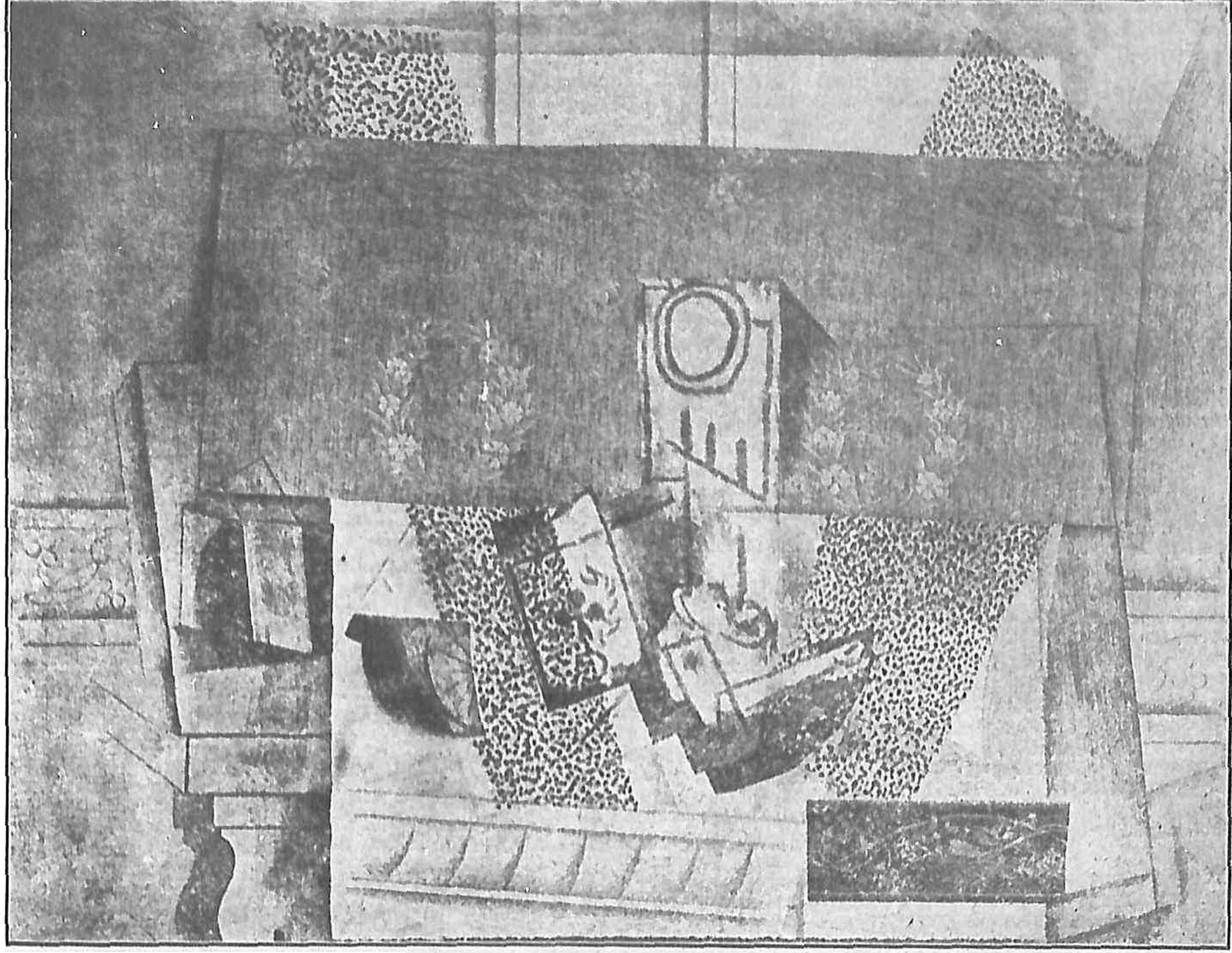




文藝復興時期義大利畫家丁托托 (Tintoretto) 作



甲 (Holloman) 孟夫雲來畫版



畢加索畫作《奧爾的婦女》(Picasso) 甲



静物 (Still Life) 范·高更
静物 静物 静物 静物 静物 静物
静物 静物 静物 静物 静物 静物



風報七屆紀念會標

卷 頭 語

我們相信民國十四年來來的紛亂，全由國民未曾認清立國的根本大問題。我們對於數千年遺傳的因襲思想，若非痛下一種堅苦工作，澈底改造，任何社會制度與政治組織，決不能收獲預期的美果。所以我們認定改造人心——思想革命，是急務中的急務。

改造人心是改造社會，改造政治的基礎。制度組織畢竟是死的，能否收效，全靠人來運用的。運用的巧拙，便是制度組織的利弊。所以同一制度組織，因時因地因人而異其結果。在古代君主國家祇要有一二賢君名相，國家便可保持相當安寧與發展；可是近世社會現象日益複雜，國家職責亦日益變遷，苟非舉國民共同合作，使沒有自存的可能性。故現代國家社會所要求的，是人人皆應有擔負國政的能力與智識，並且使人人皆有參與的機會。這是現代之所以為現代的特徵。

我們明白了這一點，就可以了解民國政治何以不能上軌道的根源。今日國人最大的弱點，第一是中了歷代帝皇威脅的餘毒，不敢議論國政；第二即使參與國政，因為傳統思想所囿，亦與現代情勢不相入。所以我們相信改造人心——思想革命是第一着。過去是向着這目標奮鬥，未來也是望着這一條大道前進。這是我們在言論界所能自致於國家社會的路徑——唯一的路徑。



中國前途究竟怎樣呢？

引 論

江 問 漁

現在中國，成了這樣四分五裂，百孔千瘡的狀況，可以說：只要是中國已經成年而又無心疾的人，無論他的神經怎樣頑鈍，總是沒有一個不感到痛苦的。痛苦之極，一定要發出一句問話，說：

「中國前途，究竟怎樣呢？」

我雖是一個不大好談政治的人，可是，感到痛苦，既和常人一樣，當然發出這一個問話，也不能和常人有殊。

發出這一句問話，總還要求一個解答。然而，問起來容易，答起來可就很難了。我們試放眼看一看近來國內名人學者，對於中國前途救亡，定亂，建邦，設政，各大問題，發了許多宏博議論，——什麼「建國方略」啦，什麼「治國大綱」啦，什麼「政治改造計畫」啦，什麼「施政方針」啦，連篇累牘，無一不是縷析條分，原原本本；且都能根據歷史，斟酌國情，參考鄰邦，印證學理；多麼完備呀！可是，要知道，救亡，定亂，建邦，設政，是我們的共同目的，什麼方略計畫，是我們的一些方法。定好了目的，擬好了方法，不能就算完事，還要切切實實的問一問，



應該走那一條路，才可以達到目的，才可以實施方法。嚴格說起來，「應該走那一條路？」——這一句問話，比較什麼事還覺得緊要，還覺得迫切。因為路尋不着，雖有目的，仍是等於虛設；雖有方法，仍是等於具文。所以目的既定，一切話且慢講，第一先決問題，就要把這條應該走的路，好好的尋到。要大家確實知道這一條路，非走不可；且極端相信這一條路，非走不可。換句話說，就是除這一條路外，別的再沒有路可走。一切方略，一切計畫，總要等到大家一齊上了路之後，才可以著手去實施。

今日以學識淺薄的我，敢來做這一篇文章，敢來解答這一個「中國前途，究竟怎樣呢？」的問話，不能不說是異常冒昧。可是，區區微意，總想替我們無路可走的中國人，認定一條應該走的路。至於所認的對不對，還要請名人學者，加以批評。

現在主張用武力統一全國的人，在他何嘗不說「用武力」是一條很適當的路呢？可是，依我個人觀察的結果，認為武力統一，是絕對不可能，而且是萬走不通的一條死路。如此，必定要在「武力」以外，別尋出一條活路了。什麼活路呢？俗語說得好：「草頭方，治大病」，說起來，也非常的很，就是一條「法治之路」。如能走上這一條路，就是以「法力」代「武力」，以「法治」代「武治」。所以我這一篇文章的第一層主意，先要把武力不能統一的理由，詳細說明。

要走這一條法治之路，第一，大家必定能知法，第二，大家必定能信法。「知」和「信」，皆是心理上的工夫，在這短時期內，安能望人人做到呢？所以講到這一層，就不能不希望到全國知識階級，先把心理變化一下，先把良知和理性，發展起來，本着法治精神，造成法治國家。因此，我這一篇文章的第二層主意，就是希望全國知識階級，一齊起來，開出一條「法治之路」。

知識階級，在一個國家內，在一個社會內，關係極為重要；我既對於他抱了一種絕大希望，也就不能不把他在歷史的變遷狀況，和目前的複雜情形，分別說一說，這也是我這一篇文章內特殊的一點。



文的題名，雖是叫做「中國前途，究竟怎樣呢？」但是，就結論上說，也可以叫做：

『法治救國論』或『心理建國論』

如某某就知識階級一方面著眼，還可以叫做：

『知識階級，對於中國前途，應負的責任。』

引論既畢，可以說到正文了。

一 中國武力統一之不可能

這一節是專用以說明用武力一條路，萬不能走的理由。

現在中國知識階級裡面一部分頭腦較舊篤信中國歷史的人，還是認定武力可以統一全國。薄的意思，總以為：秦始皇打倒六國，漢高祖打倒項羽，唐太宗打倒英雄，以及宋太祖元世祖明太祖清世祖，沒有一個，不是走這一條道路。簡直可以說：這是歷史的公例；——是國家政治上所不可逃的公例。我們如果希望己身或兒孫能安穩穩的過幾天太平日月，第一就要希望這數千年來屢試屢驗的武力，能大顯神通，由一等大軍閥，打倒那些若干二等三等軍閥；結果，全國以內，只剩下一個軍閥；其餘的，皆是烟消火滅，歸於烏有。至於這一個得天獨厚，應運而生的大軍閥，是一個秀才出身也好，是一個學生出身也好，是一個小兵出身也好，是一個土匪出身也好，我們做小百姓的，可以滿不管他；只要他能具有打倒一切的實力，皆願意承認他做我們億兆的共主，做我們國家的救星。就是他辦事專橫一點，對待人民，刻薄一點，也沒有什麼不可。他自己所立的名號叫『大總統』也可，叫『大元帥』也可，叫『執政』也可，甚而至於叫其他某某……



，也沒有什麼不可；因為他無論怎樣不好，總比現在十縣一個軍閥，二十縣一個軍閥，甲軍閥去，乙軍閥來，彼此搶佔地盤，互相廝殺，人民流離死亡，不堪言狀的樣子，好的多。況且，就是實行憲政，實行民治，也必定要等待武力統一成功以後，有了一個最大軍閥，做全國政治的重心，才可以從容說起。

發出這樣議論的人，實在是口吐寒音，眼含血淚，我們應該憫他；況且是『同病相憐』，正要『同聲一哭』，又何忍再用深刻的話來批駁他呢？

不過我們放開眼來看一看，沈下心來想一想，今日的中國，可能夠用武力來統一麼？我想，一定是不能！讓我且把不能的理由，分條來說一說。

(一)無君主——中國改君主爲民主，已經十有四年；以袁世凱那樣雄厚的權力，尚且不能把中華民國一塊招牌，輕輕擱下；以五千年君主歷史觀念，深深印入一般讀書人的心版，尚且不能容得薄儀復辟成功。自今以往，可以說中國絕不會再有君主出現；並且絕不能再容有君主出現。

記得梁任公先生在民國四年反對袁世凱帝制的時候，曾有一段文章，說得最透闢，最痛快。他說：『君主這樣東西，本來是一個偶像，是一個歷代相傳下來的偶像；儘管平常焚香禮拜的人，異常之多，若是一朝不幸，來了一個少年，把這個偶像，從神龕內取出，擲入糞坑之中，並未見得有什麼威靈表現，後來即使有人將已污之像，從糞坑中取出，灑以清泉，拭以淨布，仍復恭恭敬敬，送入神龕之內，可是，以後也就不會再有人來焚香禮拜了。中國君主的偶像，已經一虔被人擲入糞坑；試問再從那裡樹立威信，叫人來迷信他呢？』這是一點不錯的。(梁先生的原文，我已記不清楚了，現在只是繙譯他所說的大意。)

我們試翻開中國史書來看一看，凡是用武力爭取地盤，由小地盤擴充成大地盤，結果，滅諸將雄，統於一體的，那一個不是以君主爲重心，爲樞紐，爲主幹？唐高祖李淵對他的兒子李世民



說：「化黎爲國由汝，亡國改家亦由汝。」可見得凡是著手用武力縱橫中原的人，沒有一個不是預存「爲帝爲王」之心的。曹操挾天子，令諸侯，南征北討，自己及身，雖不願受羣兒的德惠，自居鼎上（曹操對於孫權勸進，曾笑着向左右說：「羣兒欲置我於鼎上。」），這不過是他比常人聰明一點的地方；但是，他已經替曹不預備得妥妥當當了。諸葛亮輔佐劉先主，到荊州就把劉琮趕掉，到成都就把劉璋趕掉；滿口說：「漢賊不兩立，王業不偏安，」雖明知益州能敵，還要「六出祁山」，希望統一中原；實在說起來，也不過是假借名義，以期遂其擴充地盤，爲帝爲王的野心罷了！

既有了一個皇帝，自然就有了一班謀臣勇將，傾心替他出死力；所以漢光武劉秀不願意受將士的勸進的時候，耿種便痛痛快快的向他說：「天下士大夫，捐親戚，棄土墳，從大王於矢石之間者，其計固望其攀龍鱗，附鳳翼，以成其所志耳！」（見後漢書光武帝紀）可知這一班攀龍附鳳的人，也皆是極端希望有一個君主成功，彼等才可以博得高爵厚祿，富貴榮華。

但是，現在的世界，可不是這個樣子了；現在的中國，可也不是這個樣子了。全球上的君主國家，已經寥寥可數；而中國五千年來，萬人共仰，不容平視的君主偶像，又經過蕪坑的生活；所有多數人的歷史觀念，差不多完全打破；試問那裡還能有君主產生呢？就是那歷史觀念較深厚的老學究，或野心家，恐怕也不敢再有這樣思想罷！即使有，恐怕也不敢明目張膽，去主張，去實行罷！

吳佩孚總算是一個愛讀資書的忠勇武將了，他對於曹錕那一副忠心赤膽，大家想一想，和曹日忠臣孝子之對於君父，可不是一個樣子麼？然而無論如何，我總敢說：吳佩孚絕沒有希望曹錕做皇帝的心。可是曹錕既不是皇帝，吳佩孚又不能以皇帝希望於曹錕，那末，他也就不能禁止他的同輩反對曹錕了。今日像那得地利獨優的某大帥，如是在百年以前或五六十以前，有了目前這樣局勢，雖保不發生「帝制自爲」之心；然而現在可說他絕不會存這種思想；就是他的左右，



也絕不會存這種思想。儘管出入警蹕清道，礙得小百姓駭駭兢兢；可是，問起他的名分，還只是
一個「督辦」；即使將來再進一步，也不過做到副總統大總統，所謂最高地位，如此而已。就是
吉林大魚入貢，瑞應帝王，也僅能當着拜壽的來賓，說說笑話，絕不敢說：「這條瑞魚，就是應
在咱家身上。」

既無君主以爲主幹，則武力運用，自然就失掉重心；既失掉重心，何能還用他來統一中國
呢？

(2) 實力派。自相傾軋。——大軍閥，既不敢存「爲帝爲王」之心，小軍閥，自然也就不敢存
「爾公爾侯」之念。無對土錫爵的希望，可資牢籠；無反叛主帥的罪名，用以自警。則大小各軍
閥間，偶爾結合，偶爾離異，自然容易隨勢推移，無復一定主旨。結果，甲乙丙丁各軍閥，互相
猜忌，互相傾軋，加以政客來往挑撥，於是離合變化益急，今日良友，明日仇讎，一念之差，便
可以兵戎相見；你若問他所爲何事，恐怕連自己也不甚了了，陳炯明可以脫離孫中山，馮玉祥可
以反攻吳佩孚。胡景翼本擬率師南下侵鄂，因蕭耀南願與之聯和，乃遂捨蕭而另和劉騰大戰。隨
恆揚昔曾與吳佩孚相見鬪場，今乃異常親密，道路傳聞，還有謂某某最近聯合的事，尤爲離奇。
大抵他們是親疏無常，盛衰迭見，一興一陪，愈分愈多，愈裂愈廣。正如昔人詠紳詩所說：「野
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惟其不盡，惟其易生，所以更覺難於統一。試問彼輩自身且不盡統一
，還能運用武力以統一全國麼？

(3) 實力派中，也有不願意全國統一的人。——既無君主，來做武力的重心，則重心不能聚
在一處，自然就要散在四方了。各人佔據一個地盤，各領若干軍隊，我不願戴你，你也不願戴我
，除三四等小軍閥，勢力較弱，不能不折入大軍閥外，其餘地盤較大，歷史較長，地勢較優的若
干位，試問誰肯將土地甲兵一齊交出來呢？自己比較一比較，火權交出以後，相當地位，能否保
存還不敢說，何如暫且霸佔一方，小國爲君呢？烟苗烟土，可以自由種賣，財貨可以自由放括，



軍隊可以自由招徠，窮奢極欲，南面稱尊，還管什麼「民生」「民心」「民命」。人生不過數十寒暑，幸而落得半生快樂，也就好了；如果真正統一，其勢必至於裁兵，必至於人民自治，兵裁則將廢，自治則官微，我豈不是無以自存了麼？不但軍閥自身，是這樣想，就是那班平素依軍閥以為活的政客，因構成「社鼠城狐」之勢，也不願真正統一告成。蓋深恐社破城圯，一己無藏身之所；所以豈竭力奔走游說，總想利用這個混亂之局長在，才可以遂其生存。試問這樣情形，還能說到統一麼？

我不敢說現在各大軍閥，皆是這樣的，可是像這樣的，也不能說沒有人罷！

並且近來他們各大軍閥，還有一句最時髦的話，說：「人不犯我，我亦不犯人。」所以彼等往往調兵遣將，競言省防；「省防」兩字，居然也成了一個名詞，則彼等心理，也就可想而知了。各省聯合勢不可能，還從何處去談統一呢？還從何處去談武力統一呢？

(4) 外國人不願意中國統一——還有一層，外國人也不願意中國統一，因此，也就天天在那裏做工夫，惟恐中國統一之局實現。古語說得好：「彼之禍，我之福。」世界上既有了國界存在，則甲乙兩國的利益，當然不能相向。中國古代，雖然也免不了外患，但是，古代和我們揭亂的各民族，他的文化皆比現代各國低，而且密接的程度，也遠不如今日之甚。今日中國的光景，是怎樣呢？差不多國內一舉一動，無一不和外人發生關係。外國人當中，固然也有本着世界主義，對於屏弱混亂的中國，深抱同情的一類人，畢竟是少數又少數。論到「國界」兩個字，則普通道德倫理觀念，就完全變了；所謂「國際無道德」一語，幾幾成爲優勝民族共仰的信仰。偏偏中國人自家不長志，不爭臉，甘心予外人以可乘之隙；當他們雙方私鬥激烈之時，早把祖國存亡問題，拋在九霄雲外，其惟一目的，就是將對方打倒；此時恰好有外國朋友，予以戰鬥上的助力，自然是五體投地，感激萬分了。不知道，這正如病人發狂，渴極思飲，求水不得，有人來給他一杯鴆酒一樣，結果，還能夠好麼？南方有戰事，A國人使暗中助甲，北方有戰事，B國



人便暗中助乙，在甲乙何嘗不各自稱說A B兩國人厚我呢？我們且想一想看，A B……等國的人，果其這樣游俠好義，熱心助友麼？其中必定有一個厚故罷！A國怕乙方打勝，可以統一中國，便去急急助甲；B國怕甲方打勝，可以統一中國便去急急助乙。實在說起來，甲乙兩方相打，一勝一敗，有何關係？那裏就能把中國統一了呢？可是，外國人的心理，總是時時刻刻怕中國統一，總希望各軍閥彼此長成對抗的局面，彼此屢演些所打的悲劇。彼等在這個狀況之下，軍火也有地方發售了，鴉片也有人來包銷了，漁翁之利，實在不小！又何樂而不為？況且擾亂不已，還有很大的利益在後哩！

我不敢說所有外國人的心理和行動，多數是這樣；可是像這個樣子的，也不見得就沒有罷！平常報紙上所看到的，朋友們所談到的，例子也就著實不少了！

可憐我國這班軍閥，簡直是做他們的鬥牛，做他們的鬥雞，做他們的蝨內蝶蟻，既受本國破客嗾使於前，又受外國人擺佈於後，致令一身做牛，做雞，做蝶蟻，而不自知，真是可憐啦！如果兩敗俱傷，滅亡僅及於一身，倒還罷了；不幸我們這五千年文明古國，也因之遭殃；我們這四百兆的無辜小民，也因之受禍；豈不是無妄之災麼？

有了這一層，則中國能否以武力統一，更可不待頌言而解了。

(5) 知識階級，厭惡武力——這一層，也是很重要的原因。此處所說的知識階級，係包括一切副身學術界分子，及具有世界眼光，略帶新思想的各界人士；如前文所述篤信本國歷史公例的先生們，似乎裏把他除外。

知識階級，所以厭惡武力的原因，可以說有兩種：(一) 因為武力這樣東西，含有破壞性，和文化絕對不相容。(二) 因為武力這樣東西，富於殘忍性，和入道主義絕對不相容。根據這兩點，加以觀察評論，自然比較常人反對私爭私鬥所說的話，還要精深一些。況且經過此次歐洲大戰之後，所有一切思想學術，變化了許多，反對戰爭的學說，也就風起雲湧。彼等是國際戰爭，



比較起來，尙有意義可說的，猶且爲一般學者所痛心疾首，如我們國內甲打乙，乙打丙，丙又打甲乙，簡直就是大規模的『械鬥』，怎樣能令人不反對呢？

至於說到『主權在民』之旨，那末，大小軍閥，本來是我們國家的衛隊，本來是我們主人翁守門的護勇，現在這一班衛隊護勇，已經平日食主人之祿，不知忠主人之事了，還要彼此不和起來，互相鬪打，什麼張得勝啦，什麼李得標啦，各自率領一班小厮小卒，居然闖進主人內宅，不分青紅皂白，彼此打作一團，所有主人的器皿圖書……等，皆被他們搗毀一空，還不算數，更從牆角，屋隅，牀底，把那戰戰兢兢，懾得魂不附體的老主人，小主人，女主人，一齊拖出，怒目相向，持槍大罵，或是逼索財寶，或是任意姦污，如若說出一個『不』字，便是槍機一發，斷送性命一條。主人到了這個地步，也就無理可講，無話可說，只好聽其自然，『欲如何便如何』了。

他們的私鬪，鬧了一兩次完事，倒還罷了，不幸又被此循環報復，更迭不休；其初只有張得勝李得標幾個人，後來又加上隨縣縣李等許多頭目，混戰一場。自家私鬪，還不算數，又復勾引許多外人，替自己保鏢，這些外人，不要勾引他，他已經窺見主人『望家之好』，早想來從中取利了；再加勾引，自然是眉笑顏開，大喜不已。

做主人的，到了這樣光景，還成『人境』麼？可是，主人當中，性格見解，也不能一樣，有的是願意束手待斃的；有的是哀求衛隊老師，讓勇老爺，開恩饒恕的；有的是整天祈禱，希望一班惡霸，彼此廝殺，結果，只剩落一個，願意對於這一個獨立無二的大惡霸，奉若君父的。也還有少年氣盛，不甘屈服，心中懷着不平，口中罵着不休，總想聯合一班有志氣的青年主人，張開赤手，握起空拳，跑倒兩條無毛的腿脛，要和這班惡霸奮鬥一場的。大概如我所說知識階級中，最厭惡武力的，恐怕就是這一班青年了。不要說，這一班青年，在全體人民中間，爲數甚微，須知他們皆是極優秀極勇武的分子，所有言語行動，社會總要受他影響。他們平常時對於這一班衛隊護勇



，已經是深惡痛絕了；又加以感受世界新潮，了解革新趨勢，如何能願意國內再有戰爭呢？
知識階級，既已厭惡戰爭，於是就明示或暗示到社會上去，社會牽衆心理，自然要發生變化，變化既發生，結果，武力迷信，必至完全打破，試問，還有什麼方法，再用武力來統一中國呢？

以上所言，其理本極淺顯，無待多說。我今日不懂煩言的原因，就是因爲一班迷信武力的先生們，還是在那裡天天睜着一對大眼，盼望某某大帥成功。所以不能不多說幾句，破一破他們的迷夢。其實這一段，在我這一篇文章裡，並不算怎樣十分重要的部分。

二 希望知識階級造成一條「法治之路」

這一節所說的，在我這篇文章之內，確是佔一個最重要的地位。所以設出細目，特別繁一些；議論的地方，也特別多一些。

如前節所說，武力統一，既不可能，難道中國前途，就沒有希望了嗎？當然是不能。然則希望什麼呢？希望各大軍閥翻然覺悟，相約解除兵權！決不會有這回事。希望由中央政府，對於各實力派，設法疏通招致，把他徐徐引入軌道罷！恐怕也很難。依我個人想，還是希望全國知識階級，起來共負這一個救國的大責任。

我以為知識階級，不必一定要天天去空口唱裁兵，說倒軍閥，空手去謀統一。只希望他能把心習變化了，認明一條應該走的路，確信非走過一遭，萬不能達到救亡定亂建邦設治的目的；負弩前驅，先向法治之路上走，則不言裁兵，兵自然可以裁，不言倒軍閥，軍閥自然可以倒，不言統一，而統一自能實現。

我所提的希望條件有二：（一）是養成法治精神，認定造路基礎，走路能力，皆在此一點。



可算是正條件。(二)是好人。齊來齊闕，可算是附條件。我在未設正文以前，還有兩層，要加以敘述；那兩層呢？(一)是近代知識階級的分析及古代知識階級的變遷；(二)是知識階級和國家治亂的關係。因為不把這兩層說明，殊不足以明了今日亂源之所在，也就無從說明，所以希望的理由。看似開文，實非開文。

(甲) 知識階級的範圍及其變遷

(一) 現在中國知識階級的分析——究竟今日知識階級當中，所包含的，有那幾種人呢？依我個人意見，以為可以就他的範圍內，分析作十六項；試分條列出來看一看。

- (一) 專門研究學術，著書立說的學者。
- (二) 以教導生徒為職業的各種學校教職員（校內事務員不甚通文理的人除外）。
- (三) 各級議會的議員（不明文理的人除外）。
- (四) 各級法團的領袖及其重要分子（不明文理的人除外）。
- (五) 各級行政機關的官吏，及其他類似官吏的職員（不明文理的人除外）。
- (六) 新聞記者。
- (七) 律師。
- (八) 具有專門學識或經驗且明了時局的農工商業者及技術家。
- (九) 曾在外國專門以上學校畢業或修業，回國後尚未就一定職業的人。
- (十) 已畢業於中等以上各學校的學生，尚未就一定職業的人（中學畢業，程度太差的人，除外）。
- (十一) 曾受高等軍事教育的各級軍官（無論是否充任軍職）。
- (十二) 具有相當的學識才略，不得志於時，因之縱情酒色，放浪不羈的人。



(十三) 曾做過官吏議員，現在無事，薄有財產，厭世消極，不肯出來的人。

(十四) 曾做過官吏議員，現在無事，仍好奔走於官府及社會，如俗所稱「紳士」一流的人。

(十五) 幾有遺產，穿吃無憂，杜門不問外事，其知識程度，不僅僅能閱報讀書，且能明瞭世界大勢及國內情形的人。

(十六) 無一定職業，到處流動的政客（無學識的人除外）。

以上所列十六項，有無遺漏，有無重複，我也不敢自信。但約略看起來，似乎也不甚十分大差。

除了這一類所列十六項外，便是軍閥及其所附屬的兵士（但是軍官中，也有歸入知識階級一類的；就是軍閥自身，如能合於前列十六項之一，也可認他為知識階級）。其餘再剩下來，便是大多數「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農夫；販賤賣貴，計較錙銖的商賈；整天到晚，手不停揮的工匠了。現在為便利區分範圍起見，可把知識階級一類，叫做「甲類」；軍閥一類，叫做「乙類」；其餘無知無識的農工商，叫做「丙類」。還有無類可屬的，如流氓土匪兩種，現在賅括一點兒說，流氓一種，有時可附入「甲類」中之第（十六）項，——因為政客手下，往往有這一種人，供他的驅使，土匪一種，有時有附入「乙類」，——因為匪受招安則為兵，兵散後，多為匪，兵和匪，本來是往返循環的。丙類比較起來，最為純潔，可惜知識太差。至於還有無業貧民及當僕役的兩種，也就只好附入「丙類」了。並為便於觀覽計，再列一表如次：

(類別)

(名稱)

(附屬)

甲類

知識階級

流氓

乙類

軍閥 兵士

土匪

丙類

農工商

貧民 僕役



(2) 周秦以前的知識階級——前一段所說的，是現在在中國知識階級的類別，看上去，似乎繁雜的很，須知道也是經過數千年的澆燻推演，才成這個樣子。回溯古代，當然是範圍非常狹小，種類非常單純。現在要說古代知識階級的變遷，可僅就周秦以前的狀況，略略敘述一下。所以只說周秦的原故；(一)即因由家化國的封建制度，至周始完成；也是由周衰後始破壞。(二)則由法治主義所產生「軍國民主義」，至秦始完成，也是由秦亡以後始破壞。這兩層關係社會的變遷很大，而時際係知識階級的變遷，也很大。所以只說這一個時期，則知識階級的來源和變化，也就可以知其大概了。至漢以後的情形，則可歸入下節——即「知識階級和國家治亂的關係」一節——內，順帶敘述。

中國古代是一個封建制度的社會，所以階級很嚴，他的辦法，是把全人民，分作若干階級，不容錯亂一點。春秋左氏傳所載芊尹無字一段話，說得最清楚，可把他引在下面：

「天子經略，諸侯正封，古之制也。封略之內，何非君土？食土之毛，誰非君臣？……天有十日，人有十等，下所以事上，上所以共神也。故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阜，阜臣與，與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臺，馬有圉，牛有牧，以待百事。」

這樣說來，人算有十等了；但十等之中，又可分做五級，就是：

第一級 王——天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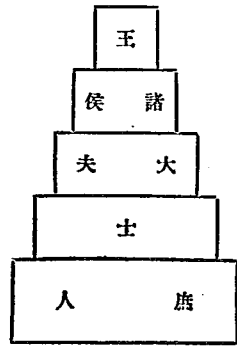
第二級 諸侯——公，侯，伯，子，男。

第三級 大夫——卿，大夫。

第四級 士——(史，胥，徒，隸)。

第五級 庶人——阜，與，隸，僚，僕，臺。

從第一級到第四級，可算是「治者」；第五級，可算是「被治者」。被治者一級，人數最多，級愈高人數愈少；完全成功一種「寶塔式」。可畫一圖如次：



古代天子諸侯大夫，是屬於「貴族」一類，天子是由諸侯推尊出來的。「士」的一級，又是什麼樣呢？許慎說文解字上說：「士，事也；數始於一，終於十。孔子曰：推十合一爲士。」大概是爲明術數，能做事，是以用他來做大夫以下的小官。段玉裁註許書，於「士」字部下說：「士事疊韻，凡能事其事者稱士。又引白虎通義的

話說：士者，事也，任事之稱也。」在古書中，也有「通古今，辨是不（即否字），謂之士」的話。周禮雖說是一部偽書，但他所說的，也未必和古代社會，十分隔膜。你看他所列各官之下，有卿，有大夫，有士，有史，有徒，次序何等清楚！所謂史，胥，徒，大約可附入士一類，皆是庶人中之優秀分子，在官府內做小事的。「士」「仕」兩字，古時本相通，「士」是通稱，「仕」是指士已做事說的。既做士，自然就有「祿」來養他，可以免得他耕田而食，所謂「祿以代耕」，也就是指此而言。至說到「士」的來源，大概不外兩種：一大部分是諸侯大夫——貴族——的遠支，一小部分是庶人中特出的才俊，給事官府，提高身分的，——可是他的人數很少。由天子至士，皆是屬於知識階級，知識階級中，士一類，人數最多；而其所操的職業，曾是以仕官爲專行，統括一點說，便可以拿「士」的一類，來做知識階級的代表。

到了春秋戰國，古代階級制度，漸漸破壞，不能維持。於是卿大夫的貴族一階級中，有降成平民——即庶人階級——的，平民階級中，也有一躍而至卿相的。甚而至於讀書的人，如田門弟子中鼎鼎大名的子貢，他也去經商；做過大官，立過大名的，如越國大夫范蠡，他也去殖產。一個洛陽平民，發憤讀了幾部書，學了些縱橫掉閣之術，便可以去游說諸侯，掛起六國相印。以貴族公子的世職，可以和一班守門的人，去做朋友。那末，到了這個時候，所謂「貴塔



式」的階級，可真算完全破壞無遺了。

「士」的一級，到此遂不免愈擴愈廣；因為他是介於舊貴族（指大夫以上的各級言之）與庶人之間，凡是大夫下降為庶人的，既要先經過「士」的一級，同時庶人上升為大夫的，也要經過「士」的一級。讀書的人，固然是預備去做官，但也不一定非官不可；又已做官的，並且也不一定視官為終身職業，因為幹官以外，還可以去經商作賈；至此，遂往往以大夫士的資格，侵入庶人的範圍，這皆是秦以前的實在情形。

本來社會組織，是由簡單而漸趨複雜；經濟狀況，既經變遷；人民觀念，自然也要更易。秦因採用法治主義，勵行軍國民政策，結果，乃能滅盡六國，成功了一統大業。總算能適應當時社會情形了。作事不師古，民以吏為師，尊重法律，一切平等，一個由貴族出身的天子，却帶一點平民的精神。可是，推翻舊制度，打破舊制度，也是很容易的一件事。當那推翻之時，打破之時，有是主急進的，有是主緩進的，情形也不能一樣。並且因急進而起反動，轉不盈於復古，也是有的。秦自重用商鞅以後，勵行法治，不顧一切，却是近於急進，所以到了漢代，竟又現出復古現象來了。這真是中國文化史上的一件大大可惜的事！

(3) 歐洲的情形是怎樣呢？——現在我可再把歐洲知識階級變遷的情形，引得來和我們中國比較一比較，參證一參證。歐洲古代社會，也是分做「治者」和「被治者」兩級；治者屬於貴族，被治者屬於平民及奴隸；在貴族與平民之間，復有一種「武士」的階級，這類武士的來源，大致也和中國古代的「士」一樣，——即一半為貴族的遠支，一半由平民內提升。他的職務，是專任公私一切戰鬪之事。武士一級的身分，也彷彿和中國的「士」相當。可是中國之士，雖有些地方，可以把他當做武士之士講，——如「鬪」字為兩士相對而角，又淮南子一書，凡「士」字皆寫作「武」。但大部分仍是指治文事者而言。因為歐洲是各小國分立，彼此常有爭鬪之事，又各貴族間，也常有爭鬪之事，所以不能不有這一種特殊階級，担任這一種特殊職務（中國以農立



國，比較的人性和平，古代戰爭，固然也不少，但總不如歐洲那樣激烈。是以文治的勢力，終究超越於武治之上，觀古人造「武」字，取意於「止戈」，也就可以推想而知了。又如呂尚倚武，皆是知兵善戰之人，而六韜內且有「全勝不鬪」之說，孫子內且有「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之說，是古人愛好和平的心理，更是昭然若揭了。還有一層，中國古代，是用車戰，所以比起某國戰鬥能力，皆說：「出車若干乘」。因為經濟是重農，軍事是用車，所以也就不知不覺的，造成一種習農講武，並行不悖的「寄兵於農」的制度。同時所謂衣冠齊楚，佩玉佩劍的太夫士治人階級，也皆是習射習御，文人不忘武事，因此也就用不着什麼「武士」的特殊人物了。後來歐洲經過十字軍幾次戰役，所謂「武士」一種特殊人物，死亡殆盡，未幾教育普及，也大著功效，到此「武士」一級，乃漸漸縮淨，以至於無。這個時候，就有兩種人，合歸在一塊，那兩種呢？一是有知識的貴族，願意「到民間去」的，一是平民而備具知識的，這兩種人，打成一片，遂有所謂「中流社會」一階級產生，儼然作國家的重鎮，社會的中堅，我們試想像這樣社會分子排列的狀況，是不是成了一種「卵形」呢？就是少數保存舊態度不合時宜的貴族，和無知識的平民，皆在卵的兩極，其餘大部分的知識階級，則佔住卵的中部。由此再進一步，則少數貴族，（君主也包括在內）漸漸退處於無權地位，勢力微而又微，在全體組織中，幾不見有什麼特殊態度；同時無知識的平民因教育普及的結果，升格的日多，故他的數目也漸減。於是知識階級的範圍，一再擴張，乃極形廣大，其初尚成卵形，繼而就要變成「橘子形」了。現在可分繪兩圖如次：

第一圖
（卵形）



第二圖
（橘子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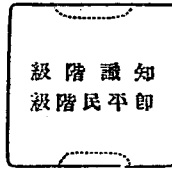
一個社會的大組織，既成了「橘子形」，那末，已經把少數貴族和平民，擠到上下兩極的盡頭地方，則重心所止，已可一望而知，社會基礎，



自然就能十分穩固了。

至於近來他們知識階級當中，分出「資本家」和「勞動者」兩級，因經濟分配不均，社會時呈恐慌不安之象，固然也是有的；但是，他們的「資」「勞」兩項人物，勉強說起來，還可算得皆是屬於有知識者一級，絕不能謂資本家有知識，勞動者無知識，如中國的情形一樣。（就是中國，現在也不是這個樣子了。）

到了現在，他們的民治主義，日益昌盛，他們認為由歷史遺留下來的貴族階級，現經縮破溶化，漸降於無；而所謂平民一級，和昔日所號稱知識界一級，已混合而不可分。是舉國皆平民，無復再有所謂階級。縱有一點遺痕，也隱而不顯。依此推想，則這樣社會，便成功一個「方形」了。繪圖如



次：成，而國勢之破裂立見，迨至讓後，則方向又完全轉變了。

當然就有實現的可能了。

中國如能由讓後以後，仍本着法治主義，向前進行，則經過二千多年的滯進，也未嘗不可如今日之歐洲。可惜秦法治之基礎粗

(乙) 知識階級和國家治亂的關係

現在便可由讓說起了。我們試翻一翻中國史書，由讓至清，經過二千多年，在沒有和外國人完全接觸，及君主未經推翻以前，可說是一治一亂，循環更迭，幾乎如出一軌。在這個治亂循環大軌道中，又可以說：沒有一處不和知識階級發生密切的關係。這一種知識階級，便可拿「士」的一名，來做他的完全代表。茲可分條敘述如次。

(一) 讓以後知識階級的貴族化——秦以前的天子，皆是由貴族出身，從讓代起，才開了「平民做天子」的特例。照理說，平民做天子，應該「民主主義」發達了，實際却沒有這回事。



廉失其鹿，天下逐之，「這個時候，社會頓失重心，復古思想，厭亂思想，彌滿於一般人士的腦海，自然容易激成一種變態。所謂『魯達大度』的冥明天子，和那舉動無賴的劉里土豪，嚴格說起來，分別究竟在那裡？『只說打家劫舍，誰知弄假成真？』（某說部載：明太祖晚年嘗有此語）二千年後的朱元璋還是這樣講，難道二千年前的劉邦，不是這樣做的嗎？『酒上多長』，和那手下一班『推牛屠狗』的豪傑，遭逢時會，驟得特殊勢力，居然也就能由舊式平民轉而造成新式貴族。若問他造成這新貴族時，是用什麼東西來做基礎呢？依我說，有兩樣：第一，是憑藉『武力』，正如劉邦所說『乃公以馬上得天下』的話。第二，是引用『文士』，文士是能幫助這新貴族，制定種種儀式，使『平民天子』，可以嘗到皇帝滋味的；所以叔孫通起了朝儀之後，劉邦向那高高在上的大圈椅上一坐，眼看見下面文武百官，一齊兒向他拜跪，就覺得心花怒放，樂不可支，得意之極，遂不覺長歎一聲，說道：『今乃知天子之貴』！你看，這一班文士，肚子裡面，有這樣許多把戲，怎能不叫君主歡喜呢？君主既歡喜文士，文士也依附君主，一個做子孫相傳的皇帝，一個做世襲罔替的公侯，可算是各得其所了。這一班文士，在當時，確是貨真價實的知識階級，因順應趨勢，造成第二級的貴族資格，自然也不是偶然而致的。既有這一類貴族，做任命功臣，『樹之風聲』於上，自然也就有一班讀書希望做官的人，個個都想跟着第二級貴族跑，拿他做一個最好的模範，所以也就不知不覺的，把知識階級染成一種貴族化了；『詩書門第』和『簪纓世家』，居然聯成一氣。於是遂把全國聰明才智之士，悉數編入仕途一途，——因仕宦而成貴族一途。這種心理，這種風習，直歷二千餘年而不變。迄今民國成立十餘年，社會上面，還是顯露出貴族階級思想的種種痕跡；做過一天『總長』，『局長』，必呼之以終身；在公署做一個月薪二十元的小辦事員，父母身故，即送訃文，必說『在某某部院供職』；替錢買來一個簡陋任職，用力運動來一個九等嘉禾章，平時必印入名片之中，遇家內有喪事，又必將一對一對燒兒擺出，用以表示特殊身分；以為不如此便不能和那班小民有所區別。這真可說是讓以後一種特別變態



了。

如是，就國家政治上講，就社會秩序上講，當大亂之後，戶口凋殘，人心厭亂，既由武力以建築成天子大位，再由一班文士剽取儒家一點『養民』的學說，實施些『父親政策』，也未嘗不可以維持於一時；所謂讓之文際，唐之貞觀……，皆是在這個時期。實在說起來，這個時期，是真太平景象麼？我刻薄說一句：『怕是睡眠狀態！』睡眠狀態，安寧不過片刻，當然不能持久。待到承平日久，文醜武嬉，政治漸漸腐敗下來，中央政府竟不能維持昔日的武力；同時一班依附君主生活的文士，又極端發揮封建時代的階級思想，忘其本來，就以閹閹相高，甘心和小百姓隔離。加以君主治國方略，專用心於牢籠多士，時時刻刻，怕『秀才造反』；因而設出種種方法，以銷磨一班讀書人的銳氣；於是讀書人一入官階，成了貴族化，也就無復有志和氣之可說；到了此時，便是昏眠入於酣甜境地，成功一種氣息奄奄的樣子了。清代龔自珍曾做過一篇文章，說明治亂衰三世和『才』的關係，及衰世的特別情形，很可證明這種道理。可把他引一點來，寫在下面。他說：

『書契以降，世有三等，三等之世，皆觀其才。才之差，治世爲一等，亂世爲一等，衰世別爲一等。衰世者，類治世，名類治世，聲音笑貌類治世，黑白雜而五色可廢也，似治世之太素；宮羽清而五聲可鏗也，似治世之希聲；道路荒而畔岸墜也，似治世之蕩漭便便；人心混沌而無口地也，似治世之不譁。左無才相，右無才史，闔無才將，庠序無才士，隴無才民，廛無才工，衢無才商，抑巷無才像，市無才廛，藪澤無才盜；則非但君君子也，抑小人甚矣。』

『嘗彼其世也，而才士與才民出，則百不才督之縛之，以至於僂之。僂之，非刀，非鏃，非水火；文亦僂之，名亦僂之，聲音笑貌亦僂之。僂之權，不告於君，不告於大夫，不宣於司市；君大夫亦不受任，其法亦不及要領。待僂其心，——僂其僂愛心，能傾心，能思



亂心，能作爲心，能有廢恥心，能無渣滓心。又非一日而僂之，乃以漸，——或三歲而僂之，十年而僂之，百年而僂之。才者自度將見僂，則晝夜號以求治；求治而不得，悻悻者則晝夜號以求亂。夫悻且悻，且顯然明然，以思世之一便己，才不可問矣，羶之倫，慧有辭矣。然而起視其世，亂亦竟不遠矣。——（見定庵文集，乙丙之際，僂暑第九）

由睡眠狀態歷時稍久，自然就到了衰世。衰世可說是由治世轉來的。本來這一個治世，不甚可靠，嚴格說起來，就不是「真正治世」。由治而衰，第一步，是知識階級的自身，萎靡不振；第二步，是戕賊知識階級的人，隨時隨地設下陷阱。這就如關氏所說「無才」和「僂才」的話了。可是，社會上究竟不能沒有才；就是僂，也不能把他儘盡；僂不盡的，他仍然要去別尋軌道，自由行動。因爲朝廷的官職有限，英雄不能皆入彀中，在那舉世混濁和虛空氣之中，一定還有一班性格特異之士，因政治腐敗，風俗儂薄，生計艱窘，激起反抗的思想，不但不願意去受牢籠，而且是別有懷抱。或者是甘心枯槁山林，看那些第一第二的兩級貴族，直同草芥一般，分文也不值。或者是著書立說，鼓吹革命。或者竟自出來，實行革命事業，作猛烈的運動。結果，且不免於魚龍混雜，革命黨人和綠林豪傑，江湖盜匪，攪擾不清，令人猝難識別。到了這個時候，這一班貴族化的知識階級，可就到了末路了；大亂之期，也就來了。所謂漢末，南北朝五代……，就是這個時期。

我們看一看史書，由漢至清，二千多年中間，一治一亂，環循更迭，遠不是舊戲新編，一幕一幕，重複開演麼？亂極則治，要有一班文士——知識階級——來收拾殘局，既治而我，也早由一班文士——知識階級——自身來製造；衰極則亂，更是由一班文士——知識階級——來興風作浪，搖動全局。士——知識階級——這樣東西，真是可愛的很呀！又真是可怕的很呀！

(2) 漢以後知識階級不能擴充的兩大原因——由漢至清，知識階級的發展，是成一條直線，範圍極狹，就是讀書，做官，造成貴族，此外則不復知有他事，這樣單調的直線發展，當然尋



何以很危險，很逼仄，因為路子太陰，走時容易撞着障礙，也容易覺得疲倦。那末，我們要問一問：不能向兩傍擴充呢？偏偏大家一齊要向這一條窄路上走呢？依我想，有兩層原因：（一）因為重儒輕法，——就是只用儒家的「禮治主義」，不知用法家的「法治主義」。（二）是不注重教育普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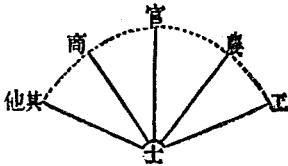
當那國家承平之時，所有為君的，為相的，為官的，為士的，總沒有留心想到怎樣去發展農商的人，便不應該有知識。只可設學教士，斷沒有設學教農教工教商的。官出於士，農工商，不必出於士。四民之間，絕不能一樣平等。一國有勢力的人，既然存這種思想，有這樣主張，所以在教育方面，就始終抱定「士有學，農工商無學」的老套；在法律方面，就始終抱定「刑不上大夫」的舊說；在制度方面，就始終抱定「禮不下庶人」的意見。因此平等主義，始終不能大昌；法治精神，始終不能實現；教育也就始終不能普及。知識階級，既然生活於這種狀況之下，也就只好來往環繞於一條崎嶇小路，始終不能把固有的範圍擴充。這真是讓以後二千年間一個大不幸！

如是關起大門，不和外人交通，倒也沒有什麼，可是，海通以還，一旦和外國人接觸，就不免相形見絀，覺得處處趕不上人家的脚步了！人家的知識階級發展起來，專向兩側開拓，形如一把摺扇。那末，我們知識階級的一條直線發展，怎樣離和人家相比呢？可給成兩圖，把他比較一下：

中國
士的
發展
狀況



歐州士的發展狀況





(3) 齊時政治家的主張錯誤——那末，我們可以順便再來討論一討論處理知識階級的方法了。本來知識階級——士，是一個最難處理的東西，他能輔佐平民天子或由第二級貴族篡取第一級貴族的天子，公同治理國事；他也能翻轉過眼來，反抗第一第二兩級的貴族，所以歷代政治家對於處理「士」的辦法，無不異常注意。可是，他們千板不亂的方法，皆是從消極方面著想多，從積極方面著想少。這不能不說是政治家的主張錯誤。前一段我已經說過一個大概了，現在可再把宋劉蘇斌所說的一段話引來，做他們一個代表；並且不揣冒昧，略加一點批評。蘇氏說：

「大智，勇，辯，力，此四者，皆天民之秀傑者也，類不能惡衣食以養人，皆役人以自養者也。故先王分天下之富貴，與此四者共之，四者不失職，則民靖矣。四者雖異，先王因俗設法，使出於一——三代以上，出於學；戰國至秦，出於客；漢以後，出於郡縣吏；魏晉以來，出於『九品中正』；隋唐以來，出於科舉。……（東坡文集論六國任俠）」這是說「士」和國家政治社會秩序，有密切關係，重在設法養他；以爲：士能得所，便可安寧，士如失職，便起擾亂。這自然是不錯的。不過古今情勢，大有變遷，如蘇氏所說的士，比較我在前文所說的知識階級十六項，範圍廣狹，便已大大不同了。又蘇氏持論的着眼點，在一個「養」字，他是專就主持社會組織的君主立言，明白承認主持社會組織之權，完全在君主一人手裡，這也是和現在的情形不合，我的意思，則著眼在「士」的本身，並不承認在「士」的範圍外，另有一種有權勢者來做士的支配人。

論到古代社會，本足以一國君主，做一個國家社會的重心，其所以構成重心的根源，則因和乙類的軍閥：打成一片，不分彼此。所謂「士」——知識階級，雖然能替君主出主意，得君主的歡心，受君主的高位，畢竟是君主的附屬品，象養物，只能算他是幫助君主構成國家重心的一樣東西。現在既無君主，當然不能承認乙類軍閥來做全國重心，只有希望「士」的一級，自家起來，負此做重心的責任。這是古今思想不能一致的地方，也是萬不可一致的地方。



況且照現在中國各方的情形看，倘若不以士——知識階級——爲國家社會重心，恐怕糾紛更大，困難更多；並且事實也絕對不可能。何以故呢？（一）則「士」的範圍，其勢不容不擴充。——在古代士有學而農工商無學，因爲無學，所以實業不能發展，以致世界大通以後，外國經濟勢力，迫壓過來，遂覺無從抵抗。外國則農工商，無一不有專門之學，即無一不有專門之士，所以才有大規模的產業出現。雖然，他們資本主義猖獗，因之社會發達，不能平均而圓滿。但是，在我們百業不振之中國，農工商業的振興，還是不能不認爲十分重要。既要振興實業，自不能不需要實業專門人才，人才從何出？出之於士。如此，則今日之士，當然就不同於昔日之士了。（二）則今日之士，無論如何，再不能認他做實力派的附屬品、養食物。——「中國不會再有君主發生」，這句話，可以說得是天經地義，確切不移，就是居有最高權勢地位的政府，也不能再以「我能養士」一語，自蒙於衆。因爲這一班士，本來也是能自養的；最高權勢的政府組織，也還要依賴他們——「士」——的能力，來共同維持，他們也就是中國的主人翁，組成國家社會的原動力；何能待別人來養他呢？所以今日最重要的問題，不是怕中國的「士」的範圍，擴充太廣，是要問何以能使「士」，各如其分，以發展他的能力。不是怕中國的「士」，沒有人來養他，是要問怎樣才能使他各得其自養之道，可以互助，不至互爭。果能各得其分，各得其養，互助而不爭，則這一班知識階級，自然也就容易取得國家社會重心的資格，而國家政局和社會秩序，也就不會再有動搖和擾亂的現象了。

可惜舊時的政治家，始終沒有看到這一步，總以爲：士營養，而不知從積極方面設法，使他自養；總以爲：士當教，而不知從積極方面設法，使教的範圍向側面擴張，總以爲君主設想，消極的求其不爭不亂；而不知爲「士」的自身設想，爲全體人民設想，積極的，使致導致亂之源，永遠消滅。這不能不說是他們的主張錯誤。

可是，生在舊時代的人，往往篤信古人成法，不知有革新思想，這却也不能怪他，至於最近



二三十年，總算是時局大變了。中國因和歐美交通，順着自然趨勢，也不能不作自然的演進，所以士的範圍，也就不能不特別擴張，試看一看，我前文所列的知識階級中十六項人物，在百年以前，或六十年以前，可有這個樣子麼？不幸今日一般所號稱為政治家的，仍不免堅持八百年前陳敏先生的思想，這真是令人有點失望了！

(4) 專論知識階級和「官」的關係——本來知識階級，布散在社會上面，可做的事業很多，不能僅以官吏為限。不過在中國古代，士的進取，皆是偏重於仕官一途，就是到了今日，這種歷史的遺傳性，仍然存在。我在前文，已經說過許多了。現在可專就「士」和「官」的關係，特立一段來說一說，以便看出知識階級和治亂的關係，格外密切。

在古代社會，事業不繁；生計簡單，所謂實力派對於處理秀傑之士的辦法，除周以前，封建世祿之制不計外，在漢則有「鄉官」之制度，就是蘇氏所說「出於郡縣吏」者是；唐以後則有「考試」制度，就是蘇氏所謂「出於科舉」者是。這兩種制度，究竟怎樣呢？我們平心考察一下；如就全體社會說，知識階級，盡入於官，自然是很不好的；但是處理公務，必用官吏。官吏一類人，又何能盡廢呢？是以專就國家取士任官一方面說，如這兩種方法，却也未嘗無可取之處；倘若并此兩法而無之，則人人皆有得官之機會，人人皆有求官之願望，那末，社會秩序，還保保持不變？

漢代設置鄉官，使之自治其鄉里；唐以後立下一定法則，以便依法用人。一則使才能有所發展，一則使俸進者無能為役。從積極消極兩方面看來，的確是很可取的。可惜六朝以後，鄉官制度，漸漸廢了。讀書的人，一入官階，即認為以身許國，便去游宦四方，鄉土觀念，遂至消滅殆盡。好一點的，尚能視官事如家事，把一己抱負，乘機發展一下；壞一點的，簡直是只知升官發財，不知其他。若是國家再沒有法律去拘束他，長官再沒有方法去監察去；那末，他的居心行事，可以大膽說一句，就是和盜賊無異。官吏相逢，互問某缺某差的肥瘠，居然恬不為怪，官吏心



理，也就可想而知了。一班秀傑之士，既不能在鄉里做官，流官他鄉，只知隨波逐流；壞者更是爲國家之蠹；至於剩下來在本鄉辦公事的，除優良之士外，大致不外兩種：一是舊文作藝的書吏；二是漁肉鄉里的土豪。如此一來，國家社會，焉得不壞呢？

鄉官制度既廢，當然政治社會兩方，皆受絕大影響。可是，廢以後，還有一種消極的考試制度，可以略略維持，到現在並考試也沒有了。考試制度，誠不能保其無弊，但是，尚有一種標準可循。論起他的好處，最小限度，可以說有兩種：（一）做官的，還是讀書明文理的人；（二）還不至於由長官隨便引用，以致大家互搶差缺，無法制止。不幸到了清季，捐納之途大開；到了民國，保薦之風更盛。於是，不僅讀書明文理的人，來做官，就是略識『之無』，或且一字不識的人，也來做官了。商店的夥友，軍營的差弁，走江湖的打卦算命先生，唱老生青衣花旦的戲子，只要有軍閥保舉，議員請託，也就皆可以大搖大擺，名登仕版，身進郎署了。

近十年來，各級議會選舉，產生了許多議員。這一班代議士，優良者固不乏其人；然而竟有一部分，從賄買選舉起，已爲地方風紀上，種下了極大惡因；待到議員頭銜到手，在縣則迫脅知事；在省則包圍省長——同時也有勾結軍閥的；在京則奔走於權要之門。除作重大罪惡不計外，如去替他的親友謀官謀差，直視同家常便飯，分所應爲。有一位朋友，開顏笑說：『平均一個國會或省會議員，他的背後，至少總有七八個人跟着；有是池的內弟，有是池的妹婿，有是池的表弟，有是池的外甥，有是池的令郎，有是池的內姪。這一類人，有正在入學讀書時期的，有已經執工商業多年的。現在皆是見黨心喜，捨其固有之業，一齊來攀龍附鳳，假借勢力，以便向各級官廳去拾官索缺。』這樣說法，雖不免譴而虐，却是和實際情形，也不甚相遠。如此一來，官又不知是知識階級——士——的專利品了。

再回轉頭來，看一看那一班學農學工學商的專門學者，因爲社會沒有許多大農場，大商行，大公司，大工廠，——就是有，也多半受軍閥，官僚，土匪的擁護蹂躪，不能自存，以致無從服



務，用其所學。自覺費盡十載苦工，仍是學如不學；而個人生活，又不能不設法維持，萬分無賴，也就只好到官場裡面去暫混一混了。

比較起來，這一類人，自然是很好的分子。此外還有兩種才而黜的士和官，目前也著實不少；一則入仕未久，或因欠薪，或因薪少，不安心枯坐冷板凳，便去做游蕩的政客，奔走於各大軍閥之間；奔走有了效果，則收入也多，名目也好，權勢也大；一班親友，也就皆醜羨不已，說他是『蘇俄復生，不窺當今豪傑。』一則入官已後，路徑稍熟，便到處去，謀策差，謀策新；鑽營運動，不遺餘力。有時也可替人經手買一買簡薦任職；說合一說合大小差缺。其品行之卑污醜惡，說起來，幾令人口不忍語，耳不忍聞。

既無社會事業，以消納專門實業家，使之困頓於官，不憑考試取士，不憑資格授職；賢才無由登進，庸養者入仕途；已經使社會失業之士，因失業而胸懷不平之士，一天增多一天了。再看那些國立私立各大學，仍是整天在那裡加工趕造，每年皆有成千累萬的畢業生，散在社會；說起來，皆是知識階級，鬧起來，皆是無事可做。物價是一天高一天，生計是一天緊一天，社會奢侈的程度，是一天高一天，國家和社會，是一天窮一天，窮人——且有知識的窮人，是一天多一天。試問這樣局勢，如何可了？

然則，現在把古代鄉官制度，完全恢復起來，好不好呢？如某政論家的主張：把中央的官吏，一齊趕回原籍，叫他自己到本省去謀幹；把在省的官吏，一齊趕回本縣，（或原籍的省縣）叫他自己到本縣去謀幹。初則聽其相爭，爭而待決，再為引入軌道，以納於鄉官一途。這樣說法，何嘗沒有一部分理由呢？然而在今日這樣代議制度的威權之下，能否辦到，也就很難說了。試看近年來『某人治某省』（如蘇人治蘇，魯人治魯……）的一個名詞，不又與鬧得『甚囂塵上』了麼？照理說，省政還之省民，縣政還之縣民，何嘗不是和漢代鄉官制度相近？但是我們考察一考察看，乃知其大謬不然。漢代長吏徵辟豫曹，還是博采聲譽；今則各省長官用人，大半由於省議



會議員推薦，自家不能自主。尤可怪的，議員不但來人要官，有時自家也來要官；屬於地方官裏，不能算，則兼中央所直轄之官；固有之官缺不能補，則無中生有，增設『會辦』『坐辦』等名缺，以便坐領乾俸。臉皮老，臉氣壯的，就毫不客氣，挺身而出，說：『我是爲個人生計問題，非另外來一點兒，不能解決。』臉子稍微，略爲客氣一點的，則甲乙交互向省政府說項，這却有一個好名詞，叫做『互助』，叫做『維持本黨』。除維持生計一個大問題，做他們的理由外，還有一個理由，叫做『均平權利』。這話怎講呢？就是說：一省之內，有某某鐵路，某某煤礦，省政府用人，應該平均分配，免得感情隔閡，利益不勻。你看，竟把『做官』和『參政』兩件事，混爲一談，也就無人敢說他錯誤，豈不是古今中外奇聞麼？姑則有飯大家討，有官大家搶；繼而無飯大家也要討，無官大家也要搶。在政府當局，一方面，訴說財政如何艱難，一方面，說日日『官』不已。省是這樣，縣也是這樣，一個縣知事到任，本縣省議會議員，必定要薦用若干人，名目繁多，薪數不一，有坐領乾薪，不問事的；有借此頭銜各處去敲詐縣民的。問其來歷，不是某議員的至戚，便是他的朋友，或是曾經替他奔走選舉著有功績的。這一等人，用之於縣署，明知其無益政務，有害地方；然而在議員一方，迫於情，不能不薦，在縣知事一方面，迫於勢，且不敢不收。這叫做『某人治某』；這就叫做『自治』。試問，是安心耶？還是忍心害理呢？吾人往矣，不可見矣，究不知漢代鄉官制度之下的郡縣，和我們中華民國『民治』發達的各省，一樣不一樣？我很想起漢人於九京，問一問池，以解我的疑惑。

(5) 綜論中國亂源所在，及目前危險情形——以上所說，關於中國致亂之源，大致約可算明白一點了。現在綜括起來說一下，以便開明目前危險的情形。

論到中國致亂的原因，實在是很遠，(一)由漢至清，始終沒有造成法治的國家，所以一班知識階級，皆不能依着一定軌道去行動，依着一定程序去發展。(二)由漢至清，始終沒有做過教育普及的工夫，所以人民智識程度，相差太遠；新舊思想，懸於接近；不能使一班知識階級



，範圍充；造成一個做國家社會重心的局面。因為有這兩種原因，所以一治一亂，迄無已時；亂事當然的結果，治是一時的徵伴。到了今日，軍閥專橫，萬民遭殃，如照歷史上看，也不過是復走讓未開的舊道，似乎無足深怪。可是，近來國家社會的狀況，曾和昔日大不相同，所以情形格外複雜，花樣格外增多，危險的程度，也格外加重。君主是沒有了，外人是參加進來了。代議制度，是未見其利，先見其弊了。新自治，尙未成功；舊式鄉官，也無從恢復。昔時比較可取的一點制度，今日大都廢棄不用。中國舊書本上所說的話，究竟是那一部分可採，那一部分不用採，也就很難令人辨別。新穎的，就預備把西方文化一齊移植中邦，不復問及土性。腐舊的，就預備把上古制度，一齊施於今日，不復問及時代。還有本着舊威筋，假借新名義，用以發揮其惡性的。也有未能了解新說，謬加詮釋，以致行動出軌的。凡此種種，皆今日中國社會上所顯著的現象。因此，便可就知識階級動作的態度，再把他分成五大類。

(一) 無能力的好人，不肯出頭問事的。

(二) 滿頭腦舊思想，倒借擴張民權爲名，出來脅制官府，漁肉良民，攘奪權利的。

(三) 誤解新學說，新主義，不由正軌而行的。

(四) 篤信新學說，新主義，不顧中國國情，且忘却進化公例的。

(五) 懷疑於新學說，新主義，轉而預備鬧發舊說以期救國，乃竟昧乎進化原理，遂不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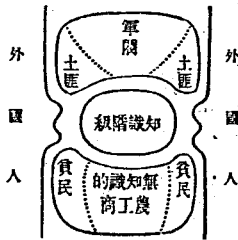
貽『開倒車』之謬的。

今日社會上所號稱知識階級，是不是這五種居多呢？可憐！真是可憐！以教育不能普及的國家，所謂知識界的分子，爲數能有幾何，乃上有舉國痛恨的軍閥，壓力不止萬鈞；下有無知無識的農工商賈，與之風馬不相及；外復有堅甲利兵，感購虎視的外國，不僅環繞作一周，而且把爪牙伸入，時時預備擗擊。知識階級，以藐藐之躬，處此重圍之內，真是叫做『上下夾攻，四面受敵』。問起他們自身，又復意見分歧，步調各異。一事急矣，可若何？『惟再不協力同心，整軍經武，



殺出重圍，自求一條生路，試問有多麼危險！現在可依這個形勢，繪成一個想像圖如次。

中國階級的新現狀
階級地位在變遷



家社會重心資格的知識階級，就要橫崩縱裂；滅亡殆盡了。

(丙) 希望知識階級的兩大條件

說了一大堆不是正文的話，未免有點太累贅了。現在可以入到正文，提出我所希望的兩大條件。那兩個大條件呢？就是：(一)希望能養成「法治精神」；(二)希望好人，一齊起來奮鬥。

第一層，是對於一般知識階級說的；第二層，是對於全體知識階級中一部分人說的。自然第一條，是正宗，第二條是附帶；然而這兩條也不是沒有交互的關係。茲可分述之如下。

(1) 希望能養成法治精神——我總認定中國非經過「法治」一個階級，不能把國家弄好；而法治之根，則在一般人民，能具有法治的精神，所以我不能不把這一件事，首先提出來，希望於全國知識階級。可是，講到這個地方，在今日却不免有一點困難，困難在那裡呢？就是沒有君主來做製造法權燭滅法梗的主體；因為這樣，所以我更不能不希望全國知識階級，起來負此特別重任。

我們試看一看歷史上政治進化的程序，凡是一個國家社會組織成功，無一不是先有「神權」

我們看了這個略圖，便可以知道今日知識階級所處地位的困難了。弄得不好，向上衝，則混入軍閥，流為土匪；向下降，則窮困無以自存，將與貧民為伍；向兩側橫溢，則去勾引外人，替他介紹借款，合股開公司，開鑛山，開銀行；已居其名，人得其實，仰受餘瀝，用圖一飽。再進一步，便可做出種種賣國的行為。到了這個地步，則所謂具有國



次有「君權」，再有「法權」，再有「民權」；純粹是由「屏」屏實進化而來，次序是絲毫不容錯亂的。

因為既有一大羣人，聚在一塊，萬不能沒有一種「權威」，做一個繩索，做一個圍籬，最初這個權威，是「神」；神不可見，則由主祭的長老來代表他；一家有主祭的家長，一國有主祭的君長；天子更是由各國諸侯公推出來做總主祭的；總主祭是代表最高權威；所謂「天子」，就是「天的兒子」，觀其名，也就可以知其意了。後來君權日益擴大，神權則日形退縮。君主握無上大權，好的，便去制禮作樂，促進文化；壞的，便殘民以逞，為所欲為。迨至民智漸進，君主自覺不能再以神道教民；同時還要富國強兵，擴張實力，以維邦本，且固君權。自不能不制定齊劃一的法律，教人民供我驅驅；而欲使人民心悅誠服，又不能不取平等的精神，尊重人民的人格。一法之立，上下同遵，一令之行，必求實效。有法權做君主的代表，則君主轉可退處於無權地位，一切聽憑法律主持。人人畏法，人人守法，自天子以至於庶人，皆是同在法律之中行動。到了這個地步，法權就能完全成立了。在這個狀況之下，可以說有兩種特殊現象，表現於社會：

(一)是「平等主義」——無論何種人，在法律上皆是一切平等，俗所謂「王子犯法，與庶民同罪」的一句話，最足以代表這主義的精神。

(二)是「人本主義」——人人既在法律上生活，則無論何人，只有受「法」的勢力束縛，不能再受「人」的勢力束縛；因為人的勢力，是不平的，法的勢力，是最平的。法如權度，也是不重感情，不畏權力，廓然大公無我的一件東西。我說這樣東西長五尺，你說長五尺五寸，他又說長四尺九寸；我說這樣東西重二斤，你和他，偏說重一斤十二兩，大家皆不能決定，如若拿尺來量一量，拿秤來稱一稱，有幾何長，便幾何長，有幾何重，便是幾何重，大家立刻就沒有話說。可見得你，我，他，皆畏人，皆不能做測量長短輕重的標準，則人的勢力，便無形打消。人的勢力，既不能存在，那末，人類



只有依法以行，受法的支配，不必再受人的支配了。舍人而任法，則人的等差自滅，於是從前屈服於神權君權之下的人，至此皆可以取得自由自主自立之權，人既自由自主自立，則「人本主義」，自然就可以成立了。

人類如能生活於「平等」「人本」兩種之下，當然無不平之感，不滿之念；在消極方面，社會秩序，絕不會再發生動搖；在積極方面，外可以謀經濟的發展，學術的增進，至此便可產生普遍性的文化。歐洲在大戰未發生以前的七八十年，美國在獨立後至今百餘年，日本在最近四十年，的確有這一點景象。中國不幸，僅在晚周紛擾數十年間，各家學術爭鳴，結果，法家戰勝儒家，遂使隳秦成了一統大業，粗粗造成一個法治國的雛形。可是，到了漢代以後，局面又突然轉變了。由漢至清，時歷二千多年，儒法兩家，在政治上，曾經過長久不決的爭議，後來，因種種關係，竟使儒家勢力，壓倒法家，法家雖是異常倔強，不甘屈服，但是終不能揚眉吐氣，一發抒其主張。試看歷史上的各大政治家，略略帶有一點法治精神的，沒有一個不是受後世讀書人的唾罵。我們小時讀國策，讀到商鞅「作法自斃」一段，凡讀書先生，大半皆是手舞足蹈的，說他「自作自受」，說他「該死」；我們有時也就不知不覺隨着先生鼓舞起來，罵他一句「該死」。這一種觀念，深入讀書人腦筋之中，事實是不淺！

歐洲人近數十年來，看見代議制度，覺得生厭了，看見立憲制度，也覺得有點不滿了。這並不是他們的民族性，特別好奇，特別的厭故喜新，實在是他們政治組織政治思想演進的結果；因為經過法治一級，再進一步，自然就要走到民衆政治——平民政治之路。由此看來，經過民衆政治，再進一步，到了「無政府」，也未始不可能。不過進化總是有等級，有次序，不能躡等而求，不能越級而升的。神權，有了君權來代表，久之，則神權自衰；君權，有了法權來代表，久之，則君權亦衰；法權，再有民權來做代表，久之，則法權也就可以廢而不用。當那民權成立，法權將衰之際，往往由人民公意議決，把歷史貽留下來的君主廢物，輕輕廢去，自然也是很容易很



順適的一樁事。不過理想和事實，畢竟不能一致；理想總是超過事實，向前快跑。如是盡觀理想去做，自不免稍嫌躁急；加以歷史頑抗性，有時也會發動，所以弄的不好，往往當新舊遞嬗之交，社會上發現出一種紛擾的狀況。然而結局總是新的勝，舊的敗，新的進，舊的退，新的成，舊的衰。新陳代謝，理本不爽。

法權由君權遞嬗而來，已如上文所述，可知「法權」這樣東西，本來是一種勢力，只有因勢推演，頗難濫空製造。因為一種勢力，必有他的來源，必有他的起點，來源不怕淺，起點不怕微，只要有源有點，皆可以就此發展擴充。發展擴充之際，轉變推移，又復隨之而起，由甲遞乙，由乙遞丙，勢力是始終沒有中斷，沒有消蝕。不道是遞嬗不好，——或轉移非其人，或推移失其道，以致負有勢力之人，隨便濫用，甚且變更性質也是有的，比如一把刀，不拿去鋸奸斬暴，反拿來殺害好人，自然是十分可惜。也有受遞嬗者因體力不勝，或知能不夠，轉致受其弊而不受其利，則可惜為尤甚。

韓非在戰國時，著書立說，算是集法家學說的大成；我們現在看一看他所說的話，其精義所在，就是注重在一個「勢」字，所以他認定君主是勢力的代表，君主若把勢力抽象出來，制成法律，則「法」的威權，便是和君主一樣。是以他說：「仲尼之靈，不及哀公。」也就是因為仲尼無勢，而哀公有勢，惟其有勢，乃可任法。於是我們可以明白了，——要○成○法○治，必○以○君○主○為○根○據，進○一○步○言，就○是○由○君○權○度○到○法○權，乃○可○算○為○合○理。這樣說法，當然我們承認他有相當理由。

中國二千多年以來，治亂更迭，既無萬世一系的君主，如侯如日，而歷代君相所採用的治國方略，又多是偏重儒家的政治主義，是以始終未能達到法治一個階級。所有讀書人的腦筋中，多是滿裝着「祿用於君子，法用於小人」的舊調。法治觀念哩，老實不客氣的說一句，簡直是不充份。有人說：你說中國不重法治，難道那一本一本所印的幾十條幾百條，不是「法」嗎？我說：



是的，不錯；可是，我再冒昧說一句：中國人不是沒有法，是人不好立法，不好守法，人以違法爲能，人人以守法爲恥；以爲：守法乃是小百姓的本分，能立法，不願守法，乃是我們士大夫的精神。從前思想，是如此，現在思想，也未必不如此。因爲受了儒家禮治主義的流毒，竟把法治的原理，通通弄錯，這不能不說是漢以後歷代賢相的一種謬誤。至於法權的勢力，必由君權遞嬗推移，乃能成立，這是無容致疑，而漢以後的歷代君相，也始終未能明白到這一點，也不能不說是他的謬誤。

中國君主，既經沒有了，絕不能再去無中生有，先行造成一個君主，以爲遞嬗法權的預備。但是，又不能省略了這一個法治的段階，邁開一步，走入全民政治的戶庭；這便如何是好呢？現在高談民治的人，總想把這一個法治段階，省略過去，以爲不必要經過法治，便可以度到民治。可是，我總是懷疑的很，不敢貿然承認這一句話。

我們試想一想，現在的中國，可能够得上一個立憲國家的資格嗎？所有立憲國家應行預備做的事，完全做好了沒有？一部分做好了沒有？預算決算在那裡？國會所做何事，人口調查統計，辦好了沒有？選民冊在那裡？選舉是怎樣辦的？如是只憑杜門私造的選民冊，一人包寫數千張的選舉票，大多數用金錢買來的省會議員，便可算是「立憲」國家，包圍政府，搶官搶缺，便可算是「民治」，那末，「立憲」「民治」，也就未免太不值錢了。所以我總認定：如是要由立憲政治，進到全民政治，無論如何，不能不經過法治一個階級。有了法治，消場的，才可以弭患，免爭；積極的，才可以復興一切社會事業。

中國現在既無君主，法權從何處遞嬗呢？所以說到這個地方，只好希望全國知識階級，早起覺悟，自家來造法了。

造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必定先要具有「法治的觀念」，「法治的態度」，必定先要大家澈底覺悟，知道以前所走的，是一條「非法之路」，所以到處皆是荆棘；現在要引開一條「法治之



路」。極端相信這一條法治之路，是宏闊坦蕩，四通八達，無往不宜。

我們現在不必一定要去制定若干章若干條的法律條文，只希望全國知識階級，各人先從心靈中找出一個「條理」；這個條理：就是我們的「行路指南」，也就是我們國家法治的根本。如是你要行動；「條理」便可以指示可否，叫你心地光明開朗，一步不會走錯。你要做官麼？可以的；官本來可以做的，為政策的，要借官以施行；為生計的，要假官以糊口，沒有什麼不正常；但是，你不能去花錢買官，不能違背法定手續去拍官，不能去謀兼差，謀兼薪，只知抓錢，不知做事。你要做議員麼？可以的，代表民意，發憤懷抱，代議士的身分，多麼高貴哩！但是，你不能去花錢買選舉票，不能去借議員勢力，以脅制官廳，不能去濫用職權，假此以得非分之官，非分之財。你要發財麼？可以的，墾荒也好，開公司也好，設製造廠也好，無資本的，做一個企業家代資本家，經理也好；但是，你不能去拿乾薪，不能去得賄賂，不能去騙取人家資本，任意侵蝕。你要做徵收機關的關監督或稅所長麼？可以的，但是，你不能專以發財為目的，你平常對於財務行政，有沒有研究？對於改革弊端，有沒有方法？如是一心為着抓錢，不知其他，那便是只要金錢，不要人格。你要組織政黨麼？可以的，但是，你必定要有政見，有愛國心，愛省心，愛縣心，愛鄉心；知道縣重於鄉，省重於縣，國重於省。你不能去專顧你一黨一系的利益，不知其他。你要汲引人才，培植後進，是很好的；但是，你不能去位置你那不稱職的私人，你不能去派你的私黨，佔據徵收機關，藉口於得錢充黨費，以為活動之資。相當的酬應娛樂，本來是不可少的；但是，你不能藉口於應酬和娛樂的必要，便天天去掙錢，天天去賭博。凡此所說，皆是眼前極淺近的條理，略加思索，便可以黑白分明，是非立判；難道知識階級中人，還不能表現這一點心靈麼？倘並此一點而不能表現，那末，也就真如莊子所說「哀莫大於心死」了，我想，一定不能罷！

還有一層，你既剛身知識階級，對於國家，即應該負愛護的責任，對於社會，即應該負改過



的責任；所享的娛樂，應比一般細民少，所盡的勞力，應該比一般細民多；這並不是故意叫你們吃苦，實在是當此青黃不接之秋，不能不希望你本着『先憂後樂』之心，特別的維持一下。你替公家做事，得公家的酬報，是應該的；你不能說：『我平日奔走公益，勞力比常人多，所以享受，也要比常人厚；公家的酬報有限，法定的薪金太薄，不足以維持我的身分，另外從社會方面，取用一點無名義的錢，也沒有什麼十分要緊。』我們固然不一定說那些『國貧不儉』的迂話，但在今日社會產業，尙未十分發達的中國，還能受得了這樣繼續增高，奢侈無度麼？你無乘汽車的必要，何必一定要去借債付車價，以表示闊綽呢？洋房住不起，不妨住清潔小屋。收入本有限，爲什麼要任意揮霍？你如能時時刻刻加以反省，本着心靈上一點條理做事，則口不言『法』，而『大法』已在其中。今日不必呆問『法在那裡』？一定要問，我便說：『法就在你們知識階級的先生們心裡』。要知道這一個自然條理，無形大法，威權比什麼東西還重哩！他就是君權極盛時代的皇帝，也就是法權極重時代的最高法院。他是時時跟着我們，一舉一動，皆要受他的檢舉，受他的審問，受他的裁判，裁判之際，不必一定根據某某條文，而法治的威權，已經完全成立。這種威權的構成，並且內發的，是不外錢的；是自覺的，不是外觀的；是自動的，不是受動的。存在心裡，就是法治的觀念，表現出的就是法治的態度，合而言之，就是『法治的精神』，要把他寫出來；加以公布，就是法律條文，他是首尾聯貫，絕不能把他分作若干支節。

本來『法』是這樣東西，並不是僅僅靠住幾條死文字，能表現出他的效力來的；必定要大多數人皆有愛護法律重法的心理，而後法才可以成立。當那『君權』度入『法權』的時候，必首由君相本身作則，用以養成人民守法的習慣，使法治觀念，深入人心。今日君主既不存在，只有希望知識階級，以心爲君，大家一齊把『條理』兩字拿出來做一條通行的大道。這一條大道，便是無形的法，未成文的法——也就是法的根本精神。

我想知識階級，到了這個地步，已經是水盡山窮，無路可走，應該可以覺悟了罷！還不快快



大家起來，本着心靈上的條理，組織一個適當或權，用池來安定這一個紊亂之局，收束這一個飄散之勢麼？

這一種或權，不是由君主變化來的，是由我們大家心君上發表出來的，人人發出一點，集合起來，便成一個大鐵環，可以把一片一片的碎板，合成一個大桶；便成一個大屋梁，可以把一塊一塊的碎瓦，支成一間大屋。我們眼前最要緊的一件事，就是要弭亂，致亂之因，固然是由來甚遠，在前文已經說過。至說到現在哩，我以為不在軍閥，而實在知識階級之不明『條理』。因為條理不明，所以終不有適當的或權出現，全國也就沒有一個極大重心，用以維持鎮定這一個大率的安寧秩序。試問今日造成重心的責任，除去知識階級外，還有誰人擔來負責呢？

現在我再結束起來說幾句，中國在這個狀況之下，無論如何，必先要造成一個法治國的局面，然後可以講到民衆政治，倘若要越過這一個階級，捨此路而弗由，必至愈趨愈遠，愈入迷途，譬如才能學步的小兒，便叫他去奔跑，結果，惟有跌傷而後已。

講到這個地方，我倒要說幾句笑話了。

今日我們中國，如要辦一桌酒席，請幾位有名的政治家來替我籌畫一籌畫，我覺得還是先把韓非先生請來，讓他首坐；陪客哩，一位是商鞅先生，一位是荀卿先生——荀老先生，雖然是韓非先生的老師，現在也只好屈一屈坐了。至於孔老夫子和他老夫子的一班門徒，我想，改日再請罷，好在我們二千多年來，已經一再邀請他們師弟大吃大喝，不止一次了。（孔子的正名主義，確含有一部分法治精神，可惜後人把他湮沒了。法家精神，除大宗採取道家外，本有一部分採自儒家。）又外賓當中，如馬克同先生，如烈寧先生，我們也是很信仰的；可是，我想，也還要遲一遲再請。待到韓非先生替我們指導若干年之後，那時再另具尊來，邀他們兩位先生再回來，開一個聚餐會，並且可約我們國內那位兼筆做總運的孔二先生來陪。你看好不好呢？

俗語說得好：『客隨主便』。那位韓非先生本是生在君主專制的國家社會裡面，所以他雖一方



面不主張法先主，一方面還要主張尊重君主的權勢。可是，現在的中國，君主真沒有了。時勢不同，做主人的，也應該把自其內部變遷實現，向韓先生說一說的。請他老先生不要呆板板的，仍照那舊法子去辦。自然韓先生也就可以照他的原方，略為增減了。第一，不能如昔日君主時代，開一個御前會議，制定若干條法律；一紙上諭，便令全國大小人民一律遵守。因為這個樣子，是萬萬做不到的。第二，不能讓那一班拿槍桿的朋友，左手持槍，右手寫法律條文；傳下一支將令，不遵者殺無赦。因為這樣辦，更是大家所深惡痛絕，萬萬不能成功的。最好，是令那班耕田的人，左手拿着鋤，做工的人，左手拿着尺，當教員的人，左手拿着粉筆，一齊用右手來寫出他們的志願，編成條文。縱然現在耕田的人，做工的人，識字無多，一時程度不够，心裡有意，嘴裡說不出，可是，知識階級的先生們，總要完全替他說出，才對哩！他們的知識，目前雖是艱淺缺乏，在制定法律的人，總要設法叫他容易增進知識；他們的地位，目前雖是卑微低下，在制定法律的人，總要設法把他提高，才對哩！我想，這些意見，這些主張，一定是韓先生願意聽的，願意加入他的辦法，或條文之內的。

我們知識階級，如果能同心一志，韓先生就在我們心裡「條理」的椅子上坐着。不必一定要備什麼束帖去請他，只要打一個電話，他就來了。依我想，這位韓先生如是被我們請到，他一定是誠懇懇的指導我們說：「你們不要忙辦選舉，先要把人口調查統計辦好，確確實實的，知道一個地方選民有多少，自然就不會有那低造名冊的事件出來了。振興農工商業，普及教育，是目前最重的事，你們應該要竭全力以赴之，才對哩！你們不要天天去罵軍閥，說他是害國害民，須知你們心性中，也沒有害國害民的根蒂在，要快快把他除盡，才對哩！你們要是仍然存着「買議員應當化錢」的心，「做官爲的是發財」的心，「不要做事專去拿錢」的心，我也就敬謝不敏，不必再鬧國事了。你們不知道鴉片是應該戒的東西嗎？他的壞處，難道還沒有人明白嗎？某處一年有若干烟土入口，某某得外財多少分，誰人算不出來呢？你們如若思仍存着「包賣烟土分得



利益的心理，不想從根本改革一下，那是居心向亡國滅種一條路上走，我也就無庸再往下說了。你們千萬不要以為一做了官，便和小民不同，要知道我是一視同仁的。我所說的，是有總綱，有分目，你們一看，也就明白，你們一想，也就知道，本不必一定要我諄諄的講，我所講的，也不過隨便舉出一兩個例子來看看罷了。一因此也就把一條一條指出來，那樣當做，那樣不當做，那樣應該怎樣做。我們到了這個時候，也就無話可說了，——而且也無從說起。教我們改的，還敢不改麼？教我們辦的，還能不辦麼？這位尊客，本是大多數主人各從方寸靈府中請出來的，願意受池的指教，願意受池的支配，還有什麼話說呢？話既不容說，只好秉着公心，本着能力，道着大道，一步一步兒向前走去；如是有入中途攔阻，不要我們發急，韓先生還要先替我們把這一個無知狂妄的攔路客攔掉。到了後來，大道通行無阻，自然就用不着池老先生天天在那兒費心照顧費心指示；因為我們已經人人會走，而且也不會再有人來攔路，此時韓先生也就可以功成身退，瀟然遠引了。我們在這個時候，自然就要開一個很隆重的歡送會，邀集東鄰西鄰的外賓，同來歡樂一場。可是，這不是一年兩年的事，大家要小心待着，不要急躁，韓先生一天不肯走，還是要優禮相待池一天，必定待他自己說：「我能走了，走後可以放心了，」才可以放他走，才可以開歡送會，才可以另辦筵席，預備再請第二次的客。

以上所說，似乎有一點近於滑稽了。現在我可再莊重的總括起來說幾句：

「中國如不能造成法治國，絕不能弭亂，息爭，富強國存。法治不在文字而在精神。法治精神，便是造成法治國的根本。這種養成法治精神的責任，造成法治國的責任，也就是轉危為安，轉亂為治的責任，完全担在這十六項知識階級的先生肩膊上。所以對於池不能不作一種極誠懇的希望！」

厭語說的太多了，這一段就此可以收場罷！

(2) 希望好人一齊起來奮鬥——既然希望知識階級一齊起來，造成一條法治之路。因而對



於知識階級中一部分的好人，更不能不再提出一種希望來，希望他們能一洗從前消極的態度，起來作奮鬥的生活。

論起一班「束身自好」的先生們，他的品行高潔，實在是令人可敬可佩。可是，也只能自己不作惡，不能禁止傍人不作惡；只能叫自己一個人好，不能叫以外的人皆好。「疾風勁草」，「歲寒松柏」，「處濁世而不污」，「臨大節而不苟」，消極道德，雖然是很很有價值，不過在這個空前演進很急的時候，似乎覺得有一點不甚合宜；而且專向這消極方面發展，其結果，也不能不有一點流弊；「各人自掃門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濟民利物非吾事，自有周公孔聖人」，居然成了社會上有力的信條，這就是流弊顯著之處。比如我們去走路，遇有一塊怪石當道，一個不留心，便要把握腳膝傷。這個時候，自己小心謹慎，避石而行，保住自己不受傷害，固然是不錯。但是，後來的人，又怎樣呢？倘若就我力所能及，把這一塊石頭，搬到路傍，免得後來的人受害，豈不更好嗎？可是，中國式的好人，皆是自己小心的多，兼顧後來人的少。久而久之，就成了「只顧己不顧人」的一種習慣，也就把博愛的情感和利池的心能，漸漸縮減，隱而不見了。有人說：這就叫「中國式無能力的好人」。話雖刻薄一點，却不能說他十分大錯。

依我想來，如是一國之內，無能力的好人多，實在是危險的很。何以呢？我們平昔不是厭惡那一班有能力的壞人，在社會上遇事生風，無惡不作麼？我們試問一問：這一班有能力的壞人，為什麼敢於肆無忌憚呢？還不是因為好人不回頭，甘心把陣地讓給壞人，聽他們自由行動的原故麼？你想，這一班自命清流的好人，天天關着門，閉着戶，雨來怕打頭，風來怕打臉，非事關自身的利害，皆是把頭縮着，把手束着，壞人還能不出來麼？嚴格說起來，事之關己和不關己，也不過是距離遠近之差，那裡有一定界限呢？鄰人被盜匪搶劫了，我可以把大門關緊，說是不關己事；不知道，鄰家既被搶劫過，匪徒不久也要照顧到我的。

說起中國這種只管自己不管別人的無能力的好人，所以養成成功的原故，却也有好幾種：



(一) 中國是農業國，所以民族性比較的屬於和平。

(二) 中國最重「宗法」，社會組織，一向以家族為本位，國是由家族擴充起來的，家有父，國有君，父君居家長國長的地位，視子弟人民，主親主愛，而子弟必以服從家長，人民必以服從國長為美德，只要能服從，就算盡了職分，他事可以滿不管。一國一家，自然是人民多，君主少，子弟多，家長少。人民和子弟，日日以服從為本務，久之自然就要成功一種習慣，趨向於消極道德方面去了。

(三) 道家學說，深入人心；遭時離亂，更易流為厭世主義，樂天主義。凡中國古今的詩人，幾幾沒有一個不是含有這種思想。影響社會，著實不少。

(四) 歷代君主，往往以虛名榮利，牢籠一班士子；但是士子之中，却也有賦性高潔，激起反動，不願置身羣省，甘心終老山林的；此外還有兩個原故：(一)是君主易姓之際，不願身仕兩朝，願與夷齊為伍。(二)是志行狷介，因見同輩仕進不以其道，羞與墮伍，故爾潔身隱遯。這一班獨行傳道民傳理的朋友，君主是很饜賞他的，文人學士，並很贊美他的，一般人，更是非常崇拜他的。如此一來，社會上遂以為這班人是高無二上了。

(五)「危邦不入，亂邦不居」，「明哲保身」，「急流勇退」……等這一類的話，在社會上差不多成為最流行的格言，一旦到了亂世，更是要身體力行，奉為圭臬。

有了這五種原因，遂分知識階級中，不知不覺的，產生這一類似特殊又似中庸的人物出來。說起這一類人的行徑，可拿四種現象來包括他。

(一)是「高潔」——自高身分，立志做一個不與小人同流合污的君子。

(二)是「退避」——祇不見不厭，耳不聽不煩，世事已不可為了，讓他們一班壞人糊塗去罷。我願意退後，自潔其身，免得煩惱。



(三)是『厭世』——自己本性，原是疾惡如仇，但因爲沒有降伏惡魔的能力；於是看見魑魅魍魎，白晝橫行，遂深厭這種污濁世界，構成厭世心理。或是放浪形骸，自適其適；或是是非無辨，隨遇而安。由此就成了一種頹廢派人物。

(四)是『安命』——安分守己，樂天自足，以爲一己升沈有定，世道治亂也有定；各事不可強求，環境怎樣，我也就隨他怎樣。這一派也可說是由厭世觀念推演來的。純粹是拿『苟安』兩字，做他行爲的標準。

社會的好人，既然這樣，也就無怪乎那一班壞人，鼓掌大笑，共慶成功了。所以我極希望這一班好人，先把心理上這一種根習拔去，打起精神，佔住陣地，本着愛羣愛法的精神，和那班壞人去大戰一場。須知道，既要決心造出一條法治之路，最初開路的人，總不能無，所以這一場惡戰，也未必不可免。儘可不戰可以屈人之師，但是戰鬥的魄力，萬不可不預備。不然，豈不是不戰而退，甘心受屈服於壞人了麼？

一個社會，無論糟到什麼地步，畢竟還是好人較多，壞人較少。只是因爲壞人有能力，能結黨；好人無能力，不能結黨；遂覺得烏烟瘴氣，滿眼豺狼。實則日月既出，烽火自然無光，只要好人肯出頭來主持正義，處處本看『條理』向一條大道行，當然能以當百，那一班壞人，還值得一擊嗎？

我極希望自今以往，好人能一致結合，把大旗高高豎起來，把軍隊好好整起來，好人既肯負責做事，則好人自然也就有能力表現。好人既有能力，則壞人的能力，自然就要消滅。甚且壞人也可因此革面洗心，把惡性完全遏抑下去；反轉過去，還可以幫助好人做事，也說不定。

一班做事的，皆是好人，其中遇有能力較大的好人，當然格外要來愛護他，推崇他，讓他儘量發揮他的能力，使他做一個成功者。所以我又覺得在中國這一個短期之中，這個特別狀況之下，所謂『實人政治』一階級，似乎也不能不有。實人政治，本來是和平民政治相反；就是和法治



主義，也不能一致，不過中國既無君主以遞嬗法權，而當法治創始之初，國家政務，社會事業，在在需人處理，且非得有超羣的賢才，不足以應變，是以酌度情勢，在目前，賢人政治，却也不能盡廢，我們儘可不必認他做目的，但也未嘗不可以認他做手段。

餘論

全國知識階級，果能如我希望的，一一實現，我可以說：一反掌間，便可以取得做全國重心的資格。因為他本有着有效的勢力，遵着合理的道路，無限的向前發展，則其量之大，當然不可以數計。向上一招，則軍閥可以折服入我的範圍；向下一引，則無知識的小農小工小商，也可以和我日益接近，攜手同行；向兩傍一開發，則東鄰西鄰，也可以畏我敬我；我便可以不卑不抗，和他們並肩而立。

既然這樣，那末，什麼建國的大問題，也就不難從容決定了；什麼中央和地方權限，也就容易劃分了；什麼立憲國家所應做的事，也就可以短期做成了；什麼萬人備備的遠東戰爭，也就可以無形消滅了；即使不能消滅，中國也有力可以自保了。國內各位名人學者所擬的方略計畫，歐美已經試驗有效的成規成法，皆不難酌量採用；甚而至於如曹錕所公布的憲法；其中也未嘗無可華可取。法本死物，用之在人，人何能立？立之在心，養成法治精神，好人一磚一瓦起來奮鬥，就是立己之道，就是立人之道，也就是立國之道。果如此，則「中國前途，究竟怎樣呢？」一個不易解決的大問題，豈不是已經得着圓滿解決了麼？謹為之頌曰：中國前途萬歲 中國知識階級萬歲！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八日

國會開幕紀念日，作於北京。



中國現在是否

有恢復御史制度的必要

高一涵

中國的御史制度真可算是世界上各國所無的一種特殊制度。御史所有的職權，無論那一國都是分散在各種政治機關分別執筆，從來沒有看見過有那一國把這些職權合在一個機關，由一種官吏行使，如中國御史制度的。

本篇所說的御史，乃是包括清代都察院的都御史及科道說的。所謂科，就是六科給事中，所謂道，就是十五道監察御史；此外還有由科道中指派的巡倉巡漕巡察巡城等御史或給事中，都一律包括在內。御史是臺官，給事中是諫官，故科道又可以稱為臺諫。

在宋代以前，言官與察官本是分立的。諫官司言，御史司察。言官掌規諫諷諭，獻可替否；察官掌糾彈官邪，肅正紀綱。一個監督君主，一個監督官吏。到了宋代，設下言事的御史，於是言官和察官，纔合而為一。但是宋代雖然使御史兼言事，可是却不許諫官兼察事。換句話說，祇許御史奏論政事得失，民生疾苦，却不許諫官糾彈官吏，指斥姦邪。故臺諫兩官仍是分立的。到了明代雍正年間，纔把六科歸併到都察院，因此，臺諫兩官纔完全混合起來了。

大概在唐代以前，待諫官比待諫史隆重，到了宋代而後，君主多討厭諫官妨礙自己的專制，於是或諫官缺出而不除人，或並諫官一起廢掉。真是執強留下給事中一職，亦不減虛譏故事，絕不想使他們行使封駁的職權。這樣一來，給事中幾乎和御史做同一的職務，從此監督君主的職務少，監察官吏的職務多了。這就是近代臺諫所以完全混合的原因。我們要想明瞭御史制度的變遷發



展，應該先少須叙一叙臺諫兩官變遷沿革的歷史。

一 御史官職的沿革

在秦代以前，雖然也有御史，但是祇掌記事的任務，不掌糾察的任務。到了秦代用御史監理諸郡，漢代用御史中丞察舉非法，用御史糾察朝儀，然後御史繩糾劾非違的任務。可是漢代的御史大夫乃是三公之官，品位次於丞相，和後世的御史大夫職掌大不相同。直到後漢廢去御史大夫，使中丞出居外臺，做御史臺的長官，纔以糾察為職掌，和清代都察院的堂官相同。大概自這一次變革之後，御史臺的官職已經確定；而各御史的職掌：如理大獄，治疑案，察非法，勅違失，以及督軍，督糧，監郡，捕盜，……諸任務，也都從兩漢以來就確定了。

自晉宋北魏而後，不設御史大夫，於是中丞的威望，一天比一天尊重。這個時代的中丞，聲勢異常的煥赫。「出入千步清道，與皇太子分路，王公百辟咸使遜避；其宗百僚下馬，馳車止路傍，其遠緩者，以棒棒之。」（通典）大概專制政體，唯一的精神在恐怖，故君主多盛張耳目之官的威儀，務使百僚個個怕懼。唐章仁約說：「御史銜命出使，不能動搖山岳，震懾州縣，誠曠職耳。」故六朝時代，是中丞的威儀煥赫，到了極點的時候，到周隋而後，這種風氣纔漸漸的革除。

隋代又設御史大夫，但是却廢掉御史中丞，用治書侍御史代行他的職務。隋代御史制度上一大變遷，就在罷御史直宿禁中的制度。自三代秦漢以來，御史各官多在禁中治事，號稱天子的近臣。後漢的中丞雖然出外為御史臺長，但是如侍御史之類，還每夜更番入直內臺。故漢侍御史阿敏說：「臣謬預機密」。可見漢代的御史乃具參與機密的近臣。後來雖然常有變更，可是關臺始終屬內省，御史常在禁中治事。自隋煬帝廢入直禁中的舊制，於是御史漸漸離開宮禁，專隸屬於



外台了。這也是御史制度的一個重要的變遷。

唐代的御史臺共分三院：（一）臺院，其僚曰侍御史；（二）殿院，其僚曰殿中侍御史；（三）察院，其僚曰監察御史。唐代的十道巡察使，乃是明清御史分察各省的淵源；分察尚書省六司，乃是明清御史分察都院各衙門的淵源。監太倉使，乃是巡倉御史的淵源；館驛使，乃是巡察御史兼查驛站的淵源。至於開元而後，用中丞做採訪使，所有的節度使，觀察使，刺史等官，多加御史大夫或中丞的頭銜，更是元代的行御史臺和明清兩代的督撫加都御史銜的淵源。

此外還有兩點可以令人注意的：就是（一）御史風聞彈事，（二）御史獨立糾彈。風聞彈事，不問有無實據，皆可彈劾，乃是保障御史的惟一方法。獨立糾彈，不受長官的指揮命令，又是保障御史職權獨立的惟一方法。

宋代許御史兼言事，也是御史制度的一個重要的變遷。自此而後，御史不但能夠糾彈官邪，並且可以條陳時政得失，奏論民生疾苦。一方面可算是御史職權的一次擴張，一方面可算是開臺諫合一的先例。

自元代而後，御史的品位越發擡高，御史大夫陞到從一品的地位。自此御史臺使和中書省樞密院平行，以中書省掌政務，以樞密院掌兵要，以御史臺掌糾察，居然造成了中國式的三權分立制。明初因襲元制，立三大府：中書總政事，都督掌軍旅，御史掌糾察，也是一種三權分立的制度。由此可見御史職權的增高和進步。

二 給事中官職的沿革

前面已經敘述過御史官職的沿革，現在再略敘一叙給事中官職的沿革。因為在清代以前，給事中一官，或屬於集書省，或屬於門下省，或獨立自成一署，皆和御史臺或都察院的不生關係。



到了清代雍正初年，纔把六科歸併到都察院中，使六科受都御史的考察，於是臺諫總完全合而為一。

給事中的名稱，因為有事殿中，故曰給事中。在六朝以前，大概多以名儒貴戚充任，侍從左右，章備顧問。到了陸陳兩代，給事中在侍從左右，獻納得失外，還有「省諸奏聞，……隨事為駁」的職掌，自此便有「封駁」的任務。「封諫對還詔書而不行，駁謂駁正詔書之所失。」（田陽的話）大概自漢到隋，給事中一官多用君主尊寵之人，自隋而後，「皆以外庭之臣為之，並不預宮中之事。」（文獻通考自序）故從前的給事中，可以在詔書未草之先，獻納得失；此後的給事中，僅能在詔書發下之時，駁正違誤。拿給事中來和御史相比較，雖然可說給事中可以諫止違失於詔書未行之先，御史僅可以剋彈非違於敗壞已成之後；但是如果拿隋唐以後的給事中來和從前的給事中相比較，那麼，隋唐的給事中似乎僅僅可以諫止違失於詔未已制之後，不能獻納得失於詔書未制之前了。這也是給事中一官由宮內移到宮外的當然的結果。

自唐而後，給事中在封駁詔書的職權之外，還可以駁正刑獄，糾理冤濫無告，裁選還補官吏的不當。到了宋代，給事中一方面分治六房，為後代六科分察六部的淵源；一方面陞為門下後省的長官，為後代六科獨立自成一畧的淵源。這種變遷在給事中制度上很含有重要的意味。

自宋代而後，君主漸漸有嫌惡諫官的傾向，所以諫官往往不常除人。到了三省制度一廢，凡諫諍大夫，司諫，正言等官皆屬於門下省的，也因而廢掉。金代的給事中一官雖然未廢，但祇為內侍的轉官，不掌封駁的職任。元代的給事中，又轉任兼修起居注之事，也可算是名存實亡。到了明代，給事中的職掌不但恢復唐宋的舊制，並且比唐宋給事中的官職還要擴張。因為自明革中書省後，並把一切諫官裁去，祇留給事中一職，故給事中兼掌諫議補闕拾遺的職任。而且在明代，給事中一官，並不屬於任何衙門，獨立自成一畧，凡章疏案牘都和都察院衙門平行。官秩雖祇有正七品，而職權却非常的重要，六部官吏沒有敢抵抗科參的。這是明代給事中的價值。



三 清代的臺諫合一制

清初還沿用明制，六科獨立，自爲一署，直到雍正元年，纔把六科歸併到都察院，造成臺諫完全合一的制度。六科給事中分察六部，十五道監察御史分察各省；六科給事中稽察各部門的文書，十五道監察御史稽察各部門的事務。把六科同十五道合併起來，所以叫做科道制。

現在 把科道的各種職權分別敘述如左：

(A) 建議政事權 清代承繼唐宋舊制，凡左都御史左副都御史給事中監察御史都許風聞言事。舊有輪班條奏之例，凡政事得失，民生疾苦，制度利弊，風俗善惡，皆能以耳目官的資格，盡量陳述。故順治十年的上諭說：『凡事關政治得失，民生休戚，大利大害，應與應革，切實可行者，言官宜悉心條奏，直言無隱。』平時的條奏，隨人各抒意見，如果遇到政事上有大闕失，便可由各道全體列名，公同封進。

(B) 監察行政權 不管是中央官廳，或是地方官廳，凡他們所管事務的施行和成績，皆當向都察院科道報告，科道得檢查這一類的報告，檢察政治的狀況。如有違反法令，妨礙公益，以及紊亂官紀的事情，都可由各科道奏請糾正。

(C) 考察官吏權 凡「京察」由本衙門考覈，填註考語事蹟，造冊密送吏部都察院吏科京畿道會考。至於外官「火計」，由各省督撫覈實官評，分別奏題吏部會同都察院吏科京畿道詳加考察，分別奏請。如果有鑿衡不公，跼蹙失當，循情濫保，姑容不職者，皆可由科道糾參。此外如吏兵等部及宗人府等衙門的議處人員，如降級調俸等懲戒處分，亦由都察院堂官察覈例案，定議具奏。

(D) 彈劾官吏權 都察院雖然有監察行政考察官吏的權，但却沒有指揮命令官吏的權，並



且沒有直接的懲罰官吏的權。故都察院監察權的行使，全靠這種彈劾官吏權做保障。因為都察院有移劾風紀的責任，故在法律問題之外，還可以過問道德問題，因此，不但對於百官違反法令及妨害公益的行為，可以彈劾；就是對於官吏個人的私德私行，也可以彈劾。不但對於收壞風紀已成事實的行為，可以彈劾；就是對於風聞傳說未明真相的行為，也可以彈劾。此外，更不但對於普通官吏可以彈劾；就是對於王公貝勒大臣也可以彈劾。這種風聞彈劾的舊例，的確是御史的唯保障。

(E) 會鞫重案權 凡犯罪至死的重獄，必定要下刑部都察院大理寺三法司會同覆鞫，這就是近代司法制度中的終審權。從前的御史職在執法，故常常被稱為法吏；清代也承認「御史理刑，是其職掌。」故「凡交三法司擬擬事情，御史會同大理寺官面審同議。」至於「各省刑名事件，分道御史與掌道御史一同稽覈。」御史不但可以同審同議，並且在意見不一致時，可以獨立的意見擬定判決書上奏。故都察院至少也可算是構成終審裁判機關的一個重要部分。

(F) 辯明冤枉權 隋代的上告，到都察院及通政使司衙門具本奏聞為止。凡人民控訴，先到司道府州縣衙門；若這些衙門不理，便可到督撫衙門控訴；若督撫仍不理，或受理而審斷冤枉，便可到都察院衙門擊鼓鳴冤。都察院處理上告案的方法有三：(一)具本奏聞，(二)咨回各該省督撫覆審，(三)徑行駁斥。但駁斥權稍有限制，不能擅自行使。由此可見都察院一半是救濟冤獄的裁斷機關，一半是行政處分的裁判機關。

(G) 檢查會計權 無論中央或地方官廳，凡經費的出納，皆受都察院的監察，各衙門的會計報告，皆付都察院審查。例如戶科，凡京內各衙門支領財物的冊簿及捐項，皆得隨時考查；京外各省的錢糧雜稅漕糧鹽課關稅等事，有浮冒舛錯隱混的，皆得指出參劾。故都察院對於會計的審查，似乎比近代審計院的權限還大。

(H) 封駁詔書權 六科對於本章詔旨的封還駁正權，早定於順治初年。是「凡部院科撫



本章已經奉旨，如確有未便施行之處，許該科封還執奏；如內閣票籤批本錯誤，及部院督撫本內事理未參，並聽駁正。」這就是自梁陳以來，歷代給事中所有的封駁權。

(丁) 註銷案卷權 這種註銷權的唯一作用，就在限定時期，使事務按期結束。如有遲延不結的事件，即行參奏。現在的上級官廳對於下級官廳雖有核銷案卷權，但是限期却不能這樣的周密。

(己) 監察禮儀權 自漢代用御史糾儀而後，歷唐宋到明清，監察朝儀的職掌或歸殿中侍御史，或歸監察御史。凡有朝會，必由御史稽察朝儀，遇有紊越班行，言語譁謔，威儀不肅者，皆可彈劾。至於舉行祭祀臨雍各種典禮，也由御史稽察遺失，肅正禮儀。這也是專制的時代維持君主尊嚴的一種重要的方法。

以上所逃的是隋代都察院的各種職掌。大概專制的朝廷，政治組織的根本原理，就在以上制下，以內制外。御史制度不但是以上制下以內制外的最好方法，並且是政權出自一人的專制制度最真實的表現。

四 結論

我們現在要想決定「有無恢復御史制的必要」一個問題，必先要假定說：若不恢復御史制度，凡科道的所有職權，便都沒有機關担任。可是現在中國的弊病，並不在監察權沒有機關行使，祇在各機關法律上有監察權，事實上不能行使監察權。例如共議政事，監察行政，彈劾官吏等權，都分配在國會。官吏的考績權，如京察大計等，都分配在各種監督官廳；關於銓選叙任的考覈權，都分配在銓叙局；關於官吏懲戒處分決定權，都分配在懲戒委員會。關於刑事案的終審權分配在大理院，檢舉權分配在檢察廳，判斷違法不公的救濟權又分配在各級審判廳。關於會計的檢



查，乃是審計院的專責；關於行政爭訟的裁判，乃是平政院的專責。至於封駁詔書，很有些像國務員的拒絕附署，又是閣員的責任。他如文卷的註銷，雖然沒有專責的官廳，可是上級官廳的核銷，與六科專在文卷上察覈，也沒有多大的區別。還有監察朝儀祭禮的職任，已因國體不同而廢止，今後更沒有恢復的餘地了。由此看來，中國現在的政治組織中，並不是沒有行使監察權的機關，祇因為有監察權而不能行使。故為現任計，祇須提高或改善各種行使監察權機關的地位和組織，似不必另起爐竈的重新創造新機關。

再御史制度乃是以上制下，以內制外的專制的或集權的制度，根本上就不適用於以下制上以外制內的民治的或分權的制度。無論你怎樣反對代議制，但是代議制可以改易，而由人民管理政府 and 監督政府的民治原理，是絕對反對不掉的。無論你怎樣反對聯邦制，但是聯邦制就是不能實現，而地方自治和行業自治的分權原理，也是絕對反對不掉的。有許多人說：國會所以橫行無忌，就因為國會的權力太大；反過來說，如果要把所有的監察權都集中在一個都察院，那麼，都察院豈不是又要變成橫行無忌的機關嗎？從歷史上看來，歷代的臺諫，黨同伐異，排斥異己，攀權附勢，賄賂公行，或使毫無常識的人混雜其間，或明知他們越權僭事而不能制止的，到處皆是。大家因深恨議員萬能的弊害，便忘却了御史萬能的弊害；大家因深恨議員結黨營私依附權勢的弊害，便忘却了御史結黨營私依附權勢的弊害。但是議員的行動或多是黨派的行動，一個人往往未必能任意的為非作惡；至於御史的行動多是個人的行動，故一個人往往可以任意的橫行無忌。國會固然一方面可以牽制住少數的壞人，使他們不能發揮個注，可是同時又可以牽制住少數的壞人，使他們不能任意作惡。反過來說：御史制度固然可以使一個好人，獨立的行使監察權；可是同時又何嘗不能使一個壞人，獨立的妄用監察權呢？故就御史的職權說，現在都分配在各種機關，沒有恢復御史制度的必要；就御史制的利害說，御史制的弊害或遠過乎代議制的弊害，也沒有恢復御史制度的必要。



聯省自治之實際

潘大道

今之反對聯省自治，而詭譎之有故，言之成理者，殆鮮。蓋以廣土衆民，交通不便之國家，各省制憲，於一定之範圍，自有其立法權，俾省民各得所需，於以發展其自治之能力，此實無可反對之餘地也。然反覆以思聯省自治之難於實現，不在學理方面，而在事實方面。原聯省自治必以省自治爲前提，省自治又以省民自主爲要件。試一覽今日之域中，省民能自主其省者幾何？無有也。退一步言之，一個軍閥能自主其省，且止主其省者幾何？無多也。蓋以一個軍閥兼領數省，或以數個軍閥分據一省者，比比而有之。省果自治，其第一步即不容彼兼領數省之一個軍閥，及分據一省之數個軍閥。其第二步即自主其省之一個軍閥，亦不許其存在。此第一步辦不到，則省自治不能着手。省自治不能着手，則聯省自治，無從說起。雖然從其順應言之，省民自主，固爲聯省自治之要件。從其逆應言之，聯省自治乃爲省民自主之權策。此其因果，有如連環。

吾輩之主張聯省自治者，非以之爲目的，乃以之爲手段。目的所在，不外乎民權之發展。所可念者，中國之病，非獨民權不伸而已，生計壓迫尤爲主因。往時士人求學乃至從政，非以解決生計問題也。蓋生計不成問題，無所用其解決。彼其意將欲明理致用，自效於世。下者亦欲取青紫，以爲宗族交游光寵耳。今則不然，一切問題，幾無不以生計爲動機。馬克思之說，於此益信。苟言治者，不問手是，徒於法律政治之形式，此膠彼漆，糾葛不清，安有是處？然則聯省自



治誠實行，又何補於大計乎？曰：凡一制度之效力，皆各有其際際。此之病症，自當另有方案。聯省自治，固非萬應靈藥之比也，抑以中國而論，情勢本亦多端，非如蘇俄擁有數十萬紅軍之力，能以一制度整齊全國也。嘗試言之，西南諸省受禍最烈，其反動宜亦最劇。又其民弱強鎮遠慮，挺而走險，或不惜為新制度試驗之犧牲，未可知也。長江下游文化較優，其民亦馴，度其將來當以陝陝為矩矱。關外與京鄴接壤，其規模或不能外是，而土曠人稀，不感生活之苦。西北之民率椎魯重保守，受禍亦視西南為輕，宜亦不至劇變也。綜之各省以環境不同，民性互殊，於生計問題之解決，各有其道。尙省待制憲，於其民之所願望，各如其量以畀之，庶幾各適其適，不相牽掣，則聯省自治雖未足以直接解決生計問題，而生計問題必由是以待解決之便利，從可知矣。

自己的園地

這是周作人先生近兩年來所作小品文的選集，內計「自己的

園地」十八篇，「綠洲」十五篇，雜文二十篇。據著者的自序說：「這五十三篇小文，

並不是什麼批評，只是我的寫在紙上的談話……我並不想這些文章會於別人有什麼用處，或者可以給予多少愉快。我只想表現凡庸的自己的一部分，此外並無別的目的。

……或者國內有和我心情相同的人，便將這本雜集呈獻與他；倘若沒有，也就罷了。」又據胡適之先生「最近五十年的中國文學」說：「近五十年來國語文學的成績，第三是

白話散文的進步。這幾年來，散文方面最可注意的發展乃是周作人等所提倡的「小品散文」。這一類的小品，用平淡的談話，包涵着深刻的意味；有時很像笨拙，其實却是滑稽，這一類的作品的成功，就可澈底打破那「美文不能用白話」的迷信了。」這兩方面

的話，讀這集的人自會知道。全書計共三百五十葉，有插畫七張。自十二年九月底出版，

初印三千部，不及兩個月，便賣完了。以後再版八次，刻下所餘又無幾了。就銷售的數量觀察，便知此書的真價值如何。每冊定價六角，外埠另加寄費六分。



「平民教育」的真義

與其他教育的關係

晏 陽 初

一

自「平民教育運動」開始以來，爲時雖僅數年，爲時雖僅數年，然影響所及，已遍全國，大而通都大邑，小而窮鄉僻壤，都有平民學校的蹤跡。先後受平民教育的，已達三百餘萬人（係根據傳出之「千字課推算」）。至於組織平民教育促進分會，專事提倡平民教育的，則已達二十行省及四特別區。「平民教育」一名詞，差不多是家喻戶曉了。可是，「平民教育」的真義究竟怎樣？平民教育和其他教育的關係究竟如何？非但一般人一知半解，許多誤會的地方，就是現在從事平民教育事業的人，也少有能十分澈底了解的。我們創辦平民教育的人，實負有解釋之責，爰成斯篇，一詳述之。

二

開宗明義，我要亟重聲明平民教育不是歐美的「成人補習教育」；因爲這種誤解，幾乎普通人都是有的。所謂歐美的「成人補習教育」，是爲已經受過國家義務教育而未受過較高的專門教



育的成人而設，目的在使受教者得到職業上和公民上的知識，並能運用此等知識以改善其生活。若我們中國現時一般的人，目不識丁，本來就未受過教育，補什麼？習什麼呢？還有，平民教育也不是美國的『移民教育』。美國的『移民教育』，是為不通當地語言文字習慣的外來移民而設，目的就在使受教者通曉運用當地語言文字和習慣，成為美國的國民。若我們中國一般的人，雖然一字不識，雖然沒有受過教育；但他們始終是中國人，不是移來的外國人，那裡扯得上什麼『移民教育』呢？

三

有許多人以為平民教育是代替義務教育的。還有許多人以為平民教育是與義務教育衝突的。其實平民教育既不能代替義務教育，也不與義務教育有什麼衝突。

就受教者的年齡來說，全國六歲以上，十四歲以下的學齡兒童，是應受義務教育的；其最少限度是六歲到十歲的四年義務教育。其餘十歲以上未受教育的青年和成人，估計約有二百兆以上的人是應受平民教育的。再就教材來說，平民教育的教材，多關於青年與成人在社會上的種種活動，注重適合青年及成人的心理，採取混合編制法。義務教育則不然，教材多關於兒童的種種活動，注重適合兒童的心理，採取分科制度。其他如教育年限等等，亦各不相同。總而言之，平民教育和義務教育，各有特殊的目標和方法，不相雷同，亦不能偏廢，更不能說誰代替誰。

至於說到衝突，這簡直是笑話，平民教育不僅和義務教育不相衝突，還能補助義務呢！為什麼？有道理：

第一，父兄們自己沒有受過教育，雖知道教育的重要，也更不注意他們子弟去受教育。倘若他們受過平民教育，固然不能應學盡學，但至少能叫他們覺悟教育的重要，發現文盲的吃虧，更



進而推想子弟們不受教育的痛苦，自然而然會踴躍叫他們去讀書了。即或沒有義務學校可進，他們也要自動的想法子了。可是，現在呢，一般做父母兄長的，多未受過教育，就是有了義務學校，恐怕他們也不肯送子女姊妹們去上學，寧肯留在家裡看小孩子或於牛呢。由此說來，要想義務教育發達，先要提倡平民教育；平民教育實是義務教育的先鋒。

第二，學校固然是教育兒童最重要的地方，但是家庭裡的生活，關係兒童的發展更形密切，家庭教育，更覺重要，家長的一舉一動，對於兒童的影響，既大且深。所以沒有受過教育的父母兄長，很難同學校合作。譬如在學校裡，先生講授衛生，說「隨地吐痰」如何危險，如何不合衛生，應該怎樣養成不隨地亂吐的習慣，學生都完全明白了，但是一回到家裡，看見父親隨地亂吐，母親也隨地亂吐，自己也不知不覺的跟着父親母親亂吐起來了。又如學校裡講公民教育，有一項是「不罵人」，說得學生明白這實是一種惡習慣，努力從事改勉；孰知一跑回家，不是聽見父親罵母親，就是母親罵他們自己，或者母親和鄰居相罵，竟忘了形也把他們夾在裡面罵起來了。在學校裡所得的一點好教訓就無形中在家裡打消了。在這種情形之下，縱使義務教育實行全國，若無平民教育來先教義務學校裡學生的父母兄長，在這種情形之下，縱使義務教育實行全國，除上述兩項而外，平民教育又是促進義務教育實現的，因為在一個地方，從事平民教育運動，一定要聯絡當地教育界及其他界人士，與之合作，做大規模的遊行宣傳，大規模的招生，大規模的訓練教師，大規模的辦幾十處或幾百處平民學校，實施平民教育；這樣一來，這個地方教育的空氣一定要很濃了。教育的空氣既濃，其他教育也一定要連帶受影響受刺激的。何況義務教育原與平民教育有相互的關係，更不能不受平民教育的影響了。據我們這幾年創辦平民教育的事實，因受了平民教育的影響，而振興義務教育及其他教育的比比皆是。

四



平民教育的工作大概可以分兩步；第一步是「識字教育」，第二步是「繼續教育」。有些人說平民教育就是「千字課」，或「千字課」就是平民教育，這實在是太誤會而特誤會。

先說第一步識字教育。要想設施一種教育，識字是必須的基本工具。但我國的字繁而且難，故不能不選出最常用的字，去教一般已過學齡期限失學的人，以求速效。現在用的千字課，就是初步平民教育的一種工具，他的目標有三種：（1）認識千餘個基本的漢字，（2）輸入這千字課所能代表的常識，（3）引起讀書的興趣。這第三個目標「引起讀書的興趣」，尤其重要。讀完千字課，決不能就算畢了業。平民教育的事功，也決不是教完千字課就算全部完成了。況且千字課不是「萬寶全」也不是百科全書，這是大家要了解的。

現在人們對於千字課的批評分二派：一派是瞧得起千字課的，把千字課看得太高了，不是說千字課程沒有科學常識，就是說千字課缺少公民教育；一派是瞧不起千字課的，把千字課看得太低了，說：教千字課，教不上教育兩個字。其實這都是不明瞭千字課的目標，或誤解千字課為百科全書的結果。

「識字教育」的工作完成之後，就要談到「繼續教育」了。「繼續教育」的目標也有三種：

（一）養成自讀，自習，自教的德力。

（二）輸灌公民常識，培養中華民國應有的精神和態度。

（三）實施生計教育輔助，指導，改善平民的生活。在城市中如關於工業工藝等，在鄉村裡如關於農業農務等是。

那末，怎樣才能達到上面說的三種目標呢？這就有下面三種方法：

（甲）關於普通方面的：

（1）平民補充讀物 我國的婦女以及農工商賈等，除大街小巷賣的幾種唱本小說外，均無可讀之書。著作家及出版者也決不為他們特別編輯印刷可讀之書。在這些人中



不識字的固不能讀書，已識字的又苦無書可讀。所以編輯一些有價值的，淺顯者，平民能够欣賞的補充讀物，實為當務之急。這種補充讀物，可以印成小叢書，戲劇，小說，詩歌等，或編為定期刊物（如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總會出版之『新民』『農民』，南京平民教育促進會之『平民旬報』等是）。內容應無所不包；如關於文化的，關於實用科學的，關於常識的，關於生計的，以及其他種種學科書等。這些補充讀物，有可以在平民學校裡抽出幾分的功夫來講授的，有可以讓他們自己去讀的。

(2) 平民閱報室 平民閱報室是各地平民教育促進會與當地人士合作為平校畢業生設立的。一般平民大都受有經濟壓迫的實無餘錢買多量的書報來參考，若有了公開的平民閱報室，則可以隨時儘量閱讀了。

(3) 平民讀書團 讀書團是有平民教育促進會幹事去輔助指導的。他的功用在互相質疑互相研究；而且互相交換閱讀各人所有的書，這是很經濟的。

(4) 平民校友會 現在各地平民學校的畢業生，已自動的組織許多『平民校友會』，目的有三：(一)繼續研究學問，(二)彼此聯絡感情，(三)公開做有組織的社會活動及公益事業。如舉行國恥紀念，拒毒運動，衛生運動等是。至各地校友會的人數，多則數千，少亦有數百人呢。

(乙) 關於學校方面的：

(1) 高級平民學校 在初級平民學校畢業後，倘若有志繼續研究，就可入高級平民學校，與初級平民學校的組織大略相同，惟特別注重『公民教育』及做人應有的常識。

(2) 平民獎學金 高級平民學校畢業生中，如有成績優異而有志升學的青年，就設法送他們到正式學校裡去繼續讀書。對於貧寒有志的學生，則助以獎學金，這種『獎學金』的辦法，有由學校免食宿費的，有由平民教育促進會另行籌款津貼的，這樣現由



平民學校轉入正式學校的平民，城市鄉村都很少。有天才的人，不致湮沒，且可鼓勵後來的人努力。

(丙)關於生計方面的：

(1)在鄉村裡：(一)如辦農家改進社，(二)農事表演場等，以改進農民的生活及改良我們中國固有的農藝。

(2)在城市中：如辦(一)平民銀行及辦(二)平民工廠，以改進我們中國固有的工業。

總之，在我們中國今日情形之下，最注重的是根據我國一般平民生活程度，經濟能力的大小，去一面研究，一面試驗，來改進我國固有的農藝工藝，方適應今日平民的需要，方有改進平民生計的可能。徒徒高談外國的法門，照樣畫葫蘆的去辦，一定是弊無利的。

五

復次，平民教育不是社會教育。我們可以指出兩種不同的地方：

(一)所謂社會教育，是一種輔助正式學校的教育。譬如圖書館本身就不在正式的學制系統內；但他對於教育事業却有接間的影響。學生到圖書館裡閱讀書籍，一方面能幫助校內的正課，一方面能引起他們研究的興趣。成人到圖書館裡閱讀書籍，能補充或繼續增長他們在實際生活上所需要的知識，能在圖書館裡得到高尚的娛樂，以免浪費時間金錢於無益的消遣。這就是一種社會教育，一種間接的或附帶的教育事業。他如博物院，音樂廳，陳列所，展覽會，閱報室，紀念日，教育電影，通俗演講，文明新戲，動植物公園等也是社會教育。他們的事業雖然不同，却有兩種特性：(1)假定受教者已經受過基本教育；(2)和學制系統內的教育事業只有間接的關係。



平民教育則不然。受初級教育者都未曾受過基本教育，目的就在給與他們這種基本教育。進一步說，按平民教育的學制，基本教育和義務教育相彷彿，繼續教育裡有和社會教育相彷彿的。我們只能說社會教育是平民教育的一部分事業，却不能說平民教育就是社會教育。

六

很普通的誤會是把『平民教育』當作『貧民教育』，或如從前一般人辦的平民教育，或如現在各學校附設的平民學校一類的教育；其實，平民教育之受教者，是不分貧富貴賤的，決不限於貧民。至如從前一般人辦的平民教育，或如現在各學校附設的平民學校一類的教育，也大都是『貧民教育』，不是『平民教育』。茲將其分別之點，分三項述之：

(一)『貧民教育』是附帶的。辦這種教育的多屬學校學生，於讀書之餘，抽暇從事於此的。若『平民教育』，則關係我國二百兆平民的大問題。實如美國教育家所說：『中國的平民教育是自有人類以來最大的教育運動』。而且我國平民教育是世界上的特殊教育的問題，是東洋西洋所沒有的，要想抄襲決不可能。所以像這樣重大問題，非專門研究，專門去辦不可，不過研究出來的東西，亦非各界人士與提倡平民教育的人去合作實施不可。

(二)『貧民教育』是慈善性質的。貧民學校所收的學生，貧家子弟十居八九。而且辦這種教育的動機，也就是以慈善為懷的。至於『平民教育』却是正宗的教育事業，和高等教育，義務教育是一樣重要的。在我們，這文盲的國家，平民教育道其他任何教育還得重要。凡是中華民國國民，無論男女貧富，祇要他是在應受教育期限內而未受教育的，或受過基本教育而缺乏公民常識的，都在平民教育範圍之內。受平民教育的固有一大部分貧民，但平民教育却不單限於貧民。總之平民教育是以教育程度來定範圍的，不是以經濟能力來區分的。



(五)「貧民教育」是零碎的。貧民教育既是附帶的，又是慈善性質的，所以辦這種教育的是一東一個西一個，彼此毫無聯絡，更無制度無系統。「平民教育」却是有組織有系統的，北京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總會，各省區有省會，市會，縣會，村會。北京總會的成立是在省區分會之後，是先有事實而後有名義的。現在北京總會的組織分總務，城市，鄉村，華僑四部；又復分科研究，如平民文學科，研究調查科，視導訓練科，公民教育科，生計教育科，婦女教育科，健康教育科等是。再關於平民教育的學制方面，目前正在研究與試驗期間，實施的分爲第一級平民學校，第二級平民學校以及繼續教育等。

或有人要說像這種重大的事業，不應該由人民來辦，這話到也不錯，應由政府去辦；不過現在七千萬失學的學齡兒童，政府都還沒有地方給他們讀書，怎能談到二百兆失學的青年與成人身上呢？因此，我們的能力雖然薄弱，却不能不努力的。

七

也有一部分人因了平民教育的「平民」二字，而誤認「平民教育」是與「貴族教育」成對等的名詞的。其實所謂平民教育是同是開闢方趾，同是平等的人，都應享同等的權利，受人所應受的愛育。故平民教育，可以說是「全民教育」或「民衆教育」。若拿東洋或西洋「全民」名詞的觀念來看，我國的「平民教育」，那便成了階級教育了，豈非笑話！

平民教育決非階級教育，已如上述。而且我國人對於階級觀念，自來就很薄弱，遠不及英國，日本，印度等那樣嚴厲，考之歷史，許多立大功成大業的，大都是平民出身，並不受什麼貴族的壓迫而不得發展。如果說中國也有階級，那便是「知識」階級或說「士」的階級，所謂「士農工商」把「士」列在首位，「士」的階級和其他各界，顯然分個貴賤高下。平民教育就在這種



「士」的階級，使所有的人都受教育，以達到士農、士工、士商、士兵的目的，實行「均學」主義。所以，說平民教育是打破階級的教育則可，如說平民教育是製造階級的則不可。現在我國人才缺乏，一個主要原因是一大數的人不但未曾受過高等教育，就是受最低限度的基本教育的機會，他們也沒有，這無形中不知道埋沒了多少的英雄好漢。試看美國世界聞名的大發明家愛迪生，政治家林肯，實業家福爾德，高等教育是沒有受過的，大學的門更是沒有進過的，然而最低限度的基本教育，却是受過的。由此看來，倘若我們藉平民教育來開發世界最大最富的「腦髓」，使我國二百兆失學的男女，都受點基本教育，使他們天賦的才能，有發展的機會。難道說在這二百兆人民中，不會產生些出類拔萃的人才嗎？我們相信凡是一個「人」對於社會國家都有供賦的可能。欲使這「可能」成爲事實，無論如何，最低限度的基本教育，是決不可少的。

八

最後，再總起來說一說：所謂平民教育的「平民」是指一般已過學齡時期而不識字的男女，或一般已識字而缺乏常識之男女。所謂平民教育的「教育」，共分三步：第一步是「識字教育」；第二步是「公民教育」；第三步是「生計教育」。平民教育的最後目的，只在使二百兆失學男女皆具共和國民應有的基本教育和精神態度。

不過要達到這個目的，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現在急待解決的平民教育問題很多很多。例如關於教材的研究，補充讀物的編製，幹事人才的培養，學制的規定，師資的訓練，視導的計劃等事，都非一方面專門去做調查，研究，實驗，提倡工夫，一方面與全國人士通力合作不爲功。因爲這種教育，不僅是我們中國的創舉，亦是世界上的創舉，所以我們竭誠的希望全中國全世界的士人，多多的注意這個問題，並多多的賜與幫助。



市民與市政

張 慰 慈

大凡談政治的人往往容易誤把政治的範圍限於中央政府的政治，他們用了全副精力去討論憲法問題，總統制，內閣制，和委員制，還有一部份的人甚至於去極力提倡那種空空洞洞的抽象主義，例如馬克思主義，基爾特社會主義，布爾塞維克主義等類，但對於那種切身的市政問題和本地方上的政治，這般談政治的人們反而不十分注意。這其中當然也有一種極顯明的原因。所謂市政問題是最近發生的問題。我們的老祖宗並沒有曉得什麼叫做城市生活和市政問題。他們所過慣的生活是農村的的生活，是一種自由的，放任的，散漫的，和消極的生活。近來中國的情形却很像有從農村生活變到城市生活的趨勢；上海，廣州，漢口，天津，北京等處的人口逐漸增加，各處的商埠也逐漸發達。但多數人民雖住在城市裡，至今還脫不了農村生活的習慣，還不能明白城市生活所需要的新習慣是干涉的政治，嚴肅的紀律，系統的組織，和積極的做事。

市政的重要是現今學者所一致承認的，在市民方面着想，城市政府較之中央政府或省政府更加來得有密切的關係。普通人民大概與中央政府或省政府不發生什麼多大關係的，每年除了納稅以外，如果不做什麼犯法的事或沒有特別事故，可以永遠不見一個中央官吏。不過市民與城市政府的關係是非常密切的，市民一出門，就看見警察，市民平常一舉一動，如有不正當的地方，就有警察來干涉，市民的生命，市民的財產，全靠幾個警察來保護。還有市民子弟的教育，公共



衛生，市民權利的保障等類，完全須靠辦理市政的人有良好的計畫，和適當的方法，才能有良好的結果。城市政府對於市民所担负的職務，不單在於從消極方面保護市民的安寧，防禦種種擾亂社會秩序的行爲，同時還得要從積極方面爲市民做各種各樣的事，滿足市民物質的和精神的需要。消極保護的職務當然是很重要的，但比較起來，也是容易執行的，如果是一個政府連保護人民或維持秩序的能力都沒有，這種政府也不能算是政府了。中國各處的市政辦得無論怎樣的壞，各城市總還有幾個警察裝裝場面。可是中國各處所辦的市政恐怕也差不多有了一個警察廳就算完事，從積極方面替市民舉辦各種各樣的事務，滿足市民的種種需要，那還講不到呀。

但現今的政治觀念却都趨向於這種積極的，叫做「工具主義」的路上跑。人民需要政府，就是要政府替人民做事，這也並不是人民依賴政府的習慣，祇因有許多事務，人民或私人團體就是能舉辦，但決不能像政府的公共機關那樣的做得好，那樣的事半功倍。所謂工具主義的市政觀念就是利用城市政府的組織，想達到個人幸福和社會安寧的目的；例如城市政府爲人民設備種種方法，使他們能利用種種機會，得到最高限度的幸福，滿足他們物質上的，精神上的，和美術上的需要。最完備的公共衛生設備，最清潔的自來水，最賤的和最完備的交通設備，最美麗的公共建築都變成市民所應得到的權利。換句話說，「社會福利」就是市政的標準。我們再把「社會福利」所包含的意義分析出來，就有下列幾種市民應得的權利：

- (一) 個人和公共衛生的設備；
- (二) 平衡的市稅率；
- (三) 有目的市教育；
- (四) 保障市民不爲商人，房東和屋主所剝削；
- (五) 防止人民或財產方面的種種損害；
- (六) 房屋足夠市民居住，房舍公道；



(七) 清潔的，鋪平的，晚上光明的街道；

(八) 種種「公共用具」如電燈電話自來水等的設備完善；

(九) 公共娛樂場的設備；

(十) 防止種種因死亡疾病失業所發生的困苦；

(十一) 公開市政方面的一切計畫政策和結果。

這種種事務都是二十世紀城市所能做到的。城市所應當注意的不單是馬路的清潔，外面的好看，同時還得要注意於市民的生計和社會問題。現今外國各城市政府大都專誠設立一個機關，管理這類的事務。這是因為市民的種種困苦都可以用相當的方法預先防止的，如果等到困苦發生後，再想法去救濟，一部份人民已經受到了種種可以免得了的痛苦。從前美國有一個社會黨員，他被選為某城市長後，就有一個宣言，表示他的政策。他所注意的幾點就是：

(一) 保障公共衛生；

(二) 推廣教育的範圍，增加市民的智識；

(三) 研究種種保障經濟穩固的方法；

(四) 增加行政的効率；

(五) 節省種種費用。

這樣的標準確實可算是任何城市政府最低限度的標準，無論是社會黨員，或是抱個人主義觀念的人民都得要同意的。這社會黨的市長當然希望利用政府的政策，去消滅人民的貧窮。但他所用的方法並不是現今共產黨所主張的均貧富方法，却是一種很和平的方法，他祇想利用公共衛生政策，去達到消滅貧窮的目的。他所預定的公共衛生政策有下列的幾種：

(一) 把城市政府的公共衛生部作為一種教育機關，利用公開講演，公開試驗，和展覽會等，使市民明白一切疾病的根源。



(二) 雇用許多有經驗的產科婦和嬰兒看護婦，隨時去查驗孕婦，並教導她們生產時期的衛生方法；嬰兒的身體也得時時由看護婦查驗，隨時報告。

(三) 學校的小學生也得由合格的醫生時時嚴格的查驗，如有疾病或體育方面有不合合格的地方，當隨時報告，隨時診察。

(四) 市民的住屋也得隨時查驗，其目的不單注意於清潔一方面，並且還得要有由有經驗的社會服務人員教導市民，怎樣可以在窮困的境遇中，還能維持一種最低限度的適當的生活。

(五) 承認肺癆病是一種社會的疾病，非得要用社會的全副精力去抵抗的。

(六) 牛奶和食料的查驗。

(七) 遊戲場和別種娛樂場所的設備。

這樣一種公共衛生的政策也不單是社會黨的政策，是任何政黨當了市政的職權後都應當採用的。可是想實行這種所謂「社會福利」的政策，却還得有一個先決的條件，就是政府的組織和行政的方法一定要很完備的，效率極高的。假使市政廳各部的浪費濫用，政府毫不想法去限制，假使城市對於道路修路等事，毫不顧慮到公共的利益，那末，這種所謂公共福利的標準是決不能維持的。

現今中國的市政和上述的標準相差還得很遠，但怎樣可以使中國市政變成爲市民謀幸福的工具，確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良好的市政至少要有三種根本的要素：(一) 有智識的市民，(二) 適用的市公約，(三) 有統系的行政組織。這三種要素都有連帶的關係，缺了一種就不能發生良好的結果。但比較起來，第一種要算是最重要的。我們在這一篇文章裡邊，也專討論市民與市政的關係。假使想把城市政府變爲市民謀幸福的工具，市民自身一定要有相當的智識，有別辨好政策和壞政策的區別，並且還須有一種政治的興趣，能够繼續不斷的監督城市政府的行動。



一個社會的政治就是人民對於政治所持的態度的反映。因為制度和法律都是死的，沒有人去執行，決不能自動的發生什麼效果。一羣無智識的愚民決不能運用那種最良的民治制度。選民也得要有志，才能到選舉場上去投票；去表示他們意志。並且選民即使有一種意志可表示，但他們對於市政方面的事實，什麼都不明白，他們的意志也不能在市政方面，發生好的影響。假使市民能够明白市政方面的情形，並且能够表示一種真確的公意，他們城市政府的組織和行政的方法也決不能達到什麼地步。反轉來說，假使市民是毫無有什麼標準，時時刻刻被一般政客所利用，那末，任何的好制度也不能發生什麼好結果。平常的種種市民運動也不能發生什麼結果出來的，像四年前，北京政府有把北京市政改歸市民自辦的話。在三個月之內，北京市自治的團體就有了七八十個，大家開會，大家想包辦北京的市政，可是一會兒這七八十個團體全都消滅了。祇有市民方面繼續不斷的積極的行動，對於種種極平常的極普通的事務，如修造馬路，消防的設備，垃圾的處置等類，能够有一種興趣，市民的心目中才能注意到市政的改革。可是對於這類極細微的事務，市民如果有相當的機會，都想曉得幾些的。市政的改革並不靠幾個人出來唱市自治或別種的高調，祇靠普通市民是否能够明白市政方面種種例行的極細微的事務。

我們常聽見人家說，法律如果沒有公意在背後維持它，是沒有用處的，這樣一種的政治原則在事實上確已證實了。可是市公約也祇是一種法律，全普通法律一樣不能自動的發生效力，一樣不能自動的改革市政。市政改革的動主力，是和社會上別種的改革一樣，是要從底下發動的。假使沒有這樣一種從底下人民方面發動的原動力，無論怎樣的改革又改革，決不能徹底的，決不能永久的。民治制度的原動力須得從人民內部產生出來的。新近關於各種的運動，我們常聽見人家說，祇須人民覺悟了，什麼事務都容易立刻就改革了。可是這一類的人民覺悟是來得很快，去得也很快。在當時人民激怒時候，腐敗官僚的勢力是容易推翻的，一時的改革計畫也許容易實行的。但過了極短時期，等到人民的怒氣平復後，種種舊時的腐敗情形，就立即可以恢復的。



所以我們應當注意的是市民的頭腦，不是市民一時的感覺。假使市民能夠時時刻刻敞開了眼睛，那種所謂公民的知覺是決不能睡着的。無論在那一個國家，去使人民曉得政治的腐敗，他們是決不能永遠容忍下去的。但是沒有人去指導他們，要人民自己去發現政治上的腐敗情形，他們是決計做不到的。他們平常到選舉場上去投他們選舉票的時候，他們好像都懂得的，他們所依靠的是自信力，不是知識。市民各有各的私事，他們同時決計照顧不了城市的事務。即使有多少市民很想注意於市政方面的事務，但他們的觀察決不是澈底的，他們的判斷至多是非淨面的，祇是他們各人和城市政府的這一部或那一部有了接觸後還帶發生出來的感想。從第一個公民的眼光中看起來，市政的良否全以他門口的垃圾堆每天所倒的次數為定；第二個公民對於市政的意見又是從他的親戚在警察廳內充當職員得來的；第三個公民的觀念是完完全全從報紙上得來的。這種亂七八糟的觀念當然不能算是人民的公意。並且這樣的情形對於市政方面辦事的人又是很不公平的，例如辦理市政的人有了很好的計畫，祇因市民不明白這種計畫的內容和性質，就起來反對，從各方面去攻擊，使辦事的人心灰意阻，不願意再辦下去。

可是這樣一種情形也是很難免去的。有很多人總以為市政事務是很專門的，人民應當把全權委託專家辦理。普通市民曉得什麼修造馬路，什麼消防呢？他怎樣能夠明白這類專門的屬於技術方面的事務呢？市民既經不懂，就不應當胡亂發表意見，他們應當聽信專家所表示的意見。信任專家好像可以使市民省却種種麻煩的事，不負一些責任，享受種種好市政的利益。可是天下決沒有這樣便宜的事。把市政交託專家辦理，市民就不用注意於市政方面的事務，是一種很危險的態度，其結果一定使城市官吏和市民間的距離愈弄愈遠。實行民主主義的條件是人民的智識和思想的能力。那種所謂責任政府是完全發生於人民公意和政府政策的互相接近。市民不能把公民責任完全委託專家，如同教民不能把拯救靈魂的事完全交給教士一樣。市政的各方面雖則免不了常有專門的和技術的問題，可是市政的大致情形確是普通市民所都能懂得的。



所以市政方面最重要的問題就是用什麼方法可以使普通市民懂得城市的事務。最簡單的答案就是公開。但市政公開又包含兩層事務，第一，是事實的編輯，第二，是把那已編輯的事實灌入到市民的腦筋中去。把市政事務編成有統系的記載並不是十分困難的事。城市政府的組織稍為像一個樣子，每年總有多少出版品，如市政公報之類。可是中國各城市的市政公報差不多可以算是等於廢紙。其中是空空洞洞，毫沒有什麼詳確的記載，所以是沒有人看的，就是有人看，也得不到什麼智識的。將來中國市政的改革，第一步是應當注意於這類的公報。市政方面的種種報告總得要確實，明白，容易懂得，並且還要出版得快。凡在城市居住的市民總希望市政辦得好，所以就現在的中國城市說，各處總有人主張市政改歸市民自辦，或市政改革等類，但想達到市政改革的目的，決不能專靠理想和市自治的空談所能成功的，市民一定要曉得了各該城市的種種狀況或特別情形以後，才有入手改革的辦法。凡關於市政的一切報告就是供給市民改革市政的材料，所以是很重要的。

第二步——把那已經編輯的市政事實灌入到市民的腦筋中去，並使他們根據於這種事實表示一種獨立的意見——比較起來，是不大容易做到的。把市政公報分散給市民是沒有用處的。選舉之前所發出的那種種的宣傳也不能有結果。就是各種公開的講演也不能有多大的成績。在市政方面的教育，如同在別方面的教育一樣，決不是在一天或短時期之內所能造就得成的，一定要經過長期的訓練，才能有成效。選民的智識一定要慢慢兒一點一點的灌入，先從最簡單的事實入手，然後漸漸兒到較為複雜的事實，並且辦理此項事務的人還得要有極大的忍耐力，方能使市民明瞭市政全部的事務。所採用的方法也不能專靠一種，一定要各種各樣的方法同時並用才好。在中國各城市方面，凡關於傳播市政智識的設備差不多可以算是一些也沒有，不要說那較下級的人民，就是所謂上等人民對於市政事務也完全不懂。假使市民對於市政事務既不曉得，又沒有興趣或機會去研究，這樣的市政決不能好到什麼地方。



在歐美各國城市，供給市民關於市政智識的機關是很多，有私人的團體，有公家的機關。中國各城市如果能從每年所浪費的金錢之中，分出一半，專誠去辦理傳播市政智識的機關，恐怕各處的市政決不至於像現在那樣亂七八糟的狀況。但公家的機關總有一種限度，專靠法律或由法律設立的機關去教育市民是不夠的。此外還有別種私人的機關或團體，其效力更大。凡是能夠把一種思想或觀念傳播到人民方面就是教育市民的一種方法，其中最重要的一種自然是報紙。現在的人民差不多沒有一個人不承認報紙是製造民意的機關。人民都是根據於報紙所發表的事實，表示他們的意見和觀念。報紙雖則不是民意的唯一源流，却是一種最重要的源流。報紙上的論文雖則不能領導民意，可是報紙的記載確有很大的影響。不過我們想從中國報紙裡邊去尋覓關於市政的記載，這真是像從樹林裡邊去捉魚一樣，別處地方的報紙可以不必說，可是北京的幾個大報很難得登載過關於北京市政的記載。北京報上所有的祇是市政督辦的任免，警察總監和警察廳行政人員的更換罷了，你要想從北京報紙上去聽得北京的各项市政是怎樣辦的，修造一條馬路要花多少錢，一切的材料是從那裡買來的，恐怕你得翻完這幾年來北京所有的報紙，你也尋不出一段真正可靠的記載來。這種情形當然也不能完全責備北京的報紙，北京辦理市政的機關沒有報告出來，報館裡的主筆決不能憑空去亂寫亂登的。報紙是製造民意的機關，可是報紙也得要有事實登載後，市民才能根據於事實，表示相當的意見。北京報紙上關於市政的事實一些也沒有，市民自然也沒有意見可以表示。凡在北京居住的人都曉得北京的市政辦得糟，不過市民之中恐怕沒有一個人能夠明白北京的市政為什麼弄得這樣糟。北京報紙如果能把關於北京市政的一切事實都登了出來，恐怕北京的市民也未必見得還能這樣的好說話，不聞不問。

第二種的私人團體是一切商會，工會，和別種團體。大凡在一個大城之中，總有這一類的團體，他們很可以把市政研究作為他們團體的一種事務。雖則我們時常聽人說起，商會，工會等是應當脫離政治關係，專誠注意於他們團體內部的事務，但市政問題的研究決不能算參與政治事務



，並且市政的良否又與一個社會的工商業直接有關係的。假使工會或商會以爲地方上事業的興盛或衰敗和本地方的行政事務是沒有關係的，這樣的地方團體是決不能有益於社會的。市民對於市政事務的漠不關心，市政才會腐敗的。如果地方的團體，如商會或工會，因關切於市政事務，才加入政治的潮流，那末，這樣的團體應當永遠不脫離政治的。

除了上述的私人團體之外，歐美各國城市的市民，特別是美國，還有幾種公家機關，供給他們關於市政方面的事實。這類機關是一種研究市政的機關，其職務是收集各種材料，供給城市官吏和市民參考。這種機關的種類是很多的，我們可以舉出兩個例來。第一種是美國波斯敦的財政委員會。這個機關是市公約所設立的，其經費是由城市公款中撥付的，其職務是研究市政方面的財政和行政事務，並將其研究的結果在報紙上公佈，使市民知道。波斯敦的財政委員會還能聘用各種專家，幫同調查市政事務。可是這一種方法也有種種的弊端。這委員會是公家的機關，是由公款維持的，所以免不了爲官吏的勢力所支配；這就是說這樣一種機關，是脫不了政治的關係的。假使各委員是由市長任命的，那末，他們總得要贊成市長的政策，無論該項是好是壞，他們都管不了；假使他們是由省長任命的，那末，他們總不免了時常和市長發生種種的衝突。波斯敦財政委員會的會員是省長任命的，所以在幾年之內，市長和財政委員兩方面，總是在報紙上互相攻擊。這種情形雖則能使波斯敦市民曉得各項問題都有兩方面，不能專聽一方面的理由，但各種調查委員却也與市長和市議員一樣的能在政治方面搗鬼，一樣的能顛倒是非。要想使那從公款中支領薪水的人物，完全脫離政治的關係，真心誠意的保障市民的公共利益，在事實上是很難辦到的。

第二種傳播市政智識的機關是市政研究所。這類的機關在美國是非常盛行，其中年代最久的成績最著的要算紐約的市政研究所。紐約的市政研究所有了十幾年的歷史，其經費都是私人捐助的，所以能夠完全脫離政治的關係。這樣的機關不是法律所設立的，也不用依據立法機關或市議



會幫助經費，所以他們可以以公平平的批評市政方面的各種事務，不必顧慮到這一方面或那一方面。他們確實能夠把各種事務明明白白的公佈出來，使市民個人能知道能懂得。

祇從美國市政方面說，在這十幾年之內，這一類傳播市政智識的機關，無論是公家或私人設立的，所已經修出來的成績確實不少。第一，他們已經使市民曉得城市的事務是他們自己的事務，並使市民時時刻刻張開眼睛來看，用他們的腦筋來想。市民對於城市官吏的判斷也較從前公平得多了。在一二十年前，美國各城市的市民總以為一切官吏都是腐敗的，不能做事的。現在他們才曉得這一種盲目攻擊是有害無利的。人民公意如想在政治上佔得一種勢力，這種公意一定要有意識的，公平的，和建設的。人民公意一定要有意識，才能算是公意；並且人民一定要對於各種事務有了相當了解後，才能有一種有意識的公意表示。民主主義的最大阻力就是人民的沒有智識。

新近美國各城市還有一種方法，能使市民了解市政方面的一切事務，這就是市政展覽。這種方法是在城市的中心地點設立一個展覽場，把市政方面的事務都做了小模型，陳列其中，還有種種的圖表，電影，講演等類。這是把全部市政具體陳列出來。其目的是要使市民曉得他們所出的市稅是用到那地方去了，他們所得到的利益是些什麼東西。

這種方法都是使市民明白市政事務的工具，並使他們對於那較負責任的行政人員能夠公平平的判斷他們所做的事。市政方面的各項事務都可以用了一種極簡單的方法，使全體市民了解。專家當然也是很重要的，可是我們萬不能完全依靠專家，不注意那較普通市民。一個城市政府有了專家執行各項事務，同時缺少有智識的市民，如同一部機器不靈的汽車用了一個很能幹的汽車夫，汽車夫的本領無論怎樣大，還是開不了一部機器不靈的汽車。專家如果沒有相當的有意識的公民幫助，決不能解決種種困難問題。民治制度不能專靠上邊幾個執政的人員，是全靠底下那位選民維持的。所以市政方面最重要的就是市民的市政智識。



治外法權問題

錢端升

自宗教改革以來，新教興，舊教衰，羅馬教皇之權剝落，中古帝國解體，歐西各國皆離教皇或神聖羅馬帝而獨立，以國家爲單位；國以內之政權國外人毋得預聞，而所謂主權屬土（*territorial sovereignty*）之說於以俱興，以代替舊時法隨人轉（*Personality of Law*）之說，蓋近代國家成立以前，法律本隨人而定；羅馬人之在遠方者仍受羅馬法之制裁，反之，異地人之在羅馬者亦不以羅馬法治之；此卽以法隨人之意。迨近代國家興起，以主權說號召於世；住居法國之人則受法國法律之制裁，法人如是，英人亦然，反之，法人之在英國者亦受英國法律之制裁；此卽主權屬土說之大要也。

近世國際公法實基於主權屬土之說。凡違反此通則之制度俱在當廢之列。故依國際公法而論，中國既一國家，國土內主權之行使，當然操之於中國之政府；凡關稅權也，司法權也，警察權也，俱不得任外人之侵犯。故外人於事實上雖享有種種特權，然仍無日不以尊重主權，早日取消特權爲言。此無他，彼等既以國際公法準繩吾民，斯彼等自身亦不能不尊奉之也。

治外法權實爲主權屬土之一大例外。蓋治外法權非他，卽甲國人民之在乙國者，不受乙國法律之制裁，而仍受甲國法律之制裁，故甲國於國外（卽治外）仍有法權也。就受治之人而言，治外法權可爲二種：一爲外交官之所享者，二爲普通居留外國之人民所享者。前者爲各國所通行，



於一國之主權實無多大侵害，今不具論。後者爲侵害一國主權之惡制，今所論者此而已矣。

原治外法權之起，尙在近代國家成立以前。回教各國視耶教爲異端邪說，凡居留東土之耶教徒有涉訟時，回教政府輒不層聞問，一任自決，斯實開治外法權之端。此後西歐各國派領事駐紮回土，遂開領事裁判之例。且回人不善經商，不長航海，輒鼓勵歐人東來，代營商業，代覓富源，故不惜以治外法權餌之。厥後土耳其繼起，入據君士坦丁，大勝之餘，未遑與歐人較錙銖，歐人以治外法權請者，輒應之不加留難。當土耳其盛時，西括摩洛哥，東迄波斯，俱入版圖，因之治外法權幾通行於回教各國之全都矣。

一

然治外法權之在遠東，不可與在近東者並論。近東各國以宗教不同之故，又以獎勵歐人營商之故，治外法權之賦與，其始殆出於各國之自願，繼則以成例在先，與之而不疑，初不盡由於外人之要求者也。然在東方則不然。東方各國自始卽有率土之濱，莫非王臣之說，而以中國爲尤著。凡外人之來中國者，率令服從中國法令，其不服者，非懲辦之，則驅逐之，不稍寬假。雅片之戰以前，此類成例不勝枚舉，卽有一二不明事體之地方長官，任外人自行處置門毆等案，實不多見。雅片之役，師亡軍敗，南原之盟，有非得已者，故各國因江南原定善後條款而取得之治外法權，實非中國由衷之賜，實基於條約而來，初未可以與在近東之治外法權相比擬也。

歐人之在廣州營商者，自始卽感受種種不利於貿易發展之制限；財產及其他觀念，中國與歐洲出入異同之處極夥；而刑罰嚴酷，多所株連，外人視爲畏途；自始卽謀掙脫中國法令之羈絆。徒以西國既以主權屬土之說爲國際公法之一，且中國亦堅不以法器假人，故雅片之戰以前，外人無得逞志焉。



中國之許外人享受治外法權，實始於道光二十二年之江甯善後條款。該條款年久失查，惟可於次年中英五口通商章程第十三款覓其內容：

「凡英商稟告華民者，必先赴管事官處投票，候管事官先行查察誰是謬非，勉力勸息，使不成訟。間有華民赴英官處控告英人者，管事官均應聽訴，一例勸息，免致小事釀成大案，其英商欲行投票大憲，均應由管事官投遞，票內倘有不合之語，管事官即駁斥另換，不爲代遞。倘遇有交涉詞訟管事官不能勸息，又不能將就，即移請華官公同查明其事，既得實情，卽爲秉公定斷，免滋訟端。其英人如何科罪，由英國議定章程法律，發給管事官照辦。華民如何科罪，應治以中國之法，均仍照前在江南原定善後條款辦理。」

隨中英五口通商章程而起者，有道光二十四年之中英五口貿易章程，及中法五口通商章程，英約條文尙含混，至美約法約而始詳明，茲將美約之條文錄左：

「(第二十一款)嗣後中國民人與合衆國民人有爭鬥，詞訟，交涉事件，中國民人由中國地方官捉拿審訊，照中國例治罪；合衆國民人由領事等官捉拿審訊，照本國例治罪。但須兩得其平，秉公斷結，不得各存偏護，致啓爭端。」

「(第二十四款)合衆國民人因有要事向中國地方官辯訴，先稟明領事等官查明稟內字句明順，事在情理者，卽爲轉行地方官查辦。中國商民因有要事向領事等官辯訴，先稟明地方官查明稟內字句明順，事在情理者，卽爲轉行領事等官查辦。倘遇有中國人與合衆國人因事相爭，不能以和平調處者，卽須兩國官員查明，公議察奪。」

「(第二十五款)合衆國民人在中國各港口，自因財產涉訟，由本國領事等官訊明辦理。若合衆國民人在中國與別國貿易之人因事爭論者，應聽兩國查照本國所立條約辦理，中國官員均不得過問。」

上列三款，第二十一款規定中美刑事訴訟之解決方法，第二十四款規定中美民事訴訟之解決



方法，第二十五款規定美國人與外國人或其他外國人民事訴訟之解決方法。外人在華享受治外法權之方式，至美約而有準則可尋，後此之訂約者，亦俱以此爲圭臬。不特道光二十四年後之通商條約爲然，即咸豐天津諸條約，暨隨天津條約之後者，亦莫不然也。計自道光二十三年迄民國二年，以條約而取得治外法權者，有英，美，法，瑞典，挪威，俄，德，丹麥，荷蘭，西班牙，比利時，意，奧匈，秘魯，巴西，葡萄牙，日本，墨西哥，瑞士等二十九國。此中除德與奧匈因大戰而喪失，俄則自動放棄，墨西哥於民九廢止光緒二十五年之條約，因亦放棄治外法權外，迄至今日，享受此權者，蓋尚有十五國在焉，然自民國四年以來，凡所訂條約，俱不再以治外法權讓人，是年中葡之約，即無治外法權之賦與，後此者更無論矣，雖前年智利曾以最惠國條件相要挾，外交團助之，亦終未獲得此權也。

就上列各條文，及其他條約中相類似之條文，分析言之，治外法權殆可分別爲下列各項：

(一) 不論民刑案件，兩造如屬同一國籍者，則統歸外人自理，中國政府向不顧問。中美五口貿易章程第二十五款雖僅及民事，然中法五口通商章程第二十七款有「佛蘭西人在五口地方，如有犯大小等罪，均照佛蘭西例辦理」之明文。各國既俱受最惠國之待遇，自始即取得受理同國人刑訴之權矣。

(二) 甲外國人與乙外國人涉訟，如甲乙兩國俱係享受治外法權者，由甲乙兩國查照兩國間「所立條約辦理」，中國政府亦無顧問之權。此層中美貿易章程第二十五款已明言之矣。

(三) 中外人民發生民事爭執時，領事官應先調處之。其不能和平調處者，則由兩國官員會同審辦，公平訊斷。

(四) 中外人民發生刑事訴訟時，中國罪犯由中國官員依法懲辦，外國人民由外國官員依法懲辦，亦即原告隨被告之理 *Actor sequitur forum rei*。蓋謂被告國籍之法庭，得受理訴訟。如被告爲華人，則中國官員審理之；被告爲外國人，則外國官吏審理之也。



(五) 甲外國人與乙外國人發住民刑案件，甲有治外法權，而乙或為無條約國人，或乙雖與中國有約，而無享受治外法權之規定，則乙國人之待遇，一如華人。甲乙案件解決之法，一如中外之訴訟。中美貿易章程第二十五款所定「若合衆國人民在中國與別國貿易之人，因事爭論者，應聽兩造查明各本國所立之條約辦理」云云，顯指已與中國通商各國之「別國」人而言。該時惟已與中國立通商條約者得享受治外法權，無此權者，當然應與華人並論也。

由上觀之，外在華之治外法權，可總為三類論之：

(壹) 完全由外人處理者。(甲) 同國籍之外人互爭，而該國享受治外法權者。(乙) 異國籍之外人互爭，而兩造之國俱享受治外法權者。

(貳) 外官處理，而華官得觀審者。(甲) 中外訴訟，外人為被告者。華洋混合民事案件，原告之國之官吏得有觀審權，實本於中美貿易章程第二十四款，「兩國官員公議查明察審」之句。蓋所謂「公議查明察審」者，除甲國審理，乙國觀審外，既無其他成例可援，亦無其他方式可以實踐也。混合刑事案件之處置，依中美貿易章程第二十一款所言，則中美官吏於審理罪犯時「須兩得其平，秉公斷給，不得各存偏護，致起爭端。」中英天津條約第十六款，英文原文所言 *Justice shall be equitably and impartially administered on both Sides* 亦正同此意，惟譯者不檢，譯為「彼此均須會同公平審斷，以昭公允」；妄增會同二字。論者謂此二字實關外人要求刑事觀審之權。然細考十六款語意，實不能僅視為表示希望之談。公平也者必有標準在焉，苟違此標準，亦必有救濟之方，標準救濟，在混合案中，舍觀審外，寧尙有他？夫中國官吏審理華洋刑訴時，有外國官員觀審，固據事也，然若以條文未聲明規定，而不准觀審，於中國亦殊有害，蓋如是，則華人被審者，外人為被告時，外國法庭審理案件，亦得拒絕華官之觀審，華人之冤且不得伸，此事計之得哉？故華洋混合刑事案件，外人而無權干預也固最妙，夫既有權干預矣，則不如准彼此觀審之為愈。中英芝罘條約第二端第三款所載「至中國各口，審斷交涉案件，兩國法



律既有不同，只能視被告者為何國之人，即赴何國官員處控告。原告為何國之人，其本國官員只可赴承審官員處觀審。倘觀審之員以為辦理未妥，可以逐細辯論，庶保各無向隅，乃按本國法律審斷。此即條約第十六款所載會同兩字本意云云，實不可免之解釋，決不能以此而歸罪於「會同」二字也。（乙）甲外國人與乙外國人涉訟，被告之外國人因享治外法權之故，得由本國官吏處理，但原告外人因不享治外法權之故，受中國法律之保護，故中國官吏得以觀審。

（參）華官處理，而外員得觀審者。（甲）中外訴訟，外人為被告者。（乙）甲外國人與乙外國人涉訟，而被告之外國人，不享受治外法權者。

外人所享之治外法權不過上述三項而已。超過此者，俱非條約所許。治外法權在中國之根據，乃完全由於條約，初不能與在回教各國，歐人千餘年來所享受之治外法權相比擬。若士坦丁有國際混合裁判所者，凡耶教外人俱受治焉；然在中國則凡非由條約明白取得治外法權諸國之人，若習利人，若阿根廷人，均不得享受治外法權，亦決不能與在君士坦丁之耶教外人並論。又在回教各國，甲外國人而托庇於乙國之使領者，乙國之使領得代行治外法權；然在中國則全視甲國之是否取得治外法權，若無之，則當受治於中國法律，雖托庇於乙國之使領，亦不應享受治外法權。至於華人之服役於享受治外法權之外人，或買得享受治外法權之旗幟，而私運鴉片，或作種種不法之事者，不當受治外法權之庇護，則更彰彰明甚。蓋國際間讓與之權利，應從嚴解釋，免致讓者更多損失。中國既以治外法權讓諸各國，各國決不能再借越而超過條約之所許，此理至明，有不容置辯者矣。

（參）不特條約所許之治外法權不能超過已也，即條約之所許者，亦非完全之法權而漫無限制者。英美人犯法，歸英美官吏按法審理，此條約上所明載者也；然所謂法者，亦有大別在焉。犯法之法，與按法之法，未必為一法。前者為實體法，而後者為程序法。前者規定何者應為，何者不應為，何者為罪過；後者則不過規定訴訟之程序，及判決之執行已耳。當鴉片之戰以前，各國國



商不使之故，往往藉口於吾國法律之不良，然後所指摘者，實司法行政之不良，而非實體法之不良也。司法行政有光明黑暗之分，而法律本身無良不良之可言。昔人之所謂良者，近人未必以為良；我之所謂良者，西人未必以為良；西人亦安能以彼之所謂良法律，而介我亦曰，此良法也，此良法也哉？國之於世，必有所立，所恃以為立者，法而已矣；法之不存，國將焉附？西國主權屬土說之盛行，正亦以此。吾國自盛道以降，司法行政之腐敗，為不可掩之事實，授人以諷，亦自有故，然西人因憤中國司法行政之腐敗，而取得治外法權，則其所謂法權者，實應限於程序法之法，司法行政之法，而非實體法之法。何者為權利，何者為義務，何者為罪過，此皆由實體法以定之，西人固不能以彼之實體法，行施於中土也。

中美貿易章程第二十一款所載，中國人犯罪由中國官吏按中國法懲辦，美人犯罪，由美國官吏按美國法懲辦云云，何者為罪，毫無說明。所謂罪者，當必中國法律所定之罪而已。所謂美國法者，特程序法而已。蓋謂美人若犯中國法律而致罪，則交美國官吏審理，緣中國司法行政不良，刑訊及無期拘禁等等，為美國人之不慣習者。即退一百步言之，美國官吏亦僅能依美國實體法而判罰而已。例如：依該時中國法律，殺人者斬，而依美國法律，則殺人者絞而已；絞與斬雖為實體法所規定，實亦僅形式之不同而已。何者為罪，則雖美人亦應得依中國法律也。此點更可於中法天津條約第三十八款見之。該款云：「大法國人由領事官暨法拘拿，迅速訊訊，照大法國例治罪，其應如何治罪之處，將來大法國議定條款。」依法原文，實謂「人犯罪者應由法領依將來法政府制定之條例治罪，並無依照當時法國行用之法律之意在焉。此足見實體法之必採用中國法矣。其所謂將來條例云者，蓋指程序法，此所以有按中國情形而特加規定之必要也。」

光緒初年，中美以應用何國法律之問題，曾啓爭端，然美國亦默認中國法律有兼行之必要。此意可於美使西華德氏報告美國外部書，暨美外長拜厄德致美使放比書中見之。（Foreign Relations, 1880, P. 146; 1885, P. 100）蓋中國雖以治外法權與人，而從未拋棄立法之權。舉凡



稅關條例，礦業條例，禁煙條例，或中立條例等等，雖享治外法權之外人，按理亦不能不一遵守。若美人「走私漏稅，或攜帶各項違禁貨物，」則中國官吏且得直接懲治之（咸豐八年中美和好條約第十四款）。反之製酒爲美法所禁，然美人之在中國製造酒廠者，得不伏罪。此無他，蓋所謂治外法權者實非以美法英法推行中國之謂，實僅因各國於中國之司法行政，有所不滿，故索得自行審案之權，以代理中國法律之執行而已。蓋即所謂代理說（*Proxy and Agents*）者也。

故治外法權者非他，僅外國依據條約，取得以該外國之程序法審理外國人之案件，藉以補救中國司法之弱點之權而已。治外法權之取得，實以條約爲根據，而司法行政之不良爲理由者也。

二

然條約之明加制限雖如上述，而八十年來，外人步步侵凌，無所不至，凡非條約之所賦與，而外人實際上享受者，計有下列各項：

（一）上述（貳）項所載外人觀審，今已變成外人會審之制。夫觀審云者不過於外人爲原告之事，外員得親臨中國官廨所在，觀視一切。苟決議不允，則外官滿意而退。如「辦理不公」，觀審者方能有所置喙，「逐細辯論」，或抗議，或請求複問，以期案得平反。此觀審之大要也。乃外人得寸進尺，化觀審爲會審。凡外國觀審官足跡所至，外國勢力亦隨之而來。雖中國地方官力求公允，而外官吹毛求疵，盡力發揮私意，必達其意而後快。名爲華官審理，外官觀審，而實等於外官主審，華人備位而已。而所謂原告隨被告之原理，在洋原華被案中，實等被告就原告矣。

（二）華官觀審之拋棄是也。華人或不享治外法權之外人爲原告，而享受治外法權之外人爲被告時，華官有觀審之權，既如上述。然華官畏事偷懶，不愛觀審，即華人爲原告時，亦不常在



，若不享治外法權之外人爲原告時，更不觀審。時過境遷，外人遂以外人間之涉訟，即其中之一造爲無治外法權之外人時，亦視爲治外法權之所及，不令中國過問。即華人爲原告之案件，亦不與華人以公平之待遇。彼蓋深知華官觀審之有名無實，或竟不觀也。

(三)無論何條約中，華人間之訴訟，及華人不享治外法權之外人間之訴訟，固曾當由華官處理之，未嘗授諸外人也。然自有租界以來，外人藉口租界之治安，遇此類訴訟時，亦委外官出庭觀審，由觀審而主審。租界內華人間之訴訟，及華人不享治外法權之外人之訴訟，實際上遂亦歸於外人矣。

(四)享受治外法權者，以有條約之國爲限，無條約者，或條約中無治外法權之賦與者，決不能以同爲耶教國之關係，而取得之，前已言之。然實際上亦有不盡然者。土耳其與我無條約，然歐戰前，土耳其人在華者受德領之保護，德人既有治外法權，亦不惜爲土耳其人代爭此權，竟被爭得，此僥倖之一端也。智利雖與我有條約關係，而條約中實無治外法權之賦與，然智人爲信耶教之白人，彼既強詞奪理，爭治外法權，其他西方各國亦不惜庇護之，雖以吾國力爭之故，智人未得逞志，然亦可見西人無理，此亦僥倖之一端也。

再者，外人在華所享之治外法權，僅限於程序法，而實體法則仍須從中國之法，前已言之矣。然外人強橫，雖迫於常理，限於公法不能不於理論上承認外人亦服從所在地之法 *Local Law* 之原理，而實則彼所執行之實體法律，除不動產法依中國法律外，餘概爲其本國之法律。不特外人與外人間之訴訟，引用外國之實體法而已也，即華厚洋被之案，亦復如是。侵我主權，莫此爲甚，我之立法權亦因之而破碎不全矣。

綜上所述，可知今日之所謂治外法權者，或由於外人之遠約侵略，或由於華史之長篇放棄，已不知超過條約中所許者幾倍矣，哀哉！



三

今請一論在華各國治外之司法行政。

列國在華所享之治外法權極廣，而其法庭之組織，除英美二國外，餘皆簡陋無可觀者。大概俱以領事爲法官，稍加以補助之人而已。

英國 英國在華有二種法院：一爲地方法院，二爲最高法院。地方法院即領事法院，以領事爲審判長。案之較重者則以參審爲助。最高法院設在上海，以時巡行中國全國，受理由地方法院上訴之案件，及不屬於地方法院管理之案件。上海領事區域內之初審案件，亦統歸管轄。設院長推事數人，法庭之組織及審理之法規，仿照英制，然亦不能盡類也。

最高法院之上訴，由英京樞密院之司法委員會任之，而不由正式之高級法庭。

美國 英國於光緒三十年在滬設最高法院後，美國倣之，因在滬設地方法院。其權限與英之最高法院相若。其組織則與在美之地方法院相若。上訴則在美國第九司法區之上訴法院（在金山）。地方法院之外，領事法院依然存在，一如英之地方法院焉。

法國 凡領事駐在地之區域，皆設領事法院。以領事爲審判長，領事館之主事可承發吏（*Greffier*）及書記官（*Greffier*）之職務。駐京使館之主事與領事有同樣之權限，惟使館主事設庭時，則以使館中之譯員充承發吏及書記官。審判長之下設陪審官二人，於當地法國人中擇充之。民事在百法郎以下者，領事得獨裁之。以上者，須得陪審官之同意。然無法召集陪審官時，領事亦得獨決之。三千法郎以下者，無上訴焉。刑事分三等：即過失，輕罪，重罪是。過失審判長得獨決之，不准上訴。輕罪取陪審制。重罪則領事僅任預審而已。

領事法院之上，有西貢及河內之法院爲上訴機關。重罪直接由河內上訴法院（*Cour d'appel*）



處理之。凡由雲南上訴之案，不論民刑，亦俱由此院發落。西貢及河內法院本爲法國正式法院，其再上訴之方，一如正式法院焉。

比利時 有領事之地，以領事爲審判長，無領事之地，則由此使於外人中擇充之。審判長覓當地比人若干充陪審，無比人時，則外人亦可。管理範圍，與法相若，惟重罪則須逕送不悅俾 Draht 之刑庭。

憲 如此。

西班牙 審判長以領事充之，陪審則不限西班牙人。

從享受治外法權各國在中國之法院觀之，亦正見其茲隨無足取而已。領事官泰半皆不諳法律，今則列國均以之任司法之事矣。外人犯罪，由同國官吏判罪，非各國爭治外法權之理由乎？然比意等國，不得已時，且請其他外人爲領事裁判官矣。且法律不一致，審查費時日，證據不易得，執行不方便；凡此雖外人亦不能隱飾。告發及陪審制爲英美兩國所重視，檢察及合議制爲大陸各國之通則，然在中國則因陋就簡，有時不能割愛，舉凡外人在本國數千百年最尊貴最重視之制度，若陪審，若保護狀，一一斷送之而不惜，異哉！外人以此種朽敗之司法行政自欺，而尙詆吾國司法之不良，亦正見其責已寬而責人嚴耳。吾國司法縱不良，吾國法官縱無識，決不至視領事審判，及領事而更劣。今日外人而仍以司法不良詆吾，直藉口而已，直與吾國無理取鬧而已，事有他哉？事有他哉？外人尙能視顏以調查吾國之司法，吾國更宜派員以調查外國在華之司法矣。

至於現行治外法權之有害於中國，則更罄竹難書。中國法律在中國境內不能完全施行，一也。華洋混合案件，外官審理者，每厚於外人，而薄於華人，二也。華官審理之洋，外人藉端會審，華官權不得伸，三也。外人犯罪擾亂治安，華吏毋得懲治，四也。老奸巨猾，逃避租界，外人祖之，隱爲中國政府之患，五也。不肯華民，假外人旗幟，以冒享治外法權，六也。他若上海之所謂會審公堂，漢口之洋務公所，則更光怪陸離，幾爲全世界最無法無天之衝署。有會審公堂，



然後有甲巳年之大國公堂案，該公堂民九受理章士訓控廣東政府財政總長係屬廣東國像一案，尤爲侮辱廣東政府之舉。總之，外人藉治外法權，侵奪吾主權，違反近代主權屬土之理，使我不國而已。

四

治外法權至今已爲千手所指，十日所視之弊制。收回恢復，已爲舉國一致之主張。然則將如何而后可收回耶？民八巴黎，及民十華盛頓，吾國代表曾先後要求各國修改條約，取消治外法權。巴黎和議未加討論。華盛頓之結果，亦不過一紙決議，不落痕跡，所允諾者，僅所謂司法調查委員會東來已耳。夫司法者吾國內部之行政，外人安得而調查之。就令外人要知概況，亦當非正式察訪之，不當訂諸國際信約，以爲要挾。乃吾國出席華會代表，非但不加阻止，反從而和之，自願派出代表，加入調查。今各國委員竟一一東來。納之，則自討沒趣，並損威嚴。拒之，則有類反汗，且失信義。所以至此者，寧非吾國華會代表之失策哉？

但調查委員既來，終亦無法拒之。對付之法，則中國代表應十分注意於治外法權之現狀，將越約之事，盡情暴露，將領事法院腐敗之處，極力考查；如是，則調查結果，或轉足爲我利也。好在德俄自取消治外法權後，對於吾國司法，尙無間言，此爲德俄使館所能作負責之聲明者。最近上海陶述之案，俄人大有頌言。然俄人所不滿者，領團之霸橫，中國法庭之被拒，而非中國法庭之不稱職也。

至於治外法權之收回，則應分二部。其一爲越約或違約而行使之治外法權。其二爲條約所許之治外法權。

凡不依條約而享受之治外法權，應立即取消之。如上海會審公堂等等，俱爲條約所不許，故



府應嚴禁其存在。若外人抗命不遵，則可用國際公法慣例，若報復等，對付之。如國人而仍敢廢務於會審公堂者，宜拘押之。外領之越權干政者，則取消其准許狀，不與以方便。使團抗議，則據理以駁之，使團當亦無如何也。

凡條約所許之治外法權，收回較難。依據成例，不外兩種。其一，如土耳其之運行宣告廢止。此法爽快而不易實行。蓋嘗土耳其宣告廢止治外法權之日，正歐戰方酣之時，土耳其利用大戰而已。徵大戰，列強必不之許。且民國十二年洛桑會議時，列強仍以恢復治外法權相要挾。土耳其其非戰勝之餘（民國十一年土軍敗希軍英人喪膽）亦安能與列強相抗爭而不屈？故揆情度勢，吾國此時，尙不能仿照土法。其第二法，則如日本暹羅等因，與各國重訂條約，取消治外法權。然此不易行。日本收回治外法權之運動，自明治四年起，至二十七年，始告成功；至明年三十二年始得將治外法權實行收回。其中所經時期太長，中國急不及待，一也。明治二十七年所訂條約，以改良法制，及開放日本，籌收回主權之交換條件。改良法制，吾國力行之已有年數，不成問題。若開放全國，則決不能。吾國地大物博，而外人無孔不入；邊省地方行政廢弛者，決非一朝一夕所得改良；一旦開放，外人即有機可乘，二也。日本之改約也，先英而後其他各國，各國均專與日本訂約。吾國則不能採用此法。我國苟欲藉條約以收回治外法權，至少須與英、美、日、法四國共訂條約。此四國者實為東亞之橫暴者，其中有一國不放棄治外法權，中國即無完全法權之可言。此不可不審者三也。且日本志在歐化，不惜求全以爭主權，故其代價甚大。吾國不求歐化，四也。至於列強之在暹羅，除美國外，餘仍保持其治外法權。即以美國而論，亦未完全放棄。故民九通美之約，更不足為例矣。

籌則吾國將如何而收回條約所許外人之治外法權耶？余曰，惟先禮後兵之法而已矣。凡讓與治外法權之條約，都為商約。除約中特別規定外，通例，商約皆以十年為期，十年後不改訂，則訂約兩國均有廢止之權。吾國應當自動召集一修約會議，凡在我國享受特權之國，皆在與會之例



。如能以在京之司法調查委員會擴充其權限，而變成條約會議則更妙。如列國應召，則吾以撤除治外法權，及其他特權為要求，以報復為恐嚇。如外人而就範也則已。如或召而不來，或來而不應所求，則吾之禮固已足矣；吾不妨據國際公法時勢變遷條約失效 *void ab initio* 之原則，以吾國司法行政已經重新為言，將一切關於治外法權之條文，一一廢除。此固與國際公法不悖。不特土耳其行之，日本於宣統二年併吞朝鮮後，亦以宣言廢止各國所享之治外法權，美人終始抗議，終始不認，且以朝鮮司法行政未臻美備為辭，然日人置之不理，亦不開美人有若何反抗也。若廢除之後，而外人仍照舊不服吾法庭之裁判者，則吾實行吾之報復。如阻止外人旅行，嚴懲華人為外人服役，商標登記，公司註冊；凡可以苦外人而不至造成敵愾之方法，一一實行之。

難者或曰，子所言者，愛國則然矣，然非可以交外而實行者也；國與國交，必有所交換者，吾國微弱，尤應和平辦理。噫！此亡國之言也！此列強語我之口吻也！此洛桑會議席上，列強欺誑土耳其之言也！此林權助勸土耳其仿照日人，深步廢止治外法權之義也！此美國榮爾索 *C. S. Johnson* 以條約神聖之意也！此非我敢信也。國雖深矣，國權盛矣，交換品盡矣。若以交換條件而論，吾若願以推廣上海租界為收復會審公堂之代價者，則民四早已收回，何待今日哉？吾祇能以時及民氣，收回利權，而決不能以利權換利權也。若因此而釀起國際爭端，則訴之於海牙國際法庭可也。該法庭固不嘗為帝國主義者所操縱者；然方以公正無私，不畏強禦，自鳴於世；若固公正，則我且得直，若有所私，則假面具亦可揭破，於我無傷哉。

真社社務 第五號 小說第一集

本書係冰心女士，止冰，大悲，曼娘，魯迅，悲，汎，森，冰澄諸君所撰述，都是創作的。以淺顯的文字，達高深的理想，結構尤佳，處處引人入勝，有神新文化不少，誠為白話中之健將。出版以來，辱承各界欣賞，風行全國。現翻印至廿八版，又復詳加校正，用上等紙張精印。每冊定價五角，外埠加寄費五分。



收回法權芻議

梁敬醇

領事裁判權之不容存在，時至今日，殊不必爲學理上之推究，或事實上之考覈，始能尋其撤廢之根據，茲爲所述，厥重方案。而方案之審擇，要不能不考鑑他國撤廢之成例，比量吾國司法發展之能量，以爲之準繩。若自託愛國而徒發高論，與夫急求近功而苟安於條件者，吾以爲皆將貽國家以百世之大戚者也。

領事裁判權，初不僅存在於弱小之國，中古時代，意大利之於英國，英國之於荷蘭，皆嘗有之。自屬地主義之說興，此制旋踵消滅，所留存者，僅日本暹羅土耳其及吾國而已。而其義務亦由相互一變而爲片面。今則諸國皆就撤廢，惟中國獨存。今且就吾材料所及，臚舉日本暹羅土耳其領事裁判權之內容，及其撤廢之經過，更與吾國一一比較之，庶得擬具方案，爲調查法權之一助。

【註】領事裁判權最先存在者爲土耳其，最先撤廢者爲日本，德國今日猶在過渡時期中。若土耳其之撤廢，事僅兩年前，其結果亦甚可供借鑑，故此處獨詳焉。

(甲) 日本 日本安政時代，其領事裁判權之內容，至爲擴大，除外國人民在日本犯罪或負債，當然各由其本國領事裁斷外，其涉外案件無論其爲刑事民事商事，其外國人民亦概由各本國領事依各本國法處理。領事有難於處理者，則得照會日本官吏共同審判。故其制度雖與吾國今



日略有不同，而其範圍之廣漠，則亦無所軒輊。其後若倉具視火久保利通等赴美，提出收回方案，其條件有二：

(一) 開放商埠，設外人居留地。

(二) 許外人傳教之自由。

此案是時不特美國不予贊成，即日本朝野亦多反對，議遂中輟。寺島繼起，另向美國提出新案，願乃注重稅權，為國人所反對。井上馨代之，向各國另提新案，對於法權之恢復，另附條件，其內容今不能詳，但知限制外人參與立法與夫力持外人之犯警察行政規則者須受日本裁判而已。議久不諧，日本政府乃開豫備會議，以覘列國之方針，其議案之內容，有足紀者。

(一) 設混合法庭，審理外國人為被告之案件。

(二) 大審院及東京大長崎兩館各控訴裁判所，橫濱神戶各初審裁判所，均應設置外國推事，其人數大審院三人，東京大長崎兩館二人，橫濱神戶各一人。

(三) 日本人相互之重要案件，亦得使外國推事裁判。

(四) 所定各項，分期實行。

此案自吾人今日視之，其失當殊為可異，而列國尙未愜意。井上馨乃更以開放日本全國允許內地雜居為條件。各國對此亦提出對案，僅允放棄東京橫濱神戶大阪新潟以外之領事裁判權，而日本法院則須加設外國法官，全國則須一律開放，法與則須稟讓歐西主義，尙期完成。至關係外人身分之案件，則仍須由外國領事裁判，會議經二十八次，卒告中輟。泊大隈重信繼起，乃先向墨西哥為左列之提議：

(一) 日本開放全國並許外人自由購置產業。

(二) 日本大審院任外國人為法官參與外人訴訟事件。

(三) 日本允於最短期內，將參用歐式之法典公布實行。



(四) 新法律實行後三年，領事裁判權即時廢止。

墨西哥在日本初無僑民，而日本於以上條件外，更許墨西哥人民享受較歐美各國人民更優之權利以勸誘之。墨遂允可，美德俄國相繼贊同。但要求日本在全國開放前，須以外國法官若干人為高等裁判官。大隈頗表允意，而日本朝野，反對極烈，事又中止。於是青木周藏另提新案，以開放內地允許外人雜居為條件，而堅持日本法院不得用外國法官。外人不動產所有權不得以條約限制，法典編纂發布不得載入條約之議。英國肯對此案，附加條件二端：

(一) 領事裁判須條約實施五年以後撤銷。

(二) 在條約實施四年以內，日本須實行新法典。

雙方意見，漸相接近，而青木辭職，案又中輟。伊藤繼起，乘中日戰役之餘威，先與英國繼續開議，卒以開放日本全國為條件，成立英日新約，而恢復其法權。其後各國先後改約，至明治三十年，各國在日之領事裁判權，遂歸消滅。

(乙) 暹羅 暹羅法權之喪失，實始於一八二六年之暹美條約，嗣後相踵而起者凡十五國，無論刑事民事，凡被告為外國人，皆應歸由領事裁判。其後暹羅逐漸編纂法典，設立新式法院，又於各法院內設置外國顧問參與審判，對於有領事裁判權之各國，分別提出要求，遂得一過渡辦法。而其過渡辦法，又因國而不同，茲分述如下：

(1) 暹英 暹英關於法權之協定，計有二次，一為一八八三年，一為一九〇九年。按照一八八三年協定，暹英人民之刑事案件，皆歸暹羅法院管理，其民事商事之案，雖由北部暹羅法院（名國際法院）依照暹羅法律審理。但如英人為被告，則案件於判決前，可撤回歸領事裁判，不服國際法院者，可上訴於盤谷之混合法院。其組織以英暹法官各一人為之。其後按照一九〇九年協定，則改正此點，而上訴於盤谷之高等法院，但須有歐洲顧問二人列席。同時英國對於領事裁判完全拋棄，惟要求英人為被告時無論在何法院，皆須有英顧問一人，以推事資格出庭，並有職



高評議之權。

(2) 暹法 暹法關係，與暹英第一次協定相同。但上訴之案，應訴於曼谷之暹羅高等法院，而要求歐洲顧問二人之列席。至亞種之法國人，及受法國保護之人民，皆可由暹羅法院完全管轄。

(3) 暹美 凡美國人民及其公司，自一九一二年條約實施後，遇有案件，皆歸暹羅法院裁判。但在暹羅法典（民刑商法訴訟法）頒布實行後五年內美國駐暹代表得向暹羅法院（除大理院外）提起美國人為被告之案件，依美國法審理之。暹羅法院不特對此失其管轄之權，且應予以協助之便利。美國在暹之領事裁判所，仍予保留。

讀者試就各約一比麗之，則知暹美之約，較其他各協定為完善。蓋其領判權之收回，既不經國際法院之過渡辦法，而提取案件之權，又有期間之限制。美代表雖得依照美律審斷案件，而其案件，倘係應受暹羅現行律之支配者，尚不適用上述之限制，此固華府議決案中曾予以明認者也。

(丙) 土耳其 土耳其在十七世紀中葉，與法普兩國締約後，法權喪失，已非一日。考當時各國在土之領事裁判權，僅及于兩造外人之訴訟；其土耳其人民與外人之涉訟，無論其為民事刑事，土政府之管轄權，固依然存在也。自十八世紀以後，國勢淩頹，外力日迫，不特司法權威，日見消蝕，即與司法相聯之警察權限，亦受侵損。考其法院制度，則有領事法院，有土耳其法院，有混合法院。而其權限組織，又甚複雜。領事法院掌（一）兩造俱為權利國同籍人民之民刑案件；（二）兩造俱為權利國人民，而又不同籍之民刑案件；（三）土耳其與權利國人民間有關於身分（如親屬繼承）之案件。土耳其法院則掌土耳其人民與權利國人民間關於土地所有權或其地租之案件。混合法院則除領事法院第三種管轄之案外，凡土耳其人民與權利國人民間一切之民事商事，暨土耳其人民為被害者，權利國人民為加害者之刑事案件，皆歸管轄。各種法院之組



檢，除土耳其法院純係土耳其裁判官外，若領事法院，則因國而復有不同。如英如奧國，則在君士但丁，設有正式之高等法院，司第一審及第二審之管轄，如法如美，則在土國並無正式法院，司裁判之職者，厥為領事或大使，而以其本國之正式裁判所為其上訴之地。若混合法院，則又視其所受案件之各別，而組織有不同。所受案件，若為審查對犯國事犯之外國人，則其組織，土法官與外國法官各半。所受案件，若為一千元（土幣）以上之混合民商事，則其組織，外國法官僅可兩人，而土法官則可加至兩人以上。且列席於混合法院之外國法官，其任命概由於外國公使，其任期亦無定。其意見與土法官如有出入，雖屬少數，而土法院亦祇能就外交以代裁判。凡此皆土制之特徵，而於歐戰以前猶見存在者也。

法院之種類及其組織，既如異複雜，故各法院所適用之法律，亦至不同。領事法院，則以適用其本國之法律為原則，而其所轄之第三種案件，若土耳其人民為被告時，則亦有偶用土耳其法律者。混合法院，則土法官雖多引據歐式之民刑法典，而外國法官則多否認，故實際上殊多爭執，蓋土自一八四八年，一八六四年，一八七九年，頒行商法海商法及刑法法典以來，其法律雖多與法國之溶化，而其實際，乃多受回經之影響。其民法尤多富於宗教傳統之精神。此歐洲國人所共有藉口也。

土耳其法權所受之束縛，雖如是深酷，顧其撤廢之努力，則遠在六十年以前。巴黎會議時，土代表曾提議在君士但丁，召集國際會議，以圖解決，而各國鮮應之者。於是土耳其於一八六七年改革法制時，以外國人得享土地所有權為條件，要求關於外國人土地裁判權之回復，各國允之。嗣希土戰後（一八九七年），土耳其乘戰勝之餘威，先向希臘要求撤廢。歐洲各國又起執詞停，而土耳其本將關於希臘人刑事案件價權及破產案件之混合法院，完全收回。是時歐人所執以拒土者，其理由有二：（一）土法規係以回經為根據，不適於歐美。（二）土法官多以解釋經典之宗教家充任，無獨立之精神。而對於土政府及其人民之努力撤廢，則頗加注意。一九〇九年之



土奧條約，一九二二年之土意條約，皆載明一俟土耳其依據歐戰主義確立法與及審判制度之後，允撤廢其領事裁判權，皆其徵也。迨一九一四年，土耳其既向協約國宣戰，乃宣告全國撤廢各國在土之領事裁判權，遂將各國人民咸置於土政府司法裁判之下。戰役既終，土又失敗，列強乃成立所謂 *Four Big Powers* 條約者，盡反土耳其宣言前之舊狀。由英法意日各國組織委員會，監視其執行，且考察其司法改革。未幾土希戰事再起，土竟大勝，對於領事裁判權撤廢之要求，益事努力。列強恐近東局面，益增糾紛，乃於一九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集會倫敦，共謀所以廢足土耳其希望之道。時土耳其之代表有二，一為君士但丁列強委員會所委派，一為 *Angora* 城土耳其國民大會所委派。Angora 代表乃謂土耳其國內之領事裁判，於一九一四年業已取消不應再事討論，但為讓步起見，提出左列之辦法。

(一) 關於外國人身份有關係之案件，依國際法定其適用。

(二) 設國際司法委員會，由土政府委派外國法律專家根據近世最新法則製成改革司法之意見書，由土政府自由審擇。

(三) 土耳其承認關於課稅問題，外國人民應與土耳其國民受同一之待遇。

是時協約國對土要求，未能容納，於是更為羅山會議之召集。羅山會議者，固以撤廢土耳其境內領事裁判權之名義為集合者也。與會者除土耳其外凡八國，美法英日希臘意大利羅馬尼亞薩爾維亞均與焉。是會於一九二二年十一月二十日在瑞士羅山開幕，意代表侯爵 *Negris* 主席，對於撤廢領事裁判權之要求不予承認，而置重於外國人在土境內之既得權。土代表 *Ferret* *Perla* 態度強硬，協約國乃于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提出意見書，允許撤廢在土領事裁判之權。但附有條件如左：

(一) 土耳其法院應參用外國法官。

(二) 開庭時外國法官，應較土法官為多數。

(三) 外國法官得下令逮捕人犯，且得參預於土耳其法律之改革。



（四）關於人身事件，如婚姻離婚繼承等各國人，應受其本國法庭之管轄。

此案提出後，並聲明係爲撤廢領事權之過渡辦法，但土代表毅然拒絕。蓋按歐戰以前制度，關於刑事地租契約等爭執之事件，尙歸土耳其完全法院審判，今則一切事件，皆由外國法官混合裁判，從前涉外之民事事件，雖亦由混合法院審理，而土耳其之法官，實居多數。舊時外國法官僅能出席於第一審之裁判，今則各級法院，皆置外國法官，而其人數，既較土法官爲多，則評議結果，不問而知。從前外國法官，雖得參與審判，而逮捕人犯之命令，則皆由土法官宣布，今則並此權而均蓄之。土代表之不承認，良有以也。

與會各國，經土代表拒絕後，乃別謀所以容納之法。一九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乃又提出新案，其重要之點約如左列：

（一）土耳其政府，須于司法部轄屬之下，設立司法委員會，以委員五人組織之，其二由土政府委派，其三人則土耳其須由海牙國際仲裁裁判所之名單中選出之。

（二）土耳其政府，應於君士但丁，Smyrne, Samoun, Adana 四城之法庭內，設置外人法務顧問。凡審理關係外國人之民事案件，至少須有法務顧問一人以上之列席。

（三）司法委員會得條陳立法上或司法上一切改革之意見，並得監察土耳其關於外國人司法之進行。其認爲不當或濫弊者，得報告於各關係國政府。

（四）在上述四城以內搜索外人家宅或逮捕外國人均須經由法務顧問一人署名。

（五）外國顧問，在土耳其高級法庭內須占法官之多數。

（六）外國顧問，爲土耳其之法官。

（七）關係外人之不動產案件，及五十五元（土幣）以下之民事案件，土耳其法庭，有完全管轄權。

此意見書較諸前案，雖稍進步，而於一定區域之內，採用混合裁判之原則，猶未變更。高級



法院中外國法官又占多數，亦爲土代表所不僞承認者。遷延一星期，土代表將有退出之舉。協約國乃更提新案，對於外人參與審判之點，完全放棄，即混合同法委員亦僅能參與司法或立法之改良，條陳於司法總長。其權限之屬於裁判方面者，僅在要求檢察官上訴，及請求覆審而已。然土代表則否認此種煩悶，含有司法的權力。且僅允於君士但丁及 Smyrne 兩城高級法院區內設置之。其 *Samsoun* 與 *Adana* 兩城第一審法院區內，尚依然反對也。

此意見書，卽世所稱之 ("*Formula Montegran*")。經土代表拒絕後，羅山會議停頓者，週五星期。協約國知不能讓步，乃於四月二十三日重行集會，以前案爲基礎，與土代表數次修正，乃成羅山條約若干條。其關於司法者如下：

(原約第十四條) 在土耳其境內之締約國人民，各得向駐在國法院起訴，除第十八條規定特別情形外，無論何種情形，與駐在國人民均受同一待遇。

(原約第十五條) 土耳其及締約國間除第十六條人事訴訟外，其他訴件裁判管轄之問題，概依國際法原則而定。

(原約第十六條) 關於人事訴訟，如婚姻事件，夫婦共有財產事件，離婚離居嫁資親權親子或養子關係事件，能力成年保佐照管禁治產各事件；關於動產訴訟，如承繼權利遺產分析及清算問題，土耳其與其他締約國認定，凡住居或停留土耳其境內之締約國人民，而非奉土耳其宗教者，遇上列訴訟發生，各應由本國法院或其他本國官吏管轄裁判。前次規定，並不妨碍領事依國際法或特別協定處理身分問題之特別職務，亦不妨碍土耳其法院搜集或收受上列訴件之證據之權利。

土耳其法院，對於本條第一項所列舉訴件，若訴訟當事人，以書面向其請求審理時，亦得行管轄，但須依當事者本國法裁判之。

(原約第十七條) 土耳其政府聲明土耳其法院對於在土耳其境內外國人生命財產，概



依國際法及各國所通用之原則及方法，切實保護。

(原約第十八條) 關於外國人訴訟費用之保證 (拉丁文爲 *Cautio Gadicatum Solvi*)，判決之執行，及送達裁判上或裁判外文件之問題，訴訟手續之轉託，訴訟費用之判決，及關於訴訟救助民事拘留之一切問題，土耳其另以特別條約與關係國訂定。

條約之外，與會各國，又使土耳其政府以下列宣言，通告全國。

土耳其代表曾經宣言，由土耳其國民大會產出之政府方從事整頓司法，使僑居土耳其之外人，有事於法庭者，實爲善良司法之保障。又政府監督統治權之行使，絕不受外國之干涉。

關於有裨風俗及灌輸文明種種之改革，政府業已開始調查考究，並不少懈。

基於上述之意思，土耳其代表依其職權爲下列之宣言。

(一) 土耳其政府擬于必要期限內，申言之，即至少於五年限內，依海牙常設仲裁裁判所所開列之名單，就不參與一九一四年及一九一八年戰爭之各國法學家，遴選若干人，充爲顧問，使服務而爲土耳其之官吏。

(二) 此種法務顧問，隸於法部，而分駐於君士但丁及赫尼兩城，得參與立法會之事業，視察民刑商各裁判權之運用，並得向法部爲一切必要之報告，但不得干涉司法官之職權。凡對民刑商裁判所之管理，刑罰之執行，法律之適用，以爲不當而提起告訴者，得向法務顧問爲之，法務顧問收受該項告訴，以確保土耳其法制之嚴正爲限，有報告於司法大臣之任務。

凡對於逮捕或住宅搜索以爲不法，而提起告訴者，亦得向法務顧問爲之。倘搜索逮捕之事，見於君士但丁或赫尼裁判區域以內，其地之長官素以代表司法總長者，亦當迅速告知法務顧問，與之交換意見。

(三) 關於輕罪事件，應爲假釋之裁判。但因宣告而危及公共安甯，或因保釋而有妨於審



理程序之進行者，不在此限。

(四) 民商事上之和解或仲裁預約，不得禁止。至仲裁經初級裁判所所長檢印後，應即執行。除有違反治安情事外，初級裁判所所長，不得拒絕檢印。

(五) 該宣言在五年限內有效。

吾人試就上列條項，逐款推究，則知羅山條約所協定者，與土耳其第一次所提讓步辦法，殊無大異。外國法務顧問之權限僅及於報告，則於裁判法權，毫無侵損。而其他之限制，既屬細微，且復僅以五年為期，不特較諸暹羅混合裁判，大見進步，即較日本於開放全國之外，更附以時期及實施法典之限制者，亦覺更勝一籌。自是領事裁判之陋制，遂在土耳其長見消滅，而獨於我遠東古國猶復存其餘迹，有心之士，所同慨也。

就上各國收回法權先例觀之，可知撤廢領事裁判之努力與其經過之歷程，其方法既不一，而成功亦至不易。日本之提出也，案凡五易，積時凡二十年，始以單獨談判，繼取聯合談判，中經大隈之跳脫政策，卒以單獨對英之交涉，收改正條約之效果。至其方案，則始以信教自由為條件，次以內地雜居為條件，中經設置外國法官之要求，而卒以全國開放之宣言，附五年之期間，遂收回法權之目的。暹羅之提出也，經三五國分別談判之協約，積時既十餘年，卒以混合裁判之原則，經國際法院過渡之辦法，而收暹美協定之效果。土耳其之提出也，積時亦二三十年，依一方藥約之宣言，卒於會議席中取斷然之態度，收羅山條約之微驗。蓋凡一種權利之撤廢，類必經種種之交涉，而對案要求，與過渡之辦法，往往成爲題中應有之義。所貴乎折衝樽俎者，即在審擇其何者可許討論，何者應即拒絕。其宗旨須堅定，其態度須明決，其手腕須敏捷。而欲得此三者，則又非將本問題與其相聯可以發生之問題，先加以縝密通體之量察，不足以臻利害速決之域，此吾所以於討論吾國收回法權方案之先，欲將其與收回法權可生之種種要求，加以評釐者也。

依吾觀察，吾國收回法權之運動，自光緒辛丑已見萌芽，經巴黎和會華府會議而益著。其勢



力撤廢領事權之原則，往者則見於辛丑和約之十一條，近者則見於華府會議之議決案。故茲復調查委員會所應酌確者，厥爲方案問題，而非原則問題，此與土耳其在巴黎會議時所擬召集君士但丁堡國際會議，名似而質不同。吾以爲關於方案問題，則左列各種，必爲該問題中相伴而生之先決條件。

第一，領事權之撤廢，將於全國分區施行，抑爲全國同時施行？
第二，實行撤廢之前，有無過渡辦法？

基於第二問題之下，倘其答案係屬肯定，則左列問題，又復相伴而生。

一，內地是否允許外人雜居？

二，混合裁判或某審級法院之特種案件，參用外人裁判之制，是否可行？

三，逸美協定中之外國法官調案權，是否可許？

四，輯算法典，應否認爲條件？

五，外人土地不動產所有權，應否允許？

六，關於外籍人民身分上之事件，是否須有特別之約定？

七，警察司法權運用之混合組織機關，是否可准設立？

上所述者，特就一時聯想所及，一一筆之而已。吾以爲就今日吾國司法財政能力之所及，若俟全國府縣發治，悉設正式法院始爲領事權之廢棄，既所不能，而於未設監監地方，亦使外人放棄領事權限，亦復未允。故劃分區域按期收回之案，實爲惟一法。至協定以後，實施以前，任何過渡辦法，則又皆非吾之所敢承。蓋吾人以為時處今日收回法權，只宜就區域範圍爲次第，不宜有條件之付與也。

巴黎和會中吾國所提之條件，吾以爲至失當也。其原文曰：

「中國請求凡約諸國允於一定期間內俟中國實行下列兩條件後，將現行於中國境內此種權



制（即領事裁判制度）實行撤裁。

一，刑法民法商法及民刑訴訟法完全頒布。

二，各舊府治所在地之地方審檢廳完全設立。

夫法典爲裁判案件之基礎，新式法典之能切合時化，與夫正式法院之必須遍設，皆吾之所是認。願布法典，與設立法院之事，皆吾之內政，初不宜見諸條約，以貽束縛。卽爲安心友邦起見，亦只宜由吾國自動宣言，以爲履行之券。抑吾且以爲所設法典未臻完全者，亦自有其程度。今日之土耳其民法尙受宗教勢力之支配，其訴訟法尙不完全，而外人且放棄之。此種條件，既非彼方之所切需，則我且不必據以自束。若夫於司法行政機關，聘用客籍輔助研究，固無不可，但其職權，宜勿以條約限定。而尤要者萬不可出於外人之推薦，以蹈埃及之前車，又皆該會議所宜注意者也。

是故今日收回法權之交涉，宜由吾國自備一分年按區逐漸收回之草案，一面作各年期中所應籌備之事項（如編纂法典如增設法院等），擇一宣言，周告全國，按期實行。其遲遲混合裁判或與混合裁判相類之司法干涉，均應嚴行拒絕，寧爲玉碎之決心，勿作破甑之回顧。至此大會議，雖以調查爲前提，而調查之後，吾國儘可提出任何一切之方案，以相交涉。縱不幸而失敗，則將來之改用單獨談判，抑再用聯合談判之手段，亦儘可百折不撓，期其必成。是猶在政府全部與國民一致之努力，非僅任司法交涉者，所當負其全責者也。

叢書社
第六種 小說第二集

小說第一集出版後，極受閱者歡迎，翻印至二十八版之多，尚供不應求。第二集爲歐文，松林，徐丹歌，周逸士，南庶熙，翁麟聲，鏡心，兆

松，隕生，吳文波諸君，及書琴女士所著，內容更爲豐富，材料且極新穎。全書二百七十餘頁計三十篇。每冊定價五角，外埠另加寄費五分。



過渡期中關稅稅率

及增收之研究

劉大鈞

關稅會議中討論附加稅問題，分設兩分股委員會，一議稅率，一議用途。茲仿其意，亦分別稅率與用途二者而論之。所根據者，皆外國業經公布之事實與統計，參酌個人之意見，而為學理上之研究而已。

附加稅率在議會關稅條約中，本規定普通品值百抽二。五，奢侈品可以略增，然亦不得過百分之五。其稅收所得，據各專家推算，約為每年二千八百萬至三千萬元。此項增收不敷今日整理財政之需要，已為衆所公認。故我國提案擬定普通品附加百分之五，奢侈品附加二十，菸酒則加三十，合計增收約在一萬萬元以上。然各國代表於此項稅率，未能予同意，日本堅執議會舊案，美國則提議過渡稅率，進口由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二。五，出口由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七。五。此乃正稅與附加稅合計之數，較我國所提出者，相差尚遠，而出口稅應否增高，為另一問題。茲一一研究之。

一 各國關稅率比較



我國海關稅率之低，為各國所無有。茲按平均稅率計算，美國為百分之一五·三五；英國號稱自由貿易國，亦尚在百分之九·三八，其屬地如加拿大為二三·六〇，澳洲為一七·九一，印度為一八·九八；法國稅率為六·七四，意大利為一三·八二，皆遠出我國稅率之上。我國關稅名為值百抽五，其切實稅率常在百分之四以下，唯十三年達四·一九。然此係以進口貨完稅價額，除進口稅收之數，若計算平均稅率，則應以進口貨總額扣除稅收，其數更低，雖十三年亦祇及三·七五而已。茲將關會列席各國平均稅率，與我國近五年相較，列表於左：

國家	年度	進口貨價 (百萬)	關稅收入	平均稅率 (百分)
美國	一九二四	三五五四	五四五	一五·三五
英國	同前	一·二七九	二二〇	九·三八
加拿大	同前	八·九三	一一一	一三·六〇
澳洲	同前	一·四〇	二五	一七·九二
印度	同前	二·三七一	四五〇	一八·九九
法國	一九二三	二·三·九〇〇	一·六·一〇	六七·四
意大利	一九二四	一·六·八九一	二·三·三四	一三八·二
日本	一九二三	一·九·八九七	八六	四·三三
比利時	一九二三	一·三〇	三	二·九〇
荷蘭	同前	二·〇〇九	三八	一·九二
葡萄牙	同前	二九	一	三·八三
西班牙	一九二三	三·〇·五九	六一六	二〇·二〇
丹麥	同前	一·五·五二	七二	四·六五
挪威	同前	七·一	五	七·四一



項典類	國 籍	七 一	八	一 一 三 九
中國平均	一九二〇	七六二	二五·一	三二·九
又	一九二一	九〇六	二八·五	三二·四
又	一九二二	九四五	二九·九	三二·六
又	一九二三	九三三	三二·六	三二·五
又	一九二四	一〇一八	三八·一	三二·五
又	五年平均			三二·七

註：英、美、及英國地統計根據一九二五年英國政治家年錄。日本、及大和，根據該國政府統計。法國及比利時下根據一九二三年倫敦證券交易所年錄。

由是觀之，各國平均稅率，確比低於我國，其餘皆遠過之，或二三倍，或四五倍，而西班牙則六倍於我國之稅率。各國中亦間有對於特種出口貨物，征收關稅者，然為數不多，可置勿論。即使分別於稅款中減除出口稅，然其進口稅率仍遠在我上也。

馬訶條約規定裁釐後，對於所有進口貨物，一律征收百分之十二·五之關稅。乍視之，亦殊有限，蓋他國進口稅率最高者，有數倍於貨價者，日本進口菸稅為百分之三百五十三，即其一例。然除免稅品不計外，果使一切進口貨皆征十二·五之稅，則其平均稅率應在十一·二之間，反高於英法諸國，而與保護國稅率相仿矣。我國此次提案，菸酒雖加至三十五，奢侈品二十五，普通品僅百抽十（皆運正稅在內），然預計進口稅收不過一萬零四百萬兩，以進口貨總價值十萬零一千八百萬兩除之，亦祇百分之十而已。

五 附加稅增收之預測



更有進者，所謂稅收一萬零四百萬兩者，係指十三年進口稅三千八百萬兩，加外間推算附加稅增收一萬萬元，合計之數。然附加稅增收，能及此數否，頗有疑問。原表一萬萬元係根據我國第一次提出奢侈品類目表，惟該表包括貨品太多，嗣後磋商，有改列為普通品者。前日報章發表之第二次奢侈品表，類目已減去不少，奢侈品少則征收高稅率之貨少，而稅收亦必隨之而減，此其一。又此項增收之數，係假定進口貿易與十三年相同，預計稅收，按新稅率比例增加，始有此數。然稅率增高，則貨價隨之而漲，苟需要非無彈性者，Inelastic Demand 則必因之而漲，需要減，則進口額減，而稅收亦不能及預期之數。茲設例以明之。十三年進口切實稅率祇約百分之四，其進口貨額為十萬萬兩；設十五年切實稅率為百分之十，則進口商之負擔，增加一倍有半矣。大宗進口貨物如正類等類，或為固定成本品，Constant cost goods 或為遞增成本品，Increasing Cost Goods 其關稅負擔，至少可以半數轉嫁於購貨者；換言之，貨價原為一百零四元者，現將增為一百零七元。商人較量銷路，苟非必不得已，恐將減購此貨。是尤就普通品言之。若奢侈品稅額由四元增至二十五元，即以半數轉嫁，其貨價亦必漲十三元之譜，故奢侈品貿易額，可決其必減也，此其二。預算法中有所謂自然計算法者，Automatic system of budgetary estimates 法國採用最久。其制以前年之實收實支，為來年預算之根據。譬如民國十三年關稅總收入為六千九百五十九萬兩，預計十五年預算，即將此數列入，不為增減。此於稅率與稅收皆無多大變更之時，尚能合用。若我國歷年關稅，或增或減，殊無一定，十三年稅收與貿易額，皆為歷年之冠，開十四年視之，已有減色。假定十五年稅率不加變更，預算稅收，應否採用 Penultimate period (兩年前即十三年) 之數，已有疑義；今稅率又驟增數倍，若仍以 Penultimate period 之數，比例推算，必難準確；此十三年一年度之統計，不足為預算之標準者又其一。茲採用近五年之統計，詳加審核，約計附加稅增收之數，最多不過七千萬兩而已。

按照第一次奢侈品類目表，近年進口貨中，屬於普通品者，約合百分之六十五，奢侈品百分



之十九，菸酒百分之六，免稅品百分之十。若核減奢侈品，大約仍可及百分之十四，普通品則增為百分之七十，而五年平均進口貿易額為九一〇〇〇〇〇〇兩。茲列表以明之：單位千兩

貨類	百分數	進口價值	稅率	完稅價值	預計稅收
普通品	七〇	六三七·七〇〇	一〇	五四五·〇〇〇	五四五〇〇
奢侈品	一四	一二七·五四〇	二五	九六六·二二	二四·一五五
菸酒	六	五四·六六〇	三五	三八·四九三	一三·四七二
免稅品	一〇	九一·〇〇〇			
合計	一〇〇	九二一·〇〇〇		六八〇·一四四	九二·二二七

進口稅收總數為九千二百十二萬七千兩，扣除五年平均進口正稅三千零八十九萬零六百七十兩，計淨增六千一百二十三萬六千三百三十三兩，約合九千一百八十五萬元。表中完稅價值，係按現行稅則中善後章程第一條所載之辦法；凡納稅貨物之市價，視為超過完稅價格，其超過數目，為該貨稅率之數，暨該貨完稅價格百分之七。換言之，即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者，應將貨價作為一百三十二分，扣除二十五分之稅，與七分之二雜費，而以餘數為完稅價值也。

按此項計算法，附加稅增收，可得九千萬元。然稅率增高，貿易額必因而減少，預計之數，假定作八折計算，約增七千二百萬元而已。蓋百元貨價，因增稅之故，漲高二三元至十餘元，如前所述，則貿易額減少二成，亦意料中事也。至所以採用五年平均數者，因歷年稅收受意外事件之影響，增減不一之故，而尤以今明二年為甚。如變動有途徑可尋，則可用統計學量趨勢 (Trend) 之法，以測之矣。

三 制定附加稅率之意見



我國所訂附加稅率，未必能經各國同意，磋商之結果，或將核減。故對於稅率本身應如何制定，若何輕重方稱適宜，貨物如何分等，在在皆有討論之價值。民國六年國定稅率條例，分別免稅品，必要品，資用品，無益品，奢侈品五級。其稅率如左：

奢侈品	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百
無益品	百分之二十至三十
資用品	百分之十至二十
必要品	百分之五至十
免稅品	無稅

本年十月二十四日所公布之國定稅法，未分別貨物等級，祇規定稅率最低百分之七·五，最高百分之四十。另指定免稅品七類，禁運品四類，保稅品三類。同日公布菸酒進口稅條例，規定稅率為百分之五十至八十（民六國定稅率於同時取消）。若比較新舊兩條例，則新例最低稅率為百分之七·五，而舊例為百分之五。至最高稅率，新例為百分之八十，舊例則為百分之百。且新例指明菸酒兩項征收最高稅率，其餘物品最高不過百分之四十，故乙等奢侈品稅率，較前已減輕不少。自百分之七·五至百分之四十之間，可任便分若干等級，將來制定稅率表時，自有迴旋之餘地。此時為過渡期間着想，當無須多分等級，故普通品奢侈品各分一二級，諒可適用；至各級稅率之高下，則殊有討論之餘地耳。

進口正稅向為值百抽五，普通品照華會條約征二·五附加稅，已為七·五，與我國國定最低稅率相符；而運進內地，另征子口半稅，尚不在內。我國最初提案，主張普通品值百抽十，超過國定稅率最低之數，對外頗難措辭（協定稅率，照例應輕於國定稅率）。若更加子口半稅，則達百分之十二·五，已與馬關條約裁釐後之稅率相同，而他項貨物稅率，尤不止此；其難得各國代表之同意固宜。外交本多討價還價之習慣；最低稅率值百抽十，乃我國所討之價，美國提案最低值



百抽五，即是還價之意；將來磋商若能及百分之七·五，已可視為折中之數。好在華會本定二·五附加稅，加於值百抽五正稅之上，而為七·五，以後分級征稅，即以此為最低稅率，固無不可也。

或謂我國切實稅率，向不及協定之數，十三年切實稅率，最高亦僅及四·二，假使規定值百抽十，將來切實稅率，仍祇及八·四而已。華會許我七·五，今改八·四，所差亦復有限。此說固有理由。然征稅不切實，應求其切實，不應因此增高法定稅率。若謂十三年切實率為四·二，倍之祇及八·四，則歷平均祇為三·五，雖倍之尚不及七·五之數也，此其一。又陸路邊界進口稅，向較海路約減三分之一，故名義上祇及百分之三·五左右，而實際則祇二·三（歷年平均切實稅率）而已。此後根據華會條約，海陸邊界一律征稅，即以七·五而論，名實皆已加一倍以上（切實稅率將為百分之四·九）。若為值百抽十，則將為三倍矣。政府如無意採用保護政策，則不須如此驟加稅率；如為增加稅收起見，則更應輕減矣。

最低稅率若為七·五，則其他各級應如何規定乎？曰，為獎勵國際貿易計，普通物品可一概征七·五，而奢侈品則不妨重征。我國提出二十五，似嫌略重，好在此亦討價之意，磋商以後，自可核減。最好由百分之十起，逐年增加；茲假定其增加步驟如下：

時期	貨品	稅率 (百分)	增加率	備考
十四年	一切貨物	五·〇		
	陸路邊界進口貨	三·五		
十五年一月	一切貨物	七·五	半倍至一倍	比較十四年
七月	奢侈品	一〇·〇	三分之一	比較本年一月
	普通貨物分級甲	七·五	不增加	比較十五年一月
十六年一月	奢侈品分級甲	一〇·〇	三分之一	比較十五年七月
	奢侈品分級乙	一五·〇		
	普通貨物分級甲	一〇·〇		
	普通貨物分級乙	一五·〇		



十七年一月

普通品乙

一七.五

不

比稅十六年

奢侈品甲

二〇.〇

四分之三

甲種奢侈品指菸酒而言。甲種普通品應包含大多數貨物，惟原料及機器等，為發展國內實業

之用者，入乙種，而征最低之稅率。如此逐漸增加，預行規定，則商人可以早為之計，漸加貨價

，而貿易可受較少之影響。貿易不減，則稅收亦易增加也。

四 貨品分類之研究

普通品奢侈品分類極非易事，一方面須顧及社會習慣，生活程度，與工商業狀況，一方面又須合於關稅政策——何項物品應加保護，而征重稅，何項貿易應行獎勵，而裕稅收。約略言之，如咖啡，果古，在歐美為奢侈品，而在我國消費有限，無關重要。燕窩魚翅，所謂珍餚，稅率不重，即欠公允。呢絨西服，歐美人士必需之品，而一入我國，則成奢侈品矣。他如線襪，近已通用，然為保護本國小工業起見，進口征稅，宜略加重。棉貨，煤油，煤，米，菸，糖，藍靛等項，為進口大宗，除米穀免稅，菸應重征外，為維持稅收計，其餘各物稅率宜輕。茲將大宗物品約略分類，而計算其稅收如左：

(一) 免稅品 (原價下兩進口課稅據十三年通關報告)

米穀 六三.二四八

小麥 一七.六八九

糖 八.三六九

合計 八九.三〇六

(二) 乙種普通品 (稅率暫訂七.五)



糖	三〇・〇九七
煤	一五・一六〇
棉花	四九・〇七六
染料	三六・四六五
魚類	二三・八六〇
機器	二七・二九三
五金	六七・七七〇
木材	一六・一二〇
合計	二六五・八四一
完稅價額	二三三・〇四九
約計稅收	一七・四七八
(三) 甲種普通品 (稅率值百抽十二・五)	
棉貨	一八八・五〇〇
紙	一九・〇〇一
皮	七・六〇一
合計	二二五・一〇二
完稅價額	一八〇・〇〇〇
約計稅收	二二・五〇〇
(四) 乙種奢侈品 (稅率值百抽二十)	
他類疋頭	三八・〇一四
糖	七六・五五二



煤油等

六三・五二〇

藥材

七・八四五

電氣材料

八・一九四

合計

一九四・一二五

完稅價額

一五二・八五四

約計稅收

三〇・五七一

(五) 甲種奢侈品 (稅率每百抽三十五)

菸葉

二四・六三九

紙菸

二七・六四九

酒

六・六二〇

合計

五八・九〇八

完稅價額

四一・四八四

約計稅收

一四・五一九

四項稅收合計

八五・〇六八

此表分類法，與前述普通奢侈品分類計稅法不同，故其推算之結果亦異。然合計諸項進口價額，為八二三，二八二，〇〇〇兩，已及進口貨總價額八成，而約計稅收八千五百萬兩，即按八折計算，亦為六千八百萬兩。扣除十三年進口正稅三千八百萬兩，尚增收三千萬兩，即四千五百萬元。其實二三諸項稅率增加有限，且分年遞增，其影響於貿易者應甚少，惟四五兩項，則或祇及八折之數耳。乙種普通品所列皆工業原料，機器，及飲食品，難於重征。其最大宗之製造品棉貨，則列甲種。至於紙，皮二項，或甲或乙，無多關係，此處所以列入甲種者，為獎勵本國製造起見也。「他類正頭」或為棉呢合織，或為絲綢，應屬奢侈品。煤油絕少國產，雖稅率略重，



進口未必減少，而稅收則可增多矣！

各國關稅收入，經學者研究，知大部份征於三數種貨物，而其他貨物，雖免稅亦無大碍（以下統計係根據私家著作，故非最近年度者）。譬如美國一九一七年稅收總額為二萬二千一百五十萬金元，而其中一萬七千四百四十萬元，係征於十類貨物如左：稅收單位百萬金元

糖及糖漿	五五・四
菸	二九・八
棉貨	一九・四
絲綢	一八・一
酒	一三・六
植物纖維及其織成品	一〇・四
寶石	八・一
呢絨類	七・二
藥材藥料及化學藥品	六・五
乾水果	五・九
合計	一七四・四
其所謂大宗貨物，與前表我國大宗貨物，頗有相同者，而表中前五項稅收，共為一一八，二〇〇，〇〇〇元，已過稅收總數之半，尤屬重要矣。法國一九一〇至一九一三年間，每年平均稅收為六萬八千二百二十萬佛郎，而其中五萬萬佛郎，係取於十一類貨品。其詳如左：單位百萬佛郎	
咖啡	一五一・〇
五穀	一〇四・〇
煤油等	七〇・〇



機器工具	111.0
果古粉	29.5
殖民地糖	24.0
煤	33.0
酒	33.0
木材	11.0
五金及儀器	13.0
水果 (啤酒用者在外)	10.0
合計	500.5

法國發為政府專賣品，酒為本國主要產品，故兩項進口額有限。表中各項，與吾國大宗貨品，尤多相似，惟我國特進口米糧以供食用，故五穀必須免稅，若國民生計漸裕，為增加稅收計，略征輕稅，亦無不可也。比時時一九一三年稅收七千四百四十萬佛郎，而其中二千四百七十萬取於六種貨物。瑞典一九一三年稅收為六千九百六十萬克羅勒，其中四千三百餘萬取於十二種貨物。挪威一九一四至一七年每年平均稅收五千七百七十萬克羅勒而菸、酒、糖及纖維納稅二千九百六十萬，超過全數之半。凡此諸例，皆足證明為增加稅收起見，征稅當注重大宗貨品也。

五 內地稅與附加稅之關係

無論附加稅率如何規定，而進口貨納稅必重於前，可無疑義。至施行國定稅率時，則稅額必更加重，雖屆時或訂互惠條約，然必超過現時值百抽五與抽三·五之稅率。故洋商欲避免重稅，將軍來我國，設廠製造。現在外人所設之廠，已不在少數。鐵廠中如本溪湖，鞍山站，原係日



人開辦；漢口，大冶，因債務關係，已與日廠無甚差異。東三省之寶油廠，大半為日俄兩國所設，漢口之桐油精鍊廠，亦皆洋商所辦。紙菸製造一項，雖近年頗多華廠，而能與英美煙公司競爭者，實不多觀；雖南洋公司，亦勉隨其後而已。棉紗廠最近統計，尤足見英日在華之經濟勢力，茲列表於左，以資參考：

民國十四年紗廠統計表

國 廠 數	錠 子 數	產 數
中 七三	一、八八、八三三	一六三八一
日 四五	一、三二六、九二〇	七、二〇五
英 四	二〇五、三三〇	二三四八
洋廠合計	四九	九五五三
中外合計	一三三	三、四一四、〇六二
		二五、九三四

觀此可見外廠數雖祇合華廠三分之二，而錠子相差，才六分之一。洋廠年逐擴充，而華廠則倒閉者，時有所聞，如此競爭，已難佔勝利。將來進口稅率增高，外人來華設廠者必更多。譬如日人由高麗運貨入東三省，此時祇付進口稅百分之三。五，切實計算，才及百分之一。五，故來華設廠與否，尚無多大關係。將來改征三十五（以於酒為例），如能切實征收，則稅額增加二十餘倍，日人自將移廠來華，以逃此重稅。是時若無法補救，則稅收減少，尤在其次，而洋廠挾其巨資，與華廠競爭，影響於我國之實業者，乃真可畏耳。

歐美諸國近年雖注重所得及溢利等稅，而對於國內貨物，亦未嘗無稅，所謂內地消費稅（Excise Tax）者是矣。在被征稅貨類殊為單簡，或對貨征收，或徵牌照費。更有對於消費行為征稅者，如美國之娛樂場稅，英國之火車客票稅，與本籍所論者無關。茲就其前兩種論之。其在美國，乃對於菸，酒，汽水，汽車，軍需品，照相鏡片，糖果，珠寶，紙牌，家用藥品，及美術物品征收。



在未禁酒前，酒稅佔全數百分之六十，在一九二三年，則於與汽車稅最為重要。是年稅收總數約六萬萬元，而菸稅佔三萬零六百餘萬，汽車稅一萬四千四百萬，酒稅則祇二千九百萬耳。同年海關稅收入祇五萬六千萬，不敵內地消費稅矣。

英國內地稅對於酒精，啤酒，菸，汽水，咖啡，乞露里（一種飲料）糖，火柴，汽油，家用藥品，及紙牌征收，另加牌照費及行為稅。在一九二五年合計為一萬四千七百餘萬鎊，而關稅則祇一萬二千萬鎊。內地稅中以酒精啤酒二項為最鉅，佔一萬二千一百萬鎊，已與關稅總數相埒。日本內地稅為酒，糖，醬油，煤油，織物等數項。在一九二三年預算，列二萬九千三百餘萬元，而菸，鹽，權腦三項專賣收入，尚不在內。同年度海關稅祇八千六百萬元。可見內地消費稅於國家財政，居重要地位，而我國為均衡進口與內地貨物之負擔計，爰為抵補裁釐計，當不能忽視此稅也。

馬關條約規定裁釐後，進口稅值百抽十二·五，而機製洋貨之出廠稅（英文原名 *Factory* 內地消費稅。）祇值百抽十，且須發還原料進口稅六分之五（亦即值百抽十）致內地稅輕於進口稅。以後稅率既分等級，則內地消費稅尤不儘一律抽十。且附加稅率既有超過十二·五者，而機製洋貨，又照例免釐，則內地消費稅之征收，似不須俟實施國定稅率後舉行。好在我國大宗進口貨品，祇一二十種，除免稅之米糧及工業原料品不計外，其餘十數種貨物，可酌征內地稅，以防洋商來華設廠之增多。其稅率應分別等級，與進口稅大略相仿，而本國大宗貨物，如茶，磁，絲綢等項，亦可一律征收。如對於某項國貨，欲加獎勵，則可予免稅，或發還稅款之一部份，此中儘有回旋之餘地也。又進口貨中如煤油一項，其原料非中國之所有，當無來華設廠精鍊者，則更可對於進口之煤油，加征一低稅率之內地稅，以補進口稅之不足。法意等國對於進口貨，有所謂統稅 *Statistical* 與轉賣稅 *Turn-over tax* 者，即此類也。

內地稅之收入當然為抵補裁釐之用，既於地渡期內征收，則附加稅收入較少，亦不妨事。大



約按照前節逐年遞增附加稅率表計算，此項收入，最少（第一年附加二·五）可得二千數百萬元，最多（照表中第三年稅率）可得七千萬，第二年折衷二者，應可得五千萬。每年平均以三千萬為整理債務之用，三年合計，尚餘六千萬，可與內地稅合併為抵補裁釐，建設事業，及急要政費之用。與政府計劃一萬萬元，三，三，三，一之分配，相差或無幾也（過渡期中稅率屢變，自然增收不復可恃，即果有之，亦包含於附加稅增收之內，不另計矣。）

遊記第一集

是書係輯李儔初遊俄，係編照遊法，隨聚游遊德，徐達之遊陝四篇遊記而成。或為途中聞見，或敘各邦風物，內容之美，凡讀是報者，無不知之。

自十二年六月彙集成書發行，不及三個月，累版三次，銷售至一萬冊以上。現已翻印六次，銷數之多，於茲可見。人若手置一編，大可於數小時內，作萬里遊。且歷隨二君，尤能以妙筆詳述舟車上之種種習慣，比諸坊間刊行之遊歐指南各書，其趣味濃厚，實實萬倍，凡有意漫遊歐洲者，尤不可不讀。全書二百一十餘頁，每冊定價四角，外埠另加寄費四分。

遊記第二集

是書係輯李儔初遊俄，係編照遊法，隨聚游遊德，徐達之遊陝四篇遊記而成。或為途中聞見，或敘各邦風物，內容之美，凡讀是報者，無不知之。

是書係輯李儔初遊俄，係編照遊法，隨聚游遊德，徐達之遊陝四篇遊記而成。或為途中聞見，或敘各邦風物，內容之美，凡讀是報者，無不知之。自十二年六月彙集成書發行，不及三個月，累版三次，銷售至一萬冊以上。現已翻印六次，銷數之多，於茲可見。人若手置一編，大可於數小時內，作萬里遊。且歷隨二君，尤能以妙筆詳述舟車上之種種習慣，比諸坊間刊行之遊歐指南各書，其趣味濃厚，實實萬倍，凡有意漫遊歐洲者，尤不可不讀。全書二百一十餘頁，每冊定價四角，外埠另加寄費四分。



論教化標準

張嘉森

國立政治大學新學會成立記

昔讀古人所爲書院記，或叙三代庠序之遺規，或述四書六經之垂教，或舉諸書窮理之方，或明行己接物之理，或勗爲己之正學，或斥科舉之陋習，何其立教與爲學之旨，本末俱備內外貫通若是耶？曰：一國之教學，有其教化標準焉，有其學問工具焉。二者之標準立，而共出一途，則其立教爲學也易；二者之標準不立而徬徨歧路，則其立教爲學也難。海通以前，吾國之所謂教化標準者，則變輿之所謂五教——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是也；所謂學問工具者，則詩書易禮春秋是也。二者之在天壤，若日月江河，不可一日廢；教者教此而已，學者學此而已。互市以還，歐美之政教風俗與夫物質生活，無一不與我異趨，政體則以民爲主，家族則父子析居，交際則男女平等。雖我古所謂綱常者其理無可廢，而施諸實際，已扞格而不存；故其所謂教化標準者異矣。歐美學術，以自然界社會界之智識爲大宗，重實際之證驗，尙論理之分明，與吾之讀聖賢書，求其身心受用者，迥乎不同，故其所謂學問工具者異矣。茲二者以大勢之推移，既不能不舍己從人，然而爭持於社會間者，有主歐化，有主國粹，斯其弊爲教化標準之不立。學問條理，起於社會自身之經驗者，則坐言可以起行。今也不然，裨販歐美，惟人是效，或傳理論之空譚，或採條文之末節，苟非遷地弗良，抑亦難免於削足適履，斯其弊爲教化與學問之不能互通爲一。嗚呼，吾儕生爲今日之國民，對於教化標準之不立，其何道以立之，對此教與學之不能互通，其何道以通之，非吾人之責而誰之責耶？



夫世界文化之源泉一，人類之理性而已矣。甲乙兩國風俗學術之相異，自其表而言之，若大拂乎人情，及進而求其所以然之故，則合於理性均也。民主之制，昔視為叛逆者，然人民權利之義，聖人不能易焉；小家族之制，非教不孝也，求父母子媳之各適其適而易於相安耳；男女交際固平等矣，然嚴守一夫一妻之制，社交上有為不名譽之舉者，則羣起而排之；以視吾國閩內閩外之防閑，未見其遜色焉。凡此政俗，既有理性之可通，斯其移易之也有道，是在有善於採擇者，深通其制度之精義，謹守其規矩，以身作則而力行之，或其始所目為洪水猛獸，易時而為數見不解，則俗尚以成，而教化標準，奚患不立哉？至於學問與社會風尚，又互為因果者也，時則學說開其先，而社會組織隨之；時則社會環境先成，而學說繼之而起。就其大較論之，風尚猶樹之根也，學問智識其枝葉也。有昔日之社會，斯成昔日之學問，有今日之社會，斯成今日之學問。吾國今日之社會組織既在模仿歐美之過渡期中，故思想界之現狀，動輒援引歐美，一若以歐美人之言為經典者，一旦國人致力於教化標準之確定，則思路廣開，而學說必歸於獨立，而種種主張，自能植基於國情之上，此之謂教學之互通矣。

國立政治大學，何為而設耶？曰，此校之前身，原以改良省政為的，故名自治學院；議創於紫石韓公長蘇之際，以十二年冬賃民屋設於上海。今年秋蔣教育總長提交開議，更名政治大學，海內同情之君子聞其風而助之，為集銀款作建費，乃請於軍民兩署，撥吳淞營提署為校舍，並以其旁餘地二十畝為新校舍基地。九月鳩工度材，建宿舍校舍各一所，行以明春蒞事，同事諸君子，謂宜於立校二周年之期行立礎式，以示鄭重校基之意，且應有以記之。臨蒞開之，朱子為知虎溪縣石路君作縣學記曰：「石君所以敷教作人，可書之大者，其視葺新廟學，一時之功，為何如哉，然是役也，石君之意，亦將以尊嚴國家教化之宮，而變其學者之耳目，使之有以資於外面齊於內，非徒以誇壯觀飾游聲而已也。」信斯言也，非校舍與修之可記，而視其所以敷作者何如。竊以為處此東西文化互通之會，本校之所以自負於國家者，亦朱子之所謂作人而已，敷教而



已。十年來國家認爲舊時政俗之不適，而思所以易之者，由來已久，顧時至今日，猶未達於正軌，則以政俗必有所先行之人，必先有所謂文化之担負者（Culture-bearer），而後乃有所附麗；非僅譯其學說，採其條文之所有濟焉。譬以政治言之，憲法之制定易也，國會之開設易也，地方制度之採取易也，然此三者之後，無具西方道德之政治家以活用之，則賚虎不成而反類犬矣。政治如此，推之家庭，推之男女之風俗，無一而不如是。斯校雖取名政治，然所研究，舉一切社會現象而概括之，非徒通其學也，要在探其政俗之精義，求其共守之規矩，而責之吾同學身體而力行之。言乎政治，若林肯格拉斯頓之德業，吾身所有事焉；言乎男女之際，若托爾斯泰爾性關係純潔之訓，吾身所有事焉；如是而政不良，俗不齊者，吾不信焉，此本校作人之旨也。

抑一國文化有二面焉，關於政俗者，既已驗諸良心之所安，而得其標準，而知識之明暗，學術之隆污，尤爲一國文野所繫，不容忽視者，此亦本校之爲學術機關者之職責所在也。學有二類，超於實地之限，而爲世界所共者，自然科學是也；有爲實地所限，而立論因以各異者，社會學科是也。各國因其民情之不同，而學問之發展緣之以異，英美之尙實驗，德之尊系統，法人之重論理，皆其國民性之表現也。而吾國之特色安在？居今論一理，評一制，必曰外國某人之言如何，彼所是者，吾不敢以爲非，彼所非者，吾不敢以爲是。於是其弊害之中於國家者，人人援引歐美，多不切國情之論一也；既以歐美德法人之言爲準，不折衷於國情，故成言囂思難之局二也。此二弊者果遵何道而後能去乎？曰，吾因我之需要，因我之環境，自致其心思，自格其物理，則名詞也，立論方法也，必有異乎歐美，而成爲吾之所特有者。自然科學不獨追隨他人，能自有所發明；社會科學自成爲吾國之政治理論，法律理論，社會理論，教育理論，乃至生計理論，則所言自切政狀，所學自得其用，而學問獨立之境來矣，此本校敷教之旨也。嗚呼，孔子畢生所致力者，曰發周易，定禮樂，刪詩書，修春秋，後世從而輔翼之，吾國制度文章，由是大備，二千年之學者，承其精餘率多調色宏業而已。今焉歐美之政與學，侵入吾土，東西之相異，不知其幾何



事，其德增修則定者，又不知其幾何事，夫欲以少數人之力，短年月之間，因革損益之，諒何容易。雖然，今之世，民主之世也，分工之世也，各盡其能，各勤其業，期於以細流土壤，蔚成泰山之高，河海之深，庶幾數千年古國之教與學，於茲大定矣乎！是亦同人之職責，敢自譔業，故書於此，以自勉而與國人共勉，是為記。

愛美的戲劇

凡讀過晨報劇刊的人，無不知道世的好處。著者說：「這書是進藝術之宮的一論匙。這種『論匙式』的書，在中國今日這學問荒疏的社會裏，本是無上的重要，而愛美的戲劇之在戲劇界，自然更有他重要的意義。原稿經著者自行修改，其證論文句，較報上登載的更為精密。留心戲劇藝術的人們，不可不讀。每冊六角，外埠另加寄費六分。」

道義之交

這脚本係蒲伯英先生慘澹經營的創作，其中情節天然偶成，無支離索強之弊病。可為青年在學修養之良書，入世求友之寶鑑，不止為美文的小說也。北京人藝劇專學生歷在新明劇場開演斯劇，屢呈觀客滿座之盛觀，足徵此脚本之美善矣。每冊三角，外埠另加寄費三分。

關人的道孝

是書為晨報社叢書第十六種，戲劇第二集，亦係蒲伯英先生近著，描寫富貴階級歎壓貧賤階級，及閩人藉祝壽聚斂財物，致母死瘞喪不發，消處處標榜孝道。情節離奇，使人聞聽，使讀者至精采處，又好笑，又激昂，誠戲劇之善本也。每冊二角，外埠另加寄費三分。



教育獨立釋義

汪懋祖

余素主教育獨立之說，自本年一月十九日晨報副刊發表拙著教育界的自救一文，頗引起讀者之討論，仍不免有誤會之意。然其所攻辯者，足為拙文之註釋，而與余原意固不相衝突也。人生活動，因緣參雜，相互影響。政治與教育，無截然分離之可能，自不待言。故八年前余著教育與政治一篇（載留美政學叢刊第一期），嘗言教育應脫離宗教，而絕不能脫離政治。有脫離政治管理之教育，而無否認培養政治意識之教育。又言：『吾國承數千年專制之編習，一旦易為共和，主權在民；欲望其真能監督政府，建設民治善用其權而克盡其責，殆非易事。蓋國民政治習慣之養成，非旦夕可期。由是國會搗亂，武人專權，少數操縱，多數馴服，而政治日即於混沌，此皆由專制而至共和，過渡時代所不能倖免之現象。欲謀政治之清明必先培養國民政治意識習慣與能力，是為教育上之一大問題。』此其意余對於學生自治問題，亦屢屢言之。侯君兆麟所主政治化的教育，推本於中國國民性缺乏政治的素養（見國家與教育第六期），與余前所發表之議論，雖教育方法未能苟同而與余本意不相背也。然則余今日何又提倡教育獨立？吾所謂教育獨立者，非真截然獨立於政治之外，一涉政治，概無與於教育之事也。蓋有鑒於近年教育受政潮之顛覆，非惟不能培養國民政治的德性，且從而墮落之，結果則並教育而犧牲之。於是不得不曲突徙薪，築一強固之國防。其於國民政治習慣及能力之培養，毫無妨碍；而無聊之政治濁流，可以導之使毋累於教育。其方法要點可簡括如次：

（一）熱心教育者結合同志，訂立共守之約法。



(二) 力謀教育經費獨立。

(三) 教育行政組織，澈底改造；完全脫離政府之支配。

(1) 教育總長由全國教育團體公選，並組織中央教育參事會，設參事若干人，由全國教育團體，學術團體，及職業團體各選代表充任之。

(2) 各省教育廳由各省教育團體公選二人，呈由教育總長任命一人充之，並組織省教育參事會，設參事若干人，由各省教育團體，學術團體，職業團體，各選代表充之。

(3) 全國教育事業，均由中央教育部監導之。

(4) 教育行政既成一獨立之系統，不與一般行政同視，則省界亦可打破。為教育實施上利便計，另行規定教育行政區域，惟此問題太大，一時尚說不到。

(5) 關於選舉法，組織法，資格，職權，任期等，當另篇討論。

對於教育獨立，希望可有之功用有三：

(一) 發展教育界團體的意識，拒絕任何方面目的不同者之利用及支配，並對於政治問題，養成健全的輿論。

(二) 教育最高行政機關，形成一模範的政府。

(三) 使教育基礎鞏固，得以循序發展。

至於各種政治活動，教育者應參加否？曰：從事教育者亦國民，自有其參與政治之權利，而監督政府，指導羣衆，尤爲其應盡之天職，但須有左列之原則：

(一) 平日須注意政治問題，討論如何解決之適當的步驟，建議於政府。

(二) 參加政治活動，非爲自己取得政治上之地位或某項權利。

(三) 以國民資格參加政治活動，不得用學校或教育機關名義。

(四) 從事教育者及大學學生，均可入政黨，但不得引政黨勢力干涉學校行政，或宣傳黨



化波累教育。

(五) 中小學生政治意識尚不發達；判斷力不臻健全，不應參預政治問題之活動。

以上所述為教育界對於政治濁流之隱防，所以發展教育之潛勢力，以影響於政治者也。李璣君論教育獨立之程度及其辦法，極為精透，足以補吾前文之所未詳。但李君仍主張教育總長為內閣之一員，教育部為組成政府之一機關，此外另設教育委員會。委員會與余所論之參事會意義相仿，惟余更主張教育行政組織，完全脫離一般行政之窠臼。教育總長由教育團體公選。李君謂教育與國家各種專業，如實業軍事財政等等息息相關；教育行政如完全獨立，則與其他國家專業之大計，有呼應不靈之弊，無以應國家之需要。此層李君不免過慮。試就現狀論之：中央徒擁虛號，內閣舉如奕棋，有何政策可言。教育當局與其隨波浮沉，為政黨所爭逐，受軍閥之支配；何如規定資格任期，由全國教育團體公選之。且決定教育政策之機關為教育參事會，參事為全國教育團體職業團體學術團體所選出之代表，資格均有法律規定。其於國情，當無疑義。要之吾人主張教育獨立，當研究其積極方面之方法，不在申辯詰其消極方面之意義。回想七八年前，政治現象，雖甚混莽，而教育界之精神尚較一致。苟早謀教育獨立，必稍有成績可觀。乃因循苟且，致政潮混入教育，其紛糾紊亂之狀態一如政局。其爭逐教育行政上之地位，一如軍閥之分配地盤。彼起此伏，前擁後拒，威迫利誘，詐術是尚，精神上學業上之犧牲，不可勝言。公理不彰，是非混淆，致政府當局，益無忌憚，又從而摧殘之。於今苟不亟思亡羊補牢之計，則教育將完全破產，不可收拾。是余之主張教育獨立，將為教育開一新軌道，謀教育精神之統一，以爲政治統一之張本者也。若以教育獨立為反國家主義者或政治生活，則不足與辯焉。伏願抱教育救國之旨者，願起而之。



何以爲治？

白鵬飛

清社屋而民國興，燬漢十五年，忽而民主，忽而帝制，始而集權，終焉割據。其間官僚起伏，政蠹叢生，擄客縱橫，匪兵蹇途，哀鴻遍於全國，餓殍普及南北，外有鷹虎肆其吞噬之謀，內有豺狼極其殘殺之性。惟凶殘黑暗之徒，尙足以憑借城社，以遂其僥倖一時之生存；而柔儒良善之民，已絕其安分度日之活路。明至元首不足尊，官僚皆可殺，政蠹，軍閥，擄客，感犬之屬，更不可以勝數，而悉在死有餘辜之列。洎夫師備困窮，以饑舍爲積黨之場，而學子失其楷模，亦相率而化爲魂類，士氣淪喪，國魂乃蕩，百鬼盡行，莫有不作。嗚呼！國民，何以爲治？

民治之國，主權在民，今國民之大多數，尙不知政治爲何物，而軍閥，官僚，政蠹，黨人，乃憑藉權力，濫用惡智，以盜竊政權。致一國之利害得失，不實爲此少數特殊階級之家事。國民視之，所謂政治者實爲此少數人之專門戲法，吾輩祇能立於客觀的地位，靜觀其變化而已。以此無政治的自覺之國民，而欲行使主權以求國民福之實現，烏可得耶。

黨人之徒，以民意爲口實，日以改造革命之美名，哄騙國民，爭相號召，跡其實，則不過欲分奪政權之餘蘊；以爲一身一家安富尊榮之計，其心事之陋劣，曾死貓腐鼠之不若，徒污政黨之名，而令各色各樣之主義，胥失其光彩。其所謂黨者，狐羣狗黨而已；其所謂主義者，騙錢用，混飯吃之主義而已；其人，則無職業之流氓而已。軍閥之流，以槍桿爲資本，而集合無衣食之兇悍苦力，噴聚一方，四出剽掠，使農不能安於耕，工商不能安於市，士不能安於讀，天下騷然，而莫敢與此執槍桿之兇悍苦力抗。似丘八之力，莫與京矣；然後等平居不得緩衣飽食，臨陣不



能不挺身受死。其坐地分肥，妄享其利者，實不過三數頭之者而已。以之與外國之軍閥相較，此類不過為一種強盜頭目耳，實際上尚不足以為軍閥之稱也。其餘政蠶，官僚，捐客，鷹犬之屬，則強盜團之支店老闆，掌櫃小夥計，把風找買賣之小嘍囉，其可憐可恨，真為人類中之最下等動物。方之條脚，擦澡，賣淫，執大茶壺，跟條子之流，尤為賤陋卑鄙，不足加諸議論之列。

綜合上述，是行使政權，——慎重政治的把戲者，不外此數種之特殊階級，而其不堪言語形容，已至於此極，尙何政治之有！夫就與政治無緣，而負有作育第二次國民之任者言之：則今日亦無所謂教育家，其始雖有少數人略知一二，欲從養成國民政治的智識，政治的道德，以徐謀政治上之基礎改良，而求數十年後之國民民福之漸次的實現者。及學校大興，青年蜚集，隱然成一強大的勢力，丁內亂外患交至迭乘之秋，血氣激發，已難為俯首受教，靜待來茲之計；益之以官僚，政客，黨人之播煽與誘惑，更不能令腐儒完成其樹人之志。其智，勇，辯，力，復漸靡喪而趨廢墮。師既如是，弟復如斯，逮來者益衆，競爭愈烈，乃植黨營私，以遂其個人生存之計。所謂不得志於天下，姑以學校為吾輩俎肉試驗之場，遂不惜以天下之青年，作吾儕謀生存之武器。故今日之學校，一培養罪惡之溫室而已，吾輩不禁為未來之國事前途悲也。

現在之國事，已不可救藥；而未來之國事，復絕少希望。昔人謂智，勇，辯，力為天民之秀，復利賴此優秀的少數人才，以為大多數國民謀最大幸福。今日則智，勇，辯，力之士，反成為宰割天下，斷絕大多數國民生命之惡魔矣。事之可悲可恨，孰有甚於此者！

政治問題，無時無刻不與國民之生活問題相聯繫。西方東漸以來，吾國過去之生活程式，逐漸為鷹眼高鼻之洋鬼子所破壞。既無巨艦大砲，以禦其武力的侵略；復無機械與技術，以防其經濟的吞噬，一戰而敗，而割地賠款隨之，八十年來，戰敗者屢矣，除土地金錢隨戰死者之靈魂一去不復還外；且由不平等諸條約以掠奪我無數的利權，重重束縛，以抑制其經濟的發達，及政治的發展，至今所負之外債不過十餘億，而國民之生計，財法之運行，教育之維持，均已陷入生機



斷絕，回天無術之境地。國民既失其救濟之實，生活益難，則人心愈壞，人心愈壞，則政治亦隨之而愈不可收拾。舉凡一切法制與章，皆成爲無用的死物，所有風紀道德，皆化爲不合時宜，無裨實際之化石，社會無風紀道德以爲保障善良之堅壁，國家無法制典章，以爲排除罪惡之制裁，則政治之常規，社會之秩序，即無由而保持矣。於是大盜小竊，明奪暗搶，舉凡可以爲獲得生活之手段者，遂無所不用其極。詐騙之術愈工，則生活之獲得愈易，爾虞我詐，信義全無。馴至父子相爭，弟兄互鬥，人我之際，已無膠柱之術，日惟獲得生活之是謀，已無所謂人類同胞之愛，更何愛國之可言哉？智識階級除作官當兵或化爲政黨黨人之外，不能生活。消費者日增，而生產者日減，搗亂者日增，而有正當職業者日減，即在閉關時代，猶不足以圖族類之生存；遑論當外力榨取吾人血汗之秋，其不能以久活於世界競爭之場也審矣。

國民之生活問題一日不解決，即一日不能使政治問題入於安定之途。十餘年來，貧亂交侵，內外之壓迫，愈趨愈重，已成「睡獅雖醒不能翻身」之勢。欲謀除去貧亂之源，則不能不先事擺脫經濟的束縛。其第一着，即在排除外來經濟之壓制，而攘外以安內爲先，禦敵以和己爲貴，是安內和己，又爲最所先務。夫以百分之四五識字之國民，欲謀其一齊醒覺，已屬不易，復加以以此極少數之識字階級之自相猜忌，自相排斥，自相爭鬥，自相殘殺，鎮日以搗亂——自己與自己搗亂爲事，則御侮自強之說，豈非夢囂哉。

Laotse 曾曰：「Die Svatshage Hist. cite Magerfange.」此語與孟子所謂「食色性也」，實有相互發明之妙。人類爲保其生存計，不能不求食，爲保存其種族計，不能不謀蕃殖。食慾與性慾，乃人類的本能，此種問題，不能得一相當的解決，則人類社會之秩序，即不能一日保持。自餘之藝術，政教，法制等文化之各方面，更難期其發揚光大而有進步，惟有日就衰微，而漸降望滅而已。故解決國民之生活問題，實爲納政治於常軌之唯一手段。上列各種罪惡之素因，均由 Magerfange 而生，歷史上每當民不聊生之會，即大亂勃發，及死亡者衆，其德伴苟全於亂



之餘者，亦漸生叛亂罔治之心，物資有餘，而人心思治，則政治復入於光明之域。在吾國過去數千年之歷史上，此種現象，蓋已成爲一定之公式，不過至近世更加入思想問題，其方式漸趨於複雜耳。然而思想問題，仍不能離却實際之生活問題而獨立成長，必二者相互激盪，始成爲重大的政治問題矣。歐戰以前，凡產業發達之國，皆有生產過剩，而分配不均之弊。無產階級，欲謀其生活之向上，乃陳力就列，爭奪政權。形式上以爲社會主義之勃興，然實質上則爲一種生活問題之變相，不過欲從資本階級手中，奪取政權，以達其平均分配財富之願而已。回顧吾國則舊式之生產力，已日就衰退，而新式之生產力，僅在萌芽，其想在生產力薄弱，而不致分配，彼分配之說，似尙不足以適用於吾國之今日也。回復秩序，致全力於生產，以獲得生聚教訓之資，實爲吾國目前最切要之圖；而此種重大的責任，不能不由全智識階級之雙肩負起。其健全的分予無論矣；卽已惡化者，亦甚望其翻然自覺，而同僇力於此，否則豈惟善良異儲之智識階級無以自存，卽任何黠詐凶惡之徒，恐亦終難倖免也。

廢除不平等條約，收回關稅自主權，取消領事裁判權，在今日已成爲國民一致的要求，人人皆知舍掙脫此等束縛之外，實無從回復秩序，盡力生產，奈何知之而不行，行之而不力，仍欲借重外力，以求活路，而日獻其狐兔鷹犬之小技，爲人作嫁，而重苦吾民，並自絕其未來生活之坦途哉。

我個人極相信吾國近年來政治上之各種罪惡，及社會上無數的悲慘現象，均由生活問題而發生；而生活困難之根本原因，實在外而不在于內。舉凡丘八，土匪，軍閥，官僚，政黨之培植，四民之失業，使吾人處於貧飢循環之苦境者，實受洋大人之賜，彼輩以經濟的侵略，壓服吾人，不數十年，而完全置吾國於共同殖民地之狀態，桎梏重重，氣息奄奄待盡，其紛擾紊亂之發作，不過爲一種神經錯亂之現象而已。倘能排除外來的原因，則國內各種不良的現象，必可漸次減少，或歸於消滅也。



吾國苦貧厭亂者久矣，貧亂之原因不去，則貧亂之現象亦永遠不能消滅。願國民各出其智，勇，財，力，以掙脫外來羈絆，恢復國家主權，然後因天下之財，以供天下之用，而不私其家，任天下之才，以治天下之事，而不私其黨，重公道，減私慾，以救以養，則政治之有成，而貧亂之病瘳矣。

吳新詒著
第二十四種
史地新論

本書係楊鴻烈先生所編著，計本論十七章，雜論六章，凡十萬餘言。此書特色有二：（一）世界大戰以還，人類蒙空前之浩劫，各國喘息初定，即競以永久之和平相號召。然人類猜疑嫉惡之情一日不去，則關乎亦自無寧時，此其植基蓋在於各國家偏狹錯誤之歷史觀念，及一部分不正常之地理知識，有以涵育激刺之，致種族及國家間之嫉惡及成見，深固不壞。著者痛心人類之作孽自斃，並史地二科之橫被利見也，故特用全力，對於各種不正確之主義，加以攻擊，使史地真象，得以大白於天下，而人類亦自儻覺往者爲人利用之誤，當可幡然改悟，不致大同之理想，徒託諸空言，而史地二科亦將爲人類增進幸福之唯一利器矣。（二）史地本客觀之科學也，與人類相關最切，且最饒興趣。特自國家主義者所利用或竟視歷史爲垂訓資治之物，致範圍異常偏狹，興味異常單薄，苟非博聞強記之士，咸不一顧；因之，史地知識，無由普及，而史地自身，亦難提高，尤以吾國爲甚，著者於本書反復陳述各種與歷史相關之科學，剴切明白，俾有志於史之人，不再以荒謬乖戾之說，貽害他人；更期他日良史產出，人類能得其應有之實效。著者取材異常豐富，讀此一書，可得其他知識，且行文極饒機趣，凡研究史地及爲世界之一公民者，皆不可不手此一書也。每冊大洋七角，外埠另加寄費一分。



考試之新功用

楊 蔭 慶

自五四以後，國內各學校中，始有反對考試者。查其所提出之理由，亦頗有考慮之價值，故鄙人每表同情。然亦有因方法之壞，遂主張完全廢除其制度者，亦未免持論過激，而受因噎廢食之誦也。竊查吾國之文官考試，久為外國學者所稱贊，以其執行一種選擇功用，而為先進國之特徵故也。夫考試之方法雖壞，而其功用尙未盡失。故凡欲入專門職業者，仍須經過一種職業的考試。例如警察廳之考試醫生，司法部之考試法官，其他如郵政局之招考郵務員，各機關之招考辦事，下至於勞動者，亦須試工一二日，方能議定傭工之條件。即舊日之文官考試，其實亦為一種職業之選擇；不過因文學教育積習已久，誤認文學家為萬能之人，故專以文學家執政，國家之衰弱，亦因是而益甚。在歐美各國，凡欲任教職者，亦須經過考試。總之，學校之目的，在使青年作生活之準備，應付社會之需要。據上所述，考試一事，實為社會之需要。凡在社會服務之人，無可避免之一種歷程。是考試者，為在社會服務之人，必須應付之事實也。國人不禁，厭惡考試，在學校中極力提倡廢除，其亦失教育作生活準備之本旨矣。

大凡制度之應否存在，要視其功用如何。有因功用盡失而必須廢除者，如太監制度是也。有因功用尙未盡失，而必須急謀改良者，如吾國之婚姻制度是也。有因舊功用已失，而新功用反而重要者，如學校之考試制度是也。今請論學校考試之新功用。追思昔日在書院時代，生徒竟有終年不至書院受課，而在外專心準備考試者，今日歐美各大學之研究肄業生，亦多有類似之情形。其目的，在使已成就之人，繼續求學，考試不過證明其知識獲得之結果（Attachment），或本領



之養成 (Accomplishment) 而已，純含有職業考試之性質。或亦可謂屬於大學已畢業者，試驗所以證明其知識本領之高低足矣，非一概而論之也。今大中小各種學校，仍多沿舊習慣，採用同一之方法，無怪乎一般先覺者，起而反對之也。夫學校考試之新功用，不偏重其結果，乃趨重其歷程。昔日考試之功用，祇在選擇少數優秀分子而已，大多數則被屏除。今日之新功用，要使人受考試，所以別優劣而便於施教也。了解本能之不同，而知所以尊重個性也。因興味之不齊，而得各攻其所專也。若不明其真功用之所在，而汲汲於考試成績之結果，則大誤矣。現考試因競爭而可延擱個人之進步，於短促時間內，養成其過事不迷，自治之習慣，增長其辨別是非之能力，其歷程，乃是一種教育應有之經過。無考試，其何能談教育也。故鄙人反對昔日考試之方法，非考試之制度也。今欲改良方法，當先明其新功用之精神。不然，一誤再誤，則愈謀改革，而反愈失其本旨矣。

功用雖明，尚須研究考試出題之重要。其首先當注重者，乃是出題之人。出題人又須注重被教育者受教之情形，同在一班，同時聽講，一經考試，則等差不齊者，何也？能力不同，斯固然矣。然亦視當時教授之情形如何耳。因能力與教授之情形不同，故出題亦當有難易之別。凡同班受教者，大約可分為三級，上中下是也。上智與下愚，適居少數，中才居多數。故問題之難易，亦宜因才能而有等差。例如九個問題，因難易之等差，各設三題，使人人皆可收受試驗之利益，依其結果而分途援助之，則不但一方可以增高教學法之技能，亦可使受考者，生無限的愉快。一般學子，更可免視考試如畏途也。再者考試 (Examination) 者，往往指一定之時間地點準備等情形而言，如以前之學年大考，及畢業考試是也。即如今日之月考，或學科考試等，亦含有此等意義。此等學科考試，施之於大學可也。其月考，施之於中學，亦尚可也。惟最善者，在中小學宜重口試 (Oral Test)。口試為筆試 (Written Test) 之準備，筆試亦可不定時時間，有十數分鐘足矣。總使口試或筆試，變為教授之一部分，使試驗寓於教授之中，輔助促進教授之進行，其



功用，非有獨立之性質，筆試之結果不在辨優劣，宜偏重個人之進步。故考試之結果雖劣，但在個人如有進步，亦宜加以鼓勵。故教員輕視劣等生，是乏教育之眼光也。學校對於入學試驗，可採嚴格主義，但一經錄取，學校即不宜重愛優等生，而輕視劣等生。筆試，口試均須因人施教，方能貫徹教育之精神。此所謂重歷程，而不重結果。最後，成績之區別，為教育行政應有之手續，非代表教育之精神也。

考試之性質，可分為二：一，為學理的，一，為實習的。凡圖畫，手工，習字，縫紉，繪圖，各種試驗工作，均為實習的。其他為文學，歷史，以及關於實用科目之理論方面者，皆為學理的。然可分為三種：第一為了解的知識。例如吾人行路，忽見一惡犬，或一蜜蜂，或一電線，急躲避之，以免危險，對於此等知識有了解之能力，足矣。科目如文法者，亦即如是。第二有應記的知識。如文字之構造法或寫法，重要的日期，乘法表，公式，格言，藥方，對於此種知識，祇有死記，無有伸結之餘地。第三有建設的知識。凡將一物或一事，作一分析或綜合，即含有建設之性質。例如將一篇文章，作一大綱，即為分析。反之，根據已有之無系統的事實與理論，作一大綱，而成一篇文章，即謂之綜合。關於科學方面，其理亦是相同。由是觀之，教員之出題，宜先知自己之希望何在，平時教授訓練之目的又何在，考試之功用，所以試驗教員自己之希望！與目的已否達到，非只試驗學生之優劣，為作報告之根據。如此作一收束而已，此非教育也，更非考試之新功用也。如視口試與筆試為平常應有之練習，練習所以發展其了解的或記憶的或建設的能力，然後再根據試驗之結果，而作改正，而作指導，以求達到積極之希望。教育者如只持放任主義，任學生於平時曠課荒廢光陰，毫不督責，只待學期考試，而決優劣，定去留，則大失考試之真功用矣。

至於考查成績之優劣，則有記分法。記分之法，又有三種。有根據當時心理的印象而記分者。如評定國文，圖畫，習字，手工，體操，用甲乙丙丁等作記號是也。亦有所謂積極記分法（可



Objective Marking)者。如閱算學，地理，歷史等試卷，對於問題之記分，先規定一標準，普通以百分計算，答案對則依標準記分；答案錯無分或扣分。更有所謂消極記分法者，例如百分為足分，則凡有錯誤，即依標準作減號，然後總計之，最善者，即能合第一與第二或第一與第三的方法，同時採用，則庶幾免除不公允之弊。總之記分不過為評定之標準，為積極進步之指南，如教育者僅僅以記分為目的，除記分外，對於已評定之成績皆認為廢紙，則雖有考試，又何益哉？今日所謂新教育，即是利用此考試之成績，不分優劣，均認為有同樣研究之價值。為學生者，又以得分多寡為目的，教員苦心所改正之作文，算術，外國語，練習本等，多有屢改而屢犯者，皆因大多數不肯用心研究已犯之錯誤。如是，非考試之壞，乃學生之誤也。是平常練習作文，練習算學，即等於考試。於平素對於改錯與了解錯誤，尚不注意，而必待考試時，與他人爭一日之短長，何其不通之甚也。是以不欲考試之新功用實現則已，如欲其實現，教員學生均宜以每月工作，均含有考試之性質，如打網球然，平素道之預習，即是競賽之準備。如平時尚不肯入場，或入場亦不肯努力，而反謂網球競賽為無益，則又何可怪之甚耶？

人生於世，無時不在考試之中。知識經驗之進步，無一不由試驗 (Trial and error) 得來。人在幼時，父母告以此為真，以後指桌而問兒童曰：「這是什麼」？此考試也。六七歲入學時，有入學試驗，雖多半為口試，要亦不外考試之一種。由是入中學，而大學，均須經過考試。畢業後，入社會作事，入何界，有何項專門的試驗。其不入學校，而投入工商各界者，亦須學徒三年，方為期滿，此為試驗之時期也。總之，地位愈高，所經過之試驗愈多。試驗愈多，經驗愈加大。故考試制度運用得當，不但可使高才者上進，即中才以下之人，亦可因試驗而得經驗指導之利益。故一人之生活，終身必有幾次重要試驗時期。吾人如能將學校考試，作生活考試之準備，即是吾人所謂之新教育。以今日生活，即是教育。反對考試者，在道德，衛生，社會應用種種方面，均能提出實際的弊病，以警告國人，確有注意之價值。余對考試制度本身，雖無問題，然其方



法歷程與結果之各種特點，確認為有研究之必要。因考試可以代國家選出優等的教育家，政治家，軍學家，律師，醫生，機器工程師等。然考試之新功用，不專指由已成就者之中而加以選擇。並須於未成就者，用考試以輔導其學業之進步。是考試確有教育之功用，茲分別述之如下：（1）在學生方面，可以發展其組織知識之能力。（2）對於其在「一學程中之弱點，加以指導。（3）增加其運用知識之能力。（4）練習其專心一致之習慣。在教員方面，可以（1）使其了解自己教授之結果。（2）用具體的成績，改正其對於學生之意見。（3）作考查學生之能力，與成就之標準。（4）在短時間內，令學生發表其所知，乃是一種訓練。在校長方面因考試可以（1）改正教員之私見。（2）鼓勵學生克勤學業。（3）為評判教員教授成績之標準。（4）為考查個人進步之根據。是考試之新功用，正所以合一方面準備青年收教育之實效，一方面能位得其人。人得其才，免除濫竽充數，尸位素餐，則各種事業之進步亦可因人而舉，國家前途亦可賴考試之新功用，而收異日之良果。是考試不專在證明已往之所得，乃在推知將來有何希望，若為考試而犧牲教育，則是不了解考試之新功用，亦失今日用科學研究教育之本旨矣。豈不重可惜哉！

美國杜威博士前來北京講演了一年，所有講演記錄，

第三編 杜威五大講演

散見京內外各報，長篇短幅，美不勝收。其中最重要的要算左列五種：（一）社會哲學與政治哲學；（二）教育哲學；（三）思想之派別；（四）現代三大哲學家；（五）倫理學。這五種講演，曾經本報連續登載，早為閱者所歡迎。但前此因為時匆促，或不免有訛漏的地方。嗣由原紀錄人重行整理校勘一遍，詞意更加嚴密。末尾附有杜威夫人講演一篇，題目是「初等教育」，尤為研究教育的人，不可不讀者。出版以來，風行一時，購者爭先恐後，已經翻印至十六版之多，可以窺知此書之真價值矣。每部二冊大洋一元，外埠寄費加一。



人體模特兒

(Life Model)

劉海粟

本文已於九月二十三日在上海美專公開講演一次，由門人宋壽昌，楊枝逢錄，同時由上海無線電台以無線電傳達四方，時事新報曾刊布其一部分，今將全文略為芟剪，公之農報，當為讀者所許。

一 模特兒應運始末

勞頭我敢說：今日之社會，愈是好淫邪惡，愈是高唱敦風化俗；愈是大怒巨惡，愈是滿口仁義道德。昏庸朝弊，人心混亂，已臻於不可思議之境域矣！試一着眼，環繞於吾人之空氣，濁而穢，虛偽而冥頑之習慣，破壞一切新思想；無謂之傳統主義，汨沒真理，而束縛吾人純潔之活動。噫！人心風俗之醜惡，至於此極，尙何言哉！尙何言哉！處於如此環境之下，欲高唱藝術，而欲倡導藝術上之人體美，模特兒；無怪豪情洶洶，欲得而甘心也。數年來之劉海粟，雖乘人之詬言備至，而一身之利害罔覺；為提倡藝術上人體模特兒也。模特兒乃藝術之靈魂，尊藝術則當倡模特兒；愚既身許藝術，殉焉亦所弗辭，迨時滋話，於愚何懼。

今者模特兒之費紛紛紜，變本加厲；流氓偽模特兒以詐財，迂儒模特兒之駢文以輔道，官廳皇皇頒發禁止模特兒明文以示戒；報館記者冷刺熱諷以模特兒為論資，畫匠畫販亦能學說模特



兒，人體美，曲線美以影射；甚至有因諷刺模特兒之故，呈請執政嚴懲劇演者。舉目瞭瞭，亦復窺時俛仰，以赴勢物之會，視模特兒爲洪水猛獸；愚認爲此乃提倡藝術之良機，當鼓吾勇氣，詮釋其誦，彰藝術以帥天下。

愚將詮釋模特兒之先，應將模特兒應運之經歷略述梗概，俾閱者瞭然焉。

溯自民國三年三月，上海美專有西洋畫科三年級生一班，依學程上之規定，有人體模特兒之實習，其時未有先例，女子爲模特兒，固不易咄嗟立辦，即男子亦不可得；無已，雇幼童充之。童曰和尚，年十五，驚人子，雖因價值而來，然疑猜不已；相習日久，無他變，漸臻安定，是爲中國有人體模特兒之嚆矢。同年八月，學生久習童體模特兒，感覺漸生怠倦，且亦未盡藝術動變之悟，乃設法雇年壯者爲之。年壯模特兒，已較爲難得，因俗習迷信，以爲爲人寫照，能損人精神，減人氣運，鎮日危坐，供學生描寫，其精神氣運之暗耗，將不可以數計；故多不敢嘗試焉！後有勞工一人，美多金，奮然投奔，相約條件：可裸半體而不裸全體；愚許之，逆料時漸成熟，可探半體，全體當不成問題也。迨秋季始業，欲令裸全體爲模特兒，竟堅拒而去；意爲裸全體則迹近侮辱，多金不足嘆也。其時學校，既因學生學業上之必需，乃懸重金，多方招致，應者絡繹；未入畫室之先，無不勇氣倍增，既入畫室，無不咋舌而奔，連續而至者約二十人，無不如是。學者學業，因噎廢食者數日；故對於最後之一人，乃不得不有嚴密之條件以繩之，條件雜何？乃臨時罰錢是也。其人至是，堅言不逃，迨進畫室，忽高呼曰：『情願罰錢……』愚等乃詰之曰：『你爲何而願罰錢？』答曰：『人衆之前，要使我亦棄其體，實難如命。』愚乃更問曰：『你身體上有疾病乎？』答曰：『無』，愚曰：『爾身體上既無疾病，爲何不肯裸體。』答曰：『大衆之前，實在難以爲情。』愚曰：『身體是人人皆有，衣服是保護身體之用，並非因你之身體不可爲人見而衣，好好事不幹，還要罰錢，可合情理乎？』其人爲余言所動，尋思片刻，乃徐徐卸却其衣，漸露出緊要之肌肉，表自一種高貴之曲線；惟其怕羞，肌膚乃透出玫瑰之色彩，作不息之



流動，益使初習者驚奇；此乃壯年模特鬼之開始人也。越年夏季，上海英界舉行成績展覽會，有數室皆陳人體實習成績，羣衆見之，莫不驚詫疑異，雖甚迷惑，第隱忍而不敢發難。一日，某女校校長某，偕其夫人小姐來觀；校長亦貴家也，至人體實習室，驚駭不能自持。大斥曰：「劉海渠真藝術叛徒也，亦教育界之蠹賊也！公然列裸畫，大倡風化，必有以懲之。」翌日，即爲文投之時，盛其題曰：「傷心病狂崇拜生殖之展覽會」。其文意欲激動大眾羣起攻訐，又樹江蘇省教育會告沈君信，請上書省廳下令禁止，以救風化；時報與教育會皆不之應。校長怒甚，退不可忍，意爲世道日非，諍言不彰也。此乃模特兒問題反動之第一次。八年八月，蘇與友人江漸，汪亞塵，王濟遠諸子，集近作在寰球學生會開會展覽，亦陳裸體畫，報紙斥爲狂妄，非薄不道，以書來責罵者不絕。最後一海關監督來觀，亦以爲有關風化，行文工部局請禁；工部局派碧眼兒來觀，未加責言，蓋已知其所以然也。此乃模特兒問題反動之第二次。九年七月，吾等乃設法僱用女模特兒，先僱一俄人爲例，於是繼續爲模特兒者，亦不以爲奇。嗣後如北原美專，上海之神州女學以及其他美術研究所等，亦皆有人體模特兒實習。畫家個人僱用者亦日有所聞。留日學生陳抱一，汪悅之歸國，皆以其夫人爲模特兒；社會司空見慣，亦不以爲怪。羣衆亦似是非，有以人體美爲流行之風尚者矣。數年來對於人體模特兒似已無懷疑，展覽會時陳裸體畫亦無非之者。且也，每屆美術展覽會之時，羣衆驚趨，方謂社會愛美之觀念漸深，將與歐人之藝術可並駕齊驅，不謂十三年十月，門人陳桂舉在南昌舉行繪畫展覽會，陳其人體習作，江西警廳勒令禁閉，桂舉失措，告急於感，並錄警廳指示。其文如左：

「……奉令准江西省教育會文顧韓志賢函開，密呈者：裸體係學校誘僱窮漢苦婦，勸逼赤身露體（名爲人體模特兒），供男女學生寫真者。在學校方面，則忍心密理，有乖人道；在模特兒方面，則含垢忍羞，實堪痛恨；在社會方面，則有傷風化，較淫穢淫濫等爲尤甚。江蘇省教育會於本年八月陳請官廳通令禁止，現擬呈請內務教育兩部通令全國惡爲厲禁。



。不謂有上海美術專門學校西洋畫科畫妖劉海粟，汪亞塵，偷寄凡輩孽徒，新近畢業回國之饒桂舉號稱畫者，以初出校門，沒沒無名，急欲獻技自炫；於昨日在正義報論前登一廣告，標名為辭畫第一屆繪畫展覽會啓事：內稱本會定十月十日十一日十二日在羅馬路羅家 羅華中學開會三天，陳列油漆水彩畫素描描遠寫共一百餘幅，每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五時止，饒桂舉等語。……自此廣告一出，青年學子，興發勃勃，莫不以一試裨畫畫為快。而社會一般人富於好奇心，莫不聞而起舞。所引以為世道人心之憂者，惟少數端人正士而已。某為預防臨時秩序，及未來之風化起見，擬請諭令該管署警察，如有懸掛裸體圖畫，應即制止。饒桂舉現任正義報八版藝術週刊編輯，已在九月二十四日第二期內，載其孽師劉海粟作創始僱用活人模特兒之經過一文，此為鼓吹裸體畫之萌芽；以後類此者，或有甚於此者，必層見迭出。以教育最發達風氣最開通之江蘇，尙呈請官廳禁止，而江西竟有此社會醜賊之饒桂舉，公然提倡淫風，言之心痛，若不禁止，為患滋多各等因。准此，仰司法科通傳各區署隊一體查禁，此令等因，合亟通傳。……」

愚認爲此類盲目之禁令，非桂舉個人之被誣，亦非南昌一地藝術之摧殘，其影響所及，於新藝術之發展，所關至大；而冥頑輕薄之輩，且將持爲口實也。爰致書當時教長黃郛，江西省長蔣 或勸辭其謬妄。文曰：

「疊接江西正義報編輯兼華中學藝術教員饒桂舉，江西省立第十三中學校藝術教員劉廣霖，先後來函報告，江西警察廳認該省教育會文顧韓志賢 連報，禁止美術上之活人模特兒 (Life Model)，圖畫及彫刻，既未經察研究是否提倡淫風，是否有壞風化，遽爾通飭各區署查禁；並附到本年十月十三日江西新民報錄載警廳通令。(中略) 韓志賢 既未尙美術，遽爾自爲反對，捏具事實，呈報警廳；警廳不加省察，遽爾通令禁止。阻梗學術之進程，誘殺學者之人格，其事尙小，風聲所及，騰笑世界，實爲國家之恥。竊維人體美爲美



中之至美，乃歐西歷代學者所公認，在稍稍研究哲學美學之人，即能認識此言之價值。歐洲希臘時代，即多研究人體美之著作，與享樂人體美之趣味，試考希臘之國家大祭典，行大祭時，雲集國人之勇健壯者，赤體競走，以為純潔真實之表徵。故現代所遺之希臘名影，所具之神像，亦皆暴露筋肉之赤體。羅馬遺跡，凡凡宗教上之美術，亦皆為人體，蓋表徵「人」「神」貫通，即神即人即神之意也。故希臘神像與人生相近。泊乎意大利文藝復興期，繪畫特別發達，皆遠踵希臘彫刻形式，故名作皆裸體畫。其時大彫刻家米克朗基羅（Michelangelo 1475-1564），所作名畫曰：「最後之審判」一圖（The Last Judgment），繪五百餘裸身赤足之人物，或緊張而高吼，或柔美而顫動，意為世人是非全無，雖黑暗一時，必有最後之審判，故繪上帝審判人類之善惡，而人類此時皆赤裸裸陳於上帝之前，無所蔽其惡也。同時畫聖拉飛耳（Raphael 1483-1520），所繪「聖息思耶聖母圖」（The Madonna of Sanzio）。神聖天使，亦皆裸體赤足，其聖潔之象徵，有如無垢之天光，自空而招吾人向上者。吾人觀之，絕無引動性慾之觀念也。迨至十八世紀古典主義之美術大盛，畫家薩維（David 1748-1825），倡極端摹倣古希臘彫刻與人體美。自此以後，歐洲諸國官立私立之美術學校皆以教學生畫古代彫刻及活人模特兒為統一之範圍，為基本之練習，二百年來及於美國而追於日本，皆創行無礙矣。民國初元，海粟創辦美術學校於上海，當時深知在此錯誤衣冠禽獸為道德家之社會，要雇用活人模特兒為學生研究，必多誤解，必遭衆罵，然以學術上之真理，未暇顧慮也。創行之始，雖經社會上一度之誤會，而一經學術上之辯解，紛即息。民國七年，大部創辦國立北京美術學校，至今亦雇用男女模特兒多人矣。除少數富於性慾觀念之人，加以懷疑外；未聞有人斥為淫風敗道也。亦從未因此而引起不良現象也。近年以來，吾國新文化日進，美術思潮日益氾濫，各處美術學校迭興，美術展覽會踵接，此項人體模特兒亦司空見慣，不足為奇，不謂江



省教育會文牘韓志賢，膽敢狂妄砌詞斥爲淫風；更道稱江蘇省教育會曾於今年八月陳請官廳通令禁止云云，尤屬可笑；海粟忝爲江蘇省教育會職員之一，從未聞江蘇省教育會有此謬舉。現代各國政府學者，鑒於人生之役於物質，厭屎呻吟，不可終日，故盛倡美育以爲解脫。故歐美諸國及日本之公私立美術學校，美術館遍於都市；美術館展覽會之舉行，亦隨相接，即公園，博物館甚至議會，皇宮，牧墓亦皆以人體彫像飾其莊嚴純潔。我國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亦極意提倡美育，人所共知。果如江西警廳禁令所言，則拉飛耳，米克朗啓羅諸人皆爲導淫之賊；世界各國博物館，美術館，美術展覽會，美術學校皆爲春宮淫窟矣。天使神聖皆爲蕩婦淫夫矣。夫復何言哉！夫復何言哉！蓋仁者見仁，智者見智，在乎其人耳。假使韓志賢，見女性而肉體顫動，性慾勃起，豈必殺盡天下女性，方能維持所謂風化耶？然則天下女性盡爲導淫之具矣。有此理乎？其實指此爲韓志賢個人之穢念淫慾則可；豈指天下女性爲淫物則不可也。先生通歷歐美日本，目觀此項人體美之彫刻與繪畫，自不必言，在此新文化初進之中國，美術萌芽時代，尤不容如此盲目摧殘。請即咨江西省長令行警廳即日撤銷該項命令，以維學術之進展，而免貽爲笑柄，不勝幸甚。惟有一層，則亦不得不一并陳請注意者，近聞各處有少數無恥之徒，假借人體模特兒之美名，攝取淫穢之照片，描寫淺陋之淫畫以飲錢；上海且有一二流氓，賃設密室，利用模特兒之美名，深藏無恥婦女，裝扮姿態，引人觀覽，騙取金錢者。外界不察，輒與美術上之人體模特兒併爲一談，資人口實，敗壞風化，實爲痛心，併乞咨請內務部通飭嚴禁，臨陳不勝懇企之至。

○

其文布於各報，無異謠者，教長黃君覆書稱善，謂將咨江西當局撤消原令也。後得桂舉來函，亦稱警廳已撤消前令矣。所謂韓志賢者，亦有所悟，無敢煩言。風聲所及，一較輕薄少年，以至無業流氓，利用時機，乃火印其蕩婦娼妓之裸體照片，名之曰燒特兒，招徠販賣，無恥盡工，



乃亦特描其似是而非之春畫，亦名曰模特兒，四處兜售。每見報紙廣告，連篇滿幅，不曰提個人體美，即曰尊崇模特兒，盜取美名，淆亂黑白，以之詐騙金錢，是皆藝術之賊也！請者則忍心相告曰：是乃劉海棠所倡導也。報紙譏之曰：是皆藝術叛徒之功也，一切罪惡，悉冠之愚首。嗚呼！愚何辯哉！愚何辯哉！如此者紛囂數月，愚何暇問，今年八月二十四日，江蘇省教育大會，乃有倡議禁止模特兒之提案，其時愚適原師，見報載江蘇省教育大會通過禁止模特兒之議案，乃大忿，但又不知其詳，然終不信以數百衆之智識階級，並此常識而無之，乃作畫責之。書曰：

「……前見報載教育本屆大會，有禁止模特兒之提議，通過在案；鄙人未見是案之詳細說明，辭義含糊，大惑不解。夫模特兒之爲物，歐洲藝術家在習作時代必須之補助；蓋欲審察人體之構造，生動之歷程，精神之體相，胥於焉借鏡。以故各國美術學校以及美術研究所中，靡不設置模特兒，以爲藝術教育上不可或缺者也。凡忤涉足歐美，或稍諳藝術畫報者，聞模特兒其名，必聯想及科學上之化驗用具，同一德性，事極泛常，曾無驚奇之足言。返顧吾國，今日淺見者流，滔滔皆是，藉禮教爲名，行僞道其實，偶聞裸體等名詞，一若洪水猛獸，往往驚訝咋舌，莫可名狀；是猶曾聞日月經天，而未聞哥白厄之地動說，可憫孰甚。當民國初元，鄙人創開美術，首置模特兒，開宗明義，亦既宣之；而世人不察，目爲大逆，讖笑怒罵，百端叢集，鄙人爲學術尊嚴計，不惜辱罵舌爛，再四辯白，有識君子，欣焉有得。方謂世有是非，竊自慶幸。詎於數年江西警廳有查禁裸體繪畫之事，官命臺皇，不可終日，其禁令中誤解藝術，荒謬絕倫；辱罵鄙人，無微不至；鄙人本不願與是輩作無謂之爭辯，第念真理弗揚，以誤傳訛，其爲害也，伊於何底，輒詳述美術之真價；與模特兒之必要，致函教育部與江西省教育會，文見當時各報；有心之士，當能憶之。今不圖貴會亦有是種類同之動議，此鄙人所以大惑不解者也。雖然，凡事創業艱而流弊易，鄙



人首倡模特兒，光明正大，而一較無賴市儈，託其美名，以之裨販。若今日海上所發現之裸體妓女照片，及惡劣畫報等，實為害羣之馬，自宜嚴禁，毋得寬宥。然貴會議案辭弗謹嚴，未分黑白，將遺世人以惶惑無措，是非不辨。茲本君子慎思明辨之義，請貴會明白其辭，修正前議，布之天下，曷勝感禱之至。」

嗣得省教育會覆函，謂與愚見吻合，為之狂喜，原函下錄：

「奉函祇悉，見示一節，大約以見報載新聞標題為本會請禁模特兒，致有誤會。本會請禁者，為現在風行之裸體畫，並非模特兒，正與台見相合。附錄致教育廳公函，即請察閱為荷。……自美術學校，以模特兒描寫人體曲線美以來，輕薄少年，及營利無恥之徒，遂利用機會，以裸體畫公然出售，今日且甚一日；名則影射模特兒，實則發售一種變相之春畫，暴露猥淫，引誘青年，若竟聽其傳布，社會風化，將不堪聞。敝會為防止傳布裸體畫之流弊起見，特函達貴廳應請通函警務機關取締裸體畫之發售，以挽頹風。……」

辭中所謂請禁者，係風行之裸體畫，非模特兒。然模特兒為裸體畫之原型，裸體畫為假鏡於模特兒之製作品，兩者本身，同樣具有生存之價值。差之毫釐，謬以千里，必也。該會以市儈營利為目的，誣淫為原則，請禁妓女裸體照片畫片等，辭嚴義正，愚無間然。惜該會所提議案，意固善，而辭未達也。同時得吾友王一之書，洞燭時弊，言頗剝切，並錄於此，以供世之關心此問題者之觀覽。文曰：

「……今日讀上海報，載我公以模特兒問題，規諫省教育會之鴻文。頑固派淺見陋俗，妨礙藝術界之進步，誠覺可憐可歎！我國女界，不思為根本之補救，實行禁娼，或設女警以挽俗世頹風；專做表面文章，尤覺可怪，以鄙人見聞所及，世界各國女子之扶持風化，培養道德，增進人羣幸福者，其道正多，從未聞於美術界必需之模特兒，有所責議。試問印度女子之長髮遮頭，阿剌伯女子土耳其女子之白紗障面，為道德乎？抑野蠻乎？西方之舉



均重實際，是以從模特兒入手之人物畫，不毛有頭重脚輕，四肢不相配，不合學理之種種缺憾。我國人向不注重體育，而女子爲尤甚。只知面部之美，不顧全體之美！若無從模特兒入手之美術品，使社會人羣得所借鑑，進而爲體育上之修養，則令多數男女，沈淪於內地黑暗風氣之中，永無猛省之一日矣！爲道德乎？抑野蠻乎？天下事有利必有弊，權衡輕重，求其利多而弊少者行之，識時之俊傑也。因少數蕩婦之行爲，歸罪學術試驗之模特兒，因些微之弊，而忘實在之利，狂者，因噎而廢食也。顧慮所及，拉雜奉陳，中國藝術光明之路，尙賴明哲之奮鬥焉。……

王君學有淵源，識見超絕，足跡遍歐美，見惡文，引爲同調，識時俊傑，夫子自道也。越數日，有疾懷素者，見而駭，乃仰詞請當局嚴禁模特兒，嚴懲劉海粟。雖屬意氣之言，盲妄之舉，在此亂時代，固足以淆衆聽也，其言曰：

「……近年來裸體之畫，沿路兜售，或係攝影，或係摹繪，要皆神似其真；青年血氣未定之男女，爲此種誘惑墮落者，不知凡幾。在提倡之者方美其名爲模特兒，曲線美；如上海美術專門學校竟列爲專科，利誘少女以人體爲諸生範本，無恥婦女迫於生計，貪三四十元之月進，當衆裸體，橫陳斜倚，曲盡姿態，此情此景，不堪設想。懷素耳聞目見，正深駭怪，不知作俑何人，造惡無量。乃見本年九月八日時事新報教育欄載上海美術專門學校校長劉海粟爲模特兒致省教育會書；巧言惑聽，大放厥詞，自承爲首設模特兒之人；原函辯白理由，大致謂：「模特兒之物，蓋欲審察人體之構造，生動之歷程，精神之體相，皆於假鏡鑑也」云云。竊以美術範圍至廣，何必專重手裸體畫，更何必以妙年之少女爲模特兒。美專非醫專，人體構造與生動歷程，與美術二字有何切要關係；精神之體相，又何必假鏡於深體。况男女同體，美專爲男生，何不以男子爲模特兒。毋論裸畫不過一種物質上影像，即使神似而至生動，亦不過一裸體之少女耳，究於青年之學子有何利益；充其極，足



以喪失本性之羞恥，引起肉慾之衝動。語云：人非木石，孰能無情。又云：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反是則必為矯情之人。今劉壽藻提倡模特兒，則女校亦可以男體為活動範本，忘形若此，尙復成何體統，成何世界，成何人類；言念及茲，不勝憤嘆。今為正本清源之計，欲維滄海風化，必先禁止裸體淫畫；欲禁淫畫，必先查禁堂阜於衆之上海美術學校模特兒一科；欲查禁模特兒，則尤須嚴懲作俑者之上海美術專校長劉海粟。今執途人而詢以裸體畫有益於世乎？則十九必疾首蹙額而答曰：風俗壞盡。蓋人民視裸體畫之爲害，甚於洪水猛獸也。素仰執政鈞長關懷風化，體念民情，無祈查禁，嚴懲禍首，以維風化而敦末俗。……」

愚何能任其以一人之詭辯胡說，淆亂天下，故亦爲文斥之。文曰：

「九月廿六日新聞報申報載有委懷肅呈段執政章教長鄭省長文，請禁裸體畫，窺其詞意，全爲上海美術專賢鄙人而發；謬妄百出，不容緘默。茲先條駁一二，惟明達之士衡察之。按君之言曰：近來裸體畫，沿路兜售，或係攝影，或係摹繪，要皆神似其真，青年血氣未定之男女，爲此種誘惑墮落者，不知凡幾；在提倡者，美其名曰模特兒，曲線美，如上海美術專門學校，列爲專科云云。敵校科系凡七：曰中國畫，曰西洋畫，曰工藝圖案，曰雕塑，曰音樂，曰圖畫音樂，曰圖畫手工；從無模特兒專科，亦未有道人沿路兜售裸體畫之事。惟西洋畫系人體實習，則置模特兒，此係各國國立私立美術學校皆有之，何獨敵校；按君出言無稽，大類夢囈。又曰：懷素耳聞目見，正深駭怪云云。美術學校置模特兒，事極泛常，按君見而深駭者，是未嘗讀畫，未嘗行遠，坐井視天，曰天小者，非天小也，按君所見之小也。目中有妓，心中無妓，按君不自檢省，妄資無辜，隨矣醜矣。又曰：美術非專，人體構造，生動歷程，與美術二字有何切要關係，精神之體相，何必假鏡於裸體云云。畫者生機，寓似於神，不察人體構造，惡言似；不明生動歷程，惡言神；裸體天眞



也。精神體相猶言天真爛漫。取資裸體者，此以求不背學理合乎天則。學術公器，研究人體，豈但許醫專而不許美術哉？倭君知其一，而不知其二，知其顯而不知其隱；愚莫甚焉！又曰：美術範圍至廣，何必專重裸體畫，更何必以妙年之少女爲模特兒，何不以男子爲模特兒云云。敵校所設科系，列舉於上，未嘗專重置模特兒，亦不以妙年爲原則，更不以女子爲原則，凡合於學理上之揣摩者，不問老弱男女，並皆善焉。又曰：今劉海粟提倡模特兒，卽爲矯矯之舉，倘男生而可以女體爲模特兒，卽男孩亦可以男體爲模特兒云云。倭君昧於事理，比擬不倫；此所謂不足與朝菌語晦朔，不足與蠅姑語春秋也。又曰：今爲正本清源計，欲維持滬埠風化，必先禁止裸體淫畫；欲禁淫畫，先查禁堂皇於衆之上海美術專門學校模特兒一科；欲查禁模特兒，則尤宜嚴懲作俑禍首之上海美術專校長劉海粟云云。夫滬埠風化之惡，鄙人疾之深，未嘗後於倭君也。無賴市儈製作妓女裸體照片及淫畫，譁淫以牟利，鄙人疾之深，亦未嘗後於倭君也。之二者，於上海美術何尤？於鄙人何尤？倭君不察，以市儈行爲，強納於藝術尊嚴之軌而並行；黑白不辨，是非茫然，是烏可不辯者哉。原模特兒，曰生人型範，昔者希臘有裸體彫刻，取資於模特兒也，哲人尊之曰純潔天真。印度裸體彫刻，取資於模特兒也，內典尊之曰妙莊嚴相。亘古以來，世之大美術家，不朽之作，其先莫不取資於模特兒！試披名家作集，或考各國國立美術館之廢棄，當能豁然大覺。而是輩作家，史不絕書，或稱之曰人羣先覺，或稱之曰文化導河。良以藝術之美，與宗教之神，學理之真，道德之善，同其根極，人類至精至純之所產也。倭君指鄙人爲禍首，則先代藝術亦曾禍首；先代史家從而謂之者，亦禍首也；各國美術學校國家美術館之主持者，亦禍首也；各國政府提倡美術，亦禍首也。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鄙人提倡藝術上模特兒之志不能奪。倭君指爲禍首，欲請治以罪者，鄙人無敢辭，無敢辭。可指曾參爲殺人，可治蘇格拉底爲死罪，何獨不可以號劉海粟爲首禍。一時之



是非可測，萬世之公論維何，末世披猖，通人不作，滔滔衆流，納清泉於濁壑，口仁義而心淫穢。傳曰：哀莫大於心死。嗚呼！婁君，盍休手言。」

上文發布四日，復得署名上海正俗社董事長朱傑三一書，公之如左：

「……上海風俗之淫靡，青年子女，濡耳染目，卽無人爲之引導，已難遏止其慾念。乃觀近日風行美術裸體畫片，無不爭相購買，血氣未定者，猶易墮落，影響之大，何可勝言。推原禍始，實上海美專舉行裸體畫之作俑也。先生爲美專校長，美術之範圍至廣，山水花鳥，仕女風景，均可引起美術之興會。何必定以模特兒曲綫美名詞導人於邪。先生縱有柳下惠之操守，不爲身色所動，彼青年子女，能有此操守乎？當此人欲橫流時代，提倡禮教，修養廉恥，猶慮不及，再以此種畫片，蠱惑青年，勢將不可救藥矣。如謂歐西風俗不以裸體爲恥，我中國乃禮教之邦，先生亦中國人士中之佼佼者，必欲以夷狄之惡俗，壞我中國男女之大防，是誠何心哉？時報載有先生致省教育會書，公然大放厥辭，自詡爲首創模特兒之功；教育何事，學校何地，先生非藝術叛徒，乃名教叛徒也！馬路上雜妓送客，尙在昏夜。先生願以金錢勢力，役使迫於生計之婦女，白晝獻形，寸絲不挂，任君摹寫，是欲令世界上女子入於無羞耻之地位也。人而禽獸之不若矣。本社主張正俗，呈部有案，對於社會上風化，有維持之責；屢請華洋官廳，嚴禁淫書春冊，不止一次。今觀先生之蔑棄禮教若此，謹先申其勸告，從違與否，是在足下，但本社發言糾正，並請隨時見復，以定進行之步驟，惟先生察之。……」

朱傑三者，海上之巨商也，紳紳也，大慈善家也。一片菩薩心，甚爲可佩。惟其年老不學，有此錯覺，當覆書爲釋：

「……執事關懷風化，立正俗社，以輔翼名教爲願志，至深欽佩。執事所舉近日風行之裸體畫片，誠係無賴市儈，竊窺鄙人提倡藝術上之模特兒，乘機煽動，假以牟利者非耶？若



費無賴，不自今日始，鄙人在六七年前已見之，是不第風化之麗障，抑亦藝學之蠹賊；鄙人屢揭其罪，請官廳嚴加懲治，有案可稽。執事以為推源禍始，實上海美專裸體畫之作俑也云云。日前有姜懷素者，亦有是言，甚至呈請當局，嚴懲鄙人。經鄙人按之事理，條斥謬妄，方謂末學無知，信口雌黃，年少輕舉，厥狀可憫。今不圖德高望重如執事，亦有是種類同之錯覺，深堪浩嘆。茲將駁斥姜君之文，錄奉台覽，執事與姜君同懷疑慮之點，當可豁然。至執事謂鄙人欲以夷狄之惡俗，壞我中國男女之大防。誠如執事言，則歐美美術學校之設置模特兒，實為厲風蝕俗之器，彼邦寧無明達之士如執事者，展抒崇議，以矯其非乎。嗚呼！居今日而管中國為禮教之邦，鄙人笑為夷狄，閉門造車，坐井自豪，雖三尺童子亦恥之。執事固當世羣禮為紳士者也，而出言不擇，寧不勝笑彼邦，遺國人無窮之羞耶？時流鸚鵡學舌，徒獲歐美皮毛，橫因故而不究，含本逐末，鄙人所深疾。迂儒拾古人糟粕，尊王攘夷，以自欺欺人，亦鄙人所深疾。稍審歷史遞變，稍察世界大勢者，靡不知歐美學藝，精粹之處，無讓中土；吾國深造力追，猶足裁長補短，非可以夷狄二字輕之也。若夫中國禮教，鄙人亦嘗鑽約，其精神決不在浮文虛儀衣冠揖讓之末。大學言正心誠意者是矣！今之偽道君子，未嘗學問，口仁義而心盜跖；言夷狄而行媚外。鄉愿者德賊也，使孔子復生，必以杖叩其脛。猶曰名教名教，擅鏡自窺，徒舉其醜耳！藝學上之模特兒，既與中國禮教截然二事，敝校本禮教精神，藝學微旨，導示學生。平日修德習藝，律身惟謹；政府嚴學紀，學校明約束，負責有人，無煩執事杞憂。執事言貴社呈部有案，歷請華洋官廳，嚴禁淫書春冊，用意辛勤，良佩良佩。欲請禁敝校藝學上之模特兒，則敝校亦呈部有案，屢屆辦理情形，呈報無遺；不但敝校然也，若國立美專，亦有是項模特兒之設置，執事請禁之道多矣，無謂華官廳不足以顯其威，欲請洋官廳嚴申禁令，則英法國立私立美術學校設置模特兒，較中國為先，較中國為盛。執事可請英法當局先禁本國學校，再



及於租界之中國學校；如謂中國政府與英法政府，有提倡模特兒之嫌疑，執事更進一步，可請國際法庭懲治之。執事陽鄙歐美爲夷狄，陰實効忠於洋官廳，前後矛盾，判若二人，是何存心？是何存心？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鄙人提倡藝術模特兒之志不能奪。質言之，不因執事以華洋官廳炫衆，而易鄙人之初衷；鄙人身許執事，本良知良能，獨行其是，讒言毀謗，無所顧惜。執事名鄙人爲藝術叛徒固善，名鄙人爲名教叛徒亦善也。真理如經天日月，亘萬古而長明，容有晦冥，亦一時之暫耳；鄙人無敢畏焉，今之遠執事勸告者，執事實自遠真理，強鄙人不得不重違執事也，惟執事明察之。執事所定進行步驟，究爲何者？此種跡近恫喝之辭，而出諸執事之口，竊爲執事惜也。丈夫有爲，光明磊落，敢乞明布，願安承教，雖赴湯蹈火，鄙人無辭，謹拭目以待命。……」

上述皆中國模特兒紛擾之經過，愚所答者，皆就事而言，詞義連碎，不及人體模特兒之真義，默察方來，尙多糾結，謹詮人體模特兒之義於後，供一得之見，解天下之惑；說理容有未明，尙待法家教正焉。

二 模特兒是爲而必用人體？

或問曰：美術上之模特兒，何以必用人體？凡美術家必同聲應之曰：因人體爲美中之至美，故必用人體。然則人體何以爲美中之至美？要解決此問題，必先解決美的問題：「何謂美？」「美是什麼？」此乃古今來所懸之一大問題，決非一時一人之力所可解答者。雖時歷數千年，經大哲數百人之探討，尙未能有一確定之解答。雖然，多數學者之間，見解各異，要亦一共同之主點焉，共同點維何？即通常所謂美之要素：一爲形式（Form），二爲表現（Expression），故一切事物之所以成爲美，必具此形式與表現也。



所謂美之形式，乃為發露於外之形貌，美之表現，為潛伏於內之精神。故形式屬於物，表現則屬於心，心理學之術語，前者是感覺，後者是感情或情緒。人體乃充分備具此二種之美之要素，故為至美。形式方面，有形之形式，色之形式，音之形式，以至內臟運動感覺之美。表現方面，有充分感情或情緒之表現，亦通常所稱靈肉之表現也，今請分條述其梗概。

(一) 形式方面

(甲) 統一 (Unity)：支離滅裂，不能成爲美，故美有統一之必要。所謂統一，即多數部份歸納於一點，故亦稱曰「多樣一致」。人體確具統一之美，試觀人體組織，先具軀幹於中央，以兩足支持之；更附兩腕於軀幹，以保持重力上之平衡。由軀幹上下肢合爲一體，上部載以頭，頭乃變成體力之中心，此雖無多大特殊之點，然在其他動物方面，斷不得如此統一之例，因此亦不能有人之端莊直立之勢，更不能有人體間明瞭之區別。所以人體組織，是有機之組織，是多樣之一致。換言之，人體統一之美，不假造作，有生以來，即有是美。

(乙) 變化 (Variation)：支離滅裂，固不成爲美；過於單調，亦不成其爲美。欲破除單調之弊，須有變化。統一是多樣之一致，變化是一致之多樣。胸與腹，其形雖似，而其間變化極複雜，曲線之婉曲與平坦，即具深密之變化矣。背與臂，上膊上腿，亦同此理。其他如掌與腕，指與趾，無不有微妙之變化。假使如同一樣死板之機械形式，則人體就不成其美矣。其他動物或物象之不及人體美者，亦因無若是微妙之變化故。

(丙) 整齊 (Regularity)：人體既具極度變化之美，更具整齊之美，如額之穹窿，頰之卵狀，均有一種整齊美之存在。

(丁) 對稱 (Symmetry)：所謂對稱，爲中央一軸，而左右相等，從鼻引直線至臍以當軸，而比較人體之左右，則其形全相等。眼，耳，手，足，左右無不相等而呈對稱之趣味。



綜觀上述之形式，人體確有形式美之存性，其他如『姿勢運動之美』及『色』『觸』等諸感覺之解釋，俗稱為肉體之美，是關於人體之外形及膚色澤上之美。人體美不特肉體美，而精神方面更富有蘊蓄。表現於人體之外形的感情及實力等皆由於一切精神作用之美，茲分述如下節：

(一) 表現方面

人體富有表現之美，固不可言而知之；一切自然美，人工美，從其本身言之，絕無何等感情之存在。人工美所表現之感情，亦無非是限於某種約束以表現自我之感情，自然美之所以有情，亦為吾人將自己之情緒寄托於自然之故。所以靈感情緒之源泉，可說盡在人體方面，因此人體富於表情之美，所謂人為萬物之靈也。

人體既充分具有美之兩種要素，外有微妙之形式，內具不可思議之靈感，合物質美之極致與精神美之極致而為一體，此人體之所以為美中之至美也！

三 生命之流動

生命本是流動，客觀變化既無一刻之停滯；主觀情緒亦變動不已。生命生機也，藝術亦生機而已，在廣漠神秘之自然界固無往而非生機，然生機之動，非自然之動，而我人自動之。因此人體是直接的根源之生命之流動，人體既具不可思議之靈感，從曲線內表出一種不息之流動與生象，能使心靈與肉靈諧和，是以成自然美與精神美之極致。斯所謂真美歸一之所在也。人體既具非常靈敏與生命，故美術表現亦以人體為生命寄托之所。文西（Leonardo da Vinci）之表現人生也，喜怒哀樂，凡利那間感情之流動，皆一一攫取無遺。見其所畫人體畫中，則飽嘗生活滋味，靈魂顯然於紙上。米克朗啓羅（Michelangelo）之彫刻，能以筋肉之顫動，表現其緊張後復之精神



·拉飛耳之人體畫，則表現純潔之慈愛，靜中見動。法國現代大雕刻家羅丹（Rodin），其傑作曰「接吻」者，爲男女二裸體，用力緊抱，無言之純愛，從顫動之肉體中表現之；其陰密深刻之愛，耐人悠久之尋思。其姿勢態度及面貌之表情，含有人類全生命之努力。故羅丹在大理石上，高唱人道之悲歌；惜乎市井流俗，皆視爲周昉秘戲。嗚呼！真實之藝人，只知不斷努力創造新生命，乃不得不與醜惡之社會相對作戰。凡此藝術之製作，無往而非生機之躍動也。德哲（Dewey）有言：人類精神活動有三面；曰知識，曰藝術，曰道德。在智識曰真，在藝術曰美，在道德曰善，究茲三者，其名雖異，其源則一也。何以故？人類莫不求生，求生所以創造，歷史之業績，人類之所創造也。凡歷史不朽之偉業，皆人類生機之所攝入。文西之畫，無領於基督之德；笛卡兒之知，屈原之詩，無讓於孔子之德，孫公龍子之知。要之真美善之根極，唯精唯一，不二不偏，同爲生命之流動也。今人尊道德而薄美術，其所尊之道德，在乎浮文俗習，非道德之真本，不知真道德而認尊道德陋矣！不知真美術而薄美術，隨之又陋矣！愚尙何言耶。

四 國人厭惡人體之病源

愚既揭摸特兒應運之始末，及其意義之所在，不憚口舌之煩者，願當世君子有所觀感而豁悟也。然此問題之論辯，既非一次，愚之所言，亦非一日，而衆人皆醉作嘔齊者，仍不絕於途。是何故哉？是何故哉？愚俯仰深思者久之，殆中國人之美的趣味，不在人體而在自然山水之間爭，而其所以不在人體而在山水之原因有二：一爲物質上之原因，一爲人文教化上之原因，中國人所謂涵養工夫，爲「心有愉快，切弗形之於面。」所以心中雖有大感大喜，在所謂涵養功深者，皆不現於舉動，於是絕少天真爛漫，而多矯術百出。此亦可謂之儒教感化力。孔丘以「巧言令色」排斥表情，而大獎「剛毅木訥」，因此教訓，而成習慣，於是喜怒不形於色，練爲英雄豪傑之條



件。此類排斥感情之事，自幾百年道傳至於現代，因此中國人已成不善表情的木性。設有天真爛漫之表情，衆必斥之爲輕薄爲浮滑，此中國之美的趣味不在人體之一大原因。教化上之原因，大約由於儒教之思想而化真爲僞也。

其次中國人習慣，有一種潔癖，以人體爲不潔，自然爲清潔，對於肉與血，目爲非常污穢，而以山川草木，爲十分清淨無垢，此種可說已成中國從古以來之癖習；尤其是對於女子，以爲比較男子格外污穢，故大廟佛殿，只許男子出入，而禁止女子出入者，因其對於動物血肉，婦人身體，皆目爲十分污穢也。所以習慣傳統，中國人非但不以人體爲美，且目爲極醜之物也。

其次，佛教之影響於中國亦甚大，佛教視現世爲無明之果，以五體爲貪慾之塊，以爲妨害了悟者，斷定是肉體感覺。尤其卑賤女子，三界中無女子之地位，更視女子似夜叉之一種誘惑物；與耶穌教之尊女重愛相較，則東西洋人對於人體之觀念可知。與佛教同樣卑視女子者爲儒教，定三從七出之條，主張無論何時何地，妻子一定要服從丈夫。孔丘曰：「惟女子與小人爲難養。」目女子爲惡黨，可憐最能表現人體美之女子，因佛教儒教之壓迫，竟至於無地可容。總之，中國之風俗習慣，無非是非人體主義！所以一見人體，目爲洪水猛獸者，由來久矣。嗚呼！移風易俗，昔人所難，唱天足者唱其所唱，而纏足者自纏也。唱剪辮者唱其所唱，而辮辮者自辮也。吾國人相安於習慣，不問利害，不究始源，因循自適，殆國性之然耶。雖然曾文正公有言，風俗之厚薄在乎一二人，若然無論如何冥頑，必有轉移之可能，願與明達共勉焉。

十四年十月六日作於存天樓

晨報六週紀念增刊

二册八角

四十名家之傑作

三十萬言之論著

本社五週增刊，早已膾炙人口。六週材料更加豐富，印刷更見精美。內容計論文十一篇，專著九篇，國學研究五篇，文藝評論六篇，小說三篇，戲劇一篇，詩八篇，雜纂九篇，國畫五幅，西洋畫二幅，清宮影片八幅。全書三百三十頁，共計三十萬言，銅版二十幅，鐸版圖表四十餘面。著者遍及全國各界，皆係當世名家，議論風生，莊諧並美，研究學術者不可不讀也。翻印第六版時，訂正錯誤，更換各種圖案，比前五版，尤爲美觀。

·附卷二·希真蹟 【不單賣】 一册三幅 一角五分

王羲之快雪帖，王獻之中秋帖，王珣伯遠帖，清高宗皆收於三希堂法帖中，三希之名，卽由乎此。拓本雖久傳世間，而其真蹟則藏諸內府，非吾人所得寓目。本報六週紀念，發行論文集，設法攝影，用珂羅版製成三幅，附於論文集刊布之。庶此希世之珍，人人皆得鑒賞。至其筆墨之優美，墨跡與拓本之不同，則無俟贅述矣。



世界改造中的政治趨勢

馬 約

現代政治生活中有兩種相背發展的活動勢力，因此釀出種種不易調濟的衝突問題。這兩種勢力，一種是政治勢力，一種是經濟勢力。我們要談世界政治的改造趨勢，當然須先明瞭要如何運用這兩種勢力，以求解決種種衝突問題。但是，要想明瞭如何運用這兩種勢力，必須先把他們的歷史上的淵源，現時的狀況，和將來的趨勢，研究清楚，不然如何能談到運用與調濟？我們先談經濟勢力發展的趨勢。

(1) 經濟勢力發展之趨勢 最初人類的的生活，依靠找得東西，直接取用，不是要製造東西或購買交換東西。這個說法，不是說最初人類絕對的不知利用自然，他們也知用火用器，祇是我們越向遠古追究，人類越多依靠自然。

初民時代的人的欲望窄淺，如果能够得到供給自己的粗劣的生存物品，便覺滿足，所以就是他佔有極多極美的物質原料，他仍然還是過極窮困的生活。在這個時候，既是無論是一個部落，一個人，全是以獲得供給自己生存東西為滿足，那麼自然無商業之可言。

遊獵的人，漸漸學得畜養牲畜，學得栽種菜蔬，他們又時時須為他的部落和牲畜去尋食物，所以還沒有有一定的住地，更沒有村鎮城市。在這個時代為爭食物，部落與部落之間多有戰爭。財產私有，雖已起源，但還沒有何等通商的事業，因為無論各地方間各部落間全是自足的生活，還沒有分工的事業。

人類征服天然的能力，漸漸擴充。因為能利用牲畜來耕種，所以富力也就漸厚了。因為耕田





的源故，人民也有了定居。但是人類文化的發展，要有一定的住地，也要有團結的社會，所以部落竟變成了固定的社會。有了固定的社會，新的關係，新的職務，新的職務，新的能力，全發現了。但是這商業還不發達，因為這種社會對於一切生活用品，全是自足的性質，他們自己製造他們的消費物，沒有餘物可以輸出，而且貨幣還沒有成為重要交換媒介，這個時代就是歐洲中世紀早年的情況，從有人類到這個時代可以說是由個人的發展到家族的部落的經濟生活。

從中世紀末年到十八世紀中葉，是城市手工工業發展的時期，城市便作了工商業的中心，經濟生活起了很大的變遷，但是終究同現在的機器生產有很大的差度。在當時的工商業中，重要組織，就是工商行會（Gild）。在十二世紀中商業行會盛行，壟斷全城商務，規定全城行規。到了十四世紀，工業行會在城市裡發達起來，商業行會便受了影響，因為工業行會自製自賣，不但可以壟斷和規定一城工業，還可以壟斷一城商業。但是他的經營範圍是很小的，是一城一市的經濟生活，無國家世界市場之可言。然而貨物交換，漸漸覺得不能供應需要，所以貨幣成了重要媒介。

到了近世紀初年，因為資本勢力發展，城鎮小規模的手工經濟生活，又站不住脚，失去節制工商業的能力，行會失敗，家庭工業（Domestic Industry）制度發展起來，從此工商便分離了。工人多住在城外田間，由城內資本家手中領去原料，到家庭來製造，然後將貨物運往城中，交給資本家去販賣。

城市工商行會衰敗工業似乎已脫出嚴格的規則，然而仍未入自由競爭時期。不過殖民通商，國外貿易，日見發展，國家的眼光便看到商業和國家經濟的關係上。國家的監視便代城市監視而起。國家規定工商業的制度，是根本於商業主義（Mercantilism）。商業主義的意思，就是使經濟事業向着能增長國家的商權和強權方向走。限制出入口，使輸出貨多，輸入金多，以增加國家的富力，為擴充強力的根基。這種制度一興，便把城鎮的地方的區域的經濟生活打破，有了國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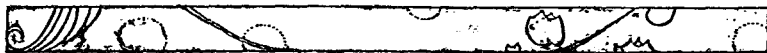




生活的經濟趨勢了。

直到一七六零年，歐洲工業雖是獎勵出入口，究竟工業尚沒有分工工作，商業尙算不了發達，雖已經擴張市場殖民地等，仍帶些國家自足的性質。在一國之內也沒有各地分工的工業，所以國內商業也不進步；交通工具仍舊粗劣，馬運爲當時的最快方法。到十八世紀的後半世紀，機械發明，氣力引用非常之速，於是工業起了革命。第一是工廠制度的顛興。工業使用極貴重之蒸氣機械，家庭製造，遂不可能，工廠遂成製造的中心。製造者由極少數家人工人工徒變成大多數勞工之集合。由散漫的鄉村家庭工業，變成了大城市大規模的工廠組織，社會上遂生出新的階級。機器工廠原料全不屬於工人，大多數的勞動羣衆全成了依工資爲生活的無產貧民。在這種工業之下，百人之中難能有一人得到作雇主的機會，由此遂養成階級的界限。生產方法改變，地方市場也變爲國家市場和世界市場的趨勢了。交通工具的進步，更使各種工業依原料製造力隨地分工了。因此各地方經濟上的互賴性，也增加了。商業流通和恐慌也增加了。然而從亞丹斯密斯（Adam Smith）一派倡放任政策（Laissez Faire Policy）以來，各個人全自謀利己，競爭便起來了。在一八四九年以前，因爲工廠的發展，機器的使用，競爭結果，生產和勞動慘酷的情況，復又引起政府的注意，遂製定保護工人的法律，社會保險制度，保護天產的規定，承認工人的組合，政府干涉政策，遂代放任主義而起。而政府經營業務之範圍也從此開始了。經濟生活至此便完成了國家的趨勢。

從工業革命以後，工商業，市場，財政，工人團體，和世人對於經濟問題的思想，全由地方而趨於世界。所以近幾十年來經濟力簡直是世界化了。從工具的發明方面看來，一八零七年汽船發現，一八一九年發明火車，運輸速度大長，一八一四年氣機的印刷機器發明，書籍的出版日多，一八三七年電報發明，一八五八年大西洋海底電線成功，一八七六年電話發明，一八九六年無線電報發明，一九二一年無線電話發明。有了這些工具便把國內和全世界各遠避地方全溝通了，



全統鎖起來了，因為交通便利，好像把世界上的距離全縮小了。世界消息的傳播，較比中古時代一個城鎮之上還靈敏多了。論到工業上原料燃料等的供給，生產種類和多少的交換，更使世界上各部分互相依賴。因為自然把煤鐵銅糖等等各種工業要品沒有像空氣分配均勻，而仍要應付各地人民的需要，便祇好使他多有交換靈通的機會了。一九二一年德法俄比西六國中，法俄比西四國用鐵過於本國出鐵量；一九一三年美德法意奧六國中法意奧三國用煤須由外輸入。在一九一三年英國銷銅一二七〇〇噸，其中一二六七五噸由外輸入；法國銷銅九一四八六噸，其中九一四三七噸由外輸入；德銷銅二五九三〇噸，由外輸入者為二三四〇〇噸。按此三種原料看來，已足徵明經濟是世界各部分互相依賴的工業生活。不能獨立的經濟情形，越在世界上發展，世界各部分互相依賴的程度越高。原料來源有地方界限，便使工業的分配也有地方限制的性質。如德國用阿根廷共和國的麥子，阿根廷用德國的機器。物品交換也是國際間所必需的，因為越是有特長性質的工業進化的國家，他的工業越發不能自足，因為他們的經濟變生活成了世界經濟生活的一部分。他們對世界有一種特獨的貢獻，他們同時也依仗他國的出品，以滿足他們的生活需求。這種世界化的經濟趨勢，由已往的世界商業上更可以看出來的。按交換的價值說：

-1830 Total value of world Commerce 1,659 Millions of dollars.

若按商船的噸數說：

1830	世界共有	5.8	Million tons
1850	“	12.3	“
1900	“	25.5	“



1919

"

1919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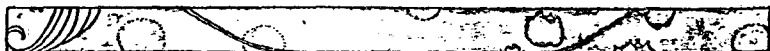
這樣看來，各處去找原料製成可用的物品，又作變換食物和原料的代價，這個循環總算完滿，這個循環勢力的發展也可概見。

工業革命打破了世界上社會分立的界限，而這種世界集中的經濟勢力，更消除了地方畛域，集中趨勢的經濟生活，是已經成立的事實，所以談今後的經濟問題，思想便須顧及到世界的合作與利益，注意組織世界的經濟生活，但是要有世界的思想和世界的計劃，必需先了解世界的現狀和需要。

所以按經濟的進化史看來，經濟勢力發展的趨勢，是由散漫而趨集合，由分治而趨統一，由下而上，由打破地域界限而交通世界的。我們把經濟趨勢稍微明瞭，然後再談到政治的趨勢。

(2) 政治勢力發展之趨勢

在初民時代，人類因為親族信仰等關係，互相結合，靜內亂，防外侵，以求生命財產之安全，便結成小部落。這種部落又漸漸結合，在東方便成了老大的專制帝國，有些因為環境的關係不能成大的結合，便由幾個部落結成城市，後來便成了城市國家。在東方的帝國中，政權是無限的集中於君主一人手中，人民沒有自由可說，人民的生命財產和一切行動的安危全看君主的意思為定，這種情形在東方有很長的歷史。在城市國家裡，希臘很可作個代表。希臘的人民除去奴隸階級外，全可享有政權，參與行政立法等。但是希臘的自由觀念，分不清公共的和私人的權利界限，他們把自由和參與政治看成一事，他們以為公民是國家一分子，國家是公民的堆積體，所以國家在人民生活之外，便不能存在，國家的利益便不能與人民的利益相反；國家又是一個完美社會團體，人民惟有在國家內可以發展他的權利，完成他的生活，假如脫離了國家，人民便沒有實現完美的生活的能性。所以個人雖不是受強力的壓迫而完全服屬於國家之下，而因為要完成他所參與的高尚的國家生活，個人的自由便全被國家吸收了。總而言之，在這種公私權利，是混成一氣的。而且希臘是當時世界上很小的一部分，而這小部分中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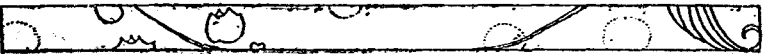


有大部分人口爲奴隸階級，所以用世界的眼光看來，當時人類算不得享有多少政治自由。

羅馬初年的情形，也是和希臘似的城市國家。後來漸漸發展，征服鄰邦，政治組織就隨着國土擴充起來，便把小的城市國家打破，建設了世界帝國。羅馬總統治這個大帝國，便把政權和軍權混合在一起，因爲非用武力不能節制各屬地，非用武力不能壓制羅馬的各民族。治理這樣大的國家，主權集中於君主，組織集中於中央，是實際上不得免的，所以後來羅馬變成集權專制政治。當時羅馬臣民全是公民，但是公民並不能享有政治自由；換句話說，就是政治自由在羅馬帝國已不存在。這全是爲着發揚威權，所以犧牲人民的自由和地方的自治。人民和地方因爲不得參與政治，也就沒有政治的興趣了。但是羅馬的法家却把公私權利的觀念分清，國家和個人的職務也分開了。國家的目的是保護個人私權。但是羅馬人的政治思想上，以爲國家即是人民的集合體，以爲國家意志和私人意志並沒有區別。個人止能在國家法律明定的範圍內自由。所以個人自由是人類自然權利的觀念仍然沒有發展，國家權利干涉到人民生活的各方面去。

到了中世紀封建制度發展，便以爲享有財產和行使主權是連帶的權利。到了這個時候羅馬法家所分別出的公私權利觀念，反被忽略了。有土地的人便對住在他的土地間的人民行使裁判權管轄權。法治性質的國家，這時候也就消滅了。這時候看着國家不是公共組織，乃是私有物產了。權利義務全憑各動得與臣屬間和主人與奴隸間之合同爲定。而合同則建設在個人關係上，而非在政治的關係上。自由不是個人的自然權利，而是責任或擔負上的特許。不過在這個時候，基督教創下了個人自由的基礎；條頓民族提倡了個人觀念。但是在這種混亂的專橫的國家和教會管理之下，在這種大多數人民全是屈服的農奴的狀況之下，除去幾個特殊利益階級的人，便談不到政治自由。

封建制度下有野心的貴族便想組織繁縟的癡固武力，因此便用征伐婚嫁欺騙等手段從封建紛亂的狀況內，創出一種明確的政治制度，便是君主專制制度。又因爲語言種族信仰等等不同便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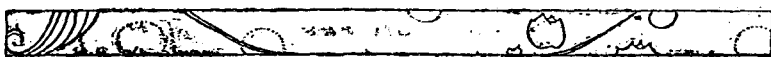


生民族觀念。各國民族的分立精神漸盛，便把由羅馬帝國和中世紀傳來起越一切的最高威權觀念給毀滅了。民族國家的政治便興起來了。

在中世紀教會的主權，封建的諸侯的主權，各自由城市的主權，彼此衝突，勢力複雜，沒有統一的國家，沒有統一的組織，民治政府自然是不易發展。到君主的民族國家成立之後，人民雖然是方從農奴中選出，仍然是無知無識無組織，不能與君主爭自由，但君主的權利却把那些衝突的複雜的自由障礙掃除了，建設了統一的國家，替民主政治運動開闢了進行的道路，遂形成君民衝突的趨勢。

政治有了軌道，社會有了秩序，人民的知識日高，財力日厚，便漸漸的要求政治權利，要求政治利益了。在封建時代社會是孤立的，社會與社會互相分立。國家統一後，因各種人民利益不同，社會上便分了階級。從前社會是豎着分開的，這時候便橫着分開了。因為各階級利益雖不同，而各階級維持本身利益的要求則彼此一致，所以就產生了代議政府，民主政治的動力和工具藉見實現。權利集中於君主一人，比較着中世紀許多諸侯也容易攻擊了；而一個民族聯合在一個國家中，較比分成許多封建社會也容易進取了；君權神聖的觀念固然也盛倡過一時，不過人民對君權神聖發生疑問之後，便覺得政權必須握在自己的手裡了；地方政府也覺得中央集權過多不得不爭自由了。

政治自由發展的兩次基礎，是民選權利和代議制度。因為人民漸漸的覺出政治生活是人類生活上重要部分。到近來社會間各種利益問題，日見複雜，各種階級，各個地方，要求代表的趨勢也愈見重大，所以結果是每個公民全有他參與政治的權利。但是這種參與政治的公民範圍起初是很小的，血統的不同，宗教的不同，財產納稅的多寡，全是選舉權發展史上的限制。到了十八九世紀的政治哲學，便說人人全有一種自然的固有的參與政治的權利。這種學說盛行，便使民主趨勢的發展加快了。選舉的限制，漸漸打破。到了現在自然權利的學說又過時了，現在以為選舉權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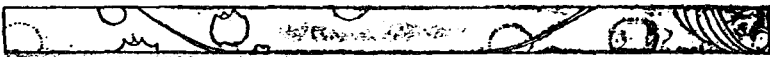


國家爲謀公共利益而允許各個國民來參與事務的一種特權；所以現在不但選舉一點點打發資格的限制，而且由男子普選權，而擴到女子普選權，由間接的代議的政權之外，又增加人民創議覆決和罷免等直接立法權。人民直接參與政治的基礎一天一天的擴充，現在可說是政治自由的範圍，平鋪在地上了，寬到底了。

選權的擴充有兩條路徑。一條是洛克（Locke）所說的「人民自由止能由人民保持對於專制政府的革命權中方能存在；」一個是密梭（Morse）說的「人民自由止能由把主權返回人民全然，把政府作爲人民的代表機關，穩能得到。」現在看人民常常推翻專制的政府，是洛克的革命權的學說發展，而一點一點的用直接參與政權節制政府，把政府作成一個純手執行人民意志的機關，是密梭的學說發展的途徑，選權的擴充，可說是由這兩條途徑進行。我們把政治進化的趨勢，祇用這樣簡單幾句話講一過，便看出政治勢力的活動方向，是由專制而趨普及，由上而下，由打破專制集合而分散民衆的。

讀了以上兩節可以知道經濟勢力發展的趨勢和政治勢力發展的趨勢，不是順應的，不是並行的，因爲經濟趨勢中的原素是促進功效，政治趨勢中的原素是發展自由。世界生活的趨勢的經濟功效和個人享有的傾向的政治自由中間，有些互相背離的性質。在這兩大勢力背離的情形之下，就產生了種種社會問題。所以現代首先要挽轉這兩種背離的趨勢，使他們互相爲用，使他們彼此形成相依爲命的局勢。

在古代經濟生活簡單時期，經濟與政治關係疏薄，政治家思想家不免以純政治本位之見地，觀察政治問題，從經濟勢力於度外。自十九世紀中葉以後，經濟狀況變動，社會關係複雜，政治背影便不復「從前之簡單，而若多政治家和政治運動者却多見不及此，猶默守就政治談政治的習見，所以近代政權問題，雖日就解決，而人民仍然得不到快樂，仍然享不到幸福，簡直仍然不能自由。文化愈發展，政府設施愈與人民日常生活狀況互相銜接，而人民感受苦痛亦愈深重。原故





就是經濟勢力是政治勢力的背景，單從政治上著手，經濟勢力當然在背後作祟，使一般野心的資本階級許多年來得借個人自由權利，掩護他們經濟上的侵略政策，在國內侵略勞動者，在國外侵略弱小民族。然而止有在這種侵略慘酷的現象中，纔能醒覺世界政治改造的新傾向，纔能使留心政治的人感覺非利用政權作用導經濟發展的趨勢，解決經濟生活的目的工具不可。

反動派也罷，保守派也罷，緩進派也罷，革命派也罷，部分改造派也罷，根本破壞派也罷，主張和平進化也罷，主張急烈手段也罷，他們的態度政策雖各有不同，而他們政治改造的思想，則莫不受經濟勢力的影響；他們的改造方案，莫不望以政治權力解決經濟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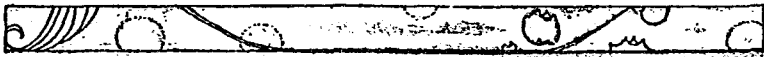
但是人類的思想不同，醉心世界大同的人，往往漠視特別國家的特別情形；偏重民族精神的人，又常常不顧人類共同利害的關係，所以仍不免有專以政權支配本國國民經濟生活的政策與以政權支配全世界的國際經濟生活政策的衝突和紛擾。但是個體的政治自由，世界的經濟的功效，全是進化中不能變易的自然勢力，世界改造中的政治傾向，惟有以人道為目的，以世界為範圍，運用政治權力，以支配人類的經濟生活，以解決人類生存問題。

青年社會學

愛的成年

這書是后安先生從日本重譯出來的，英文原名 Love's Companion of Age 係英人耶德瓦德嘉本特 (Edward Carpenter) 所著。據譯者對於刊行本書

的意思，是想使現在社會上婦女的問題，得到一個正常的解釋。全書分八章三十三節，目錄如下：第一章性慾；第二章未成熟的男子；第三章奴隸的女子；第四章自由的男子；第五章過去的結婚；第六章將來的結婚；第七章中注；第八章自由社會。又附錄三：(一)周啓明著「女子問題的根本上解決」。(二)英國威爾堅遜女士著「女子自由問題」，內分三節。(三)日本埴利達著「男女關係的進化」，內分八節。每册大洋四角，外埠另加寄費四分。





英帝國對藏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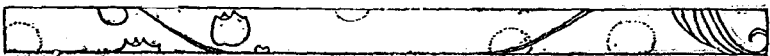
江紹原

導言

去年倫敦出版的關於西藏的著作，我見過兩種，皆甚重要。一爲麥格文博士（William Montgomery McGovern）的密裝潛入西藏記（*To Lhasa in Disguise: an account of a secret expedition through mysterious Tibet*, 三五二頁，價二十一先令，*Hornion Butterworth* 有限公司刊），一爲白爾爵士（*Sir Charles Bell*）的西藏過去與現在（*Tibet, Past and Present*）頁三二六，價二十四先令，*牛津大學出版部*刊。從政治的眼光看去，後面的一本書比較更重要。

白爾的姓名，必定在中國的外交公文裡面見過，從前人寫爲那幾個漢字，我不會查。以下的簡單履歷，應該足夠把牠介紹給中國的讀者。

直到西歷一九零零年，他在英領印度做文官。他因病退職之後，在大吉嶺和 *Kalimpong* 學習西藏言語。一九零四年，英將榮赫鵬（*Francis Younghusband*）武力入藏，時英國有建築一條通西藏的道路的意思，白爾作先導，領帶一位工程師測路線。旋因英國駐西金政務司（*Political Officer*）薩臣，西金事務曾由白爾代爲執行。英軍佔 *Camin*（原名 *Tomo*）





後，有一時期委他治理其地（一九零四至一九零五年）。一九零六至零七年，他代理西險政務司，兼辦西廠及不丹外交事務。時清政府派張蔭桓假道印度往西廠，與英人訂立對藏商約，白爾與他，自然有公務上的來往。一九零八至十八這十年間，他正式任該職，頗著勳勞。一九一零年簽字的卅條條約，是他一手辦理的，於是與不丹的外交權始讓與英人。一九零十至十二年，白爾度次謁見那出亡在大吉嶺的達賴喇嘛。一九一三至十四年的薩姆拉會議，白爾以藏事顧問資格參與；據說中國大使陳貽範去的很慢，白爾可就有了機會與西廠代表佈置一切。他一九一九年告退，在大吉嶺增訂他的兩部著作：西藏白話文法，藏英白話字彙，並且動手寫現在的這本書。是年中國政府向北京英使磋商開議藏事之條件，英政府知前途尚有風雲，即催白爾復職，以資熟手。次年（民國九年）正月中旬他剛回到西金的都城，中國的通問員已從西廠東部入拉薩。同年四月，中國通問員無功而返，然九月間白爾却受達賴喇嘛之請，親往拉薩交換意見。他與達賴喇嘛似乎非常融洽，所以雙方能於九個月內商妥許多事件；如此後印度每年應輸入軍用器若干交藏政府收用，並派人幫他們練兵；英人得在藏地開礦；以及為西廠大家子弟設一新式學校，其總教習應聘英人充當等等。一九二一年十月，白爾功成由拉薩回國；據他自己寫，他和達賴在布達拉（Potala）賓宮分別之時，彼此都依依不捨。

白爾去後，少將 E. G. B. 接職。我們讀麥格文博士的書（第四十頁），知道這位少將與白爾博士的感情不見佳，他們二人與各處土著交接之道，也很不同；少將是要擺出英國官的「架子」的，爵士却很隨和，肯遵守各處的禮節風俗，以博取土著的歡心。白爾的書裡面，有一處會論及英國派往藏地的官，應具備何種資格（見下）；這大概多少是為少將而發的吧。無論如何，白爾在西廠，似乎頗受歡迎，自顯貴下至平民，都有他的朋友。他的這本著作，是得了達賴的許可「獻」給他的。又他和班禪喇嘛總也算相熟——他們至少見過一





面（在一九零六年），而且後來屢次想重見面。

這本書的名字，雖然叫『西藏過去與現在』，然其實只是一部半通俗的英藏交通史，或英國侵略西藏史。牠略述西藏地理和早期歷史（只佔五十八頁），即轉入英藏年來的關係和交涉：自一八八五年（光緒十年）孟加拉書記官嗎可烈（Colinga Mackenzie）授『滬台條約』另議條條，請中國總理衙門給照入藏起，至一九二一年（民國十年）白爾山拉薩回英止，其間的重要發展，此書擇其不妨宣布者均為敘出。白爾既然是久任要職的官憲，又是英政府言聽計從的智囊，所以他心目中的西藏問題和英，藏關係，可說就是英帝國政府的。他自己說，此書是寫給英國選民看的，因為英國是全民主義的國家，選民們都享有監督英國外交政策的權利。他處處要使英國的國民，覺得西藏是受漢人壓迫的民族，而且近來自願親英抗華，非到自己的地位能與漢人平等不止。但英帝國國威的真動機，他也無法隱瞞。

這裡譯的，是此書最後兩章，讀之可以知道英國對於西藏自身以及中藏間待決問題，所抱的態度。不久我還有實文的必要，那時可以再選譯幾章供國人參考。不過是，假使大家讀了白爾的議論之後，只知道痛恨英帝國的侵略，西藏親英派的引狼入室，和中國政府的不能猛烈對藏，而絲毫不悟到西藏之為中國的愛爾蘭——也許還比不上愛爾蘭——我也大可不必再譯了。

一 英國對藏政策之主要方針

將來或許有那麼一天，英國民族可以退出於治理亞洲國家的任務之外，因為這些國家的人民，數目既大，才力又優長，他們已經很受過西學的陶育，必不肯久聽白種人作他們政治上的主人翁。但是英國民族退出亞洲的需要，只怕必須再經過一段很長的時間，纔會完全被認識到：這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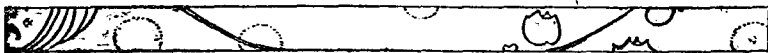
原則的認識許是遠在實行牠之先；而且將來印度即使自治，或者她自願作不列顛聯邦裡面的一員，享受她分內的權利。

一直到英國的國威侵入印度之時，印度在西藏始終沒有過政治的勢力。印度無論何時想攻進西藏，總是失敗。有一個研究過這個問題的西藏人，他對於西藏與自治印度的關係，曾表示意見如下：『西藏人把印度人看作篤信宗教的民族，論理該和西藏人可以做朋友。但是印度軍隊自己不夠強，不能實力幫助西藏去反抗中國，除非印度方面的後援，其中包括英國的武裝抵抗力。所以假使印度自治，是英國軍隊開出印度之謂，西藏只得另和一個好生待遇她的強國共甘苦，或者竟會復興中國言歸於好。』

一位很有名的西藏官也說過，『英國允許印度自治，我想不至於與西藏不利，只要英國在那裡的武備，是照舊維持的。否則印度會發生內亂，於是也無力幫西藏的忙。驚骨的說出來吧，印度沒有英國的軍隊，決不能實力幫助西藏。』這個官又以爲印度人不會傷害西藏，不過回教人他是不能信託的。大多數藏人的心坎中，都藏有極不喜歡回教的念頭。

西藏與印度的人民，沒有過很多的接觸，這是因爲喜馬拉亞山把他們隔開了。厄泊爾，不丹，西金等等毗連喜馬拉亞山的國家，與印度的接觸就密的多，但這些地方排印的感情却很盛。西金的一位要人，抱下面的意見：『如果印度人得了自治，那時他們處理這東北邊界問題的方式，必定引起紛爭。……一九一零年不丹與英國立約，願把不丹的對外交涉權，讓與英國政府。但是如果那政府是印度人管理的政府，不丹決不會願意。』

另一次，有人對我說：『英國人肯改變他們的條規，以求適合於各各不同的國家的人民。可是印度人組織的政府，就不會像英國人這樣的處處顧到藏人和他國人的好惡。印度人與印邊人民將不免起衝突。不但此也，西藏人因爲仰望英國人是強國的人，所以英國決定的事，他們樂於接受，若這些是來自印度人，他們可就不肯接受了。』





「假使英國兵從印度開走，這種邊界的人，人人都會起來試一試自己的本領。」尼泊爾的 廓爾喀 (Ghorkh) 人時常說起，西藏平原是何等等的肥美。那時他們自然會有所藉口侵進去。不丹人也要發動，把一八六五年英國從他們手中奪去的 Dara (註：這是一塊半山的地，在現今不丹之南，一八六五年英平不丹之後取得的，現在此處遍地是茶園森林)設法恢復。西藏政府也會看透印度政府的懦弱，知道牠不能幫藏人對付中國。所以他們只得或者向中國或者向任何肯寬待他們的強國，共其安危。」

所以我們的總結論，似乎是除非英國的軍隊在印度停留下來，而且除非藏邊的外交繼續受英國的控制，西藏一定與印度的環境斷絕關係。尼泊爾，不丹，和西金，也不見得會像現在的樣子繼續他們對印度的友誼，而要取非友誼的或者竟取事為敵的態度。

所以預期英國駐印的兵力實質上將無改變，而且英國將照舊控制印邊的外交，皆不算是過分之想。英國政府還要有許多年，須顧慮到印度的安全，尤須顧慮到那可以打破印度安全之主要危險，此危險非他，即印度北方那條長的陸地邊境。這條長邊境之中，西藏佔的一部分不算不大，而且科學的前進，既然把難行的山路所給人的障礙漸漸減少，西藏這一部分的重要，更不免與日俱增。印度東北邊現在所以能够比較平安，我們第一靠的是有喜馬拉亞山嶺和西藏的高平原。

領土上與西藏最相毗連的，是中國，印度，俄羅斯。如果日本在中國的勢力增加，將來我們還須加上日本。尼泊爾乃蓋爾小邦，不能够怎樣；當一七九二年英國取決然行動時，其最後的結果，尼泊爾抵擋不住；現在她仍舊抵擋不住。

中國呢，國家既弱，又與西藏不和；俄羅斯現在也拱手無能為，但是我們保不穩她不再來。印度既為英聯邦的一員，故所有的機會都在印度身上，因為我們已經能够得到西藏的歡心，西藏也深信英國有實力。然則印度應如何在她的機會而後可呢？

我們要西藏作印度北方的緩衝地。世界上的緩衝地，固然多極多極，而且有些緩衝地，固然





是並無多大的用處。然西藏則簡直是理想的緩衝地。倘西藏西部大平原的不毛之地，受治於拉薩政府，中部及南部亦受同一政府之管轄，而印邊喜馬拉亞諸山國，又確英領印度政府之命是聽，或與之締密切之約；則世界上他處所有的屏障，西藏都得上，或竟過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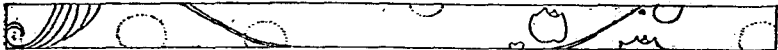
西藏渴求自家管自家事的自由。她的人民厭惡外國的干涉。而且最好是她真能如此，因為真如此，西藏始為最有效的屏障。

一九一十年中國人在拉薩的勢力，正炙手可熱，達賴喇嘛則亡命在印度，此時英國如收西藏為保護國，置西藏於略如同年埃不條約所付與不丹者之地位上，西藏政府想當歡迎。那一年之間，我屢次晤見西藏的大官員，有一次他們發言，印邊國家所處的地位，可說是理想地位，他們都沒有外來侵略的危險，內部政務又不至於受外來的干涉。他們於是嘆曰：『我們也正需要西藏如此。』

甚至於兩年之後，中國在拉薩的權威正衰敗下去的時候，西金的執政 *Maharaja Sid-Keung* 有一次還對我實說道：『西藏已不得能够照一九一十年，不丹條約所規定的樣式，做英國的保護國，對外的事務一概聽命於英國，但仍不刺奪他們的獨立。藏人現在正引領以望呢。』

有一個印度商人——他經營的西藏買賣，比無論那個印度人或歐洲人的都大，所以他與西藏商界來往的密切，是不消說的——也抱這種意見。時為一九二二年五月，來自中國方面的禍患，幾乎已經消完，然也會告我曰：『所有來拜訪我的西藏人（大半是作生意的），都表示願意英國人走進他們的國，使他們好得到和平和保護。』

甚至於現時，還有幾個有勢力的藏人，願意英國把他們的國家作為保護國。但是我們這一方面，從起初就認清，假使如此做去，全西藏極邊關極難防衛（？）的廣土，我們就有了保護的責任，這付擔子，實在過於重。我們不肖朝那方面進行，而且現在有人因這件事把一部分的功，歸於吾人，以為這正是我們並不貪圖西藏領土的主觀。





最近幾年以來，西藏變的比從前強盛，於是西藏在目前，大多數重要人物的志願，是求得與尼泊尔相同的對印關係。她的人民不願意立到英築鐵路或道路，火速的開發藏地，也不願意有很多的英的或印度的或任何外國的商人，在西藏居住。然逐漸的發展，却是他們願意要的；特別要的發展，是凡足以增加國稅，俾西藏能支付練兵及改良內政之種種費用者。短言之，西藏想望能自己過自己的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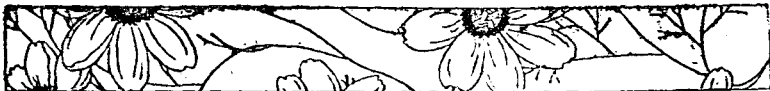
爲保持她的自由起見，如果不是保持她的安全起見，西藏久已要，而且現在還要，和中國訂立一合理的條約。這種條約，屆至今日止，中國還不曾與他們締結。條約既然沒成立，西藏便不能不取防衛自己的行動，雖則這是在她的薄弱的力量上面，加上一種重的負擔。

在本書前面某幾章裡，我曾點明依我的意見，英國的行動應逐什麼方針，實言之，西藏的主需要是什麼，與印度的對藏政策該怎樣。現在英國既然正遵着這些方針進行，西藏總該日臻強盛之城。中國想不至於不在相當的期間之內自己覺悟，除非中國和西藏成立一種締約，中國就不希望西藏投入中國聯邦。西藏的自然命運，是在這個聯邦之內做個自主的同伴。如今還有許多藏人仰望中國。他們覺得他們的國家沒有自樹一國的權力；如某藏人對我所說，他們怕「除非西藏加入中國聯邦作五族之一，西藏將來許有那麼一天，被印度人牽起騷擾。」在相當的範圍之內，中國很可以利用這個感情，但她莫用的太過分纔好。

中國人歷來的傾向，是把西藏人當作一個遠不如他們自己的民族，對他們用些既殘暴又愚蠢的壓迫方法。然藏人已經顯出他們在許多事情上，實在比自命爲他們的主人的主人的人，反而優越。如果中國人仍持他們現時所持的態度，他們的面前，除災禍之外實無他物。倘西藏脫離中國而去，蒙古恐將步其後塵；中國而失去這兩個民族所居的京廣土地，豈不成爲縮小到「人憐的中國」。

現在的情形既然如此，中國最好是應付事實，辦到一種合理的解決。這解決應一本條約（未成）條約的方針，時過情遷的地方，自然須改換過。





第巴：「代喇嘛辦事者」料理寺中一切俗務。僧人各把自己所選擇的人的名字，寫在一張紙條上面，然後擲起，投入一個空籃。得票最多的人即被任命。」

我只能按牠自身所有的價值，介紹這個提議；我未曾充分的考慮過，所以還沒什麼把握把牠提出。

關於拉薩駐中國大員的問題，我爲篇幅所限，只能引西藏大執政（指達賴喇嘛）的話，他的話，把西藏方面的意思，清楚扼要的表出。我同達賴喇嘛交談若干次之中，有一次他會說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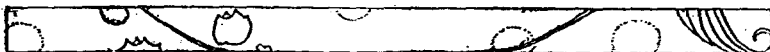
「達賴喇嘛約，許中國得派大員帶護隊三百人駐拉薩，所以那時我不便向英政府說什麼話。但我對於中國大員駐拉薩，是持反對態度的。中國政府第一次派遣大員帶中國兵來拉薩之時，他們說中國兵是來做達賴喇嘛的衛隊的，隱語爲 *Ke Nang Gyalo*。其後衛隊的人數漸增，終久被撥給中國駐藏大員，歸他調遣。過了些日子，又來了一個駐藏第二大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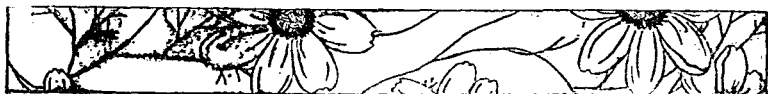
「聽我自己作主張，我能够夠約束西藏的任何懷模貳之心的分子，維持全地統一的局面。但如果是有了了一個中國大員，不滿的人都要歸附他，他就可以勾結他們，養成對於西藏政府和我的反抗。

「如果非有中國駐藏大員不可，我就願意也有一個英國代表駐節在拉薩。不過是在真有了中國駐藏大員之前，英國代表過必要之時偶來拉薩一行，也就很够了。

「中國人少不了要從種種方面用力，增加他們在拉薩駐防的兵，就是或者派一隊新兵來替代舊兵，但是新兵到了之後，又不把舊兵撤回；或者用其他他們想的出的方法。所以中國的大員如果非帶護兵不可，那麼護兵應該不以中國人而以西藏人充之。而且護兵的總數目，須比三百少得多纔成。」

在上面所記的談話裡面，達賴喇嘛正討論着西藏的將來。他的志願是使西藏完全對中國獨立，無論何時，如有必要，則將與英國磋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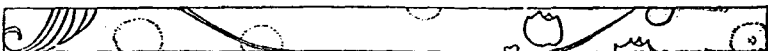
中國也許將提議，廢棄「內藏」的名稱，即以此地的一部分劃歸達賴喇嘛管轄的領土，其餘歸中國本藏。但此為對藏的不公平，足以延長漢藏兩族間的爭鬭。其實在種族上，宗教上，言語上，內藏的男子女子，和他們在外藏的兄弟姐妹是同一的。西藏政府在內藏，有真實的權利，也有真實的能力。我們可引數事為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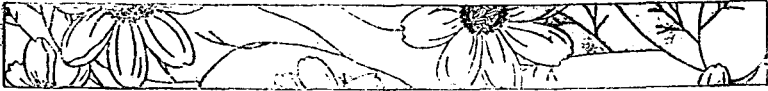
內藏北部有省曰 *Sog*，盜賊之鄉也，凡中國人無敢履其地者。然達賴喇嘛曾出入其地，被本地人尊為政主，敬如神明。從 *Sog* 到拉薩去的人，我們所遇見過的，皆力言他們的土地應處於西藏政府的治權之下，而在任何方面不能歸中國政府統屬。內藏之南有 *Chang* 寺，那裡起的遠征軍，不論是志在搶劫的或其他的，總能使中國駐防兵聞之色變。本書前面說過，他們有一次起的遠征軍，曾把附近的中國駐防兵嚇倒或者戰敗，然後開到中國藏事特派員的辦公處，意在圍困。然達賴喇嘛的命令一到，他們全回本寺了。（時為一九二一年，華官的公署在打箭爐，卷看本書頁二零一。）

內藏的教務問題，達賴喇嘛及其顧問操解決之權，猶之乎其地有許多政務長官及其屬員，是由他們選派的。在這塊領土全部，西藏政府所有的權能與責任，的確大過普通所擬想的。

新會議中討論的問題，想當為以上各項。現在我們再來考慮這會議該在何地舉行，該怎樣舉行。

我們希望英國政府不至於企圖單獨在北京與中國政府交涉藏事，而西藏代表却不在場。從前我們已經屢次蹈此錯誤。西藏政府則概爾重理由，反對這種辦法。第一，凡是關於西藏的交涉，她自己的必須在場。凡是沒和她商量就訂立的條約，她會始終如一拒絕承認。我們也該認明，她是有拒絕的權利的；她既然已經對中國獨立了好幾年，便更有這種權利。第二，西藏人不願在北京交涉。他們覺得他們的代表和代表團的屬員，在那裡要受不公平的壓迫；他們以過去的經驗為前鑑，對於中國主人的待客，放不下心。達賴喇嘛和他的政府，期望能在拉薩交涉。如果中





國反對在拉薩開議，如達賴喇嘛之反對在北京，那麼到印度去舉行就是了。如果須在北京與倫敦二者之間擇其一，西藏政府寧取倫敦。但倫敦的距離遠，而且他們如循往例派遣一全權大使和許多屬員，其中包括色拉，別蚌，噶丹（噶武記作色臘，白蚌，甘丹）（Spa, Drepung Ganden）三大寺，每寺代表一人，則費用又未免太浩大。

中藏之間的和平條約，其最後的形式無論奚似，總必須在他項條約之外，明訂：

（甲）西藏的合理的界線。

（乙）西藏在內藏現有的權利之保持。

（丙）外藏之自主，與中國之不得在彼駐紮軍隊，並希國殖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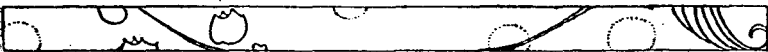
（丁）凡西藏政府與英國有相互利害之事務，由雙方直接辦理。

（戊）英國商務應享有之合理的便利。

（己）森姆拉條約所劃定的西藏與印度東北部交界線之保持。

此刻中國無意於談判，她從前巴望西藏或者會因為英領印度不敢公然表示親善，以至於支持不著，重輪心於中國。為問現在西藏還能否繼續堅持？

我們所採取的政策，不曾明示西藏，英領印度實為西藏的親善的鄰邦，做鄰者可以給與的種種便利，英領印度都願意給西藏，務使她能够確立內部和外部的安全。西藏軍隊的人數現正漸漸加增，在訓練和軍備上也正漸漸進步。東部西藏為中國的軍隊入藏所必經之地，此地盡是狹小的山峽，只要有少數帶來輻輳的人，就能抵禦千百倍的兵。一九一十年他們自家的政府下令禁止作戰，所以西藏軍隊對於中國向拉薩的進攻，不曾嚴重抵擋。一九一四年以來，西藏人已經把他們的小小的陸軍，增添上實力。現在牠的訓練和軍備比從前精的多。自一九一四年至現在，西藏兵能使中國不能前進一步。一九一七年中國軍隊居然進攻，但西藏人處處把他們戰敗，又從他們佔據了好幾年的地面之內，把他們逐出。而且西藏人作成這一件事之時，其實只有最粗淺的軍事





訓練，在他們所能從中國人手中磨去的之外，連機關鎗和過山砲都還沒有。專從軍事觀點看，西藏人的成功就不能算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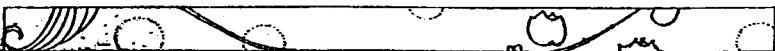
在以上所說的諸項之外，我們必須加上這一點，這就是，他們奪回的地方的人民，既與他們同種，又與他們同宗教。當北京皇城在西藏東部人心目中，確是象徵一種實力之時，他們誠然是習慣於受北京統治，不過是也有限度的。但是現在民族主義的精神日日發皇，宗教的勢力又絲毫不比曩時小。北京，已經不再有威風的北京，所代表的又不是滿人而是漢人。至於現在拉薩治理東西藏人的成績，也算還好。在這些狀況之下，西藏很可以信賴這般人肯幫助他們的聖京拉薩，抵禦近年來壓迫他們施虐政於他們的人。


西藏人戰敗的中國人，只是中國南部去的。他們還不曾抵禦過中國北部的兵進攻西藏，這自然是件比較很吃力的事，但藏兵的人數日增，效率日大。如果這種攻擊臨到他們頭上，他們必定能够實力的對付。而且他們可以希望蒙古人同他們有某程度的合作。

說到我們自己一方面，我們應該繼續一九二一年立下的政策。中國政府真能與西藏政府和睦以先，我們還應該阻止中國的人員由印度入藏。即使中國攻西藏的兵，真能够深入內地，我們只要外交上的和他種的情形合宜，就應該和尼泊尔，不丹，西金，合作，嚴禁輸入米或其他穀類，供給中國軍隊。中國人，至少是中國南部的人，一日不可少的米，他們是靠那三個地方——特別是不丹——供給的。這幾個地方，或者肯因為對英表示親善，同意於暫時的禁止輸出米糧；不丹與西金，則又因為那時他們的教長在危急之中，理應出力相助。

在現在的狀況之下，西藏政府面前的主要障礙，為加稅以養新軍之不易。西藏財政同旁的亞洲國家的一樣，其所恃者地稅而已。然西藏有不少的土地，久已讓與喇嘛寺或貴族們掌管。非有特別情形發生，例如「親華派」*Pro-Chinese* 喇嘛寺所遭逢之惡運，政府是無法收回的。

西藏國家在喇嘛寺上面的消耗——一面是免付地租的特許，一面是金錢，大麥，乳油，茶葉






，以及他物之補助——鑿實不小。全國總收入將近二分之一，有的是現錢的，有的是現錢的，有錢是可以變成現錢的，都用在僧侶身上。四分之一是用在貴族的身上，不過是貴族們對於國家還要服務，所以國家總算得到一部分的回報。既然四分之三的租稅已經虛擲，結果是國家只能使用那大抵減少的收入，去應付一切政費。

一九一四年，西藏國務總理說他希望把喇嘛寺和小寺院的臨時道場減少，庶幾乎可以使救務的支出，降低一點。但是一九二一年，我在拉薩的期間之內，西藏政府因為費用的需要非常緊，所以曾擬議大膽去抽各喇嘛寺和其他地主新得的地產的稅。受僧侶和貴族們支配的國民會議，也與以同意。製訂細則的委員會，也都派定人。這個新租稅，此刻也許已經實行。假使真如此，這是有權勢的西藏人清願為國家的自由而犧牲私己利益的明證。一八六八年日本的「大名」（藩王也），在更大的不得已之下，也有過這一類的光明舉動，不過是他們那時所行的事，西藏人此刻還只作了一點，但無論如何，好像其端已開了。

為更進一步的應付新要求起見，西藏已經徵收羊毛稅及茶稅，蓋羊毛為西藏之主要出產，茶則例須大宗的從中國輸入，方能滿足此飲茶民族之需要。羊毛稅率，約當貨物價值百分之四，其實抽之數，因羊毛市價與西藏兌換率而變。西藏政府好像是恐怕羊毛稅率如果定的再高一點，印度政府必將反對，茶稅為百分之十，即每進十塊茶磚，稅關之吏得取其一。數年前鹽與獸皮也有稅。

拉薩新設之造幣廠，已得厚利，不過西藏政府有遠見，只許在狹小限度內發行紙幣，故尚無紙幣跌價之事發生。賴勃發的 Robertson 之功，政府已經因發官倉藏米租與人民，增加了大批的收入。此乃農人與國家交利之事，因國家租米給人民，所抽的利息，即為淨利，此項淨利每年現達二十萬至三十萬藏斤大麥（每藏斤合三十磅）。

中國政府，停付拉薩及他處諸大喇嘛寺的補助費；就全體而論，這不至於使西藏的租賦減少



，因此項收入的減少，與中國官員兵卒較優的免除，可以相抵消，因從前西藏對於中國官員兵卒入藏時，藏人負有供應之義務。


西藏租賦的新來源，如我上面所點明的幾項，誠然對於新陸軍軍費的應付，有不小的補助，但是究嫌不足。在現在西藏的教務，政治，社會情形之下，如向僧侶或貴族徵收重租，實為不穩的舉動，儘管西方民族中的收稅人，看見一些所有物未免躍躍欲試。西藏是信教甚虔的國家，她現在還在封建時代，故我們不能用近代的標準對之下判斷。增加國家收入的方法，必須從旁處去想。

一九零四年英俄在拉薩成立的條約，堅持西藏與印度之間的貿易，應為自由貿易。在此以前，西藏政府例向出入的貨物，與人民徵稅。西藏的主要輸出品羊毛，每百磅須付一先令十便士之稅，從印度到西藏去的貨，則付「什一稅」，即值百抽十。經過英俄貿易場的藏人，須各納一便士。

西藏政府為拉薩條約第十款所束縛，「除兩國將來共同商定的出入口稅所明許者外，不得徵收他種捐稅。」此種租稅上的損失，大為西藏政府之累；現在政務費用既增，西藏乃愈受其累。自由貿易制之行，又在各種事上引起官吏間以及人民間的種種衝突，因為他們例來是習於徵取各種商稅的。

上面所引的那條條款，預認關稅應另行制定。西藏政府曾屢以此為請。而且近幾年來，印度已經對於一切自海外輸入的貨物，徵收堅實的關稅。從印度以外諸國家輸入西藏的貨品，既然假道印度，自然也在被徵之列。印度既已抽稅矣，為何不許西藏也抽稅？

在這些情形之下，我以為我們似乎應該為持平起見，同意於西藏政府之在輕微的程度及明白規定的範圍之內，徵收關稅。這樣，總算有公道；這樣，西藏的需要總有錢應付；而西藏的需要，也就是印度的需要。西藏有了保衛自己的能力之時，她也保衛印度。





二 幾項枝葉的提議

此章爲本章末章，我想要在這裡標出幾條枝葉的策路，據我看來，是我們對待西藏，必須奉爲指南的；這幾條策路雖是枝葉的，却並不是不重要。我恐怕這些細節節目，大家略嫌乾燥一點；但他們所關涉的事，却許是我們對西藏民族是成是敗之所由分。我能够說的怎樣簡短，就怎樣說好了。

第一，西藏人與我們之間，千萬要保持直接的關係。中國人已經費了多少年的力，想使我們分開。他們想必知道，我們一聯合，他們的勢力就難免有傾壓之虞。但我們現在已經聯合了，中國人的勢力已經斂縮了。英國官和西藏人，愈互相看清各人現在所處的狀況，便愈能互相了解，互相親愛。我們非協同西藏人一齊交涉，萬不可和中國或其他國家訂立關於西藏的條約。

我們同班禪喇嘛，也千萬要保持誠摯的友誼。居這個位分的人，是我們在西藏的最老的朋友，因爲英國與札什倫布城（*Lhasi-lampo*）的關係，不自今日始，而實在可以追溯到十八世紀 *Warren Hastings* 之時。【著者指一七七九年，在北京出天花死的達賴喇嘛 *Palden Yeshe* 而言。他死的前幾年，曾因不丹人在孟加拉搶掠，致書 *Hastings*，替他們說情。一七七四年，*Hastings* 派東印度公司職員 *Wells* 往見達賴。可參看本書頁四十一。】他仗他的道力之高，在全西藏和全蒙古都有大勢力。我在西藏服務最後十二年之間，班禪喇嘛屢次遣我去再見他，但我們的政府，一次也不許我受請前往。最後一回的邀請，性質特別急迫，那是我末次在拉薩之時接到通知的。班禪喇嘛說，札什倫布是你從拉薩回印度的路上幾乎必經之地，你是千萬要枉駕的。我既然在達賴的城裡停留了十一個月之久，那麼，再到班禪的城去幾天，豈不是極自然的事。我如果真去了，豈不給我一個機會，好解釋解釋我們對於拉薩城西藏政府的行爲，好增進增進人家對我們的信





心，并且温温齋日的交情。老實說吧，照西藏的思想，不去簡直是一種失禮。


我們一面固然要維持班禪喇嘛和我們的友誼，但是另一面自然應該加小心，千萬莫鼓勵扎什倫布城對拉薩獨立的志氣。這種志氣，從前有過，但這實在只有害處沒有益處。我們所要的，是一個統一的西藏。

印度政府派遣到西藏去服務的官員，無論是常任的或是暫時的，總要加意遴選，只有或能與西藏人有同情心的人，纔可以送去。一個在印度算是辦事幹練的人，不論他所辦的是軍官的事還是親民官或工程師的事，若到西藏去，却不見得一定合式。我們不要叫這些遠地的外交機關做事太拘官場格式，太泥守那些器為應付印度的情形所訂的規程，而免這些規程有時連印度的情形也不見得能應付。西藏與印度大不相同，與阿富汗邊境也不同。對付喜馬拉亞山裡裡外外的韃靼人民，必須時常把那些為印度，阿富汗設的通例，或者放鬆點，或者另外改換過。在西藏人民中服務的英官，最不可少的資格，是隨機應變，富有同情心，以及能夠和他們相處的本領。

這些官在可能的範圍之內，應該學習藏語，最好是學拉薩話。這是西藏的普通話，比其餘無論那種方言都更通行，而且能用牠說話的人，一定受人尊重。從前中國駐藏的官用舌人傳譯，所以中國治藏的稅政，因兩族言語不通為障礙，以至於更甚。據西藏人說，「中國官」因為誘舌人忠實傳話，只得答應例外多多的給錢。而且即使把舌人故意誤譯的危險撇開不論，不藉舌人而直接說話的重要，仍然是很顯明的，不直接說話所生的錯誤，我親眼看見過。不誠實的舌人固然最能誤事，然而過於討好的舌人，常把他自己以為某一對方心裡要說的話，不管三七二十一也攪入，這只怕不見得好到那裡去。

西藏，不丹，西金的人民，而且實在連厄泥的喇嘛的人民，不論是信佛教的，還是信印度教的，照通例都不能和印度去的回教徒，安然相處。這種憎惡之心，我們從一切階級中都可以時常看出表見。我的一位大吉嶺的朋友，他有一個那爾喀（Nalga）僕人，是賈德部落的印度人。大






吉嶺和西金，漢巧皆稱清道夫爲 Tandar。而清道夫是最低的卡斯特。有一次一個回教人走過這個僕人的面前，順口譏之曰：「Tandar和 Tehala 這豈不是半斤八兩。」這個廓爾喀人立刻拔出他的短刀，當時幸虧有人勸解，很費了點手脚，纔免去一場惡架。這種鬧亂子的事，是時常有的。

常有西藏人對我說，在印度教的神殿和基督教的教堂裡面作佛事，他們能辦的到——他們的宗教，本來是寬洪大量的——但是他們和回教的禮拜寺，却萬不肯發生一星半點的關係。他們想不透爲什麼回教的 Gani（亞拉伯語：爲回教而戰的人）有那種教義，竟使他們毫不動心的去殺勞教的人，而且相信如此做去就能得到上天堂的護照。有一次西藏國務總理和我談話，他說道：「佛教、基督教，印度教，都是好宗教。回教可不是。這個教，把殺勞教教徒認爲一件功德事。這是令人厭惡的。把殺人認爲功德事的地方，決沒有宗教的真精神存在。」

戰勝印度的回教人，對於印度教所施的狂暴和毀壞，西藏人民至今牢記在心。西藏人的預知天下治亂的書，警告他們要小心回教國；而古時傳下來的預言，總對於西藏人的感情有重大的影響。有兩位紅教的大喇嘛，紅教出生在黃教之先，受神靈感動時說的預言，大半是從紅教發出的。曾對我的一位西藏朋友引了一段古預言，這段預言說土耳其人（藏語爲 Turka）必定盡其所能，摧滅西藏的宗教，而且必定幾乎成功，但是歐洲人（藏語爲 Yurka）必定不傷害他。西藏又有一個古預言，說現在回教人最佔勢力的克什米耳，將重受佛教國王統治，這是我在前面已經提過的。

總而言之，回教信徒一方面，與西藏人、廓爾喀人一方面，二者之間，存有強盛的情惡之心。處於這種情形之下，印度政府對於派遣信回教的官到西藏去，或以他種形式使他們與藏事發生關係之等等舉動，務必加倍小心。被西藏的人，苟能隨機應變，並一本同情之心處理各事，則將來西藏人反對回教信徒的感情，必將減少。





我們必須避免把西貢印度化或英國化的傾向。讓西貢依自己的方針安安靜靜的發展，只從外國吸收一些可以幫助這種發展的東西。而且我們萬不可以使我們在西貢的機關太死板，大拘官場的格式。譬如說，有一位居重位佔勢力的西貢上等人偶爾要借用我們在西貢的電報局裡面所附設的電話，那麼，聽他用就是了。這可以給他一種好印象，也可以聯絡感情，至於印度政府因他沒花錢拍電報所受的損失，真是小極小極。西貢人允許我們在他們的國內，享有並使用電報機關，總算不白沾我們的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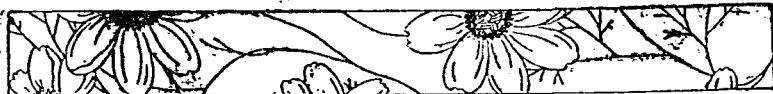
在印度西北方 Rajpootana 和南 Punjab 諸地，有一種被稱為 Martwari 的人。在這種人裡面，買賣人和借貸者為數甚夥，其中有許多已經散佈在印度一大部分。他們經商，眼光銳敏心又細，可是膽子略小一點。我有幾位好朋友是這種人，其中有一位和我特別要好的，因為他為人精明，更兼樂善好施，大開善門，所以凡幸而認識了他的人，沒一個不敬重他。

我初到西貢之時，發見約二十年來 Martwari 人已經托庇英國的統治和統治給與他們的安全，在彼處站着腳了。他們發見西貢真是塊大利所在的地方，因為那裡山間的人民，頭腦很簡單，講到計值核算，講到賬本上的事，那裡比得上他們。他們隨便出借銀錢，農夫以及他種中產之家所付的利率為每歲比月利二派士。收入賂款的人出利更高，往往多到不止對本對利。他們放的錢往往聽其久假不歸，自然時日愈久，暗中賺的錢愈多。有一句最能代表 Martwari 人的成語曰，「果子生在耐心的樹上」；這句話在西貢所得的証實，連貪心人也夢想不到。那時西貢有一大部分人，正投入他們的羅網，程度一天比一天深，人數也一天比一天大。

沒費很多氣力我就勸成功西貢國的政務院，定了一條新法律，並採取了一種行動，於是西貢的人民在這個力不相敵的競爭之中，纔得到了保護。約十年後，我離西貢，在我行之前，西貢人所負的債額已經大大的減輕，農夫以及其他的人能收穫自己勞力之所得，正日趨興旺之境。

在西貢這樣創始的取締章程，我似乎不必敘說，徒增加本書的篇幅。我所要注重的只是這一





點：就是，我們切不可疑印度的借貸者在西藏立足，如有英籍的借貸者有心前往，也須一律對待。在現在的情形之下，許多西藏人已經覺得他們的貿易，所出的利，被西藏邊界或他處的印度商人得去的哪一部分，未免大大。但是日久，待西藏的資本與商業能力都加大，兼以取用在現時是大宗輸出的羊毛，獸皮，和其他原料，致本國實業發展，則上述的病痛，自然能够痊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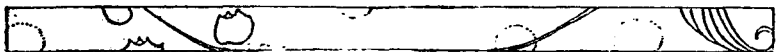
印度北邊界的國家和地方，因為是英國聯邦的疆土，所以他們在西藏能有一種他們若獨立經營就必定得不到的勢力。我們應該嚴防他們用高壓手段對待他們的北方鄰人，以至於這種勢力被他們濫用了。這種事已經發生過，是無疑的。印度政府為持平及保持對藏的良好關係起見，頭應防備再有此等情事。

在第八章裡面，我已經寫給大家看過，西藏人對於外國人在西藏探險的舉動是怎樣的懷疑，以及這種旅行對於藏印間的關係是何等的有害。這種感情此刻雖不如從前之盛，但是依然存在的，我們能尊重牠纔好。西藏人不能明白什麼叫作地理學的或科學的探險，他們幾乎總疑心，其中包藏着或種不良的存心。西藏人也害怕探險家所去之地的神靈，或者會覺到不便，至於探險家的動機是什麼，尤其次也。

英國探險家自己，很容易被如今西藏人表面上給他的歡迎和優待所欺。英藏政府不是已經捐棄前愆，敦睦友誼了嗎，而況藏人有天然的禮貌，並且口聲聲說歡迎他。殊不知他們的心理却不喜歡他來。

若干年前，前國務總理說起過：「我們不懂為什麼某某和某某二人到西藏來遊歷，一面探險，一面探聽我國的情形。如果英國政府要知道什麼情形，我們自然會高高興興的見告呀，現在英藏兩國政府有交情呀。」

英國曾有一個測山隊，志在登 Qomolangma 山峯，經我交涉後，西藏政府就允許該隊在西藏旅行，並居住若干月，這實在甚十二分表示親善。泥泊爾一直到今天還禁止英國人探險，但是我們在





尼泊尔都城設常駐員，却已在百年以上矣。『該測山隊，是英國皇家地理學會和 Alpine Club 組織的。交涉情形，見本書頁一八三至一八四。』

如果西藏人只照他們自己的心願行事，那麼他們所願意接受的不過是他們認為能在軍事或民事上幫他們的忙的人——例如能够替他們策策和替他們撤除障礙的文官，能够指教他們西藏軍隊的軍備和訓練等事的武官，還有能够幫他們解決工程上的困難的人，和其他的人物。但是他們必須與外面的世界漸漸接觸，所以我曾向他們建議，應該把關於歐洲人遊歷的種種禁令，除去若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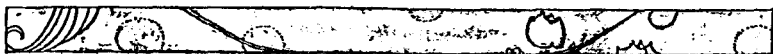
基督教宣教師入藏問題，乃一困難問題。基督教一方面所持的理由，為大家所熟知；我只要從西藏方面提出幾個考慮之點，就心滿意足了。

西藏人並不想把他們的信仰，傳到基督教國家裡面去；他們也反對基督教傳教師，在西藏宣說他們的宗教。這個反對的態度，本已日久年深，堅固不移，而西藏東部的近事，又從而加重之。

天主教在西藏靠近中國邊界諸地，已成立一傳教會多年。其總部設在打箭爐，支部在 Dawu Shu-chiang, Batang (巴塘), Tsa-shi-ho (華名鹽井)。巴塘有一個美國新教的 (Protestant) 宣教會；中國內地傳教會亦有一位傳教師駐打箭爐。這些教會都用力非常之勤；新教宣教師尤其能於講道的職務之外，兼治教育的和醫藥的事業。

他們年來講道的工作，自昔至今是與西藏的僧侶和民衆苦苦奮鬥，因為這些人對於他們的宗教信仰心頗為堅固。改宗基督教的人，向來很少。在喜馬拉亞山東北方的大吉嶺區域，宣教師就自由的，可以隨意工作，但他們所收的效果，却與西藏無殊。崇拜自然的 *Tibetan* 人，入教的很多；尼泊尔的印度人多少也有點；西藏人却少極。

上述諸傳教會，都在中國所佔據的那部分藏地。中國受條約的束縛，必須允許基督教宣教師





在她的領土內傳教，並且對於他們的傳教，負保護之責。這些傳教會，歷來依賴中國的武力保護他們；從西藏人看來，他們好像是在中國槍械的遮蔽之下宣傳他們的信仰。在西藏東部立足較久的天主教人，他們認為尤其如此。中國軍隊每進據和兼並新藏地，宣教師就可以，而且有時居然，聲請隨他們前進。因此西藏人竟把他們和中國的利益，視為一物。

中國軍隊，往往歸罪性卑劣的軍事冒險家領導；他們毀壞西藏的寺院之後，曾有宣教師公然著論，表示歡欣。中國軍隊毀寺院，有時伴以極不人道的野蠻舉動。不圖一九零八年某傳教方面出的一本小冊子，其中却有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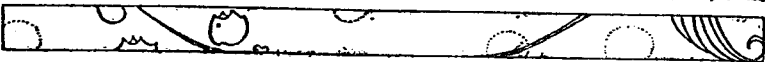
「我在十日中到了 Dingo（東科？）。我們發見道路依然無阻，不過時常看見些大喇嘛寺，像守界的哨兵似的，站在那裡瞭望喇嘛基齊教的奮力前進。但是我們的上帝是位有大能的上帝，他已經施展了一點本領給大眾看看，把巴塘路上的大寺院都毀掉了。」

中國人在本性上，是個仁慈的民族，但是到了他們要統治被他們戰勝或半戰勝的人，他們的仁慈便換過一付面目。一九一六年有一位久居邊界的送籍宣教師，寫曰：

「所有的愚弱，沒有那一格不會在這種用過去對待西藏人，寸割略，剝皮略，水荑略，分裂肢體略，還有種種旁的……把中國在西藏東部所作的事，總括起來說，其中大件頭的事項不外爭收稅，剝奪，虐待，竊沒人民的財產，以及縱容代表她的人們燒，搶，偷。」

天主教在西藏設的宣教會機關，其中有一個已經建立了一個中國殖民村，弄到了一片西藏地給中國人，備他們耕種。

以上所說的各項，皆使西藏人，一提起宣教師（尤其是天主教宣教師），心裡就聯想到中國人在西藏的利權，或者竟聯想到中國人的暴虐和壓迫。英國駐華領事事務人員 Mr. McCallan 君，曾花費很長的一段時間在西藏東部旅行，他對於中藏關係，也細心研究過許久。他的意見與上面所寫的一致。（原註：以上所引兩個傳教師的文和 Tichman 的意見，均見後面一人著的西藏





東部遊記，一九二一年劉麟次舉出版部刊，頁二二六至二二八。）譯者見 Bonine 夫人著的 *Civilize the Heathen* 也援引此人的一部遊記，其名則爲中國西北遊記，出版年同。此與白爾魯士所引的東藏遊記是否一書，我不知道。我自己同西藏政府的人員以及西藏東部去的人交談中成立的意見，其內容也完全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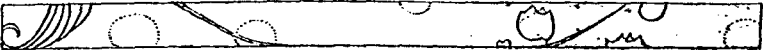
竊取野獸的運動家，猶之手宜教師，普通是不受西藏歡迎的。這樣的殺生，實在違背西藏的宗教，雖則在荒野之地，有時我們可以看見西藏人自己也打獵。然槍獵和捕魚，近年來懸爲禁令；凡入西藏的人，自以遵守西藏的法律爲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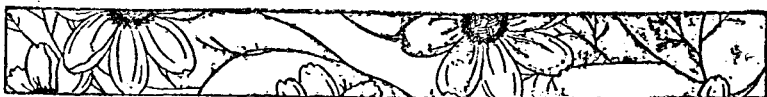
從前面某幾節文字看來，大家一定以爲在西藏的生活，過於受束縛了。但是我們千萬要記牢，西藏還在封建時代。不過一百年以前，佛教的宣教師，若到意大利去，也未必很受歡迎吧。而且我們也要記牢，西藏的僧侶，是何等的有漸勢。僧侶的領袖人物，是自己造就成自己的人，他們的地位，是全靠自己的本領得來的，並不是靠歷代祖先的餘蔭，像那些貴族們。他們大抵是獨身不要的，所以如果反抗政府，既無須害怕皇家受累，也無須乎小心地產充公。他們很可以有所恃，而不恐的去獨立行動。而且那愛戴宗教的西藏國民，全在他們的掌握之中，全仰望他們的指導。

二百年前的中國，體察到僧侶的權能，所以就從這一點上着眼，定他們對藏的政策，後來所收的功，總算不小。新中國自以爲可以壓倒僧侶，這正是她現在在西藏失敗了的主要原因。無論那個國家，如果同西藏來往，就必須留意僧侶們的心思舉動，而且要十二分的留意。

我們也不要忘記，西藏的僧侶在近代狀況之下是終不免著著失敗的。中國政府給他們的津貼，不見得會源源而來；愈長愈大的西藏新軍，足以剪去他們的權勢；而且西方思想的前進，又不管破壞他們的寺院與信徒的根基。

西藏人真心願意與他們有來往的人，其中最受歡迎的，莫過於駐在打箭爐的英國領事官。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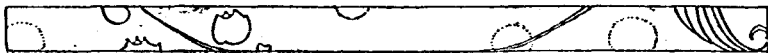
們的國家在東部邊界與中國起糾葛之時，他們依賴這位官出來主張公道，而且依賴他把中國那方面來的侵略，報告他們，如果能夠，最好更替他們止着。但是現任國務總理，以為——旁人想必也和他同感——這位英國官應駐在巴塘，纔能夠和西藏官府有接觸。巴理塘既然在西藏，界處中國一方面，所以中國方面的情形，他仍舊可以全知道。他駐打箭爐，就未免過於遠居中國境內，西藏方面出現的事，他無從親自查考，西藏人的見解與論，他也無從聞知。如有必要發生，他自然仍可以暫時離開巴塘，去查看西藏交界處各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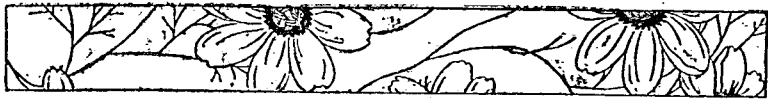
現在從泰西去的內科醫士，尤其是外科醫士，在西藏是受歡迎的。從前還比較不受歡迎，因為歷來藏人的通例，是把生病和受傷認為惡鬼們作弄人，所以這等人該請僧侶或治鬼的術士替他們設法，用不着醫生。但是西醫治好病的事千真萬確；我們在江孜和他處行醫的醫生，木領又高；這些實事，漸把藏人的舊思想改變了。西藏人誠然有本國的大夫，其中有許多，在藏人之中享有擅長內科的盛譽，但是以外科著名的就沒有，因為外科他們幾乎絲毫不懂。

一九一四年我同前西藏國務總理談話，有一次他曾表示，願意使西藏的醫生，就他們有限的能力所及的，學習點泰西的外科醫學，尤其是治療瘡疥和外傷之法。我同 Kennedy 大佐在拉薩之時，他發見他的防廢方劑大受藏人稱讚，西藏的醫生，尤其要多求一點關於這一類的知識。西藏地高，所受各種毒菌的害，只怕比世界上許多國家都小些。但此地的風強，又兼農田上滿佈肥田的糞，都已鄉村都不清潔，這些地方所有的灰塵污垢，自然全帶在風裡面。西藏清淨的標準，確是很低。

Kennedy 大佐傳授給藏人的，還有種牛痘和製痘漿。西藏人要想把種牛痘之法，全學到家。他們之中常見的傳染病，為禍最厲的是天花。我們在江孜的機關，代人種痘已有多多年；人一經種痘便得到什麼保護，藏人已經看明。

在大戰之前，我們一直有一位英國醫藥官常駐江孜。大戰中因為有不得已的情形，把他調走





戰後直到一九二一年十二月我離開西藏之時，還沒有接差的人派來。不過是我們馬上就派人爲是。我們在西藏中部，需要警官至少一人，這有種種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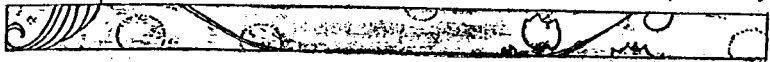
尚有兩件關於手續上的事似乎應該修正的，我不妨在此一陳。第一，辦理藏事須較神速。西藏最受印度政府外交局的委曲，但也最能忍氣吞聲，所以西藏可說是印度外交局的 *Caveat*。不過不要忘記 *Caveat* 的忍耐心，也會消磨完的。過去之時，我們的政府答覆西藏政府去的公文，未免太慢，我們勞他們久候，不知已經有多少次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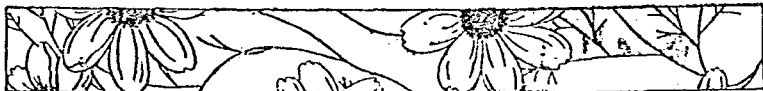
第二，我們應該比現在所作的多作一點，把時時發生的衝突，其中西藏一方面的事實道理，訴諸公論，尤其是當中國，英國，印度的報紙登載錯誤消息之時。讀者爲這種新聞所誤，自然深信西藏人是個喜歡開釁的或狂暴的民族，其實開釁者與舉動狂暴者幾乎回是中國方面。

當西藏在自治的局面之下漸漸發展起來，印度必定因爲她對藏的商務之加增，以及西藏至少是部分的倚賴她供給軍用器，所以受益不淺。將來還許生出若干位置，給那些能够幫助西藏發展，以表示自己對於藏人所懷抱的大志存有滿腔好意的印度人及漢人。

將來印度陸軍也許可以招募西藏人當兵，略如現在招募廓爾喀人的樣子，這是不可能的。有幾個西藏人已經在廓爾喀人隊伍間服役，不過是用尼泊爾的名字註冊的。我有一個相識的西藏人，他在波亞（*Boya*）戰爭時，曾被南非洲的馬匹換置科雇用，在其前他本是一個印度騎兵隊裡面的人。招募兵的計畫，如限於狹小範圍內，印度西藏或許雙方均受其益。但是我們應該先看兩國的政治局面變化成什麼樣子再說，在其前致慮及此，實嫌過早。甚至於即使全盤利害相權之後，我們認爲可以作的，然在西藏間的糾紛解決之前，也只怕難以見諸實行。西藏只有稀薄的人口，分散在四處，現在她需要這有限的人作後備，好防衛她東方的邊界。

世界上出產食料的區域，既因人口加添而愈來愈呈取盡用竭之象，我們將來或者可以靠西藏能大批的供給我們牛羊肉。發見金銀和其他礦物的可能，也不過忽略過去，這些東西的價值是足





以支付運輸費用而有餘的。

現在西藏對英的態度，與阿富汗的不同，蓋為誠摯的友誼的態度。但印度自治之效果，如竟為英國減少在那裡的兵力，和印度人代替英國人控制邊事，則必使西藏不顧而去。曾與印度人接觸過的藏民，其中有些人害怕印度人要西藏去，希圖在那裡得勢。西藏人有種種的原因，不願意和印度的關係過於密切。而且他們不信印度撤下了英國，還有幫助他們抵禦中國的方域。

西藏與中國聯邦裡面的諸民族，本為天然的連理，這是毫無疑問的。在宗教和道德上，在社會禮法和風俗上，他們相同的，那一部分地方很大。從歷史上觀察，他們的接聯，又是始於皇古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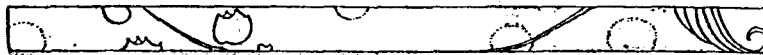
西藏和中國的這種聯鎖，將來想必照舊存在。但是以後不見得是中國壓制西藏之謂。在過去之時，常常有中國兵和中國官去到拉薩，但是他們所能得到的統治西藏權，却只是有限的一小份，這比中國史籍所聲稱的小的多。而且他們的權勢是短命的。就全體而論，西藏曾經是個自主的國家，而她的志願在於繼續如此。日後她的領土完全和自治得了承認，論理她不會不加入中國聯邦；但是好像只有在平等條件之下，她纔會加入。

至於我們自己呢，我們現在不能夠放心大膽的恢復我們從前的旁觀政策了。假使我們如此，西藏將去而與另一強國合，如果沒有強國可歸，她必將重新奉中國為領袖，以至於在印度邊界產生出互相仇視的勢力。她必將感到我們把她欺騙了。那句古語必將出於人的口中了：

「羊兒一心信有水草地，」

却從懸崖被人推下去。」

這些你不肯聽我，我也不肯聽你的勢力在那裡激蕩，印度北方和東北方的那條長邊界，將入於一日不如一日的混亂狀態。我在本章和前面幾章裡面，點明若干項方針；我以為這些是如果我們照着行，就似乎最有裨於安全，和平，和幸福的希望的。





七年來歐洲外交局面的轉移

陳翰笙

從巴黎和會到洛卡諾會議實足已有七年了。凡爾賽和約原是英法藉戰勝的威權去侵奪它國的利益。最近在倫敦簽字的洛卡諾條約暗中已成英美合作去支配歐陸的形勢。由英法聯合至英美聯合，就是七年來歐洲外交局面的轉移。

英法所以能戰勝德奧會賴有美國的援助。待戰事完結，美國的海陸軍以及軍裝食料等就用不着了。明知美國不能在戰後立刻索償，儘可對它無所顧忌，所以讓和席上祇有英法說話的地位。威爾遜與高來烈的赴會，竟弄得垂頭喪氣的回來。

和會中英法都以虛為贖物，但各有它自己的目標。英法對和議的計劃亦就各有差別。推翻德國的毒瘤，減削它工業的勢力，剝奪它一切殖民地。這是英國的政策。法國的意思想要限制英國的軍備並且使它化地理上為難與師報復。一面要求在萊因河下游建設一個法國的保護國。一面想在范赫奈爾河下游使德國與波蘭間發生境界的爭執。苟有戰事則法軍能進佔萊因流域，而魯爾地方亦必歸為法炮範圍。在德境戰陸軍，不難長驅直入。於是南北可以截斷，東西可以牽掣。這就是法國領導將軍的深謀遠慮。

再總的計劃正與英國極端反對的。英國斷不願法國獨自支配德國的政治經濟。因為支配德國的就能稱霸於歐洲大陸。稱霸歐陸的即不利於英國。所以英相勞佐治利用戰窮思和的輿論，並假意贊成美總統對世界平和所發表的主張。同時他就可以竭力宣傳法國計劃的將破壞和局。究其實，英國那有誠意使德人真正得着民族自決的機會呢！沙，塞爾，阿爾塞斯三處強被凡爾賽和約割





歸法人的版圖，何曾得該地國人的同情，英相又何曾仗義的起來抗議呢？

因為英法一致的反對，法相克來閣不得不設暫時退讓的辦法。一面要訂安全保障的條約，使憲法再戰時英法必以軍力來幫助法國。一面在凡爾塞和約中埋伏好些條款以圖將來實行福煦的計劃。一些什麼條款呢？德國解除武裝，軍隊限定十萬人，不許有重大的炮隊。且法國可有佔據魯爾流域十五年的權利。波蘭與德國間的邊境又完全須照法國的意旨決定。這都是留為德國不能按期付賠款時作實行福煦計劃的預備。法國又故意把賠款額數提高，使德國萬難應付，自然藉此可以進軍。那時法國在實際上還能稱霸於歐陸；歐洲外交局面仍無轉移的希望。

法國的失敗始於美國的否認凡爾塞和約與保障條約。英國聲明無力單獨的訂立保障條約，故意與法國為難。及民國十年英國經濟狀況愈轉危急，使它愈加感覺怎樣受德國紛亂的連帶影響的痛苦。勞佐治就竭力勸說法國在賠款問題上寬待德人。他同時允許訂立保障條約，使法境在十年內可以安全無敵。帝國主義的法國知道英國不肯成立實際的軍事協約，且預料十年後正為德人復讐的成熟時機。因此亦不肯聽從英國的提議。

自十一月與十二兩年中英法在外交上暗鬥的風潮最烈。要締結德國拉薩羅聯去恢復資本主義的日諾亞會議，因此終歸失敗。英相陸勞拿所組織去解決賠款問題的巴黎會議亦因此毫無結果。於是馬克一落千丈，佛郎隨之跌價。法軍有所藉口就實行佔據魯爾。同時且謀促成萊茵流域似是而非的獨立區。福煦的計劃宛若復活。歐洲頗有二次大戰的空氣。但德國資本家損失太多，再不能忍痛以抗法軍。法國亦覺財力疲乏，不克勉強久持。雙方正待解決魯爾問題的時候，美國資本主義便乘機而入了。

美國資本與英國外交聯合起來。結果成就所謂道威新計劃。這個計畫無非要將德國的賠款和抵押去國際化。國際化以後法國不能獨自支配德國。福煦將軍的謀略亦不能應用。但所謂安全保障的問題在昔不過是法人謀德的一種藉口，至今乃變為事實上所必要的條件。德國人口增加的速



率與法國外交孤立的情形都足以使法人大起恐怖。故自十三年法國利用英國工黨內閣和平的態度，在日內弗第五次國際聯盟大會中成立一種國際仲裁的議定書。這種議定書如果發生效力，則德軍犯法境時，英軍必出全力以助法。不料工黨內閣的命運不長久，繼起的英國保守黨政府反對這種議定書而不予批准。

保守黨政府重新替德法間提議安全保障的條約。洛卡諾會議因之得以開幕。這個會議的重要成績是什麼呢？一是德國可以加入國際聯盟。從此不以敵人看待德國。英國欲利用德以製法。法亦想利用國際聯盟以拘束德人。二是英國保障德，法，比三國的境界。此時英人不獨對於法比兩國担任援助，德國現亦得同樣的保障。三是德國可以與波蘭和捷克自訂條約去解決一切關於境界的問題。這是明明要增加德國在東歐的外交自主權。四是法國干涉波蘭境界問題時須受國際聯盟的支配。法法與德法兩國盟必因此損失其原有的意義。法國亦就不易稱霸於歐洲大陸。

但就大體說來，洛卡諾條約已經將凡爾塞和約解除了嗎？法國在凡爾塞和約中所有的謀略現時確無實行的可能。它却仍舊進佔萊茵地方和沙區域。法國想借此以營備英人單獨的去支配德國。同時英國故意利用德法間情感的失和作將來操縱外交的工具。在東歐方面今後波蘭問題更將有無窮的發展與變化。且德國的加入國際聯盟實為資本主義國家大聯合的一個重要步驟。其用意無非在對抗蘇聯的外交與壓迫一切以帝國主義的革命。

洛卡諾雖未將凡爾塞完全取消，歐洲外交局面却已因之轉移。此次國際間新形勢的成立亦即七年來世界外交史的一個關鍵。這是在列強包圍中的中國國民所應當注意的。

十四，十二，二十一，北京



英國之過去現在及將來

馬寅初

二百年以來，英國工商業發達甚盛；其銀行，輪船，保險公司，國外貿易，發展甚速。十六世紀時，相繼握海上主權及殖民地者：首爲葡萄牙（Portugal），次爲西班牙（Spain），再爲荷蘭（Holland），再次爲法國（France）。英則俟敗法後，頭角始露，領土幾遍全球：在美洲則有加拿大（Canada），美利堅（America）；亞洲則印度（India）；非洲（Africa）澳（Australia）二洲，幾全爲佔有。蓋英以通商（Commerce）爲戰爭之方，其發展也易。且商業，製造品，輪船，三者相依爲命，缺一不可，英則兼而有之。故我國之日用品，類多由英運來者；其二商業及交通之發達也可知。英貨輸入中國者以布匹爲大宗，而英商在滬所辦之拍賣布匹大洋行有三：一曰元芳，一曰怡和，一曰公平，俗稱叫莊。凡吾國日用所需之洋布，多操縱於其中。此外英人在吾國之金融界與交通界之勢力亦甚大，在我國固屬言之痛心，在彼則日臻發達，約以爲未足。茲將其過去，現在，及將來，略分論如下：——

一 美利堅獨立及工業革命（Industrial Revolution）

十八世紀（一七八三）時，美十三州（Thirteen Colonies）脫英羈絆而獨立，英大受影響，乃棄此而之澳大利各地。

十八世紀中葉，工業革命降臨，從前之人工紡織製造，掃地無餘，英之實業一日發達一日。蓋實業革命有二大要素：一爲煤，一爲鐵，英兼而有之也，然其結果，則貧富懸殊。富者以資本



充足，加以冒險性質，故財力日增。貧者適與之相反，故愈趨愈窮，此資本家與勞動家之所由產生也。一則出資雇人；一則出力僱於人。其實資本家者，即一較精良（*Title Class*）；彼等雖有錢而無能力，須付資於企業家——經理——以營業。企業家者，有能力而無資本者也。公司之產生也固此。

二 德意志崛起與英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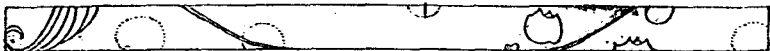
昔日之德（*Germany*）與今日之中國相似，內地四分五裂。迨其經濟家李斯特（*List*）出，乃提倡對內聯合，對外反抗。換言之：即對內自由；將一切內地稅阻礙商務者悉數廢除，對外關稅自主，俾士麥（*Bismarck*）為相，始實行李氏主張：對內則關稅聯盟（*Customs Union*），廣築鐵道，對外則關稅自主（*Customs Autonomy*），與英競爭。然英發達既早，種種權利，早被英國奪去，故德非與之一戰不可。厥後歐戰之發生，此其重大原因也。

三 歐戰（*European War*）——一九一四

英國人口，在一八零零年時僅二千萬，一九零零年，增至三千六百萬。但國內食物僅敷二千萬人之用，故非由外輸入不可。德知之甚悉，故於開戰之後欲以海軍阻之。以絕其糧，其最利害者為潛水艇。一九一七年時，英大受德國潛水艇之影響，幾束手待斃，苟非合衆國（*United States of America*）之加入，歐洲大局，未可定也！自此之後，人口有增無減，食物問題卒難解決，此英國之大患也。

四 大戰後之經濟情形

大戰發生，法此首當其衝。雖在水內既有潛水艇，在空中復有飛機。法此權應投擲炸彈，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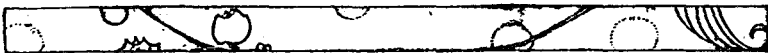
空滿布織網，夜曉電燈亦不敢燃。英人亦大起恐慌，英政府所借公債爲八十億磅（8,000,000,000）？按百分之五抽息，每年利息已有四萬萬磅之巨。（每磅九元合中幣三十六萬萬元 3,600,000,000）負擔之重，無以復加，吾國之庚子賠款祇有四萬萬兩已覺得創巨痛深，乃英國每年應付之公債利息有三十六萬萬元之多，不可謂不巨矣。德俄乃大發紙幣，馬克與盧布之大跌者此也。法既借外債，又發公債，希望以勝後之賠款可抵。英所募公債，其常年預算與養老金尙不在內，乃大增所得稅。（Income Tax）。約百分之五六十。徵稅既重，資本家多逃走，實業大受影響，其製造敢斷其無甚大發達也。

五 社會主義 (Socialism) 與其產主義 (Communism)

社會主義與共產主義之輸入者，以戰後窮民太多。蓋資本家既逃，則工廠停閉，生產減少也。英人口爲三千六百萬，失業者有四百萬。平均計之，九人中有一人無食。且失業者以戰時角逐戰場，多成殘廢；迨回後，妻不以爲夫，而未從役者，已藉戰時在國內擴充營業，壟斷獨登，貧今富。於是戰者自不願再戰，不戰者更不願戰，共產主義之醉人心脾者，理固然耳！吾國民苟能明瞭此點，一致以文明方法抵制之，英國決無遣軍艦來華之能力，則不待十年之堅忍，英不戰自敗耳！

凡在吾國租界之英人，吾等見其闊綽，以爲英人盡屬富裕。其實則否，僅格那斯爾 (Glasgow) 一地，窮民不知其數，吾人苟參觀其衣，食，住，實陋不堪言！匪特此也，即倫敦 (London) 與利非普耳 (Liverpool) 亦然。

現吾國平民亦與歐戰後之英人相似。蓋捐軀者，戰士之軀；室家淪落者，乃戰者之室家。彼輩軍閥，則高官厚祿，腰纏豈僅千萬貫已哉！苟兵士明瞭此點，不爲彼輩私人犧牲；則軍閥自倒，內亂自息，以之對外，庶幾可矣！





六 英之政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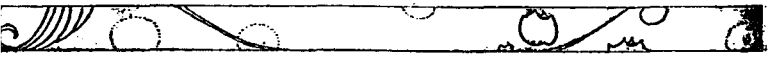
英之政黨有三：(一)保守 (Conservative)，(二)自由 (Liberals)，(三)工黨 (The Labour Party) 是也。——吾國外交之不利，即保守黨執政柄之故，去歲馬可敦 (Mackdonald) 組閣爲相，史樂登 (Snowden) 爲財政總長。彼等在野時，一係社會黨，一主張重稅資本，追上台後，絕不履行，蓋社會情形複雜，不可驟然變更也。吾國之情形亦如是，一方面固當破壞，然同時必須建設。非僅共產二字所可救國！至建設方法，尤賴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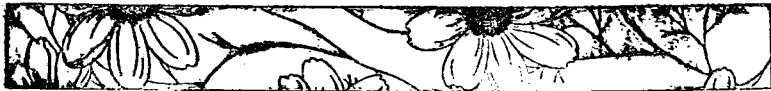
七 英人民道德之墮落

德國經大戰後，固已民窮財盡，然其工人能耐勞操作。即時間長工資少。故德國之製造品，既精且廉，英則適與之相反；以工人既失望於前，此時不得不要求工作之時間少，工資加多也。故罷工之風潮愈演愈烈，勞資之爭執，將爲英國莫大之隱憂，各市鎮人民，俱欲享舒暢之生活，竟有由地方政府發行地方公債以供勞働者安舒生活之事，在勞働者以爲安舒生活，應由政府供給，否則政府不盡其職，其言論之宏證絕倫非筆墨所能形容，又如此次建造軍艦，乃用投標方法，其結果爲僱人所得，觀此，以英之軍艦，而假手於敵——德，其情形之迥異於昔也可知，推其原因，則德之工作廉時間長，而德人又肯耐勞，故所索之價較輕，可出之貨較佳也。

八 英國之分裂

英爲島國，係英格蘭 (England)，蘇格蘭 (Scotland)，威爾士 (Wales)，愛爾蘭 (Ireland) 合成。人民之習尚既異，致政見亦紛。現愛爾蘭人民主張獨立，暗殺大行，凡英派往之官員，鮮有不遭此害者。英不得已，乃承認之爲愛爾蘭自由邦 (Irish Free State)。埃及 (Eg-





pp.) 亦以因時殺方法，英幾承認其爲獨立國。至若印度，原爲天竺 (Hind) 與回教 (Mohamm.) 兩派勢力，現已得國稅自主權，對任何國——(英在內)——皆然。英之分裂也如是。其能力之日消滅也可知。

九 英之危險

英之危險甚夥，茲舉其最顯大者如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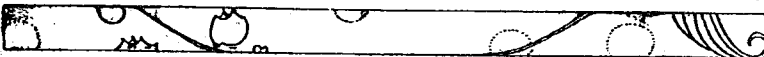
(1) 德人正臥薪嘗膽，力謀實業之發展，如人民之勤勞，工資之低廉，皆違非英之所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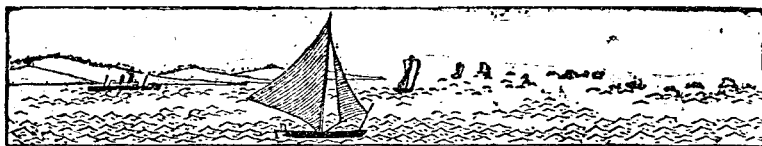
(2) 英人民既達三千六百萬，食品僅能供給二千萬人；餘一千六百萬非靠舶來品不可，但靠外國供給食糧，於戰時極爲危險，故非將人口減至二千萬不可，但人民少則國力亦因之而小，亦非善策。

(3) 法國飛機之多，與英爲十與一之比（一九二四年）。英法世仇，任何人皆知，苟一旦有戰，則英只有束手待斃。——吾國此次五卅慘案，法將報告公布，非見好於我，乃仇英也。

(4) 內部既分裂，殖民地亦要求獨立，區區孤島，不亡何待？

英國外交家知此危險，欲免戰爭，乃承認俄國，又助德國，贊成國際聯盟，此舉固善，但外交手段，只能維持於一時，不能鞏固於永久，觀此，則英之過去與現在，不值一談；而將來則愈趨愈險。吾國民苟有堅永之志，對內速謀教育普及，促統一實現；對英則以文明抵制之，待時而動，轉瞬之間，將見我五色國旗，飄揚於不列顛島上也！





原子構造淺說

鄭貞文

吾友主撰《晨報》有年，近將增刊七週紀念，徵文於余。竊念此七週年間，社會之變動，政治之變動，波瀾雲幻，莫可窺測，晨報既已隨時詳載之矣。而學術思想方面變化之劇，亦不多讓，卽以物質之究極而論，今日科學者之見解，亦迥異於前。雖研究之由來，在前世紀末葉早已開其端緒，但根據精確之實驗，而完成最新之理論，則收功於近數年之間。請述梗概，聊以應命而塞責焉。

宇宙間之物若恆河沙數，分析之得不同之物質僅數十種，稱為元素。構成元素之最小單位，稱為原子。原子之原義，為「不可分」，所認為每一元素僅由一種原子代表者也。原子之比轉質量（以氧為一六·〇〇），稱為原子量。每一種原子，各有其一定之原子量，故原子量為元素重要性質之一；此從前科學者之見解，維持至於饒近始知其不然者也。

自然界有一最靈妙之定律曰週期律，俄國化學者門得雷索夫於一八六九年，始發見之。其說以為若將元素就原子量大小之順序而排列之，以氫（H）為第一列，由銦（Li）至鉀（K）為第二列，由鈉（Na）至氯（Cl）為第三列，由鉀（K）至溴（Br）為第四列第五列，由鈉（Na）至碘（I）為第六第七列，由銦（Cs）以下為第八第九等列，則性質相似之元素，常在於同一行中。譬如銣，鈉，鉀，鈣，鎂，等鹼金屬元素，則同居第一行而成一族（第一族）；氫，氮，溴，



磷等鹼鹽元素，則同居第七行而成一族（第Ⅷ族）。似此元素之性質，每隔若干元素週而復始，換言之即元素之性質，爲原子量之週期函數，故稱爲週期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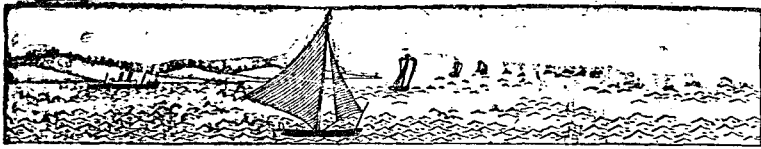
夫按河沙數之物，歸原爲數十元素，而此數十元素之間，乃復有此關係，秩序井井。故此律果妄則已，如其非妄，則必有元素之元素存焉無疑。

當週期律初發見時，既知之元素僅七十餘種，列表之際，因欲使性質類似之元素，在同一行內，故不免時有空位。門氏以爲此種空位，係未經發見之元素之豫示，並預言第Ⅲ第Ⅳ兩族，當各有性質如何如何之元素，後果發見鈷（Ga），銻（Ge），性質一如所云；已足徵週期律之非妄。厥後雷姆生氏等又發見氦（He），氖（Ne），氫（A），氪（Kr），氙（Xe），氬（Rn）諸氣體元素，與一切物質俱不結合，性質特殊，自成一族。而原子量又各介於鹼金屬元素與鹼土金屬元素之間，列爲第Ⅰ族，適足補週期表之不備，而週期律益神。

然就門氏之週期表觀察，則亦不無缺點。（1）第一列何以祇有一氫，其位置亦未確定。（2）氫之原子量大於鈉，碘之原子量大於碘，從其性質當各列於鈉與碘之前，而顛倒其位置。（3）原子量百三十九至百七十五之間，有十餘元素（即稀土金屬）性質相類，則又苦無相當之位置以安之。凡此皆爲門氏週期表之疑義，數十年來科學家每鉤心竭慮，競加說明，新創圖表，不下十數，但均未能滿足。逮至近日原子構造之理論漸備，以上疑問，遂俱煥然水釋。

晚近科學上有二大發見，實啓示研究原子構造以無限之光明：其一爲電子說，又其一爲放射說。自電子發見，始知有較氫更輕千八百五十分之一之物，而原子遂不得稱爲物質之終極。自放射性發見，始知元素能蛻變爲他元素，而原子遂不得稱爲不可分之物。至是學者始共信原子仍有其構造，而如何構造，遂成科學界極有興味之論題。

據放射性物質之研究，知原子量最重之元素，如鈾（U），釷（Th），錒（Ac）等物，均能放射α線與β線兩種（α線與本題無關，故略。）α線即爲陽性之氦原子，有四單位之質量，而



帶二單位之陽電（稱爲氦核）。 β 線即爲電子，無質量（因極輕可視爲無質量）而帶一單位之陰電。凡一物質放射 α 線時，則失質量四陽電二，所成之元素在週期表上應退兩位；放射 β 線時，則僅失陰電一，所成之元素在週期表上應進一位。似此蛻變之元素不下數十，週期表上所佔位置，不免相同，而其質量則由母體以四增減，故同一位置，可以有質量不同之數種原子，而化學性質則一；一經混合，不復能分。此種元素，稱爲同位素。如鉛一元素，由鐳蛻變而成者原子量爲二〇六。〇，由釷蛻變者爲二〇八。二，而普通之鉛，則爲二〇七。二〇。

由放射性之說，知較重之原子可以分解爲氦及電子，則氦（氦核）及電子爲構造原子之要素無疑，願氣之質量爲四，而既知元素之原子量，有非四所能盡除者，如氦爲一四。一，氫爲一九。一；鎢爲二三。一；鎂爲二七。則如何？邇來剛得福應用 α 粒子由人工使與此等原子衝擊，其結果發見有陽性之氦原子飛出，故知氦（氦核）亦爲構造原子之一要素。

依科學者之想像，以爲原子之小宇宙，亦爲太陽系之一種，有若干行星，環繞於太陽之周圍，太陽即原子核，略稱爲核，而行星則電子也。電子成若干之輪，繞核運動不絕，物理學者由三種利器，以探究此宇宙之秘密。其一爲分光器；其二爲X射線；其三則放射性是也。蓋在原子之宇宙中，因外輪電子之移動而生固有之景。故外輪電子之狀態，由分光器之研究知之。由內輪電子之移動而生固有之X線景，故內輪電子之狀態，由X線之研究知之。至放射性則表示原子核之變化，故核之狀態由放射性之研究知之。

原子核極小，爲電子輪之中心，電子甚輕，可視爲無質量，故原子質量全集於核。電子陰性，而原子則爲中性，故核當爲陽性。而核內之陽電量，當與輪上電子之陰電量相當。

今試依週期表之位次，每一原子與以相當之序數，命氫爲1，氦爲2，鎂爲3，以至鈾爲92，此等序數，稱曰原子序數。依物理學者之研究，輪上電子之總數，與原子序數相等，而核內陽電之總數，亦與原子序數相等。例如氫之序數爲一，而輪上之電子亦一，核內之陽電荷亦一；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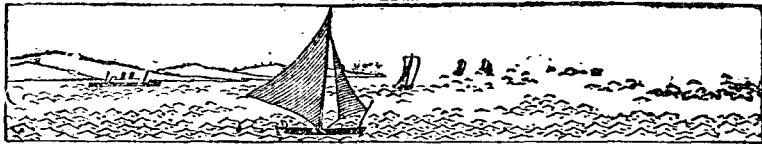


之序數爲九二，而輪上之電子亦九二，核內陽電荷之總量亦九二是也。

氫原子之構造，最爲簡單，由一電子與荷一單位陽電之核而成。今由氫一原子去一電子所餘之核（卽氫核）卽爲陽電之單位，稱爲陽電子，或稱質子（Proton），則陽電子之質量約爲一。氫之構造，則稍複雜，輪上有二電子，而核之質量則爲四單位，故知有四質子。然核內之陽電量，與輪上之陰電量相等，故知尚有二電子在於核內。由此觀之，核之構造，殊不簡單，亦由若干質子與若干電子而成。特質子之數必超過於電子，其差恰與輪上電子之總數相等已耳。譬如鈾之序數爲九二，而原子量爲二三八，則鈾核內含有質子二三八，電子一四六，而輪上則含有電子九二共也。

由原子自然之蛻變，與人工之破壞，知一切原子核，均由氫核與氫核而成，而且原子量爲四之倍數者，不能顯出氫核。故知氫核之組織甚爲堅牢，各原子均由最大限度之氫核組成，以四除原子量之餘數，始爲氫核，例如氫之原子量十四，則有氫核三氫核二；而磷之原子量三十一，則有氫核七氫核二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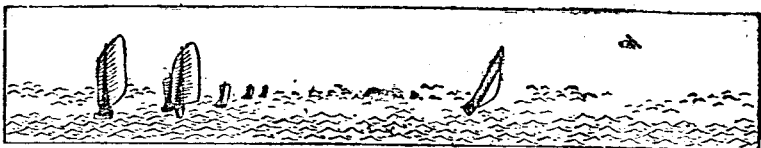
吾迨至此，知注意周到之讀者，必發生兩層疑問：（1）一切原子核，若均由若干之質子而成，然則原子量何以不爲整數乎？（2）氫核爲一質子，氫核爲四質子，則氫之質量，何不恰爲氫之四倍（四·〇三二）而較此略少乎？請述其說。據阿斯頓之研究，知各元素多由若干異量之同位素混合而成。依氏之說，以爲真正之原子量，本爲整數，而實用上所測定之原子量，則爲同位素混合之結果。例如鎢之同位素，有原子量爲七者，有爲六者，而其混合之結果，則爲六·九四。元素之化學的性質，受輪上電子之支配，而核不與，量七之鎢核內有質子七電子四；量六之鎢核內有質子三電子三；而核內電荷均爲三，故輪上之電子亦均爲三。原子不同，元素則一。實際上之原子量多爲同位素之混合質量，此所以不爲整數也。至氫核不爲氫核四倍之關係，則可以相對性原理解之。依愛因斯坦之研究，以爲質量亦能之一種。一物體之質量，決非一定不變。若



于電子與若干氫核所成之體系，由排列不同，而能之分量亦異。自儲能較多之體系，而成較少之體系時，所失之能，常輻射於周圍之媒質中。一體系之能失，則質量亦減，非由外界供給相當之能則不克恢復原狀，故含有最小之能之狀態亦最安全。由此可以想像四氫核與二電子而成一氫核時之狀態，所儲之能由輻射而減少，故質量亦因之減少，此氫核之所以較輕於四氫核，且極安定而為各原子核之基礎也。

綜上所述，知原子不為物質之最小單位。一切原子，均由若干電子廻轉於原子核之周圍而成。而原子核則由若干電子與若干質子組成，真正之原子量，當為整數。原子核所含質子之數，與原子量同數，而核內電荷，即質子與電子之差，與輪上之電子同數，即原子序數是也。既知之原子序數至九十二為止，其中未發見凡五（但第四十三，第六十一，第七十五最近均經發見）。氫核與氫核為組織一切原子核之要素，而氫亦有由氫核組成之可能。普勞特謂氫為各元素之基礎，行可證為事實。

原子之構造既明，則週期表之疑點，自不難迎刃而解。實用上之原子量，既非原子之固有性質，自不足重輕，故原子量之顛倒，不成問題。原子序數，即輪上電子之總數，一切化學性質，均繫於此，故原子之性質，當以原子序數為週期函數。氫與氫之原子核，為組成各原子之基礎與他原子殊，故獨為一列。電子廻轉於核之軌道，即表週期，氫氣僅有一層軌道，為第一週期。自銦至氦凡八元素，均有兩層軌道，為第二週期。自鎵至氫亦八元素，均有三層軌道，為第三週期。自鐳至氫凡十八元素，均有四層軌道，為第四週期。自鐳至氫亦十八元素，均有五層軌道，為第五週期。自鐳至氫凡三十二元素，均有六層軌道，為第六週期。自第87位元素以下，均有七層軌道，為第七週期。故氫及稀土金屬之位置均確定而無疑義。至第七週期，理論上亦當有三十二元素，何以僅有六位，則因原子量愈重者，愈不安定，軸以上之元素，即能存在，而其量亦至微，不能使吾人知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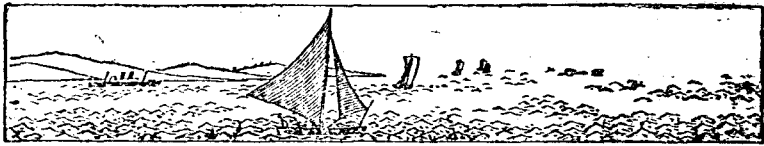


原子構造之理論，大體雖告成功，然仍未臻完備。世界學者競相研究，日有進境。以余淺識，摭拾餘緒，所知已渺，况又為篇幅與程度所限，語焉不詳，知必貽笑大方，讀者諒之。

百原氏又有「原子之ABC」一書，以質學考之眼光，詳科學者之研究，不用深微數理，深入浅出，頗具介紹，則余正統在述，以期公諸同好，附誌於此。

週 期 表

序 號	I	II	III	IV	V	VI	VII	VIII
1	H 1 Li 7 Na 23 K 39 Rb 85 Cs 133	Be 9 Mg 24 Ca 40 Sr 88 Ba 137	B 11 Al 13 Ga 70 In 115 Tl 204	C 12 Si 28 Ge 72 Sn 119 Pb 208	N 14 P 31 As 75 Sb 121 Bi 209	O 16 S 32 Se 79 Te 128 Po 209	F 19 Cl 35 Br 80 I 127 At 210	He 4 Ne 20 Ar 40 Kr 84 Xe 136 Rn 222
2								
3								
4								
5								
6								
7								



歷史教學與人類前途

陳 衡 哲

歷史教學是一個很大的題目，但人類前途却是一個更大的題目。所以初看上去，我這個題目似乎也太泛了，但我這篇短文的目的，却是極確定，極有範圍的。我並不想來討論普通的歷史教學，我也不是來討論我們人類的前途。我的着眼處，是在那一個「與」字。這就是說，我們怎樣可以利用歷史，「且」來幫助人類得到一個更為光明的前途。換句話說，就是，我們怎樣可以利用歷史，俾將來的人類，在政治方面，可以有協作和互助，而無枉費能力的爭鬥；在情感方面，可以彼此更相了解，更能有同情之心；和人類今日在純粹學術上的互助和了解一樣。

現在我們且先講一講人類的前途。我們所希望的，豈不是一個比現在更為光明的前途嗎？我們豈不是希望，人類有一天能得到一個普遍的幸福嗎？欲求這個幸福的實現，當然應該先為人類驅除種種的痛苦。現在我們不必去講那些特異的，和限於一時一地的痛苦，我們只要問一問，什麼是最普遍的人類的痛苦。我想，我們大家一定很同意的回答，說戰爭與疾病，是人類最大而又最普遍的痛苦了。所以現在有須多人士，把撲滅這兩件事，視為他們努力的目的，因為若是這兩個大害不除，人類的幸福是永沒有普遍的希望的。其中撲滅疾病的責任，我以為為大半在科學家的身上，而撲滅戰爭的責任，却在誰的身上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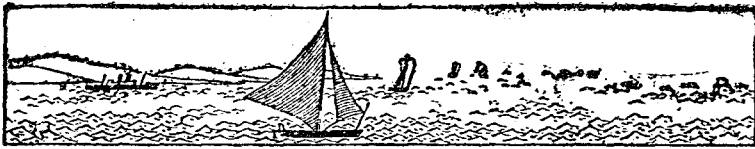
本來呢，戰爭是關於人類全體的事，所以撲滅他也是人人責任，但我們研究歷史的人，對



於這個責任，却更有應當負的理由。因為戰爭這一件事，在歷史上曾占了人類活動的一個重要部份，所以我們若要說戰爭是人類向來的一個道路，那末我們又何嘗不能借歷史來做引證？我這句話並不是胡說。我們但須看一看中外古今的各種歷史書籍，便知道顯揚武功，獎勵仇外，以及種種毀人奪己的態度，是許多歷史家不以為恥的。但這個情形的結果是什麼？人們既承認戰爭為人類活動的正當道路，那麼，種瓜得瓜，不產在我們這個相殘相殺的世界，又當產生什麼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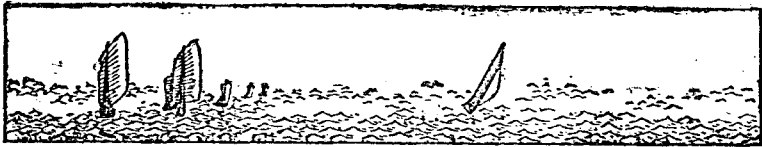
俗語說得好，「解鈴還須繫鈴人」。人類的誤解，及武力的蔓延，既已從歷史之中，得到了他們的滋養料，那麼，我們又豈不能利用歷史，去減少或消滅這個滋養料呢？我們研究歷史的人，固然沒有權力，去把天下的武裝解除，去把天下的殺人器具，一一投諸大海；但我們却可以釜底抽薪的去減少一點戰爭的可能性。這個釜底抽薪的方法，在歷史教學上，我以為可以應用的也很多，現在且擇幾個較為普通的說一說罷。

第一，我們除了教授歷史的機會，可以為人類解釋許多誤會，可以改良他們的狹義的愛國心，可以藉此增加他們的國際觀念。在個人中間，兩個人的仇恨大都起於誤解，在國際間何獨不然？況且甲國的人民，是不能與乙國的人民直接的開談判的，所以他們誤解的機會就更多了。武人政客利用這個情形，來加深國際間的誤解，雖甚可惡，但却是並不是責的，因為他們本來是人類幸福的仇敵。但假使我們研究歷史的人，假使我們自以為負有人類文化使命的人，也和他們一樣，去借了歷史來培養人類的惡德，來獎勵相殘相殺的事業，來抬高戰爭的身價，那豈不是所謂知法犯法，我們的罪惡還容寬恕嗎？或者說，人類的幸福固然重要，但本國的幸福，豈不更為重要？在這樣國際競爭的世界上，所謂人類普遍的和平與幸福，不過說說罷了，那能實現呢？我以為這句話的根本舛誤，是在把他人我的幸福，看成一件事相反的事。殊不知歷史的公例說來，人類的興盛與幸福，是互相倚賴的。古人曾說過，「唇亡則齒寒」；我們現在可以推廣他的意思說，口唇若亡，不但牙齒要寒冷，恐怕五臟六腑也免不了要受他的影響呵！所以把人類全體放在自



己國家之上，並不是不愛國，不過愛國的方法，時有不同罷了。本來呢，愛國的意義是很複雜的，是極不明瞭的。法國有了一位居利夫人，法國在科學上的地位，頓時加高；印度出了一位泰戈爾，連上海的紅頭巡捕，也覺得臉上有光了。你說，居利夫人和泰戈爾是不愛國的嗎？但他們的愛國，是根基於愛人類愛真理之上的。他們的愛國，是廣義的，不是狹義的，不是像日本地震時的浪人一樣，專以殺戮遺難的異國人為愛國的。他們的愛國心，是澈底的，他的結果是不但有利於己國，並且有利於人類的。所以我所反對的，是日本浪人派的愛國主義，不是居利夫人或是泰戈爾輩的愛國主義。我所希望於歷史教員的，便是為愛國的兩個字，下一個新定義；便是能把愛國與愛人類，看成一件事；便是能除了歷史，盡力的去為人類造一個共同的觀念和共同的文化，俾愛國的情緒，能建植在愛人類的基礎之上；那麼，詩人哲士所希望的烏托邦，豈不真將實現了嗎？

第二，我以為我們可以拚了研究和教授歷史，去揭穿許多武人政客的黑幕。我深信一切的戰爭，是武人政客所造成的。我知道這是一句極不合時宜的話，但歷史上的事實，却不容我不這樣說。我現在且舉一件近世史上的事實，來作例罷。一八七零年的普法戰爭，豈不是我們大家所認為兩國人民的戰爭嗎？當他未曾開始之前，普法兩國的人民，豈不都是激昂慷慨，大家頗為祖國而死嗎？但歷史却告訴我們，這個戰爭乃是俾士麥與路易拿破崙，以及其他幾個武人政客所造成的。因為誰不知道那個所謂愛姆斯公文（The Ems Dispatch）的罪案。[注一]普法兩國雖說是世仇，但當這個公文未發表之先，這兩國的人民，是並沒有什麼要求戰爭的願念的；只因爲普國有了一位俾士麥，法國有了一位路易拿破崙，只因爲這兩位想拚了戰爭來達到他們政治目的之人，所以普法兩國的人民，便不得不像受了紅布刺激的鬥牛一樣，大家在愛國的熱狂中，戟角舉蹄的大鬥起來了，他們又何曾夢想到是受了俾士麥的愚弄呢？但俾士麥並不是歷史上的唯一罪人。歷史上類此的罪案，何可勝數，不過他們的黑幕向不會被我們揭破罷了。但這類的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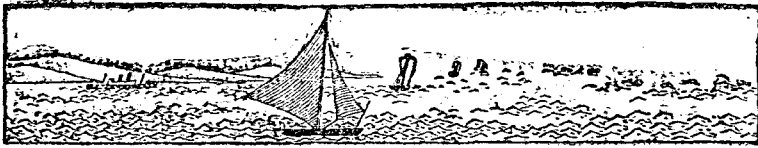
幕，是不容不揭穿的。他們是武人政客的護身符，也是我們小百姓受感的一個標記；他們的存在，是我們研究歷史者的一個大恥辱。所以去把每一個戰爭的愛姆斯公文找出，去把他們暴露於青年學子的眼前，乃是一件神聖的責任，凡是研究或是教授歷史者，都不容躲避的。

第三，我以為歷史家應當為青年們確立一個偉人的定義。偉人是青年們的企鵝，偉人的意義不正，則青年的企鵝亦不能正。你告訴他們，亞力山大威吉思汗是偉人，他們便將以亞力山大威吉思汗自期；你告訴他，但丁，莎士比亞，屠爾夫人，才是真正的偉人，他們便將以科學家，文學家，藝術家自期了。我們雖沒有權去禁止照相，把那些爭權奪利，殺人盈野者的小照掛出來，說這是某某偉人，但我們却應該從歷史的事實中，為青年們找出一個人的模範來，應該為他們下一個偉人的真定義，為他們指定一條人生的道路。

以上三端——祛除誤解，以培植國際觀念；揭穿黑幕，以避免武人政客的利用；確定偉人的意義，俾青年們能得到一個人生的模範，——這三端固然不能包括歷史的用處，但歷史縮了他們，至少可以對於人類的前途，盡一點力。換句話說，歷史教學的自身所當注意的，固然不止此三件事，人類往走上走的道路，也固然不止這麼幾條，但這三件事，却可以算是歷史教學對於人類前途的最重要的貢獻了。

【注一】歷史雖不能受利用，是歷史界的一個學點；但我却以為在某種條件之下，歷史是不妨受利用的。我的理由甚長，因與本文無關，故此處不細說了。

【注二】愛姆斯公文的事實大致如下。一八七零年，西班牙的國民既逐其女王，遂以王冠奉之於一位普魯士王的近親；但因魯路易拿波羅的反對，那位近親也就把那個王冠推却了。魯路易拿波羅的目的，却不在此，他正想找件事來與普魯士國鬥；同時，在傳聞方面，俾士麥也懷着同樣的心理。在這種情形之下，韋羅之問又豈待久呢？果然，普魯士國王便下令法使要求普王，以後永不容許國王族為西班牙之王。普王對於這個要求，雖然不能應允，但他與法使的會晤，却是很秘密的。後來他又寫了一件公文給俾士麥，把這件報告告訴了他；因普王當時在愛姆斯地方休養，所以



歷史家便把這件公文時時受嘲罵。博士多得到公文的時候，正與幾個軍人會議，他們當然都是主體的。於此，上輩便把那件公文增減修改起來，使法人看了，只為他們的國王是受了法律的凌辱，而說法人看了，也只為國王實以非禮對待他們的公使。博士曾很得意的說，那件公文實不啻是德、法兩國一門半面的一塊紅布。法蘭西的人民看了，果然如狂如醉的，狂喊大吵起來，要求時易拿破崙與庫倫宣戰，這就不正出了那位處處的皇帝和他的謀臣武士的心懷呢？這是那個有名的普法戰爭的開始，這是一個所謂國民戰爭的內幕。

第十二章 智慧測量 「凡是存在的都有分量可量」。量重要用斤，量長要用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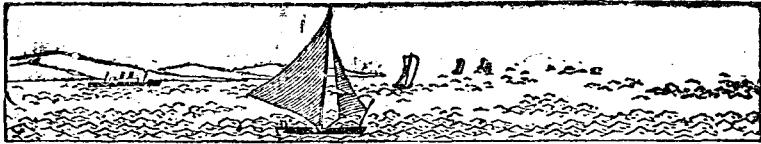
，量智慧要用「智慧測量」。智慧測量是智慧的尺度。不知道兒童的天賦智慧，如何施行教育。學教育的，辦教育的自不可不看智慧測量。思想界是從玄想的，浪漫的進到規律的，科學的。科學的方法中最重要便是分析的度量。精神可否分析，已經成為哲學上的大爭點，智慧測量是精神度量的方法。學哲學的，研究思想史的自不可不看。二十世紀的心理學與科學的心理學。科學的心理學的特色便在乎實驗和度量，智慧測量是心理學的度量中的最主要的一個。學心理學的自不可不看。無論誰都願意知道他的子弟是智慧愚，並且他人智慧的程度怎麼樣，也一定很願意知道。一般人自也自不可不看智慧測量。這本書 根據賓爾門的智慧測量 (Tenn's The Measurement of Intelligence) 而翻譯出來的。先說明智慧測量的意義，重要，用途，方法……次再說明由第一歲到高材成年各年的測量材料，手續，記分，內容是非常完備的。這個方法是法人皮奈門創造，經過美國賓爾門的修正，是最完最新的方法，完全是個人試驗，和其他團體的智力測驗不同。每冊大洋四元，外埠另加寄費四分。



中國書中之科學材料

翁文瀾

近年在中國學術界有一重聲呼聲：即以科學的方法整理國故是已。然科學方法誠有益於國學，而國故研究有時亦未嘗不有所貢獻於科學。蓋中國歷史悠久，記載甚詳；積集材料實至豐富。記之者出於無心，或真別有用意，而善為利用有時頗能為可靠之根據，助科學之推論。夫以科學方法研究國學，其所發明猶僅一國之歷史；而以國故材料研究科學，如有貢獻乃及科學之本體。頗多數學者似猶獨重前者，而忽於後者；茲舉數例以明此類材料之可用，苟再精求或更有得，則亦吾國對於科學研究意外之貢獻也。最近此類研究足可稱述者，有如東南大學教授何植君關於歷史上氣候變遷之證明。蓋氣候變遷為近代地理學上一大問題。美國有名學者亨丁頓（Huntington）葛比（Gillett）氏等研究尤多，謂古今來人類文化之進退，迨大半受氣候變遷之影響。關於美國數千年來氣候之變化，既晉與杜鳴拉斯（Dobson）等就植物年輪有所發明；對於中亞之氣候，亦葛比與基斯坦及新羅調查考察，以為自漢迄今二千年來時有變化，其間雨量多少之變遷即為人文盛衰之原因。陸氏據此理論，欲求中國歷史上直接之證明，因統計歷代各省雨災旱災之次數，比較參証，所得結論計有多端；尤要者在發見（一）第四世紀（約當兩晉時代）雨災極少而旱災極多，第十五世紀（約當明建文至宏治）亦雨災之數不見多而旱災之數則大加。可見此二世紀為二千年來氣候特旱之時，此與亨丁頓氏用不同方法在中亞研究所得之結論若合符節。於焉見此兩時代之乾旱為亞洲氣候之普遍現象。（二）南宋時代黃河流域旱災與雨災之比例常在平均以上，而長江流域則此比例常在平均以下；因以斷定當時黃河流域雨量減退，長江流域雨量增加。可見陝西內陸



，文化南移，雖曰人事，亦關天時。(三)不特知其然而且更進而推求其所以然。蓋既二十四史所記日中有黑子之年數每一世紀鮮有及十年者，而十二世紀(約當南宋)則有十六年之多。復考之宋史記載春寒之時期，南宋時杭州平均終寒期為四月一日(合算作陽歷)，而現代平均終寒期則為二月二十三日，於焉推定其實因日中黑子之影響，是使氣候較寒雨量較多，而當時南北雨暘不同者，陰君亦可以氣象學理說明之。夫世界各國日中黑子之記載以吾國為最古，水旱災情之紀錄亦以吾國為特詳，此皆中國文化足以自豪者；然而不明意義，不知利用，則雖多雖早亦奚以為。今出吾之所特有以補人之所不足，使理論得以證明，推想有所憑藉，其有功科學豈待言哉。

雖然歷史材料至可珍貴，而統計方法亦最宜審慎。卽就陰君原作言之：謂第四世紀及第十五世紀皆為中國旱象特著之時，而考之日中有黑子之年數，則在第四世紀，其年數之多(共十七年但據中央觀象臺臺長高晉君近作表則為二十年)為歷史所未有，而在第十五世紀則其年數之少(其數為零)又為歷來所僅見。兩相比較有若矛盾，黑子影響雨量之謂何？然陰君固謂黑子影響溫度及氣壓，間接以及雨量，關係複雜難以概論，對於上述事實當必有說以處之。

然利用歷史材料而結論未盡符事實者，科學史中例固甚多。中國地震記載之多而古，亦世界稀有之材料也，利用而加以推論者已不乏人。較著者如前徐家輝天文臺托能及哥添爾(Tidder & Gardner)二氏，皆統計各處地震次數，繪之於圖。所得結論固頗有可觀者，然其謂北京西安洛陽武昌南京等皆為地震中心，此則一望而知其無當於事實，都魯所在記載特備；荒僻之區雖震無聞；理至明也。前東京帝國大學教授大森房店氏繼之，援據史實作為圖表。對於四川福建之震中推論至當，而於陝北之震中則位置頗乖。三四年前余曾搜集材料，詳加比較，而推求以前研究一部份失敗之故，乃知地震統計不可盡以數量為標準，而尤須加以性質之判別；必先求主從所分，而後能分配得當。本此原則，另作新圖，計得中國震中區域二十餘處。按之地質皆可有所說；証之近年事實如甘肅涇原之震，雲南大理之震，發震中心皆不出吾國範圍之外。至地震對於地質之關



係，從前通行學說如法人而爲中國地震測所所長巴羅氏 (Mantessac de Falloux) 各書所倡導者，輒謂地震區域於第三紀新山脈，如日本等地；反乎是者如澳澳大陸之中國，即應無慮震災，因之倡言中國歷史記述爲強火其辭，不可盡信，然從中國地質與中國歷史參考互証，實見確有數種大陸構造發生重大地震無可致疑。乃吾文方出而巴氏去世；質証無人，正深引憾。近讀巴氏遺著，則已改觀初見，以地震現象分爲造山作用所生及造陸作用所生，兩類並峙，不可偏廢；即對於中國地震，亦深信不疑，並舉例外。足見真理所在，終必自顯。推究所極中外同符。然中國地震近雖有之，究並不多，而足以資爲論據者，則因歷代記載貽留之厚也。

由歷史材料推論之結果有時有可以實測證明者：如吾友丁文江君嘗爲上海滬浦工程局研究長江下游之地史，根考江浙海塘建築之時期，以推究海岸沖積層伸縮之速率。南匯海塘初築於一四七四年，至一五九零年又築外塘，相距約一英里；一八八四年又築一外塘，與前者相距又五英里。綜計之即四百餘年間海岸推展達六英里，平均爲每六十九年漲起一英里。同時滬浦工程局技師海濱生氏 (Hobbes) 根據長江沙量水積之實測數目，推定沖積速率爲每六十年漲起一英里。歷史推論與實測結果乃不謀而合。研究結論殊途同歸，互相證明彌可珍貴矣。

又有不用統計方法而逕以史料佐證學說者：近時陳慎君對於金魚變異之研究。蓋生物進化之說直接觀察頗非易易。達爾文 (Darwin) 藉人工選擇之經驗，而倡爲物競天擇之原則；佛里斯 (De Vries) 就植物試驗之結果，而創立物種突變之新說。然於一定時期內發生新種之事實，固不易數數觀也。金魚爲中國特產，而究其種族實出於鯽魚。陳君稽之古籍，宋時僅稱金鯽，是猶易識其爲鯽魚也；以後悉名金魚，蓋已不易辨其種所自出。即分類學大師李納爾氏 (Linnaeus) 亦嘗爲之別立種名。由是逐漸定金魚發生實始於宋時，不管使吾人目擊一千年來新種或新變種發生之事實。苟無古昔記載，又將何自明之。以上所述僅以示例，既以見此類材料之可用，並欲以明適用方法之不可不慎。至於科學研究途徑甚多，搜輯確鑿究非本務。以此自限，又未可也。



科學書籍有「中國化」的必要

丁 緒 賢

我嘗覺得中國人習科學，好比吃西餐。吃到肚子裡總不消化。其實西餐中的牛肉，羊肉，黃醬，果子醬等等，是很滋養的。可是若不加以中國式的烹調，恐怕有些不合我們的口味。科學也是如此。因為狹義的科學，雖然從前清戊戌以來中國就提倡起了，然而直到如今，科學書籍還是完全靠着舶來品。這種書籍，只合叫作「西洋化的」科學書籍。雖說科學無國界，要知中國現時科學教育的目的，與西洋的不必全同；中國人應讀的科學書籍，性質上和材料上應該隨之加以改造。否則科學書籍，往往遷地弗良，其結果弄得科學這樣東西，在西洋無論是如何活潑潑的或津津有味，到了中國，就變成死性的或麻木不仁的，像今日最普遍的現狀。這是多麼可惜！所以我要拿「科學書籍有「中國化」的必要」做個題目，隨便談寫一番。

單就教科書說吧。中國大學裡科學書籍，要用西文原本，我是十二分贊成的，不但大學，連高級中學或舊制初中的三四年級，也儘可改用原本。據我的經驗看起來，有些中學用原本的成績很不錯呀！要知從選擇原本，就發生了許多問題——（1）關於專門科學，淺近的教科書多得很多，高等的畢竟難得，隨便指定一種做教科書，恐怕與學生程度不合；（2）程度合了，恐怕預先無人負責去訂，臨時又逼買不着；（3）去訂了，買着了，恐怕外洋來的科學書籍，普通價值，每本總在五元以上。假定一位學生同時要買此類教科書和參考書好多本，恐怕金錢上太不經濟吧！

有此種種，足見中國教育界專靠外洋的科學書籍是不行的。雖說如此，假使「西洋化」的科



學書籍，經過慎重選擇以後，能完全適用，能使中國學生讀了得到他們應當得到的知識，我又何必於奇立異，說要什麼「中國化」的科學書籍呢？那知事實上竟有大謬不然者！

姑就化學一門而論。麥我生和罕迭生二氏的「普通化學課程」，在中國各大學預科中，算最其通用的了。即在美國，據友人實地調查，也是如此。我也十分相信此書在各西文原本中是再適用於大學預科沒有的。然而據我用過多次的經驗，以後的觀察，總覺得他是專為美國人寫的；中國人讀之，畢竟有些美中不足的遺憾。

譬如中國現在應當提倡實驗的科學，在理化方面，尤其如此。故大學前兩年，至少大學預科中，所用的教科書應當將講解時應做的實驗一一特別編入纔是。這些實驗當然不在少數。然而麥罕二氏的全部書中，那裡編入一個教室實驗呢？

譬如食鹽或氯化鈉 (NaCl)——化學上一種極好的材料——中國除沿海各處外，天然鹽礦不為不多，其尤著者則有四川之自流井，甘肅之花馬池。中國的鹽每年出口約五百萬擔。除俄國，日本，朝鮮和台灣尚仰給之。況鹽務與民食國課和一切化學工業在在均有關係。凡中國人所讀的化學書中，正可特別喚起注意，使大家曉得各處產鹽之數目如何，品質如何，所混雜物質的成分如何，和其他。如果有化驗證明之必要，那是我們中國化學家的唯一天職，不可不積極的去努力。可是麥罕二氏的書中，所講的只是 New York，Missisgan，Ohio，和 Kansas 的鹽；對於中國的鹽，却是一字不提。

譬如明礬或鋁和鉀的雙硫酸化物 ($Al_2(SO_4)_3 \cdot K_2SO_4 \cdot 24H_2O$) 產於安徽浙江二省者每年約六七千噸，價值一百餘萬元。單就出口而言，年約七十三萬餘担，計值關平銀二十三萬餘兩。可是麥罕二氏的書中，照例也一字不提。此外如江西的陶土，湖北的石膏，奉天和直隸的螢石和石棉，自然更談不到。

以上這可說是粗糙的原料，或數量的有限。至於中國的錫占全世界產額百分之十，錫占百分



之四十四，乘占百分之八十七（？）。

此係八年前的比較。查中國鎔礦之發現，始於民國四年，不到一年，產額已二千噸。及至今日，發現愈多，出口愈增，幾為世界各國之冠。在外國人的心目中，似應有相當的價值了。何以麥堅二氏的，以及其他外人所著的，化學書中往往絕對沒有提到呢？或，這是『西洋化的』的化學書籍所能給我們的教訓！

然則『中國化』的化學書籍應當怎樣？

第一，不消說是要特別注意教室實驗，務使教科書中包括這些材料好讓講演時也便於實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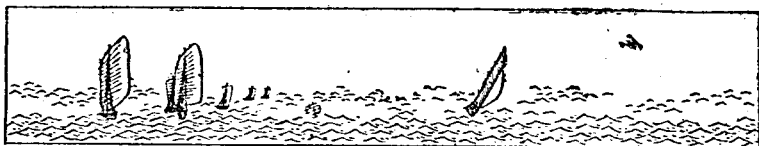
第二，凡關於化學物品之有中國產者，應當將其產地，數量，成分，製法（土法或新法）銷路，價值等仔細調查，多多列入。不但常見各物如酒，油，煤，鐵，油漆，葎青，藥品等，即罕見而有特產如錫，鉬，錳，砒等，亦當特別詳細的去講。

第三，凡化學物品之非產自中國而行銷其廣者，應當一一載明其入口數量，價值幾何，何國來的，中國有無自製等等。譬如火柴，中國製的很好。中國所用的鐵，前年從英國一國來的，已值關平銀二千餘萬兩。不過近年中國永利製鐵公司，已能出貨。凡此種種，若非化學書中叙明，國民那裏曉得！

第四，凡化學上藥品或器具，有國貨可資應用或代替者，化學書中應當詳細載明，特別提倡。譬如玻璃管，玻璃瓶等等中國儘有製的；分析或其他實驗中所用之濾紙，儘可用中國宣紙代替；集氣槽儘可用洋磁面盆代替之類。

總而言之，中國學生所讀的化學教科中的材料，應當以中國為本位，應當以中國學生們的需要為前提。

雖然，我並不是要將中國裡的科學教科改為中文的，也不是要中國人用生米做蒸飯，去關着門自造些西文書籍。我想書籍有著的，有譯的，還有些是編輯的。胡適之近來要每天譯幾千字，著幾千字，却未提用編輯。自然這是他個人的計畫。其實就普通言，譯書本是雜事，科學書籍有



些也不必評。著書見非能力薄弱和時間短促所能成功。欲求事半功倍，似乎只有編輯一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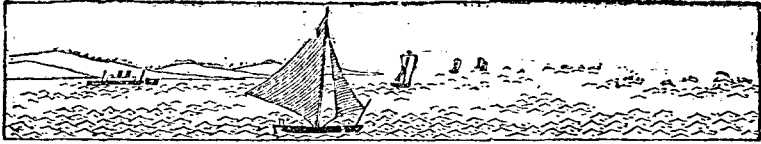
所謂編輯者，本書中，儘管整個的東拉一段，西扯一節，而絕無抄襲之嫌，只恐編輯人不可以著作者自居罷了！常見有些「英文選讀」簡直是拿幾篇乃至幾十篇名人文章湊合起來一字不改的。也有替他稍微改頭換面，使更合乎教材的。這種「選讀」就是編輯的例子。難道文學上可以如此，科學上獨不可嘗試嗎？但是我所說的編輯，與僅僅「選讀」又自不同。因編輯人的目的，在手使「西洋化」的科學書籍變為「中國化」的，他們一方面對於他書儘有取材留用，或說大抄特抄之權限，一方面還有獨出心裁隨便修改，或補充他們的自由。

編輯的書籍，自然須在中國印行。只要所編輯者確有需要，不怕不能印。如有少數學者聯絡起來，編輯一種叢書，更不怕商務印書館不來請教。況且近年中國印刷業非常發達，到處皆可出版；我們何必依賴書賈，受人操縱呢？此風一倡，中國的科學出版必然增進。我相信到那時候，同樣篇幅等等的書籍從西洋販來的要賣十元八元者，自家印刷的，只要賣六七元或五六元，而已利在其中矣。我相信到那時候，所有現在選擇或訂購教科書的困難，和學生買書不經濟的困難，一齊可以解決了。

不但如此，有了中國化的——上文所說的編輯的——科學書籍，然後科學之在中國，才是活的，不是死的；是津津有味，不是麻木不仁的；是有實在用處的，不是紙上談兵的；是易使人啓發研究的，不是人云亦云，不會改良進步的。最後我還要說句大話，有了「中國化」的科學書籍，然後「科學救國」的希望，或者才有實現之一日！

羅素社會結構學

這是羅素先生在華最淺顯切實的講演，雖僅五講，而生對於最近社會思潮之意見，已經囊括無遺。此五講中，前四講係紀錄，第五講則詳自講稿者。議論精透，文筆淺顯，誠人人不可不看之書也。每加一角三分，寄費加一。



兒童之睡眠

沈 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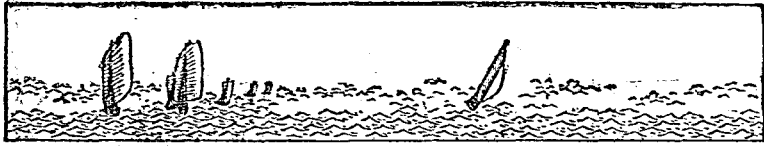
天下之可愛者，莫過於嬰兒。然非經過夕之甜睡，雖有佳晨，亦將無由感覺，故無睡是無晨也。睡其為醫員以前整暇以待之一境耶！而睡中之可愛者，又莫過於嬰兒。嬰兒者，人類未來之使命也。晨報七週紀念，徵余為文。余學醫，烏能文。姑擬是題，並叙其所以作是篇者之動機如此，拙陋之談，知不免爾。

能使人心平氣和，愛潮湧現，無適於觀小兒睡眠時之狀態。其一種親愛美麗之態，柔軟如棉之小拳，似在安想其母親，將母親引入於無限快樂之境，而彼自身則亦於其時獲其精神與身體發育之機會也。

蓋兒童之睡，較之食物營養，更為緊要。因兒童精神與身體之發育，在睡眠時為特甚。所以沒害兒童之睡眠，與利用晚睡時間為兒童溫習功課之用者，不啻阻礙其種種發育，為害多矣。

人身對於營養需要，可分為二：（一）根本營養需要，即每日之生長精神發育，新陳代謝時所必須者。（二）筋肉動作時所必須者，睡眠時筋肉動作停止，祇有根本營養。所以營養消耗，在睡時特別減少，其多餘之營養力，則用以發育精神與身體。阿龍氏（Aron）研究結果，據云睡時營養需要，祇及醒時三分之一至四分之一之數。所以筋肉動作為時愈久，其營養需要亦愈大。兒童年愈增，動作亦增。所以根本營養需要與筋肉營養需要，相差亦愈大。乳孩靜睡時多，於其兩者相差甚微。但在叫喊時，則其營養需要較靜，與睡時可增三倍之多。

依阿龍氏所云：則兒童之多睡者，其食物之需要，亦必減少。所以凡對於兒童過量給以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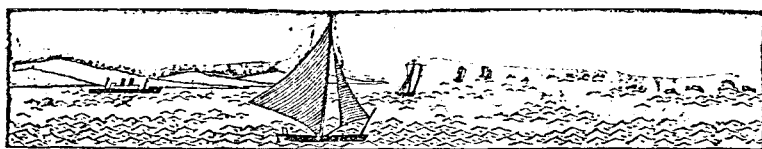


，遠兒童之要求者，實為違反生理。兒童在入學期與成年時，若得充量有滋養之飲食而仍瘦弱者，必係少睡。惟有令其多睡，方能使之復原。睡眠之益，遠勝於食物，且不致有如食物過量而致病之弊。學校功課時間過多，以致妨害兒童睡眠之時者，必須除去之。兒童瘦弱面色黃白精神不振者，決非增加食物，或服魚肝油，鐵素，與注射，或服砒素等所能見效。其治療惟一之劑，為令其充分睡眠，勿加阻限。

睡時身體各部發育最顯著者，為神經系。兒童發育盛時，其嗜睡亦甚，在春間嗜睡似特甚。兒童未有思想以前，其睡眠時間，適合睡眠之需要。多受刺激之兒童，其腦受負擔太重，往往睡眠時間不能滿足睡眠之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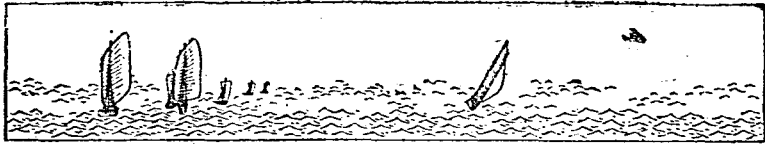
兒童睡眠之時間，因各種關係而不同，最著者為對於營養消耗。譬如體溫增加，睡眠時間因之亦為加長。但此睡眠時間，並不緊隨體熱之高而來，有時且待體溫落下之後，所以小孩睡眠時間有特別甚長者。在普通一般兒童，年愈幼，其睡眠時間亦愈長。初生之孩，祇須無不適之感覺，如餓渴寒冷潮濕等，則竟可日夜不醒，大約一日平均為二十小時之睡眠。其睡眠時間，以後漸漸減短，約夜間十一至十二小時，日間一至二小時。

謙兒尼 (Cerny) 曾以嬰兒之睡眠為一度之研究。因兒童腦中尚無思想，且其根本營養與筋肉動作之需要，較之成人相差甚少。睡眠甚為純粹，以之研究，較易真確。大半初睡甚深，後漸淺淡，而早晨從新又深。謙兒尼研究最精細者，即睡眠深時與熱度消耗（放失）之關係。彼謂生僅十餘日之乳孩，如將其暖襖包好，則每飲乳時必睡熟。但如在攝氏十九度之室內，將其襖臥，則須經一小時後方能安睡。略大之乳孩與兒童，其體溫調節機能已漸完善，則安睡較易。凡睡後之易透熟者，則兒童初睡則濃，漸淡，早晨又濃。睡後之不易透熟者，則初睡，中夜，早晨睡眠濃淡，相差不鉅而極相宜。兒童皮膚，在睡眠最濃時，熱而有汗，他時則否。皮膚對於水分分泌之多寡，與睡眠之濃淡，完全成一正比例。皮膚之分泌水分，完全是一種作用。在使睡眠勿致過



深，入於麻醉狀態也。身之熱度，在睡眠深後之時，為之升高，以後漸復原。在早晨睡眠第二次深後時，亦再為一度之升高。其最低之溫度，在最淺睡眠前之一小時。第二次早晨睡眠深後時，其身熱與水分之分泌，亦復第一次初睡深後之時。體溫之少，由於皮膚將水分分泌，發散熱度所致。所以健者之得適當安睡，全賴皮膚對於熱度有所發散，致體溫調劑，因此常得其平。此種確定，甚為緊要。因此可以知汗之分泌與健者病者之關係也。汗之分泌，不必一定要汗出如珠，方稱為汗。為母者對於兒童須要注意之點，即在兒童初眠，不可蓋被太熱。俟至半夜，再斟酌天氣為之加蓋，最相宜也。

兒童自幼至十歲左右時，每天必須有一次中覺。二三歲時，須有一二小時之久。五六歲時，兒童玩興熾，有時竟不能成睡。但不睡過亦不妨，然必須有斯須之靜臥。斯瓦蒙斯基 (Szymanski) 認為幼兒在乳孩時為多變更的有機體。因乳孩在二十四小時間，有四次至六次之動作時間與睡眠時間。至一歲滿時，動作時間減為三次，二歲時則二次。從四歲或五歲起，則變為單一變更的有機體。因在二十四小時間，祇有一次動作時間與一次睡眠時間也。為兒童健康起見，則多變更時期，愈久愈好。因睡眠時間多後，動作時間短少，時時得以休養。猶之服藥分數次，較一次服完之有益也。讓兒尼曾將二兒童夜間睡眠之濃淡作一比較。一童睡中覺，一童則否。二人夜間睡眠時間相同，惟不睡中覺者，半夜與早晨，不及睡中覺者之濃。因此可知睡中覺者，非但睡眠減少夜睡時間之弊，而反能增益其濃度。且因日間有中覺，休養時間為之加多，即身體發育特別有益，惟過久亦不相宜。大概二小時為兒童午睡之極度，此必須令兒童習之。否則夜間必有不能睡覺與夜睡不濃種種弊病發生。有兒童於午睡時，因有他種關係如玩物等想戀而不能睡着者，祇須善為指導，即能睡矣。然亦有的確不能睡着者，則此小兒可任其不睡，或隔一二日令其一試，萬不可泥於理論而過強之也。如兒童由女僕看，則須注意勿使僕人因自己舒服起見，加兒童以勉強。睡時將房內光亮減少，亦為促進兒童入於睡眠之一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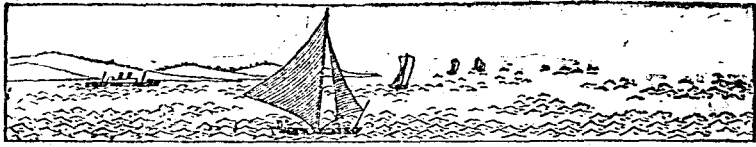
兒童在乳孩期間，完全具夜睡性。到夜即睡，天亮即醒，此時間保存可至數年之久。阿赫芬（Arch-Heuberg）見有二、三歲之兒童，喜夜間晚睡，不見倦容，而早晨遲起，雖人聲嘈雜亦不為之覺者。但此並非病，亦非教育不良，乃是一種天然的也。為母者往往厭兒童夜間不能睡着，其實病不在兒童，而在母親之不善於教導。兒童夜間不肯睡或不能睡着，皆因其游興過濃，對於玩物或甜食不能進行脫離之故。為母者如能善慰之，令其上牀靜臥，未有不立即熟睡者。八點至九點至遲十點，必須令兒童睡，冬天更須令其早睡。

兒童睡眠無定時，非但成一種不整齊的習慣，且與其身體發育大有妨礙，面無血色，易哭，日見瘦弱，皆其結果也。所以兒童睡眠，必須有一定時間，天天不改，則無有不到時即睡着者。若兒童對於不定時之睡眠已成習慣，則須漸漸矯正之。如日間不令其午覺，俾夜間易疲倦，與將睡時不令其見玩物等，惟須極溫和的引導之，萬不可過於嚴厲，甚至加以夏楚，則反不相宜矣。

世俗每遇婚喪喜事及宴會觀劇，喜帶兒童同住，深夜始歸。用意固甚愛之，其實則病之耳。一月之中，間或一次令兒童見所未見，一為歡樂，猶可於次日以多睡補其損失，尚無大傷。若成爲習慣，則兒童健康，必致受極大之影響。

兒童亦有往往受外界之接觸而不能睡着者，如與兒童同室眠之保姆，點燈看書，隣室玩弄樂器，與臥室裝設忽有變動等等，凡此皆須設法免去之。

兒童在室內遊玩，因其少靜，常致滿室飛塵，所以最好不令在臥室內遊玩。若因居室缺少起見，則兒童睡前須將窗戶打開，各處用濕布揩抹。兒童之牀，以平滑為宜，木鐵均可，不宜有彈簧，被褥不宜用易聚塵埃之布匹。窗簾半幅即可，總之易集塵埃之物，兒童臥室內，均不宜有。若居室甚小，臥床近窗者，則兒童睡時，宜令其不為陽光直射。如兒童因光亮以致早醒者，可將其牀位移動。



兒童睡後，蓋被必須穩妥，否則睡眠不安，對於腦之休息，大有妨害。若蓋被太熱，則兒童不能靜睡，必致有夜間將被踢去或遺尿等事，所以萬萬不宜。極小之嬰孩，本喜二足踢玩，因之裸臥。若臥室溫度不準，則甚易受寒。所以最好將被作成袋式，或兒童睡後將被褥互相帶結，或被之四邊用枕壓緊。然兒童有一種特別能力，蓋被無論如何完好，彼仍能鑽出被外，或將被踢去也。所以祇有一法，能使兒童夜間不受凍者，即半夜須起一二次視察之也。在冬間，小孩須閉窗睡，嬰孩則須睡在生火爐之室內。兒童應使其時時呼吸冷空气，然不可過分，否則虛傷肺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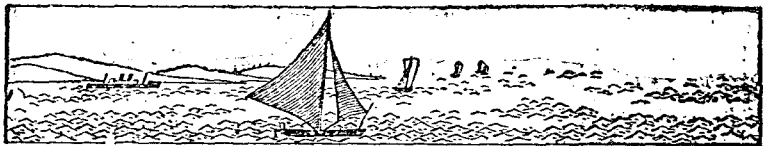
兒童須練習在黑暗中睡眠，兒童暗中不能睡着，暗中害怕，皆非兒童本性，均教導錯誤所致。大半由於保姆或領孩女僕為自己懶惰安逸起見，講種種無稽之故事，給兒童聽，防止兒童多動，使彼易於管領，甚至近於威嚇。即兒童父母亦有誤認此為使兒童馴靜之一法者。不知久而久之，兒童精神即已隱受其影響，此等人不肯給兒童以終身不醫之病，其罪誠不可赦也。兒童之未受此種影響者，對於黑暗，不生畏懼。設已稍受影響，則速須婉轉解釋，設法矯正之。對於兒童神經智慧之種種護衛，惟有明白之母親能為之助，醫生亦無從着力也。

總之兒童須使之帶和愛之思想至睡鄉。睡眠之先，須令其覺和樂愉快，不可使其吵鬧或責罵之。在睡中固不止身體發育，精神亦於其時增其進化。凡懷惱動怒驚嚇，均須為兒童去之。快樂與和愛，是兒童醒與睡時相連之橋也。

兒童教育

第十九種 人與自然

這是一部人類征服自然的進化史，從征服的開始一直講到將來之征服。凡用具的創造，動物的訓養，衣服的製造，商業的起源，機械的發明，無不原原本本，詳細敘述。文字明暢，取材精要，敘事生動，內容豐富，可當故事看，可作歷史讀；可以作為中小學校的歷史課本，可以供給一般人的進化常識。每冊大洋五角，外埠另加寄費五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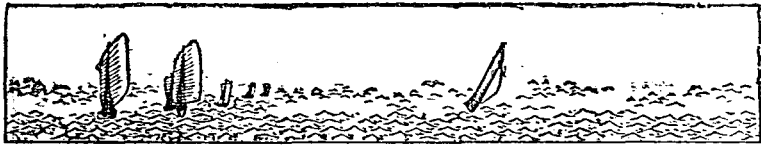


的歌家和指揮員。劇曲家也不缺少（Zelenka, Tuma, Stanitz, Gyrowetz, Kozeluch, Wranitzky）；可是他們底作品已經沒含有描寫國家的面貌啦，那寫了真真捷克斯洛伐克的音樂的第一位，就是現在已經過了百年生日的這個鼻祖。

一九一四年三月二日：Bedřich Smetana。他底父親是 Litomyšl 底麥酒製造家，並不懂得自己兒子底音樂天才。他送他到一個中學校，可是這少年得不到多大利益而退了學；因為異常強烈的需要推他往藝術之路。Smetana 進了 Praha（女兒 Y 丫 Y，捷克國底都城）那個音樂學校，他父親沒什麼用費給他。他在那裏進步得很快；雖然沒有按步就班的教授，而他在那年中却已是個靈敏的提琴家和鋼琴家啦。可是這藝術所獲得的麪包，通常是苦味兒的；Smetana 也經驗了這個。他底嘗試，生活如同一個自由的音樂家，便失敗啦；他墮入了恐怖的貧困中，有個叫 *Marie Leska*，他底偉大靈魂的人格和慷慨的手腕對於許多的青年音樂家無不幫助的，也把 Smetana 從貧苦中拯救了出來，*Marie* 不僅給 Smetana 設立了一個音樂學校，而且為這青年戲曲家，他底作品還僅僅得到公眾少許的同情的，想盡方法去宣傳。

當一八五六年，他是隨與 *Georg Hrabal* 城裡那個愛好音樂社底當選的指揮員底時候，便得到了成功。他底一些美麗的「合奏曲」的詩，Richard III, *Ja tendaro de Wallenstein*, *Hakon Jarl*，立刻很可喜悅的，雖然是他在喪失了那可愛的妻子 *Katarina* 底恐怖的情緒中寫出它們來的。那北方的粗野風土殺死了他底妻。誰將來有時候注意聽到弦樂上底那「四人連奏曲」底第三部「從我底生命中」，便將覺得他們倆兒底共同生活是多麼地親密，那末亡夫底痛苦該是多麼地心碎。

可是這工作安慰他；新的事務誘致他到更高的目的去。一八六一年 Smetana 回到 Praha 去。他在那裡成了個那青年團樂運動底領袖家，而且決意從那舞台上宣傳他本國底音樂底價值和表現力；他願意先來成一個歌劇曲家，創作國家的捷克斯洛伐克的歌劇。在跳舞和民歌中，布希米全都介紹着許多創始的和音和節拍底這麼豐富的珍寶，天才的劇曲家只須伸開兩手，大可滿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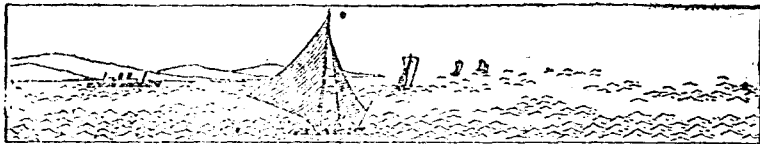


地及它們來，爲後來的藝術作品底純粹的原料。

那些環境似乎是順適的。一八六二年有人在 Praha 創設了那第一個捷克斯洛伐克戲院；Frédér 爲它寫了池底第一篇歌劇『La Brandeburgaise Bohémie』，這篇的的確確是國家的捷克斯洛伐克的歌劇，這論那觀察得到的有關於 Wagner 底作風。他底第二篇歌劇：『被賣了的訂婚女子』（一八六六年），有更偉大的，甚至於國際的成功。它底善談諧的編織，那些和音底國民性。那全曲底尊貴和十分豐富的時樂樂隊底光輝，帶了它進這世界底各個歌劇場裡去；這戲曲家自己，就在那國家歌劇院裏當了一個樂隊指揮員。在以後的歌劇，Dalibor, Libuše 接吻等等中，只有這篇不大出布希米的國界的；因爲無論他底音樂的價值，他爲了那些不够適合的業務苦勞。如果這天才音樂家發見了同樣天才的詩人課業，他底著作也許更多地博得國際的，爲他底音樂最大部份所應得的同情。

可見甚至於在他底祖國，Smetana 底這些歌劇也不見得立刻受人歡迎；這個使攻擊了這善病男子底健康。神經病上了他底身，而如同在 Beethoven 一樣地完全全成了個傻子。這個倒運，他也描寫在那個四人連奏曲『從我底生命中』內（一八七六年，在第四部），大概這心成的自傳，從前有個音樂家寫了它啦。不消說 Smetana 當時只得辭去那樂隊長底位置。雖然他還寫了三篇歌劇，他晚年底那最好的著作，的確要算這集史詩『我底祖國』，是六個『合奏曲』的詩底一套。它是優美的敘事詩，他唱給他本國人民聽，或者講到歷史上的地方和人物（Vlastník, Sárka, Tabor, Blanka），或者畫出那布希米國中（Vilava 從布希米國底樹林和田舍中）底田園風景來。

那些鼓勵他著作這篇詩的原由中底一個原由是很需要的，就是 Wagner 得移身去請教，那也許會治愈他雙病的專門醫生；這說起來是有趣地。可是徒然。這位鼻祖底末了幾年，竟還變成了更不幸的：他底生氣晦暗起來啦，一八八四年五月十二日便死在瘋人院。這個音樂世界就在那



天丟掉了一個充滿着純潔，神聖和真實的目的的人物，這有他國家底愛情始終成不了個極端的愛國主義，而且雖然他沒有一個國際的古風學者，至少『發育了的訂婚女子』，史詩『我武河圖』和那所說的『四人連奏曲』。也都可給他將來把那盛衰和銘版的紀念深刻在每個喜歡音樂的心兒上啦。

一九二五，九，二〇，晚六時，在上海。

偵探小說第一集 **義賊畢加林** 偵探小說多矣，從未有偵探與賊為友，而不知其

友即為賊。既疑之，而無法捕之，既捕之，而不能發其隱以證實。兩人相遇者屢，而皆至極危急之時脫然了之。使閱者忽而為偵探喜，忽而為偵探惜，忽而為義賊危，忽而為義賊幸，神出鬼沒，即旁觀者亦目迷五色，此義賊畢加林所以為偵探小說中之翹楚也。全書共七案，既係分案敘述，又能理為一氣，文筆淺顯，立意深遠，殊不可多得之小說也。每冊大洋六角，外埠另加寄費六分。

偵探小說第二集 **狂人** 是書，係集短篇偵探小說，案為一書，材料新穎，情節奇

解，文筆淺顯，雅俗共賞。全書三百五十頁，內計九篇。印刷精美，裝訂精良。每冊大洋六角，外埠另加寄費六分。

晨報五週年紀念增刊

一冊六角

名家傑作念五萬言

中西名畫三十五幅

是書出版不及三月，再版已經售完，而惠購者，尙紛至沓來。三版訂正錯誤，增加材料，印刷精良，尤其餘事。計其中中國名畫十三家，二十七幅，歐洲名畫八幅。名家傑作，計論文三十四篇，文藝評論八篇，小說八篇，戲劇一篇，詩三篇。著者有政治家，有法律家，有醫學家，有教育家，有天文家，有小說家，有藝術家，議論滔滔活如淵海。誠研究學術者，不可不讀之書也。

中國都市小史

梁 啓 超

歐洲各國，多從自由市展擴而成，及國土既狹，而市政常保持其獨立，故制度可紀者多。中國都市，向隸屬於國家行政之下，其特徵可徵者希焉。現存之書，若三輔黃圖，長安志，東京夢華錄，夢梁錄，武林舊事，春明夢餘錄，日下舊聞等其間可資之史料雖甚多，然大率詳於風俗，略於制度；其所記述又限於首都。至如兩京三都諸賦，則純屬文學作品，足資取材者益少。本文惟於所記憶之範圍內，對於一二首都爲斷片的記述，而近世之商業都市則較詳焉。續蒐資料，更當改作也。

古代舊無鄉市之別，「民春夏出田，秋冬入保城郭，」（公羊傳宣十五年阿注文）城郭不過農民儲蓄糧穀或終休養之地而已。其後職業漸分，治工商業者，吏之治人者，皆以闌闔城闕爲複居，於是始有「國」與「野」之分。野擴爲村落，闌衍爲城市。

墨子撰文公篇：「耕野九一，河助，國中，什一，使自賦。」又漢書：「在野曰，野之臣，在野曰，野之臣。」國，禮，中，邦，國，都，封，文，我，國，與，都，封，文，尤，多。臨野，也。」說文：「邦，邦，也。」邦，國，之，同，字，實，其，或，字，爲，正，文，外，加，國，者，與，國，後，案，之，意，同，古，代，「，秋，冬，入，保，」，之，填，也。」

後此城市，可分爲政治的軍事的商業的之三種，古代則同出一源。蓋築爲崇墉以保積聚，以固寇盜，而商旅亦於是集焉。其後政務漸擴，卽以爲行政首長所駐地，爲出令之中樞。故最初之

都市學政治都市也。市行政即占中央行政之重要一部分。周禮天官之內宰，地官之司市，質人，廩人，甸師，買師，司職，司稽，肆長，泉府，司門，司關，秋官之禁暴氏，野廬氏，蜡氏，雍氏，澤氏，司憲氏，司短氏諸職，其所職掌，類皆今世市政府所有事也。

內宰掌建國立市掌。

司市總掌市之治教。政利益廣禁令。

質人掌辨市之貴賤實劑，審列實買之節議。

廩人掌市之徵收事項。

甸師買四券詐訟，平物價。

司職司稽掌維持市之秩序。

泉府掌官買券幣及金銀。

司門司關掌入市稅。

禁暴氏掌禁民禁之亂暴及不法頑吝者。

野廬氏掌經理掃灑道路，種樹，及其他預備。

蜡氏掌掩埋市中屍骸。

雍氏掌溝渠。

澤氏掌水禁，其地舉如水上警察。

野廬氏掌夜禁。

司短氏掌火禁。

使周禮若全部可信，則周時市政之特點略如下：一曰貨品須經市官檢查，有妨害風化或治安及穢偽者皆禁之。

同市：一以政令禁物而均市，以買民禁而均市。凡市錢幣之禁，在民在商在買在工者各有二。一王制列舉某物

某物不買於市者若干事，與此相應。

二曰買賣契約有一定程式，由市官登記。市官得聽判商事訴訟，訴訟有一時效的限制。

賈人：「掌成市之貨賈，凡買賣者賈賈。大市以賈，小市以相。掌稅市之審矣。凡治賈賈者，國中一旬，郊二旬，野三旬，邦三月，邦國非，期內都，期外不聽。」

三曰市官得斟酌情形，干涉物價之騰貴。貨物滯銷者，市官則買入之以轉賣於人。

賈者：「凡天惠，禁賈賈者，使有恒價；四時之珍異亦如之。」

侯者：「欲市之不侈，貨之屬於民用者，以其價買之。由民而濟之，以待不時而買者。」

四曰市官得貸錢與民而取其息，略如現代之銀行。

侯者：「凡餘者，祭祀無過旬日，祭祀無過三月。凡民之食者，與其有司而授之，以國服為之息。」

五曰市有巡察之官，略如今之警察。犯違警罪者得處罰之。

司隸：「掌巡市之禁令；禁其鬪者與其暴賈者，出入自後犯者，其罰倍於其於市者，若不可禁，則捕而罰之。」

司隸：「掌巡市而察其犯禁者與其不物者而罰之。掌執市之盜賊以徇。」

司隸：「執獲度而巡其罰。凡有罪者雖疑而罰之。」

禁禁者：「掌禁盜賊之執獲刀正者。凡國祭禁，則禁其犯禁者以徇。」

六曰得收入市稅，或免之。

司隸：「凡貨不出於國者，舉其貨，罰其人。國免札則禁國門之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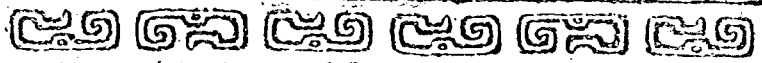
七曰有專官掌掃除道路及道旁種樹等事，又有專司救火者。

掌園：「掌城郭溝池樹植之政。」

野虞氏：「掌國之野宿息林田。掌凡遺禁。」

司隸：「以木犀谷火禁。邦者屋障，則為門障。」

八曰有公立旅館。



遺人：「凡國野之道，十里存廛，廛有飲食。三十里有宿，宿有路室，路室有塗。五十里有市，市有候館，候館有貨。」

周禮雖不敢信爲周公之書，然據其他傳記所常見，則春秋時列國國都，其行政實頗纖悉周備。故陳國司空不視塗，道無列樹，而單襄公卜其將亡；孔子爲魯詞寇，而朝不飲羊，市無詭價。

單襄公亦見國語焉。莊王使單襄公聘於宋。孔子亦見荀子傳其爲及魯語。

戰國時齊邦次弱翦滅，併爲七雄，政治勢力漸趨於集中，而大都市亦隨之而起。齊表東海，泱泱大風，自管仲時即以工商立國，至威宣而益發，故魏下談士，萃文化之數；臨菑戶著，極放樂之觀。

史記田敬仲世家：「齊宣王喜文學游說之士……七十六人皆賜列第爲上大夫，不治而議論。是以齊國下學士復盛，且數百千人。」

齊策：「臨菑之中七萬戶。……臨菑兵革耐實，其民無不吹竽鼓瑟彈琴擊筑鬥雞走狗六博蹋鞠者。臨菑之塗，車駁擊，人肩摩，連雞成棹，揮汗成雨。家斃人足，志萬氣竭。」

自餘各國都會故實，雖書闕有間，而弘敞殷盛，殆相彷彿。

越澤澤經：「吳大城周四十七里二百一十步二尺。闔門八，其二有樓；大門八。南面十里四十二步五尺，西面七里百一十二步三尺，北面八里二百二十六步三尺，東面十一里七十九步一尺。吳都周六十八里六十步。」所記里步，詳細如此，決非虛造，然則春秋戰國間吳故城，其大幾等今之北京矣。

趙相文官：「侯市者魯申舟所造，闕中城以爲市，在闕里。」市謂因兩城爲之，則其大可知。魏之大梁，壇之鄆郢，其實况雖無可考，然據史記信陵平原傳，殆可彷彿其二二。

☆ ☆ ☆ ☆ ☆

秦漢以降，政治統一，全國視聽，集於首都。秦始皇及漢諸帝，先後移各地彌宗大俠豪富以實長安。所謂「三選七遷，充奉陵邑」。所以強發弱枝，隆上郡而觀萬國。」（班固西都賦文）其



政策到近世法注路易十四之鋪設巴黎蓋相似。

史記卷六十九：「漢非天下，從天下，當於咸陽十二三月。……每戰諸侯，寫其宮室，作之咸陽北阪上。南曰渭，北曰灃，門以東東，西曰，殿殿，東曰，殿殿，西曰，殿殿。」

漢書地理志：「漢興，立都長安，徙府諸國，處關中，及諸功臣家於長安。後世世徙吏二千石高官富人及樂業之家於關中。蓋亦以強壯對支，非獨爲奉山園也。」

西漢盛時，長安以政治首都同時並爲商業首都，壯麗嚴闊，超越前古。

漢書地理志：「建金城其城，呀周池而中。按三柱之廣，立十二之通門。內則街衢洞達，四圍且于。九市開列，貨無隱分，人不得窮，車不得礙。曰城，曰城，曰城，曰城，曰城，曰城，曰城，曰城，曰城，曰城。」

漢書地理志：「漢興九市，通關帶關。漢亭五重，衛禁百重。」

三輔黃圖：「長安市有九，各方二百二十六步。六市在渭西，三市在渭東。凡四里爲一市。後九州之人。在漢門東橋橋大道，市皆重屋。又有錢亭，在柱門大道市。又有幣市。有金幣買賣財買賣之市，三輔郡財學之。」

市民品流複雜，習俗豪侈，最稱難治。

西漢賦：「於是既庶且富，頹頹無疆，都人士女，殊異乎五方。游士興於公侯，列建修於姬姜。繡曲委後游俠之雄，飾身原野，多奇珍，連交合衆，騁發乎其中。」

漢書地理志：「……是故五方雜處，風俗不純。其世家則好禮文，富人則務買賣利，交樂則游俠通義。關南山，夏夏，多阻險，徑深且爲險，當爲天下劇。又郡國輻湊，浮食者多，民去家就末。列侯貴人承順節上，衆庶效之，蓋不相及。嫁娶尤爲侈靡，送死過度。」
案：據以上諸文，可見漢時長安，實具有近代各國大都市之規模。

漢制家市政之官，一曰京兆尹及長安令（東漢則河南尹與洛陽令）。其常職雖同於郡國守相及縣令長，管其所屬郡縣之一切民事；然其選積實以首都治理之能舉與否爲最。若比附今制，則京兆尹正如倫敦巴黎之市長也。漢代以「強郡國豪傑實關中」故，市民複雜，撫御最難，加以

達官貴戚所聚，機法者多，故京兆尹必以武健絲嚴者為稱職，如馮不疑、韓延壽、趙廣漢、王尊，王章皆其選也；其夙以循良著稱如黃霸之流，一登斯職，聲譽頓減焉。

漢書百官公卿表：「內史，開官。秦因之，掌治京師。成帝二年，分置左內史有內史。」武帝本朝元年，更名京兆尹。
左內史更名左內史。

漢書百官公卿表：「京兆典，京兆尹，長安中置，於三輔尤劇。」馮不疑傳：「不疑為京兆尹，京兆吏民敬其威信。」
趙廣漢傳：「廣漢為京兆尹，發長安吏自將至博陵侯博陵第，搜宗私屠酤，又舉長安盜賊。」

京兆尹傳：「京兆尹，長安市無酤鹽。」則長安吏亦皆統率於京兆尹可知。
漢書本傳：「京兆尹，長安市無酤鹽。看漢書卷七十一趙尹傳，王列傳，通知其微。

漢書本傳：「京兆尹，長安市無酤鹽。看漢書卷七十一趙尹傳，王列傳，通知其微。」
漢書本傳：「京兆尹，長安市無酤鹽。看漢書卷七十一趙尹傳，王列傳，通知其微。」

二曰執金吾。徵徵巡京師，檢察討捕，其職略如今之警察。

漢書百官公卿表：「中尉，秦官。掌徵巡京師。」
漢書本傳：「中尉，秦官。掌徵巡京師。」
漢書本傳：「中尉，秦官。掌徵巡京師。」

漢書本傳：「中尉，秦官。掌徵巡京師。」
漢書本傳：「中尉，秦官。掌徵巡京師。」

漢書本傳：「中尉，秦官。掌徵巡京師。」
漢書本傳：「中尉，秦官。掌徵巡京師。」

三曰司隸校尉。初木行設，與執金吾權限不甚分明；其後遂為統部之官，等於州牧，京師市政非所管矣。



漢晉官制補遺：「司隸校尉，武帝征和四年初置。持節從中都官徒千二百人增郡縣，有大憲節。後魏其兵，陸三簡三河弘農。」

王莽引漢制：「司隸校尉職在典憲師。外都諸郡縣所不屬。」案晉書本代宋末為梁城城，一時權段，其職專制民國以來所置軍警執法處衛戍總司令等，其職權與執一吾相混，亦正如得司令部之與警察廳爭權。其後權力日強，則三司（或尹左遷御史扶風）替其職部，故漢地理志以京兆等郡為司隸所部，而六朝以拜則直改稱「司州」矣。

後漢地理志：「水為司隸校尉。帝（先武）叔父趙王孫尊威貴重，水且亦窮其大不敬。……又群臣後為郡官從事，職亦其責不避強盜。帝嘗曰：「貴戚宜敬手以避二種。」……」案：此可見東漢初司隸職權之微。

右三官者，皆以國家大吏（官皆中二千石）而轄都市之政，其主要職責在擁護強，糾奸惡，以維持市之秩序。至於市官有令丞等職，則皆小吏奉行細故，不足為重輕也。

漢晉官制：「京兆尹所屬有長安市尉兩令丞；左馮翊所屬有長安西市四長丞。」

右三官者，後代遞相沿襲，而職權之伸縮，因時而異。西漢之京兆尹，在東漢魏晉則為河南

尹。在東晉宋齊梁陳則為丹陽尹。在北魏都代時為萬年尹，遷洛後為河南尹。在後周及隋皆為原

兆尹。唐則京兆河南太原三尹。五代北宋則開封尹。南宋則臨安尹。遼則五京皆以留守行尹事。

金則為大興府尹。元則大都路都總管。明清則順天府尹。民國復為京兆尹。歷代之中，兩漢及隋

宋尹權最重，苟得其人，則於市政能有所整飭，六朝則復為要人領兵者所蒙，於吏事市政固無關

焉。唐則專為地方官監屬縣之治而已。元明皆以應辦官府供需，與清末各省首縣職權相類。清及

民國則為地方官，略如唐制，京師坊市之事非所過問。此其大較也。

執金吾與司隸校尉，職權本相混。魏晉復漢初名為中尉。東晉稱北軍中候。宋齊梁陳皆為衛

尉。北魏為城門校尉。隋為左右武候大將軍，唐五代為左右金吾衛大將軍。宋為左右金吾衛司仗

司。金元為都指揮使司。明為錦衣衛親軍指揮使司，其後復設東廠以內教領之，故並稱廠衛。清

為步軍統領，清末復設部及京師警察廳；警部後改為民政部，民國復改為內務部；又別置京師市

政公所，以內務部次長領之，而步軍統領仍存，專管四郊，至十三年始併於警廳焉，又常有所謂街戍總司令暨總司令等與警察對峙，權力恆在其上。此歷代首都保安機關沿革之大凡也。

凡此組織，皆與市政之獨立市民之自治絕無關係。然歷史事實之所以詔吾儕者實止於此。一言蔽之，則吾民族只有鄉自治之史蹟而無市自治之史蹟而已。首都如此，其他大小都市亦皆皆由地方官吏主持，可以類推。

歷代都市狀況，雖故事雜誌中間有記載，然皆瑣屑散漫，難可條次。今略舉其有述者，則：
——漢長安街道修廣平直，列樹甚多。

三精決錄：「長安然南三門，四面十二門，皆通總九達以相經緯，甬路平正，可並列車軌，三塗洞開，隘以金柵，以林木，左出右入，為往來之徑，行者升降，有上下之別。」

東漢末洛陽會以機引水灑掃道路。

後漢書宦者傳：「作翻車為，施於平門外總四，用灑南北郊路，以省百姓灑道之費。」

隋堊時長安沿郊有旅館，街中有列樹。北魏孝文帝時之洛陽亦然。

晉書晉書堊記：「自長安至於諸州，皆夾路樹以柳。二十里一亭，四十里一驛，旅行者取給於途，工商販賣於道。百姓歌之曰：「長安大街，夾樹楊柳。下走朱輪，上有麗核。」……」

楊街之洛陽如麗都：「伊洛之間，夾河道有四夷館。……附化之民，萬有餘家，門巷庭整，閭閻環列，背槐陰陌，綠柳垂隄。……」

北魏時洛陽市面積甚大，商民以職業分別鄰居。

洛陽雜記：「御溝南有洛陽大市，周圍八里。市東有通商遺貨二里，里內之人類皆工巧居販為生，資財巨萬。市南有西音樂律二里……市西有張時治器二里……市北有懸季春社二里……別有準財金肆二里，富人在焉。凡此十里，多精工商貨殖之民，千金比粟，層樓對出。……」

隋則於長安洛陽盛開河渠。

陰松州京城坊考：「長安盛唐以來安插官署開皇三年開。清則俱亦開皇初開。皆屬通津區傳大業元年開。」

陰渠之制，蓋起於漢武帝時，其後魏武帝行之於鄴，唐代似亦行之於洛陽（？），阮嗣以隆則大行於北原。

史記河渠書：「武帝初，發卒萬餘人穿渠，自渭引洛水至商顏下；岸垂崩，乃鑿井，深者四十餘丈，往往爲井，井下相通行水，水順以絕，商顏東至山積十餘里。」

水經注：「魏武引洛自城西東入，經渠壘下，伏流入城東注，謂之長明溝。」

晉兩京城坊考：「魏城原有合羅介田，流入洛渠。」名曰「洩城」，似是貫洩污水，其制爲陰渠，無考。今北京洛城之陰溝——即大明溝，蓋起於元代，明清因之，及民國而廢。

盛唐長安中公園，蓋天子與庶民同樂。

曲江宮殿御比，同時又爲都人士游賞之地。世詩：「江頭宮殿鎖千門」，其雖人行又寫士女雜沓游冶之狀，且言「慎勿違前奉相頭」。自餘詩文紀曲江宴游者甚多。玄宗太和九年敕：「都城遊賞之地，唯有曲江。承平以前，亭館接連，近年廢毀，風俛菲修。要創置亭館者，給典開地，任其營造。」

在今日研究古都市狀況其資料較多者惟南宋之臨安（杭州）。蓋乾道咸淳淳祐三志具存，復有吳自牧夢梁錄，周密武林舊事兩書，里巷瑣故，往往甄錄；又歐人馬可波羅游記亦多稱述焉。今於其坊陌之繁麗，士女之昌阜，不必多述，刺舉如下數事以見其概：——臨安全盛時人口蓋百萬（？），除官俸米山官支給外，每日民間食米由米舖供給者尚需二千石（？），戶數約三十萬（？）。

夢梁錄卷十八戶口條引乾道聖人口十四萬五千八百八，淳祐志三十二萬四百八十九，咸淳志四十三萬二千四百十六。其卷十六米餉條則云：「城內外不下百十萬口，每日何市食米，縣府第官舍宅會富室及諸司有職停人外，細民所食，每日城內外不下二千餘石，皆隨之餉家。」

武林舊事卷六：「杭州人一曰吃三十丈木頭。」以三十萬家爲準，大約每十家日吃糧一分，合兩計之，

則三千次矣。」案：播種香米之件。

其人口登記甚周悉。

馬可波羅遊記：「每家庭以家人姓名符之門上，妻子，奴隸，同房友人，須一一記入。人死則刪其名，育兒則添新名，故國家周知人口多少。遺客至京師者，遊族主人須以客之姓名並來去時日登記入簿。」

其所屬市鎮十有五，略如今之分割市區。

見麥錢錄卷十三兩亦縣市鎮條。

其市肆則以貨物種類分地段。

傳事卷六諸市肆及各行市所在，如臨市在廣橋，花市在廣巷，香粉在廣園亭等。

其專管市政之官曰點檢司（？）。

麥錢錄武林傳事多言點檢司辦某事。大概是管市政之官，其官似屬於戶部。

市之收入，不待其詳，大抵酒稅占重要部分。

傳事卷六：「點檢司消息日課以數十萬計。而點檢司第及諸州供送之酒不與焉。」

其民以服色辨職業。

麥錢錄卷十八：「士農工商各行百衣巾履著皆有等差，香舖人俱綉披背子，賣藥家穿灰巾著黑衫青帶，街市買賣人各有服色頭巾可辨是何各目人。」

民俗敦厚，樂相友助，尤敬愛外客。

麥錢錄卷十八風俗條：「人皆尊高說，若見外方人爲人所欺，必感爲之救解。或有窮困來居，則鄰人爭給助事，還歌酒茶，相引買賣。言內事出力與之扶持。」又云：「富家每治門親家賞家，遇夜具淨金銀或錢令插於門縫以問其苦，俾其長閉戶，得之如自天降。」

遊記：「其人從未有執兵器自衛者，亦無喧嘩訟爭之事。工商聚與人貿易，尤極慷慨。待外國人尤熱摯，忘告補助如不及。」又云：「國中絕無勞民，夜不閉戶。」

其學校有大學，學生一千七百十六人，有醫學，學生二百五十人。

（鄂軍總長第十五學校）

其慈善事業有施藥局，慈幼局，養濟院，滯澤園及米場菜場。

滯澤園每年官撥錢十六萬貫，以養窮弱醫殘疾。慈幼局乳哺貧寒兒。養濟院收養老病者。滯澤園十二所收養遺骸。

米場菜場，官收買粟米，以賤價傳與貧民。詳見鄂軍總長卷十八滯澤軍民錄。

游記云：「時有疫疾不能養生者，即引至病院，公費給藥。無疾遊民，則迫充公役。」

其巡警分二十二區。其救火事業設備極周。

鄂軍總長卷十四內巡警條，帥司節制軍馬桂（原文太長不錄），游記亦言「地多火災，故大築極厚，救火極敏捷。萬

二千石桶，每桶有司擊桿者，救火者由各桶聚集，動以千數。」

浮橋總志卷六：「號下繁盛，火致當數。自增公興警尹正京邑，因籌定以來成規，增置消防水軍兵士為十二屬七隊，

皆統禁軍散內抽撥。」此當時消防隊沿革之大凡也。該志詳述各區人數：十二屬共千一百二十二，消防七隊共八百

七十六人，城南北兩湖火備兵千八百人。城外四屬千二百人，合計四千九百九十八人。

有保險倉庫數十所，設於水中央。

鄂軍總長卷十九編房條：「城郭內北關水門裏，有水路周環數里。於水次絕邊編房數十所，為庫數千間，專以假貸與市

郭間鋪席宅舍及客棧，寄藏物貨。四面皆水，不懼可避風燭，亦可免盜竊。必月月取索假貸（租錢）不，皆巡警領也

（因須支給守夜巡警薪水。）

有公設浴室三千所。

游記云：「其民好潔，間日輒浴。浴室之美稱於天下。」

有公設酒樓十一所，極壯麗。

武林等傳：登六城縣其名如知樂堂豐樂樓等。云：「以上總官庫。每庫設官棧數十人，各有金銀酒器千兩以件款客之

用。每庫有監直者數人，名曰下節。……凡有核益登，各隨意徑至，庫中初無窮人。……」案：此文案國語皆有登報

樂長與，四宮與，禮之可見此項演戲游賞之勝。○（續）後因大學學生爭坐國亭，停止公開。見齊威卷五。

私家園林亭館皆公開游覽。

齊威卷五湖山游覽錄所記皆公共游覽之地，其中私人園館甚多。私館公開，蓋宋時風俗如此，顧清名園記可知。至
今四明園，後為魯公園，亦猶宋時也。

公園亦天子與庶民同樂。

齊威卷三殿後注六有詩：「柳下白頭釣叟，不知生長何年。前度君王遊幸，買魚收得金錢。」又按：李宗省經斷續
勞小酒肆，見大學生唐國寶所賦風入松一詞，為之改京。可見天子雅游，不異民也。

全市有石橋一萬二千座，高者雖大縱亦可通行。道路皆以石鑲築成。兩旁設分道，各闊十步。其
下為溝以洩積水。有公差常司洩速。

俱見清記。所謂清者為臨洩抑陰濟，後查原文乃明。

齊威卷十三，「街浪巷陌，官府蓋屬漢軍人衙門通渠。遺跡得泥，恐屬船隻洩廢掃落空閒處。」

諸如此類，可紀者甚多。在九百餘年前有此等市政，良可以無慚於世界。其他都市，書闕有間，
不能一一論列也。

★ ★ ★ ★ ★

復次，逃商業都市。

春秋前之商業，不足以成都市。商業都市，蓋萌芽於春秋之末，而漸盛於戰國中葉以後。當
時政治都市，實惟各國之都，然自工商業物興，則地之交通便利便為貨物集散樞紐者，自然為商旅
所萃，而新都市興焉。故范蠡逐時於陶，呂不韋居奇於陽翟，皆非國都也。

史記貨殖列傳：「范蠡乘舟遊於五湖，在陶為朱公。朱公以陶為天下之中，諸侯四通，貨物所交易也。」案：陶，
今山東臨淄縣。

史記貨殖列傳：「不韋，陶器大賈也。」案：不韋，今河南陽翟。

秦漢以降，政治都市集於一，此外則以商業所萃為發展主要條件。司馬遷序傳貨殖，最係了解此中消息。傳中所舉當時大都市如下：

(甲)關中區域（隴關以西今陝西四川甘肅諸省）

(一)長安（今陝西長安縣），

「關中自汧隴以東至河華，膏壤沃野千里。……秦孝文穆居櫛櫛關蜀之貨物而多賈。……秦孝公徙櫛櫛，櫛櫛邑，櫛櫛邑，櫛櫛邑，亦多大賈。武昭治成，因以櫛櫛長安舊城，四方輻湊，並至而會，地小人衆。……」

(二)巴蜀（今四川），

「巴蜀亦沃野，地饒肥，豨，丹沙，石，銅，鐵，竹木之器。南御滇濮，東瀘；西至邛笮，犍馬路牛。然四塞，棧道千里，所不通，唯褒斜館驛其口。」

(三)天水（今甘肅通渭縣），隴西（今甘肅伏道縣），北地（今甘肅環縣），上郡（今陝西榆林道及內蒙鄂爾多斯左翼地）。

「天水隴西北地上都與關中同俗。然西有漢中之利，北有陰山之畜，畜牧為天下饒。」

(乙)三河區域（今河南全省及山西南部）：

(一)河東之楊（今山西洪洞縣），平陽（今山西臨汾縣），

楊平西四頁漆覆，北實楊氏，種氏，石北也，地邊胡，胡被逐，人臣習種，好氣任俠，為盜，不事農田；於迫近北齊，師旅高柱，中國委輸，時有奇教；……故楊平陽陳陳其間得所欲。」

(二)河內之溫（今河南溫縣），軹（今河南濟源縣），

「溫西四頁上黨，北實趙，中山。中山地薄人衆，猶有沙丘樹蓬地雜民，民俗蠶桑，初種利而食。」

(三)河南之洛陽（今河南洛陽縣），

「洛陽東實齊魯，南實梁楚。」

(四)潁川（今河南禹縣）及南陽之宛（今河南南陽縣）。

(三) 東楚之陔 (今江蘇蘇州)

「彭澤與東，東海，陸，廣陵。此東楚也。其俗種樸樸，約輸以北俗則附，沿江南則楚。夫吳自闕門，晉申王諸三人招致天下之五海子弟，東有海鹽之饒，亭山之稻，三江五湖之利，亦江東一都會也。」

(四) 南楚之楚故都壽春 (今安徽壽縣) 及合肥 (今安徽合肥縣)

「壽山，九江，江南，豫章，長沙，是南楚也。其俗大類西楚。鄒之後楚壽春，亦一都會也。西楚居吳南北湖，皮革鮑木給會也。」

(五) 越之番禺 (今廣東廣州)

「九疑浮海，其南番禺，與江浦大員俗，而西楚多居。番禺亦一都會也。珠璣，犀，瑇瑁，象，布之流。」

貨殖類傳所言：「關中之地於天下三分之一，而人衆不過什三，然量其富什居其六。」故右表所謂第一區域者，實古當時全國財富之過半，而江惟一大都市即京師——長安，巴蜀陝西諸地，實不過長安之貿易區域及物品供給地而已，故傳中亦不數其都市之名，蓋關中都市之發達，為絕對的集中狀態也。此外大都市，則在今河南者七，在今直隸山東山西安徽者各二，在今江蘇湖北廣東者各一，其他諸省無聞。可見當時經濟狀況，北豐而南貧，其在北地，則西部尤殷賡焉。今所謂東南富庶之區者，西漢全盛時，則「江淮以南，無凍餒之民，亦無千金之家，」氣象迥相反矣。

漢後，江淮以南，逐漸開拓，三國時吳之鼎立，以至晉宋兩代南渡，在政治上為分化發展，經濟上亦當然隨之為轉移。長江流域及東部沿海岸線陸續發生新都市，二千餘年間，變化殊著。其大勢別在地理篇論之，今不詳叙。

☆ ☆ ☆ ☆ ☆

現代之商業都市，大約可以現行之八十九個大小通商口岸總括無遺。換言之，則今日海關常關所在地即全國商業集散之壘所。再換言之，則商業市之繁榮，實以對外貿易之關係為主要條件

也。今專就此部分為歷史的觀察，說明我國「通商口岸」之來歷。

中外交通，自漢初即以廣州為孔道。貨殖傳所謂「番禺一都會，珠璣犀象珊瑚布之湊，」蓋貨品自海外來者集焉。東漢末中國與羅馬之海道交通，殆即以交州或廣州為鍵。

按漢書西域傳：「順帝永平九年，大秦王安敦遣使自日南徼外獻象牙瑠瑁。」

中國印度間之海道，西漢時似已頗盛，其海程見班志，而指發之者則廣東也。

漢書地理志：「自日南徼塞濠洲合浦船行可五月有都元國，又船行可四月有邑履波國，又船行可二十餘日有蘭離國，漢書地理志：「自日南徼塞濠洲合浦船行可五月有都元國，又船行可四月有邑履波國，又船行可二十餘日有蘭離國，步月可十餘日有夫赤甘國，自夫赤甘國船行可二月餘有黃支國。……黃支之南有邑履波國，漢之譯使自此返矣。」

按此則漢時其時出發點，不在今廣州市而在今廣州灣。已屢不，丁謙謂屬南印度境，待考。

廣州以通商關係故，自漢至清，繼續發達，觀官吏貢贖之跡，可想見市廛放賑之概。

晉書地理志：「粵山海，番禺所出，一線之貨，可資數世。……故前代刺史皆多積貨。」

西晉書地理志：「廣州刺史，但輕城門一過，便得三十萬也。」

隋書地理志：「時朝廷以嶺南刺史縣令官邸，擬其怨效，妙謂清吏以須德之。」

隋末迄唐，大食（阿剌伯）及波斯人與中國貿易極盛，中國通商口岸，因此漸擴充及於廣州以外。

外國人著述中關於此方外之記載，最古者為九世紀中葉阿剌伯地理學家伊本哥達比（Ibn Khordadbeh）之遊程及都國志。

此書一八六五年經陸法文：一八八九年重譯成國體文。按歐洲學者所考定，大抵為八四四年至八四八年間（唐武宗會昌四年至宣宗二年）作品。此書未得見，以下所引，皆日本森原健藏著伊本哥達比中之支那貿易地理志中。（史學雜誌三十卷十號）但森原亦未見原書，亦從歐人譯文中轉引云。

據彼書所記，則中國當時通商口岸有四，最南者為 Loudan，迤北曰 Kanton，更迤北曰 Canton，最北曰 Kanton。經東西學者考證辨駁之結果，則第一口岸為龍編，實今安南境之河內。

第二為廣州，即廣州。第三為泉州，即廈門。第四為江都，即揚州。

原書略云：「白，Amir（此爲印度地名，即支那或波斯之時號。據穆罕默德之所述，新書之所述。）至中國第一口岸London，水陸路約一百Paras，由此往Nankou，陸行四日，陸行二十日。由Nankou行八日至Amir。更行六日至Konkou。」此四市所在地，東西學者不一其說。今據穆罕默德所徵引，定爲以上四地。其各家所根據之理由恕不詳引。

還觀中國記載，則當時沿海大市實惟此四處。文宗太和八年曾下詔言「嶺南、福建及揚州、蕃客」之當保護，令各節度使優待。嶺南蓋包括羅緝、廣州二地，福建則泉州，揚州則江都也。

全書文卷七十五太和八年詔：「南、蕃、胡、本，其化而來，固在接以仁恩，使其感悅。如聞比年長吏多務徵求，嗟怨之辭，達於殊俗。……其嶺南羅緝及揚州蕃客，宜委節度使加意訪問。……任其來往通流，自爲交易。」

案當時安南都護府羅緝羅。羅緝即嶺南節度使下之二轄（參看海峽殖民地志上）伊般將中四市，此謂僅舉三地，以兩市爲總稱也。

當時回教隨大食商人勢力入中國，其根據地亦即廣、泉、揚三州。

明何喬遠《書卷三七》：「……門徒有大賈四人，廣、泉、揚、中來明，遂傳教中國，一賢傳教廣州，二賢傳教揚州，三賢四賢傳教泉州。」

故知唐時通商口岸可指數者，實如伊般氏所云也。今依其順序加以敘述：

其一龍巖，即今安南之河內：

撰漢書、高麗志引交州記云：「龍巖縣西帶江。有仙山數百里。」

撰唐書、地理志引交州記云：「龍巖縣西帶江。有仙山數百里。」

元史、地理志卷三十八：「龍巖縣在交州東南四十五里。」

蓋外船入境之第一碼頭，先經彼而後達廣州，

旁廣州、龍巖、交州都屬，則龍巖。其海南諸國大抵在交州南及西南，居下海、中河上，相去或三五百里。三五千里，遠者二萬里。自漢、唐以來，則貨必由交、龍之道。」

「南漢船，外國船也。唯至安南廣州。」
中唐以後，且曾議於其地設市舶司焉。

其名亦處見於詩人譚詠及公府。
此後明有「度安海人貢圖」一書，見全唐詩話四。段嘉謨詩云：「移入蠻國海船途。」見全唐詩卷二十三。高騭詩
南漢教字定安南。魏云：「比者其在海濱，克保其封。」見全唐文卷八十二。

蓋自南漢時，今南嶺之地，全屬交州刺史治，而龍編實爲其首府。（東漢建安十五年，交州刺史始移治番禺。）
故入唐猶爲商賈重鎮，駢駢與廣州爭席。及清光緒十一年以後，安南割隸法國，龍編繁盛之蹟，只留供話史者之憑弔而已。

其二廣州：——廣州自漢以來既爲一都會，及唐則市舶使在焉。市舶使者，海關之起源，也管對外貿易而直隸於政府者也。其始置之年無考。
市舶使爲唐氏所置無疑。但自唐六代至得唐季，官志，新唐書百官志皆不載其官，故無確考其始置之年。（顧炎武
下通國利源，卷百二十頁頁數十七年檢，實與引宋史相與十七年之文，爲原氏辨之甚詳。）

惟玄宗開元初既有是官，似是特派大員專領。
市舶使之名政初見於史者曰開元立。新唐書地理志云：「開元中置鎮南郡，時市舶使開元立遣符璽以通。」又身符元
皇季五四六云：「開元二年爲廣州置遣使。令市舶使右衛將軍開元立檢房僧及國寺旅通等其異巧以進。……
其官爲特派，非然後使委管。又唐書考史宗紀：「開元二年開元立爲安南使後。」與其時特使駐安南也。

時亦似官官任之。
通六卷二三三附注：「唐置市舶使於廣州，以收國船之利，時以使者爲之。」

舊唐書代宗紀：「廣德元年十二月，宦官市舶使呂太一送廣南節度使張勳，擬于大掠廣州。」杜預曰：「自平中官呂太一，收珠南海千餘日。」即記其事。

又新唐書國傳稱「僞爲南海太守，中人之市舶者，亦不敢干其法。」按：僞爲玄宗時人，則中官領市舶，自玄宗末年已然矣。

其後蓋兼領於節度使焉。

柳宗元爲馬總作嶺南節度使軍實記云：「……其外大得多變矣，由海來，河浸，四抵大度，限居，順水而固以百數，則統於押鬱節使局。內之輻員萬里，具械拱壁，時聽教命；外之疆際數萬里，以預百賈寶，歲帥貢輸。合二使之重以治於廣州，故軍之革，宜與興大。……」按此知市舶使亦名押鬱節使，由節度使兼領，故曰合二使之預寶與校大也。此文作於憲宗元和八年，或者自呂太一覆亂後，朝廷鑒其禍，乃收其權於節度使也。

唐書張勳傳：「……張之可安南，韓廣南節度使。昔附，有使射於際：「南海市舶到不實，隨得益宮而因用。」」可見唐末亦以節度使領市舶，故果欲得之而朝諒暫不與也。

蓋當隋全盛時，海外交通之發達，爲從來所未有。正如韓愈所云：「唐受天命爲天子，凡四方萬國，不問海內外，無大小，時節貢水土百物，火者特來，小者附集。」（送僧員外序）而節度使口者實惟廣州。故廣州市之殷闐，爲天下最。李肇記其事云：

「南海船每歲至安南廣州。師子國船最大，梯而上下數丈，皆積寶貨。至，則本道奏報，郡邑爲之喧闐。有蕃長爲主領，市舶使籍其名物，納船脚。……」（國史補卷下）

又天寶九載，僧羅真往游日本，道出廣州，記其所睹情形云：

「江中有暹羅門波斯等船，不知其數，並載香藥珍寶，積載如山，其船深六七丈。師子國，大石國，骨唐國，白蠻，赤蠻等往來居住，種類極多。州城三重，都督執六鷁，一鷁一軍，威嚴不異天子。」

舊唐書高祖本傳，日本有之，名曰廣大和上並征傳。見新唐書高祖本傳卷六十九。

韓公嘗爲文送隋南師度使鄒灌赴任。亦云：

「其海外雜國，若毗浮羅，流求，毛人，夷置之州，林邑，扶南，真臘，干陀利之屬，東南際天地以萬數，或時候風潮朝貢。蠻胡賈人，始交海中。」（送鄭尚書序）

觀此則廣州繁榮之狀——外國人來往之多，民物之阜阜，略可想見。故當時印度乃至西域各國人皆呼廣州曰「中國」，長安則曰「大中國」。

魏法書云：「廣州有一故寺，但有塔基，歐陽玄所建也。」自注云：「玄即廣州也。唐有支那即唐也。」察：歐陽玄即玄奘。

漢鑑真往秦居住，種類雖多——之文，知外國人雜居城中者不少。此外同樣之記載尚多。

王皮休進南注而使國說（全唐文卷五十一）云：「今年波斯古國本國二船順風而至……實稱波斯，倍於恒數……」

……波斯進南注之外，並在番禺列肆而市……」

故廣州具殊方詭俗，詩人往往詠歎，形諸吟咏。

因詩集載卷一三二四引梁度遠志（壽志）云：「自日設特好使廣州，自是商人立戶，造梁不絕，禮服珠音，多留流道南泊之地，築玉聯城以具子孫。使客至者，往往詠興，形諸吟咏。陸龜蒙詩：「居人愛近瓊珠浦，羨及多來粉翠洲。」寶投裴惠繪紫貝，變黃多承翠金鈎。」……」

案：裴九齡送廣州州司官詩：「梅都雜髮落，王越遠題嶺僧詩之南海詩：「動說高樓出，疑辭死船前。」樓語遠思
尚許杜廣州詩：「海外變夷來舞蹈」。又：「變聲喧夜市」。皆足爲當時粵雜居之證。

有時長官處置失宜，則惹起騷動。

寶通治卷二〇三：「廣州都督路元獻，爲政務所殺。沈數圍圍，僚屬往追不已。商胡斷於元獻，元獻索物欲殺胡之。軍胡起，有目皆相劍直登船，殺元以及左右十餘人而去。」案：下唐詩游梁傳云：「林邑已南，皆學蠻語，道皆爲夷府。」真尚益實時對印度及馬來人之通稱。」

甚者相率爲寇亂。

尋唐書西戎傳載新條：「乾元元年波斯與大食同寇廣州，劫倉庫，燒城會，浮海而去。」案：此殆如法蘭軍之德爾開闢矣。吐蕃傳稱：「羅首共桑頓柱格，冥冥執殿赤金鎧，懸雲鬃翠旌，而海關殊久寂靜。」四詠其事。

據當時阿剌伯商人之旅行記，則當乾符五年黃巢陷廣州時，回教徒最教徒被殺者已十二萬人，則外國人流寓之多可想。

唐五代時阿剌伯人之中國旅行記，近代雖發現現存文字者不少。內中有一部爲阿蒲耳 Al-Andarini 所著，記回歷二六四年（西紀七八八）有大監 Ahmad al-Buhārī 攻陷 Khandak。摩哈教教徒，其指教徒，被殺者十二萬。（按日本坪井九萬三史學研究法刊）回歷二六四年即乾符五年。新舊宋僭宗紀音黃巢以乾符六年陷廣州，而舊唐書盧僊傳，新五代史南漢世家皆云卒在五年。然則潘真書云所 Khandak 者即廣州，其所云大監 Ahmad al-Buhārī 者必黃巢之亂無疑。其言黃巢傳曰：「其屠戮固不戢於外國人，然此役亦可謂千年前之義和團矣。」

黃巢亂後，廣州元氣固大傷，然在唐末猶不失爲一樂土，五代時南漢劉氏割據其地尙極修靡焉。昭宗大順元年，劉巖爲任廣州節度使，時黃巢亂後十二年也。廣州府志卷七十六記其事云：「巖龜毛廣府，修理城隍，增一節度，以靖海境安，民夷頌之。」是可知並未十分殘破之證。

五代史南漢世家云：「自宋，南海最後亂，僭宗以後，大臣出鎮者，天下皆亂，無所之，惟嶺南而已。亦廣州較爲空虛之證。」

甚明。其三泉州：——泉州爲唐時通商口岸，可據之史料較乏，然福建爲當時外商聚集之一區域則

實可要委首：「天祐元年三使齊佛者齊梁河玉羅述。」文苑英華卷四七七乾符三年授王嗣感武軍（福州）節度使封云：「四越之間，島夷交雜，五代史記卷六八記王審知政績，毋其招來海中蠻夷商賈。」此皆當時福建通商之證。前所述文宗太和八年詔明旨請南唐借福州商，則審商亦乘此三區光明。

福建中則原爲首關。據當時回教傳播區域可推。

章文引詩經內言，稱二室皆漢西門徒，其二入各傳教廣揚州，其二入傳教廣州。今揚州故蹟雖無可考，然陳國現存石門寺塔（今華人所稱在塔對），地方信認而海濱鎮鎮鎮於當時。揚州現在清淨寺，有阿彌陀佛之碑，刻自揚州宋大中祥符二年。（見蘇州府志卷之五）刻自代自款，刻大食商人勢力以入中國，而其最初根據地為廣漢二列蓋亦實也。

泉州至南宋以後，駁駁奪廣州之席，為全國第一口岸，其事實當在下文別論之。

其四揚州：——揚州為隋時第一大都市，時有「揚一益二」之稱。

資治通鑑卷二五九隋書卷四元年條下云：「先皇揚州為盛甲天下，時人稱揚一益二。」
為鹽鐵轉運使所在地，東南財政樞軸寄焉。

古代最著名之財賦來源，豈獨鹽鐵及漕運，即以揚州為根據地。宋陳旉言蘇軾卷九云：「隋世鹽鐵轉運使在揚州，實稱利極，隋帝多至數十人，商賈如織，故陳旉「揚一益二」。謂天下之盛，揚為一而蜀次之也。」

王象之之輿地紀勝云（卷三十七）：「自淮南之西，大江之東，南至五嶺屬真，十一路百州遷徙貿易之人，往還皆出揚州之下，舟車日夜灌輸京師者居天下十之七。」此雖宋人記述之言，其所述者實唐以來情狀也。

唐書字彙卷傳：「揚州江表大都會，俗喜商賈。」又魏傳：「揚州地當衝要，多富商大賈。」晉代揚州商業極盛之證，又晉書卷八十六裴代宗大業十四年附傳云：「王王公官及天下長吏，無不與裴爭利。先於揚州置邸肆貿易者雜之。」則當時揚州為權利淵藪可知。

大抵因海岸江岸變遷之結果，揚州地勢，今昔頗殊。在盛傳時，揚州城蓋距江岸甚近，其江岸又距海岸甚近，海船出入至便焉。

唐李賀送劉昱詩：「烏為山雨昏時，揚州郭裏見潮生。」又李詩入揚州郭詩序：「潮水有通揚州郭內，大歷以後，潮信不通，此可為隋以後揚州岸海變遷之證。

坐是蕃客麈集，款徒沓來。

文宗太和八年詔旨：「揚州舊客」，國語記「一賢傳教揚州」，具見前引。
波斯胡店，往往而有。

開闢通商（通雅卷十二）：「唐時，揚州常有波斯胡店，太平廣記往往稱之，想不妄也。」蔡：「太平廣記未及稱實，當更有資料可舉。」

偶值兵亂，則外商罷其難者且不少。

唐書再拜功傳：「神功兵至揚州，大掠居人。……大食波斯買胡死者數千人。」此臨宗上元元年事也。可見當時揚州外僑不少。

狹邪曲巷，且多賈胡足跡，供詩人譏笑之資。

全唐詩話卷二載推羅明發詩云：「鹽得蘇方木，貧食瑤瑤皮。懷胎十個月，生下鼻齶兒。」崔涯與白居易同詩，集中多揚州游詩。

觀此可知揚州爲唐代第一都市，即以對外貿易論，其殷盛亦亞於廣州矣。後經五代之亂，揚州聲譽最劇，自此不復爲萬市重鎮。

澤州書卷序傳：「江淮之間，廣陵大鎮，富甲天下。自隋置澤之後，孫、陳、楊、李、唐、宋、元、明、清，四五年間，遷徙不息，風俗奢靡，民戶盛亡，廢墟之種實掃地矣。」觀此可知揚州衰落之原因。南宋洪邁容齋隨筆卷九「唐揚州之盛」條下云：「本朝承平百七十年，曾不能及唐之什一，今日實可勝息也。」可見北宋百餘年間，揚州迄不能恢復，重現唐軍莊時，其衰益不可問矣。

☆ ☆ ☆ ☆ ☆

宋代頗贊揚對外貿易，先後置市舶司之地八。阮因之，而其地頗有異同。明初因阮舊，中葉以後，因倭寇而始設海禁，末年張弛焉。清初以鄭氏謀毒禍，禁海益嚴，康熙二十二年，臺灣平，始弛禁，設江浙海關粵海四權關。大抵由宋初迄清之道光，沿海諸市雖遞有盛衰，而廣州與寧波上海恆保持優越地位。後此南京條約之所謂「五口通商」者，即沿歷史上基礎而成立也。

。今列舉宋元明三朝之重要海港如左：

宋代市舶司所在地及其建設沿革，據宋史食貨職官兩志可考見者如下：

一廣州（開寶四年置）

二杭州（咸平三年置，熙寧九年議罷，未行。南宋乾道二年罷。）

三開州（今南波。同上。）

四泉州（元祐二年置。南宋建炎初罷，未幾復。）

五密州板橋鎮（今膠州青島。元祐三年置。）

六秀州（今松江。宣和間置監官。）

七江陰（紹興二十九年置市舶務。）

八溫州（初置年不詳）

元置市舶司七，後漸裁併，僅存其三。元興寧（柯勵志新元史卷六十二引）及元史食貨志記其名如下：

一廣州（初置年不詳；大抵因宋之舊。至元二十五年改稱海南博易市舶提舉司。）

二泉州（至元十四年置。）

三杭州（初置年不詳。至元三十年罷。）

四慶元（今寧波。至元十四年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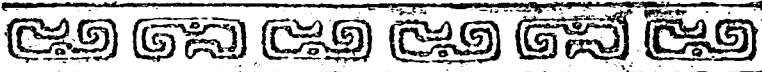
五上海

六澈浦（今海鹽。右二地皆至元十四年置。大德二年罷，併入慶元。）

七溫州（初置年不詳。至元三十一年併入慶元。）

明代市舶司置罷不常。其曾置者則有以下諸市：

一太倉黃渡（此為一市抑二市？待考。吳元年置。洪武三年罷。）



二明州（洪武初置。洪武七年罷。永樂元年復。嘉靖元年再罷。三十九年再復。四十四年再罷。萬曆中再復。）

三泉州（同上。）

四廣州（洪武初置，洪武七年罷。永樂元年復。嘉靖後全國船司總於此市。）

五交趾雲南（永樂初置。為兩官分領兩地？抑一官兼領兩地？司署設在何處？皆待考。）

據右所述，合以清初之四海關，則自唐迄明各通市之廢興如下表：

今	明	宋	元	明	清
廣州	廣州	廣州	廣州	廣州	廣州
揚州	揚州	揚州	揚州	揚州	揚州
杭州	杭州	杭州	杭州	杭州	杭州
寧波	寧波	寧波	寧波	寧波	寧波
溫州	溫州	溫州	溫州	溫州	溫州
福州	福州	福州	福州	福州	福州
泉州	泉州	泉州	泉州	泉州	泉州
漳州	漳州	漳州	漳州	漳州	漳州
交趾雲南	交趾雲南	交趾雲南	交趾雲南	交趾雲南	交趾雲南

司並立，而廣州實占全國對外貿易額百分之九十八以上。

請參見《廣東通志》引北宋陳仲任之《中書備對》，記神宗熙寧十年之貿易統計表，而加詳譯云：「謹按備對所言三州市舶

所收稅銀三十五萬四千四百八十九斤，其內明州所收惟四千七百三十九斤，杭州所收惟六百三十七斤，而廣州所收

右諸市中，揚州安南，隋以後

皆漸衰落，安南今且淪為異域。雲

南城樊榭蠻書所記，似唐時已頗占

重要位置。（蠻書云：「大銀孔南

，有濠羅門，波斯，閩婆，勃泥，

崑崙數種，外通交易之處，多諸珍

寶。）宋則至弄峇江，等諸化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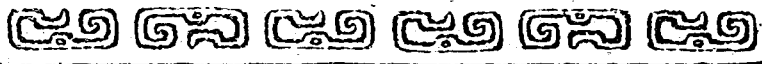
元亦不聞經略；惟明始一措意焉，

後亦無聞。太倉暫興旋替。溫州僅

為寧波附庸。皆不復細叙，惟叙自

餘各市狀況。

其一廣州——宋初廣杭州三舶



者則有三十四萬八千六百七十三斤。是雖三處設司。實以泉州最盛也。」

朱熹（北宋人）澤州可洪卷二云：「開禧初，三路各置提舉市舶司，三方權屬最盛。」案：所謂三路者，廣南東路，福建路，兩浙路也。是時泉已開市矣。

南宋及元，雖一時為泉州所壓倒，然廣州終常保持優勢，他地市舶司，屢有裁併，惟廣則除海禁時代外，常為互市門戶，歷千年無替。

紹興的海禁時代，一為開禧時元年至三十九年，二為隆慶時元年至隆慶二十二年。隆慶閉關，惟此兩時期耳。

清康熙海禁閉後，首設粵海關總西南洋互市之樞。至鴉片戰役後，則以條約定為五口通商之第一口岸。

遼東通志卷一八：「宣統二十四年開南洋之禁，番舶來粵者以二十餘艘為率。至則勞以爭酒，牙行主之，所謂「十三行」是也。」

其二泉州——泉州自唐太和時已為番客走集之地，入宋而益盛。當真宗時其地僑民蓋已甚多，創建顯壯院之回教寺院，故神宗時已成有置市舶司之必要，哲宗時遂實行。

泉州府志淨寺創建於大中祥符二三年之前，有現在河刊石文碑記為證，前文已引及。則當時泉州外僑之多可想。宋史實志：「熙寧五年，鄧綬運使歸曰：「東南之利，舶商居其一。比者言請設司泉州。其創法謀求之。」……」又云：「元祐二年增設市舶司於泉州。」

南宋以杭州為行在所，泉州以晉江轉輸內地便利故，駁駁奪廣府之席，為全國對外通商之總門戶。

吳自牧夢梁錄卷十二云：「若欲船泛外國買賣，則自泉州便可出洋。」可見當時以泉州為海外交通之出發點。

及其末年，泉州市舶提舉官有西域人蒲壽庚者，且能舉足輕重以制宋元興亡之鍵。原之為重於天下可概見矣。

蒲壽庚宋史元史皆無傳。其人蓋河刊石人，先世僑居廣州，久負聲名。壽庚通西域，提舉泉州市舶三十餘年，宋元任焉。



羅暹招撫使。杭州曆，宋少帝逃至泉，欲依之，羅既不納，旋以泉降元，羅默宋帝室。宋不能獨安於閩粵，實羅成之由。近日本島原電報著羅度寧蹟一書，考證其全語是實，為歷史界一傑作。

入阮，泉州仍繼續其在商市中所占之最優地位。元史記西南諸蠻夷所在，大率以泉為計里之起點焉。

元史序考傳爪哇條下云：「自泉而登舟海行者，先至占城而後至其國。」又馬八兒條下云：「自泉州至其國約十萬里。」此類尚多。

當時歐洲人來游者如馬可波羅之流，咸稱之為全世界第一商埠。入明清不替。道光後以廈門為五口通商之一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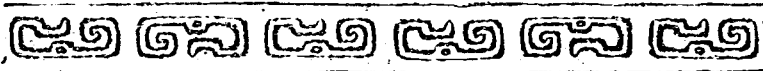
馬可波羅游記稱泉州為刺 Ningo。其書云：「刺實為外國商人入刺子國（元人稱南宋為刺子國）之大埠。凡外國貨物，必先至此然後轉輸至他處。即胡椒一項，經刺登輪入中國者，與刺經亞山大輸入歐洲各國者，蓋為百與一之比例。此實世界獨一無二之大商埠也。」蔡：泉州稱為刺登者，亞氏考證為「刺刺」之譯音，蓋宋時泉州亦稱刺登云。此外當時阿剌伯人稱刺刺或為世界第一大市者尚多。具見亞氏所引。

其三 杭州——杭在北宋為海船輻輳之區，故初置三船司而杭與居一焉。

歐陽修杭州有美堂記：「國海商賈，風帆浪舶，出入於江灣滄海煙雲昏冥之間。」可見其時杭州海船之盛。

其後船司或與明州合併，或獨立。

宋史食貨志：「開禧四年，轉運市船司於廣州，後又於杭州置司。」據此則是杭州同時並置。然玉海卷二八六則云：「後又置於杭州，淳化中徙於明州之定州。」然則先置於杭州，後乃由杭州徙明州耳。從明之年，玉海復云「淳化中」不得其確年。乾道四安卷二云：「提舉市舶衙衛在城中，淳化三年四月庚午移杭州市船司於明州定海縣。」則知在淳化三年，且月日皆可考矣。玉海又云：「咸平中，置明各置司。」文獻通考卷六十二云：「咸平二年九月庚子，令杭州明州各置市舶，提舉官從領。」據此，當是太祖置明置司杭州，太宗淳化三年遷杭州司而移於明，真宗咸平二年乃杭州並置。宋史流言之誤也。



南宋則杭爲行在所。乾道間曾罷船司，未幾旋復。

宋史通鑑云：「乾道初臣僚言兩浙市舶充溢，可罷，從之。」然淳祐後安志卷七云：「市舶舊傳在保安門外。淳祐八年，趙鼎自鄂，於浙江以水濱河岸新建，轉日行在市舶舊。」則淳祐間杭州有市舶舊，不知何年復廢也。咸淳臨安志卷九亦有市舶舊之記事。

蓋元代西域人所記載，則宋元之間杭城蓋劃出二三市區專爲外國人居留之地。

有阿剌伯人伊教自都志 三〇 〇〇 〇 於元順帝至正六年（一三四六）著有紀南宋杭州事之書。其「城內分六區，第一區爲阿剌伯人，其基督教徒及拜日教之突厥人所居。第三區則回教徒所居，其市場與回教國貿易。」（日本史學雜誌第二十七號第十號後田〇八著「宋元時代杭州海港」篇所引。）

中國故書所記，亦多有京教回教摩尼教徒雜居之痕跡。

明田汝成西湖遊覽志卷十六：「尋十方寺在德清西，元僧也里可也建。」案：也里可也爲元代基督教徒之稱。又孝八云：「其教淨在文德坊南，回國大師阿老丁所建。先是宋教徒歸，西域突人安插者多從死而市。元時內用者又往往歸晉江所開闢之間，而杭州尤夥。」

又云：「靈海寺，江浙行書左丞相達識帖爾所建。本長春兵使庚，故稱爲長春寺，俗謔爲義鳥寺。」案：此即白都達所謂拜日教之突厥人，其寺實摩尼教寺也。

然自元以後，杭州漸爲明州所掩，不復能占兩浙商業市第一流位置。

其四湖州慶元——今之寧波，在宋爲明州，在元爲慶元。當北宋初年，曾移杭州船司於此，其後與杭並立。（見前注。）入元則杭爲明緒矣。

元史食貨志：「至元十四年，立市舶司三於慶元上虞寧波。」而杭州不與焉。

抗屈於明之故，蓋因海岸變遷，杭漸不適於碇泊，明則恃內河轉運之便，漕輸內地。

宋史風土類考卷上引蘇名氏之滬潮說云：「今觀浙江之口，起自慶元，北望慶元大山，水闊二百餘里。故海濱船艫，長近沙渚，不由大江。惟洋錢湖小江，易舟而浮運河，難於抗絕矣。」案：據此知杭州商船日少之故，由於海濱



江所流沙灘大穴，不通陸路，而寧波有餘姚小江，接連甬河，可通杭州紹興各地也。

甯波以交通極便故，元初浙江開辦三市並立，非久皆併於慶元。

元史食貨志：「大德二年併上海漕浦入慶元市舶提舉司，直隸中書省。」

明則專為日本通市之地。

明史食貨志：「市舶司……洪武初……設於寧波泉州廣州。寧波通日本。……日本叛服不常，故緘限其類為十年，人數為二百，舟為二艘。……」

嘉湖間，旧人以爭互市真偽關於長官，遂引起饑寇之難。於是寧波封鎖，而全國海禁且緣之而起。中國自唐宋以來皆獎勵互市，較近政策之變，自茲始也。

明史食貨志：「嘉靖二年，日本倭宗義率黨分遣入貢，互市復開。市舶中官顧恩納羨補助，有棄特。宗義遣大掠寧波。給事中夏言彈劾起於市舶，遂罷之。市舶既罷，日本海貨往來自如，海上益聚與之交通，法禁益廢，暫為寇賊。二十六年，倭寇百艘，久泊寧波，數千人登陸焚劫。……乃嚴海禁，毀餘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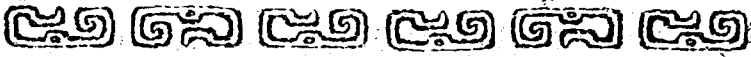
明隋之交，浙東為明守者有年。靖康二十二年開海禁，仍置浙海關於寧波，道光二十二年，遂為五口通商之一。

其五温州——有宋及元會開市，非久遂罷。無得而詳述焉。

元史食貨志稱「百元三十年以……市舶司併入慶元。」市何時創置？無考。想為期甚暫。

其六澈浦——今海鹽也。宋末開市（？）元因之。非久亦併歸慶元。

明王洪撰字紀「澈浦在寧波之西，宋元時通番船之處。」宋食貨志載澈浦志：「市舶勢在鎮東海岸，淳祐六年創市舶司，十年廢焉。」元史食貨志：「百元三十年，澈浦上海漕浦湖州慶元市舶司凡七所。」元史食貨志載澈浦志：「澈浦市舶司，前代不設，惟宋嘉定間又有轉運使水師提督耳。開朝百元三十年，以前步奏議置市舶司。」察：以上各書所言，互相參照。澈浦志則宋已廢司，且能確指其年與地。澈浦志則云「前代不設」，且明述其始之年與設司之人。澈浦志亦不詳澈浦提舉司等。兩說互證，更得考證。又元史及續文獻通考皆言澈浦司廢於至元十四年，疑



開元在三十年。疑疑可信。

其七秀州上海——秀州在宋時領嘉興華亭海鹽崇德四縣，屬兩浙路。宣和中始置市舶務於華亭之青龍江浦，實今日上海市場之嚆矢。

宋史食貨志：「宣和元年，秀州開青龍江浦，始置市舶務，始置市舶監官。先是杭州中，設市舶務於鹽官縣。後江浦遷至，始置市舶務，至是始置市舶務。」

華亭爲青龍江浦附郭，南宋時既爲通商名縣。

宋史食貨志：「華亭置市舶務三十四年，置市舶務。宣和元年，置市舶務，交銷於水陸之道，爲東南一大鎮。」

青龍江在城北七十里，明隆慶間始即其地分置青浦縣，蓋宋時海船出入之所。

明一統志松江府條下：「青龍江在府城北七十里。上接松江，下通漕河。吳越漕運青龍江經於此，故名。明隆慶六年分置青浦縣，亦見明一統志。」

然吳淞江爲大江入海尾閘之洩淤積最易。故宣和元年青龍江一度開濬，及南宋淳熙間又復墮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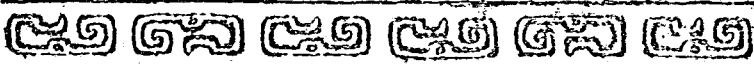
宋史食貨志卷十二：「華亭河疏。邑宰趙相視青龍江可通潮，而漕已久。築丁夫，始官，不經五日，漕七十餘里，漕通縣市。」案：此文所撰爲淳熙十四年事，上距宣和元年僅六十八年。

今之上海，本華亭屬，舊名華亭海。青龍江後，江岸南徙，宋末已發展爲市，及阮而析置縣治。歷明迄清，至今遂爲國中第一市場。

明一統志：「上海本華亭縣地，居海之上洋，舊曰滬。宋時商販最衆，名曰上海市。元至元中，置上海縣。」明曹學佺松江志卷云按：「按水經大輿載滬水滬，謂滬，一松江南有大浦十八，中有上海下滬二浦。今縣治之左有大川，曰黃浦，亦曰上海浦，滬之得名以此。」案：以上兩條，記上海沿革及其名稱之由來，甚明。文獻通考卷六十二

載宋乾道開市條言「市始置司，乃在華亭。」明印指「華亭」，即今上海境。

其八江陰——在北宋時亦爲買船走集之所。



王綱合得銀卷三千四有一百云：「予求守江陰未得，嗣出使憶江陰見及之作。」詩云：「散田港北水如天，高里風樞
香買船。海外珠船常入市，人間魚蟹不論錢。」

南宋初會稽市舶物，蓋來者多高麗買客云。

江陰市舶務宋史高麗官志皆未載，不知設於何年。惟文獻通考一言之。（詳下條）蓋宋高麗集卷十七通公高麗諸
云：「慶元元年進士蔣。……歷江陰縣。……有市舶務，公棄之。……高麗之至者，朝止一號，明年六七船。語人
曰：『晉商其官活厄，所以來此。』是高麗時其官猶存也。

蓋南宋以都浙故，浙中設官特多。市舶之在兩浙路者凡五處，江陰軍其一也。

宋史高麗志都市舶，其在兩浙者僅及杭州。高麗志則言「福建兩各設務於一州；兩浙市舶乃分設於五所
。」所謂「五所」者未嘗舉其名。文獻通考卷六十二引高麗初高麗言「兩浙杭州秀州湖州江陰軍凡五處有市舶
。」此亦稱宋史之詞矣。

其九太倉——蓋明太祖初起時互市之所。未幾而廢。

明史食貨志：「市舶司提舉官……洪武初設於太倉黃渡。尋罷。」

其十密州板橋鎮——今青島也。自晉以來，即為中國與印度交通孔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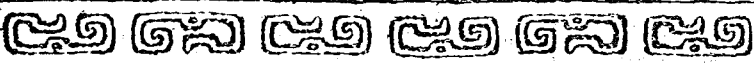
法顯歸國時，舟泊於昌黎郡之勞山，即青島也。四城體道此路來朝者尚有數人。且高僧傳。今未及細檢，豈更補注。

北宋之初，其地海上貿易已頗盛。

有蔡濟者，官密州，范仲淹為作墓志銘，稱其「力請設海利以救東人」。（見范文正集卷十二）歐陽修為作行狀，稱
其「使民得買海食以救飢，東人至今顧之。」（見歐陽文忠公集卷）據此知前此密州有海禁，至仁宗時始由蔡濟解
救。

至神宗元豐間，遂議置板橋市舶司，哲宗元祐間實行。徽宗政和間益趨繁盛。

宋史食貨志：「元豐五年知密州范仲淹言：『板橋鎮海，東則二路福建，西則廣東而北，河東三路商買所聚。海舶之利，
顯於國家大莊。宜即本州置市舶司，板橋鎮置鎮務。……元祐三年，韓琦復言：『若板橋市舶法行，則海外諸貨



互市，頗呈中落之象。中間倭寇滋擾，幾與開祚相始終，國人厭惡外夷之心日益甚，則至有海禁之設。清中葉後，英人橫行海上，馴至有『毒藥賊役』，我師燬焉，作城下盟。今之所謂通商口岸，非復昔所云矣。各市商業狀況，當於通商篇別述。今但刺取僑民寧故與市政有連者論次一二云。

☆ ☆ ☆ ☆ ☆ ☆ ☆ ☆

外人除通商市外是否可以雜居內地，唐以前法制無可考。

唐文宗太和八年詔旨：「欲通商遠及邇州番客，任其來往通流，自爲交易。」似當時無雜居內地之禁。

宋初蓋僅聽在廣州居止，不得適他地。崇寧間始由市舶司發給護照來往焉。

宋史食貨志：「熙寧三年令番商欲往他國者，從市舶司給券，毋雜禁約蓋人。初，廣州市舶司置，海外番商至廣州，聽其往還居止。而大其諸國亦得通入他州及京實販易，故有是詔。」

即在通商市中，原則上亦只許居城外。

朱歷文公集卷九十八傳自傳行狀云：「化外人法不置城居。」可見南宋時法律上明有此規定。大概自唐時已經然矣。外國譯語可證云：「廣州番坊，海外諸國人聚居。置番長一人。管勾番坊公事。」魏書政於宋徽宗宣和元年，（即直

譯番語傳）明北宋時確有番坊可知。然番坊恐不止起於宋。類聚天下事類初編卷一百四引沈既隱云：「頃年在廣州番坊，見食多用椰殼煎餅，有魚翅，雖甘香所異吳自若也。」沈既隱爲唐文宗太和年間下里所著，見新唐書藝文志。則唐之中葉，廣州已有番坊矣。

則則政府特建館舍以居之。

明史卷五十三：「嘉靖三年以諸番貿易益多，乃設驛於福建浙江廣東三市舶司以館之。郵遞日來遠，浙江曰安遠，廣東曰國遠。」廣輿記卷一八帝引明志云：「置通商驛於廣州城隍下步，遠居一百二十間以居番人。」按此初擬設浙江兩驛亦必有通商矣。

清則牙商築室招待焉。

廣泉通志卷一八等「舊船塢專則舟且爭流，牙行主之，所謂「十三行」也。皆起瓊樓巖樹為費人居住之所。」卷十
三行今為四國街名，在城中極繁盛焉，蓋昔日番商租界遺址也。十三行招待番商，或四行街後新創然。

宋時番坊所在，廣泉三州尚約略可考。廣州蓋在城西面。

廣州番坊所在確地，今難考。惟據廣泉通志卷二一八引金志云：「舊府學在城西番市通衢上。則番市在城西可知。又
引黃志云：「明市始遷縣司署在府城分西面一里，即宋市始遷海山園故址。」又云：「海山園建於嘉祐中，……在鎮
南門外，山川拱峙，首題觀觀此為第一，樓下即市始遷。」市始遷計與番坊相近也。又引鄭志云：「明順慶廟在
府城西。」先聖或言今樓始遷為「廣勝故址。要之宋以來外儲皆居城西面，殆無可疑。昔時珠江江西必較今為闊，故
在城西面一里之山即臨大江。浮洲可據祀其影於云：「廣州市始遷，按水，有海山樓，正對五湖，其下湖之小瀆
。」

泉州蓋在城南。

廣泉通志卷一八等「舊船塢專則舟且爭流，牙行主之，所謂「十三行」也。皆起瓊樓巖樹為費人居住之所。」卷十
三行今為四國街名，在城中極繁盛焉，蓋昔日番商租界遺址也。十三行招待番商，或四行街後新創然。

杭州蓋在城東清泰門內。

廣泉通志卷一八等「舊船塢專則舟且爭流，牙行主之，所謂「十三行」也。皆起瓊樓巖樹為費人居住之所。」卷十
三行今為四國街名，在城中極繁盛焉，蓋昔日番商租界遺址也。十三行招待番商，或四行街後新創然。

漢商故址入元爲回回墳者，明時在舊城其南可知。舊城基又在何處耶？游覽志又云：「環土牆兩斷，改築新城，自鳳山門清泰門出三里，而跨市河於內，此其舊基也。」按此則清泰門內一帶地即所謂回回墳附近者，在環土牆以前實爲城外。棟石甬坊即在此。

然所謂「化外人法不當城居」者，不過法律上有此規定云爾；事實上因禁胡疏闊之故，城居者蓋亦不少。

宋樓鑰攻燒集卷八十八在大鐵行狀云：「番商雜處民間。」

劇談天下傳國到國管卷一零四云：「自唐設蕃好使於廣州，自是商人立戶，迄宋不絕。體服殊音，多流寓海濱河泊之地，築石墾城以長子孫。……蕃胡雜處，夷人阻商，閉閉於市。」

唐代番人雜居廣州事，前文已述。（看第二三七葉）至宋時則有諸姓會家，世居廣州城中，實爲宋末廣州賣國奴蒲壽庚之祖。

陳唐何種史卷十一：「番禺有海濱雜居，其最甚者隨姓，饒白番人，水占之貴人也。既浮海而遇風濤，輒於復反，乃歸於其主，輒留中國以通往來之貨，主許賂。其家歲益久，定居城中。屋宇侈麗逾制。使者以其非吾國人，不之問。」

番商在唐時則波斯最富，

波斯前買之業者，凡於唐人筆記小說中者甚多，不可悉舉。李蘭蓮雜纂卷上有「不相得」一條，所列舉者一屬波斯，二屬粵人，三屬人相撲，四屬大新婦。波斯不宜有商人，此段小滑稽語句，可代表晚唐時人感想。

在宋時則阿剌伯最富。

陳國去非海外代答卷三云：「其番國之富盛多寶貨者，莫如大食國。」種史卷十一所記蔡南瀛註者，即大食人也。隋西記其人赴知契時發修之狀云：「其揮金如糞土，（貨物）與早無道，珠璣香貝，瑣藉塵上。」

其商人至能報効私財以修城池。

宋史外國傳大食傳錄下云：「開寶中，其使宰相陸德儀饋銀，助修廣州城。不許。」按：史所云使者，蓋自此商人告

其實使爲名，其實則僑商耳。魏德福用專志（天下郡國利病書引）則有關於辛氏之紀事云：「番商羊律陀羅者，居廣州數十年矣，家資數百萬兩。」

開元風俗志州志卷四云：「嘉定四年，守節羅應以實相印錄之實助於朝而大降之，城始固。」是實中雖不許番商助修州城，實則都督其助修廣州城矣。

其僑民首領，名曰番長，又有都番長。實爲後世領事總領事之濫觴。

澤州河漢卷二：「廣州番坊，海外諸國人聚居，置番長一人，管勾番坊公事，事初招邀番商。」

唐書卷一百：「天祐元年六月，授羅羅道三佛國入朝通使都番長羅羅爲羅漢將軍。」

亦名曰番首。或呼之爲番酋。

宋史大食傳高昌番首羅陀婆羅摩。隋物類志表羅摩記在番酋家食羅摩。

番長雖以番人爲之，但須經朝命，非如今領事官由彼國備派也。

宋史大食傳云：「羅摩中其使李押陀羅乞統察番長司公事。詔廣州羅度。」又云：「都番首保羅羅將羅陀婆羅摩與令男摩勿奉貢物，乞其自代。詔但授羅勿郎將。」可見番長須經政府任命，不輕授，且官級頗高長吏察核保舉。

故其人實爲中國官吏，服中國之服。

澤州河漢卷三：「番長用番官爲之，巾帶冠履如華人。」

其關於外人犯罪之裁判，準唐律疏議所規定：

「諸化外人同類自相犯者各依本俗法；異類相犯者以法律論。」（卷六名例）

此實爲領事裁判權之嚆矢。蓋守「因其風不易其俗」之訓，以寓「懷柔遠人」之意，純出於恩惠的特許，非有所脅而然也。

錢謙云：「化外人謂番夷之國則立君長者，各有風俗，對法不同。其有同類自相犯者，須問其本國之對法，依其俗法斷之。異類相犯者，若番羅之氣百濟之類，皆以國家法律論定刑名。」案：此種解釋律文甚明。例如英人與英人爭訟，則準用英國法律；英人與法人爭訟，則準用中國法律也。至英法人與中國人爭訟，須用中國法律，自無待言。

明律則改爲「凡化外人犯罪者並依律擬斷。」無復中外之別。

明律注云：「化外人即外夷來降之人，以收捕英盜賊處各地方者是。」對於化外人之解釋與唐律疏議不同，恐非是。蓋英降人等，已屬中國人，不必別立規定也。明代外人僑寓省視與宋爲少，且不見有番長等官，則一切受治於本國法律固宜。

依唐律本意，則中國法官審判外人罪犯時，「須同其本國之制依其俗法斷之。」云爾，原則上並不以審判權授諸外人也。然對於外國而一一調查其「俗法」，爲事頗繁雜，故爲程序簡易起見，往往委番長以便宣從事。然亦限於輕微罪而已，罪稍重者仍付正式法庭。

罕聞可議者：「化人有罪，歸廣州斷實，送番坊行遣。」徒以上罪，則廣州決斷。」

然而官吏儉惰，奉行不善，時或放棄職權委諸外人，甚至中外門訟之案，亦依番例。

據魏氏雜考卷八十八通任公（大猷）行狀云：「番商每起爲詞，而舊法與華人爭鬥，非至折傷，皆用其國俗。」
惟抗直守法之長吏，每當官而行，不稍假借。

宋史行邊之傳：「魏之加領州，未至，復徙廣州。番客殺奴，市舶使擬釋比，比遂其具杖笞。魏之不可，請如法。」

又汪大猷傳：「大猷知廣州。故事，番商與人爭鬥，非傷折節，皆以牛贖。大猷曰：安有中國用爲夷俗者。苟在吾境當用吾法。」

又顏厚之傳：「從南越遣使。夷人有罪，其酋長得自治，而多饋餽。厚之請一以漢法從事。」

其有濫用此特許的恩惠與惰力的習慣而認爲正當權利爲治外法權之要求者，實自明成化間之日本人始。論史者有餘恫焉耳。

明史自本傳云：「成化四年十一月，使臣溫啓復來貢，傷人於市。有司請治其罪，商付。溫啓奏言：「犯法者當用本國之刑。」且自服不能對吏之罪。帝俱赦之。自是使客益恣。」「溫啓曲解唐律條文，不服聽判，而朝廷亦竟聽許之。此溫啓曲解唐律條文之第一毒矣。」

北宋四大詞人評傳

胡雲翼

爲長報七周年紀念增刊，我原來預備作一篇『唐人的出塞曲』，材料已經蒐集好了。但是學校補考很忙，時間不允許我照預定的計劃工作，只好將這篇來填增刊的空白。這篇論文是拙著宋詞研究下篇宋詞人評傳裏面的幾段，全書已經全部脫稿，作爲少年中國學會叢書，在中華書局出版。

宋詞在中國文學史上，自有他特殊的地位，和特殊的價值。

沈炯云：『詞之系宋，猶詩之系唐』（詞苑叢談序）。毛滸黃云：『宋人之詞才，若天縱之；詩才若天拙之。』這把宋詞且說得神乎其神了。在宋詞裡面，北宋人的詞尤爲有偉大的價值。雖然詞話上面，通常都是這樣說：『詞至北宋而大，至南宋而精，』此語實爲皮相。詞至北宋發揮光大，淋漓創造，已經極詞體的能事，藝術的極限了。迄於南宋，最初只靠幾個北宋南渡的老詞人，辛棄疾，李清照幾個人來支撐詞壇的門面，後來這幾個老詞人一死，南宋偏安以後的詞家，便都走上古典主義的路上去了：只是分門立戶，講求宗派，講求詞法，儘在字面和作法上轉來轉去，雖有警字警句，而支離破碎，何足名家？況所謂作法之講求，也不過以北宋名家詞爲摹本，爲成法，則雖有所成就，無非北宋詞人之皂隸，更何能超北宋詞人而上之呢？宋徽璧云：『詞至南宋而繁，亦至南宋而蔽，』此語誠爲不誣。近人王國維云：『南宋詞人，白石有格而無情，劍南有氣而乏韻，其堪與北宋人頡頏者，惟幼安可耳。』夫以南宋詞人之濟濟，而僅有辛幼安一人，足與北宋人頡頏，王氏之言，誠不免過論，但北宋詞人的偉大則可概見了。吳梅著詞學通論

對於北宋詞人首推八家，其言曰：「……承十國之遺者，爲晏（殊）歐（陽修）；察慢詞之祖者爲柳永；具溫韋之情者爲張先；洗綺羅之習者爲蘇軾；得騷雅之意者爲賀鑄；開婉約之風者爲秦觀；集古今之成者爲邦彥；此外或力非專詣，或才工片言，要非八家之敵也。」但據我的實際，在北宋詞人中，尤以柳永，歐陽修，蘇軾，秦觀四家爲最偉大：（張先的詞，雖冕旒容稱其韻高是青卿所乏處，而鋪敘描寫之長，青卿實非張先所能企及。蘇軾則高視闊步，獨張一軍，爲詞壇革命的先鋒。歐陽修的抒情短詞，要算是宋人小詞中之白眉，只以後世諱其言情，謂爲僞作，致降低居士的詞名，實則歐陽修的六一詞也決不是晏殊的珠玉集的小詞所能比擬。周邦彥的詞名，頗以聲律見稱，若論文學上的技術，則鋪敘既不如柳永，抒情又不如秦觀。賀鑄則創造力極薄弱，多模擬古人，又只算二流的作家了。）因作北宋四大詞人評傳。

一 柳永

如其藝術的動機，果然是要求理想的實現，果然是不滿足的創造，果然是生命的追求；那末，理想是永遠不能現實的，不滿足永遠是不滿足的，生命的追求也不是枉然的嗎？若是一個感覺銳敏的天才創作家，他對於社會人生，只有戀愛，只有痛恨，只有悲觀，只有失望了。「人生愁恨何能免？多情獨我情何限，」所以古今往來的詩人賦客，多半是沈溺在哀感裡而過活；他們的作品，也多半是哀感的表現。舉例說吧，就如納蘭性德，他是真室宗族，父居顯要，家庭無故，自己又是年少才華，環境不能算不好了；而他的作品所表現的，盡是些帶着陰霾的情調。又如陶淵明，他自己說是「富貴非吾願」，「性本愛山邱」，總算是很能怡然自樂了；而他的作品，也薰染着濃厚的悲哀色彩。環境如納蘭性德，遠觀若陶淵明，尚且「未免有情，誰能遣此」，更何況我運命多舛，生平潦倒的柳耆卿呢？

且讓我們來敘述這位偉大的詞人的生平及其作品吧。

「耆卿初名三變，後更名永。」（見陳後山後山詩話）——但葉夢得避讒語云：「永字耆卿，後改名三變。」（後山與夢得均係宋人，而後山略早，並且福建通誌，四庫提要，詞綜，均作「初名三變，更名永」比較起來，葉氏之說，未免孤立，故用陳氏說——福建崇安人。）（詞綜作樂安誤）父宦，官至工部，他的生卒年月，已不可考，從他的「晚第」看來，他是公元一千零三十四年的進士，大約他的生年在公元一千零一年左右。官至屯田員外郎，這在北宋詞人中間職位還算最低的了。

耆卿在少年時的生活，原也是浪漫的，避讒語載他：「為舉子時，多遊邪狎，善為歌辭。每得新腔，必求永為辭，始行於世。於是聲傳一時。」原來柳永在他的青年時代，詞便已享盛名了。但是，文人自古多窮，耆卿又何能逃此公例呢？耆卿的詞，雖已享盛名，然「仁宗留意儒雅，務本理道，深斥浮艷虛華之文。」三變好為淫冶之曲，傳播四方，嘗有鷓鴣天詞云：「忍把浮名，換了淺斟低酌。」及臨軒放榜，特落之曰：「此人風前月下，好去淺斟低唱，何要浮名！」……」（龍齋漫錄）這是柳耆卿作政治活動的第一個厄運：

其後，耆卿的詞名，傳到宮禁裡去。後山詩話又載：「柳三變遊東都南北二巷，作新聲樂府。……遂傳禁中，仁宗頗好其詞，每對必使侍從歌之再三。」三變聞之，作宮詞號醉蓬萊，因內官遂後宮，且求其助。仁宗聞而覺之，自是不復歌其詞矣。會改京官，乃以無行黜之。」這是耆卿政治活動的第二個厄運：

復次：「耆卿為屯田員外郎，會大史奏老人星現，秋禱，宴禁中。仁宗命左右詞臣為樂府。內侍屬耆卿應制，耆卿方冀進用，作此詞奏呈。上見首有漸字，色若不懌。讀至「宸遊風釐何處」，乃與御製真宗詞相暗合，上愕然。又讀至「大波波翻」，曰「何不言波澄」，投之於地，自此不復擢用。」這是耆卿政治活動的第三個厄運：

以耆卿之心切求名，却又不肯俯貼君意，不解攀援聖旨，只憑自己的才華，想博得入主的歡心，以故三次因詞激怒仁宗，功名自然無望了。但耆卿却如何心服？他答晏殊的問作曲，便說：「祇如相公亦作曲子，」可見他的憤憤不平了。原來晏殊能詞而做大官，耆卿能詞則反因此而官只屯田員外郎，終身潦倒，何一幸一不幸呢？

功名既無絕望，從此耆卿便流落不偶了，從此便真是在花前月下淺斟低唱了，從此便流連於歌筵舞中，儘量發揮他的文藝天才，以博得名妓的青盼，在普遍社會上，要求普遍的發展欣賞了。他製的詞很多，但不外描寫「哀感」與「惆悵」：

「對瀟瀟暮雨灑江天，一番洗清秋。漸霜風淅緊，關河冷落，殘照當樓。是處紅衰綠減，苒苒物華休。惟有長江水，無語東流。不忍登高臨遠，望故鄉縹緲，歸思難收。數年來踪跡，何事苦淹留？想佳人妝樓長望，誤幾回天際識歸舟。爭知我倚欄杆處，正恁凝愁！」

（八聲甘州）

「寒蟬凄切，對長亭晚，暮雨初歇。都門帳飲無緒，方留戀處，蘭舟催發。執手相看淚眼，竟無語凝咽，念去去千里煙波，暮靄沉沉楚天闊。多情自古傷離別，更那堪冷落清秋節。今宵酒醒何處？楊柳岸曉風殘月。此去經年，應是良辰好景虛設。便縱有千種風情，待與何人說？」（雨霖鈴）

「凍雲黯淡天氣，扁舟一葉，乘興離江渚。渡萬壑千巖，越溪深處。怒濤漸息，趨風乍起，更聞商旅相呼。片帆高泛，鷺鷥翻過南湖。望中酒旗閃閃，一簇烟村，數行霜樹，殘日下，漁人鳴榔歸去。敗荷零落，衰楊掩映，岸邊雨雨三三浣紗遊女，避行客，含羞相笑語。到此因念，銷魂輕拋，浪浮難駐。歎後約丁寧竟何據？慘離淚，空恨歲晚歸期阻。凝淚眼，香奩神京路，斷鴻聲去長天暮。」（夜半樂）

這些詞都要算是耆卿身世的表现，雖則耆卿詞裡有云：「忍把浮名，換了淺斟低唱，」究竟還是

有心功名的。乃再三受矧，名場失意，自然鬱鬱寡歡，雖與羣妓爲伍，亦不過聊以解愁，所以在詞裡，處處表現他的「哀感」。又者柳生於福建，長遊汴洛，功名未立，故鄉萬里，既無緣歸去，如何不動鄉愁？因此著柳又常吟「望故鄉縹緲，歸思難收，」「想佳人妝樓長望，淚疑回天際，歸舟」的長歎了。

這般的波浪，這般的沈醉於歌舞場，以了殘生，一代的詞人柳耆卿，終於在湖北襄陽停止他的生命倒運了。他死後蕭條，葬費亦無所出，羣妓爭釀金葬之於襄陽縣花山，每遇清明時節，多載酒肴飲於耆卿墓側，謂之「弔柳會」。漁洋詩云：「殘月曉風仙掌路，何人爲弔柳屯田？」耆卿雖潦倒一生，而得名妓之崇愛，死後「眷念不忘，也許耆卿在九泉下的微笑吧。」（按耆卿葬地，避繁就簡，獨醒雜志，福建通誌，方輿勝覽所載均不同。）

已上陪考述耆卿的身世既竟，現在要談到他的創作工程了。其詞陳振孫書錄解題載，樂章集三卷；四部提要云：今止一卷，蓋毛晉刊本所合併也。（結）唐書目錄，元刊本九卷，比宋本多六卷。）宋詞之傳於今者，惟此集最爲殘闕。夫既淪落不偶於生前，復受文字之摧殘於死後，何耆卿之不幸呢？

在我們還沒有批評到柳詞，必先看柳詞之時代性怎樣？換言之，是問柳詞及於他那個時代的影響如何？

葉少蘊云：「嘗見一西廂歸朝官云：『凡有井水處，卽能歌柳詞。』」

陳后山云：「柳三變作新樂府，散轍從俗，天下詠之。」

却掃編云：「劉季高侍郎，宣和間，嘗飯於相國寺。因請歌辭，力詆柳耆卿，旁若無人者。有老宦者聞之，默然而起，徐取紙筆跪於季高之前，請曰：『子以柳詞爲不工者，曷自爲一篇示我乎？』劉默然無以應。」

樂府論：「耆卿失意無俚，流連坊曲，遂盡收俚俗語言，編入詞中，以便伎人傳習。一時

動聽，散播四方。」

由這幾段話，我們可以明白：「有井水處，皆能歌柳詞。」則柳詞傳播之廣，可以概見了。爲什麼柳詞這麼受當代歡迎呢？「散散從俗，」——盡收俚語編入詞中，「這便是柳詞受當代歡迎之原因，也就是柳詞的特色。柳詞運用白話的描寫，其特色有可述者，第一：是不落前人窠臼。若作雅詞，詞句必有所本，即不有意摹擬，亦易落前人窠臼。白話詞則不然，尤其在柳泳這個時代，白話詞的創作還在開始，著柳之白話詞，既是「散散從俗」，自然不會抄襲前人，而自作新語。第二：是白話詞的普遍性。那是做成「有井水處，即能歌柳詞」的原因。此外柳詞更有藝術上的特點，就是白話描寫的技巧。

五代的詞，如花間詞，延巳詞，南唐二主詞那都是小令，寫一瞬間的情思，對於物界雖有描寫，而詞體却不容許他作鋪張的擬摹。到了柳耆卿，才推衍小令爲長詞。（宋翔鳳云：「先于耆卿，如韓偓，范希文作小令，惟歐陽永叔間有長詞。雖長源謂多雜入柳詞，則未必歐作。余謂優詞當繫于耆卿矣。」慢詞即長詞。）耆卿在長詞裡面的描寫，最能夠將一種很平常的境界，藝術化，美化出來。例如八聲甘州「碧澗瀟瀟暮雨灑江天，一番洗清秋。漸霜風淅緊，關河冷落，殘照當樓。是處紅衰綠減，苒苒物華休，惟有長江水，無語東流……」不過是晚景，不過是暮秋，而耆卿寫來，暮秋的蕭瑟，晚景的寂寞，已極寓悲涼之意；更加上過片一段「不忍登高臨遠……」，主觀的訴情，便越發能夠動人了。我們知道李後主的詞也和耆卿一樣的描寫哀感，但二人描寫的內容與方法絕對不同：李後主是由澄潔的熱情，極沈痛的哀感，婉約地，簡質地表現出來，這是李詞；耆卿則由他那那浪流的生涯，沈淪的痛苦，鋪張地，纏綿地描寫出來，這是柳詞。二者創作的方式雖不同，而詞的成功却是一樣。

耆卿不但能够表現哀感的境界，也能够表現樂觀的，艷美的境界：

「東面形勝，江均都會，錢鑿自古繁華。烟柳畫橋，風塵翠幙，參差十萬人家。雲樹遠堤

沙，怒濤捲霜雪，天慳無涯。市列珠璣，戶盈羅綺，競豪奢。重湖疊嶺清佳，有三秋桂子，十里荷香。羌管弄晴，菱歌泛夜。嬉嬉釣叟蓮娃，千騎高牙，乘醉聽蕭鼓，吟賞煙霞。異日圖將好景，歸去風池詠。」（《丑奴兒》）

『黃金榜上，偶失龍頭望。明代暫遺賢，如何問？未遂風雲便，爭不恣狂蕩。何須論得喪，才子詞人，自是白衣卿相。烟花巷陌，依舊丹青屏障。幸有意中人，堪尋訪，且恁佯紅倚翠，風流事，平生暢。青春都一晌，忍把浮名，換了淺斟低唱。』（《鶴沖天》）

望海潮係耆卿呈孫相何詞（時孫帥錢塘），有『三秋桂子，十里荷香』之句，此詞流播，伶主聞之，欣然起投鞭渡江之志。（見錢塘遺事）鶴沖天詞，乃耆卿得罪仁宗的一首詞。這兩首詞一首寫繁華的美景，一首寫浪漫的樂感，在宋詞裡面要算是最稀有的。范鎮晉云：『仁宗四十二年太平，鎮在翰苑十餘載，不能出一語歌詠，乃於耆卿詞見之。』可知耆卿此種詞，正是時代文學。

現在我們更看後人對於柳詞的批評怎樣：

黃叔陽云：『耆卿長於纖婉之詞，然多近俚俗。』

孫敦立云：『耆卿詞雖極工，然多難以鄙語。』

劉潛夫云：『耆卿有教坊丁大使意。』

李始叔云：『耆卿詞鋪叙展衍，備足無餘，較之花間所集，韻終不勝。』

周濟云：『北宋主樂章，情景但取當前，無窮高極深之趣。』又云：『柳詞以平叙見長，或發語，或結尾，或換頭，以一二語句勸提，掇有千鈞之力。』又云：『耆卿鋪叙委婉，言近意遠，森秀幽淡之趣在骨。』

項平齋云：『杜詩柳詞，皆無表德，只是寔說。』

陳質齋云：『柳詞格不高，而音律諧婉，詞意委帖，承平氣象，形容曲盡，尤工於穠旅行役

宋翔鳳云：「柳詞曲折委婉，而中具渾灑之氣，雖多俚語，而高處足冠橫流，倚聲家當尸而視之。如竹垞所選，皆精金粹玉，以田一生精力在是，不似陳坡輩以餘事爲之也。」

已上抄了八條評論。由前兩三說：「近俚俗」，「雜鄙語」，這不但無損於耆卿的詞，反正是耆卿詞的優點。現在歸納上項評論，參以己見，得一個最後的柳詞評論：

「柳耆卿是一個詞人，——只是一個詞人——他的詞，完全是自己身世的表白。從藝術的立足點看，耆卿能够運用白話的描寫，把很普通的意境和想像，鋪張地表現出來，而鎔化情感於景物之中，雖然沒有什麼新的創意，格調也不高，但形容曲致，音律諧婉，工於羈旅行役，能够表現苦悶的情調，這便是柳詞的成功。」

遞詞人柳永既竟，未免疎略。但也是沒法。柳耆卿雖爲一代的大詞家，但當時的人很趕不起詞，說是小技，若是只以詞名世，做一個光棍詞人，更難得世人的激賞。所以柳耆卿的生平，宋史文苑傳居然無載，作品也寂佚不瑤。呵呵，我們能不爲這位大詞人抱冤呼屈嗎？

二 歐陽修

歐陽修字永叔，廬陵人。（生於公元一零零七年，卒於公元一零七二年。）官至樞密副使，參知政事，以太子少師致仕，諡文忠。有六一居士詞三卷。（古懷毛晉併爲一卷。）

說到歐陽永叔，便不得不提到他在文學史上的地位來。永叔不是北宋第一位大古文家嗎？永叔不是主張復古的健將嗎？從他的文集和他著的詩本韻看來，知道他對於詩三百篇的「溫柔敦厚」，很有發揮；從他的六一詩話和他創作的詩集看來，知道他很攻擊魏體的西昆，而倡導盛唐。蘇軾序其文曰：「論道似韓愈，論事似陸贄，敘事似同馬，詩賦似李白。」簡而言之，歐陽修是一個主張「復古」的，是一個「文以載道」的正統派的古文家。誰知道他會作婉麗的小詞？是

本沒有人稱道過他的詞，更沒有人說他是偉大的詞人了，除了魏苑言說過一句：「永叔詞勝其詩」外。

因為永叔是一個嚴正的古文家，所以後人都不相信他會作浮艷的小詞，而疑是他人僞作的。曾慥樂府雅詞序云：「歐公一代儒宗，風流自命，詞章騷雅，世所矜式。乃小人或作艷語，謾爲公詞。」陳質齋云：「歐公詞多與花間陽春相混，亦有鄙褻之語，劇其中，當是仇人無名子所爲也。」饒棧曰：「今詞之淺近者，前輩多謂是劉暉僞作。」羅長源云：「今柳三變詞，亦有雜之平山集中，則其浮艷者，殆亦非皆公少作也。」從這幾段話看來，至多我們承認六一詞已雜入他人之作，不是老本了；却決不能說是凡浮艷之詞，都不是永叔作的。如羅長源之言，「浮艷者殆亦非皆公少作，一則亦承認永叔有艷詞了。後人總不敢說永叔有艷詞，恐怕打發他那儒教信仰的尊嚴，其實這是顯然的：永叔在社會方面，在學術方面，爲自己的名計，自然提倡「文以載道」之文，以號召一切；若爲呼訴自己的心聲，爲表白自己的情緒，自然要借重詞，借重當時看玩意見的詞體，抒寫出來。試看朱熹是何等的道學，他作起詞來，也慣作情語，何況永叔是文學家，更何況永叔是有些浪漫性的文學家，（從管仲序記即可看出一些來，）怎的不會把自己的情緒發抒出來呢？我們不必那樣嚴，爲要保存永叔那假儒宗的莊嚴，不惜犧牲極好的作品，而不去欣賞，硬說是他人僞作的。現在我們正要欣賞永叔的這些絕妙好詞：

「輕舟短棹西湖好，潑水邊遊，芳草長堤，隱隱笙歌處處隨。無風水面琉璃滑，不覺船移，微動澗瀾，驚起沙禽掠岸飛。」（采桑子）

「翠芳過後西湖好，狼籍殘紅，飛絮濛濛，垂柳闌干盡日風。笙歌散盡遊人去，始覺春空，垂下簾櫳，雙燕歸來細雨中。」（采桑子）

「清晨隱隱卷輕絳，呵手試梅粧。都緣自有離恨，故畫作遠山長。思往事，惜流光，易成傷；未歌先飲，欲笑還顰；最斷人腸。」（訴衷情）

咏叔詞常寓情於景，往往不說情，而景中自有情，在踏莎行和蝶戀花兩首詞內表現得更顯明：

「侯館梅殘，溪橋柳細。草薰風暖搖征轡，離愁漸遠漸無窮，迢迢不斷如春水。寸寸柔腸，盈盈粉淚。樓高莫近危欄倚，平蕪盡處是春山，行人更在春山外。」

「庭院深深深幾許？楊柳烟堆，籠鎖無重數。玉勒雕鞍遊冶處，樓高不見章台路。雨橫風狂三月暮，門掩黃昏，無計留春住。淚眼問花花不語，亂紅飛過秋千去。」

這是描寫殘春的景象，簡直是情景融一，分不出那是情，那是景出來。原來寫情化的境界，自然由景裡迸發出情來，融成一片。咏叔寫景之妙，往往能够一字道着，看他的洗冤紗：

「堤上遊人逐畫船，拍堤春水四圍天，綠楊樓外出秋千。白髮戴花君莫笑，六么催拍蓋頭傳，人生何處似尊前。」

吳无咎云：「只一出字，自是後人道不到。」在六一詞集裡面，寫景的詞也很多，如漁家傲有十二首，即是描寫自一月至十二月的時令景色的詞，詞長不具錄。現且錄他一首詠春草的少年游詞：

「闌干十二獨憑，春晴碧遠連雲。千里萬里，二月三月，行色苦愁人。謝家池上，江淹浦畔，吟魂與離魂。那堪疎雨滴黃昏，更特地憶王孫。」

吳曾評此詞云：「不惟君復聖俞二詞不及，雖求諸唐人溫李集中，殆與之爲一矣。」此外詠物詞有蝶戀花詠采蓮，望江南和玉樓春都是詠蝶的。

「越女採蓮秋水畔，窄袖輕羅，暗露雙金釧。照影摘花花似面，芳心只共絲爭亂。鷓鴣灘頭風浪晚，霧重烟輕不見來時伴。隱隱歌聲歸棹遠，離愁引著江南岸。」

「江南蝶，日一雙雙。身似阿郎全傅粉，心如韓壽愛偷香，天賦與輕狂。微雨後，薄翅膩烟光。綵伴遊蜂來小院，又隨飛絮過東牆，長是爲花忙！」

「南園粉蝶能無數，度翠穿紅來復去。倡條冶葉恣留連，飄蕩輕於花上絮。朱闌夜夜風聲

露，宿粉樓香無定所。多情翻却似無情，贏得百花無限妬。」（玉樓春）

古人詠物，最愛用事，所以描寫得再好，終覺隔一層。這幾首詞的好處，却在白描。現在再看咏叔的抒情小詞。說到咏叔的抒情詞，我們更加起勁了。

「何處笛？深夜夢回情脈脈，竹風簫雨寒窗隔；離人幾歲無消息，不眠特地重相憶！」（歸國謠）

（歸國謠）

「春盡盡，江上晚山三四點，柳絲如剪花如染。香閣寂寂門半掩，愁眉斂，淚珠滴破胭脂

臉。」（歸國謠）

「蘋滿溪，柳邊堤，相送行人溪水西，回首隔月低。烟霏霏，風淒淒，重倚朱門對馬嘶，

塞鴻相對飛。」（長相思）

「花似伊，柳似伊，花柳青青人別離，低頭雙淚垂。長江東，長江西，兩岸鴛鴦兩處飛，

相逢知幾時？」（長相思）

「深花枝，淺花枝，深淺花枝相並時，花枝離似伊。玉如肌，柳如眉，愛着鵝黃金縷衣，

啼粧更爲誰？」（長相思）

「尊前擬把歸期說，未語春容先慘咽。人生自是有情痴，此恨不關風與月。離歌且莫翻新

闕，一曲能教腸寸結。直須看盡洛城花，始共東風容易別。」（玉樓春）

這樣的寫相思，這樣的寫別離，用白話來白描，在詞裡面要算最高的藝術了。我們讀了只覺得風韻中有婉約之意；豪放中有沈著之致；境界甚高，並不覺得涉于纖詭。其給後人以反感的，大概四六一詞裡面有：「輕無管繫狂無數，水畔飛花風裡絮。算伊渾似薄情郎，去便不來來便去。」（玉樓春）；「好妓好歌喉，不醉難休，勸君滿滿酌金甌，總使花前常病酒，也是風流。」（浪淘沙）；和「去來留下笑相扶，愛道畫眉深淺入時無？等閒妨了繡工夫，笑問鴛鴦字怎生書。」（南歌子）之句，其實，這些詞誠不免顯露些，却未嘗不是好詞。

此外在六一詞裡面，我們更可以發現一首奇特的詞例。這首詞雖也免不了抒情意味，却是敘事的體裁，我們儘可以說是「首敘事詞」。這詞是重疊一個詞牌的幾首詞做成的。

牛郎與織女（漁家傲）

(一)

「鷓鴣填河仙浪漫，雲轡早呈星橋畔。街鼓黃昏齒尾暗，炎光斂，金鈎側倒天西面。一別
經年今始見，新歡往恨知何恨。天上佳期貪眷戀，良宵苦短，人間不合催銀箭。」

(二)

「乞巧塵頭雲轡卷，浮花催洗嚴妝面。花上蛛絲尋得遍，顰笑淺，雙眸望月牽紅線。奕奕
天河光不斂，有人還在長生殿。暗付金釵清夜半，千秋佳願，年年此會長相見。」

(三)

「別恨長長歡計短，疏鐘促漏真堪怨。此會此情都未半，星初轉，鸞琴風樂忽忽卷。河鼓
無言西北盼，香娥有恨東南遠。脉脉橫波珠淚滿，歸心亂，鴛鴦便逐星河斷。」

這自然不算純正的敘事詩，不過在敘事詩貧乏的中國，敘事詩已不可多得，在詞裡面有這麼一首抒情的敘事詩，自然是可珍貴的。

現在我們可以給永叔詞告一結束了：

歐陽永叔的創作文學，用兩種形體的表現：一種是詩，一種是詞。永叔的詩，因為太講究「復古」，太講究「詩話」「詩法」和拘束於詩的溫柔敦厚的緣故，處處妨礙他天才的發展，致不能夠達到完全的表現；永叔的詞，則係當頭意見做的，不必講什麼「復古」，也不必講什麼「詞法」，很自由地寫出來。且因在那時詞號艷科，以描寫男女之情為主，所以永叔不能在古文裡面寫出來的情緒，不能在詩裏面表達的情緒，可儘量地盡情地在詞裡面表現出來。我們讀了六一詞，可以發現永叔的文學天才，可以發現永叔情緒的奔進，可以發現永叔的思想及其個性。

三 蘇軾

蘇軾（字子瞻，眉山人，生於公元一零三六年，卒公元一一零一年。）在文學方面的造詣，是多方面的；他的散文照耀今古，與韓昌黎媲美；他的詩雖不必說能趕上盛唐，然在有宋一代總算蔚然大家後無來者；至於詞這似乎是東坡的末技了。東坡並不以詞名；後人研究東坡文學的，也只研究他的詩文，既經認為末技的詞，並沒有人怎樣去注意。然而老實說吧，東坡在詩歌上的成就，遠遠不如他的詞的成就大些。他的詩在詩史上不算最好的作家，而他的詞則佔在詞史的特殊地位。與其我們說東坡是詩人，不如說是詞人。在這一點藝術語言上面的話已經先獲我心了。

東坡的詞，後人批評的論調，很不一致；而因為詞派上的分正統與別派的觀念，對於蘇詞遂發生種種不正確的批評：四庫提要云：「詞自晚唐五代以來，以清切婉麗為宗……至軾而一變，如文家之有韓愈，遂開南宋辛棄疾一派。尋源溯流，不能不謂之別派，然謂之工則不可。」這種批評僅說到蘇詞係「別調」，並沒有如何攻擊蘇詞。若袁絢所說，「學士詞須銅將軍，鐵鎗板，擘大江東去，」則已謂其詞不如柳耆卿；蔡伯世云：「子瞻辭勝手情……辭情相稱者，唯少游而已，」又毀其詞不如秦雋海；至于陳无已云：「子瞻以詩為詞，如教坊雷大使之舞，雖極天下之工，要非本色；」這更顯然拿詞派來排斥蘇詞了。可是雖則盡力排斥蘇詞，實際上却已經承認蘇詞是「謂之工則不可」，「極天下之工」，可見這種評論，都是為詞派的觀念所囿着。我們現在既否認傳統的狹義的什麼正統詞派的存在，那末，這樣的批評，也都不能自破了。對於蘇詞還有一種的誤解：李易安詞論云：「蘇子瞻學際天人，作為小歌辭，直如酌澆水於大海，然皆句讀不葺之詩爾，又往往不協音律者何耶？……」世人多以「不協音律」為蘇詞病，實在蘇詞該如晁无咎所言：「居士詞，人多謂不協音律，然橫放傑出，自是曲子中縛不住者。」陸放言更說

得好：「屢以隨謂：『紹興初，與東坡別於牀上，東坡酒酣，自歌古陽關，』則公非不能歌，但豪放不喜裁剪以就聲律耳。」這麼看來，我們不但不應責蘇詞『不協音律』，反而應該稱道他能夠完成文學的內容，而割愛音律。

辨明了對於蘇詞的兩種謬解，往下更應該談到蘇軾在文學史上的建設事業。那末，我們不得不承認蘇詞的偉大了。在蘇軾以前的詞，只講究飽靡，詞以婉約為宗，描寫是很狹隘的，局面毫無開展，故有『詞為艷科』之目。到了蘇軾，才首先打破詞為艷科之名，擴張詞的狹義描寫，擴充詞的局面，他的詞不限於婉約飽靡，很豪放恣肆，有滂沱之勢，他的詞的內容，不拘於『閨怨』，『離恨』之情，而抒寫壯烈的懷抱；他的描寫不只在鍊些優美的婉轉的詞句，而以『詩句』入詞，以『賦句』入詞，甚至以『文句』入詞。這種種改革，總而言之，是詞體的大解放。我們即不必論蘇詞的本位價值如何，單就『詞體之得解放』一方面講，蘇軾為詞壇新闢無限的殖民地，得以自由去發展開闢，其革新之功已昭然燦赫於詞史上了。胡致堂評蘇詞云：『眉山蘇氏一洗綺羅香澤之態，擺脫綉纓宛轉之度，使人登高望遠，舉首高歌，而逸懷浩氣，超乎塵垢之外，於是花間為皂隸，而蒼卿為輿台矣。』這是很忠實的批評。

王阮亭說：『山谷云：『東坡書挾海上之氣，』讀坡詞，當作如是觀，瑣瑣與柳七較錘鍊，無乃為擗公所笑？』實在東坡詞氣象宏闊，我們不應該以讀舊詞的眼光來讀蘇詞，應該換一付『壯觀』的眼目來欣賞蘇詞。現且舉他有名的『大江東去』和『明月幾時有』作例：

『大江東去，浪淘盡千古風流人物。故壘西邊，人道是三國周郎赤壁。亂石穿空，驚濤拍岸，捲起千堆雪。江山如畫，一時多少豪傑？遙想公瑾當年，小喬初嫁了，雄姿英發，羽扇綸巾，談笑間檣櫓灰燼滅。故壘神遊，多情應笑我早生華髮。人生如夢，一尊還酹江月。』（念奴嬌赤壁題名）

『明月幾時有？把酒問青天：不知天上宮闕，今夕是何年？我欲乘風歸去，又恐瓊樓玉宇

，高處不勝寒。起舞弄清影，何似在人間。轉朱閣，低櫺戶，照無眠，不聽有恨，何事長向別時圓？人有悲歡離合，月有陰晴圓缺，此事古難全。但願人長久，千里共嬋娟。」（水調歌頭）

這種排宕的長詞，大都是東坡自己的「懷抱」的抒寫。其寫離愁依戀之情的長調，在蘇詞集中殊不多觀。但因此而說東坡不能作情語，這就大錯了。張叔夏說：「東坡詞清麗舒徐處，高出人表，周秦諸人所不能到。」周保賢說：「人賞東坡蘇豪，吾賞東坡韶秀；韶秀是東坡佳處，蘇豪則病也。」且看他的詞：

「乳燕飛華屋，悄無人，槐陰轉午，晚涼新浴。手弄生綉白團扇，扇手一時似玉。漸因倚孤眠清熟，塵外誰來推櫺戶？枉教人夢斷瑤台曲，又却是風敲竹。石榴半吐紅巾蹙，待浮花浪蕊，都遠伴君幽獨。纔飽一枝，細看取芳意千里似束。又恐被西風驚綠，若待得君來，向此花前對酒不忍觸。共粉淚，兩簌簌。」（賀新涼）

「冰肌玉骨自清涼無汗，水殿風來暗香滿。燭隱明，一點明月窺人；人未寢，欖枕欹橫攢亂。起來攬素手，庭戶無聲，時見流星點點渡河漢，試問夜何其？夜已三更，金波淡，玉繩低轉。但屈指西風，幾時來，却不道流年暗中偷換！」（洞仙歌）

「似花還似非花，也無人惜從教墜。拋家傍路，思量却似無情有思，繫損柔腸，困醉嬌眼，欲開還閉。夢隨風萬里，尋郎去處，又還被鶯呼起！不恨此花飛盡，恨西園落紅難綴。曉來雨過，遺踪何在？一池萍碎，春色三分，二分塵土，一分流水。細看來不是楊花，點點是離人淚！」（水龍吟）

誰說東坡不能作情語呢？王士禛說：「枝上柳綿，恐屯田緣情綺靡，未必能過，就謂坡但解作『大江東去』耶？」（引見下蝶戀花）以上是東坡的長詞，東坡的小詞也是很好的。樓敦思說：「東坡老人，故自靈氣仙才，所作小詞街口而出，無窮清新，不獨寓以詩人句法，能一洗綺羅香

淨之態也。」

「花褪殘紅青杏，小燕子飛時，綠水人家繞。枝上柳綿吹又少，天涯何處無芳草？架上鞦韆外道，牆外行人牆裡佳人笑，笑漸不聞聲漸杳，多情却似無情惱。」（蝶戀花）

「水是眼波橫，山是眉峯聚；欲問行人在那邊，眉眼盈盈處。纔是送春歸，又送春歸去。若到江南趕上春，千萬和春住。」（卜算子）

「世事一場大夢，人生幾度秋涼？涼夜來風雨已鳴廊，看取眉頭鬢上。酒賤常愁客少，月明多被雲妨。中秋誰與共孤光？把酒凄然北望！」（西江月）

「記得畫屏初會遇，好夢驚回翠闌高唐路。燕子雙飛來又去，紗窗幾度春光暮。那日繡羅相見處，低眼佯行，笑整香雲縷。欲盡春山羞不語，人前深意難輕訴。」（蝶戀花）

「缺月掛疎桐，漏斷人初靜。時見幽人獨往來，縹緲孤鴻影。驚起却回頭，有恨無人省！揀盡寒枝不肯棲，寂寞沙洲冷。」（卜算子 悼溫超）

「道字嬌娥苦未成，未應春闈夢多情，朝來何事綠鬢傾？綵索身輕長趁燕，紅窗睡重不聞鶯，困人天氣近清明。」（浣溪紗）

這種的小詞，詞譜謂：「如此風調，令十六七女郎歌之，豈在曉風殘月之下？」梳言之，東坡的詞，有極豪爽的，有極溫婉的，因為他的才氣大，所以在長詞裡面，說來說去，奔躍放肆，越刻越近裡，越翻越奇特，句有盡而意不窮。這一半是東坡天才的獨到處，一半也因為東坡有豐富的生生活作描寫的意境。東坡足跡所至：他生於四川長遊京師。而儋州，黃州，惠州，定州，徐州，密州，杭州……都是他曾經踴躍之所。有東坡這樣變遷不居的生活，產生的文學，也自然是活躍的。至拿東坡的小詞和長詞比較：則因東坡才氣發揚的緣故，長詞更適宜於他儘量的描寫；小詞往往不能束縛他，所謂「曲子中縛不住者」。末了且引陳放翁一段辭詞的韻後感，以作結束：

「試取東坡諸詞歌之，曲終覺天風海雨逼人！」

四 秦觀

陳后山說：「今代詞手惟秦七黃九而已。」在詞人濟濟之北宋，而后山獨推服秦黃，自非無端。實在說來，黃庭堅的詞，遠遠不如秦觀。彭義門有言曰：「詞家每以秦七黃九並稱，其實黃不及秦遠甚，猶高（觀國）之視史（邦卿），劉（摯）之視辛（棄疾），雖齊名於一時，而優劣自不可掩。」則可以想見秦觀在北宋詞人中的地位了。

秦觀字少游，一字太虛，揚州高郵人，生於公元一零四九年，因蘇軾薦，除秘書省正字兼國史院編修官，後坐黨籍，屢遭徒放，以公元一一零一年（或謂一一零零年），卒於古藤。觀少豪俊慷慨，溢於文詞，長於議論，文麗而思深。蘇軾以爲有屈宋才，王安石亦謂清新似鮑謝。著有文集四十卷，淮海詞一卷。（蘇宋史文苑傳）

先講淮海詞的來源：我們知道少游爲蘇門四學士之一；在四學士中子瞻且尤善少游，稱爲今之詞手。然而少游的詞却迥然與東坡不同調，張綬云：「少游多婉約，子瞻多豪放，當以婉約爲主。」這是蘇秦的詞顯然立於恰相矛盾的趨向。究竟少游詞是怎樣的來源呢？舉兩個例來說明：

（一）「秦少游自會稽入京，見東坡。東坡曰：『不意別後，公却學柳七作詞。』秦答曰：『某雖不學，亦不至是。』東坡曰：『消魂當此際，非柳七句法乎？』秦慚服。」（高濂詞話）

（二）「梅聖俞蘇幕遮詞：『落盡梨花春事了，滿地斜陽，翠色和烟老。』劉融齋謂：「少游一生似專學此種。」

平心而論，少游雖不必專學梅聖俞，而受著柳詞的影響實不小，不過不自限於柳詞，而能自成風格，融數家於一體，所以蔡伯世云：「子瞻辭勝手情，子瞻情勝手辭，辭情相稱者，惟少游

而已。試讀他的詞：

「翠嘴啄花紅溜，燕尾點波綠皺。指冷玉笙寒，吹徹小梅春透。依舊，依舊，人與綠楊俱瘦！」（《憶仙姿》）

「萋萋芳草憶王孫，柳外樓高空斷魂。杜宇聲聲不忍聞，欲黃昏，雨打梨花深閉門！」（《憶王孫》）

（《憶王孫》）

「菖蒲葉葉知多少，惟有個蜂兒妙。雨晴紅粉香開了，露一點嬌黃小。早是玻璃風力暴，更春共斜陽俱老。怎得花香深處，作個蜂兒抱！」（《迎春樂》）

「恨眉醉眼，甚輕輕覷着，神魂迷亂。常記那回小曲闌干西畔，鬢雲鬆，羅襪剗，丁香笑吐嬌無限。語軟道我何曾慣？雲雨未諧，早被東風吹散，悶損人，天不管。」（《河傳》）

少游的詞可以分爲兩個時期：未遭流放以前和既遭流放以後，詞的情調，完全不同。這幾首小詞，雖不敢斷定他的時期，却從詞裡面顯示一種浪漫的色彩很綺麗，描寫也很精緻，如《品令》後半闕：「每每秦樓相見，見了無限憐惜。人前強不欲相沾識，把不定臉兒赤，」描寫很生動。同時少游在長詞裡面，却常常寫出無限的哀感：

「高城望斷處如霧，不見連騎處。夕陽村外小澗頭，只有柳花無數，送歸舟。瓊花玉樹頻相見，只恨離人遠。欲將幽恨寄青樓，爭奈無情江水不西流。」（《虞美人》）

「山林微雲，天黏衰草，畫角聲斷離門。暫停征棹，聊共引離樽。多少蓬萊舊事，空回首，烟靄紛紛。斜陽外，寒鴉數點，流水孤村。消魂當此際，香篝暗解，羅帶輕分，說與青樓薄倖名存。此去何時見也？襟袖上，空染啼痕。傷情處，高城望斷，燈火已黃昏。」（《滿堂芳》）

（《滿堂芳》）

原來秦少游也是一位天生的情痴，從他的不願舉進士看來，人間的功名富貴，於少游如浮雲，已無所懸懸了。但情以活潑的詩人，隨在一種境界，都足以引起他的感傷。過活好的環境時已歸是

如此，何況經歷流放的孤苦生涯，怎麼不更要遞倍的苦悶而呼訴出來呢？

「西城楊柳弄春柔，動離憂，淚難收，猶記多情曾如繫歸舟。碧野朱橋當日事，人不見，水空流。留華不爲少年留，恨悠悠，幾時休？飛絮落花時候，一登樓；便做春江都是淚，流不盡，許多愁！」（江城子）

「霧失樓台，月迷津渡，桃源望斷無尋處。可堪孤館閉春寒，杜鵑聲裡斜陽暮。驛寄梅花，魚傳尺素，砌成此恨無重數！郴江幸自遶郴山，爲誰流下瀟湘去？」（踏莎行郴州旅舍）

馮夢華宋六十一家詞選序例謂：「淮海古之傷心人也，其淡語皆有味，淺語皆有致。」人間詞話云：「少游詞境最凄婉，至「可堪孤館閉春寒，杜鵑聲裡斜陽暮，」則變爲淒厲矣。」齊麟云：

「少游正以平易近人，故用力者終不能到。」良卿云：「少游詞如花含苞，故不甚見其力量，其實後來作者，無不胚胎於此。」這些都是對於淮海詞很好的批評。但淮海詞，亦自有其缺點在。

關於淮海詞的缺點，我們最好引蘇軾的話來作批評：

（一）「淮海辭情兼勝，還在蘇黃之上，」這是少游的優點。然以氣格爲病；蘇軾嘗感云：「山抹微雲秦學士，露華倒影柳屯田，」是情韻所長，氣格所短。

（二）少游描寫有極能經濟的，如滿庭芳詞：「斜陽外，寒鴉數點，流水邊孤村，」僅僅十字，把一幅夕陽晚景，刻畫維肖，這不能不說是極經濟的描寫。但少游的描寫也有極不經濟的，例如：「東坡問別後作何詞；少游舉「小樓連苑橫空，下窺江鏡難鞍轡。」東坡曰：「十三個字只說得一個人騎馬樓前過。」（高齋談話）這種累贅用事的無益描寫，在淮海詞裡面很容易發見。

右述淮海詞及其批評既竟，最後我且引李清照的一段批評作爲結束：

「秦（少游）專主情致，而少故實，譬諸貧家美女，非不妍麗，終乏富貴態耳。」

十四年十月六日——武昌大學。

紅樓夢裏重要問題的討論

及其藝術上的批評

爲晨報七週年紀念作

劉大杰

一 紅樓夢的作者及其生平	二 曹雪芹與賈玉
三 紅樓夢索隱之派別	四 立論批評之討論
五 紅樓夢的場點問題	六 紅樓夢裡作態的描寫
七 紅樓夢之描寫結構	八 紅樓夢的版本問題
九 紅樓夢在中國文壇上的位置	十 餘論

一 紅樓夢的作者及其生平

中國社會裡面的一般人們，對於批評和欣賞文學的眼光，實在是太淺薄了！不僅是一般中等知識階級的人們是這樣，就是自古至今的那些鼎鼎大名的學者，對於文學的批評和欣賞的眼光，又何嘗不是同樣的淺薄呢？

中國讀書的人，缺少藝術批評的眼光，對於某種著作之評判，多半以道德的觀念爲標準。他

們覺得除了四書，五經，史記，漢書，古文辭類纂這類的書，可以供我們的研究以外，其餘如作賦作詩，都只無病呻吟的表示；再像那些宋詞元曲，更是彫蟲小技，壯夫不為的事情了。至於什麼小說，在他們的眼光看起來，不僅是不去用心讀他，不過是把牠當做酒後的消遣品，茶餘的談話料罷了。所以他們讀一部小說時，不管他的描寫與結構，也不問這部書的作者及其生平。所討論的，就是把這部書裡面的情節，當做一種有趣味的故事。因為這個原因，所以古代許多帶有小說意味的文學書，不異失掉作者的姓名，就是不知道他們的詳細歷史。像那些西廂，冰澗，桃花扇，牡丹亭這類的書，就都是這個樣子。他們那些作者，也都知道這種原因，故意不署真名。不是署什麼居士，就只寫着什麼山人。這樣一來，這類的書，愈加使人看不起了。就是印刷出來，也是裝訂醜陋，字句錯誤。看的人沒有把牠當正書看，賣的人也沒有把牠當正書賣。這樣的結果，不是把中國文學的價值，永遠的埋沒了嗎？

紅樓夢也是一部小說，一般人對於牠的待遇，當然也是逃不出上面我說的那種情形。所以牠雖說通行了兩百多年，從沒有看見什麼人替牠的作者做一篇傳記，或一篇年譜。到了近來胡適之先生，纔用科學的考證方法，做了一篇紅樓夢的考證。在我們說，當然是紅樓夢前途轉機，在那般人看起來，又何嘗不覺得是紅樓夢的命運的末路呢！

談袁子才的隨園詩話裡面說：

「康熙間，曹棟亭爲江寧織造。……其子雪芹，撰紅樓夢一書，備記風月繁華之盛。中有所謂大觀園者，即余之隨園也。」

袁子才是乾隆時候的文人，曹雪芹據胡先生的考證，是死在乾隆三十年左右的人。袁曹相隔的年代，既有這樣接近，所說的話當然不是沒有根據的了。

又錢靜方先生的紅樓夢考證面也說：

「此書末卷，自具作者姓名，曰曹雪芹。」

又第一回裡面說：

「從此空空道人，遂因空見色，由色生情，傳情入色，自色悟空，遂改名情僧，改石頭記爲情僧錄。東魯孔梅溪題曰風月寶鑑。後因曹雪芹於悼紅軒中披閱十載，增刪五次，纂成目錄，分出章回，又題曰金陵十二釵。」

我們看了上面這幾段，就可以知道紅樓夢的作者是曹雪芹了。

我們既然知道紅樓夢的作者是曹雪芹，現在要進一步談到曹雪芹的生平及其家世。

袁子才的隨園詩話裏面說：

「康熙間，曹棟亭爲江寧織造。……其子雪芹，撰紅樓夢一書，備記風月繁華之盛。」

又揚州畫舫錄二卷裡面說：

「曹寅字子清，號棟亭，滿洲人。」

照這兩條看起來，曹雪芹是曹棟亭的兒子，就是曹寅的兒子。

胡適之先生根據曹棟亭詩話續集卷六頁二三裏面的話，證明曹雪芹是曹寅的孫子，不是他的兒

子。（紅樓夢考證二二二頁）

曹雪芹是滿洲鑲藍旗人，他的祖父曹寅做了二十幾年的江寧織造，曹寅的兒子曹頤，曹頤，都承襲了幾年或十幾年的江寧織造的職務。他們家裡會接過四次舉薦，所以他們雖說是一個旗人的世家，差不多成了一個江南的住戶。兼以曹寅自己又是一個文人。會寫字，「做詩，有棟亭詩鈔八卷，文鈔一卷，詞鈔一卷，詩別集四卷，詞別集一卷。他又喜歡收藏書籍，照他的棟亭書目，藏有三千二百八十幾種。他們這種家庭，可算是富有文學美術的環境的了。

曹雪芹得生於這種富有文學美術的環境的家庭，憑着祖宗遺傳的靈感，更加以江南風景的薰陶，因此他在小的時候，已伏着無限的創作的文學的天才了。

曹雪芹簡直是一個大富貴家庭的公子，他在年輕的時候，不僅不慮什麼人情世故，連一切因

果盛衰的關係，都是不知道的。所以他對於求名利這些事情，看之淡若流水。因此一等到家敗零落，就貧窮不能自給；終久是過了幾十年貧窮潦倒的生涯，竟坎坷以終了！但這種貧窮的境遇，零落的情形，都是促成他那種文藝產生之要素。假是曹家不免去官職，他家庭的情形，也沒有什麼零落的變動，那我們可以斷定決沒有這部紅樓夢產生，曹雪芹最高的成就，也不過是做幾百首風流詩罷了。

上面已經說過，曹雪芹是一個能詩能詞的文士。提要裡而說，他的詩出於白居易蘇軾之間，曹雪芹因感藉遺傳的靈敏，也賦有特殊的詩才。敬亭挽雪芹詩有「牛鬼遺文悲李賀，鹿車何錫葬劉伶」之句。我們雖說沒有機會得讀雪芹的詩，但敬亭既把他的詩比李賀，我們也就可以想到他的詩的描寫的深刻了。

敬敏敦誠是曹雪芹最深的知己。在他們寄憤的詩詞裡面，就可看出海深一般的交情。讀佩刀價酒歌，對於落魄的朋友真要滴下兩點同情的眼淚。曹雪芹等到著書的時候，已經到了窮極無聊了。讀了底下這幾句詩，就可想到他那時由富貴而至於貧窮，由貧窮而至於不能自給的景况了。

「嗟君或亦將軍後，於今環堵蓬蒿屯。揚州舊夢久已絕，且著臨邛積草樵。勸君莫彈食客

餼，勸君莫叩富兒門。殘盃冷炙有德色，不如著書黃葉村。」（敬敏）

據胡先生的考證，曹雪芹約生於康熙末葉，死於乾隆三十年左右。他死的時候，約五十歲上下。（紅樓夢考證二一八頁）

關於曹雪芹的個人及其家世，在紅樓夢考證裡面，說得很詳細，所以我今天，只簡單地介紹一下。讀者欲知其詳，請參看胡先生的紅樓夢考證。

二 曹雪芹與曹寶麟

有人說：紅樓夢裡面的賈寶玉，就是暗射清世祖或納蘭成德。又有人說：紅樓夢是曹雪芹的自敘傳，書裡面的賈寶玉，就是作者曹雪芹的影子。第一派的主張，我在下一章紅樓夢密隱的派別裡面，會詳細討論的。現在要說的，是曹雪芹與賈寶玉。

我在上章裡面說過，曹雪芹是由一個富貴的家庭出身的公子，後來家敗零落，遂至貧窮一生，就這樣鬱鬱不得志的死了。紅樓夢裏面描寫賈玉，也是說一個青年，在富貴家庭中好的環境的時候，不圖上進。背父母的教訓，負師友之規戒，以致一技無成，終生潦倒。等到末了，弄了一個出家的下場。在大體上看起來，曹雪芹寫賈玉的時候，確實就是寫他自己，所以他在第一回裡面明白地說：

「今風塵碌碌，一事無成。忽念及當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細考較去，覺其行止見識，皆出我之上……當此日，欲將已往所賴天恩祖德，錦衣執袴之時，餓甘歷肥之日，背父兄教育之恩，負師友規訓之德，以致今日一技無成，半生潦倒之罪。編述一集，以告天下。」

他說的一技無成，半生潦倒之罪，不就是曹雪芹自己心靈上的懺悔的話嗎？

再看他描寫賈玉的個性的時候，就是他直寫他自己的性情。賈玉不熱心功名，他也不熱心功名；賈玉不通庶務，他也不通庶務；賈玉不求利祿，他也不求利祿；賈玉樂與女性周旋，他也樂於女性周旋。還有一些小小的事情，都可以看得出曹雪芹寫賈玉的時候，是在那裡描寫他自己。

照上面看起來，紅樓夢確是一部曹雪芹自敘傳的小說了。但胡先生他們却真確的說他的自敘傳，這似乎又太確實了一點。因為小說的描寫，一切的事情，都比不上歷史那般真確。好像紅樓夢裡面描寫賈家的情形，說取材於曹家，當然是可以；說點點滴滴都是曹家真確的事情，那就不對了。這也就是自敘傳與自敘傳的小說的一點不同的地方。所以寫賈玉的個性及其身世，說取材於曹雪芹自己，當然是可以；說裡面的賈寶玉，就是曹雪芹，那也就不對了。李玄伯先生有一段討論紅樓夢的話說得好，我現在寫幾句出來，做我這章的結論罷。

「總之，除了傳濟的小說，沒有一種裡面的人物，不是表現一類人的代表。所述的人物，絕非世間所能有，却由世間同性質的人，合成同性，聚成一個超人，爲這類人的代表。取其一端，或可指出此爲某人的，彼爲某人的，但其全體則非一人所能有的。……」

三 紅樓夢索隱之派別

一部偉大的文藝界的傑作紅樓夢，竟被那些索隱派的先生，附會了兩百多年。他們用心，雖說是十分勤苦，但是不僅沒有發現紅樓夢的價值，却埋沒了許多的紅樓夢的新生命。

這些索隱派的先生們的原來的用意，確是想提高紅樓夢的價值。他們這一點苦心，我們無論如何是應該了解的，他們覺得這部紅樓夢，假如是一部作者自敘傳的小說，那就沒有價值的遊戲文章了。所以他們總說這部紅樓夢的事實是假借的。不是暗射某一個人的事實，就是暗談某一種種族和政治。因此他們只是專研究紅樓夢事實的背面，丟開了藝術上的批評。只在一個字一句話裡去發現新意思。凡是時代和人物，稍爲有點與紅樓夢的情節相合的，就勉強的附會在上面。又恐讀者不信，把紅樓夢裡面毫不緊要的字句，拿來勉強證明。因此捕風捉影的，愈想愈妙，愈妙愈玄。弄得比詩謎，還難猜出了。他們用心愈勤，所得的結果，愈覺得是眼花撩亂的茫無頭緒。不但是作者無意，讀者厭煩，就是連他們那些索隱派的先生，恐怕連自己，也有點莫明其妙了。所以我們研究一種東西，假使用的方法不對，恰好得着事倍功半的反比例的結果。像那些索隱派的先生，研究紅樓夢的結果，不僅不能說他是事倍功半，確實還攪殘了紅樓夢的本身呢！

他們這種讀書的方法，確實是太沒有意思了！就是紅樓夢上暗射的事實，完全被你們猜中了；紅樓夢作者當時的內心的思想，盡情的被你們了解了；但這是一種事實上的問題，與這部傑作紅樓夢藝術上的批評，有什麼益處和見解呢？所以他們用了一生的心血，只得了一些拉拉扯扯的

附會。不僅沒有做一個很有見解的紅樓夢研究者和批評者，却做了索隱派的奴隸了！

索隱派雖說沒有價值，但在研究紅樓夢的歷史上，確有相當的勢力。所以對於他們各派的内容，也不得不簡單地介紹一下。

第一派的主張，紅樓夢是一部鼓吹種族主義的政治小說。這一派的代表，是際元培先生。看際先生著的石頭記索隱裡面說：

「石頭記者，清康熙朝政治小說也。作者持民族主義甚摯。書中本事，在弔明之亡，揭清之失。而尤於漢族名士仕讀著，寓痛惜之意。當時既處國文網，又欲別開生面。特於本事以上，加以敷衍障蔽，使讀者有橫看成嶺側看成峰之狀況。」又說：

「書中紅字多影朱字。朱者，明也，漢也。寶玉有愛紅之癖，言以滿人而愛漢族文化也。好吃人口上騰脂，言拾漢人唾餘也。」又說：

「賈寶玉，言偽朝之帝系也。寶玉者，傳國璽之義也，卽指胤禛。」又說：

「林黛玉，影宋竹垞也。薛蟠，影其氏也。居瀟湘館，影其竹垞之號也。」又說：

「探春，影徐健庵也。王熙鳳，影余國柱也。史湘雲，影陳其年也。」

際先生說某一個人，影某一個人。都在紅樓夢裡面，找了許多事情來證明。也並不是就只有上面我舉的那幾個。像那些妙玉劉老老等，際先生都是討論了的。不過我覺得上面那幾個人，比較的重要罷了。

我們看了上面這一段，對於際先生的這一派的主張，總可以明白了。

第二派的主張。紅樓夢，是一部描寫清世祖與董小宛戀愛的小說。這一派的代表，是王夢阮先生。王先生著有一部紅樓夢索隱，完全是討論這件事的。董小宛，是秦淮的名妓，本是當時名士冒辟疆的愛妾。後來被清兵奪去了，遂在順治那裡，就得了順治的專愛。封爲董鄂妃。沒有好久，鄂妃短命死了。順治傷心到了萬分，就跑到五台山做和尚去了。因爲紅樓夢裡面也是描寫賈

黛玉和林黛玉戀愛，黛玉死了，寶玉做和尚的事情。所以他們就以爲寶玉是影懣世顯，林黛玉是影懣小宛的了。這派的錯誤，已經被孟蕪孫先生用年代考證的方法來推翻了。據孟先生的董小宛考證明董小宛大於清世祖十四歲，董小宛死的時候，她已有二十八歲，清世祖還是個十四歲的小孩。那有十四歲的幼主，選一個年大一倍的妃子呢？

第三派的主張，紅樓夢的內容，是描寫納蘭成德的事。主張這一派的人不只一個。鄧縣陳廉與先生郎道二筆說：

「先師徐柳泉先生云：『小說紅樓夢一書，即記故相明珠家事，金釵十二皆納蘭侍衛，所哀爲上客者也。』……」

俞曲園先生的小浮梅閒話也說：

「紅樓夢一書，世傳爲明珠之子而作。……明珠子，名成德，字容若。通志堂經解，每一種有納蘭成德容若序，卽其人也。」

錢靜方先生，也是這一派的贊成者，看他的紅樓夢考裡面說：

「是書力寫寶黛痴情，黛玉不知所指何人。寶玉固全書之主人翁，卽納蘭侍衛也。……是黛玉影射他人，亦實影射御之德配也。」

納蘭成德是康熙朝宰相明珠的兒子，十八歲中舉人，十九歲中進士。這一派說紅樓夢記的是影射納蘭成德的事，也是毫無根據。經胡適之先生詳細地說明了。（胡適文存卷下一九八頁。）

第四派的主張，紅樓夢的背景，是指康熙末年允禩諸人奪嫡的事情。看錢先生紅樓夢考裡面說：

「清研究紅學者，不一其說。有謂紅樓一夢，乃影清初大事者。林薛二人爭寶玉，卽指康熙末允禩諸人奪嫡事。寶玉非人，寓言玉璽耳。故著者明言頑石也。黛玉之名，取黛玉下半，黑字與玉字相合，去其四點，則代理二字。代理者，代理密親王也。和頑理密親王

名允禛，爲康熙帝次子，故以雙木之林字影之。……粵人爲寶釵之影。寫寶釵不便盡情極致，乃旁寫一粵人以足之。粵人者，龍衣人也。指世宗憲皇帝允禛也。海外女子，指延平王鄭氏之媒洽。魚大指洪承疇。……妙玉乃指吳梅村。……王熙鳳指阮平相國王熙。康熙一朝，漢大臣有權者，熙爲第一。書中明言熙鳳爲男子也。……

此說較之明珠派，似乎又要新穎一點。畢竟是勉強附會，沒有好大的根據。

上面隨便寫來，不知不覺地又寫了許多。我想在上面這幾段零雜的文字裡面，讀者對於紅樓夢索隱之派別，總可得一個簡單地概念了。

四 高鶚續書之討論

打開自古至今的書卷，總找不到一本續書比得上原作的。最顯名的例子，就是水滸傳後的蕩寇志，關漢卿的續西廂了。這並不是說續書作者的才情，個個比不上原書的作者。因爲書是不能續的，你就是一個有十分才氣的人，也不能接收只有八分才氣的人的未完的功作。你即是有他的才情，未必就有他那時的環境。就是他那時的環境，也未必就有他的個性。有一點不對，就要減色不少了。因爲有這些種種的難題，所以稍爲明白一點的人。情願獨著一部小說，不願去做那個狗尾續貂的事體。做這種事情確實是人又吃了虧，劇又不好看呢！

好的文學，總是把作者的個性，盡情的表現。個性愈表現得淋漓而活潑，這種文學，愈能引起讀者的同情。原著的作者與續書的作者，既系兩人，就有同樣的才情，那能有同樣的個性給讀者表現呢？所以任你若何用心去續成一本書，中間免不了有一些緩綫的，最要的原因，也就在這一點。因此我們可以說續書比原著難得多了。

現在通行的一百二十回的紅樓夢，確是原著與續書合刊的集子。高鶚的才情，不限定比不上

曹雪芹。但他續的那後面四十回，就比不上前八十回了。這實在是續書應有的結果，絕對不能怪高鶚是才低。假如使我們續作起來，恐怕比起高鶚續的，還要相差萬倍呢？所以高鶚在續書的人才中，當然還要算是上上的了。

上面談了續書的本身的問題，現在要討論到高鶚續書的證據了。

程偉元序裡面說：

「……即間有稱全部者，及檢閱仍只八十卷。……不信以是書既有百二十卷之目，豈無全璧。……數年以來，僅積有二十餘卷。一日偶於鼓擔上得十餘卷，遂重價購之。……」

程排本的引言裡面說：

「書中前八十回，抄本各家互異。」「書中後四十回，係就歷年所得，彙腋成裘，更無他本可考。」「至其原文，未敢臆改。」

我們只要看看上面這幾句的語氣，就知道後四十回不是原作的了。高鶚說：「至其原文，未敢臆改。」當然是他掩假成真應該說的話。至於程偉元說的那幾句，「一日偶於鼓擔得十餘卷，遂重價購之」的騙人的話，真是扯謊扯得太不圓活了。世界上那有這種巧遇的事呢？

上面談了紅樓夢的後四十回是人續作的，現在更有進一步討論是那一個人續的了。

俞曲園先生的小浮梅閒話裡面說：

「船山詩草有贈高蘭墅同年一首云：『豔情人自說紅樓』。自注云：『傳奇紅樓夢八十回以後，俱蘭墅所補。』然則此書非出一手，按鄉會試增五言八韻詩，始於乾隆朝，使出曹手，必不備此體例。而是書敘科場事，已有詩，則其為高君所補可證矣。」

這幾句話，確實是非常重要的。假船山與高蘭墅是同時的人，他既然明明地說後四十回是高鶚補的，當然是很可靠的了。再加以曲園先生的鄉會試增五言八韻詩來證明，尤覺得真確。近來胡適之和俞平伯兩先生，對於這個問題，也考證得非常精細。一個是找外面書上的證明，一個是

內容的研究。都有精詳的議論，可看紅樓夢考證和紅樓夢辨。

◎我今年上半年，在黃季剛先生家裡，見了一本李島道人著的舊學人筆記。裡面有紅樓外史一則，也可以旁證紅樓夢的後四十回是高鹗補的。這件事我曾寫信和俞先生討論過。我現在且把我寫給俞先生的信，節錄一段要緊的在下面罷。

「我今天要同先生討論的，就是高鹗續書的問題。高鹗續書的證據，胡適之先生，是外面書上的考證；先生是從內容的研究。證明後四十回與前八十回，決不是一個人做的，這兩方面的證明，都是正確無疑的。但我前幾天在現代評論上看見先生的紅樓夢辨的修正，裡面似乎說因為有人發現一百二十回的抄本，就對於高鹗續書的事，起了懷疑，我看那個抄本，既沒有寫明時代及附有序跋，當然不能證明是程本以前的抄本。我們可以說這個抄本，是在程本同時或以後發行的。我昨天發現一本李島道人著的筆記，裡面有紅樓外史一則，這一段小小的文字，也可以證明紅樓夢的後四十回是高鹗續的。我現在把他抄在下面。

「近人桐陰詩話中引船山詩注云：紅樓夢小說，自八十回後，皆為高蘭室——鳴——所補，予按鳴，漢軍人，乾隆乙卯進士，官給事中，自紅樓外史。其即因曾補是書之故歟？」我們看了這段，更相信後四十回的紅樓夢是高鹗補的了。他說高鹗自號紅樓外史，尤為確證。」

讀者看了這段簡單的信，對於高鹗續書的問題，總可增加一點相信的成分。俞先生的覆信，因為篇幅的關係，不能再抄了。

五 紅樓夢的地點問題

紅樓夢的地點問題，在俞先生的紅樓夢辨裡面，已有專文論及。但我們讀完了那篇，總覺得

得不到一個簡單而真確的結論。還是從前一樣的不知在南，還是在北。這也怪不得徐先生用心不勤，只怕是他看書還不大十分精細的緣故。所以我現在敢說徐先生的那篇考證，是有幾分錯誤，但我却不敢說我這篇是一百二十分的精確。

徐先生那篇論文，費了幾天功夫，寫了幾萬字，爲什麼得着這樣不滿意的結果呢，據我看來，大概有兩種原因：

- (1) 材料不確。
- (2) 方法不對。

徐先生那篇論文，所用做根據的六條材料，恐怕沒有一條是真確而可靠的。

(1)「黛玉寶釵到賈府去，都說是入都而京都是專指北京而言。」(紅樓夢辨六二頁)
我現在要問徐先生的，就是怎樣知道京都是專指北京而言。假如這一條可以證明，那紅樓夢的地點問題，無須再作討論，也就從此解決了。

(2)「賈雨村送了金陵應天府，辭了賈政，擇日到任。」(六二頁)

(5)「鳳姐冊詞有「哭向金陵事更哀」之語。」(六三頁)

(6)「賈母說：「我和你太太，寶玉立刻回南京去。」(六三頁)

上面三條，只可證明紅樓夢的地點，不在南京。但是要問紅樓夢的地點究竟在什麼地方，在這三條裡面，也找不出什麼證據來。

(3)「賈雨村對冷子興說：「去歲我到金陵……那日進了石頭城，從他老宅門前經過，街東是寧國府，……大門外冷落無人。」(六二頁)

這一條的意思，是說賈府的舊宅在金陵，與現在要討論的紅樓夢的地點問題，不發生多大的關係。所以賈雨村一說「老宅」，再說「大門外冷落無人」。這層意思，徐先生說得很詳細，閱者可參看紅樓夢辨的六十五頁。

(4)「賈敏不肯回原籍來，只在都中城外和那些道士們胡歸。」(六十三頁)
此條只說買家是在某一個都中，並沒有說明在什麼地方，所以與紅樓夢的地點，也不發生什麼關係。

俞先生那篇論文，拿起來做根據材料的，除上面六條以外，就是一些不關緊要的花草蟲魚，窗紙土坑。這些不關緊要的東西，已經俞先生自己說明，不能用作根據。看他說：「這正是文字底穿插，也是應有的文學手腕。」這些東西既然靠不住，上面的六條，又經我說明與紅樓夢的地點不發生深刻的關係，所以俞先生雖說做了一大篇，終久得不到一個簡單而真確的結論。

第二就是俞先生的方法不對。因為他預先就存一種成見，以為紅樓夢的地點，在南方就在南京；在北方就在北京。他絕對沒有想到南京以外，還有許多的地方，是中國的舊都。所以他考了半天，總離不了南京北京兩處，這是俞先生根本的錯誤，也是他那篇失敗的第一個大原因。

上面談了俞先生的錯誤，現在要談到我自己的意見了。大觀園不是隨園，顧頡剛先生已經證明，無須我再來饒舌。紅樓夢的地點不在南京，用上面俞先生舉的那2, 5, 6三條，就可以證明，也無須我再來舉例。至於紅樓夢的地點，不在南京，而確在北方，顧先生寫給俞先生那封應用土坑，紗糊窗子的信，已經說得明明白白，用不着我再來考證。但我說到這裡，俞先生一定要疑我自相矛盾。因為我在前面說過：這些花草土坑，是一些不關緊要的東西，不應拿作根據。但我并不矛盾，因為花草是活動的，文學家儘可任意鋪寫；到了春天，便可寫萬紫千紅；到了秋日，便可寫蘭衰菊秀。這是誰也承認的，但是那些土坑等類的東西，不是確在北方住過的人，就不敢動筆了。所以我們看了紅樓夢裡而寫的花草，不能斷定紅樓夢的地點在南方。看了他處寫土坑，就敢說紅樓夢的地點在北方了。

上面說了紅樓夢的地點，確在北方而不在南京，現在要進一步，說在北方的什麼地方了。據我個人的考證，紅樓夢的地點，在陝西的長安。我用作根據的材料，有下面五條：

(1)「外有一個帶髮修行的，本是蘇州人氏。……因聽說長安郡中，有觀音遺跡。……去年隨了師父上來，現在西門外布厄院住着。」(第十七回)

(2)寶釵的詩聲寶桂詩說：「佳藕桐陰坐舉觴，長安避口盼重陽。」(第三十八回)

(3)「鳳姐便將昨日老尼之事，說與旺兒。旺兒心中俱已明白，急忙進城，找着主文的相公，……修書一封，連夜往長安縣來。不過百里之遙，兩日功夫，俱已妥協。」(第十五回)

(4)「甄寶玉在夢中道：「我聽見老太太說：長安郡中，也有個寶玉，和我一樣的性格。」(第五十六回)

(5)「甄寶兩府，是當日的曹家影子，故甄府在長安郡中。」(胡先生的紅樓夢考證)
紅樓夢的地點，確在長安，1234四條，說得最簡單最明顯。無論那一個看了，便會知道。並且第一條還說了長安郡中，因此我們可以知道紅樓夢全書裡面所說的京都，郡中，都是指長安了。第五條是胡先生說的。雖說他沒有證明，但至少也可以增加一點我做這篇文章的自信力。現在既然有了上面這幾條很明白真確的證據，我們就可以大膽地說：

紅樓夢的地點，是在長安的了。

有人說：「漢唐建都於長安，因之後人，通稱京師為長安。」這話雖說不錯，但是長安縣却不能混談。所以我們以為仍是陝西的長安，纔能解釋這個長安縣。

六 紅樓夢裡性慾的描寫

近來有人說：「郁達夫是一個頹廢派的作家，他故意把一般青年的性的頹悶，盡情的描寫。給一般青年的學生們，種種不良的暗示，在現在中國的環境裡面，不應該產生這一派的作家。」

又有人說：「讀了冰心的作品，不過感覺得片時的愉快；讀了郁達夫的作品，只能夠引起人家一次手淫罷了。」

這樣沒有文學眼光，來批評人家的作品的話，實在是可以把他當做耳邊的風聲。文學的好壞，本沒有什麼十分真確的標準。他描寫笑的文學，能夠引起讀者的歡笑；描寫哭的文學，能夠引起讀者的悲哀；這種文學，當然就是成功的作品了。我看郁先生的作品，恐怕還沒有到這步程度呢！假如幾篇小說，就能夠轉移一青年心理，這種作品的力量，也就可算是大極了。那不僅是我們和郁先生認識的人，要慶賀他的成就；就是全國文壇上的儲將，也要表示對他藝術成功的祝意了。

上面那兩派說話的人，我想他們都是帶有一點道德的觀念的。但是他們看了紅樓夢，總不覺到這一番，其實紅樓夢裏淫慾的描寫，比郁先生的還更深刻的多呢！不過讀郁先生的作品的時候，他們是以文學與道德不能衝突的眼光來批評的；讀紅樓夢的時候，就把他當茶餘酒後的消遣品，所以淫慾的描寫，愈到深刻的時候，他們愈覺得愉快。

紅樓夢裡淫慾的描寫的文字，真是多不勝舉。現在讓我舉幾段最精采的罷！

「鳳姐來至寶前，往裡聽時，只見裡頭說道：「多早晚你那閨王老婆死就好了。」寶道：「她死再娶一個」。……那婦人道：「她死了，你倒是把平兒扶了正，只怕還好些。」

「賈道：「如今連平兒，她也不叫我沾一沾了。平兒也是一肚子委屈不敢說，我命裡怎麼就該犯了夜叉星。」鳳姐聽了，氣的渾身亂戰。……春回身先把平兒先打兩下。一脚踢開了門進去，也不容分說，抓着鮑二家的撕打一頓。」（第四十四回）

這幾句輕描淡寫的文字，把賈的淫的不滿足，鳳姐的因為淫的要求的暴動，平兒的淫的要求，鮑二家的淫的要求的陰毒的四種性情，都表現得淋漓盡致。

「鮑人見寶玉流下淚來，自己也就哭了，陪坐在傍哭著，方欲說話，只見林黛玉進來，便

出去了。林黛玉笑道：「大節下怎麼好好的哭起來？難道是爲爭樣子，爭備了不成？」
林黛玉道：「二哥不告訴我，我只問你也就知道了。」一面說，一面拍着襲人的肩笑道：「好嫂子：你告訴我，必定是你們兩個拌了嘴。告訴妹妹，替你們和勸和勸。」（第三十一回）

襲人怕他熱，忙拿了扇子趕來送與他，忽抬頭見了林黛玉和他站着。一時黛玉走了，他還站着不動。……寶玉出了神，見襲人和他說話，並未看出是何人來，便一把拉住說道：「好妹妹！我的這心事，從來也不敢說，今日我大膽說出來，死也甘心。我爲你，也弄了一身的病。在這裡又不敢告訴人，只好捱着等你的病好了，只怕我的病纔得好呢！睡裡夢裡也忘不了你。」（第三十二回）

第一段寫林黛玉性的煩悶的忌妒，和第二段寫寶玉的性的飢餓的不安的情形，可算是描寫得不深不淺的文字了。

上面幾段，都是輕描淡寫的表現一般青年的性的煩悶的心情。下面幾段，是用深刻的描寫，來表現一般青年由性的煩悶，至性的衝動到了極點的時候，外表所表現的怪象了。

「寶玉推她道：『我往那裡去，見了別人就怪膩的。』」黛玉聽了，嗤的一笑，笑道：「你既要在這裡，那邊去。」……寶玉道：「我也歪着」。黛玉道：「你就歪着」。寶玉道：「沒有枕頭，借們在一個枕頭上。」黛玉道：「放屁」。……寶玉出至外間看了一眼，回來笑道：「那個我不要」。……黛玉聽了，睜開眼睛起身笑道：「真真你就是我命中的妖魔星，請枕這一個。」說着將自己枕的推與寶玉。……二人方對面倒下，黛玉回看，見寶玉左邊腮上，有鈕扣大的一塊血漬。便欠身湊近前來，以手撫之細看。又道：「這又是誰的指甲刮破了？」寶玉倒身一面躲，一面笑道：「不是刮的」。……黛玉使用自己的帕子，替他揩拭了。口內說道：「你又幹這些事了」。……寶玉總未聽見這些話，只聞得一股

幽香，却是從黛玉袖中發出，聞之令人醉魂酥骨。寶玉一犯，便將黛玉的衣袖拉住，要臨籠着何物。黛玉笑道：「這等時候，還帶什麼香呢？」……寶玉笑道：「凡我說一句，你就拉上這些，不給你個利害，也不知道。從今兒可不饒你了。」說着翻身起來，將兩隻手呵了兩口，便向黛玉馬股窩裡兩腳下亂撓。黛玉索性觸癢，不禁寶玉兩手伸來亂撓，便笑的喘不過氣來。」（第十九回）

這段文字，描寫一對青年男女，在沒有人的地方，那種性的衝動的外表的情形，真是再好也沒有了。我看紅樓夢的時候，我總說寶玉與寶玉完全是一種神聖的精神的結合。看了這段，我對於黛玉肉體的清白問題，再拿什麼方法來替他證明呢？

「寶玉輕輕地走到跟前，把她耳上帶的珠子一摘。金釧兒睜眼見是寶玉。……金釧兒抿嘴一笑，擺手令他出去，仍合上眼。寶玉見了她，就有些戀戀不捨的……便自己向身邊荷包裡帶的香雪潤津丹，掏了一丸出來，便向金釧兒口裡一送。金釧兒並不睜眼，只管嚥了。寶玉上來，便拉着手悄悄的笑道：「我和太太討你，借們在一處罷。」……金釧兒睜開眼，將寶玉一推笑道：「你忙什麼，金釧兒掉在井裡頭，有你的只是有你的。連這句俗話，難道也不明白。」……寶玉笑道：「憑她怎麼去罷！我只守着你。」」（第三十回）

「不住猜疑道：「別是又不來了？又凍一夜不成？」正自胡猜，只見黑魃鬼的來了一個人。賈瑞便意定是鳳姐，不管皂白，等那人剛至面前，便如餓虎撲食，縮兒捕鼠的一般。抱住叫道：「親嫂子，等死我了！」說着抱到屋裡坑上，就親嘴扯褲子，滿口裡親爹親娘的亂叫起來。那人只不做聲，賈瑞扯了自己的褲子，硬幫幫就想頂入。忽覺燈光一闪，只見賈瑞舉着個燈籠照道：「誰在屋裡？」那人笑道：「瑞大叔要齷我呢！」」（第十二回）

這兩段文字，描寫一般青年性的衝動到了極點的時候，自然而然的表現一種怪象。這兩段描寫得深刻和活動，讀者一着想就知道了。

紅樓夢裡面性慾描寫的文字，當然不只有上面這幾段，不過這幾段比較的重要罷了。再如「賈寶玉初試雲雨情」，「賈二舍欲娶尤二娘」，「癡女兒遺帕惹相思」，「瀟湘館春困發幽情」，這幾回裡面，都有幾段性慾描寫得深刻的文字。我現在也不能多舉了，請閱者自己去找罷！

七 紅樓夢之描寫與結構

紅樓夢這一部書，強於描寫個性，拙於描寫風景。個性本是在文學中最難描寫得深刻的東西。要寫手腕高超的時候，對於某一個人的個性，只在他簡單的動作和簡單的談話中，輕描淡寫的說幾句，就表現得淋漓盡致了。風景的描寫，比個性的描寫，似乎要容易一點。但要描寫得深刻的時候，那就與個性有同樣的易寫難工。因為風景的描寫，與作品中的人物，應該同時互相照應的。若假使你畫情的長篇的描寫一段春風秋月，香花嫩草。與作品中的人物，不發生什麼關係，那不僅讀者看了，不起什麼情感，那段文字，也就太呆板了。

紅樓夢的局面，實在也是太大了。從第一回到一百二十回，——因為要談他的描寫，當然不便分作曹雪芹與高鹗兩部分。——字也有幾十萬。要他處處描寫得精宏和深刻，實在是一件難能的事。這一點我們當然要原諒紅樓夢的作者的地方。

紅樓夢描寫風景的文字，實在難得找一段最精采的。那些描寫的文句，都是一些抽象的表現。說到這塊地方，似乎很相合；透到那塊地方，也沒有什麼不可以。紅樓夢裡面描寫的最長的文字，當然要推十七回的大觀園試才題對額那一大段了。那一大段，人家都說寫得精細。嚴格地說起來，說他寫得有條有理，當然是可以；說他描寫得深刻，就有點勉強了。只要看了下面這些句子，也就知道是太抽象了。

「崇山峻嶺，層樓高起。面面琳宮合抱，迢迢複道雲紆。青松澗寂，玉蘭繞砌。金輝獸面

，影燒綉頭。」

「絲垂金縷，蛇吐丹砂。」

「垂簾繞柱，琴砌盤階。或如翠帶飄飄，或如金縷翩翩；或質若丹砂，或花如金桂。」

像上面這一類的句子，真是觸目皆是。你們看了的，以為這真深刻，還是抽象呢？

紅樓夢裡面描寫人物的個性，却又特別的有力量了。描寫得最深刻的，是林黛玉，劉老老，

王熙鳳三個，讓我來舉幾個例罷！

「林黛玉道：「死了也不值什麼，只是丟了什麼金，又算什麼金麒麟，可怎麼好呢！」」
」（第三十二回）

「便在後面笑道：「姐姐！也自己保重些兒，就真哭出兩缸淚來，也醫不好棒瘡。」」
」（第三十四回）

這幾句話把林黛玉那種偏妬多疑的個性，真是畫活了。只要看過紅樓夢的人，聽人家說這幾句，就可以斷定是林黛玉說的呢！

「王熙鳳對黛玉道：「你替我家做了媳婦，少些什麼？」指春寶道：「你瞧瞧人物配不上？門算兒配不上？根基家私配不上？那一點玷辱了你？」」
」（第二十五回）

「熙鳳因笑道：「天下真有這樣標榜人物，我今日纔算見了。况且這通身的氣派，竟不像老祖宗的外孫女兒，竟是個嫡親的孫女。真怨不得老祖宗天天心口頭一刻不忘。只可惜我這妹妹這樣命苦，怎麼姑媽媽就去世了。」說著便用帕拭淚。……這熙鳳聽了，忙轉悲為喜道：「正是呢！我一見了妹妹，一心都在她身上。又是歡喜，又真傷心，竟忘記了老祖宗。該打，該打！」」
」（第三回）

上面這兩段小小的文字，把王熙鳳令人生畏的鳳姐的性情，真是完全表現了。他那種說話的刻薄，承歡的脂媚，看了這幾句，不就完全知道了嗎？有人說：「鳳姐逢人話偏多」。黛玉說

：「她是什麼談話，不過是貧賤賤言的討人罷了。」讀者說真的呢，還是假的呢？

描寫劉老兩段最妙的文字，第一就是劉老初進榮國府，第二就是劉老老醉臥怡紅院。他描寫一個鄉村的貧婦，走到一個仕宦的家門中。一言一笑，一舉一動，都是恰到好处。那種少見多怪的神態，言動驚奇的情形，真是深刻到了極點了。

以外如描寫溫柔的賈敏，慈善的賈母，強橫的黛玉，粗魯的賈璉，平庸的王夫人，無事忙的寶玉，都是作者用力的地方。我今天不能再舉例了，請讀者自己去領略罷。

敘事的文字，最難描寫得動人。但紅樓夢的作者，對於這種描寫，確有特長的地方。因為事情太難，就難得寫成有條有理；事情太大，就不知要怎樣起結。紅樓夢裡面最大最難的事情，當然是元妃省母，臨鳳治喪；史太君兩宴大觀園，榮國府元宵開夜宴的幾次了。但這幾次的時候，他竟然寫得不多不少，有條有理，這不是他的特長嗎？所以我們對於紅樓夢作者，長於敘事文字的描寫的手腕，不得不表示相當的欽慕。

得意的事情，難得寫好；失意的事情，容易使人同情。這種結果，大約是人類的心情，對於人類悲哀的事情，比較對於歡樂的事情，容易引起一種同情的緣故。所以紅樓夢裡面描寫失意的事情，比描寫得意的時候，都要深刻而活動。像那些『病瀟湘癡魂驚惡夢』，『埋香塚飛燕泣殘紅』，『風雨夕悶製風雨詞』，『病神瑛淚酒相思地』。再像那幾段寫黛玉之死，黛玉之死，妙玉的遭劫，探春的遠嫁，都是作者最用力最描寫的地方。我們讀到林黛玉葬花，秋風雨夕的時候，怎會不替這個薄命的林黛玉，下幾點同情的淚珠呢？讀到妙玉遭劫，探春遠嫁，怎會不感到她們命運的乖離，身世的飄零呢？再讀到寶釵成婚，黛玉自盡至於病死的那種慘狀的時候，我們真要同聲替黛玉一哭了。這幾段文字，實在是紅樓夢裡面最精采的最深刻的最動人的幾篇，讀者千萬不要隨便看過！

上面把紅樓夢裡面的描寫，談了一個梗概。因為篇幅的關係，不能再多說了！現在讓我談談

紅樓夢的結構能。

談紅樓夢的結構，實在是一件困難的事。因為曹雪芹只做了八十回就死了。一部殘書斷簡的紅樓夢，怎樣好去說他的結構呢？現在要談結構，那就不能不說到高鹗續書的本事了。

中國的小說，多半是悲劇的開始，團圓的收場。因為一般普通人的心理，對於一切的事情，都覺得是應該這樣。所以西湘在黛玉完了以後，大家總覺得賈生沒有回空成夫婦，認為是一件恨事。因此團圓迎合那較人的心理，做了半本續西湘。在那較人看起來，覺得團圓做的是快人快事。但是在稍有點藝術的批評的眼光的人看起來，那就不得不罵他是狗尾續貂了。

紅樓夢裡面的事情，太繁雜了，所以起首不得不直寫。比不得現在這派通行的短篇小說，可以從中間情感最熱烈的一段寫起，再將前面的事情，反應的淡寫出來。所以紅樓夢的前面，完全是直寫的，談不到什麼結構。最要緊的，就是結構的佈置了。

後四十回高鹗續的，現在要談結構，當然是要看高鹗續的後四十回的情形。我前面已經說過，中國的小說，多半是夫婦團圓的結果。要是照這個例做去，那紅樓夢收場之日，應該正黛玉在黛玉洞房悲傷的時候，我想假如是這樣的描寫，一定可以迎合一般人的心理，決計沒有什麼紅樓夢續書出世的了。高鹗的眼光，畢竟高出一人之上，畢竟打破了中國小說的團圓迷信，他竟然不學團圓續書那樣的方法，大胆地寫黛玉病死，寶玉出家，妙玉遭劫，襲人另嫁。熱鬧起首，悲劇下場。他在一百多年以前的時候，在中國舊文學的環境裡面，對於小說的結構，就有這種獨到的眼光，那我們也應該對他表示相當的敬意了。老實的說罷，他續的後四十回，能夠與原作八十回，並存到現在，沒有人罵他是狗尾續貂的，恐怕就在他這一點呢？

八 紅樓夢的版本問題

研究一部偉大的文藝作品，對於牠的版本問題，也是應該特別注意的；尤其是這部沒有做完的和附會了兩百多年的紅樓夢的版本問題，更要特別的討論一下。

紅樓夢的本子問題，嚴格地說起來，只有三種。其餘雖說還有無數版本，但都是從上面三種的一種的裡面脫胎出來的，不能另外列為一種。現在讓我先說上面三種以後，再說其餘的罷。

(1) 脂本 這種本子，是乾隆末年高鶚將八十回的紅樓夢續成一百二十回的本子。因為卷首有一篇程偉元——小泉——的序文，所以我們就叫做程本。這種程本，又分為兩種：一為乾隆五十七年壬子第四次活字排本，一為乾隆五十七年壬子程家排本——胡先生的紅樓夢考證——程排本較之第一次活字排本，要精確一點。看程家排本的引言裡面說：

「……今得後四十回，合成完璧。緣友人借抄爭勝者甚夥，抄錄固難，刊版亦需時日。姑集活字刷印，因急欲公諸同好，故初印時，不及細校，間有紕繆。今復聚集各原本，詳加校閱，訂無訛，惟閱者諒之。」

我們看了這一段，就知道刊版的程排本，比活字刷印的脂本，要精確多了。因為高鶚明明的說：「初印時不及細校，間有紕繆。」自己說有錯誤，當然別人不能替他遮掩和解釋了。可惜現在市面上通行的紅樓夢，都是用的那部間有紕繆的第一次的活字排本做的底本，這實在是紅樓夢版本史上的一件遺恨。

(2) 戚本 這部紅樓夢是上海有正書局石印的一部八十回的本子，因為前面有薛濤清感齋生的序文，所以我們都叫他做戚本。這個戚本，雖說只有八十回，但並不是曹雪芹作的那個八十回的原本，因為這個戚本的上面，已有總評，有夾評，有詩和韻文的評讚，可知他是很晚的抄本，決不是原本了。

(3) 真本 這個本子，却又是另外一個補本。將瑤華底小說考證裡面說：

「紅樓夢……自百回以後，脫枝失節，終非一人手筆。戴君誠甫，曾見一舊時真本。八十

回之後，皆不與今同。榮澤精沒後，均極蕭條，寶釵亦早卒，寶玉無以為家，至海為擊枥之流。史湘雲則為乞丐，後乃與寶玉仍成夫婦。故書中回自有因感頓伏白骨曇星之言也。聞吳潤生中丞家尚藏有其本，惜在京邸時未曾談及。俟再踏軟紅，定當假而閱之，以擴所未見矣。」

我們讀了這段，就知道除程本成本以外，確另外還有一種所謂舊時真本紅樓夢。既有人——藏藏——見過，又有人——吳潤生中丞——收藏，當然不是毫無根據的。可惜這種本子，現在看不見了。牠的結構，既然與程二本俱有差異，假如我們能够得着這種真本，當然又可供給許多研究紅樓夢的新材料。

除了上面這三種本子以外，其餘書局種種的版本，都是把程本做底本的。不過上面加上一些評語賀文圖說讀法罷了。像道光壬辰年的刻本，有嶺花主人的論贊，有問答，有大觀園圖說，有大觀園影事十二詠，有王雪香的總評。再像那本明治三十八年的鉛印本，有明齋主人評，有次某山民總評，有太平山人石頭記讀法，有音釋，有回末總評，有眉批，也有夾註。牠裡面的內容，却都是翻印程本。

近來亞東書局，印了一部新式的標點的紅樓夢。那位標點的先生，曾將程二本，互相比較，準情酌理，稍有改正。所以在現在的新式標點紅樓夢中，當然要以這種亞東書局的本子，為比較完善的了。

前年上海羣學社的不懂文學而自逞天才的編輯許先生，竟然隨便的把程本紅樓夢，減去二十回，印成一百回的本子。他那種擅自改書的罪過，真有勝於持刀殺人呢！他在文藝界，做了這種犯罪的事情，於他個人，本也沒有什麼十分要緊，但對於紅樓夢的本來的面目，和他原有的價值，確有絕大的損失。尤其是在紅樓夢的版本史上，產生了一件最可恥的根事。我們對於這樣的文藝界的公敵，應須加以嚴厲的指責。

我在最後，還要介紹徐先生的後三十回的紅樓夢。這種本子，就是說除了百二十回的程本以外，另外還有一種八十回後的續本的佚本。續的是三十回呢，還是幾十回呢？現在也沒有確定的數目。不過只要知道除了程本以外，還有這麼樣的一個佚本就夠了。要知其詳，請參看徐先生著的紅樓夢辨裡面的後三十回的紅樓夢的那一章。

九 紅樓夢在中國文壇上的位置

中國有了兩千多年的文化，在文壇上，給我們研究文學的人留下一份重大遺產。但在中國文學的演進中，各朝代有各朝代的特徵，各朝代有代表民族精神的著作，好像唐朝的詩，宋朝的詞，元朝的曲，都是這幾個朝代文學的特徵，也就是這幾個朝代的代表作品。到了清朝，學術愈加發達，什麼經學小學，在那個時候，却出了幾個有名的學者。就是談到文學，也不限定趕不上那一朝的成績。在人家談到文學，當然是要推桐城派的古文了。桐城派的古文，在清朝的勢力，確也不小。像那幾位首領：姚鼐，方苞，劉大槐，曾國藩，都是很有成就。他們這派古文，只是一種說理的文字，不是一種含有美的文學。——不是活的文學——那些既然不是活的文學，當然不能算作一個朝代的文學界的代表了。

中國的文人，一向來就是看小說不起的，所以在中國的文學史中，很難找着一部小說的名字。他們就是有了小說的材料，也不過是用那些慣用的文言，做幾句抽象的描寫。唐朝限說的虬髯客傳，已帶有點小說的意味，到了宋朝，有一種平話的發現，但因為贊成人少，終久沒有什麼勢力。到了元朝，中國的文學，由宋代的詞，演進到了曲子。元朝的曲子，用一種韻文，敘述一種很有趣味的事體。所以元朝的曲子，與小說已很相接近了。元朝的末葉，產生了一部三國演義，一部水滸傳。這兩部書都是很長的，裡面完全是用的白話。這兩部書在中國文壇上，起了一個大

大的轉變。清朝的小說能够有這種狀況，可以說是完全受了這兩部書的影響。

做清代的文學的代表，當然是要推白話小說。本來科舉一日不廢，死了的古文的威嚴，一日不倒的。但在科舉風行之時，竟然產生了無數的白話小說，這也可以說是文學的歷史的演進的趨勢了。

清代的小說，確有許多可讀的作品。像那些今古奇觀，兒女英雄傳，儒林外史，官場現形記這類的書，都有牠們的相當的價值。但在這派中的代表，又不得不推我今天所說的紅樓夢。

紅樓夢的描寫人情世故，可算得是盡情盡理。有人批評紅樓夢說：『一切人情世故，盡寓於脂跡香痕。』確實是說得恰到好處。再看他一百二十回，人繁事雜，他都寫得有條不紊，前後一致，所以紅樓夢在藝術上，確有相當的成就。再就事實上，也可以看得出紅樓夢在中國社會上風行的勢力。自出版到現在，已通行了兩百多年，差不多能够看書的人，總沒有不領略紅樓夢的風味的。現在就不拿藝術的眼光來說話，先看這一點，也就可以看得出紅樓夢的價值了。

拿起中國文學批評的眼光，來批評紅樓夢，確實是一塊無瑕的美玉。所以紅樓夢在中國文壇上的位置，誰也應該承認他是第一等的作品。但是拿起世界文學批評的眼光來說話的時候，那就有點不同了。

中國人的思想，多半是消極的。看到人情冷落，世態炎涼；再感到前途渺渺，身世飄零的時候，於是自怨自解，用一種牢愁之語，發為一種心靈懺悔的文字。在他寫的時候，也沒有什麼特殊的用意，不過是想到過去的繁華，再看到現在的飄零的時候，就感到悔恨無從，只有付諸一哭的方法。在紅樓夢裡面，也是逃不了這些舊調子，因為他不能脫去中國的陳舊的思想，所以我們就不能把他，同世界上第一等的文學作品，相提並論了。

紅樓夢在中國文壇上，那就有牠的特殊價值了。紅樓夢的作者，在兩百多年以前的時代，對於文學就有特殊過人的見解。看他自己說：

「我想歷來野史的朝代，無非假借懷唐的名色。莫如我這石頭所記，不借此套，只按自己的事體情理，反到新鮮別致。況且那野史中，或誹謗君相，或貶人妻女，恣淫兇惡，不可勝數。更有一種風月筆墨，其淫穢污臭，最易壞人子弟。至於才子佳人等書，則又開口文君，滿篇子建，千部一腔，千人一面，且終不可不涉淫濫。在作者不過要寫出自己的兩首情詩詠賦來，故假捏出男女二人名姓，又必旁添一人撥亂其間，如戲中小丑一般。更可厭者，之乎者也，非理卽文，火不近情，自相矛盾。」（第一回）

我們看了他這一段話，就知道他對於文學的見解了。他對於那些才子佳人的無病呻吟的傳記，看得一錢不值。他把活的文學與死的文學的界限，分得何等清晰。他雖然是兩百多年以前的人，確有現代人的思想。他的天才和見解，也就可以見其高超了。他這樣一個有才氣的，在兩百多年以前的舊社會裡面，不熱心科舉，逐鹿利場，竟然在這貧窮潦倒之中，費了幾十年工夫，著了這一部驚人的紅樓夢，給中國的文壇，留下一份偉大的成績。由此我們也可以知道紅樓夢作者的思想及其品格了。可惜這位富有天才的作者，沒有生在二十世紀的中國。假如要是生在現在，那也就可以對於中國的文壇，做點揚眉吐氣的事業了。

照上面說起來，紅樓夢在清代的小說裡面，當然是可以推做一部代表的著作，也就可以說代表清代民族精神的作品了。所以我說紅樓夢在中國文壇上的價值，與屈原的離騷，太史公的史記，班固的漢書，唐朝的詩，宋朝的詞，元朝的曲，佔有同樣高低的位置。

十 餘論

我做這篇論文的時候，原來的計劃，不只上面九個題目。除了這九段以外，還有紅樓夢的詩，女親，和紅樓夢與儒林外史的比較。研究紅樓夢的人，這兩件事，也都是要做的工作。

我把紅樓夢的婦女觀寫了六千字的時候，還沒有過三分之一，我覺字太多了，佔了增刊的篇幅，只好擱起了。等到沒有事的時候，我將做成一篇專文，放在旁的雜誌上發表。本來黃仲蘇先生前年在武昌的時候，他就要我把這個題目，做一篇論文。我那時對於這篇論文的做法，曾和黃先生商量過幾次，但是一直做到現在，還沒有完功。這不僅是我對我自己不起，也是對黃先不起的一個地方。

中國的小說，誰也知道紅樓夢與儒林外史佔有最大的勢力。所以這兩本書的比較，也是一篇很重要的東西。但是要写一篇嚴密的詳細的比較的時候，也不是幾千字，能夠了事的。所以我現在也只好把他取消了。但我總相信紅樓夢的婦女觀，和紅樓夢與儒林外史的比較這兩篇東西，一定有的機會與讀者相見。

我在最後還有幾句話，就是我接到晨報徵文的信的時候，我就覆信擔任了這個題目。但他們規定的交卷的期限，不到二十天。在這短的時間裡，做這大的題目的論文，當然是有許多疏漏的地方。我以十分誠懇的態度，希望讀者加以校正。

十四，九，二十五，初稿。

我這篇東西，剛做好的時候，胡適之先生因為講學的關係，到武昌來了。我因為這篇東西，許多是參考胡先生的，所以就送給胡先生校正。胡先生看了這篇，指教我許多不妥的地方，使我得着比較完善的修正。我在這一點，是要用誠懇的態度，感激胡先生的。

我說紅樓夢的地點在長安，胡先生不大贊同。他當我說：「據種種的考證，曹雪芹永遠沒有和陝西長西發生過關係。他死的時候，確實在北京。書中雖名說長安，因古人多稱京都為長安的緣故。」我說：「怎樣解釋長安？」胡先生說：「大約，因為稱京都為長安，所以稱京都附近的縣，就叫長安縣。」胡先生這種解釋，我在當面的時候，沒有旁的辯論，不過我覺得沒有詳細明瞭曹雪芹的身世以前，總不能武斷的說曹雪芹和陝西的長安，不發生關係。

並且胡先生又當我說：「有人寫信告訴我，發現了曹雪芹的文案。」現在雖說還沒有找到，後來或者還有找着的一天。只要我們努力，我相信對於曹雪芹的生平，不難得着一個水落石出的結果。

我說的紅樓夢的真本，胡先生說是不可得的。就是前人的記載，也都是不負責任。胡先生的話，當然是正確的。我覺得前人既然有這一種傳說，不便把他抹殺，所以仍然把他留下了。我批評紅樓夢描寫不深刻，胡先生算是完全同意了。我說老殘遊記描林外史的描寫，比紅樓夢都要深刻的話，胡先生都表示了贊同。

我做這篇東西的時候，絕對沒有想到能够當面請教胡先生的。這次意外的事情，使我內部的心靈，感着無恨的愉快。

伏虎，九月，三十。

第三十四章 婦女的健康

健康是幸福，這句話無論甚麼人不能加以否認的，可是人類如何方能發健康，實有研究的必要，人在呱呱墜地以前——即在母胎內，所蒙受的體質的強弱，與後來成人時代能發健康與否，實有極大的關係。所以母體強的，子女一定強；母體弱的，子女多半弱。我們須增進人類的健康，尤當注意婦女的健康，因為她是健康的基礎，所以她的健康是非常重要的，這書關於健康的方法，說的極詳盡，注意健康的人們，不可不看。每冊大洋二角，外埠另加郵費二分。

二十史朔閏表例言

陳垣

始吾欲爲中西二千年日曆，曾先將中史二千年朔閏考定。迨中西回史日曆告成，凡二十卷，卷帙較繁，一時不能付印，而朋輩索觀及借鈔者衆，故特將中史朔閏表先付影印，而西曆回曆亦附見焉。

秦以前曆法無考，汪曰積爲歷代技術考，起周共和，然魯隱以後，與春秋不合，非史實也。顏棟高故注氏長曆，爲春秋朔閏表，與春秋合矣。宋與推算不符，亦不足徵信，惟通鑑目錄載宋劉義夏長曆，源自漢高元年，今從之。

漢未改曆前用漢曆，或云仍秦制用顛頊曆，故劉氏汪氏兩存之。今考紀志，多與漢合，故從漢曆。

劉氏長曆止於五代，續之者有耶律儼遼宋閏朔考，載於遼史曆象志，南宋金元，有錢佃四史朔閏考，明以來有汪氏長術，清有萬年書，今表即根據諸書，參以各史紀志，正其謬誤，終於清宣統三年，爲舊曆作一總結。

清萬年書每朝例預推二百年，然預推之朔日，後來每有改定。今悉以當年頒行之時憲書爲主，不以萬年書預推之月朔爲主，幸故宮圖書館歷年時憲書尙存，可供參校。

漢未改曆前，仍秦制建亥，以十月爲歲首，然不改十月爲正月，不改正月爲四月也。採用改正，則改寅正之十二月爲正月，改正月爲二月。魏景初之用丑正亦然。今表於月份之排列，既取整齊，而對於不用寅正之年，則悉以粗線誌之，以明月之地位不移，而月之名稱，有已改易者。

易號改元，強從下合之日爲始，未必追改以前之月日。今表於年中改元者，悉仍其舊號，而繫新號於二年，並於表下著其改元之月日。蓋觀二年卽知有元年，若削去末年而冠以新元，則何以知漢之始元有七年，晉之咸寧有六年，甚非史實。且凡未改元前條敘令及民間契約，必仍用前元，史家豈一一代爲追改。

至於兩朝遞嬗之際，亦用此例。凡前朝未盡覆亡，必著其年號於上，而將新朝年號著於下，如陳之禎朔，宋之祥興，明之永曆是也。汪氏長術於明萬曆四十四年卽冠以清元，甚所不取，今特燭之。

又正統間位之說，今日實無辨論之價值。唯當列國分立之際，本表限於篇幅，不能將諸國年號並列，故祇得取史家通例，任擇一國列之，而將同時異國之年號分列於下，固無正間之見存也。

三國南北朝朔閏同，亦以一國爲主，其殊異少者，記於本年之下，其殊異較多者，另爲一表，附於卷末。

秦西之用陽曆，始於羅馬帝儒略，以羅馬七零九年一月一日實行，卽耶穌紀元前四十五年，漢元帝初元三年十二月二日也。

儒略曆原定每閏三年一閏，卽逢我子辰申歲，平年三百六十五日，閏年三百六十六日。

儒略曆每月日數，原定一，三，五，七，九，十一等月，各三十一日。四，六，八，十二等月，各三十日。二月平年二十九日，閏年三十日。

然儒略曆實行以後，誤爲每三年一閏，積三十六年，應閏九日者已閏十二日。奧古斯帝覺其誤，乃下令漢十二年不置閏。並改定每月日數，一，三，五，七，八，十，十二等月，各三十一日。四，六，九，十一，等月，各三十日。二月平年二十八日。閏年二十九日。是爲奧古斯帝修正之儒略曆，亦稱舊曆。

至一五八二年，教王格勒哥里又覺曆法不合，乃議改曆。以是年十月五日爲十五日，中間消去十日，並定逢百之年不閏，逢四百年仍閏，是爲格勒哥里曆，又稱新曆。

儒略改曆以前，曆法紛亂不可記。儒略改曆以後，因誤置閏者三十餘年，不置閏者又十餘年，每月日數又與今曆不同。故此編斷自耶穌元年始，一五八二年以前用舊曆，一五八二年以後用新曆。新曆雖較舊曆精密，然一五八二年以前，舊曆却爲史實也。

泰西各國，採用新曆，先後不同，大抵天主教各國採用最先。至一千七百年，耶穌教各國始用之。一七五二年，英國始用之。一九一八年，俄國始用之。今中華民國所用者，卽格勒哥里曆。日本則一八七三年已採用之也。

以耶穌降生之歲紀元，本起於五二七年羅馬教士之推定。今表於羅馬未亡以前，並記羅馬紀年。又耶穌之生，實在今紀元之前數年，第各國沿用已久，不便更正，故仍之耳。

回曆以摩訶末由魯克遷至默地那之明日爲元，卽西曆六二二年七月十六日也。洪武甲子，爲回曆七八六年，明史曆志由洪武甲子上推七八六年，誤以中曆計算，遂謂回曆起於隋開皇己未，不知以回曆計算，實起於唐武憲五年壬午六月三日也。

回曆係純太陰曆，不置閏月，又無三十一日，故四時寒暑無定。積三十二三年，卽比中西曆多一年，積七百八十六年，遂比中西曆多二十三年，至今一千三百四十四年，遂比中西曆多四十年也。

回曆月法，以見新月爲月首，不以實朔爲月首，故其月首日期，恆在中曆初二三日之後。

回曆月法有一定，單月大盡，各三十日，雙月小盡，各二十九日，惟隔二三年置一閏日於十二月之末，故平年三百五十四日，閏年三百五十五日。

回曆以三十年爲一周，每周平年十九，閏年十一，其閏年居每周之第二，五，七，十，十三，十六，十八，廿一，廿四，廿六，廿九等年。

本表即按右法推算，畫定回曆三十年一周，而記其歲首當我國之某月某日。

西曆回曆均有七日來復之制。今卷未附日曜表七，每表四年，何年起應用何表，悉以數字記於眉端。遇有失閏或改曆等年，則須超越他表。如西曆元年起，應用日曜表一，唯因第四年羅馬失閏，則從是年三月起，須改用日曜表五。又如西曆一五八一年起，應用日曜表一，唯因一五八二年十月十五日改曆，則從是日起，須用日曜表六是也。

中華民國十四年十一月廿五日，舊曆十月十日，回曆五月九日，新會陳垣識。

心理與生命 是書係從日本福來友吉所著心理學概論，摘要譯出，根據生命原理，說明心理現象，並對於哲學，宗教，倫理，藝術上種種重要問題，逐一與

以解釋。書末附錄兩篇，係日本蓮水所著現代心理學，一篇述心理學過去的歷史，一篇述心理學將來的趨勢。研究新學者，不可不讀。每冊大洋三角五分，外埠另加寄費三分五釐。

匪窟生活 是書為實事小說，著者曾身入匪巢，目視一切，凡架票之

詭詐，擄票之殘暴，以及官兵之荒謬，莫不繪影繪聲，躍然紙上。年來肆擾蘇皖豫陳之匪，均出於除匪一帶，著者特詳其派別，舉其弱點，意在供環球治匪者瀏覽，俾得除暴安良之策，是此書又不僅作小說觀也。至文筆酣暢，處處引人入勝，為其餘事。是書當在本報披露之時，日載千言，讀者都嫌太少，完卷之後，紛紛投函請求出書，此又可知其價值矣。定價三角，外埠另加寄費三分。

蒙韃備錄跋

王國維

此書題宋孟珙撰，書中亦自稱名為洪棠。宋史孟珙傳，洪未嘗使蒙古，疑別一人也。書中稱去歲庚辰年，今辛巳年，是此書作於辛巳。乃宋寧宗嘉定十四年，蒙古太祖之十六年也。是歲宋遣荷蒙玉使蒙古，元史太祖紀十六年宋遣荷蒙玉來請和，耶律鑄鑾漢晉書卷二凱凱樂詞注云：昔我大皇帝出師問罪西域，辛巳歲夏駐蹕鐵門關。宋主寧宗遣國信使荷蒙玉通好乞和，太祖皇帝許之，敕宣差哈哈達還其國。又引獨邊傳紹定元年戊子制置使鄭損與所代官四川制置使桂如圍會於順慶，以時相所噉和議，密指告之，且界以朝廷所授荷蒙玉使北錄二冊。是蒙玉於是歲北使，亦有紀錄。內知此錄非蒙玉書者。緣蒙玉遠至西域，而此書所記行踪，訖於燕京，未及漠北，又蒙玉親見太祖，而撰此漢者，僅見木華黎國王，疑是蒙玉副伴留贖者所記。是歲金人亦遣烏古翁仲與安延珍使蒙玉，而至西域見太祖者，亦翁仲一人，則蒙玉之副，必留贖無疑也。書中紀事多疑實可貴，惟謂燕京現有移刺晉卿者，契丹人登第，現為內翰掌文書。攷耶律文正是歲在西域，不在燕京，則傳聞之誤也。又謂近者入聘於我宋副使速不罕者，乃自韃靼也云云。案元史太宗紀三年遣斡不干使宋，假道宋，殺之。雙溪醉隱集注辛卯冬我太宗皇帝南征汝，詔寧宗皇帝遣信使羅布干使宋，使人殺之。又引理宗錄第八十三，紹定四年辛卯，北使蘇巴爾罕來，以假道合兵為辭。青野原沔州統制張宣誘蘇巴爾罕殺之。此辛巳後十年事。速不罕，斡不干，羅布干，蘇巴爾罕實是一人，是錄記速不罕為副使使宋，必辛巳以前，蒙古已有信使至宋，而速不罕副之。荷蒙玉之使蒙古，或即為速不罕一行之符使也。此事宋元二史失載，故附著之。

釋名新略例

楊樹達

元和顧千里撰釋名略例，謂釋名之例有二：一曰本字，二曰易字。其凡則有十：曰本字，曰聲木字；此屬於本字者也；曰本字而易字；此兼屬本字與易字者也。曰易字，曰變易字，曰再易字，曰轉易字，曰省易字，曰省變易字，曰易雙字；此屬於易字者也。樹達按顧氏此文，能於國氏書義訓繁複之中，抽釋端緒，使其秩然不紊，信足為美矣。顧釋名乃以音為訓之書，治之者宜於聲音求其條貫，不當全以字形為說。顧氏以本字易字為大例，而以十凡括之，蓋猶不免泥於述象也。今用顧氏之法，為釋名新略例一篇。雖未能盡合字形，要以聲音為主。其說曰：

釋名音訓之大例有三：一曰同音，二曰雙聲，三曰連均。其凡則有九：一曰以本字為訓，二曰以同音字為訓，三曰以同音符之字為訓，四曰以音符之字為訓，五曰以本字所孳乳之字為訓；此別於同音者也。六曰以雙聲字為訓，七曰以近紐雙聲字為訓，八曰以旁紐雙聲字為訓；此屬於雙聲者也。九曰以連均字為訓；此屬於連均者也。一曰以本字為訓者：如以宿釋宿，以闕釋闕，以蒼蒼釋蒼天，以字甲釋甲之類是也。二曰以同音字為訓者：如以絲釋玄，以頰釋吳，以竟釋景，以規釋桿，以扞釋寒，以羽釋雨，以禁釋金，以胃釋卯，以麗釋離，以身釋申，以愷釋戔，以更釋庚之類是也。聲韻兼符，異為同音，今音有四聲之別，古無是也。三曰以同音符之字為訓者：如以閔釋晏，閔晏皆從文聲；以燿釋曠，曠燿皆從習聲；以揚釋陽，陽揚皆從易聲之類是也。四曰以音符之字為訓者：如以止釋趾，趾從止聲；以卻釋腳，腳從卻聲；以殿釋臂，臂從殿聲之類是也。五曰以本字之孳乳字為訓者：如以懷釋氣，懷從氣聲；以蔭釋陰，蔭從陰聲；以訶釋熱

，爲從滿聲；以森釋春，森從春聲；以終釋冬，終從冬聲；以吐釋土，吐從土聲；以作釋午，作從午聲；以昧釋末，昧從末聲；以核釋亥，核從亥聲；以乳釋乙，乳從乙聲；以炳釋丙，炳從丙聲；以紀釋己，紀從己聲；以茂釋戊，茂從戊聲；以姪釋壬，姪從壬聲；以揆釋癸，揆從癸聲；以廣釋光，廣從黃聲，黃從艾聲，艾即古光字之類是也。又如以遇釋偶，遇偶皆從禺聲，二字今音雖殊，古當無二，亦當屬此。六曰以雙聲字爲訓者：如以坦澤天，以散釋星，以汎與放釋風，以冒釋木，以化釋火，以散釋葉，以虛釋露，以殺釋害之類是也。七曰以近紐雙聲字爲訓者：如以飽釋乾，以昆釋鏹，以蹀釋舞之類是也。又如以進釋年，今音聲類若相遠，然年從千聲，千進爲近紐雙聲，亦當屬此。八曰以旁紐雙聲字爲訓者：如以假釋夏，以祝釋執，以承釋腰之類是也。九曰以聲巧字爲訓者：如以闕訓月，以顯訓天之類是也。雖古今音變，不可悉知，然大旨具思矣。其詳別具余所爲澤名聲證，不一而足。

十四年十月十五日，寫於北原。

戴東原

戴東原二百年生日紀念論文集

戴東原先生是清代考證學

的大家，梁任公先生說他在學術史上是『科學界的先驅者』；在哲學史上是『哲學界的革命建設家』，可見他在我國學術界的地位了。諸君要明白這兩句話不可不看這本論文集。全書三百頁，計分八篇，內梁任公先生四篇，陳展雲在英時英周良熙諸先生各一篇。洋洋灑灑，考據宏斷，皆極新穎。又有插圖八張，內有戴先生遺像一幅，爲清代學者所畫，極爲難得。每冊大洋七角，外埠另加寄費七分。

社會小說 說不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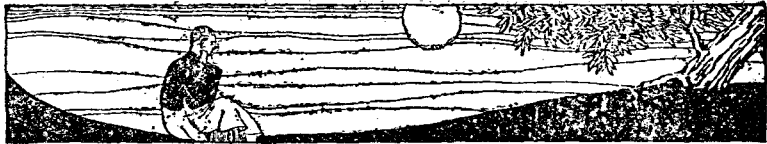
全書約十萬言

裝設極為精美

慎言著

這書全登晨報『北京版』，內容如何，閱者早已共賞，不必再來介紹。只聽說有許多人都當着登載『說不得』時候，每天非看北京版不可，不看彷彿一件要緊事沒幹的樣子，就這一點便可以想見這書的價值了。現在全書改爲新式排列，更爲醒目，大家要明白近兩年北京社會的裏面，實有手此一編的必要。每冊大洋六角，外埠寄費六分。

- 『全書回目』 (1) 慕自由柳樹悲失足 分等級鬧老爭纏頭 (2) 問字評詩通人沉色海 尋花同柳大將密泥窪 (3) 旅舍儉情老妻儉驚好夢 病牀設誓英雄密訂同心 (4) 領薪金一簞糊塗賬 求差缺三道沒字書 (5) 開倫捐打草驚蛇 榨鹽汁借花獻佛 (6) 替金尾舊歡重拾 浴溫泉二美爭風 (7) 背德忘恩叛師作騙騙 趨炎慕勢棄婦認蛤蟆 (8) 樞學潮騷擾狂簡子 翻醋海怒打薄情郎 (9) 辦報章報數食報 查煙案煙鬼香煙 (10) 行滿功圓女師返蜀 色衰愛弛老妻下堂 (11) 報厚恩小卒解步救主 念舊讎故人通五漏師 (12) 附神言鬼吏妄求天府寶 困藥裝將軍試演後庭花 (13) 企新圖財神訂密約 棄舊劍色鬼寫休書 (14) 紅粉多情疊花一現 黃梁初熟好夢成空
- 『封面裝設』本書用杜工部『顛狂柳絮隨風舞，輕薄桃花逐水流』兩句的詩意，託王石之先生繪成圖案，並集陳仁學教序中『說不得』三字題在卷前。



夢想的萬能

(法郎士先生的一篇談話)

譯自 Paul Gsell: Propos d' Anatole France 的末一章

西 澄

巴黎出了一個議員的缺。

社會黨派了幾個代表去見斐亦核先生（斐亦核先生是法郎士名著 *Histoire Contemporaine* 四種的主人，他的思想意見，很可以代表法郎士，所以大家往往叫法郎士為斐亦核先生。）要他當候選人。

那足見他們不大知道他。

他不是政治演說家。他常常的參加公眾演說，可是那不過勉為其難罷了。阿那托爾同志——在會場上時有人這樣的稱呼他——是不擅長雄辯術的。

反過來，有一個有味的對照。他是一個美妙的談話家。在他的家裏，他是語言的魔術家。一回兒很溫藉，一回兒便充滿了譏諷，他說的話好像背上背下來似的，並且是頂微妙的書。

在會場裏，他很不容易找到他要說的話。他總是帶了預備好的演說辭去宣讀的。當他帶着很重的鼻音念着，倒也不是沒有莊嚴的意味。要是他得臨時想幾句話說，他就吞吞吐吐的說不上來了。他這種感情，很可以表示他對於羣衆的虔敬，所以羣衆，很得意的為了一個天才，都讓他們駭倒了，竭力的鼓掌歡迎他。



可是在國會裏，他的敵黨不見得肯這樣的體諒的吧。

還有一個缺點。他從來就不回人家的信。他連來信的信封都不開的。從前來信都堆積在一個盤子裏，直到老約瑟芬把它們去燒了。那也是那個忠心的老僕的一種儀式似的職務。

我們還得記着，斐亦孩先生老忘掉他的約會，至少他去的不是一天太早了，便是一天太遲了。這樣的一個代表，選民是不久就會厭倦的。

實在三色巾巾國在這位哲學家的頭上，正好像戒指戴在一個貓的足指上，同樣的不相稱。

所以這一天，他辭了他們獻給他的這個危險的榮譽。代表們一定要他答應：他卻固執的謝絕了。

「你們的提議是十分恭維我，我心裏很感激，」他說；「可是我實在沒有做人民代表的才具。」

「不要以為我瞧不起政治。非但不這樣，我欽佩那些勇敢的人肯用了全付精神去幹它，自然，你們明白我的話，我是說抱着健全的政見——那就是說抱着我們的政見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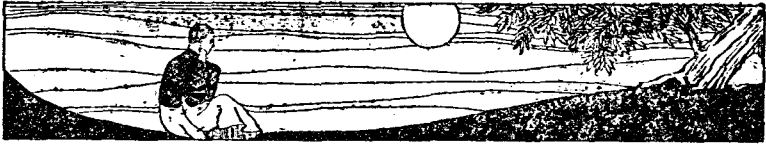
在這個當兒，友核（*Ten Tanne*）的名字跳到他的嘴唇上了。（友核是法國社會黨首領。歐戰事起，友核還奔走呼號，提倡和平，為人所暗殺。）

法郎士對他表示極深的好感。他愛他為了他的敏捷的頭腦，宏博的學問，尤其為了他偉大的人格。

「怎樣高尚的一個心！他有時做些笨事，正為了要守正不屈的緣故。他是不怕反抗羣衆的狂熱的。有時他激怒自己的同黨，為了他阻止他們過甚的行動，和他對於敵人的誠意。」

「他自己揀的最不討好的職務。他努力的立在工人和中等階級的中間，做他們的調和人，免去激烈的手段。」

「這是極好的工作，可是困難極了。」



「有時，在罷工的時候，軍隊對工人宣讀了暴動律，工人手裏舉着磚石躍躍欲試，一個英雄，爲了想阻止屠殺，挺身走進戰線中間的危地。這樣，他冒的險極大，他可以一方面受着法律的鎗彈，同時又受着舉動者的磚石。」

「這個意像很可以代表我的朋友友核的使命，和他所處境地的危險。」

後來這個著名的演說家得了一個極悲慘的結局，那時我們想到了這幾句話，我們覺得它們真好像真識言。

不一回，法郎士誇獎友核葛士特（Jos. Geste，也是社會黨首領）的清廉。

「這個人從他的貧寒裏得到怎樣大的力量！他穿的總是頂平常的衣服。可是他天生的窮相，就穿不了那樣舊的衣服也少不了顯得窮人。」

「他的職務，我們得說，是不像友核那樣的困難。因爲執意的不與中等階級合作比起想方法去改良他們來應得容易些。」

「這兩個社會黨首領的互相仇視常叫許多人擔心。人家常以爲我黨內部的不和是孱弱的表示。可是我看起來，這倒是氣力充足的證據。」

這話有人覺得詫異。他接着說：

「是這樣的。我們想一想看。在現在的革命首領裏面，無論意見怎樣的不和，斷不會像初期的基督教徒，例如聖彼特和聖保羅衝突的厲害。」

「在第一世紀裏，一定有些那教徒，西例恩人就是一種，他們，比起彼得來，反而同保羅接近些。」

「可是基督教並沒有失敗，就我所知道。實在它也算成功得够樣兒了。彼得同保羅現在在同一天，同一處，受人們祝祭，所以我不由得相信社會黨將來會得在同一天祭友核和葛士特的。」

大家笑了。



斐亦夜先生接着說到了蒲立恩（便是現在的法國內閣總理。蒲氏同許多法國的政客一樣，最初是社會黨。一朝自己有了些名望和勢力，便脫離了社會黨入別去了。同樣的人中國也不是沒有。）他很久的好朋友。

「他想去我們走別的路已經有好久了。」

「他討厭透了凡些想在大會裏奪他的野心很大的少年人。」

「他常常抱怨道：『我做他們的擦腳墊子做够了，不願再做了。』」

「這個比喻真不具很俏皮？它真可以描寫那些新進少年人的手段，他們想得到大會的信仰，先在已經有名的大會說家身上擦一擦他們的油。」

「總會不准社會黨員參加中流階級的政府，那真蒲立恩頂壞最難忍的。」

「他私下同我說：『這真可惜得很。可惜得很。因為我們裏面有四五個人很可以做極漂亮的領袖。』」

「我相信在這四五個人中，我自己看自己是第五名或是第六名吧。」

「也這樣熱烈希望着的權力也已經得到了，這權力他也不用得很得法；他是有治人的本領的。」

「我記得，以前他在琴奈大會說，他很懂得怎樣的激發聽衆。」

「有一天開會，他坐在我的近旁。」

「那天的聽衆很冷淡，頂熱烈的演辭也提不起他們的興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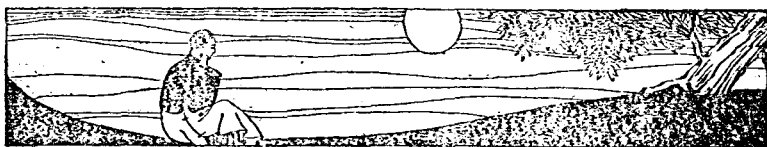
「蒲立恩輕輕的說在我耳朵裡：『等一等，我來振作起他們的精神來。』」

「他眼裏琴奈中間有一個老實的蠢人，瞪大了眼，張開了嘴在聽着。」

「他對他嘆道：『市民，你爲什麼不止的打斷我的話？』」

「我嗎？……」那個人摸不着頭腦的問。

「『是你！你！一個忠實的敵人，要攻擊人也得用光明磊落的手段！到講台上面來！』」



「上講台去！上講台去！」跑衆都嚷起來了。

「可是我一聲也沒響……」

底下的人推的推，擁的擁，這可憐的人想設法擠出去。忽然五六個流氓抓住了他，把他擁上講台來。他下地的時候，頭頂在底下。有半秒鐘的光景，我看見兩條腿在空中亂動亂擺。

「趕他出去！趕他出去！」大家都在嚷。

「那兩條腿一陣旋風似的不見了。」

「這樣一來，冰就融化了。聽衆讓這個舉動提起了勁，以後聽演說都有了同情。」
斐亦孩先生接下去講：

「最近有一次，蒲立恩又顯了也無所不用的心白太領。就是李却大主教歷了他寄居的郭興先生的家，回到蘇斐特首路池的新住宅去的那天。

「蒲立恩那時正當權，深恐怕大主教沿路經過的地方有示威一類的舉動。」

「也就想到了這個方法。」

「他派了幾個僕人遠遠站在郭興先住宅的門外。」

「大主教的車子來了，他們大聲的嚷着『大主教萬歲！大主教萬歲！』一面把拖車的馬攔了下來，他們自己立在車槓裏拉着跑，好像要表示他們對於大主教的狂熱的愛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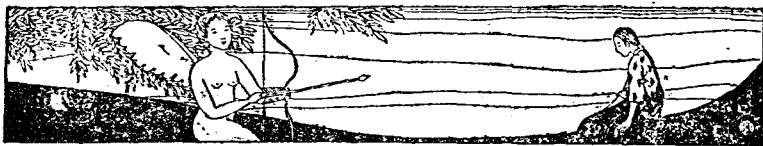
「這樣一路的拉，一路的嚷，一路的跑，他們與了軍火踏步的飛跑。」

「他們遇着了青年熱心的天主教徒，在沿路歡祝那尊敬的老年人，他們把他們往兩旁一推，還真腳不停留的往前跑。」

「不一回兒他們就到了，同大主教進了他的新第，代他把大門關上了。」

「這樣那政府害怕的騷擾就免掉了。」

「在這些巧妙的手段裏可以窺見政治的智慧。」



「在別人有這種才具的，我是非常的美慕，我看來，這幾乎是神奇的，因為我覺得我自己一點都沒有。所以我一定做不了好議員。真的，實在是這樣。」

「並且我喜歡我自己的職業，那是哲學家。我的狂妄的虛榮叫我相信那也是有些用處的。」
斐亦孩先生接着談我們急於想聽的比較了。

「我知道同政治家比較，一個夢想者不過是一個極微小的人物。」

「政治家是羣衆的偶像。他是他們的主人，同時也是他們的奴隸。他身後牽着一大隊要飯的人。他有的是勢力，聲名，榮譽。他把人民的命運握在手掌之中。他領他們得到富強，或是領他們上衰亡的路。他立法律。在這一點尤其可以看見他的權力來。制定種種法律，什麼是民衆一定得遵守的，什麼是國民沒有權力逾越的。這還不是幾乎天大的主權？」

「只有一點小小的不滿足，那是說，法律從來就不能規定什麼，一條法律，等到袖領們定下來時，早就已經通行的了。法律所能做到的是在習慣上加一種承認。要是法律同習慣是相反的，那麼法律還不過等於一紙空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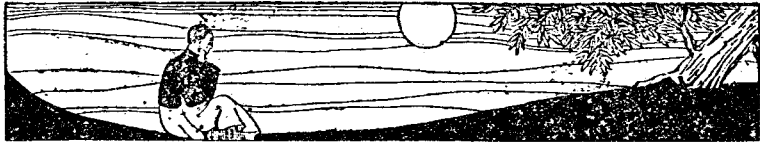
「所以在立法者的上面，還有通行的習慣。這習慣又是誰造成的呢？誰都有一份兒，不過要算夢想者的力量頂大了。他們的使命不是代社會運用思想嗎？」

「思想需要訓練，同耕地，做買賣，航船，造屋一樣。我不能說那些分割和磨練思想的人不是比其餘的人們更有價值。可是他們應得受幾分感激的，要是他們的責任盡得好。」

「在幾個方面他們改良了人們的生活。」

「在沉沉的深院底裏的試驗室裏，脆弱的科學家，戴上了眼鏡，重新在做過這世界。」

「就以我們眼前的事來說，我們不見近代的機械，尤其是汽器，引起的革命一天一天的推廣擴大嗎？這個發明的回響還並不顯有衰緩的趨勢。距離愈縮愈短了。因為交通非常迅速，我們歐洲縮到了不過法國在第一帝國時那樣的大。全世界這時候也不見得大過於一百年前這小小的歐洲。」



了。

「這件事實豈不是在預示我們世界的歷史裏不久將有很大的變化？」

「許許多多的出版物，書籍，雜誌，報章，都在傳佈極膽大的思想，它們難道不帶着促進將到的變革？」

「不單單發明是夢想者改造他們同類生活的方法，有時他們用的是最頂玄虛的思想，在人家看來沒用的思想。」

「古布尼證明地球並不是定點。他把這意氣洋洋的東西推到中心點外面去了。地球不過是在無窮盡中進行着的一個可憐的流浪者罷了。想一想這個震動的幽久的反響。人類既然並不在世界的靜止的中心，他們既然都不過是在一點遊行於無限的廣大中的污泥上蠕動着，他們不再是宇宙的君主了。他們失掉了神學的信心。懷疑，批評，種種近代的不安都鑽進了他的腦殼。非常不定，非常可憐的弱小的人們，他們一天比一天的明白覺到寬容和互相憐憫的神聖可貴。」

「達爾文提倡的是進化律。想一想那無限的力量進化律在人心上會發生。人們不止的，一天多一天的發見，那深刻的，新穎的同情來，使所有的生存的，感受苦惱的東西都親近些。人們不息的，一天多一天的，得到所有的東西都在無形的變更着，這變更是不能免的，阻止它固然是無聊，促進它也是多事。」

「這樣，大部分的大發現，歸根都是與我們的日常生活有關的。」

「其餘的夢想者，著作家和藝術家，他們不也與科學家有同樣的權力嗎？」

「在上面，在前面領導人民的，老實說，是他們，因為形成或確定一個民族的精神的具體們。」

「沒有詩人的參加，一國怎會有精神上的統一。在用兵力或條約亂湊在一塊兒的許多非常龐雜的種族，非常混亂的區域中間，怎會有共同的思想發生，要是思想家不繼續合力的代他們的同



胞做嚴密的思維？

「最初，幾個夢想者把他們四周國人民的感覺表現出來；他們表現的是他們附近熙熙攘攘的人們的心志。於是，要是他們的言辭很明澈，要是他們的本邦用智力或武力收服了隣近的區域，這些初期的歌音像回聲似的傳給了別個歌者，他們學會了又傳佈開去！

「一點兒，一點兒，全國的境內都唱着一種和諧的歌音，編起一種合奏的大曲，所有的不協和的聲音都消滅在一個單獨的曲調裏了。

「毫無疑惑的許多夢想者，許多詩人，許多藝術家都在這音樂會裏湊個份兒。可是從世紀到世紀樂隊的袖領具稀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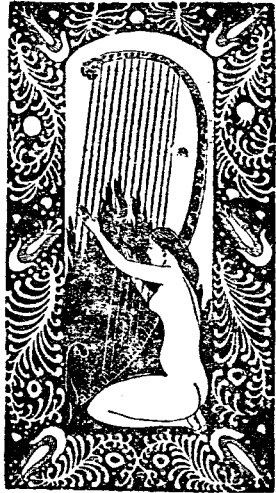
「世間能有幾個維龍 (Villon)，幾個曠培草 (Rabelais)，幾個麥戴尼 (Montaigne)，幾個莫哀 (Molière)，幾個服爾德 (Voltaire) ………

「用一個比喻，這些大人物是造起一個國家來的大匠。受了他們天才的號召，千千萬萬的工匠都來了。這樣，一國的國性才鞏固了。這樣，我們精神上的法蘭西才矗立起來，成一座獨立的，誠懇的，富於「愛倫尼」的精神和懲罰的譏諷的大廈，一座理智的，社交的，憐憫的大廈，一座博愛的大廈。

「唉，我的朋友們，我們應得鼓起勇氣來繼續的造這美麗的建築，這不單袖手旁觀的時候。我們必須擴大它，使它容得下全世界的人。這是所有的夢想者，不論大大小小，應當做的工作。

「爲了要見那團躡高起來，那壯麗的柱廊，偉大的屋簷直插到雲霄裡去，就是頂畢傲的工人也願意爬上梯去，提一斗泥灰給在木架頂上砌着磚石的靈巧的工匠。

「那麼讓我，親愛的朋友們，請我代這夢想的城去調泥灰去吧。這是我的命運，我也很情願，我並不要別樣的工作。」



洋狀元

熊佛西

戲劇版圖及排演權由作者保留。
 如蒙排演：上海方面請與益輝唱務天發唱團團長
 生通訊，北京方面請與國立專余上沅先生接洽。

登場人物

楊長元博士——即洋狀元。
 楊父——楊且胖，短粗的模樣，年約六十。
 楊母——楊下老太婆。

楊百萬——富翁，身材短小，年約五旬，鬚長。

其幸——是楊下女子，生得倒有幾分姿色，自便風流。

大饅頭——棍徒。

天不怕——土匪頭。

天不怕的部下數人

羅漢甲、乙、丙、丁、……

地點

中國內部的一個小村庄

時代

現在

第一幕

【景】帶賣茶酒點心的豆腐店。全店分裏外兩間，裏為廚房磨室，外為營業處。牆壁貼着不長紅紙寫的「財」字，便是「福」字……壁中壁貼着一副「青天一幕劉伶醉；明月三杯李白歌」的對聯。

☆開幕時，楊父正在磨豆腐，楊母正在打掃桌椅。楊父停住磨子，咳嗽。

楊母 老老，歇歇罷。

楊父

用不著。

楊母

我怕你的肝膽酸了。

楊父

我的肝膽已成鐵了。這是三十餘年練出來的勁。

。想不着長兒今年已經三十歲了。他是和我這只磨子同年的。真快！真快！已經三十年了！

這只磨子差不多朝朝夕夕跟着我，可是我那長兒一去十三年杳無音信！唉，真是急死我倆老了！人家都說他已經在外國中了『洋狀元』，

楊母

討了洋老婆，如今不願回來見我倆老了！唉！

老老，別氣罷。長兒一定會回來的。我相信我的寶貝一定會回來的。你沒聽見大傻子說有人已經看見長兒到了上海麼？聽說他中了洋狀元，做了洋官，不久就要接我倆老去享福的。

楊父

別信他們這套騙人的話！有人說長兒初一准到家的，今天已經初八了！人呢？哼！說這些話的人都是尋我倆老開心的！

☆鄉愚甲乙上。

甲

這一定是殺得鷄犬不留，人頭遍地！

乙

有這麼兇麼？這還了得！

甲

趕快！趕快！來兩碗酒！

楊母

熱酒還是涼酒？

乙

我倒幾時喝過熱酒？涼酒！涼酒！

甲

趕快！趕快！

楊母

☆楊母端上兩碗酒。

兩位今天爲什麼這樣急？

甲

土匪來了，怎能不急？

楊父

土匪來了？來了多少人馬？

甲

百多人。聽說人人有洋鎗！聽說這洋鎗非常厲害。一鎗可以打死兩百多人！

楊父

這麼厲害麼？土匪現在甚麼地方？

乙

據說離此地只有三十里。今天早晨百萬爺接着土匪頭天不怕一封信，叫他兩天內在本村湊出兩萬塊錢來，否則開鎗就殺，殺得鷄犬不留，

楊母

你看，這天不怕厲害不厲害？

甲

百萬爺怎樣回復他呢？

楊母

百萬爺急壞了。他說他雖是木村的首富，可是

甲

一口氣亦難湊出兩萬元。聽說他想逃走！

楊母

逃走？

甲

他非逃不可，否則必大吃虧。天不怕其所以要

楊母

上格們這兒來的，都是因爲聽說百萬爺家有百

甲

萬巨富。

楊母

百萬爺逃了，不歸我們遭殃麼？

甲 遭殃？恐怕性命亦難保！

楊父 我倒要問天不怕爲什麼這麼厲害？他究竟怕不怕什麼人？

乙 什麼人他不怕！聽說只怕洋鬼子；祇要一聽見洋鬼子的名字，他的寒毛骨就戰起來了！

★甲乙喝完酒正欲下時，大傻子笑嘻嘻的走上。

大傻子

趕快……趕快……福大爺，別……別磨豆腐了！快去——快去——快去接洋狀元！您的長兄中了洋狀元回來了，快去迎接罷！福大爺！

第！

楊父

(仍是磨豆腐，無動聲色)……

大傻子 福大爺！您老聽見了沒？我是特來替您老報喜信的！您的長兄中了洋狀元回來了，您老知道麼？

楊父

大傻子，請你再別尋我您老開心了罷！你已經騙了我們好幾次了，何必天天叫我們開心呢？要喝酒，你就坐下，不然，就替我滾出去！

大傻子 這次的的確確是真的！我是百萬爺叫我來請您的！難道我們百萬爺沒會和您開玩笑麼？

甲 這……這大概是真的！

楊母

的確是百萬爺叫我來的麼，大傻子？

大傻子 對！是他老使我來的！百萬爺聽到長兄中了洋狀元回了，喜得祇是跳腳！

爲什麼？

乙

哈哈。因爲天不怕最怕洋鬼子，我們這兒沒洋鬼子，却有一個洋狀元，聽說這樣亦足夠嚇住天不怕了！所以百萬爺非常歡喜，聽到洋狀元回了，去！去！快去迎接洋狀元罷！（一邊說一邊拉着楊父下）

楊父

大傻子！請你別尋我開心了罷！
★大傻子急急忙忙的拉着楊父下。甲乙與楊母均望門外注視。只遠遠的聽着人聲哄哄的。

甲

來了！來了！真的洋狀元來了！許多人護着他向這邊來了！

乙

那個？那個？怎麼我沒聽見？

甲

就是那個，你看，中間的那個，很像洋鬼子的那個！聽見了沒？

乙

對了！對了！中間的那個一定是洋狀元！你看，你看他的帽子多麼高呵！

楊母

嗚！怎麼我沒聽見？是中間那個黑漆團麼？

甲

對！對！已經來了！已經來了！快拿鞭炮出去放罷！快拿鞭炮來！

☆眠睡的人聲愈逼愈近，楊母慌慌張張的取了一掛鞭炮給甲乙，他們拿着跑出去了。

楊母仍是張着嘴望外笑着。

呵，阿彌陀佛！謝天謝地！如今我倆老總算伸頭了。長兒中了洋狀元，享不盡的榮華富貴！用不盡的金銀財寶！阿彌陀佛！謝天謝地！我倆老這輩子總算伸頭了！

☆爆竹一炸，大家歡笑一擁而進。洋狀元身穿西服，頭戴大禮帽，足蹬洋皮鞋，手執文明棍，口含呂宋煙，鼻架玳瑁眼鏡，前呼後擁，神氣十足的走進來。此時楊父楊母反倒覺得腳踏手，畏首畏尾的不敢上前迎認。

楊母

洋狀元呀？那位是我的母親老同志？是這位老太婆麼？（走過去與楊母握手，嚇得楊母的手只是往裡縮）呀！老同志！咱們多年不見了！本狀元差不多不認識你了！怎麼不見我的父親老同志呢？

洋狀元

本狀元問你的話怎麼不開口？呀？

楊母

你問的是你的爸爸麼？

洋狀元

對！我的父親老同志！

楊母

老老，過來，過來見見你日夜思念的長兒！

洋狀元

你們這些東西怎麼這樣不懂規矩？爲什麼現在還稱我爲長兒？

楊母

.....

楊母

你是我的兒子，我當然叫你長兒。難道你叫我稱你爲狀元老爺麼？

洋狀元

當然。洋狀元！或稱我爲「察格特」（C. G. G.）

「察格特」譯成中國話就是「洋狀元」。所以你們不管何人，一律應該稱我爲洋狀元，否則送到衙門裏去打屁股三百板！

衆

對！對！我們以後都稱他爲洋狀元！

楊父

洋.....洋狀元！你.....你.....你還認識我.....我麼？

洋狀元

你這個老頭兒麼？面熟，非常面熟！呵，對了！

對了！你就是我的父親老同志！（走過去握手）呵，咱們多年沒見了！你好麼，父親老同志？

楊父

請問「老同志」三字怎麼講？

洋狀元（轉向衆鄉衆）你們知道麼？

鄉衆 不。

洋狀元

你們真是非程的蛤蟆沒見過天！你們是鄉下人，這亦難怪。你們細細聽着罷：『同胞』就是『同胞』的意思。『老同胞』亦不過是『老同胞』的意思。這有什麼難懂呢？我們外國是一律平等的。沒有什麼君，臣，父，子，夫，婦，朋友，的分別。大家都是同胞。你是我的同胞，她亦是我的同胞，大家都是我的同胞！這有什麼深奧難懂呢？

甲

洋狀元大人！請問：聽說洋鬼子的脚是直的，不能轉灣的，所以他們只要一跌倒就爬不起來。這話是真是假？

洋狀元

哈哈。這話完全靠不住。你們只要看我的脚就知道。你瞧，要灣就灣，要直就直，完全可以運用自如。

甲

我們看您很像外國洋鬼子。
天不怕最怕洋鬼子。現在好了！現在好了！現在我們有洋狀元了。

洋狀元

大傻子

天不怕是什麼東西？
土匪頭！他打算明天來搶咱們這兒！您老今天

回來得湊巧！有了您老在這兒，他一定不敢來的！

洋狀元

諸事有我！有本狀元擔保！沒說天不怕，就是天不怕的老子，我亦不怕！請你們大家放心得了！

甲

天不怕有洋鎗呢！

洋狀元

洋鎗？我的比他的更厲害！這就是我的洋鎗。這是美國的大總統送給我的。（一邊說一邊由袋內取出一枝『自來水筆』示衆）這叫着『自來電鎗』。極厲害。只要我一揭開，這裏面就發出萬道電針，漫說人撞着要成肉餅，就是千山萬嶺亦能削得坦平！

衆

喔！

大傻子

暖嚨！我的媽！這小玩意兒這麼厲害麼？哈哈！難怪我們的百萬爺要親自來拜見洋大人呢！誰是你的百萬爺？

洋狀元

您老還不知道百萬爺麼？他……他就是我……我的老爺。他是咱們這莊裏的土財主，家有百萬之富，他的外號叫着楊百萬。所以我們大家都稱他老爲百萬爺。他極不容易出來拜客的，常常是客人去拜他。今天對您老，他是特別賞

的！

險，因為爺老是洋……洋狀元！哈！哈！哈！哈！
雞怪天不怕要來搶他。

大傻子
因為我們老爺怕天不怕，所以特來請洋狀元保護他。

袁楊百萬上。

大傻子
請開！請開！我們老爺來了！

百萬
這……這位就是今天剛回來的洋大人麼？

洋狀元
對。洋狀元就是我。

百萬
久仰！久仰！冒昧得很！請受老生一拜。（深
深的向洋狀元作了一個揖）

洋狀元
你的名字是楊百萬麼？

百萬
對。對。老生楊百萬。狀元今天是騎馬到的，

還是乘轎到的？

洋狀元
騎「自由軍」來的。

百萬
「自由軍」？

洋狀元
「極十刻兒」。

百萬
今天的天氣真是沒人緣。

洋狀元
不壞。

百萬
近幾年來咱們中國總是年荒世亂。不是這裏水
災旱災，就是那裏兵災匪災！真是不成世界！
洋狀元
請你別說了。你的來意我早知道。請放心。一

切有我。有本狀元在此，天不怕決不耽來的。
我可以保護你的生命財產，及本村諸同胞的性
命。但不知你們用什麼報答我？

百萬
我可以暫接應，倘若您不嫌棄，到敝公館去居
住。您的老太爺和老太太可以同去。我那兒有
花園，魚池，假山等等，可以任狀元遊藝。有
大花廳，書室可以為狀元起居之所。花園後面
有兩間空屋子可以安置您的老太爺及老太太。

大傻子
（輕輕的向楊父母）聽見沒？你們從此後就要
享福了。真是「一人得福，牽連滿屋」。請您
倆趕快收拾收拾，咱們一塊兒走罷。

楊父
走？上那兒？

楊母
上我公館裏去住。

楊父
我……我那有這種福氣！我是不去的。我沒空

去！我……我要磨……磨豆腐！磨豆腐！

楊母
我亦情願跟着老老磨豆腐。

百萬
從此後你兩老不必磨豆腐了，可以享福了！可

憐你們終年勞苦，現在兒子在外國中了狀元回

來，亦應該享福了！現在總算伸頭了。

女洋狀元由袋內取一枝呂宋煙，轉向其父索

火。

洋狀元 老同胞，找食洋火來！本狀元要抽煙了！

☆楊父順手從桌上遞了一盒洋火給洋狀元，

但狀元示意令其擦燃。

洋狀元 怎麼活到這多年紀一點規矩不懂？

楊父

楊母 長兒！

百萬

（向衆）此後我們大家可以過太平日子了。天不怕地厲害，我想他決不敢到我們這『楊家莊』來。我們的生命財產全付托在洋狀元身上。他是我們的救命恩人，我們不可不好好的孝敬他。你們大家有什麼東西可以孝敬洋狀元的，請趕早送到我的公館裡去。

甲

洋狀元，我願意孝敬您一頭大水牛，因為我有三四又胖又肥的大水牛。

乙

我願意孝敬您老，洋狀元，五十個老鸚鵡生的新鮮蛋。

丙

我願意孝敬您老一罇老酒。這種酒是我的媽媽留給我討老婆的。

丁

洋狀元，我窮得很。我沒什麼貴重東西孝敬你老人家。我本來亦有兩頭人高的水牛，可惜去年發瘟死了！真是可惜！

百萬

你乾脆說你想孝敬什麼東西就得了，用不著費裡嘈囉！

丁

我有一個舅爺……

百萬

難道你把你的舅爺子孝敬給洋狀元麼，胡塗東西？

丁

不是！不是！我說……我說我的舅爺有一只洋狗……

洋狀元

什麼！你有一只洋狗？

丁

我沒……我沒……我說我舅爺在上海……

百萬

你這東西究竟是說話？還是胡講？東拉西扯的扯不清楚？呀？來！大漢子！把他拉出去！免得他在洋狀元面前胡說八道的！

洋狀元

不防讓他說完。你的舅爺在上海幹嗎呢？

丁

替人做廚子。他的東家很有錢。到過一次什麼國——大概是外國。聽說我們這兒是白天，他那兒就是夜晚。……

洋狀元

你的舅爺的東家出洋買了一匹洋狗回來？對不對？

丁

不。他出洋的時候帶了一匹狗回去，後來又帶回來了。所以後來人家都叫那匹狗子爲『洋狗子』，因為他是出過洋的。而且還會說幾句洋

話。那知他那東家回國來不上三年就一命「哀哉」了！

洋狀元

死了？

丁

死了。

洋狀元

狗呢？

丁

沒死。我的舅爺帶他到鄉下來了。我們這些鄉

下人沒見過世面，聽說洋狗子來了，大家一起跑到我的舅爺家裡去見「洋廣」！

洋狀元

現在這匹出過洋的狗子還在你的舅爺家裡麼？

丁

在。我想明天到舅爺家裡來孝敬您老。

因為您老是洋狀元，再配上一匹洋狗，豈不成

洋狀元

了很好的一對麼？

這好極了。我最歡喜洋狗。我們在外國出去散步的時候，時常帶着一匹很好看的洋狗。明天務必去把洋狗帶來給我。

丁

一定。明天天一亮我就去。

楊母

長兒，你餓了罷？

洋狀元

早已教你們不要叫我「長兒」你們偏偏不聽！

楊母

洋……洋狀元！洋狀元！洋狀元！老娘老糊塗

了！你！你餓了麼？我們去作飯給你吃罷？

洋狀元

這地方我能吃下飯麼？哼！

百萬

最好上我公館裏去吃罷？

楊母

不必，百萬爺，他今天剛回來，我們倆老歡喜極了，打算把那隻老鷄殺了給他接風；請您老

作陪客，不知您老肯不肯賞臉，百萬爺？

百萬

這很好。洋狀元今日剛回來，照理應該在家裏

陪着父母吃飯，談談家常。可憐自從洋狀元到

外國去後，您的兩位老人家朝朝暮暮盼望您回來，好不容易您今天回來了——中了洋狀元回來了，難怪他們歡喜，要殺一只多年捨不得吃的

老母鷄替狀元接風。這真難得，哈哈哈哈！就是老生今日亦叨光了！哈哈哈哈！

楊母

百萬爺，您老這話真講得對。正是我倆老心中的話。這好極了，既是您老亦肯賞臉！我想我們去作飯了。請您老和長兒就在這兒隨便譚譚罷。（轉向楊父）

老老，來，你先把院子裏那老母鷄殺了罷。請我先煮飯。（楊父無回聲，仍是呆站着）

我說，老老，你怎麼啦？呀！今天兒子從外國回來，你應該歡喜歡喜才是？來罷，老老！

好罷。

（向衆鄉愚）你們亦應該回去吃飯了！吃了飯

百萬

好罷。

再來看罷。

女衆鄉戀下。楊父母入廚房。

百萬 大傻子，你趕快回去告訴二太太說我在洋狀元

家裏吃飯，請她別候我，聽清楚了沒？

大傻子 著！是告訴太太還是二太太？

百萬 當然二太太！混帳東西！耳朵聾了麼？還不快

滾去！

大傻子 著！

☆大傻子下。

百萬 我說，洋狀元，像用着這樣蠢底下人簡直沒辦

法！你們外國的底下人好麼？

洋狀元 不壞不壞，外國的底下人確是不壞……這個……

……嚶嚶……百萬同胞有幾位夫人？

百萬 僅僅兩位小妾。

洋狀元 僅僅兩位？

百萬 對。

洋狀元 嚶嚶……僅僅兩位……這實在儉省得很。我

們在外國差不多每天有一位太太陪着。但是今

天是我的太太，明天却變成別人的老婆了！所

以轉來轉去，輪到我名下每天總有一位太太！

百萬 呀？這話怎講？我不明白。煩洋狀元講一講外

國的風俗人情，我倒很願意聽聽？

洋狀元 叫我講起來就是三天三夜亦講不完。真是一言

難盡。倒不如你隨便問，我隨口答。

百萬 這亦好。請問外國人既是這麼厲害，他們的國

粹究竟是什麼？

洋狀元 我們外國沒有菠菜。我在那邊十三年從

來沒吃過菠菜，可是芹菜，大蒜，芥菜，白菜

，蘿蔔，樣樣都有，惟缺菠菜……

百萬 洋狀元，哈哈，我說的是國粹，並非是菠菜！

哈哈……

洋狀元 You Mean 錫錢？No！我們外國炒菜不用錫

錢，吃飯亦不用筷子。

百萬 我同的亦不是錫錢。是國粹。

洋狀元 哦，我知道了，我知道了What You Mean 你

說的是棺材——死人睡的棺材，對不對？

百萬 我說的是國粹：『國』者國家之國也，『粹』

者文粹之粹也；夫國粹者一國之文化也。吾中

華立國四千餘年，為文化先進之邦。『三綱五

常』皆我國之文化也。

洋狀元 哦！我知道了。這個文化這個東西就是一國的

文化的思想。

百萬 這才對了。文化者一國之文化也。那麼請問外國的文化究竟是什麼呢？

洋狀元 那可多着呢——就是三年亦說不完。簡單說來

：高洋樓，汽車，火車，輪船，電報電話，鎗炮子彈，地道，洋平房……這都是外國的文化。我說的這些東西你全知道麼？

百萬 有些聽見過，但都沒見過。正合了咱們鄉下人的一句俗話：「雖沒吃過豬肉，可是亦聽過豬叫！」哈哈哈哈……不過請問何謂「地道」？

洋狀元 「地道」就是 Subway。Subway 就是地底下的

一種道路。因為我們外國人口繁雜，房屋時常不够居住，所以不得不開地道——在地底下建築房子。

百萬 在地底下建築房子？

洋狀元 當然。這有什麼可以大驚小怪的？在我們外國無論那個大城裏都有地道。地道裏還可以走火車。

百萬 這還了得，地道裏走火車？真厲害！真真厲害，他們外國人！

洋狀元 我們外國的房子有三百多層。

百萬 呀？那有這麼高的房子？洋狀元，請您啦別騙

我們鄉下人能？

洋狀元

你以為三百層樓的房子就算高麼？
No, not at all. 最高的房子可以到天宮去！

百萬

呀！洋狀元！請您啦別和我們鄉下人開玩笑罷？這還了得！那有這麼高的房子？

洋狀元

我騙你幹嗎？你們真是百分之百的鄉下人。大驚小怪的！本狀元不但見過通天達地的房子，而且親自到過天宮！

百萬

呀？洋狀元！您啦您啦到過天宮？這有什麼稀奇？

百萬

您啦爬了多少年——才爬到天宮？

洋狀元

坐電梯，不到五分鐘就到了天宮。一到天宮就有宮女出來歡迎。因為我是洋狀元，所以不管在天上地下，處處倍受熱烈的歡迎。

百萬

您真是猴猴子復活了，洋狀元！洋狀元！您真是猴猴空了，難怪天不怕一聽着您到了就嚇軟了腳！

洋狀元

他雖是天不怕，却不能不怕本狀元！漫說別的，只要我拿出這枝「自來電鎗」來，就足以把他嚇死！

百萬

自然！自然——自然！這是自然的！洋狀元，

「這枝『自來電槍』可否讓我見識見識？
可以。但是你決不可動手。非常危險——You

See?」(一邊說一邊取出「枝『自來水筆』示

謁)你看，這玩意兒雖小小的，却是非常厲害！
只要我把這頭上一揭開，裏面就湧出萬道金針，
I Mean 電針，不但可以殺人殺獸，而且可以穿山徹海！

這小玩意兒有這樣厲害麼？我倒不信。讓我來使使看？

我問你：你不要不要腦袋？假若不要你的腦袋，
你可以拿去使使，來！我給你！你拿去！只要
你不怕死？

請洋狀元別生氣。我剛才不過是開玩笑罷了，
您噫居然認真了，我那敢動手？哈哈哈哈……

你們這些『鄉下老』真是可惡！

哈哈哈哈……

☆楊父母忙着將菜飯搬上桌。

兩位請先喝酒罷。

好。好。今天可忙壞你兩老了。

這倒沒什麼？不過今天您老肯到我們這種窮人家來吃飯，真是貴光不少。

這是那裡話！狀元，洋狀元，來，您噫請上坐。

我先敬您一杯。

☆洋狀元走到桌邊將菜饌細看，忽然大怒。

豈有此理！豈有此理！這簡直是污辱本狀元的人格！豈有此理！

怎麼啦？洋狀元？怎麼啦？洋狀元？有什麼菜不合尊意麼？

把這兩個老東西叫來！這那裡像洋狀元吃的菜飯？我們的洋豬洋狗吃的都要比這好得多！

☆洋狀元一時氣忿，將滿桌的杯碗，嘩嘩一聲，翻倒在地。楊父母駭得只是發抖。

寶貝！這是怎麼一回事？你……你要知道我們兩老是你的親生父母，並不是你的兒女。好沒良心的東西！(一邊說罵，一邊放聲大哭)

你們是我的父母？我就不知道什麼叫着父母！

我……我……你……你……你這忘恩負義的畜生！禽獸！沒天良的禽獸！

(哭)百萬爺！這……這是我倆老整天整夜陪着的怪兒！噯……噯……

請你兩位不必傷心。大概洋狀元這會兒糊塗了，一時忘形了！容我慢慢的開導他！(轉向洋

狀元) 洋狀元，請你別見怪！你這種行為確是不對，對待別人不要緊，可對於自己的親生父母却大大的不該！

洋狀元

我們外國是一律平等的！不管什麼人！

百萬

君，臣，父，子，夫，婦，朋，友？

洋狀元

Brook！ That's all！

百萬

難道外國人不講「孝」麼？

洋狀元

孝？ No，sir！ That's all！ 父母生兒女的時候

亦不過是想滿足他們的淫慾罷了！

百萬

呀？這話怎講？我倒不懂？

★大漢子急忙跑上。

大漢子

老爺！不好了！不好了！天不怕離此只有五里

路！太太請您趕快和洋狀元回去！太太着急得

狠！

百萬

天不怕離咱們這兒只有五里？這還了得！

★一時衆鄉愚擁了進來，跪在洋狀元面前。

鄉衆

洋狀元！請您做好事！積德！打救我們！天不

怕已經來了！離此只有五里！聽說他有洋鎗！

一上這兒他就要大發火槍！反抗的他就用洋鎗

射死！請您看楊家祖宗面上看，打救我們罷！

百萬

好！你們都起來。到我家裏去避難。洋狀元已

經答允到我公館裡去住！

謝謝百萬爺的恩典！亦謝謝您嘍，洋狀元！

衆

洋狀元 (向丁) 你不是說你舅爺家裡有些洋狗麼？我

明天就要。聽見沒？

丁

著！明天天一亮我就去！

洋狀元

(向百萬) 你家裡有些什麼人？

百萬

沒什麼人。清閒得很。狀元住在那裡一定很安

靜，我敢担保！

洋狀元

有多少女人？

百萬

女人？

洋狀元

沒女人！

百萬

女人——沒。

洋狀元

你沒有太太麼？

百萬

太太？有的。有一位。

洋狀元

你先不暈說你還有一個小老婆麼？

百萬

是的！哈哈哈哈……咱們走罷！…… (轉向楊

父母) 你們兩老一同去罷？

楊父

我們不去！我們不怕死！我們寧可把天不怕打

死！用不着洋……洋狀元！用不着！用不着那

沒天良的畜生！

洋狀元

走！走！咱們走！不用管他們！由這兩個老東

西死亦好，活亦好！

百萬 大傻子！前面帶路！

大傻子 著！

楊母 大家擁着洋狀元下。楊母放聲大哭。

楊父 天呵！

哀楊父擡了擡頭，用衫袖拭了拭眼淚，長歎了一聲。

楊父 老老，別哭了罷！來，來！咱們還是來磨咱們的豆腐罷！唉！

——幕——

第二幕

【景】 楊百萬的火花廳。房屋高大。陳設精緻。

☆開幕時洋狀元緊緊的抱着楊百萬的姨太太

眉開眼笑。

姨太太 簡直瞧了我罷，洋狀元！這並不是你們外國！倘被人碰見了就要我的命！

洋狀元 不緊緊！不緊緊！有洋狀元在這兒火火的事情亦別緊！哈哈！真怪，你爲什麼嫁給這麼一個

老東西做姨太太？倘若你嫁給我多麼好呵！

一年紀很輕，又漂而且亮，又是洋狀元。你看這是多麼美滿的一對佳人才子？你愛我麼？

Oh, my Sweet Darling! (一邊說，一邊抱住她甜吻着) Oh Darling! I wish I can be for you!

姨太太 饒了我罷——請——請饒了我罷！你再不讓我

走，我就要惱了！我一定要惱了！

洋狀元 我真愛你！Darling！我真愛你！Darling！我帶你到外國去看世界好不好？我帶你去遊天宮

好不好？Oh, you are so Charming! Oh, you are so beautiful! Oh, dear!

姨太太 你再不放手我就要壞了！你要知道你自己的身分你是洋狀元！洋狀元的身分是何等的高貴！

你既知道洋狀元的身分高貴，你就應該嫁給我？Darling? my dear darling?

姨太太 (表示一種欲脫身的媚笑) 好。好。我嫁給你！咱們以後再談罷！放手！放手！快放手！有

……有人來了！你聽……你聽腳步聲？讓……讓我走罷，我的好洋狀元？

洋狀元 不，不，我就讓你走！你親一親我的嘴，我就

放你走！

姨太太 你不是親了我的嘴麼？

洋狀元 可是你沒親我的嘴！我親你的嘴與你親我的嘴，很有分別！其間的滋味完全不同！親一親我的嘴，Darling？

姨太太

我看你這人一定有神經病！不然何至這樣發狂！我又不認識你，爲什麼這樣胡纏着我？你再鬧我就壞了，把我的老爺娶來了，你亦沒好處！

洋狀元

你壞！我不怕！你的老爺最怕我！他和你的性命都在我的巴掌心裏！

姨太太

來了！來了！再真有人來了！

☆姨太太剛離開大元時，大漢子上，並連

暖數聲。

大漢子

太太！老爺在東廳裏請您呢

姨太太

洋狀元，請您別客氣。想吃什麼，用什麼，就請老老實實的告訴我們。咱們都是自己人，犯不着客氣。（轉向大漢子）大漢子，你應該好好的侍奉洋狀元，倘有半點差錯，我就告訴老爺打斷你的骨頭！

大漢子

著！

☆姨太太一笑而下。洋狀元痴望着。

洋狀元

My darling! My sweet darling! 再給我一個 Kiss! (作擁抱狀) My darling! My dear darling! Kiss me once more! (轉向大漢子) Isn't she charming?

大漢子

哈哈……洋狀元，請您別和我們鄉下人說洋話罷。我們又不懂！這實在糟蹋了！我聽着只是「話拉滑拉」的！

洋狀元

真是「對牛彈琴」！

大漢子

您還要彈琴？我們這兒有胡琴！

洋狀元

別胡說八道的！當着本狀元一點規矩沒有？這還成體統？替我放小心點！

大漢子

著！著著！

☆洋狀元取出一枝呂宋煙含在嘴裏，兩眼釘着大漢子，意欲命其燃火。

洋狀元

你……你真是你媽的……你真是你媽的壞東西！本狀元要抽煙，你還不趕快拿火來？你媽的真鈍！

大漢子

我並不知道您噠口裏含的是煙。我以爲這是您噠從外國帶來的黑甘蔗。（一邊說，一邊替洋狀元點火吸煙）

洋狀元

我教你去幹的事情你幹好了沒？

大傻子

回狀元的話：我一清早起來就去了。當我進門的時候，他們在磨豆腐。我就把狀元的意思一五一十的告訴他們了，老太太氣極了，連忙說：『我譬如這個兒子死了！』一邊罵，一邊哭，真是傷心，真是可憐，把我亦引得哭起來了！唉！真是可憐！洋狀元！

洋狀元

我的『醬子』說了什麼麼？

大傻子

老太太子麼？沒。他老沒開口。他老只是專心專意的磨豆腐。

洋狀元

這兩個老東西真是可惡極了！我的『人』已給他們丟完了！我巴不得放把火燒掉他們那只店子！真是丟人！

大傻子

狀元不應該這樣狠心。他們總是您的父母，小的這話本不該說的！不過小的實在看不過眼！

洋狀元

放你媽的屁！你看不過眼？你是你媽的什麼臭東西！

☆楊百萬手中拿着一封信上。

百萬

洋狀元！洋狀元！您老又是為什麼生氣？（轉向大傻子）大傻又是你這個傢伙得罪了洋狀元？誰帳東西！早就對你說過：這屋裏什麼人都可以得罪，但千萬別得罪了洋狀元！你這不

識世故的忘八蛋！偏偏不聽老子的話！偏偏不替老子圓面子！滾出去！你替老子滾出去！老子有了錢還雇不着人麼？哼！

大傻子

（作哭泣狀）老……老爺……老爺，小的下次法不敢！就是這次亦不是小的故意生事；只因洋狀元老爺叫小的去……去放……放火……

百萬

放火？上那兒放火？

大傻子

上狀元家裡。您想，這放火是要遭天雷打的，是傷陰德的，小的怎敢去幹？加之他們兩位老人家很和氣，待我非常的好；我有時喝了口上他們那兒去，不是茶就是酒！現在我怎能幹這種忘恩負義的事？

百萬

洋狀元，請您別生氣。千看萬看有我臉上看，您還是遠遊天下的，當然不至把這點小事存在心裡。不過，噫，您叫大傻子去放火燒死您的兩老，這事未免欠斟酌？他們無論怎樣不好，終是您的親生父母。

大傻子

對！老爺！您這話對！小的亦是這樣說！——人總應該有天良！

百萬

你這東西還在胡說！還不快跪下向洋狀元陪個『不是』？

大傻子

著！（一邊擡下一邊說）洋狀元！請莫怪小的。小的年輕，不懂事，冒犯了狀元爺！請寬闊見，別見怪！小的下次不敢！現在小的替您請安！

大傻子

著！
☆大傻子還是站着不敢移動。

洋狀元

百萬同起，這完全是一點誤會。我並不是使他去燒死我的兩老，我的原意是叫他去燒掉他們的磨房！

百萬

哈哈，請您別別生氣，洋狀元！像他們這些小人們真是可憐又可嫌。請您別見怪罷。哈哈。

百萬

無論爲什麼一定準燒掉他們的磨房呢？

洋狀元

因爲我嫌他們太老的人了！您想，我雖是一個堂堂皇皇的洋狀元，可是人家說起來總說我是賣豆腐的兒子，所以我爲顧全面子起見，我想放把火燒掉他們的磨房，那知這個蠢東西滿誤會了我的意思。

洋狀元

我與他鬪氣未免太不值錢了。不過我不能不給一點洋狀元的威風他看看，好教他以後遇事小心點！

百萬

原來是這麼一回事！我說那有兒子燒死親生父母之理！原來是誤會，哈哈哈哈！

百萬

對。這話很對。正如孔子所謂：「君子不重，則不威，學則不固。」您瞧是洋狀元，當然較平常的君子更要威嚴一點！哈哈哈哈！

大傻子

（仍跪在地下）下次決不敢！老爺！

百萬

關於天不怕有什麼新聞麼？

百萬

下次洋狀元無論使你幹什麼，你決不可違背！

聽見沒！

大傻子

著！

洋狀元

還站着幹嗎？還不替我滾出去！

百萬

洋狀元命你起來！蠢東西！

有的有的。不是狀元提及我倒忘了。天不怕有一封信給我！您瞧！（將信示狀元）這幾句寫得多麼好……（念道）『我天不怕什麼人不怕，只怕你們家裡的那個洋狀元。聽說他有一枝「自來電鎗」。這鎗能穿山過海。聽說他遊過天宮，到過地球的那邊的那邊。你既然有這麼

厲害的一個洋狀元保駕，那麼我天不怕只好從此罷休了！」哈哈，洋狀元，您的威風真厲害呀！您雖天不怕果然不敢來了！您啦現在不僅是我的救命恩人，而且是我們「楊家莊」的佛爺！此後我們應該好好的孝敬您道，洋狀元！

洋狀元 既是如此，當然本狀元亦用點心保護你們。

百萬 洋狀元，我這家裡所有的，都是您的！您可以隨便使用，無論什麼！——要金就金，要銀就銀！倘若您啦不願意您的老太爺和老太太在家裡磨豆腐。可以，竟可以接他們上我這兒來問住着，反正我後花園裡還有幾間空屋子（轉向內呼）來呀！大傻子！來呀！傻子！

☆大傻子急上。

大傻子 老爺！

百萬 大傻子！去，趕快去！到洋狀元家裡去接狀元的老太太和老太爺來！

大傻子 回老爺的話：他們一定不肯來的。

百萬 混帳東西！你還沒去，怎知道他們不肯來？你是假天師麼？諸葛亮麼？還站着！還不替我趕快去！

大傻子 著！

☆大傻子下。

百萬 狀元，您在想什麼？想什麼吃，想什麼用，都請告訴我。我一定照辦。我所有的都是您的！

洋狀元

你這是真心話麼？

百萬 當然！有一點假心，就叫我天譴地滅！

洋狀元

既是如此，我倒問你要一件東西。

百萬

可以可以！什麼東西——金？銀？財？寶？總

洋狀元

之，凡我所有的，任您挑選！

百萬

金，銀，財，寶，我一概不要？

洋狀元

那麼您要什麼？

百萬

我要一個人。

洋狀元

哪個人？呵！對了！可是大傻子？大概是因為他服侍您很週到，所以您想要他。可以可以！

百萬

——這何消說，當然可以！哈哈哈哈！……

洋狀元

我要的不是男人。

百萬

呵？——那麼是女人？（洋狀元點頭）女人

洋狀元

倒稍微難一點。但不知狀元看中了外面那個姑娘，我一定想法做媒！

百萬

我要的是你家裏的女人。

洋狀元

哈哈，狀元，請您別和我開玩笑罷。難道您還不知道老生不德，膝下無子無女嗎？倘若我命

百萬

不知道老生不德，膝下無子無女嗎？倘若我命

裏有一小女，老生一定將她許配給您。真是門楣生光，女兒配給像您這樣的洋狀元！可惜我命裏沒有這種福氣！哈哈哈哈……

洋狀元

我並不要你的女兒。你亦沒女兒。就是你有女兒，亦不能嫁給我。因為咱們都是姓楊。

百萬

哈哈哈哈……對了……對了……我真是老糊塗了！不是您提及，我幾乎忘了『同姓不婚』的老例……哈哈哈哈……真是我越老越糊塗了……不過您裏的究竟是誰呢？

洋狀元

你們後面那位年輕的，漂亮亮的，二十來歲的是誰？

百萬

呵？她麼？是……是……是……小妾！小妾！小妾！嘿嘿嘿嘿……今天的天氣總算不壞……怎麼大傻子這忘八蛋還沒回來？

洋狀元

你今年有多大年紀？

百萬

要到今年冬月才五十九歲。

洋狀元

你這麼大的年紀，討這麼年輕的老婆是不合乎我們洋規矩的，你知道麼？本狀元今年剛三十歲。

☆衆鄉愚上。

衆

呀！洋狀元真厲害，真真厲害！天不怕已經嚇

走了！天不怕已經不敢來了！這都是洋狀元的力量！洋狀元，明天我們打算開祠堂公宴，您能到麼？

洋狀元

（向丁）洋狗子呢？

丁

回狀元的話：我今天一早就換了新衣，騎了驢，一心一意到舅爺家理去接那匹出過洋的狗子，那知他早已死了！所以我白白的跑了一趟！死了？怎麼死的？

丁

據我的舅爺說是因為這匹狗到過一趟外國，染了些不三不四的外國皮毛習氣，回到中國來還是一味的擺洋架子，叫他們不會看門，叫他守夜他不會守夜！我的舅爺氣極了，一鋤頭就把他打死了！

洋狀元

唉！可惜！可惜！真真可惜！

百萬

倘若那匹狗沒死，拿來孝敬洋狀元倒是一件很好的禮物。可惜死了！唉！

大傻子

☆大傻子上。

大傻子

回老爺的話：狀元的老太太和老太爺子都來了。

百萬

把他們叫上來！

大傻子

著！

☆大傻子引着楊父母同上。

楊父母

百萬爺！這怎敢當，承您老人家這樣顧念我們兩老？

百萬

不必客氣。就在我公館裏住下。後花園裏有幾間空屋子。你的兒子不歡喜你們再磨豆腐了，就請你們別磨了罷。兒子既中了洋狀元，做父母的亦應該享享福。現在就在我這兒住下罷。想吃什麼，用什麼，老實告訴我們。

楊父母

謝謝您的恩典，百萬爺。

百萬

用不着客氣。都是自己人。大傻子，把他們帶到廚下去看看。趕快開飯來，我們肚子有點餓了。

大傻子

著！

☆大傻子引着楊父母同上。

百萬

（向衆鄉愚）今天你們就在我這兒便飯罷，順便陪陪洋狀元。

甲

這怎敢當？

乙

謝謝大爺！

丁

我倒正有點餓了！

百萬

你們都是佔洋狀元的光，你們應該謝謝他！不然，這會兒天不怕地不怕來了，看看你們吃什麼！

衆

謝謝您啦，洋狀元！我替您啦請安！
☆大傻子與楊父母端了菜飯上，衆鄉愚幫忙擺一切。

洋狀元

又是吃中國飯麼？

百萬

哈哈，對不住，就是這點對不住，沒「洋飯」給您吃。倘在上海北京這些大城裏我一定聘兩個會作洋飯的廚子專門侍候您啦，無奈在我們這窮鄉僻壤就是拿着萬金亦請不到一個能作洋飯的廚子。哈哈，這一點要請洋狀元包涵。不過我十多年沒拿過筷子，不知現在還會不會拿？

百萬

哈哈，這很容易。練習練習。

洋狀元

老實說：我討厭筷子！野蠻得很，用兩根竹桿子吃飯！

百萬

是！是！野蠻得很。可是咱們已經野蠻了四千年。哈哈哈哈。

大傻子

酒席擺好了。您啦請罷！

百萬

洋狀元，咱們坐起罷？

洋狀元

不成不成！本狀元決不能用這種野蠻東西吃飯，我非娶我們的外國傢伙不可！大傻子，來，你替我趕快找一把刀，一把叉，一個火匙，一

個小匙，來。沒有：一塊白布，外加一個大盤子。聽清楚了沒？

大傻子

著！刀，又，大匙小匙，外加一個大盤子！對了麼，您啦？

洋狀元

大傻子

還有一塊白布。白布白布！

百萬

咱們大家都請坐罷，怕菜涼了！洋狀元請上坐。你們就隨便坐。我自己坐這里把壺。

☆大家先後入了席，楊父站在一旁侍候。大

傻子拿着一套中國廚房裡慣用的刀（小菜

刀）又……上。洋狀元接過來放在自己面

前，做出種種「吃洋飯」的模樣。同席的

諸鄉愚只是兩眼呆望着。

洋狀元

百萬

你們專門望着我幹嗎？你們吃你們的？請！請！咱們大家敬洋狀元一杯！祝他多福多壽，陞官發財，多多爲我們楊家莊上爭光！生

色！這一次倘非估狀元的風典，我們早已被天

不怕搶得一蹋糊塗了！

衆

對！對！大家請！
☆大家一飲而盡。

洋狀元

大家不必敬我！把壺交給我！痛快些！我們外國人喝酒不像你們中國扭扭捏捏的。我們

要麼不喝，要喝起來一連就是三盞！（說畢一

連喝了數杯）完了！完了！這頓完了！再拿兩

盞來！（楊父順手又遞了兩盞給他，洋狀元又

是一連數杯）

嗚呀，洋狀元真是「海量」！

乙

你錯了！應該說「洋量」！

丁

對！對！出過洋的量！對！對！吃點菜「解解」，洋狀元！這是青豆炒鷄松。

丁

味倒很不壞。請嚐一點，洋狀元。這青豆炒鷄松確是很好。我長得這麼大，這是我第一次喫雞。

乙

這是你第一次喫雞？

丁

不。不。我說這是我第一次喫這麼青的青豆，炒這麼鬆的雞松。（說得大家哈哈大笑）

☆此時洋狀元已經醉醺醺了，口裡只是呢唔

呀唔的胡說一頓，如喝醉了酒的外國水兵

姨太太

一般。楊百萬姨太太上。
洋狀元的老太太不知爲什麼哭着回家去了！她

口口聲聲說她不能再活了！她不能眼巴巴的看

着這種怪樣子！我留她，亦留不住！請趕快把個人獄着她去罷？

楊父

呀？我的老老回去了麼？呵？呵？可憐我的老老！我！我現在亦要回去！我決不顧巴巴的看這奇形怪狀！百萬爺！謝謝您啦，對不住您啦，只恨我們兩老不該生出這種畜生來！（指着洋狀元）我……我把你這不怕天雷打的畜生！天呵！天呵！

☆楊父悽慘的，氣忿忿的下。

衆

姨太太

可憐！

洋狀元

可憐？——這有什麼可憐？他們早就該滾的！

衆

洋狀元

My darling！我要跳舞了！來！來！我要抱着你跳舞了！

百萬

呀！你趕快下後去。洋狀元喝醉了！

譯狀元

誰喝……喝醉了！本狀元要跳舞了！站開……站開……本狀元要跳舞……跳舞……

了！

☆姨太太正欲下時，洋狀元突然跑過去緊緊的抱住她，作洋人跳舞，口裡大叫：

百萬

衆

大傻子

love, "My darling" 不止。全場駭得駭是抓頭蹬脚。楊百萬雖想竭力將她偏拉開，但是那裡能够。所以全場是一團活活的「走馬燈」。最後，洋狀元死勁的吻着姨太太。

強姦！強姦！洋狀元強姦！洋狀元強姦！打！打！伙計們！打過去！打過去的有賞！打！打！打……洋……洋狀元！

☆全場紛亂的時候，忽聽得戶外鎗聲如雷！人聲鼎沸，駭得洋狀元急忙鬆了嘴；大家驚上加驚；大傻子飛奔而上。

不好了！不好了！天不怕已經殺到咱們門口了！殺來了！已經殺到門口了！（即忙跪在洋狀元面前哀求）狀元救我！洋狀元救我！救我這條狗命！我是死不得的！我家裏只有一個老娘！您的您的「自來電鎗」呢？趕快趕快拿出去放鎗！狀……狀元爺！您聽！您聽！來了！來了！進……進來了！嘎呀！洋……洋……狀……狀元！

☆此時全場人物均跪下，大呼救命。唯姨太太轉身倒在洋狀元的懷中。

天不怕

嚇！怎麼不開口？——倘是有何冤屈，望照直講來，我將代你們雪恨報仇；萬一你們吃飽了沒事幹，想拿着尋死來開開心，那麼亦不用着吊頭，——太麻煩——我這兒有現成的手鎗！（由袋內取出一把手鎗）容易得很，霹靂一聲，你們兩條命一會兒就結果了！

☆楊父母嚇得臉色灰白，戰戰兢兢的不自主的跪下。

楊父

大爺！大爺！請您做好事！做件好事！……大爺……

天不怕

我生平最歡喜做好事，最好替人打抱不平，但不知你們有什麼冤屈？

楊父母

你們究竟有什麼冤屈？

楊父

假若真真願做好事，那麼請您講罷一聲，把我們倆口子打死罷！

天不怕

（驚呀）什麼！你叫我用鎗打死你倆？對不對？這是我生平遇見的第一件奇事！如此看來，你們兩老倒像有莫大的冤屈！請起來！請起來！咱們細細的講一講，不要緊！不要緊！天大的冤屈我亦可以替你們報復。

☆天不怕將楊父母扶地來。他兩老의脚只是

不住的顫動。

天不怕

別發抖。別怕。我於你們毫無壞意。請放心。因為看見你們這是茶酒店，我特爲進來喝酒的，那知恰碰着你們在這兒上吊。你們是老夫老妻麼？

楊父母

（點點頭。脚還是不住的顫動。牙齒似乎沙沙的響）

天不怕

你們是開豆腐茶酒店麼？

楊父母

（仍是點點頭）

天不怕

既是如此，你們爲什麼要吊頭呢？

楊父

因爲——因爲……

天不怕

因爲什麼？

楊父

因爲我們不想活了！

楊母

（顯不耐煩狀）喂，你這個老頭兒真麻煩！不能活了！不想活了！說來說去總是這兩句！還是你（指楊母）說罷？

天不怕 你們做賊被人捉住了麼？

楊父 不！不！因為我們有個不孝的兒子！

天不怕 哦！我知道了！大概是你兒子做賊被人捉住了，所以你們做父母的亦沒再活了？對不對呢？

楊母 不！他沒做賊！可是……

楊父 唉！大爺！本鄉俗話說『家醜不可外揚』，可是我現在不能不照直告訴您。你想想，大爺，我們兩老還有什麼臉活着！從小把他教養成

人了！爲他辛苦了一輩子！天天指望他回來！那知他如今從外國回來了！就不認我兩老了！如今他中了什麼洋狀元就不認父母了！畜生！畜生！沒天良的畜生！（泣）噯……噯……噯……

楊母 噯……噯……噯……

天不怕 （神色陡變）哦？原來洋狀元就是你們的兒子？

？他躲到什麼地方去了？趕快把人交來，否則你們兩條狗命難逃！

楊母

天不怕 你們知道我是誰麼？

楊父 知道！知道！無噫……是大爺！

天不怕 我不是大爺！我是天不怕！我特來捉洋狀元的

！人在何處？趕快交出來！

☆楊父母聽到『天不怕』三字，不知不覺的

跌下了。

楊父

天……天大爺！我……我們實在不知……知道！不……不……知道！天大爺！

天不怕

（冷酷的笑）哈哈！你們還騙我！我親眼看着他向這邊逃來了！本想開鎗擊他，無奈我愛活

捉洋狀元！我要看洋狀元的威風究竟如何！

☆大傻子急上，但一見天不怕，忽想退。

天不怕 （向大傻子）站住！

大傻子 著！

天不怕 你來幹嗎的，說實話，撒了半句謊，我准罰你

吃『定心丸』！

☆天不怕用手鎗對準着大傻子，駭得他連忙

跪下。

大傻子 我……我說……說實話，大爺！我是來找洋狀

元的！

天不怕 爲什麼要找洋狀元？

大傻子 因爲我們的老爺太太被天不怕捉住了。洋狀元

是我們老爺的保鏢的！因爲他有一枝什麼自來

電鎗！聽說天不怕最怕這玩意兒！大爺，這全是實話，請……請饒了我這條狗命罷！我……我是不怕死的！我家裏只有一位老孀！

☆遠遠的聽着人聲嘩雜。片刻天不怕的部下押着洋狀元，楊百萬太太與奈鄉愚同上。大爺！全活捉來了！這倒怪東西就是洋狀元！哦？你就是鼎鼎大名的洋狀元麼？久仰得很！久仰得很！據說你曾經上過天，下過地，能飛山走壁，現在我倒要請教請教？

丁 洋狀元，您的自來電鎗呢，趕快拿出來救我們罷！

天不怕 不錯，聽說你還有一枝自來電鎗，不才倒想見識見識！

百萬 我被騙了！我被騙了！如今我纔知道我是被騙了，唉！

天不怕（命令部下）來！先把他的衣服剝下！這種怪樣兒實在看不過眼！

部下

☆天不怕的部下將洋狀元的洋服，洋鞋，洋帽……一起剝下，並由衣袋內取出「自來水筆」。

大饅子（指着自來水筆）小心！小心！這小玩意兒非常厲害！厲害！這是洋……洋狀元的「自來電鎗」！

天不怕 什麼？這就是洋狀元的自來電鎗麼？（冷笑）哈哈！我真忍不住要笑了！哈哈！就只有你們這些傻東西信！這明明是一枝自來水筆——

大饅子 自來什麼筆？

天不怕 洋鬼子寫字的筆！知道嗎？真是一羣傻東西！就信以為真了？（將自來水筆用力藏在地下）咱們上當了！上當了！咱們上當了！

衆 可是要「上一回當學一回乖」才好！

天不怕 可是天大爺，您也亦上了他的當！

百萬 我？

天不怕 您爲什麼寫一封信給我，說，您最怕洋狀元？您……這不是上了他的當麼？

百萬 寫信給你？誰寫信給你？

天不怕 ☆楊百萬山袋內取信示天不怕。這不是您寫的麼？足見上他當的不懂是我們這些鄉下人！

天不怕（閱信後，冷笑）哈哈！我天不怕雖是掛牌的土匪，何至寫出這別字連篇的信？哈哈！笑話

！笑話！

百萬 那麼這信究竟是誰寫的？

洋狀元 是我捏造的。

百萬 我……我把你這狼心狗肺的洋洋狀元！

天不怕 唉！拿出去聽了！——但在鎖鑰以前，你還有

什麼話說麼，洋狀元？（冷笑）

洋狀元

唉！我現在還有什麼可說的呢？我對你們說的話，沒有一句不是騙你們的！對你們一切的舉動，都是我假裝的，騙你們的！總之，我是一個大騙子！但是——列位，我終對你們說過一句實話：就是『我到過外國十三年』這是真的！（彷彿要流淚）

部下

還說什麼！走罷！走罷！

☆楊父母跪在地下，拉着天不怕的衣角，苦苦的哀求。

楊父

天老爺！天老爺！請您，可憐，請您可憐我們

倆老，饒他這條狗命罷！天老爺，可憐我們倆

老只有這個兒子！……

百萬

你倆別糊塗罷！這種『報應』兒子還要幹嗎？

況且他還不認你們是他的父母！哼！

天不怕

對！他不是會繼續得你倆老吊頸嗎？

楊父

天老爺，話雖如此，可是，天老爺，他總是我

倆老的兒子！他終是我們倆老的血肉，我們怎能眼巴巴的看着他去死！

楊母

萬一你們要餓斃，請先餓斃我們倆老罷！先

先餓斃我們倆老罷！噯……噯……噯……

☆此時洋狀元突然跑過前去，一手抱住媽，

一手抱住爸，放聲大哭。

百萬

大概天良發現了！

天不怕

也罷，只要他的天良大發，我就可以對你們說

實話！兄弟並不是真正的天不怕！可是你們又

上了我的大當呀？

☆天不怕將滿臉的假鬍鬚和顏色眼鏡取下，

衆大驚。

衆

原來你亦是騙我們的呀？

天不怕

哈哈哈哈哈……

百萬

（蹬脚）噯！惟有我上的當最大！

大傻蛋

哈哈！我們都是一羣大傻瓜！我們都是一羣大

傻瓜！哈哈！

——幕——（全劇完）

一九二六，二，十六於紐約。

兵變

余上沅

如果我們這附戲的背景是一間大房，開幕時觀衆的視線也許要集中到後面牆上掛着的東西去。但這間屋子並不十分大，偶然看去，好像是個很闊的內書房。依着我們在劇場內的習慣，我們馬上便看見了台後右側的門，門圍着，上面掛有天藍色的綢幔。順着往左去，有一排窗，窗棧也是天藍色的綢子。台右牆上有一個小窗，窗下有一座紅木寫字檯，檯上半明的洋燈照出來幾本有紅綠畫封面的簿本書，以及筆墨紙條日規等件。再下便是一個沙發。台左後面有門，門也圍着。順着門的木壁很精緻，彷彿是好几扇門折合成功的。（我們後來自然明白這些假門的用處。）廳真門不遠，有一個火爐，爐中的火雖然不大，但爐口的紅光也可以叫人看了覺着暖些。廳火爐不遠有兩個圓凳，一個圓掉。桌上點着一盞保險燈，燈旁放着一盒小牙牌，一個煙盒。靠着我們看不見的第四堵牆中間，有兩把四分之一向着觀

衆的小沙發椅子，椅子之間有一個燻茶几。地板上有一床花邊毯。

開幕時玉蘭正和方俊坐在沙發小椅上密談。雖然離着觀衆這樣近，却他們的話一句也不響；因為這種密談祇有情人彼此可以聽見。錢玉蘭和方俊如何成了情人，正如一切情人樣，他們自己也不知道。錢小姐是一個二十上下很時髦的女孩子。她雖然不會受過教育的害，却也不會受過家庭的益，所以我們不能不說錢小姐很時髦。她的聰明，眼角眉梢常常流露一二。也許她有很多的煩惱，不過她生來是抱定樂觀的，所以她的煩惱全給她的樂觀掩蓋住了。她的情人方俊，也是二十上下。也許他比玉蘭年長些，但他的行動總不及玉蘭老成。他的衣服並不闊綽，不過他的儀表既然如此出衆，粗布衣服也不能減殺玉蘭對他的情愛。

我們不敢說觀衆沒有這種經驗：情人密談時總有第三者突然而來，打斷他們的話頭。所以，開幕後用三秒鐘，書房的門便開了，走進了一個第三者！她是劉氏，玉蘭的嫂嫂。劉氏的衣服很樸實，她的面容很憔悴，但這種憔悴決不是產後尚未復元，因為她的孩子已是快一歲了。觀衆不能不疑惑，為什麼一個

四人家的少奶奶會有這樣憔悴的面容；同時我們也不能不疑惑，爲什麼一個閩人家的少奶奶不會有這樣憔悴的形容。她手裡拿着一捲活計，（大概是預備小孩子過新年穿的小衣服。）低着頭，輕輕走進了書房。還不等她關好門，玉蘭便從沙發椅上跳了起來，說道——

玉蘭 嫂嫂！你怎麼也來了？

劉氏（坐下做活計。）我屋子裡像坎房一樣，這裏暖的多。什麼風火怕失火，給我屋子的火也不升了。

玉蘭 你的孩子不怕着涼嗎？

劉氏 哦，他有暖水壺溫着。

玉蘭 我明白了，爸爸又在省煤。呸，姑媽差你來監督我是不是？

劉氏 不是，不是。（却是。）趕緊用話岔開。）方先生吃過夜飯沒有？

方俊 我剛才說過，我早吃了。大嫂嫂怎麼祇吃了半碗飯？難道怕吃多了長的太胖不好看麼？

玉蘭 你又和婢嫂開玩笑！你欺負她老實麼？嫂嫂，不要理他，他是頑皮慣了的。

劉氏 又來了。分明你是在回護他。你們兩人的事怕我老實人不知道吧！我祇存在心裡不說罷了！

方俊（笑着。）我們兩人的什麼事？

劉氏 還裝腔來問我呢！爲什麼妹妹比我吃的少你倒不開她的玩笑呢？妹妹，你不是不長比我吃的少。

玉蘭 嫂嫂，我有我的心事。

劉氏（放下活計。）：看哪，到底妹妹是好人，馬上就講實話了。唉，這樣也好，像我這樣到毒，碰上一個狂嫖浪賭的丈夫，那就一生在地獄裡不能伸頭了。妹妹，我也不怨你的哥哥，祇怨我自己的命！你想，雖然我人笨拙些，也總替家生了一個兒子。你哥哥雖然不顧我，也該顯顯這獨種孩子呀！唉，我怕我還等不到媽這個年紀就會病的不能起床了；祇怨我自己的命苦！

方俊 當心你媽聽見了！（順手打開一張報紙。）

玉蘭 不會的。可憐的媽媽，一年得病三百六十天。前月幾乎死了；一家人忙得什麼似的，紙人紙馬都預備好了。此刻不知怎麼樣啊？唉，沒有媽的人苦，像我這樣有個半死不活的媽，比乾脆沒有媽的人還要苦！

劉氏（已經推開門探了一探。）阿彌陀佛！老媽子吃了飽了飯在打盹兒，媽睡着沒有動彈。（坐下又做活計。）

玉蘭 嫂嫂，你的話說得也不錯，我們爸爸也該拿壓女兒的本領來制服制服他的兒子才是。天下真有這種不平的事；哥哥有爸爸姑息，年底還得替他還許多賴不出名目的帳；我呢，一個爸爸管束着不夠，還要加上一個姑媽！早晚看我——

方俊 當心！呀，嫂嫂，你爸爸呢？

劉氏 爸爸到商會裡去了還沒回來。

方俊 你媽媽還在喝酒嗎？

劉氏 不，姑媽喝完酒就到佛堂裏拜佛去了。

玉蘭 你看，幸虧她沒有把酒帶到佛堂裏喝去；這就算

她在拜佛！哼，壞人最愛拜佛！

方俊 管他呢。讓姨多拜一會倒好。為什麼你爸爸此刻

還在商會裏呢？大半又給人拉去打撲克去了。

玉蘭 我的爸爸打撲克？

方俊 啊，難道他還是個道學先生嗎？

玉蘭 打撲克一定贏嗎？

方俊 當然不一定。

玉蘭 那末你就該明白他為什麼不打撲克了。告訴你實

話，他給商會派來的人拉去開會去了。

方俊 開會？晚上也開會？

劉氏 可不是？不然我不會祇吃半碗飯了。

方俊 怪哉！商會開會怎麼累了嫂嫂祇吃半碗飯呢？

劉氏 哼，你們成天在外面跑的人還不知道不久會要兵變嗎！可是我謝謝你故意安我們心的好意。

方俊 不敢當，不敢當。阿妹，告訴我，到底是什麼好故事？

玉蘭 第九十九師又在鬧餓了，連年連面當然鬧的更厲害。商會急的沒有法，像捉兔子似的把城內的富紳都捉了去開會。什麼維持市面，保護居民？反正叫他們的心疼一疼，請他們捐幾塊錢罷了。說也好笑，爸爸時對着我們像老虎一樣，一見商會的請帖就嚇的縮成一團，比什麼還可憐。

劉氏 妹妹！祇管無法無天，不怕雷劈！事到如今還不想一想變兵來了怎麼辦，祇管說些不正經的話。

方俊 沒有你的事，沒有你的事。我還不知道嗎？我剛才還和隔壁的侯德奎先生一塊兒吃夜飯的。

劉氏 侯先生是誰？

方俊 他是第九十九師的營記官，我的老同學。

劉氏 哼，你打算他會洩漏機密呢！妹妹，真的，趕緊準備軍裝。

方俊 準備殺猪宰羊，買糧食，買水菓，買——

劉氏 這些東西可以緩和變兵麼？

方俊 變兵？你們過年不準備這些東西嗎？

玉蘭 是的，準備。我也沒有股票，沒有現金，我不須準備。你的首飾還不少，或許你得準備準備。

劉氏 不是說這個。

玉蘭 是說那個？

劉氏 你和我。

玉蘭 你和我怎麼樣？

劉氏 你和我怎麼樣死！

方俊 瘋了，瘋了。吃了竈糖還封不住嘴！

玉蘭 你不要打岔，講我和她商議。嫂嫂，爲什麼定要我死呢？

劉氏 不死？白讓他們去……？啊……嚇死我！（果然她兩條腿彼此衝撞起來。）

玉蘭 嫂嫂，我說句直話，要是變兵來了，他們還不會領教你這樣一臉道德的寶貨，——

劉氏 你敢保險麼？

玉蘭 他們一定要抓住我們那一錢如命的爸爸，直把他們壓歲錢都一個一個的搜了出來，才得放手。哈哈，那才有戲看哪，（說着她便開演對口相聲。）你的錢在那裡？不交出來我就是這一鎊！——老總，大帥，饒了我的狗命罷，我，我，我實在再沒有了

。——放屁！不打你你是不說實話的。——饒命，我的祖宗！哎哟！鎊，鎊匙在這裡，老，老總自己去拿罷。哎哟！——你們一夥強盜，生來就是賤骨頭！——

劉氏 妹妹！這成什麼話！那有刻薄自己的爸爸的道理

！爸爸縱然待你不好，也是你命中所定，有什麼法呢？難道逃得開麼？你也是知書識字的人，你該知道：女孩兒在家從父，——

方俊 對了！既嫁從夫，——（對面屋裡的孩子哭了。）

玉蘭 哈哈哈哈！夫死從子！聽哪，嫂嫂，誰在哭呀？

劉氏 我的心肝，我的寶貝，不要哭，我就來了。（一面收拾活計。）這孩子從來不饑人的。每逢談正經話他就抓我去了。防先生，不要走，回頭聽爸爸的信。（說着三步兩步的出去了。）

方俊 可恨，可恨；甘心做你們姑媽的爪牙！不是孩子哭，她還不肯走呢。

玉蘭 她是個可憐的人，也不能十分怪她。真的，不會兵變麼？我真怕兵變。

方俊 侯德奎是我的好朋友，他已經告訴我實話了。

玉蘭 他怎麼說？

方俊 他說，要商會助餉，不是說好話辦得到的，非得

先嚇他們一嚇。你想，那些富翁重利盤剝來的錢，肯輕輕兒送到第九十九師去嗎？不先放一個兵變的謠言，嚇得他們住嗎？他們祇要有太平年過，咬定牙關也得割下一塊肉來。你看，這幾年那一次不是這樣？

玉蘭 這個兵變的謠言是怎樣放法的呢？

方俊 這還不容易！反正要嚇的不是沒錢的窮人，祇要這個風兒能夠吹到富翁的耳朵裏去就夠了。你想，如今那個有錢不會使的人不去嫖？玩笑場中便是語言製造所。如果你不信，且等你哥哥回來，才知道我的話說得不錯。

玉蘭 這些笑話，講他做什麼。還是商量我們的大事要緊。

方俊 你媽老病着，沒有人幫我們有什麼法呢？要是前兩年，我們還有點希望。可恨那次兵變，把我爸爸的積蓄全搶去了。可憐的爸爸，受不住風浪的爸爸，不到三個月就急死了！如今我呢，雖然不怕人笑，跑回原籍，究竟總是個窮書生，你爸爸那裏會聽得起呢？這種苦況，正如你嫂嫂說的話，難道我還過得開麼？

玉蘭 唉，這？你看，姑媽寸步不離的監督我，此刻急

了拜佛，還打發嫂嫂來做代表。大門是關着的，出進都有來監看着。

方俊 來陸？不是那個留着辮子，有紅鼻子的陸陸？

玉蘭 就是他。他們把他嚇怕好了，不准放我出門。我

真情願兵變，讓兵打破這座黑牢，放我逃出去！

方俊 可不是。祇要逃得出去，我倒有法子安置你。

玉蘭 什麼法子，趕快說？

方俊 侯德奎不是住在隔壁嗎？你逃出大門之後，我們便暫時在他家裏躲起來，隨後再乘機逃到別處去。

我已經和他商量好了。

玉蘭 真的嗎？好，我們專等機會。

方俊 你姑媽真是個可惡的東西，我恨不能一腳踢她出去！……聽哪，是不是有來了？

玉蘭 糟了！那個老怪物來了，怎麼好？

方俊 （不覺大聲。）可惡的東西，我恨不能一腳把她踢出去！

（錢氏已經進門了。她是個天字一號的女法利賽人。她手裡拿着一串念珠，表示她剛從佛堂出來。雖然她是姑太太，却她的神情好像是一家之主；不但這座房子像是她產業的一部分，而且玉蘭及一千人

等都像是她產業的一部分。她這種一手遮天的氣焰，有時也從她的假面後邊洩漏出來。不過她那種可怕的笑容，彷彿北京城裏的老政客的一樣，已經在臉上刻成了紋理。）

錢氏（向着玉蘭。）你嫂嫂上那兒去了？哼，她倒會

偷懶，多半躲着睡覺去了。（走到門前。）劉姑！

劉姑！（復向玉蘭。）你媽沒有動靜罷？

玉蘭 沒有。老媽子陪着她在呢。

錢氏 你爸爸還沒有回來？

玉蘭 還沒有呢？

錢氏 玉蘭，來！年輕輕的兩個人坐在一個屋子裏成什

麼話？我那天不講幾段孝女烈婦的故事你們聽，雖

道你是頑石？頑石聽了我的話也該點頭呀！方俊雖

然和我們家裏是世交究竟總得分個男女才成體統。

玉蘭 嫂嫂剛走開。（劉氏進門了。）嫂嫂，你不是剛

走開嗎？

錢氏 你幹嗎走開？我吩咐你看火爐，風刮的厲害，出

了事以你是問！

劉氏 妹妹在這兒呢。孩子哭的厲害我去喂了兩口奶。

錢氏 哼，兩口奶的時候就有人計算我了。

玉蘭 沒有的事，沒有的事。

錢氏 那麼你們在幹嗎？

玉蘭 在，在講故事。

錢氏 講故事要「一」把他踢出去「嗎？我倒要聽聽這

個故事。方俊，請往下講呀！

方俊 我們是在講故事。

錢氏 什麼故事？

方俊 哦，哦，長毛的故事。

錢氏 講！

方俊 我正在講一戶人家，有一個年輕的媳婦。長毛這

反，跑到他們家裡去，公然做出，做出些無禮的事

來。所以我說可惡的東西，恨不能把他一脚踢出去

！（說着拿眼睛瞞錢氏。）

錢氏 小孩們最愛撒謊，長毛這反的時候你們還沒有生

呢。

劉氏（乘勢承歡。）姑媽長毛的故事最熟悉。真的，

我們那裏看見過長毛呢？

錢氏（平了氣了。）可不是？要講長毛你們還得先拜

我的門。（預備擺一擺學問，）也好，反正我們估

坐着等消息也難過，我來講一個長毛故事給你們聽

罷。（劉氏正襟危坐了，玉蘭開始研究地毯上的花

紋；方俊拿一隻眼睛看報一隻眼睛提防這位演說家

。江南有一戶人家好像姓王，不曉的，姓張——

劉氏 有一戶人家就行，姑媽。姓王也好，姓張也好。

錢氏 對了。這戶人家有兩孫父子三代人。那兩老頭兒

有媳婦，也有孫媳婦，孫媳婦還有兩個小孩子。自

從長毛快到他們城裏去，他們嚇得好幾天沒有睡覺

。好，一天晚上他們正辛苦了，大家睡得人事不省

的時候，長毛就進了城。噯！喇喇他們從夢中驚醒

的時候，——玉蘭，不要睡覺，好聽的就來了。

玉蘭 我沒有睡覺。（昂着頭又想越的心事。）

錢氏 剛剛他們從夢中驚醒的時候，長毛已經進了他們

的屋子！有的抓着張老頭子——對了！這戶人家姓

張——要他拿出銀子來。可憐張家那有銀子呀？長

毛登時候了，向着張老頭子就是這一刀！（說完等

聽衆插話。）

劉氏（會意。）可憐的老年人，怎麼就做了刀下鬼！

錢氏 哼，可憐的還在後面呢。那個媳婦雖然長的不十

分好看，年紀也有什麼四十多了，（方俊着實打甚

了諷刺一番）然而，那些長毛還是沒有饒他。三個

長的長毛活活的把她逼死了！

玉蘭（忽然哈哈大笑。）……

錢氏 笑什麼？

玉蘭 哦，我笑我自己的事，與長毛無干。

錢氏 此刻不准想心事，聽我往下講。幸喜那個孫兒媳

婦聰明，馬上輕悄悄，抱着那兩個孩子，三步兩

步就躲到屋後土井旁邊去了。無巧不巧，孩子們哭

了一陣聲，長毛們就追上了。這個孫兒媳婦見勢不

佳，也顧不得孩子了，把他們放在地上，自己咕咚

——跳到井裡去了！

劉氏（面如土色。）跳到井裏去了！

錢氏 哼，不然還全得了她的貞節，請得動旌表嗎？

劉氏（點頭若有所悟，到底不比頑石。）……那兩個

孩子呢？

錢氏 自然哪，長毛既沒有遂意，豈有不憐之理？大家

用才子把孩子舉了起來，可憐，他們就哇的一聲斷

氣了！

方俊 姑太太親眼看見的嗎？

玉蘭 那時怕姑媽也還沒有生能。

錢氏 隨便你們信不信，如今變兵不是一樣的蠢得燒殺

呀？況且，這都是我們老太太親口講給我聽的，像

你們編說！

劉氏 姑媽，你老人家以後不要再講了罷，從前我聽了

不怕，今天我聽了彷彿有什麼大，大禍要臨頭一樣

，啊！（居然哭了。）

錢氏 這話這話！你的胆子怎麼比粟米還小？我不過要

給他們一頓教訓，要他們以後再不要胡編故事。

——你們明白不明白？我的故事是有來歷的，可以講

；方俊剛才編的故事，說不住得很！

方俊 反正故事都是編成的。（順手拿了一支烟。看了

看烟捲上的牌子，又看了看烟筒上的牌子，笑着擦

擦一支火柴。）

玉蘭 哎？又吸紙烟？

方俊 我忘記了，該死該死。（坤緊丟在煙盤裡。）我

想嚐嚐這新出的金馬牌。

錢氏 劉姑，祇管發呆，還不給我沖茶去！

劉氏 （從夢中驚醒。）是，是。（正慢吞吞的出門時

，忽然錢守之衝了進來兩人幾乎撞了個滿懷。錢守

之袍在五上下，他白而圓的面龐八字鬚，和那

個高凸的肚子，無一不暴露事如意財運亨通的符號

。他雖沒有做過官，但因常在商會和官們來往的緣

故，手脚的動作也很有幾分官味了。大概他滿口自

稱「咱們」而不稱「我」，也是在商會學來的。）

守之 （一面拿手巾揩額上的汗。）豈有此理！豈有此

理！這不是勸捐嗎？要咱們交款是不行的！

錢氏 弟弟，怎麼樣了？可以望兵不變吧？

守之 管他變不變；兵不變咱們倒要先變了！

錢氏 你怎樣變法？

守之 乾脆咱們就不交款！

錢氏 多少款？

守之 兩千！

錢氏 兩千？

守之 不寫兩千還寫二千嗎？（說着用指頭在空中畫了

兩橫。）

方俊 老伯兩千和二千有什麼分別？（也畫了兩橫。）

守之 呀，你在這裡。很好很好；今天正用得着你。呀

，兩千和二千的分別大得很呢。商會裡一班混帳東

西祇知討軍隊的好，什麼醜事做不出來？如果咱們

寫二千，他們一定輕輕添上一筆改作三千。兩千比

咱們們的心還利害，要來三千咱們可就沒有命了！

方俊 老伯真精細，在這種滿城風雨的時候還是不失常

度！小姪真十二分的佩服。

守之 太客氣，太客氣。

劉氏 （獻上茶。）爸爸吃夜飯罷？我去預備。

守之 你去看你的孩子去，咱們吃不下去飯。（劉氏遠

去。）玉蘭，你媽怎麼樣？

玉蘭 還不是躺在牀上不動嗎？

守之 唉，真倒楣。方俊你不是和隔壁侯大人認識嗎？

方俊 侯大人？認識。今天還會見他的。

守之 來來。告訴他們的實話，他對你露了什麼風聲沒有？

方俊 他說祇要款子交得齊，萬不至於兵變。

守之 咱們要你講實話，你倒開咱們的玩笑，哼！

方俊 不敢；怎麼是開老伯的玩笑呢？

守之 你明知咱們不願交款，偏說祇要款子交得齊就不

兵變。那末年內兵還是要變的了，是不是？

方俊 不會的。老伯一個人不交，商會總得先墊的。

守之 咱們不能相信你。

玉蘭 俊哥爲什麼不講實話？

方俊 我講的話你爸爸不相信，難道叫我撒謊嗎？

玉蘭 你這個人真老實！（說着用眼睛發出了一個不能

譯成文字的暗號。）我看還是講實話的好。你先用

是告訴我第九十九師着實不穩麼？講實話，對爸

爸講實話。懂不懂？

方俊 噫！老伯，並不是我有心騙你老人家，實在是

怕說出來大家害怕。這次的餉實在欠的太多了，一

兩天之內怕免不了亂子，老伯得先預備預備才好。

（錢氏直嚥着去拿牙牌掛。）

守之 可不是，咱們知道你是講實話的。不是玉蘭逼

着你，你還始謊騙我呢！也能——來呀！（自言自

語。）煤竄多少錢一噸，燒這樣大的火！（走到了

寫字樓，紐開了洋燈。）

玉蘭 （乘機說話。）機會來了，多嚇他一嚇。

方俊 知道，你打算我是餓子。

玉蘭 瞧我的眼色行事懂不懂？

來陸 （一上場就顯出了他的紅鼻子，一轉身又顯出了

他的辮子。）您叫，老爺？

守之 （低頭在寫條子。）來富呢？

來陸 他在洗腳。老爺叫他嗎？

守之 （蓋上從衣袋裏摸出來的圖章。）你把這個條子

交給他，叫他送到商會裏去。

來陸 是，是。

守之 回來！囑咐他要收據。

來陸 是，是。

玉蘭 回來！

來陸 （發怔了！）小姐又要買這種價值小兒說吧？（指

着桌上的有紅線封面的簿本兒。）不成，書店早關

門了。

玉蘭 你等一會兒。爸爸、哥哥說過兵變遲早是一定了的，白交了款犯不着。過一兩天看看動靜再說罷。

守之 到底是我們自己的女兒，處處都能體諒咱們。陳陞，把條子交給咱們。（藏入在衣袋裡。）好好的看門。知道不知道？外面的風聲不好。不准隨意放人出進。

陳陞 是是是。少爺還沒有回來，一等少爺回來，門就要上鎖啦。……方少爺，您還有一會兒吧？

方俊 還早呢。我一會兒就走的。

守之 不不不。再坐一會兒，咱們還有話問你呢。（陳陞不豫而退。）

玉蘭 你要答實話，懂不懂？

方俊 一定得說實話。老伯，什麼事？

錢氏 不好！我拿了五卦都不順！

玉蘭 姑媽往下傘，總有一卦順的。（錢氏採納了。）守之 你們家裏前年不遇過一次兵變嗎？——可憐的

老朋友！告訴咱們那次有沒有不受損失的人家呢？

方俊 那裏的事！那次兵變不是家家都受損失！

玉蘭 噢！你又忘記了。你不是說過有一家不關大門的沒有受損失嗎？

方俊 讓我想一想。……對了！有這麼一家。說起來也

是個笑話。有一家富戶，急中生智，他們一見兵變快到，就把正屋子裡的東西打得東倒西歪，裝出已經殺兵搶劫過的樣子。大門不但不關，而且還兩扇火開着，鴉雀無聲，和真遭過兵變的人家一樣可憐。果然兵變湧到了他們的門前便止了腳步。變兵是再聰明不過的，哈哈哈哈！他們說，『這家的損已經由弟兄們收過了，我們到對門去罷。』老伯，此計便叫做空城計。

錢氏（聽得出神，忽然忘情。）阿彌陀佛！去你的！（一掌給牙牌全推到地板上去了，火氣嚇的直跳。

）還拿什麼卦！空城計！就是這個主意！

守之 姑太太，不怕嚇壞了咱們，咱們祇怕是變兵來了呢。妙，妙，妙！假使兵變，咱們就是這樣辦。（

從衣袋裡抓出了那張銀條，笑嘻嘻的扔到火爐裡去了。）早知如此，咱們一個火錢也不寫了。不過，方俊，咱們還是謝謝你。既，自家人不要客氣，三十晚上到咱們這兒吃年飯，——你從來不肯在咱們家裏吃飯。

玉蘭 他祇會看我們吃飯。方俊，方俊，如今你轉了運了！你瞧，要早把不關大門的空城計獻了出來，你的運氣早轉了，還等現在！

守之（指開台左的復壁。）你們來看這是什麼東西？

方俊 啊！復壁！

錢氏 哼，你打算我們祇讀過歌本兒的人就不會安機關

吧！不瞞你說，這點小小玩意兒還是我的主意啊！

守之 咱們姑太太是個大脚色，她從前耍安這玩意兒咱

們還不費成呢。咱們儼家總算數一數二的富戶，雖

然大門敞開着，也許變兵還不肯相信。哼，一有風

聲，咱們馬上就把貴重東西搬到這裏面去，人也藏

着；這真是個萬全之策！

錢氏（得意洋洋。）哼，如今你才知道他的用處吧！

（說着走進走出的試了一回。）

守之 真變死咱們了。兵變，兵變；你們儘管變！看咱

們怕不怕！（讓繙腳忽於此時踏頭而上，打斷了他

惡意的獨語。繙腳是個執袴；如今年輕人不是寒酸

便是執袴。我們天天到處都碰得上像繙腳少爺那樣

的人，倒不必在這裡多費筆墨來描寫。他此刻的神

情，有百分之五十是怕，百分之五十是醉。）腹，

你真大胆！幹嗎才回來？

繙腳（吞吞吐吐。）有應酬，有應酬。（十二分鄭重

。）爸爸，我要和你打一條合同。

守之 哼！和咱們打合同！

繙腳 好爸爸，我今年的虧空實在太大了，還求爸爸救

我一救。祇要爸爸允許我這個，我便交換一個條件

：我報告一件大秘密！

守之 什麼秘密？我一生就不怕秘密。

繙腳 包您大討便宜。

守之 哼！好罷？

繙腳（四顧沒有外人。）外面的風聲緊的很，兵變變

了！

守之 哈哈還等你來報告！咱們的大事已經安排定了。

繙腳 什麼？您也知道今天夜晚的事了嗎？

守之 呀？今天夜晚？誰說的？

繙腳 舉火為號，您瞧罷！（乘大家不防，錢氏一溜烟

進了復壁。）

守之 你怎麼知道的？

繙腳 我不是有一個應酬麼？

守之 什麼應酬？

繙腳 您知道的。何必一定逼着問呢？

方俊（對玉蘭一笑。）如何？

玉蘭 哥哥，年底你們還要到那些地方去「應酬」，真

太不成話！

繙腳 沒有法，沒有法。

守之 如今不談這個。應酬之後怎麼樣？

稽卿 應酬之後？……不，不，在席上我們就談起來了

。他們說，第九十九師今天夜晚就要，就要，變！

舉火為號，上街放槍！啊，嚇死我了！他們還在

不顧死命的吃酒，我就一溜烟的跑回來了。啊，啊

，好熱，好熱。（說着開了台右的小窗。倒退了三

步。）老方，來啲！

方俊 什麼事？

稽卿 （將信將疑。）你，你看我的眼睛紅不紅？

方俊 （仔細看了一看，笑着。）有一點。怕是酒上來

了罷。

稽卿 哈哈。我當是已經舉了火呢。

守之 （也走到窗口。）哎呀，不好！變，變，變，變

了！

稽卿 真的嗎？（跑到窗口旁邊。）

方俊 不會的，不會的。笑聲——

玉蘭 少說話！趕緊到笑聲牽那裡去打聽。要是，——

懂不懂？（兩人耳語起來。）

守之 不好，火越燒越大了！聽哪，放鎗啦！

稽卿 是放鎗嗎？我的媽呀！（往沙發上便倒。）

來陸 （忽然側身走進門來。）方少爺還有一會坐吧？

鎖大門了。

守之 混蛋！外面燒着這樣大的火，你瞎了眼睛沒有看

見？還鎖什麼大門！趕緊打開！（一把抓着稽卿。

）走，去打碎傢具，攪保險鑰匙要緊！（父子踉蹌

出門而去。來陸祇得跟着。）

玉蘭 感謝月老爹爹！（竟和方俊抱着親嘴。）

錢氏 （推開複壁。）啊，這是什麼話！（驚開了親嘴

的人。）你爸爸到那裡去了？

玉蘭 攪保險鎖去了。你看，火已經燃了！（錢氏不看

猶可，一看之後，也頗不得風化是什麼話，一縮頭

又退入了複壁。外面祇聽得打碎傢具的聲音。）

守之的聲音 行了，行了！去，去！來陸，開大門！

玉蘭 對了，開大門。陵哥，陵家去打聽打聽。我們回

頭還是在這兒會。（方俊不老實，又和她親了一個

嘴，才學雀兒跳了出去。玉蘭伏在櫃子上寫字。）

守之的聲音 混蛋！廚子呢？車夫呢？都溜走了？來高

幹嗎也溜走了？看咱們明天一總兒和他們算帳！來

，來，來，咱們三個人去拾罷。

劉氏 （手裡抱着孩子，哭哭啼啼的走了出來。）妹妹

！怎麼辦！我們到後院去投井罷！

玉蘭 胡說！年輕輕的尋死幹嗎？（把字條收在衣袋裏

，千萬不要糊塗！

錢氏（推開複壁，嚇的劉氏一跳。）變兵去了沒有？玉蘭兵還沒有來呢。（外面有了軍的腳聲，錢氏趕緊縮了進去。）嫂嫂，你看見過木人戲沒有？這就是木人戲，姑媽就是木人。

守之（和楷卿來陸拾進一口保險櫃。）這邊，這邊。

（推不動複壁。）呀，不好，機關壞了！

劉氏 姑媽在裡面。

守之 哼，咱們還祇當她到佛堂裡求神去了呢！她倒會躲禍！打開打開！（用拳拳槌複壁，複壁文風不動。）姑太太，是咱們，是咱們呀！打開，打開！（複壁開了一條縫。）是咱們，是咱們。

錢氏（開了複壁。）「咱們，咱們，」我祇當是變兵

來了！

守之 哼，你的心咱們才看穿了！咱們還祇當你是好人

呢！好罷，明天一齊和你們算賬。

錢氏 我，我——（出了複壁。）

守之 不用講了！來，把保險櫃拾進去。

錢氏 我，我——

玉蘭 姑媽！不用講了。有話明天再說不遲。

守之 啊！累死咱們了。二十幾年不做工，氣力一點

兒也沒有了。姑太太，請進呀！（錢氏十分猶豫，正要進去時，）站住！還早呢。先讓兩口皮箱進去。玉蘭，你住在後院，大概還不要緊。劉姑也到玉蘭屋子裡去避一避。（來了一口皮箱。）放進去，放進去。

玉蘭 不要緊，不要緊，我是不怕的。

劉氏 媽媽怎麼辦呢？四五十歲也總是個女流。變兵進了屋怎麼得了呢？

守之 你媽反正早晚是要死的。唉，可憐，可憐！

劉氏 不能這樣想，總得設個萬全之策才好。誰敢說變

兵不胡鬧呢？

玉蘭 這樣罷：媽媽呢，也去半死不活的，不如裝着她已死的樣子，把上次我們預備的紙人紙馬都擺在 ей房門口。這樣嫂嫂也可以放心了。（第二口皮箱也來了。）

守之 當心！裡面有玉器，回頭碰碎了！來陸去，把上次預備的紙人紙馬找出來。玉蘭，複壁裡還可以站三個人，你和你哥哥都進去罷。

錢氏 我呢？

守之 「我呢？」請回佛堂裏去。

玉蘭 不不。我到後院去的。讓姑媽進去罷。

錢氏 好孩子，真有良心！不是我一向疼她，她還肯這樣孝敬我吧？

玉蘭 對了；姑媽真疼我，寸步不離的照看我！

耀卿 我也頗不得謬了。（說着便鑽進了複壁。劉氏嘆了一口長氣。）

玉蘭 嫂嫂不要着急，你先到我後屋裡去，我馬上就來

來陸 （劉氏四圍看了一看，拿手巾揩着眼淚出去了。）

守之 胡說！放在這兒。好，你的事完了。你躲到廚房

裡去罷，大概他們那班反叛都在那裡。（來陸下。）

玉蘭 不，我決不進去。姑媽待我這樣好，我不敢不孝敬

她嗎？我怕遭出打。

守之 你向來是不聽咱們的話的，讓殘兵去鎗斃你！姑

太太請呀！（錢氏縮腳縮手的進了複壁。）

方俊 （站在門旁掩着口笑。）我出進進看了一會子把戲了。

玉蘭 到底怎麼樣？

方俊 哈哈，第九十九師的馬棚燒了，還延燒了好幾戶

無辜的人家。

玉蘭 你怎麼知道的？

方俊 侯德奎的馬奔趕去看了回來講的。我們走，侯國隆在外面等呢。

玉蘭 好，我們走。（從衣袋裡摸出那張字條。）這是

我留下的字，騙他們一騙再說。（兩個人攙着手竟跳着走了！）

守之 （一面推開複壁。）姑太太不要拚命，讓這匹

驢牛睡一會兒罷。呸！怎麼一點動靜兒也沒有？（外面發出脚步声，複壁又關了。）

來陸 （一步跨進房來。）見鬼！那裡是兵變！（撞着

複壁。）老爺，老爺，出來。不怕，是我，來陸！出來，老爺。

守之 （推開複壁。）怎麼樣？

來陸 火已經熄了還沒看動靜，怕不是兵變罷。

守之 你趕緊出去打聽打聽看。

來陸 不須再出去打聽。我剛才看見火熄了，所以輕輕走出大門探了一探。隔壁侯公館的馬奔說，沒有兵變這回事。

守之 也能，謝天謝地！出來，都出來。白打壞了咱們

許多值錢的傢具？明天商會還得逼咱們交款呢！來陸，闔大門去。哦，告訴小姐和少奶奶，教她們不要怕了，都睡覺去。呀，把少爺扶着點。瞧，他還

口裡喃喃的在說夢話。(來陸扶着榻腳下。)

錢氏 哼，我說不會兵變吧。

守之 你說！你這時說？你比誰還躲的早些呢！哼，明天一齊算賬。倒霉！(一脚踢開紙人紙馬。)這些東西真不是好預兆！呸，咱們怎麼覺得冷起來了？

錢氏 不是我在佛前求，火還會熄的這樣快吧！

守之 都是你？什麼事都是你的功勞！

錢氏 我不同你計較，等你氣平了我們再說。哎，我也累了，睡覺去罷。

來陸 (突然闖入。)糟了，小姐和少奶奶都不見了！

守之 剛才我撞見一對黑影兒，怕不是她們姑嫂兩位罷？

胡說！再找去！

來陸 是是是。我再找去。(出門碰上榻腳。)

榻腳 唉呀！她投了井了！

守之 誰？誰？

榻腳 我的媳婦兒。啊，啊，啊！(外面人聲嘈雜

着說，)快來扶少奶奶。不是我們聽見孩子哭，他

們母子兩個不淹死也得凍死呢！(錢氏過去扶進園

氏。)

錢氏 可憐，可憐，怎麼這樣……？孩子呢？(外面答

道，)放在搖籃裏了，放在搖籃裏了。)

守之 把她扶到這裏來做什麼？

錢氏 她屋子裏那裏有火？讓她在這裏烘一烘。(說着

把她扶到火爐邊坐下。)

劉氏 變，變兵退盡了沒有？

榻腳 兵還沒有變呢。

劉氏 (哭了。)

我就把我和孩子的頭都沒下水面去的呀！活在世上

就心受怕，比坐水牢還苦啊！

榻腳 少說些！哭哭啼啼成什麼體統！

錢氏 阿彌陀佛！(此時來陸已回。)

守之 不要念佛罷。不是你天天向她講些什麼盡節殉夫

的故事，她也不會這樣胡鬧了。哼！……那一個呢

？玉蘭呢？找着沒有？

來陸 古怪！大家屋前屋後都找遍了，不見小姐一些兒

蹤跡。

錢氏 好個真烈的女兒！她也投了井吧？(劉氏搖頭

。)

守之 她不會投井。我進後院的時候她還在這兒坐着的

。哼，玉蘭一向調皮慣了的，此刻怕不是故意踐起

來嚇咱們，打算咱們很喜歡她呢！撒嬌！回頭吃老

子的零頭！（看見桌上的紙條兒。）怎麼？那張銀條子不是燒了的嗎？怎麼還在桌上？

來陸 這不像銀條子。老爺，您看。

守之 什麼！……………「女兒因受不住姑媽的管束，已

同方俊搭車遠去。家人也不追道，追之無益。媽媽如有短長，請登報通知。女兒玉蘭留字。」既！咱們也不過平時管女兒管得嚴厲些——女兒不比兒子呀！——她居然就乘亂逃走了。咱們的臉面何在！咱們明天怎麼見人！……………

來陸 着呀，那兩條黑影子就是他們！

錢氏 弟弟，這太不成話了。一面去告方俊拐誘良家婦

女，一面派人四鄉去追！

守之 有臉去告人家！追！這不明明說是搭車遠走了麼

？那裡還追得上！咱們也不知道她愛上了方俊，咱們也不是一定不准他們兩人成親，就是你一手遮天，糾纏着要我把她許給你的姪子。好，如今人也逃了，你該死了心吧？姑太太這又是你的功勞！

錢氏 這怎麼怪得着我呢？不是兵變她決不得逃呀！

釋卿 （大概想起了和他父親打的合同。）兵，兵怎麼

還沒有變呢？

守之 兵不變都這樣，兵變了又該怎麼樣呢？（居然哭

了。）

劉氏 （不知是恨也不知是羨，忽然呀的一聲。）唉呀

！我的玉蘭妹妹呀！

（大家忙着灌開水的時候，幕落。）

☆ ☆ ☆

魚要在水裡生活，劇本要在舞台上生活，「兵變」不是魚，要等他入水以後再定。

「兵變」是個小玩意兒，或許簡直不關宏旨。祇要玩得有趣，原不妨大家都玩，可其我也要遵例保留保留版權和排演權，好來一點兒限制。

「兵變」也有一段歷史，今天不妨借光讓牠得一個記載的機會。記得去年四月，正值春假，我剛要從卡內基出發旅行，忽然清華文學會留美職員團「多梁實秋兩人給了我一道命令，要我替清華文學季刊寫一本戲。我得命之後，這一急就在三天之內，叫「兵變」結胎生產了。「兵變」離了母懷，從碧池墜漂流到阿泉。不二月而文學季刊已流產，一段指腹為婚的姻緣，遂成了泡影。實秋又把牠遣至日本，交沫若去給「創造」；「兵變」竟同「創造」偕隱了。

今天忽而嬉笑出開的「兵變」，實際上並不比去年四月的「兵變」老成；但又何必不讓牠受些風霜呢？



太太

凌叔華

太太在床上醒轉來，想着昨晚的清一色和不成，正在生氣搶和的張太太。她的女兒放午學來家見母親，第一句話就是要錢。太太睜眼罵道，

「大早起來就要錢，怪不得打牌總輸，怎麼今天坐起車來？」

「我的腳凍了走不動了，」大小姐呆呆的望住母親。

「禁媽在旁向太太說：

「本來已經十一月該穿棉鞋了，學堂的姑娘們早就穿上。太太，您也該向大小姐買鞋了，這樣皮鞋那是現在穿的。」

「什麼東西都說買，有錢也不是這樣花！上回我叫我買的鞋底子，不是預備跟他們做棉鞋的嗎？」

「我不是提了幾好幾遍買鞋面，那知您一出門就忘了，沒鞋面怎麼做鞋？」禁媽冷笑的答。太太覺得不耐煩，拿起牀頭的錢口袋往女兒身上一擲，憤憤的說：

「我話少說，幾個銅子教去給拉車的，坎會兒他又更麻煩了。」

大小姐正在發愣，沒用手去接，不想這錢口袋重重的正擲到她長凍瘡的腳上，痛得哇的一聲低頭摸着腳哭泣起來。但是她母親發怒之下還未想到礙着她凍瘡的疼痛，她想她不過爲受了申斥激怒了。她一邊下床，一邊生氣的說：

「禁媽去給車錢吧……這樣大姑娘還不懂替母親省省錢，纔罵了一半句便哭起來。還有一個月就十三歲，過一兩年就可以找婆家哪，還這樣嬌氣。」她回頭看看女兒哭得更凶，索性坐在床前大椅上嗚嗚暗暗的把一件紫花布棉袄的袖子都擦濕了。

「哭吧，有本事哭一天！我這個做母親的不像你姑

媽向女兒賠錯。』她悻悻的出了臥房走到廳堂上。

『誰出來進去總不關緊門，怕撞了尾巴嗎？』她坐在一張椅上覺得腰骨酸軟，限有些昏乏。

蔣媽拿洗面手巾胰子等來，笑說：

『這是我方才盥洗臉盆沒有手關門了。』

『老爺吃什麼點心走的？』太太在洗臉間。

『吃前天買的茶鷄子兒。』

『你怎的又拿那茶鷄子兒給他吃，他昨天不說那不是新鮮的！吃了它有點肚子痛嗎？他回來，又該埋怨我呢。』

『他又不吃燒餅麻花的，不吃茶鷄子兒，那裡還有東西？』

『不說你們不肯替我分心，想想做些東西給他吃，那裡會沒有東西？煮碗鷄子兒也行的，廚房裡連鷄子兒也沒有了嗎？……你們整天眼裏心裏就看見錢。人家買多點東西你們就圍底子錢，打回牌就要分頭錢，來個客或送些東西就想賞錢。我真沒法對付你們，那天不七事八事的支零錢，……可是永遠不會想想替主人省些錢的。』她一邊數落，蔣媽坦然的站在旁邊伺候她，覺得她主婦說的你們，並不是她一人，所以不覺到什麼不舒服。她反笑說道：

『太太，你想想那個人不為的是沒錢，纔出來伺候人！』

『張升進來擦桌子，蔣媽望着他說：

『服着，方才你說那里打了兩通電話來給太太？』

『對了，方才有電話來。』張升說：『廣太太方才打了兩回電話來，請太太今天早些去，她們都在那里等呢。』

『她還不說請太太帶錢去撈本嗎？』蔣媽作出很看不起人的樣子笑着。

太太嘿嘿半晌，看見蔣媽的樣子，想到黃太太貌看她沒錢的『撈本』話，心下又氣又恨，末了悻悻的說：

『那一回我不帶錢去打牌？輸五十塊便叫人去撈本，真看不起人，……哼，告訴她，我五十塊還輸得起，今晚一定帶去給她就是啦。……』

蔣媽收拾手巾臉盆走，一邊說：

『她還囑咐了幾大叫太太務必帶錢去。這次廣太太真瞧不起人，她還是她的親戚，難為她好意思追得這樣緊！我看太太這回準一口氣索性把上回的一齊還了她，省得聽她那樣亂說。連我聽着都有氣。』

太太一邊喝滾茶一邊皺眉打算，好一會子纔叫過蔣媽吩咐道：

「把老爺的狐皮袍子和我的灰鼠皮袍子找出來拿去送一點的當禮當九十塊錢，別叫人看見你。」

「際媽答應去了。一會取了皮去服來，她說：

「太太，您這衣服統統值多少錢呀，我應當不了九十塊吧？」

「這狐皮的，買也值七八十塊，灰鼠的舊了也許值五六十塊的。」

「這不行。當禮的規矩是買六七十的，可當二十來塊，這物件至多祇不過當出四十來塊，便了不得了。」

「唔，還許不行呢！……上次那件鞋子統大褂比這個新，給人人看過都說值一百多塊，當起來，那知道就值三十塊。」

太太想了回子，又吩咐道：

「把老爺給老爺那件火爪馬褂也拿去罷！」

「那至多不過值二十塊，也不够呀。我看還得加上一樣東西。」

「總站過過內城了一會，又拿了一樣東西說：

「這褂褂這法也拿去罷。這褂買時至少也用一百多塊呢。現在加上兩衫了罷？」

「際媽把東西包起，說：

「我看索性統統當一百塊吧。」

太太見際媽要走不走，她低聲道：

「你不要給人知道。……我看你的棉襖太薄，給你兩塊錢做一件吧。」

「謝謝您哪。眼升就在套間，給他錢買鞋好嗎？給他兩塊錢吧？」際媽又走近太太身前小聲說：「他常常在書房同老爺談話的。」

太太心下很不舒服，但她不願示弱于人，說：「談話會談的，他買鞋錢給兩塊錢就罷了。」

際媽走後的半點鐘，老爺也回來了。他今早上勉強吃了一個茶鷄子，覺得肚子又有些不好過，心下煩悶得很。回家看見女兒紅腫着眼擦着嘴坐在一邊發楞，太太站在廚房門口罵厨子賺錢，他覺得一股身聲晦氣充滿了家庭，也悶悶的坐在飯廳內等吃飯。

「為什麼今天散班下得這樣晚？」太太走進飯廳照例的招呼一句。

「早散散班了，我們幾個人在那裡商議今天午後，一同去新任局長那裡道喜，今天某地的老太太七十整生日。」

「送了禮了嗎？」太太坐下有些心煩的問。

「我們是合份的，一人十五塊呢，也沒法不應酬！趁着沒開飯，你叫人把我的狐皮袍子火爪馬褂拿出來，

吃過飯就得走。」

太太渾身不舒服，過了一晌，她勉強裝作鎮靜的樣子，答道：

「你……你的狐皮袍子合馬褂不是那天借了給姑少爺了嗎？」

「那天？趕緊打發人取回來吧。」

「他現在不會在家吧？」太太很不自然的說。

「方才我在街上遇到他，他沒穿我的衣服。趕緊打發人去取吧。」他看住她答。

「……哦，我記錯了。沒借給姑少爺，大概是張六爺那天來穿走了吧。」

「張六爺去天津了。他也穿不了我的皮袍，你到底借給誰快仔細想想，叫際媽他們來問一問。眼看伏爾點就得走的，你看我今天這件袍子那能去拜壽？我的身格又特別小借也借不到合式的，況且我的朋友裡，誰也沒有多餘的體面衣服借給人呵。」

太太望了望老爺假裝幾呢面的羊皮袍，袖子已有些露出皮子，火燒燻了一大片。不知答什麼，她想哭也哭不出來，只說：

「你今天推說有病不去行嗎？那件袍子馬褂我真記不得借給誰了。」

「前幾天就有人通知我說，新局長要好好的換幾個，叫我務必不要給池找着差兒。我又沒有火來頭撐腰子的，那能不去？今天我怎樣也得去的，……你到借給誰了？快打發人去取吧。」

太太默默的望着牆，眼內含着淚。老爺望着牆上掛鐘，還連着催問她。見她不答他急得站起來走向她身前逼問：

「時候不早了，到底你借給誰，說出來好去取呵。今天我不去就把飯碗弄掉！」

她看丈夫急得眼發直，聲音抖擻的可憐樣子，末了的話尤觸動她的心，後悔方才自己不該太大意。她被丈夫逼得太緊，反而一句話講不出，直流眼淚。

她丈夫見她流淚不語，更加着急，說：

「我的衣服放在家裡的，誰拿去，你總該知道。我祇管向你要。……說話呀，這不是哭的時候。」

此時飯已端上來，他氣憤憤的坐近餐桌，催她：「到底放在那裡？你也得替我想，我不去是不行的。這份差事沒了，咱們上那兒找飯吃？」

太太聽了這話，更加着急。她抽咽的向張升說：「你趕緊到街上追際媽回來吧。」

「怎回事，給際媽拿去啦？」老爺急回頭望她。

「她去了已經有半點多鐘了，誰知她現在在那裡？」張升答。

「到舖裏找她？」太太急答。

「她祇說你叫她上遠一點的當舖，誰知她去那一間？」張升答完，站在一旁。

老爺聽見當舖二字，忽然大悟皮袍的着落。

「哦，原來當了，怪不得你不出聲？你當這些錢做什麼？……」他見她只哭泣不答，把飯碗放下，緊望着她問：「當在那間舖子，還不想緊打發人去贖回來？」太太只得收淚斷斷續續的吩咐：

「張升，你……快……去找蔡媽，叫她快……快回來！」

張升撇着嘴走出去。

此時老爺覺得衣服有了下落，拿起筷子吃飯，但那菜同飯都涼了，天氣又冷，他心火又盛，所以覺得十分難吃，吃了一口快要冷的菜湯，肚子又隱隱作痛。他想到今早上的凍茶鷄子兒便望着太太數落起來：

「三十多歲的女人還不知道顧顧家，整天在外頭打牌……」

大女兒已經出來等吃飯，她站在火爐旁邊，痴望着父母吵架。母親沒上飯桌，她也不敢去。

老爺愈吃愈覺得無味，把筷子一摔，向女兒道：「大妹吃飯罷，別等你娘了。……哼，這樣人還做母親哪！」

太太此時正要收淚，忽聽見老爺末了一句話，不覺大怒，她跳起來說：

「我怎樣不配做母親……我倒要你說說。你說別的我不管，你當着我的女兒，這樣糟踏我，我不答應！」她說着走近他身前瞪直了眼。

老爺正拿住碗喝茶，看她猖狂情狀，氣得手抖。只聽見乒一聲一碗碗熱茶正洒在太太手上，燙得她呀啣一聲，喊着哭起來：

「要燙死人啦！……要燙死……」她索性往老爺身上撲。

老爺趕緊跑出門，使勁將屋門一揮，算是報復，連忙戴上帽子上朋友家去。

太太索性坐在地上哭起來。屋內祇有她女兒，她也不懂怎回事，也不知道攙她娘起來，也不知道勸解。她站着爐邊，不想火旺起來烤得凍漸漸好似針戳一樣，陣陣痛癢。肚子又餓，頭就昏暈，十分難過，末了也嗚嗚的哭起來。

鄰居老太太聽見哭聲，趕緊過來勸解。太太照例數

落了一頓老爺沒良心。老太太也幫助着好多的埋怨幾句。到了三點鐘，太太已把碗盪飯吃過炒飯。老太太大功告成的走回家，幫媽也回來了。

「太太睡着了嗎？」「媽媽見太太正披衾假寐。」「這——今這好容易同領人說了又說，費出一百塊，他們起先辦會說東再說西八十塊呢。」

媽把當票同錢交給太太，並說：

「這是九十五塊零兩毫。太太給老張兩塊，我用塊，我又化了幾車錢，在那裏等了半天，餓得肚子痛，又買了幾東西吃。」

太太懶懶的把錢接過來說：

「怎麼這樣晚纔回來？方才急死人哪！想找你也找不着。」

「厨子把方才的事告訴我啦，那家子偏口兒一個月不吵幾回嘴？太太也愁得着那樣難過了。一際媽輕輕一解說，太太也覺得方才大要急過分了。」

一會兒厨子來報說太太來電話催請，牌手都坐齊了等。

太太從床上高高摔了棉綫，換了身上衣服，雇了那洋車就要走。

「我不去，好像要賴她們的帳。」她走近門口停步

又說，「回頭老爺回來，別提我去那裏呵。」

「太太」她方出大門口，幫媽叫住說：「您還不如還下錢等我同少爺買棉衣布吧。省得他回來又哭了。他今早哭吵着不肯上學堂去，說先生前天已經告訴他，再不穿棉衣，不只罰站還不許上學呢。我們好容易哄他去，說今天包管給他做好。還有小姐的棉鞋面子也要快些買了。」

「討厭，早不要錢，晚不要錢，偏偏等我出去打牌纔要！今天先別買吧。」

太太灰着臉，吐一口吐沫，坐上洋車去了。

一九二五年末一天

清明前一日

丁西林

他照樣的每天上午到醫院裏去打個圈子，下午四五點鐘的時候回家。她照樣的到學校裏教她的書，一個星期三次。起居飲食和其他的一切習慣都沒有改變，然而這一個星期他們沒有去看電影——兩個人都沒有提起這件事。

吃過晚飯，他坐在客廳裡。她叫了老媽子到房屋裡去替她整理她的衣櫃。他知道這不過是因爲兩個人坐在一起，不能不說話的緣故，他決不去攪亂她的心意。從書架上，他取下一本書來，想把心思用到書本上去。但半點鐘後，他終究走到睡房去。

他推開房門，輕輕的說了一句：「收拾衣服囉。出去走走罷。外面月亮很好。」她就幫老媽子把一件外套壓進一隻皮箱裏，關了箱蓋，叫老媽子把箱子拿了出去，自己披上一條圍巾，和他一同走出。

他們肩並肩的走著。在沒有人的地方，他挽了她的腰。兩個人看着地上的樹影和人影，隨便說着話。但不知怎樣，每一個題目說不上十句，話柄就斷了。彼此都感覺出一種不自然來，覺得不舒服。最後他鼓起勇氣，決意想把蘊藏在他們裏四五天沒有敢說的話向她直說。

「今天是陰曆二月初九，」他輕輕的起頭，「後天十一，是清明……」

「是的，」她接了下去，「我們的院子太空了，應當買點花來種種。你想種點甚麼好？」他知道他沒有希望。

「冷嗎？回去吧。」又過了幾分鐘，他說。兩個人順着來路，默默的走回了家門。

第二天天氣分外的清爽。前晚一夜的大風，似乎把

空氣裏的濁氣和地上的灰土，都一齊吹走了。早上他坐了包車往醫院去，一陣陣的春風吹在他的臉上。路旁柳樹的新枝，帶着嫩芽在空中搖曳。他從御河橋上經過，看見北海的水，也被風吹起波紋來。顏色比平常深了許多。半個月以前，全部的海，還是一片冰場，現在看了水面這樣的活動，更令你覺得他得到的是一種新的生命。「今天下午不到醫院去，和她到北海來走走。」車拉到橋下，他心裏這樣想。

十二點半鐘他回到家，老媽子告訴他說，太太出門了，一早就出門了，去看王太太，留了話，教不用等她吃飯。啊，可憐的女人，除了王太太，她還有甚麼人那裏可以去？他即刻對她起了無限的同情心，雖然同時他感覺到他的寂寞。這是他的天性。他從飯桌上拿起晨报，把他打開。老媽子問，是不是就開飯，他點了一點頭，拉過一張椅子，靠桌坐了。剛放好碗筷，門鈴響了起來。老媽子走去開門，一回兒他聽到兩個女人的脚步聲音。

「老爺王太太來了。」老媽子在院子裡高聲的說。

「太太不在家，我不進去了。」王太太說。但老媽子已替她開了門，她祇好走進來，和先生招呼。

「太太什麼時候出去的，她是說去看我的嗎？我剛從家裏出來。」

「是的」。老媽子回答。「一早就出去了，還留了話……」

「她一定聽錯了，她大概是看旁的朋友去了。」他知道了她去的地方，他知道她的脾氣。「請坐吧」。

「不，我要到一個人家吃飯去。順路來看看你們，沒有甚麼事。你請看報吧。」

「吃飯還早吧，坐一回兒去，她大約就快要回來。」

「說完這話，他看到桌上放着的一隻飯碗，一雙筷子，自己覺得有點慚愧。其實王太太已轉過身子，向門走去。她既沒有注意到桌上的碗筷，也沒有看到他臉上的顏色。」

「啊，不錯，」王太太坐上車子，回過頭來說，似乎剛記起的樣子，「明天是清明，我們想帶小孩子到西山去頑一天，順便到稚弟的墳上去看看。回來請你替我問你太太一聲吧，如果她也想去，我們可以叫一輛汽車。再過兩天，也就是他的第二週年，她還沒有把他忘記吧？」

她把他忘了沒有？她會把他忘記不會？也許。但她斷不能忘記的是她訂婚的前一個星期。那時他死了一年

零兩個月。她現在的丈夫向她求婚，大家都覺得她應該答應他。他是他的朋友，她和他並沒有宣布過正式婚約。他病在醫院的時候，吃苦吃得最多的，除了她也就要算他了。他家裡有產業，他自己有了可靠的職業。在社會上的地位很高。他的性情和平，品行純潔，還要怎樣？……一個人總得嫁人的，心愛的人固然少，就是靠得住的人又何常多？一個人嫁不到一個愛嫁的人，就嫁得一個可嫁的人。……而且，而且，而且她的年紀……嘿，他們說的話，一句也不錯！

他怎樣想？從她在醫院那樣的看護她的愛人，他久已知道她不是一個平常女子。一個結過婚的太太，可以忘了自己去服侍她的丈夫，可是一個沒有結過婚的小姐！是的，他很佩服她，憐恤她，真心的愛她。……他相信一個女人如果能愛一個男人，她就能愛另一個男人，祇要那個男人知道怎樣的愛她。

李松的罪

楊振聲

是祭竈的那天晚上吧，風雪打的窗紙響，街上再不

見個人影兒。只有地上清冷的雪光，映出路旁幾株枯柳在寒風裏立着抖顫。李松從城裏牽着頭往家走，他已經有半個多月沒找着事情了。他一面走，一面想着他的寡嫂同兩個姪兒一個姪女全靠他養活，找不到事，自己餓肚子還是小事；孩子們饑餓，嫂嫂背地裏擦眼淚，嗜！……况且又到了年下。人家都為鬧鬧的辦年貨，自己的小侄子們呢？想到這裏，眼前忽地昏黑，是亂火的上攻吧？若不是靠到路旁的柳樹上，幾乎要倒在雪裏。他定一定神，又往前走。

趕他到家的時候，嫂子與小侄子們都等的心裏發起急來了。見他回來，一羣孩子像小燕子等到了出去打食回來的老燕子，一般的喜，都爭着上前替他拍打衣上的雪。却是他嫂子看到他臉上那般神情，要問他的事情找不到沒有，再也沒有這個勇氣開口。

他嫂子問他在外面吃了東西沒有，他看見那些孩子都瞪着眼望他的問話，他只說是在外面吃過了。那一羣孩子，便都跑去把鍋裏留給他們叔叔的一碗米湯，拿出來，就在鍋台前，像一羣小貓似的，你一口，我一口，大家爭着吃完了。李松看着嚼噉了一口氣，自己跑到外房裏一個小土炕上，倒下身子睡去了。

第二日一早起來，天是晴了。紅的朝日，正照在西

面戴雪的山尖上。山腳下一羣羣的小爐子，馱了柴草往城市走。隱隱的還聽到驢的串鈴聲。他回頭望望窗下那幾根柴火，再望望桌上那半碗米鈔子，心裏着實有點發慌。在屋裏踱了兩踱，便出門去了。直至午飯後才回來，臉上的氣色越發不好看了。在屋內走來走去，像個瘋子似的。大家都不敢問他話。後來便一個人躺在土炕上，面向裏像似睡去。他躺到上燈以後，忽的爬起來，一聲不響的走到南牆角下，從破的葫蘆架上，抽下一根木棍子，拖着走出去了。他走到半路，又不覺的停住了腳，垂着頭想了一回，便又轉回身，掛着頭無力的往家裏走。到了自己門首，抬頭望見窗上照出他嫂子的影子。一手撫着孩子的頭，一手在那兒擦眼淚。他的腿再也沒有勇氣抬起來往家裏進。他沈思一回，身子轟的向外一轉，提了棍一直的摸着大路上一個橋下走去了。

李松出去的第二天晚上，便在監獄裏面了。鐵檻上一盞股赤色的燈光，映出牆上一條條粗大的鐵棧影子。四面橫七豎八躺些鬼形的獄囚，張着黃牙在沈睡。李松這一夜一天的經過，也怪，都像在作夢似的。直到此時躺在沈死如在棺材裏的獄牢中，那經過才一件件的明明白白出現在心裏。

他想到他行劫時，怎樣的第一次碰到個老頭子，他

「他才明白自己還是在牢籠裡。」

臘八粥

休芸芸

嘆口氣讓他過去了。第二次碰到的是個壯年人，他怎樣的過去奪那錢袋子，却是因為自己餓了幾天沒力氣，正掙扎的時候就昏過去了。他醒的時候，已經在大堂上受審了。那縣官很嚴厲的問了幾句，就定了五年的監禁。五年的監禁！這五年中，他嫂子，他的侄兒，小侄女們，怎樣呢。……他聯想到三年前他哥哥臨死的情形，如在眼前一樣。他哥哥躺在停床上，眼望着他將去下的老孃與孩子們流淚，伸出冰冷的手握住他兄弟的手，心裏像似有話，口裏却說不出來。他已明白他哥哥的意思，他哥哥咽氣的那一刻，手還指着老孃與孩子。李松想到這裏，眼淚已經流到頭下枕的冷磚上，他漸漸的有些昏沈了。彷彿看到屋角下有個洞似的，蜿蜒的爬了過來，果然自己便逃出牢獄，一會兒就跑到家了。在門外聽聽，裡面一點聲音也沒有，走了進去，看見兒子躺在地上不動，像死了過去。幾個孩子都似哭昏了躺在媽的尸身上。他過去踏下一條腿，拉起孩子們。他們看見他來了，一閃的上來抱着他的脖子哭。他一面哭，一面把孩子們抱在懷裡，用手去摸摸他們的頭。他正在摸摸，忽然頭上着了一拳，耳邊模糊聽到「媽的，睡覺還捉人嗎！」他睜開眼一看，一個灰黑色的臉，上面豎立着半尺長的頭髮，兩山像在高聳裏大得可怕的眼睛對他怒視

初學喊爸爸的小孩子，會出門叫洋車了的大孩子，嘴吧上長了許多白鬍鬚的老孩子，提到腊八粥，誰不口上就立時生一種甜甜的膩膩的感覺呢。把小米，飯豆，棗，栗，白糖，花生仁兒，合併攪來糊糊塗塗煮成二鍋，讓牠在鍋中歎氣似的沸騰著，單看牠那歎氣樣兒，聞聞那種香味，就够嚙三口以上的唾沫了，何況是，大碗大碗的裝著，大匙大匙朝口裡塞灌呢！

住方家大院的八兒，今天喜得快要發瘋了。一個人，出出進進於廬房，看到那一火鍋正在歎氣的沸，碗盞都已預備得整齊擺到竈邊好久了，但他媽總說是時候還早。

他媽正拿起一把鍋鏟在粥裡攪合。鍋裡的粥也像是一盆發濃稠了。

「媽，媽，要到什麼時候才……」

「要到夜裡！」其實他媽所說的夜裏，並不是上燈

以後。但八兒聽了這種鬆勁的話，眼睛可急紅了。

鍋子中，有聲無力的歎氣，正還是在繼續。

『那我餓了！』八兒要哭的樣子。

『餓了也得等太陽落下時才准吃。』

餓了也得等太陽落下時才准吃，你們想，媽的命令，看羊還不够資格的八兒，難道還能設什麼法來反抗嗎？並且八兒所說的餓，也不可靠，不過因為「進寢房，就聽到那鍋子中歎氣又像是正在呻喚的東西，因好奇而急於想嚐嚐這奇怪東西罷了。

『媽，媽，等一下我要吃三碗！我們只准大哥吃一碗。大哥同爹都吃不得甜的，我們倆光吃甜的也行……媽，媽，你吃三碗我也吃三碗，大哥同爹只准各吃一碗？一共八碗，是嗎？』

『是呀！孛孛說得對。』

『要不然我吃三碗半，你就吃兩碗半……』

『卜……』鍋內又歎了聲氣。八兒回過頭來了。

比竈矮了許多的八兒，回過頭來的結果，亦不過看到一股淡淡煙氣往上一衝而已！

鍋中的一切，這在八兒，只憑猜想……栗子會已稀爛到認不清楚了罷，赤飯豆會裹得渾身透腫成了患水腫張病那樣子了罷，花生仁兒吃來總已是麪東東的了，棗

子必大了三四倍——要是真的乾紅棗也有那麼大，那就妙極了！糖若作多了他會起鍋巴……

『媽，媽，你抱我起來看看罷！』於是媽就如八兒所求的把他抱了起來。

『噫……』他驚異得喊起來了，鍋中的一切已進了他的眼中。

這不能不說是奇怪呀！栗子跌進鍋裡，不久就粉粉碎，那是他知道的，他曾見過跌進到黃燜雞鍋子裏的一羣栗子，不久就融掉了。赤飯豆害水腫，那也是往常熬粥時常見的事。花生仁兒脫了他的紅外套，這是不消說的事。鍋巴，正是圍了鍋邊成一圈。總之，一切固都成了如他所猜的樣子了，但他却想不到今日粥的顏色是深藕。

『怎麼，黑的！』八兒還同時想起染銅裡的餅水。

『栗子同赤豆稠多了。』媽的解釋的結果，是檢了一枚特別大得嚇人的赤棗給了八兒。

☆ ☆ ☆

雖說是栗子同飯豆稠得多了一點，但大家都承認味道是比普通粥要好吃得多了。

夜飯桌邊，靠到他媽斜立著的八兒，肚子已成了一面小鼓了。如在熱天，總免不了又要為他媽的手掌摩煩

一番罷。在他身邊桌上那兩隻筷子，很浪漫的擺成一個十字。桌上那次青花碗中的半碗陳蠟肉，八兒的爹同媽也都奈何牠不來了。

「媽，媽，你販哈叭出去了罷！討厭死了，儘到別人腳下鑽。」

若不是八兒腳下藥蠟肉皮骨格外多，哈叭也不會單同出來那麼親熱罷。

「哈叭，我八兒要你去，快滾罷……」接著是一塊火骨柔擲到地上，哈叭總算知事，銜著骨頭到外面嚼去了。

「再不知趣，就賞牠幾腳！」八兒的爹，看那隻哈叭搖著尾巴很規矩的出去後，對着八兒笑笑的說。

其實，「賞牠幾腳」的話，倘若真要八兒來執行。還不是空的嗎？憑你八兒再用力重踢牠幾腳，讓你八兒狠狠的用出吃奶力氣，頑皮的哈叭，牠不還是依然伏在桌下嚼牠所願嚼的東西嗎？

因為「賞牠幾腳」的話，又使八兒的媽記起了許多她爹平素袒護狗的事。

「賞牠幾腳，你看到牠欺負八兒，那一次又捨得踢牠？八寶精似的，養得他恣刺得怪不逗人歡喜，一吃飯就來桌子下頂鑽，趕出去還得丟一塊骨頭，其實都是你

慣死了牠！」這顯然是對八兒的爹有點攔腰了！

「真的，媽，牠還搶過我的鴨子腦壳呢。」其實這也只能怪八兒那一次自己手鬆。然而八兒偏把這話來幫助他媽說哈叭的壞話。

「那明天就把哈叭帶到場上去，不再讓牠同你玩。」果真八兒的爹的宣言是真，那以後八兒就未免寂寞了。

然而八兒知道爹是不會把狗帶到場上去的，故略不氣餒。

「讓牠帶去，我寶一個人不會玩，難道必定要一個狗來陪嗎？」以下的話風又轉到了爹的身上，「來了去也免得天天同八兒爭東西吃！」

「你只恨哈叭，哈叭那里及得到梁家的小黃呢？」
「要是小黃在我家裏，我早就喊人來打死賣到湯鍋舖子去了，」八兒的媽說來臉已紅紅的！

小黃是怎麼一個樣子，乃值得八兒的爹提出來同哈叭相較呢？那是上隔壁梁家一隻守門狗，有得是見人就咬的一張狼口。梁家因了這隻狗，幾多熟人都不敢上門了。但八兒的媽，時常過梁家時，那狗却像狼客氣似的，低低吠兩聲就走了開去。八兒的媽，以為這已是互相認識的了，所以總不大如別人樣對這狗防備。上月子，

爲八兒做滿八歲的週年，八兒的媽上梁家去備確春箱箱，進門後，小黃突變了往日態度，毫不認帳似的，撲籠來大腿毆子肉上咬了一口就走了。這也只能怪她自己頭上頂了那個平素小黃不會見她頂過的竹筴。落後是梁四屋裏人爲敷上了止血藥，又爲把米粉春好了事。轉身時，八兒的媽就一一爲他爹說了，還說那畜生連天天見面的人也認不清，真的該拿來打死起！因此一來，八兒的爹就找出一句爲自己心愛這隻哈叭護短的語了。譬如哈叭頭皮到使八兒的媽發氣時，八兒的爹就把「比梁家小黃就不如了」！「那你喜歡小黃罷」？「我這哈叭可惜不會咬人」！一類足以証明這隻哈叭雖頑皮實天真馴善的話來解圍，自然這一類解圍的話中，還揀著了些須還自己奶奶開心的意味。

本來那一次小黃給她的驚嚇比痛苦還多，請想，兩隻手正扶著一個火簾簾，而那畜生三不知摸籠來就在你毆子肉上啃一下，怎不使人氣憤？要是八兒家哈叭竟頑皮到同小黃一樣，恐怕八兒的爹，不再要奶奶提議，也早做成打狗的楊大爺一筆生意了。

☆ ☆ ☆

八兒不著意的把頭轉到門簾子腳邊去，兩個白花耳朶同一雙大眼睛又在門簾下腳邊開處出現了。哈叭像是

心裡怯怯的，只把一個頭伸進房來看裡面的風色，又像不好意思似的（尾巴也在搖擺）。

「吶眼……」很懂事樣子經過八兒一聲吶喝，哈叭那個大頭就不見了。

然而八兒知道哈叭這時還在門簾外邊徘徊。

十二月二十六於北京

幸福

曼殊斐兒著
徐志摩譯

曼殊斐兒是不容易高的；有地方你僅用心智才體會得到她的微妙的心。翻譯她當然是大膽；我譯她純粹是爲愛護她。但總有時真叫你的彈手指發。這爲是爲增刊譯的，匆匆脫稿，不滿意地方有不少，我此時也懶得復校，等將來收稿子時再想法修正罷。

志摩 五月一日

楊磨遠年紀雖則有三十歲，可是她有時還老想著走路，在走道上一上一下的跳舞，趕鐵筒子，把手裏東

西往半空擲上去落下來再用手接，或是站定了不動過笑著看——沒有什麼——廿歲什麼也沒有。

你有什麼法想如其你到了三十歲年紀，每回轉過你家的那條街的時候，忽然間一陣子的快活——絕對的快活！——淹住了你——彷彿你忽而吞下了一大塊亮亮的那天下午的太陽光，在你的胸口裏直燒，發出一陣驟雨似的小火星，塞住你渾身的毛竅，塞住你一個個手指，一個個腳趾？

阿，難道除了這『醉醺醺亂糟糟的』再沒有法子表現那點子味兒？多笨這文明！爲什麼給你這身體如其你非得把它當一張貴重，貴重的琴似的包起來收好？

『不，我的意思不是拿琴來比。』她想，跑上了家門前的階石伸手到提包裹去摸門上的鑰匙——她忘了帶，照例的——打著門上的信箱叫門。『我意思不是這樣，因為——多謝你，慢嚨——』她進了客廳。『媽媽回來了沒有？』

『回來了，太太。』

『水果送來了沒有？』

『送來了，太太。東西全來了。』

『請你把水果拿飯間裏來。我來收拾了再上樓。』飯間裡已經發黑，也覺著涼，但是階臺還是一樣把

外套脫了；她厭煩這裏鬱鬱的，一股涼氣落在她的膝上。

但是在她的胸口那亮亮發光的一塊還在著——那一陣驟雨似的小火星。簡直有點兒受不住。她氣都不敢喘，怕一扇動那火更得旺，可是她還是喘著氣，深深的，深深的。她簡直不敢對着那冰涼的鏡子裏照——可是她還是照，鏡子裡給回她一個女人，神采飛揚的，有帶笑容的微微震著的嘴唇，有火火的黑黑的眼珠，她那神氣像異聽着什麼，等着什麼——大喜事快到似的——那她知道一定會來——靠得住的。

曼麗把水果裝上一個碟子拿了進來，另外帶着一隻玻璃缸，一隻磁磁盆子，可愛極了的，上面有一層異樣的光彩像是在奶酪裏洗過深似的。

『我把燈開上好不好，太太？』

『不，多謝你。我看得很清楚。』

水果是小寬皮橘大蘋果夾着紅色的楊梅。幾隻黃色的梨，繡子似的光滑，幾種白葡萄發銀光的，還有一大糾紫葡萄。這紫的她買了來專爲給飯間裡地毯配色的。是呀，這話聽着有點怪有點可笑，可是她買來的意思是那樣。她在舖子裡就想：『我得要點兒紫的去把地毯拂上裏子來。』她當時也還頂得意的。

她一收拾好，把這些圓圓的亮亮的個兒堆成兩個寶塔，她就離著桌子站遠一點看看神氣——那神氣真有味兒。因為這來那暗色的桌子就像化成暗色的天光，那玻璃盤跟碟子就像是在半空裏流著。這，衝她這時候的高興看來，當然是說不出的美。……她發笑了。

『不，不成。我又不是瘋了。』她就抓了她的提包她的外套，一直跑上樓到奶媽房裡去。

☆ ☆ ☆

小囡固洗過了澡奶媽坐在一張矮桌子一邊喂她吃晚飯。囡固身上穿著白法蘭絨的長衣藍毛絨的外褂。她的好看的黑頭髮梳成了一個可笑的小山峯。她見媽進來就仰著頭看，聳著身子跳。

『不著，我的乖囡，乖孩子吃完了這點兒，』奶媽說，她一擡屏皮的樣兒培達明白，意思說你來看孩子又不是時候。

『她好不好，奶媽？』

『她這下半年是好極了的，』奶媽低聲說。『我們同到公園裏去，我坐在一張椅子上，把她從推車裏拿出來，一隻大狗走過來把它的頭放在我的腿上，她一把抓住了它的耳朵，使勁的拉。嘿，你沒見著她那樣子。』培達想要問孩子拉着一隻不熟的狗耳朵有沒有危險，但是她沒有敢。她站著看她們，她的手兩邊掛着，像是一個怪可憐的窮孩子站在一個手抱著洋娃娃的闊孩子跟前發愣似的。

囡固又拾起頭來看她，瞷著她，笑得那美勁兒陪達不出的叫了出來：

『喔，奶媽，你就讓我餵著她，你也好去收拾洗澡東西。』

『瞧，太太，她吃的時候，實在是不換手的好，』奶媽說，還是低聲的。『一換手，她就亂；她心慌都會的。』

這多可笑。要孩子幹麼了要她老是得讓——不是像一張貴重，貴重的琴似的收在盒子裏——另外一個女人抱著？

『瞧，我一定得讓，』她說。
氣極了的，奶媽把孩子遞了給她。

『好了，餵完了飯你可不能再逗她。你知道你老逗她，太太。你一逗她晚上苦著我！』

『嘿！皇天！奶媽拿了洗澡布出屋子去了。』

『啊，這回兒我帶住了你了，我的小寶貝，』培達說，囡固強在她的身上。

她吃得頂高興，拗著她的小嘴等調羹，再來，就甩

著小手。有時她合住了不讓調羹回去；有時候，培達剛給兜滿了送過去，她那小手這一推就給撥了。

湯吃過了培達轉過去對著壁爐。

「孩子乖——真好孩子！」她說，親著她的熱火火的圍圍。「我喜歡你，我疼你。」

小培培她真的愛——她腦袋往前衝露著小頭根，她那精緻極了的小腳趾在火光裡透明似的發亮——這來她那一陣快活又回來了，她又不知道怎麼才好——不知道拿它怎麼辦。

「太太還有電話，」奶媽說，得勝似的回進房來把她的小培培搶了去。

她飛了下去。哈雷的電話。

「喂，是你，培？聽着。我得遲點兒來。回頭我要個車來儘快趕到，可是你開得遲十分鐘——成不成？算數？」

「好，就這樣。喂，哈雷！」

「怎麼了？」

她有什麼說的？她什麼也沒得說的。她就想跟他糾着一回兒。她總不能憑空對着：「這天過的多美呀！」

「怎麼回事了？」話筒子裏小聲音在跳着。「沒有事。好了！」培達說，掛上了聽筒，心想這文明比蠢還

蠢。

☆ ☆ ☆

他們約了人來吃飯。那家的——一對好夫妻——他正在經營一個劇場，她專研究佈置家庭，一個年輕人，按迪華倫，他最近印了一小冊的詩，誰都邀他吃飯，還有一個叫珠兒傅敦的是培達的一個「檢著的」。密斯傅敦做什麼事的，培達不知道。她們在俱樂部裏會着，培達一見就愛上了她，那是她的老牌氣每回碰着漂亮女人帶點兒神秘性的她就著。

頂招人的一點是雖則她們常常在一起，也會真真的談過天，培達還是懂不得她。到某一點為止密斯傅敦是異常的，可愛的直爽，但是那某一點總是在那兒，她到那兒就不過去了。

再過去有什麼沒有呢？哈雷說「沒有」。評她無味，「那冷水冰的勁兒，凡是好看的女人都是那樣，也許她有點兒貧血，神經不靈的。」但是培達不跟他同意；至少現在還不能同意。

「不，她坐著那樣兒，頭側在一邊，微微的笑，就看出她背後有事情，哈雷，我一定知道她究竟有什麼回事。」

「也許是她的胃強，」哈雷回答說。

他就存心說這樣話來澆熄滅的冷水。……「肝發凍了，我的乖孩子，」或是「胃氣漲」，或是「腰子病」，一類話。說也怪，陪達就愛這冷勁兒，她就佩服他這一下。

她跑客廳裡去生上了火；再把慢燻放得好好的椅墊，摺墊一個一個全給檢在手裡，再往回擲了上去。這來味兒就不同；這間屋子就活了似的。她正要擲回頂末了的一個，她忽然情不自禁的抱住了它，往前緊緊的擠一擠。但這也沒有撲滅她心頭的火。噫，更旺了！

客廳外面是走廊，窗子開出去正見花園。那邊靠牆的一頭，有一株高高的瘦瘦的白梨樹，正滿滿的艷艷的開着花；它那意思看得又爽氣又鎮靜的，衝着頭頂碧勻勻的天。這在陪達看來簡直滿是開得飽飽的花，一個股一朵兒一朵爛的都沒有。地下花壇裏的玉簪，紅的紫的，也滿開着，像是蕊著黃昏似的。一隻灰色的貓，肚子貼着地，爬過草地去，又一隻黑的，它的影子，在後面跟着陪達看了打了一個寒慄。

「貓這東西偷爬的多難看！」她低聲說着，從窗口轉過身來，在屋子裡來回走着。

那蒼菊在暖屋子裏味兒多強。太強？囉，不。但她還像是時花兒黃了似的，把身子往榻上一倒，一雙手

緊攢着眼。

「我是太快活了——太快活了！」她低聲說。

她彷彿在她的眼簾上看出那樣滿開着花美艷的白梨樹象徵她自己的生活。

真的——真的——她什麼都有了。她年紀是輕的。哈借跟她還是同原先一樣的好，倆人什麼都合式，真是一對好夥計。她有了一個怪可疼的孩子。他們也不愁沒有錢。這屋子，這園又多對勁，再好也沒有了。還有朋友——新派的，漂亮的朋友，著作家詩人畫家，或是熱心社會問題的——正是他們要的一類朋友。此外還有書看，有音樂聽，還找著了一個真不錯的小成衣，還有到了夏天他們就到外國旅行去，還有他們的新厨子做的炒雞子真好吃……

「我是癡子。癡了！」她做了起來；可是她覺著頭眩，醉了似的。一定是春困的緣故。

是呀，這是春天了。她這兒兒倦得連上樓去換衣服都沒了勁兒了。

一身白的，一串珠子，綠的鞋，綠的襪子。這也不是有心配的。她早幾個鐘頭就想著這配色了。

她的衣襟揀揀的響進了客廳，上去親了親那太太，她正在脫下她那怪好玩橘色的外套，沿邊和前身全是黑

色的猴子。

「……唉！唉！爲什麼這中等階級總是這副肝——一點點子幽默都沒有！真是的，總算運氣好我到了這兒了——虧得腦門有他保護。因爲滿車子人全叫我乖猴子們給弄糊塗了，有一個男人眼珠子都冒了出來，像要吞了我似的。也不笑——也不覺著好玩——我倒不介意他們笑，他們偏不。不，就這呆望著，覺得我厭煩死了。」

「可是頂好笑的地方是」，腦門說，拿一個大個兒的玳瑁亮鏡邊的單眼鏡安進了他的眼，「我講這你不嫌不是，我斯？」（在他們家或是當着朋友他們彼此叫戲斯與糜酪）頂好笑的地方是後來她煩急了轉過身去對她旁邊的一個女人說：「你以前就沒有見過猴子嗎？」

「噲可不是！」那太太加入笑了，「那真是笑得死人不是？」

還有更可笑的是現在她脫了外套她那樣子真像是一個頂聰明的猴子——裡面那身黃綢子衣服是拿刮光了的香煎皮給做的。還有她那對琥珀的耳環子，活岩的像是兩個小杏仁兒。

門鈴響了。來的是瘦身材蒼白臉的安迪華倫，神情異常的悽慘（他總是那樣子）。

「這屋子是的，是不是？」他問。

「噲，可不是——還不是，」陪達高興的說。

「我方才對付那汽車夫真着急了，我再沒有那樣惡形的車夫。我簡直沒有法兒叫他停。我愈急愈打着叫，他愈不理愈往前衝。再變之在這月光下，他那樣樣子扁腦袋薄在那小輪盤上……」

他打了一個寒噤，拿下一個多次的白絲圍巾。陪達見著他襪子也是白的——美極了。

「那真是要命」，她叫著。

「是呀，真是的，」安迪說，跟她進了客室。「我想像我坐著一輛無時間性的汽車，在無空間性的道上趕着。」

他認識腦門夫婦。他正打算想寫一本戲給他們未來的新劇場用。

「唉，華倫，那戲怎麼了？」腦門那應說，吊下了他的單眼鏡，給他那一隻眼一忽兒張大的機會，上了片子就放小了。

腦門太太說：「噲，華倫先生，這襪子多寫意？」

「你喜歡我真高興，」他說，直敲著他的腳。「這襪子自從月亮升起以後看白得多」。他轉過他的瘦削的憂愁的年輕的臉去對著陪達。「是有月亮，你知道。」

她想叫許：「可不是有——常有——常有！」

他真的是頂叫人喜歡的一個人。可是費同也何嘗不然，鑽在她香薰皮裏蹲在爐火面前，姿格也有趣，他抽著煙捲，敲著煙灰說話：「新官人爲什麼這慢吞吞的？」

「啊這是他來了。」

窗的窗門開了又關上。哈雷喊著：「喂，你們全來了。五分鐘跳下來。」他們聽他湧上了樓梯去。陪遠不由的笑了，她知道他做事就愛這值得緊緊的。說來這提另的五分鐘有什麼關係？他可得自以爲是十二分的重要。他還付奈定主意走進客廳來的時候神氣偏來得冷靜，鎮定。

陪遠做人就這有興趣。她最喜歡他這一點。還有他奮鬥的精神——他就愛我反抗他的事情作爲試驗他的腦力的機會——那一點，她也領會。就是在有時候在不聽話的人看來似乎有點可笑……因爲有時他直起了手臂像打架實際上可並沒有架打……她一笑笑——頭講直到他進屋子來她簡直的忘了富珠兒還沒有到。

「怕是富小姐忘了吧！」

「許會的」，陪遠說。「她有電話沒有？」

「啊！來了一個車。」陪遠微微的笑着她那帶着點

子「物主人」得意的神氣的笑當着她的「找着的」女朋友還沒有使舊這帶神秘性的時候。「她是在汽車裏過日子的」。

「那她就會發胖」，陪遠冷冷的說，拉鈴叫開飯。「漂亮女人頂可怕的危險」。

「陪遠——不許」，陪遠警告着，對他笑着。

他們又等着一小忽兒，說着笑着，就這一點點子過於舒服，過於隨便的樣子。富小姐進來了，一身銀色衣服，頭上用銀絲線籠住她的淺色的美頭髮，笑吟吟的，頭微微的側在一邊。

「我遲了罷？」

「不，剛好，」陪遠說。「大家來」。她挽了她的手臂，他們一起走進飯間裏去。

祇着她那冷胳膊的時候陪遠覺着點子也不知什麼它能燦旺——燦旺——放光——放光——那快活的火她不知道怎麼辦才好？

富小姐沒有對她看；可是她很難得正眼對人看的。她的厚厚的眼臉裹住她的眼，她的異樣的半笑不笑的笑在她的口唇上來了又去正如她平常就用耳聽不用眼看似的。但是陪遠知道，不期然的，就同她們倆曾經相互長長的默默的注視——就同她們倆已經對彼此說過：「啊

「你也是的？」——她知道窩珠兒在撥動淺灰色盤子裏美的紅色湯的時候也正覺著她所覺著的。

還有別人呢？費司與糜格，安迪與哈雷，他們的調羹一起一落的——拿手布擦著嘴，手捏著麪包，燃著叉子擊著盃，一路說著話。

「我一個在一個餐會地方見著她的——怪極了的一個人。她不但挽了她的頭髮，看神氣倒像她連她的腿地的胳膊她的脖子她的怪可憐兒的小鼻子都給剪子抹平了似的。」

「她不是跟哈倫耳屋頂密切的不是？」

「就是寫「假牙中的戀愛」那個人？」

「他要寫個戲給我。一幕。一個男人。決意自殺。」

列敘他該死與不該死的緣由。正當他快要決定他還是幹還是不幹——幕下。意思也頂不壞。」

「他想給那戲題什麼名字叫肚子痛？」

「我想我一個法國小戲裏看到過同樣的意思——在英國不很有人知道。」

不，在他們間沒有那一點子。他們都是有趣的——趣人——她樂意邀他們來，一起吃飯，給他們好飯好酒吃喝。她真的想撐開了對他們說她怎樣愛他們的風趣，這幫人聚在一起多有趣味，色彩各各不同的，怎樣使她

想起契阿甫的一個戲！

哈雷正受用著他的飯。這就是他的——是的，不完全是他的本性，不完全是，可決不是他的裝相——他的——就是這麼會事——愛這講吃食，頂得意他那「愛吃龍蝦的白肉」的不知恥的饑欲，還有「櫃子水凍上面那一層綠」——又綠又冷的像是土耳其那舞女人們的眼皮。」

當著她仰起頭向著她說：「哈雷，這奶凍真不壞！」她快活得孩子似的連眼淚都出來了。

「什麼她今晚對著這世界來得這樣的心軟？什麼東西都是好的——都是對的。睡著的事情都彷彿是可能把她那快活的盃子給盛滿了。」

可還是的，在她的腦後頭，總是那樣梨花樹。這會兒該是銀色了，在可憐的安迪的月光下，銀得像個小姐似的銀，她坐在那兒翹着她那瘦長的手指兒玩著一隻小橘子，多光多白的手指看得滿光似的。

她簡直的想不透的一點——那簡直是神妙——是怎麼的她就曾猜中窩珠兒的心，猜得這準這飛快。因為她從不疑問她猜的對，可是她有什麼憑據呢？比沒有還沒有。

「我想這在女人間是很——很少有的。男人更不用提了，」哈雷心裡想。「可是回頭我到客廳去倒咖啡的

時候也許她會「給我一點消息」。

這話怎麼講她也不知道，以後便怎麼樣她也不能想像。

她一頭想著，一面見她自己笑著說著話。她因為要笑所以得講話。

「我不打哈哈，怎麼著。」

但是當她注意到費同老是拿什麼東西往她的緊身裏塞似的那怪脾氣——倒像是她那兒也有一個藏乾果的小皮袋——陪隨急得把手指甲在她的手背上直掐單怕掌不住笑太過分了。

☆ ☆ ☆

好容易飯席散了。「來看我的新咖啡爐子」，陪隨說。

「我們也就每兩星期換一架新的」，哈雷說。這回費同挽了她的臂膀，陪小姐低下了頭，在後面跟著。

客廳裏的火已經燃成了二個紅的珠光的「小鳳凰的巢」，我可說。

「等會兒再開燈。就這光可愛。」她又往爐火前蹲了下去。「她總是冷的……當然是爲沒有穿她那件小紅法蘭絨衫子」，陪隨想。

正那時候陪小姐「給消息」了。

「你們有園嗎？」那冷冷的帶睡意的聲音說。

這聲太美了，陪隨只能順著她的意思。她走過一邊去，拉開了窗幔，打開了長窗。

「這不是」，她喘著氣。

這來她們倆站在一起看著那棵瘦小的滿花的樹。園裡雖是靜定那樹看得，像一枝蠟燭的頭，在透亮的空氣裏直往上挺，走著上去，以動着，愈長愈高了似的衝她們這歇著——差陪隨趕着那間的銀色的月的圓邊兒了。

她們倆在那兒站了有多久，就比在那天光的圈子裏耽着，彼此間完全相知，同一另一個世界的人，正不知怎麼才好兩人心口裏全叫這幸福的寶貝給燒得亮亮的，染染的銀花從她們的髮上手上直往下出？

永遠這——在一剎那間，陪小姐她不具低聲在說：「是的。就是那個？」還是陪隨的夢想？

燈光燃上了，費同調著咖啡，哈雷說：「我的好那隨太太，我們孩子的事情不用回我。我從來不見她的。要我對她發生興趣，總得等她有了愛人以後吧。」麥格把他的單眼解放了一會兒又把那玻璃片給蓋上了，安迪華倫喝了他的咖啡放下盃子去臉上滿覆著憂傷像是喝醉了酒看見了蜘蛛似的。

「我的意思是要給年輕人一個機會。我相信哈雷

市上多的是真頭等沒寫起的劇本。我要對他們說的話是：『戲場現成正這兒。幹你們的。』

『親愛的，你知道我要去替爾登家給佈置一間屋子。喔，我多麼想來一個「煎魚」主意試試，拿椅子的後背全給做成煎盤形，幔子上滿給來上一條條的灼白裏的繡花。』

『現在我們的年輕的寫東西人的一個毛病是他們還嫌太浪漫。你乘到大洋裏去你就得抵拚架船要吐盆。那也成，為什麼他們就沒有吐盆的勇氣？』

『那首駭人的詩講一個女孩子叫一個沒有鼻子的詩戲在一個小——小林子裡毀了……』

富小姐在一張最矮最深的椅子上上沈了下去，哈雷遞煙捲兒轉過來。

看他那站在地面前手搖著銀盒子快樂的說：『埃及？土耳其？浮及尼亞？全混著』的神氣，陪達就明白她不懂招她煩；他簡直的不喜歡她，她又從富小姐的回話：『不，多謝，我不吸煙。』認定她也覺著了並且心裏難受。

『喔，哈雷，不要厭煩她。你對她滿不公平。她是太——太有意思了。再說她是我喜歡的人你先就不能這冷勁兒的對她。回頭我們上了床等我來告訴你今晚的情

形。她跟我彼此靈通的那一點子。』

☆ ☆ ☆

就街這末了的幾句話突然間有一點子古怪的，嚇得人的什麼直透過陪達的腦筋。這點子瞞眼的帶笑容的什麼低低的對她說：『一忽兒客就散了。一忽兒屋子就靜——靜靜的。燈全關上了。就跟你與他兩口子一起在黑屋子裏——那爇烘烘的床……』

她從坐椅裏跳了起來跑到琴那邊去了。

『沒有人彈琴多可惜呀！』她叫著。又『多可惜沒有人彈』。

在她一輩子她第一次覺着她『要』她丈夫。

喔，她是愛他——當然她別的那一件事不愛着他，可是就差『這一來』。她也明白，當然，比方說吧，他同她甚兩樣的。他們研究這問題也不止一回了。她最初發見她自己這樣的冷，她也發愁，但過了一時也就慣了，沒有什麼交關似的。他們彼此間什麼話都揀開了說——多好的一對。那就是新派人的好處。

可是這忽兒——這火熱的！火熱的！單這字就叫她火熱的身軀發痛。難道這就是方才心裏說不出的快活的结果？可是那就那就——

『親愛的』，腦門那櫃太太說：『你知道我們的可

憐。我們少不了做時間跟軍的奴隸。我們住在西北城。今晚真可樂。」

「我陪著你到外廳去」，培達說。「我愛你們騎著。可是你們不能誤了末一大的車。那真是膩煩不是？」

「來！查威士忌，那德，先不要走，」哈雷在叫。

「不，謝謝了，老朋友。」

培達真感謝他沒有耽下來，在她的握手裏表示了。「好睡，再會了，」她從最高那石級上閃着，心裏覺着這一個她跟他們從此再會了。

她回進客廳的時候別人也已經在動了。

「……那末你可以趁我的車走。」

「那太好了省得我單身坐車再來冒險，方才來時候已經上了當。」

「路底就有車。走不到幾步路。」

「那合式。我穿外套去。」

富小姐向外廳走着，培達正想跟，哈雷幾乎擠着走上了她前。

「我來帮你忙。」

培達知道他懊悔方才的傲慢了——她由他去他多像個孩子，有地方——就這任性的——就這——單簡的。

火跟前就隨了安迪跟她。

「我不知道你有沒有見過畢爾克士的新詩叫作『公

河案』，」安迪軟軟的說。「那詩太好了。在最新出的

一本詩選裏。你就那本子沒有？我一定得指給你看。第一行就是不可思議的美：『爲什麼那總得是番茄湯？』

「有的」，培達說。她站起來不出聲息的走到那正對客廳門那一張桌子邊去。安迪也不出聲息的跟著她，她檢着了那本小冊子，遞給了他：他們一點沒有出聲。

他仰起頭來的當兒她轉過她的頭去正對着外廳。她

看見——哈雷拿著富小姐的外套，富小姐背著他，低着頭。他拿手裏的外套一扔，把手放在她的肩膀上，強烈的轉過她來向著他。他的口裏說：『我愛你！』富小姐拿她月光似的手指放在他的臉上，笑了笑她那帶睡態的笑。哈雷的鼻孔跳動著；他扭著他的嘴唇，怪醜相的口裏低低的說：『明天』。接着富小姐觸着她的眼皮說：『好』。

「在這兒了」，安迪說。「爲什麼那總得是番茄湯，這意思真是對，深刻極了，你覺不覺得？番茄湯！永遠是那番茄湯。」

「你要的話」，哈雷的聲音很響亮的在外廳說：『我可以打電話叫車到門口來』。

「喔不。用不着。」富小姐說，她走上來拿她的瘦

長手指給擠進抓一抓。

「再會，真多謝你。」

「再會」。陪送說。

陪小姐握着她的手較久一點。

「你那棵可愛的梨花樹！」她吞吐的說。

她走了，後面跟着安迪，像那黑貓跟着灰貓。

「我來上店板」。陪送說，過分的冷過分的鎮定。

「你那棵可愛的梨花樹——梨花樹——梨花樹！」

陪送簡直的跑了到那長窗子一邊去。

「哇，這來下文是什麼呢？」她叫着。

但那梨花樹還是照樣可愛，原先一樣的滿开着花，

一樣的靜定。

祝九婆的孫女兒

遷先艾

祝九婆是會祖母最得意的使女，遠在我出世倒數上去的二十年前就嫁給祝九公了。她本來的名字，我們是不大知道的；不過第一因她是長輩的用人，第二因為她也有點年紀，第三她人又很正派有德行，於是我們閩家

大小都喊着「嫂」，「媽」，「娘」，「嬖」……一類普通的稱呼，在她身上是不適用的了，為特別表示敬老起見，只有叫她「婆」這一個字。因了習慣上「公婆」兩字一向是相對的緣故，她的丈夫之被稱為「公」，也就是必然的事了。

我們家在播城的重視她儀，總算是很有名的。

祝九婆家住丁村，離着縣城老遠的，似乎有八九十里之遙罷，一天多管是打不了來回。她老人家輕易不會進城一踏。一年四季每逢節氣，倒是照例要進城來逛逛；一則是給母親拜節，再則是順便帶了孫女兒來臨臨熱鬧。結果每回總要在我們家住上十天半月才回去。

祝九婆的性情最是和母親們相近不過了，她們幾位老太太往往坐在一處，喜笑顏開地縱談着秋收冬藏的田務，但有時話扯得長了，也免不掉大家追憶起陳年往事傷感。我們却分外討厭九婆那一副難皮癟的臉跟一對大紅眼串，緣故是因為她的模樣不由人就會聯想到「龍門陣」中的「熊家婆」身上去，心裏突然起了恐怖，所以看見她時，頂多不過遠遠地偷望一下，甚至於悄然無聲的迴避開了。

她的孫女兒倒委實是一個鄉下的小姑娘，黃頭髮，粗紅頭繩紮住一根羊尾巴似的小辮，一雙尖尖的櫻子腳

插在大紅布的繡花鞋裏，走起路來很吃力，脚尖永不着地，只一味的脚後跟墊着移動，全身都顛搖了。尤其是兩隻手前前後後的掙來掙去，可以畫成無數的半圓弧。她不大喜歡說話，除非人家問她，如果有人問她不說話的緣由，問急了，她才冷冷地回答道：

「不說話有什麼稀奇？姑孀家家總是少說話好些。奶奶也說過。你不要小看我們姓祝的秋年四季做莊稼，倒不是什麼寡廉鮮恥的人呢！……」

記得母親也常常和我們說，祝大姐（母親叫我們這樣稱呼她）她的莊東，雖然古板一點；人家是鄉下人的姑娘，比不得城裏公館的小姐。況且她也是知書識禮的人，從小就跟她爺爺讀過書，這幾年來替她爹也真幫忙不少，譬如掛賬，寫信，管家……等等，像這樣十五六歲的一個鄉下姑娘，也就算難得了。人家好容易進城一闖，在我們家總算是做客，你們要小心客氣地接待她，不要自己把身分看得太高了……再則呢，人家回去說起也不好聽。

我們對於祝大姐的莊東和舉止，起初很有點詫異，後來也就司空見慣了。不過她看我們彷彿生疏得很，見即只淡淡的說兩句或者招呼一下，而她也已經露出不勝其笨拙的神情來。有些地方倒也看得出她的天真；她每每

愛拉着她奶奶的長桶大袖，東家也跟着走，西家也跟着走。九姨脾氣是再好沒有的，而且又只有這樣一個獨一無二的小孫女兒，自然不能不把她當成活寶貝一樣看待。但她常常坐在那裡或者站在她奶奶旁邊，總帶着一點嚴厲的樣子，一對眼睛很愛圍瞪着，好像對人發恨似的，臉上冷冰冰的，永遠低下頭。

我們一家大小都異口同聲的說，祝大姐的脾氣太古板了。母親更主張將她留在這裡跟姊姊們學學，九姨也贊成了。

這次她們原是趕新年來的，轉眼元宵過去，九姨忙着鄉下的莊稼，雖然丟不下孫女兒，可是也沒有法子，只好含悲忍淚的回去了。

☆ ☆ ☆

祝大姐在我們家住兩月，脾氣比較以前溫和得多，脚也漸漸的放大了，走路自然平穩起來。最奇怪的是沉默寡言的性情幾乎完全改換，變成了一個有說有笑的人。她成天拿着鉤針跟姊姊們學打頭繩東西。十天半月也一次兩次的寫信去安慰她鄉間的祖母，把這真生活的愉快一筆不苟的都填在八行上去。我們要求她做游伴的時候，她馬上連聲笑着答應，攔下手裏的活計，慢步低消的就走到跟前。

我那時在家裏私塾讀書，母親嫌我跟姊姊都太小了，恐怕用心過度，特請先生每天放半天假，所以我們除照例早上學幾句四書左傳之外，下午儘有玩的工夫。因此我們每回午飯之後，十有九回要去找祝大姐的。祝大姐玩的方法又多，又有意思，凡是我們想不出來的，她都想得出來。

有一回午飯，姊姊還差幾嘴飯沒有吃完，我便拉着她從飯廳裏走出來了。自然我們惟一的目的要找祝大姐。姊姊早意領神會的了，不待我說。

到了東廂房的時候，雙下巴的祝大姐正聚精會神的坐在窗前，身上擱着一個頭繩球，一隻手拿着活計，那一隻却輕巧的將鉤針撥動，很快的穿進穿出，密密的一針一針連上了。許媽也一旁拿起她自己的鞋腳在那裡做，口裏喃喃的不知道跟她說些什麼。她也並不抬起頭來，彷彿眼周微微的一紅，好像是說道：

『奶奶大概在鄉下又在念我了！……』

姊姊跑進去說：

『祝大姐有沒有空呢？』

『等我把這兩針打完好不好？』她露着笑容的回答。

我跟姊姊就在條桌旁邊的小獨凳上坐下，悄悄的看

着那鉤針亮熒熒的動得頂快，不到兩分鐘就完了。她一面放下活計，一面站起來將衣裳抖了抖，喊道：

『我們走堂屋跟前去罷。』

我們三個一個比一個高些，排排的坐在門坎上。我不耐煩了說道：『這下子我們做啥子好呢？』

祝大姐說：『我們搭燈籠罷罷』。

姊姊去拾過一根凳子，我跑進堂屋，爬上半圓桌去，恰好帶着神籠，把櫃子裏的香袋抓了一大把下來，在地下把附帶着的香灰抖乾淨了，就動手跟姊姊做燈籠架子，將香袋攔腰拗彎像一座尖山的形勢，然後把兩頭也弄彎過來成一對鉤兒。這樣一根一根的照着做，等到祝大姐喊够了的時候，我們才放手。祝大姐的手腕真是又快又靈巧，她先把燈籠棍插在凳子的縫裏，接着就把我們做成的架子掛上去，慢慢的小巧玲瓏的八角燈做成了，一個挨一個颯颯揚揚的垂到地上，除非你去用力的觸動他，他是不會倒下來。我同姊姊高興得不得了，在門外跳躍着歡呼道：

『你們看！八角燈！八角燈！玻璃的八角燈呀！水晶的八角燈呀！……』

祝大姐看見我們這副神情，好像小神經病似的，笑得氣都喘不過來。

☆ ☆ ☆

那年我有十二歲了，母親彷彿有點禁止我跟姑娘們一塊玩的意思。不過我的辦法是不大好改的，其實我彼時也並不會分什麼界限，只覺得和女孩子們在一處玩着更其有意思罷了。所以當着母親的面，我倒假裝着跟颯大姐很生分的，背底後大家依舊親熱熱的在一起。姊姊對於這件事很不平，常常說道：

「姑娘家家，怎麼？跟男孩子就不一樣嗎？在一處就要不得？媽媽的脾氣真古怪！」

我們家鄉小孩耍的法子頂多，例如彈胡豆，抹香篋，跌錢，砍錢……等等；但是跌錢，砍錢，人們嫌他賭博的意味太濃厚了，就不得已把他們歸到下流的一類去，而抹香篋和彈胡豆倒是在公館人戶都很流行的。颯大姐却頂喜歡彈胡豆不過，有時我們弄到十來個錢，就可以買一大手帕的胡豆，整整混一個下午，在颯大姐屋裏圍起房門來。彈胡豆的時候，她總是高高的捲起袖子（其實是用不着，她未免小題大做了），不慌不忙的在兩粒胡豆之間劃了一道後，一彈恰好豆子就碰上了。她的手本來很粗，指拇上戴着一隻銀戒指；在我們家居留了幾月之後，也就轉變成了嫩白的顏色，這自然是沒有再做粗活的原故。

☆ ☆ ☆

先生請一個星期的假回家去，我們差不多最得意了。「這天姊姊不在家，我早上也閒着沒有事，就悄悄的來找颯大姐。」

颯大姐正端起一碗生粉子在那里喫，側邊擺了一碟薺蘿蔔釘。她看見我進來便問道：

「少爺喫點心嗎？」

「早喫過稀飯了」。我看着她那一雙黑亮的眼睛不再恨恨的了，笑着回答。

「這邊坐！」她搬過那張有墊子的椅子來。

「不要管我，你喫你的飯罷。」

她慢慢的嚼着飯粒問道：

「小姐不在家不是？」

「唔——她到孫家去了，大概今天下午就回來。你不是嫌姐姐走了清靜？」

「那倒不見得，我不比你們見天玩，還要做點事情呢。」

她把碗筷送出去了，回來接着又問我在書房讀些什麼書；我就把書名一一的背給她聽；她也有知道的，也有不知道的。她拿起針線坐着補綴一件舊衣，我站在地上下正達到她的肩膀。她的頭髮是灰黃灰黃的，沒有姊姊

們的那樣黑和光伸。她垂着頭，並不注意我。我看出她襯衫裏面是穿的一件紅緊身，而且無意間又發現她左臂頸髮掩蓋着一小塊紅記，我充滿了好奇心，不由的右手就擡在她的額上問道：「祝大姐，這是什麼東西呢？」

「妹子？」

「你額頭上的——」

她才覺得我的手在她的額上，忙着將頭向右一偏，我的手隨着就落下來了。她氣忿地埋怨道：

「就是這樣動手動腳的！無怪乎太太不許我跟你在一起要……真淘氣！」

我那里會知道她的老脾氣又發作了，心裡突突的跳着，露出倉皇失措的神色，不曉得怎麼樣好。當我一抬起頭時，原來母親早已經站在窗子門口了，我才明白她不具真心的，不過爲掩人耳目起見罷了，但母親後來却大大的責備我，說我不懂事。

過了中秋之後，鄉下帶信進城，說是祝九婆早晚都念着孫女兒，差不多快病了。祝大姐聽見，急得什麼似的，忙忙的就趕着家去。

☆

☆

☆

第二年她依然跟着奶奶來了，人被田上的太陽曬得黃黃的，身架倒越發出股得苗條。在場裡地買了兩副字

鏡來：一副送姊姊，一副送我，隔外又悄悄塞了我一對白片膏。可是住不上三天就走了，總推託鄉下的莊稼忙。

我離開故鄉轉眼六年了，家中的景象是一天比一天的蕭條；祝大姐的消息更其杳然，此刻她至少總該是一個已經做了母親的人罷。

一，六，一九二六。

春的黎明

玉希仁

我親愛的讀者，這是一封信，信封裏面有圓套封，上面寫着：「親愛的呀，假如你真的愛我，我要命令你，這封信現在我不許你看；你把它裝放在我的衣袋裡，上你的課堂，賞你的戲劇，研究你的地理，一直到睡醒，一切事情都完畢了，你回到你的牀上，用乾潔潔的紙在你的身邊，把這封信在你的枕畔，你再折開這套封，你仔細的讀，一面讀一面想像，這套封裏的東西也許會幫助你。聽我的命令，假如你真愛我。——你的藍」

我親愛的讀者，假如你不願意轉轉的於這套封裏東西時

，最好你也能寫那封上所寫的，在你安身的時候讀它，
靜靜的讀，深深的想，或許也能感動你，假如和你的一

樣，同樣，那當然更好了。

附：

你現在是在孤單的公寓裏，並且已經孤單的臥下了
。一日工作的疲勞使你軀體微痛，昏黃的燈光使你眼簾
下沉，十月的曹塞使你面頰和兩肩震慄，這情景已是不
堪了。而你千里外的至友（也可以說是愛人，這是你自
己說的。）要把一件極疑難，極甜蜜，極傷心，而又
極秘密的故事來憐你，而並希望你與他以同情。

這故事怎樣的淒麗，怎樣的哀憤，而又是怎樣的纏
綿！但頭腦却也紛繁得很，我竟不知從那一個出發點講
起。太沒本追源了罷，又恐怕太麻煩你，且讓我些工夫
想想——

哦，好了。你記得我們在N校時，在寒假的最後一
天晚上，你不是在我牀倒的大藤椅上睡了一夜麼？那時
我們正是打架鬧好，小別重逢，你看着我，我溫着你，
我們一點爭論也沒有了，真是不打不成弟兄，我們這一
對小孩子！那時我替你把我的大衣鋪在椅子底下，再鋪
上毯子，再罩上我新洗的香噴噴的被單；把我的圍巾替
你圍在藤枕頭上，上面又蒙上手巾。我自己先上去躺著

試試，覺得安適了，然後我們倆總都和衣臥下，你在椅
上，我在牀上。燈熄後，含羞做大鼻子過去後，我執著
你的手（從被底下，），我說我怎樣怎樣愛我的S妹妹
，我又說這是我生命裏純潔的愛。利口的你立刻問我，
「那麼你還有不純潔的愛麼？」這來把我問短了，我只
好笑了笑。豈知我真的有不純潔的愛呢！後來，你且不
要驚奇；我所謂「純潔」與「不純潔」另有我的解釋。

我愛我的S妹妹，我沒有其他的希求，我純是為愛
而愛。我把她當作仙女，當作聖母。說實了我也並不是
不希望她作我的伴侶，但是我配，我的條件不夠。我
的家庭是腐舊不堪的家庭，我的父母是專制古板的父母
。總之我家裏的一切都是以揉碎了她柔嫩的心靈，摧殘
了她美麗的軀體，我不是惡魔，愛了她怎能害她？況且
我們又生在兩地，無論她萬不能離開她的爹娘姊妹而遠
嫁；即使我真個能自營生活，我也不願永訣我山水秀麗
莊嚴蒼古的故鄉，我捨不了那色彩變幻怒濤搏擊的大海
，我捨不了那樓閣玲瓏簫牙交錯的仄后園，我捨不了西
門外的嫩柳新荷，我捨不了童年的釣遊之地。所以我愛
她純是愛她的靈魂。我時常替她低低的禱告，祝她將來
得着美滿的伴侶，保護她，撫愛她，供獻她以他的一切

，直到這世界終了。她是我的妹妹，她宛然是我同母的親妹妹，我若對她懷第二目的那是多少的不堪！我說這樣的愛是我所謂『純潔的愛』。

另有個小人兒，——請注意，呀，現在說到本題了，——她的名字我不敢寫在紙上，留了痕跡，那將來許會成一種罪惡。我們且用R替她罷，R這字很有她容貌舉止的像徵（這是我的直覺，沒道理的）。她，哦，她是世界上罕見的女性。她的年歲並不大，比我的S妹妹大不多。她並不康健，然而沒有病，只是嬌小得可愛。她的皮膚白得宛然是玉琢粉粧，我生平不曾看第二個人像她那樣。她的雙頰輕輕的紅暈着，像桃花的頰（我的話並不誇張，句句都是千真萬真的，相信我，我決不欺騙我所愛的所）。她的雙臂和手，柔得簡直無骨，『只恐風吹去，還愁日炙消，』這兩句話恰好形容她。她的行動小兒一般的，活潑而纖娜，捉摸不定，可愛而又惹恨！並且我知道她決不喜歡香水精一類的東西，香水精在我的故鄉也不盛行，而她身上有一種自然的香味，隔五步便能聞得到。真的，古人竟不欺我們，那些什麼『香汗』，『體香教妬妬』並不是誇張，而竟是真有其事！那香味兒有些像菊花，又有些像梔子，並微微帶着一點獸內的味兒。她的性格呢，她是絕頂的聰明，她

水雪似的聰明！她好生氣，她口不饒人，她是一個活現的林妹妹，然而她比我所想像的林妹妹更溫柔，也或者更癡；她和春天的太陽一樣的明亮而溫柔，她和小青蟲一樣的依依而癡（這真可笑的比喻，小孩子語！）。

她和我怎樣發生的關係呢？我們的北鄰是她的姑家，那家姓李，和我們的院子是相通的，因為三十多年前原是一家的宅子，如今因為鄰里相睦仍舊是通着。從那分界的大月亮門過來，經過一條一面栽着竹子的長甬道，一轉彎，又一個竹竿子編成的籬笆門，進去便是我的荷花書屋。北鄰的隨妹妹常帶她到我屋裏來，看我臨帖作畫，聽我彈琴唱曲，我們作小幻燈，放風箏，唱女學校的歌，作精緻的小玩意兒。漸漸我們更熟了，我可以握她的手，她可以靠着我立着。三年前我就愛我的R比我的S妹妹更進一層。每每晚間回去，她怕那長甬道那些竹子黑得可怕，總是她攜着她的手，扶着她的肩頭，送她到月亮門那邊，望着她進了屋，我纔回去。有一次不知趣的媽媽要送她回去，她不要，一定要我去，我毅然地伴着她出去。我記得圍囑咕嚕些什麼外面很冷，怕凍着我。喲！她還是愛我呢，這個傻老婆子！

去年暑假將盡時，我竟不知道為什麼得罪了她，她不理我，她永不到我屋裏來，我懷着無限的失望與夢

友而離開家。我自慰自解，作了許多變與掉東西具體的律詩，他人不能懂的。意思是：不要那樣癡阿！好花難久，好月難常，盛筵終闌，彩雲易散，留戀又待如何！況且世界上有的是她那樣女兒呢，只要我有才力，有學問，愛人，溫柔，前途正未可量，何必她！『當前杯酒休辭滿，逝去殘塵但任移。』這是那些詩裏的一聯，意思是有機會你就盡情的安慰，快樂，不須過分的自幸；過去就讓他過去罷，也無庸追悔。我真不弱，究竟讓我這樣的擺脫開了；我不傷心了，我不自恨了。

今春這個天大的慘變降臨了我，我的萬惡的家庭強迫我訂婚了。我這場變成異物的大病是這樣來的，這你當然知道雖然我們倆都不會說。我不得不回家了，我只得自投虎口了，我的脫離家庭的計畫失敗了，這是我的自取，誰教我那樣愁苦來？其實這也是不幸中之幸，即使我真個脫離了家庭，恐怕也是不會快樂的。好了，總之我是回來了。巧呢，偏偏她，——我的R——也大病一次，她的病是猩紅熱，還雜着些不知名的怪病，所有的醫生都束手。同時她的三姐也依樣病一次，她唯一的哥哥是因這樣病死了。更巧呢，我們同時都愈了。我照例是得到曾經探我的病的親族家裏去道謝。那時我弱得很，宛然是秋風中的紅葉，走起路來飄飄忽忽的，我不

敢大勞碌，兩天去一家。更巧更巧呢，偏偏她是和我的一個姨母住同院，我突然的遇到她。她瘦了，她更慘白了，更單弱了，雙頰一點也不紅紫了。我們竟是遇見了，『哦！』我不能自主的這樣驚訝的微呼了一聲，『R妹妹，你也好了，更瘦了，我們都一樣。』我當時的聲音當然異異樣的哀憤而溫柔，並且是低低的，因為我是那樣傷感。她感動了，她不好意思了，因為她從前會那樣決絕的不理我，她似乎自己覺得有點太忍；大變之來，誰能預料，還生什麼氣，作什麼態，幾手都不肯死呢！如今我們倆是病魔血染的手指縫裏溜下來的一雙殘餘的生命，我們單弱，我們可憐，我們應當相慰，我們須要相慶，我們是該團結，我們是『同病相憐』！她却並不會說話，只向我笑了笑，但這笑同我的話一樣哀憤，一樣溫柔，以上的一些話這一笑都有了，我懂得，我靈魂的耳聽得着，我靈魂的目看得見，我靈魂的心領會得到。哦，我這被惡命運摧殘的生物心裏又重裝入一線生機，一線熾盛的生機了！

亂蟬噪去了長夏，殘蟬喚轉了涼秋，火爐開始在我屋簷間飛了，開始在竹葉上點了。『老茨蓬秋體自輕』，這是放翁的詩，我不是老頭子，然而也和老頭子一樣情形，我復原了，我比病前更豐腴了。緣故是我怯去了

哀愁，我已經是地老天荒，我無希冀，我無美惡，我已
是光滅心死！這時候我的工作也不少，我把 *Dušan's* 的
Admetus's Tales 譯了出來，我創作了一篇詩劇，零星
的小品寫了無數，雖然都不成東西；我熟習了宮秋瀟
江夜雨胡笳十八拍三個琴曲子，我研究了什麼黃鐘生
林鐘，大呂生夷則，太簇生南呂，一七七一四七，八十
一，三分之二等等古樂的理論。說實了，這些東西我也
都不曾苦思，也並未曾費我一毫心血，我只是漠然的拿
它們來耗我時日，我以為這比枯坐禪好些。算律尺呆板
的數目我也不以為枯燥。總之我目前的萬有都等於零，
零也等於萬有。這時假如有一位高僧肯要我作徒弟，我
或者可以「從此收心依佛法，萬緣了盡學無生」；但這
時如有酒徒請我去狂飲，賭鬼請我去賭博，鴉片客請我
去吃煙，我也都無所擇，說好便好，就此去也！但是，
我的所，事情不是這樣順適的。假如我能常常如此，尚
復何言！事情是這樣：我的 R 她也復原了，更豐腴了，
雙頰也更紅暈了。她到她姑姑家裏來，而且，天啊，她
竟又到我的詩花書屋裡來了。她向我異樣的依依，彷彿
求我恕她從前對我的太忍，完全是小孩子的天真，她本
來是個小孩子。漸漸的，我們又熟了，把以前的事都忘
了，雖然她不常來。

依然是故我啊！我恨青來的秋雨，他不當蘇醒了竹
徑的青苔，洗去了她瘦削的履跡；我恨那西風，他不當
揭開我的窗帘，偷走了我屋裏的餘香；我恨那斜陽，他
不應落得太快，縮短了我們甜蜜的時間；我恨那小銅鑪
鴨，他何須吐出香煙，亂了她身上甜馥的味兒，那僧香
木小片根本就不該發燒！他滅了罷，死了罷，你的香味
不配！我恨那北院的阿蓮，——一個侍女，——她不當
催她去吃飯；我很請客單，我很名片，我恨阻沒我們的
一切。

嚴霜凋盡了竹徑的青苔，我的故鄉寒冷了。事情是
巧之又巧，我的 R 的父親回來了。夫婦只頗傷悼他們的
男孩子，而冷落著他們的女孩子。我真不解，這樣鮮明的
女兒他們為什麼不愛，他們只知道男孩子會賺錢，會給
他們養老送終，他們腦子裏充滿了利益而不知道有愛！
恰好她的姑母病了，她姑丈的近族又分家打架，鬧得一
團糟，姑丈不待不去幫着料理。於是把她搬來陪伴她的
姑母。因而我們見面的機會更多了，幾乎天天相聚。漸
漸的，我又可以握她的手，她依着我坐着，甚至我可以
抱她的腰，我可以更緊的偎抱她，更甚的，我可以用手
接觸她溫馨的柔軟到欲無的雙頰和雙臂，我可以用我的
腮去偎她的柔髮，甚至吻她的柔髮；哦！我可以把手探

到她的寬袖裏去撫摸她的雙臂，我可以探到她玫瑰紅的長袍的口袋裏填東西。附，我所愛的附，我是怎樣的心醉，我又要哭了！我此後若一日不見她，我簡直沒有生命。並且，當我們懷抱時，若有人來，我們不期然的都放開手，而且離開身了，顯然是怕人家看見，這不是天真的孩子所能想得到的，這顯然是我們相愛了，我們很輕巧的相愛了。

附，你想這樣情形我怎的不傷心！我和她成伴還是絕對不能，那除非是天國降臨在這世界上。並且我們現在的爱也不過是夢影空花，不久就要一切都成空。春夜是最富於甜蜜的夢的，我們是在這甜蜜的夢中，然而如今已覺到了春的黎明，只有這一時昏黑，轉眼那嘈嘈的春日就要上窗，我們勢不能再睡，我們不得不醒，我們的夢不得不碎，我們的夢不得不忘而又不能忘，我們疲頓的等待那破曉的一聲鐘！這一聲鐘也是命運的鐘，敲破了曙光也敲破了目前的佳運，也許就會散了我的生命，上帝的 Sweet World 裏永遠沒有我，我的面容被人們忘却，我的聲音永絕於人們的耳鼓，我所占的空間不再移動，我不擾人，人不擾我，當此了矣！附，我不敢再想，我想你也不忍再聽。

傷心事又豈止此！我記得：前歲的姑姑還替我們作

媒呢，那次竟被我固執的母親拒絕了，說是太小。這事她家裏不知道（也許知道，），她自己不知道，然而我却偷偷的知道。我又不解，這樣慈愛的女孩兒我母親爲什麼不愛？不，我了解了，是因爲我們一時不能結婚，她不能抱孫！我是弱者，我是個可鄙棄的弱者；我當時爲什麼不強硬些，我說我要她，打我我要她，罵我也要她，不給我飯吃我還是要她！我要她！我要她！但是現在一切都完了。大事定矣。世界上那有第二次機會？那時却也難怪我，因爲我以爲將來總是有希望的，來日方長，何必顛頭？却不知那可怕的大水關突然的關斷了我希望的泉流，關這邊是實現，關那邊是理想，實現死了，溜了，露出白骨一樣顏色的白石了；關那邊的泉水雖然盡力的暴漲，然而他漫不過那高大的關門，那只是理想的罷了。實現已死，理想終虛，而我們竟是這樣甜蜜的假着了，愛着了，天啊！

今天是我父親的壽辰，家裏的賓客很多，她也在內。她穿着灰色嘩嘩的旗袍，恰合她的身材，長一分短一分寬一分窄一分也不可以；她穿着藍色的鞋，藍得像雨霖的秋容；她頭上繞着黑白相間的圍巾，每一頭上有一雙粉紅的小圓絨球兒，粉紅得像她的雙頰一樣；她這一身淡素而鮮明的衣服，襯着她自然芬薇本來潔白的肌膚

，足使全體的女賓失去顏色。她們顯然是相妬而又不得不敬愛。這時有我們一個半壞的學道想成仙的老祖父（其實他並不好，不過他的話，說得過於抽象了，普通的人不能懂，），他善能胡講，頗會念經，又能唱戲，和蛙叫無二，任憑你是石頭雕像也得笑皺了面皮。我有個好寵的小姑娘（是個頗新的人物，），逗着讓他唱，他高興極了，唱二進宮，唱起三關，又唱金水橋，力竭聲嘶，愈出奇，女賓個個笑得前仆後仰。我的 R 竟笑到我的懷裏來了（這時我在一個角隅裏，），我攙着她，我搖着她，我假作笑得難過，把腮偎在她頭髮上，聞着她甜膩的香味，那裏是真笑，我那顯得笑！好聰明，我的小姑娘看出來了，她彷彿都知道這故事了，她知道我們是怎樣的傷心，怎樣的淒苦，怎樣的想融解我們自己於這目前的美妙裏而不願再醒。她偉大，她可敬，我讚美她，我祝禱她！她竟可憐我們，她越發逼着那老頭子唱，我攙着她更緊，我們幾乎融而為一了。忽然我一個僕人叫我到廳上去送酒，我們只好放開手，我偷偷的在她左腕上捏一下，她懂得了，她也把我的左臂重按一下，這宛如臨別的一吻，我們只好離開了。我裝着毫不經意絕無流戀的樣子，我自己知道我裝得很像，因為我會演戲。可憐如今的世界那處不得裝假，那處不是演戲，

裝得好了演得好了，你就可以尊榮富貴，不會，你就得預備一條帶子，好將來繫緊你的俄肚皮，那時我忍痛如痛用我演戲的知識瞞過他們，我只好往廳上和那些 器 去周旋，去作傀儡。那些人只知道奉票九百八十枚換一元，大洋的市價又落了。他們無論在什麼時候什麼地方，總不肯換換他們談話的資料。假如有個大皇帝下令令教他們必須作詩，一定會有奉票今朝長，洋錢昨夜低；欲知真市價，請到泰晤西。的絕句詩在他們中間產生。

我苦惱極了，我發怒了。這什麼酒？演什麼把戲？你萬惡的隱蔽，你摧殘得我也够了！我方纔在許多賓客面前抱着我的粉紅絨球圍巾的小百合花是怎樣的倨傲，但是，我方纔說過，這是假的，這是一一個將醒的春夜之夢，現在已具春的黎明，宴過是不許的，你竟一毫也不讓！你是雞，我是蟲子，你是猛虎，我是小白羊，你是戰神，我是你足下踐踏着的人民，我已經解開我的衣服，露出我的胸膛，準備你宰割，準備你支解，我怕我的鈕扣子，碰損了你的劍鋒！可憐我這片刻的美妙，片刻的慰安，片刻的陶醉，不過如將決的囚人，求監斬官許他吸一管煙，我沒有女巫的火絨匣子，祇不來樹腔中的狗，不能把你拋擲起來摔得粉碎；你呀！你竟一毫不讓

，生生把我懷抱裏的小百合花奪去！假如一個人愛他所愛的女性真的是一種罪孽，那麼，但逆吾法誅莫赦，凜然鑿髮生秋霜，你真是一個最好的法官，龍圖再世也不過如此。我只好自恨，爲什麼我會愛？命定！命定！但是，我實說，你服不了我的心，縱然我的判斷力沒經什麼訓練，然而不見得愚開。我懷疑的是你在這時代裏已經成了強弩之末，而竟還有餘勇可賈，你不是惡狠狠捉住幾個榜本錢？你惡極，你狠極，你無處不在，你真正不可思議，我從今發誓和你宣戰，你倒又鼓起我的勇氣。我要把我奮的和緩的作戰計劃書，投在爐裏燒了，我再重新起草，另打主義，我要作一個急先鋒！被損傷的姊妹妹妹哥哥弟弟都來，不要怕，到我這裏來，我剝我的肉補你們身體的創傷，我刺我的血潤你們靈魂的枯瘠。來，看我的。我恨我這一拳打不倒你這塗着沉舊金色的偶像，我恨我這一尼爾不破你這和宇宙一樣大的大混蛋！

到頭來還是得痴想自慰。我夢想：如果我能和我的小百合花成爲伴侶（我不叫她R了，我換了我的稱代了（·），這樣，我可以畫吻她鮮紅的愛神小弓似的小唇兒（偷來的比喻）。我可以永永和她假着抱着，直至世界化成不可計數的碎片。就是和我們那老祖父所想要的真

個能成仙我也不羨慕。她那樣聰明，一切學問在她明澈的雙眸裏都不過是些小玩意兒，她可以幫助我，我可以幫助她，我們倆都有成就。我們的心是磐石樣的穩定，絕無恐慌，更不動搖，與患難相忘，和煩惱永絕，她是我的歸宿，我是她的歸宿，我們倆是一個。我們這個合體起來而工作，爲藝術，爲人道，爲美，爲愛，工作是我們的生活，生活是我們的工作。我可以一臂抱着她一手寫文章，寫得傷心，她當然替我拭淚，寫得高興，我可以吻她的腮頰。她呢，她依着我墳樂譜（我信她心裏有微妙的音樂，），填得蒼涼，她會像女神似的深長而輕微的嘆息着我懷裏恨，我當然安慰她，我說甜妹妹，好妹妹，不要傷心，你的音樂有你的果子，狠婆婆聽了，無力的放下她的 *Downy*，不再虐待她的蜜養媳，並且摟着她叫心肝，叫肉兒。科學家聽了，黃豆大的淚一雙一雙的往下落，濕了桌上的圖樣，他決定不再研究他宰殺的機器，却研究用幾種植物來代替肉類，和肉一樣的成分，一樣的美味。他立刻發電給全世界的牲畜，姑姑家裏雞欄裏的雞都笑了，笑得真好聽，他們立刻開一個跳舞會，請我們去赴會。我們廳下的鴉片鳥喜歡了，她學着唱你的歌，立刻全世界的鴉片也都學着唱，只要誰心裏起了一點點殘忍的念頭，一聽鴉片鳥的歌

聲，立刻就軟了下來，你這雙歌可以叫作寒濕鳥的歌。她當然笑了，她溫溫的軟軟的笑了。她填樂譜填得高興時，會掙開我的手，在我身邊跳舞，瓶裏的花振動得一瓣瓣下墜，正合她舞的節拍。跳舞完了，她回到我懷裏了，花瓣也都回到枝上了。那時，我的所，就是你那回一暑假看了半部四部書刊，我們也不佩服，就是你那回動全校的秋夜再曲譜，我們也不希望，看我們的，我們不肯疲倦，我們是值在沃腴泥土裡的並蒂玫瑰，這泥土就是愛，我們發榮，我們滋長，用我們的力量溫柔了這世界。並且，她甜靱的體香可以滲透了我的靈魂，我的身體當然是沾染了這種香味兒，我出來向你們誇耀，對你們憐憫，你們不能有，你們不配有，你們不敢有，讓你們三年的工夫，讓你們十年的工夫，你們找不到；找到了，她未必愛你；她愛你，你們未必能結婚，哦，我的所，我想你不至於生氣，這不過是笑話，這不過是我可憐的夢想。

慢來，我又想起我開頭的話了，這就是我所謂「不純潔的愛」，我所說的「不純潔」是對她有希望，你明白了麼？要照字面講，是真的不純潔麼？你們誰敢說？你們那個配說？把你們純潔的拿來我看！是純潔的，——我又改口說，——是純潔的！是如廬山的瀑布練直

而晶白，是如悠長的遲遲的寒暄在融融的日光中飄蕩的遊絲，絆住新綠的樹根，絆住嫩黃的小草，絆住嫩頭的山花，纏繞纏結，細尋却有頭緒。我過分的自信，我問心無愧，我看見綠樹為我低舞，千紅萬紫的繁花為我嬉笑，湖水附我以秀美的眼波，許多羽毛閃耀的天使向我膜拜，稱我為她們的主，願願向人們峻拔的高峰為我低頭，盡量獻我以她蒼翠的紫色。

好了，雨，我們是這樣了。你試想：她每一次來了又去了，每一次重重的刺傷我的心。她越可愛我越悲傷，我們的愛越增進我越煩惱，自殺的念頭起在我胸中，死神的黑旗置在我頭上。我是還掛在生命樹上的一個葉子，一個枯黃的葉子，一絲僅存的掛着，那時夢夢的晨鐘一響，我便飄然的落下來，秋風吹我到那裏去，我惡惡的應命，不能或違。那時我又似朔風裏的一朵雪花，既沒有新綠的樹葉容我飛黏，更沒有愛人的頭上容我融解，我只在曠野裏迴旋，我只在長街上徜徉，我終於落下，與污濁的泥土為伴，不容情的太陽消化了我的軀殼，滾而為泉，泉流入河，河匯入海，我在那茫茫的宇宙之海裏消失我的生命！

月亮窺我的窗，樹影子嘲弄似的向我作態，我不能睡，我不想睡。初冬的夜真是悠悠的長呢！我思那月亮

「我說你不配，你不配把她的鞋一樣顏色的天空當寶座，你顧然的坐着，你不差的坐着，我說你不稱你那玉鏡似的面龐！你爲什麼這樣忍心的照着我，而不肯用你的神祕助一助我？我又罵那樹影，我罵他是全無生命的死木頭，腐朽不盡的爛枝子，你發燒，你融化！難道世界上最溫柔的愛都不足以感動你？你竟忍心的擁擠我，你竟……唉！」

能痛哭一場也是好的，淚從身體每一個纖維款款的出來，萃赴於兩目，這是怎樣美的滋味。我想如國木田獨步小說裏的歌女，於月白風清之夜，知我者數人，一葉小舟，泛於湖心，哭他個明月垂聽，魚龍驚起。其奈我病後的灰異樣的枯澀，很少有哭的時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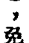
既不能睡，我發很的爽性不睡，幾夜不睡！我寫信，我譯書，我創作，我想耗盡了我的精神，像燈的油完了一樣的滅了，不知道美妙，不知道痛苦，永永不再感受，免得這最慘酷的愛這樣蹂躪我；但是不能夠！我的面頰日漸充做，我的身體日漸康健。我有一口鋒利的日本刀，我幾次拔出來想向自己的頸揮去，但是我怕痛，我不忍。我想我自己也是個生靈，殺死自己和殺死他人一樣是惡魔的行徑，我永不敢動那口刀了，我想起那黑漆的刀鞘，絲繩纏着黃銅小龍的柄，握在手裡恰好，還

有那紙樣薄的刀鋒，我戰慄了，我的靈魂都戰慄了。

我發痴：我的故鄉很少有會 *Engel's* 的，至少我的親友都不會。我訂了本日記，用 *Eastman's* 細緻的描寫我們每日的經過，我稱他是我的 *Annie*，是斑斕的 *Clara*，我叫她是我的 *Wife*。我想像我怎樣的助她的一雙眼皮兒，柔軟得像蟲子的皮膚一樣的眼皮兒。我想像我怎樣抱着她在蛋青的兩拇上睡覺，月亮照我們，月亮照我們。我們入夢了，我們坐在蓮瓣小舟裏，漾着，漾着，漾到夢神的宮裏。夢神的堂下都是水，明潔的水。裏面游動着青綠的荇藻，穿遊着美艷的金魚。夢神坐在堂的中間檣花檄的寶座上，笑的面龐，白的鬍鬚。他坐着不動，他以目示意，讓我們往後走。我們走，我們不住的走，夢神的宮真廣大啊！到處都是門，但是有些門有穿黑衣的宮女攔着我們，不許我們進去，說裏面關着些可怕的夢，那是爲不知道愛的人們預備的。我們走，我們向後走，蝴蝶的跳舞隊攔着我們跳一回舞，翠色鸚鵡的唱歌團攔着我們唱一回歌，釀酒的老婆濼用她的圍裙遮着我們，遞給我們一盞她新釀的酒，琥珀的杯子，透明的，隔着酒隔着杯子可以看見握着手。只一隻杯子，我讓她先飲一口，我飲一口，她再飲一口，我又飲一口，我們飲完了，我們要走，老婆濼說現在不能走，現

在有一個可怕的夢逃出來了。一會兒那夢又被關起來了，我們纔謝謝那老婆婆，我們楚楚的謝謝她。最後我們到了一個高得入雲的大殿裏，這是兩方式的殿，天花板是淡青色的，上面嵌着些金點點像是星星，中間那一盞大燈像是月亮，放出玫瑰色的光，於是一切都成了玫瑰色了，只有那天花板的顏色不改。中間一個精緻的牀，挂着大帳子，那帳子本來是白的，因為燈光的關係也成了玫瑰色了。我們輕輕的揭開帳子，裡面臥着一個公主，夢神的女兒，她的身體彷彿是透明的，像是燈光和月色的結晶。我回頭把她和我的小白合花比比看，她不如我低低的說：『你夢神的女兒，你不如我的小白合花。』那公主做做閉眼，她說，『但是，我是夢神的女兒呢！』我們笑了，我們三個都笑了。哦，偏殿裏奏起樂來了，宕蕩繁細，纏綿幽細，這是合魔法的琴，也叫『夢琴』，是那些宮女奏着做公主入睡的。我們三個都倦了，朦朧了，玫瑰色的燈光也淡了。我的小白合花說，『睡不得，這是夢神的宮裏；夢裏再作夢，那成什麼呢！』我們極力的睜開眼，我們醒了，不是夢神的宮裏了。我們還是相抱臥在蛋青色的茵褥上，月光照在我們的臉上，照在我們的眼睛上，彷彿是那玫瑰色的燈光。我從她的衣袋裏取出小冊子，我們作了一首長歌，記我們

適纔的經過，映着月光，她念着，我寫着。後來這首長歌印出來了，印了許多許多，戰場上的兵士每人有一份。他們讀着，他們感動了，笑了，跳舞了，和敵人握手了。他們把所有的槍彈吸彈的火藥挖出來，作一個大花砲，燃放起來，慶祝這世界永久的和平；兩家預備的凱旋酒合起來，作一個大宴會。爾，你說寫這些有什麼用？還不是和寫小說一樣是夢想的境界？寫了四天我就不寫了。

爾，你救救我，我一切定力都失了。我很望你對這事有點意見，我很望你為這事給我一封長信，我很望你哄我說你能幫助我，哄我就可以。但我不希望你用 *Big talk* 的話來勸我，第一我們的境地不類，再說我們天然不是西方人。你用 *Dante* 和 *Rebecca* 的故事對我講，我或者可以感動，然而情形又其實不相似。我知道你會作得很好，你能安慰我，你是我的救主，主啊，我這封信權作個禱告，請那綠衣的天使送到你的座前。如你允許而同情於我，請在你信封的背面畫一個 ，免得我折信時的厭嫌。

睡罷，可愛的，你實在疲乏了。但是我不，因為我是不眠慣了的。現在我還要替我的姊妹註解杜詩呢，

你的龜 萬種俱死時。

蘇 蘇

蘇蘇是一個痴心的女子！

像一朵野薔薇，她的丰姿，

像一朵野薔薇，她的丰姿，

來一陣暴風雨摧殘了她的身世！

這荒草地裏有她的墓碑：

淹沒在蔓草裏，她的傷悲，

淹沒在蔓草裏，她的傷悲，

阿，這荒土裏化生了血染的薔薇！

徐志摩

那薔薇是痴心女的靈魂，

在清早上受清露的滋潤，

到黃昏時有晚風來溫存，

更有那長夜的慰安，看星斗縱橫！

你說這應分是她的平安？

但運命又叫無情的手來攀，

攀——攀盡了青條上的樓欄，——

可憐啊，蘇蘇她又遭一度的摧殘！

一九二六，五月。

丁當——清新

徐志摩

簷前的秋雨在說什麼？
它說擇了她，憂鬱什麼？
我手拿起案上的鏡框，
在地平上擇一個丁當。

簷前的秋雨又在說什麼？

「還有你心裏那個留着做什麼？」
墓地裏又聽見一聲清新——

這回擇破的是我自己的心！

一九二五年秋

秦始皇帝

詩句

徐志摩

阿明月！你不滅舊時的光輝——
這橄欖林中泛濺着夜鶯的歡暢；
阿明月，我也不滅舊時的傷悲——
你來照我枕邊的淚痕清露似的滋長！
一九二五夏，蘇冷翠山中。

等「若」

孤隨

滿天烽火驚阻了征鴻，
故人何處問消息？
咫尺津門，

聞一多

荆柯的匕首，張良的大鐵椎，
是兩隻蒼蠅從我眼前飛過。
我肋骨棧裏囚着一隻黑狼，
這一隻黑狼他終於殺了我。
我吞嚥了六國來喂這黑狼，
黑狼喂肥了，反來吞嚥了我；
我築起阿房來讓黑狼遊戲，
他疲倦了，我們一着都睡着。
如今什麼也驚不醒我們了，
鉅鹿的干戈和咸陽城的火……
多情的剝蝟抱着我的骷髏，
十丈來的青蛇纏着我的腳。

好似萬里外山重水疊。
記得去歲秋宵——

在北海；

在江亭；

鸚鵡塚畔的歌聲，

五龍亭前的月色。

最是動人心意處，

臨秋風細接幾聲涼笛。

吹不盡春風，

早又是過了清明時節。

故宮楊柳綠依依，

滿院花香迷蝶蝶。

一年年的時光真易逝，

纔望得幾天秋聚又離別。

我有意倩春暫住，

你不來也何益。

愁

姚孟偉

愁啊！你要來得輕盈：

要來得像出軸的朝雲，

像一縷篆煙飄出寶鼎；——

又窈窕，

又縹緲，

叫我猜不出你的玄妙。

愁啊！你要來得技巧：

要趁我心裏像火在燒，

趁詩思在我筆尖上繞；——

黃松煙，

虎皮箋，

抱怨

聞一多

我拈起筆來在手中玩弄，

空中便飛來了一排韻腳；

我不知如何的擺布他們，

只希望能寫出一些快樂。

我聽見你在臆前咳嗽，

不由的寫成了一首悲歌。

上帝將要寫我的生傳；

展開了我的生命之紙，

不知要寫些什麼東西，

許是災殃，也許是喜事。

你硬要加入你的姓名，

就給你寫上頭歌一篇。

愁啊！你要來得從容：

要像三絃在門前奏弄，

像『鶯囀燕』在街心擺動；——

尺工上，

嘶琅琅，

一陣陣飄入我的胸膛。

愁啊！你要來得杳冥：

要像那電光閃過黑雲，

像天邊墜下一顆流星；——

來得快，

去得快，

眼睛一眨便找不出來。

二月四日

他便寫成了一篇痛史。

新年

魏孟沅

客人送我一罇美酒，

深深的一掃走上堂前；

我一把抓住不讓他走，

大家醉了睡得真甜。

一聲爆竹把我驚醒，

睜開眼太陽上了屋簷；

再一看客人沒有踪影，

彷彿外面顯着『新年』。

四月九日

頁末最

者記

七週年增刊遲延至半年之久，纔能出版，同人異常抱歉。可是，十四年下半年至十五年上半年之間，是我國空前未有的亂時期。從江浙戰爭，引起了鄂豫衝突，復從鄂豫衝突，引起了京畿的戰爭，至今還未收束。國內交通幹線的津浦京漢京奉三路，不能通車已經七個月。我們徵求稿件，不特遲緩而且困難。這是遲延出版的第一因。

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日本社突受暴徒襲擊，社址一部竟召焚如，當時距七週紀念日（十二月一日），祇差一日，有一部分稿件，本已收到，因此被焚或散失的，頗非少數。事後補充及抄寫，甚是費事。這是遲延出版的第二因。

無論經過了如何困難，今天總算出版了。出版雖甚遲緩，多少如可滿足愛護本報諸君的期望，同人亦可差堪自慰。本期增刊的編輯方針，依然注重思想，科學，國學及文藝；惠稿諸君盡是當代名家，尤覺欣幸。我們對於諸君熱烈的贊助，謹表深摯的感謝。

本期長篇著作，非常之多。熊佛西先生的『洋狀元』，余上沅先生的『兵變』，兩篇戲劇，尤為創作中的傑作。凌叔華女士的『太太』，描寫社會現狀，備極巧妙，與世道人心必有深厚的裨益。丁西林先生本以戲劇名，本刊所載『清明前一日』，『李松的罪』，雖是短篇，却極精練。楊先生原稿從十六頁縮至八頁，又從八頁縮至六頁，可見經過了不少的苦心推敲。這期創作品之多，確是一個特色。

本刊圖畫，均選宋元明清大家的名作，『試馬圖』係宋畫院真蹟，雖不曉得何人筆，然為名作，賢圖可知。黃鶴山樵為元四大字之一。張仇則為明一代名手。王石谷有畫聖之稱，高南村也是清初名家，指畫為其最長，戴醇士算是前清中葉山水宗匠。各圖都是精品，極可寶貴。西洋畫也是文藝復興時代與現代的傑作。

翻

不

中華民國十四年十二月一日印刷
中華民國十五年六月一日初版發行
中華民國十五年六月十日再版發行

晨報七週紀念增刊

每冊大洋一元二角

外埠寄費加一

編輯者 晨報社編輯處

發行者 晨報社發行部

印刷者 明明印刷局

發行所

晨報社發行部

北京宣武門外大街

電話南局三二六六

印

許

1.02 43

品 興 畹 報

晨報 副刊之一

空瀟兩地，近有畫派甘餘種，或影片寥寥，名不附實；或材料無擇，有失美觀。即有一二佳者，又或摹仿時事，亂枝美肉，頗有腐枯之弊。本書最近籌悉，凡「美術」「風景」「時事」各項影片，每期必強，選到畫及稱白文字，均饒趣味。關於美術影片，皆選精品，加以說明，閱者可以消遣一時，可以談話永久。近來更有兩種計畫：(一)擬於一年之內，介紹全國畫家作品。(二)每年刊行選集一冊，精選各項影片，高居類類，數以稱白中之佳作，特此預告。



第一五十二期
合訂本
即將發售